

臺南市政府工作報告編輯例言

本工作報告彙編說明如下：

一、依據臺南市議會議事規則第 31 條規定，提報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工作報告。

二、本工作報告係彙編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施政辦理情形。

三、為配合貴會設置之各委員會，28 機關（單位）工作報告之排序如下：

- (一) 民政教育部門（民政局、教育局、體育局、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委員會、秘書處、人事處）
- (二) 財經部門（財政稅務局、主計處、經濟發展局、農業局、地政局）
- (三) 環保衛生部門（環境保護局、衛生局、社會局、法制處、政風處）
- (四) 建設部門（都市發展局、觀光旅遊局、文化局、勞工局）
- (五) 保安部門（警察局、消防局、交通局）
- (六) 工務部門（工務局、水利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承蒙各位議員歷來給予本府鼎力支持與匡正督導，本府各項市政建設得以順利推展，謹此誠摯敬致謝忱，本工作報告經編纂完成，祈請指正。

目次

壹、民政教育部門	
一、民政局	1
二、教育局	13
三、體育局	51
四、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57
五、客家事務委員會	61
六、秘書處	65
七、人事處	69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73
二、主計處	85
三、經濟發展局	91
四、農業局	103
五、地政局	121
參、環保衛生部門	
一、環境保護局	141
二、衛生局	161
三、社會局	179
四、法制處	199
五、政風處	205
肆、建設部門	
一、都市發展局	211
二、觀光旅遊局	229
三、文化局	243
四、勞工局	277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287
二、消防局	297
三、交通局	309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321
二、水利局	349
三、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363
四、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373

壹、民政教育部門

一、民政局

(一)自治行政業務：

1. 落實地方基層建設、均衡各區地方發展：

持續辦理各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里活動中心及區公所辦公廳舍興建工程，並建立里活動中心興建審核機制，均衡各區地方發展，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各區改善小型工程案(含道路、辦公廳舍修繕、里內廣播系統設置、運動公園或運動場地設施及內政部核定補助)計205件，補助經費6,892萬7,455元；改善充實里活動中心內部設施設備、修繕與維護及整修改善工程(含內政部補助)，共計269件，補助經費4,972萬7,105元。

2. 落實空地與空屋管理機制：為達閒置空地活化再利用之目標，鼓勵各區結合里鄰社區資源認養或代管空地，將空地開闢成臨時停車場、綠美化、運動場或其他公益性活動場所供公眾使用，統計至113年2月29日止，各區列管空地8,611塊、面積1168.16公頃；各區認養空地計737塊(面積138.26公頃)，綠美化550塊(面積106.86公頃)、停車場145塊(面積14.28公頃)、運動場20塊(面積7.94公頃)、其他公益性場地22塊(面積9.18公頃)。

3. 里活動中心功能多元使用與活化：

(1) 活動中心管理：本市各區活動中心由本府民政局督導各區公所維管，並建置「臺南市里社區活動中心入口網站」，以網路平台提供市民充分資訊，便利市民瀏覽與線上申請借用，自網站啟用至113年2月29日止已累積點閱數2,401,955筆。

(2) 結合社區資源活化活動中心：

A. 「臺南市市民學苑」課程：提供市民學習場域，由各里辦公處每年辦理多元「臺南市市民學苑」課程，藉以深耕社區文化並打造樂齡學習場所。112年市民學苑課程辦理100班次，學員人數計2,550人。

B. 「才藝嘉年華」：打造活動中心成為市民欣賞藝文活動場域，透過辦理各項多元「才藝嘉年華」活動，讓在地藝文人士踴躍參與，活動內容包含各項動態表演及靜態展覽。112年共辦理63場活動。

4. 增進調解功能、紓解訟源：

(1) 調解E化服務：編列經費維護臺南市各區調解案件聲請平台，提供市民無距離的線上服務，民眾不分時段均可以網路申請調解服務。網站自建置開始截至113年2月29日止，一般案件聲請計4,171筆，車禍案件聲請計1萬6,044筆，合計2萬215筆，案件逐年增加成效顯著。

(2) 本市37區公所設有調解委員會，調解委員均由區內素孚信望、具法律

知識或其他專業知識之公正人士擔任，為民眾排解糾紛；本市第 4 屆調解委員共計 424 名，其中包含 2 名原住民調解委員聘任於中西區與永康區、2 名新住民調解委員聘任於佳里區與仁德區，藉此以保障本市不同族群市民之權益。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調解案件達 6,741 件，其中調解成立 5,502 件，調解成立率 81.6%，有效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和諧。

5. 法律諮詢服務：

目前市府聘請法律扶助顧問律師共 48 人，於永華市政中心（1F 聯合服務中心）及本市 37 區公所，為市民提供一對一的專業法律諮詢服務，免費協助市民解答法律疑義。永華市政中心於周一至周五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各區公所則於不同時段提供服務，市民可就近尋求協助。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法律諮詢服務案件計 2,891 件，整體績效卓著。

(二)區里行政業務：

1. 加強市府與地方溝通：

- (1) 為協助區公所解決問題並提高施政效率，俾利市政推行順暢，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計辦理 3 場次區長會議，會中由各區公所與本府各相關機關(單位)共同會商，讓問題能快速有效解決。
- (2) 督導 37 區區公所辦理 112 年下半年及 113 年上半年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增進本府與里長間互動、交流，進而協助地方基層解決問題，並透過「民政局-區里管考系統」持續列管追蹤所有建議案最新辦理情形。

2. 提升行政效能：

- (1) 提升區政業務落實政策實施，透過現場實地研習功能，提供里鄰長終身學習與進修的機會，並學習其他縣(市)經驗，委託 37 區區公所於 112 年 8 月 16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辦理 112 年「臺南市區域發展及行銷跨區實地研習活動」，計 4 區參加人數 578 人。
- (2) 於 112 年 9 月份辦理區公所區里業務考核，本次考評共分甲、乙、丙三組考評。
- (3) 為建立綠色家園美麗新生活，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市容查報總計查報 1 萬 2,078 件，完成 1 萬 1,642 件。

3.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 (1) 113 年鄰長工作慰勞金調整為每人每年 7,000 元，於 1 月 31 日至 2 月 5 日完成發放作業。
- (2) 112 年 8 月 24 日辦理「臺南市 112 年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暨資深里鄰長表揚大會」，本次頒發表揚特優里長 64 名、資深里長 50 名（服

務滿 40 年 3 名、滿 20 年 47 名)、資深鄰長 5 名(服務滿 60、50 年)、績優民政人員 58 名，合計 177 名。另由公所轉發獎狀予資深鄰長 92 名(服務滿 40 年 57 名、滿 30 年 35 名)。

- (3) 辦理里鄰長死亡慰問金發放事宜，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申請補助遺族慰問金 86 件(里長 2 件、鄰長 84 件)。
- (4) 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補助事宜，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辦理 63 件。
- (5) 辦理鄰長團體保險案，依鄰長團體傷害保險保障內容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請領保險計 40 件(傷害醫療 39 案、意外身故 1 案)。
- (6) 113 年本市鄰長團體意外險案，契約自 112 年 12 月 25 日 00 時起至 113 年 12 月 24 日 24 時止，保險內容如下：
 - A. 意外身故保險金：每人 100 萬元。
 - B. 意外傷害醫療住院日額保險金：每日 1,000 元(最高 90 天為限)。
 - C. 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每人每次最高 2 萬元。
 - D. 意外失能保險金：依失能等級申請(給付額為 5 萬至 100 萬)。

4. 推動低碳城市政策：

汰換區公所老舊空調設備，以推動低碳城市及節約能源政策，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撥付七股、六甲、玉井、安定、安南、官田、南區、柳營、將軍、新化、新市、龍崎、歸仁及鹽水等 14 個區公所。

(三) 宗教禮俗業務：

1. 打造優質廟會文化：

- (1) 為提升廟會品質、改善頻繁的繞境活動對市民生活帶來的影響，自 102 年起持續推動宗教優質化政策，並於 111 年訂定「臺南市政府輔導廟會繞境活動作業要點」，建立廟會活動標準作業流程，採事前溝通、事中勸導及事後開罰辦理。辦理繞境活動前將由區公所會同廟方及各局處共同召開協調會，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召開 151 場次；並於繞境活動時組成聯合稽查小組跨局處掌控繞境現況，加強對違規情形稽查與裁處。
- (2) 為了讓考生擁有良好的應試環境，本市舉辦之各項考試在考前皆會函文各考場區公所，請公所通知轄內宗教團體避免於試場周邊舉行宗教活動，於考試期間暫停使用廣播系統。當日也會成立稽查小組確實掌握試場周邊宗教活動。
- (3) 輔導宗教團體健全會務、管理制度化，於審查資料時依各宗教團體組織章程規定進行審查及管理，以達宗教團體正常化之目的，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異動備查計 412 件。

- (4) 建置寺廟英語友善標章，營造英語友善環境，吸引國際觀光客體驗當地宗教文化，設置雙語籤詩以行銷宗教特色。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 30 家廟宇通過英語友善標章認證及 5 家推出單張中英籤詩。
2. 辦理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業務，112 年公告標售 11 筆土地，於 112 年 12 月 1 日辦理標售，本次總計標脫 4 筆，流標 7 筆。流標者將列於 113 年辦理第二次招標及囑託登記國有。
3. 響應低碳政策，推動綠色永續城市，109 年起購置 18 台環保鞭炮機分配至本市 18 個區公所，免費供各區及鄰近地區寺廟辦理活動借用，減少廟會活動製造的空氣及噪音汙染，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借用次數計 33 次。
4. 表揚宗教發揮大愛照亮社會：
 - (1) 為鼓勵本市宗教團體運用其資源興辦公益慈善暨社會教化事業，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計補助本市宗教團體活動計畫 127 案，以鼓勵各宗教團體傳承民俗活動。
 - (2) 「臺南市 112 年興辦公益慈善暨社會教化績優宗教團體表揚大會」於 112 年 11 月 17 日假正統鹿耳門聖母廟舉行，並由市長親自頒發獎牌予以感謝、表彰本市獲表揚 96 個宗教團體為社會付出的貢獻及善心。藉由拋磚引玉，期許越來越多宗教團體自發性響應公益事務。
5. 多元化民俗慶典：
 - (1) 鹽水蜂炮：

輔導鹽水武廟於 113 年 2 月 3 日至 2 月 24 日辦理元宵鹽水蜂炮系列活動，主題炮城以「祥龍獻瑞」為主軸，搭配多座高空煙火燃放掀起鹽水蜂炮活動高潮。
 - (2) 二二八和平追思活動：

「二二八事件 77 周年和平追思會」於 113 年 2 月 28 日在新營區體育場 228 紀念碑辦理，與會人員包含市長、本市各機關單位及 228 受難家屬代表，追思會緬懷民主先賢，希望在記取歷史教訓的同時也能與愛同行，建立寬恕包容又充滿希望的社會。
 - (3) 辦理 16 歲成年禮：

「做 16 歲」是臺南獨特的成年禮儀式，112 年以公私協力的方式與寺廟共同興辦，於溪北及溪南各一場。溪北場與白河火山碧雲寺於 6 月 10 日合力舉辦，共計 210 名學生參與；溪南場偕同安平開台天后宮於 8 月 20 日舉行，主題配合 2024 臺南 400 紀念，以「成功啟航：穿越福爾摩沙」為名。

(4) 國慶晚會在臺南：

於 112 年 10 月 8 日假空軍臺南基地舉辦國慶晚會活動，以「民主臺灣 堅韌永續」為主題，由蔡英文總統親臨主持，各區民眾及歸國僑胞熱烈參與共計 1 萬人。晚會表演陣容經由主辦單位精心設計，緊扣臺南在地連結，共同演繹對這片土地的熱愛，另外在舞台週邊同時展示 IDF 戰機、C130 運輸機等各式空軍武器裝備，提供軍事迷近距離欣賞觀看大型戰機英姿的絕佳機會。

(5) 跨年敲鐘祈福：

為迎接臺南 400，特別結合各區宗教團體共襄盛舉敲鐘祈福跨年活動，112 年 12 月 31 日晚上 23 時 15 分（子時一刻）大家手持鐘槌輪流敲鐘祈福，期盼新的一年順遂、平安。參與的宗教團體共 403 間，包含佛教、道教、天主教、基督教等各種教別，展現多元文化的兼容並蓄，盼以鐘聲代替跨年煙火和鞭炮聲，創造臺南獨特的宗教跨年儀式並落實宗教優質化政策。

(6) 臺南 400 宗教活動：

以「百年大廟歷史巡禮」為計畫主軸，結合本市各區代表性大廟，辦理大展 31 處、大演 63 處、光環境 38 處等活動，推廣臺南 400 豐富宗教文化，展現出在地多元化的風土民情。

(四) 生命事業(殯葬)業務：

1. 公墓遷葬土地活化：

(1) 公墓遷葬作業：

A. 遷葬中：歸仁區第 15 公墓、麻豆區第 3 公墓(文資調查及公告認領)、白河區第 3 公墓(查估及文資)、新市區第 2 公墓(查估及文資)及新市區第 5 公墓(辦理遷葬公告)。

B. 南山公墓遷葬專區：

a. 重現府城水文促進會自 108 年起至 111 年間，陸續提報南山公墓內個案墓葬計 100 門，經文資處籌組專案小組委員辦理現勘與列冊追蹤審查。前 50 門墓葬經臺南市南區「南山公墓」個案墓葬列冊追蹤後續處理措施召開審議會議，決議其中 10 門墓葬進入指定、登錄審查程序；餘 50 門墓葬已分次由專案小組完成現勘，待會議審議。

b. 本市殯葬管理所依文資處 112 年 6 月 20 日召開臺南市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 112 年度第 2 次會議決議，針對南山公墓預計開發區域之「空墳」納入文資審議，殯管所正辦理南山公墓 C 區墳墓查估及測繪作業。另 A 區範圍內南

區第一火化場新建工程持續進行中。

- (2) 已遷葬公墓綠美化：關廟區第 1 公墓第五期及白河區大竹里第 21 公墓綠美化工程辦理中。
- (3) 補助生活綠籬以提供視覺阻隔並綠美化環境：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辦理下營區第 4 公墓、東山區第 7 公墓、麻豆區第 5 公墓、殯葬管理所後甲公墓及喜樹公墓。

2. 本市殯葬設施改善及更新：

- (1) 南區第一火化場改建：經費 2 億 7,288 萬元，將設置 6 座火化爐及增設 3 套空污設備。
 - A. 建築物改建工程：112 年 2 月 18 日辦理動土典禮，4 月 6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預定進度 37.24%，實際進度 39.54%，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 B. 火化爐具統包工程：112 年 4 月 26 日開工，截至 112 年 11 月 28 日止預定進度 0.01%，實際進度 22.7%，並停工中等待火化場主體建築完成及室內裝修後再復工進場安裝，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 (2) 南區殯儀館地下室豎靈區防水防漏及通風工程：經費 1,980 萬元，已於 113 年 3 月 1 日起分段施作，目前進行豎靈區北側更新，同時於崇德廳增設臨時豎靈區代替使用，預計總工期 6 個月。
- (3) 南區殯儀館遺體冷凍櫃增設：核准總經費 1,430 萬 5,000 元，增設遺體冷凍櫃 72 屜，112 年 8 月 22 日開工，冷凍櫃部分於 12 月 13 日已完成驗收通過啟用；另增購大體搬運升降機及遺體推車 36 台於 113 年 1 月 29 日完成驗收啟用。
- (4) 新營福園殯葬專區擴建：工程開發規劃期程為 111 年至 116 年，計畫經費 7.5 億元，預計新建火化場（包含 8 座火化爐具、4 套空汙系統、3 座環保庫錢爐等）及新建殯儀館大樓（擴充禮廳、守靈室、豎靈區及冷凍櫃使用量等），環境影響說明書於 111 年 7 月 29 日完成核備；都市計畫分區變更於 111 年 10 月 19 日發布實施；興辦事業計畫書於 111 年 11 月 14 日連同環評審查核定由本府民政局核定。「新營福園殯葬專區擴建工程專案管理及監造技術委託服務」於 112 年 1 月 30 日簽約，112 年 8 月 22 日核定規劃報告書，11 月初完成招標文件製作及審查。
 - A. 土建及水電等統包工程於 112 年 11 月 29 日上網公開招標，因無人投標流標，後續修正招標文件於 113 年 1 月 4 日重新辦理上網公告，於 2 月 6 日開標無人投標，2 月 27 日第 2 次開標，1 家廠商投標，安排 3 月 15 日召開評選會議。

B. 火化爐及空氣污染防制設備統包工程於 113 年 2 月 16 日開標，僅 1 家投標流標，檢討招標文件後賡續上網公告招標。

- (5) 殯管所柳營祿園、後壁區、鹽水壽園、七股區、玉井區、新化區、仁德區、善化區、關廟區、歸仁區、新市區、南化區及下營區等殯葬設施納骨櫃、神主牌增設、櫃位新設及周邊環境改善。
 - (6) 為期完善本市殯葬設施，持續辦理設施修繕及維護，包含墓道、停車場、屋頂、門板更換、周邊地坪及聯外道路改善等多區相關修繕工程，提供更安心之服務場所。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尚有新增及延續之修繕項目陸續完成-新營福園聯外道路改善工程、新化第 8 公墓道路改善工程、新化區第 8 公墓懷恩堂紐澤西護欄及避車道改善工程、南化區小崙里第 2 公墓邊坡排水改善工程、南化區小崙里第 2 公墓邊坡擋土牆新設工程、後壁區懷恩堂園區道路改善工程、龍崎區大坪里烏仔寮公墓道路改善工程、大內植存專區設施及環境改善工程、東山區第 4 公墓三榮段 561、578 地號用路改善工程、左鎮區光和里墓道排水改善工程及澄山里墓道改善工程、將軍區第 10 公墓路面改善工程、歸仁區第 5 公墓道路改善工程、歸仁區納骨堂入口道路改善工程、東山區水雲里第 11 公墓道路改善工程等。
 - (7) 辦理安南區第一示範公墓納骨塔、南區殯儀館及鹽水壽園殯葬專區納骨堂金爐更新等共 4 座，已於 112 年 10 月 4 日竣工驗收通過。
 - (8) 購置新營福園銀爐 1 座及金爐 2 座，已於 113 年 1 月 18 日驗收通過。
 - (9) 辦理安定區納骨堂增設神主牌位堂新建工程，核准金額為 8,720 萬元，經 2 次無人投標、1 次開標流標，112 年 8 月 7 日簽准總經費調整增加為 1 億 2,200 萬元，於 112 年 10 月 24 日決標，113 年 1 月 30 日開工。
 - (10) 辦理永康納骨堂增設外部電梯工程，核准金額為 789 萬 2,864 元，111 年 12 月 18 日開工，停工辦理變更設計，已於 112 年 3 月 15 日復工，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預定進度 91.44%，實際進度 87.9%，預計 113 年 5 月底完工。
3. 辦理本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金、殯葬設施收費標準修訂及教育訓練：
- (1) 113 年度依據「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地方實施辦法」依前年度殯葬基金歲入預算盈餘，預計於 3 月底核撥 1,775 萬 8,000 元回饋金予殯葬設施所在地區公所。
 - (2) 殯葬設施收費標準修訂：為因應各地區殯葬習俗不同及本市公立殯葬設施之營運，並推廣節葬簡葬觀念，辦理「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使用收費標準」第 5 條附表之修訂，112 年 11 月 17 日本府法規會第 86 次

會議審議，112年12月29日第625次市政會議決議通過，並於112年12月28日修正發布。

- (3) 於112年11月27日辦理「臺南市政府民政局112年殯葬研習」藉由舉辦研習活動，聘請國內專家學者，分享新時代殯葬理念及宣導殯葬廉政案例，與本市殯葬同仁與禮儀業者進行深度對談，以倡導新殯葬文化之核心價值。

4. 本市平民安葬事項辦理：

- (1) 設置平民安葬專戶以協助本市生活貧困市民辦理殮葬事宜。
(2) 本專戶款項累計至113年2月29日止共有9,666位市民受惠，專戶餘額約6,538萬元。

5. 革新殯葬制度宣導與推動：

- (1) 持續宣導本市環保自然葬及推廣海葬，提供辦理海葬相關優惠措施。
A. 本市大內植存專區於103年3月26日啟用，截至113年2月29日總植存數量達5,370位先人。
B. 臺南市仁德生命紀念園區環保葬專區，於110年3月19日完工，並於110年6月29日啟用，截至113年2月29日止樹葬總計數量為3,179件。

臺南市歷年植存數及樹葬數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人數	153	263	294	473	607	740	900	1,165	1,775	1,853

- (2) 有關海葬推廣成效，101年至109年期間每年海葬人數最多3位，自110年本府民政局推廣提供3位名額以船舶載具服務家屬，110年申辦海葬提升為8位，111年更提供第二階段優惠(申辦海葬的家屬1萬5千元及骨灰暫存一個月免予收費)，並於112年正式訂定為海葬補助作業計畫致111及112年海葬申辦人數提升至25及27人，為延續推廣成效，於113年將持續執行補助計畫。

臺南市歷年海葬數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人數	0	1	0	1	3	2	1	8	25	27

- (3) 加強督導區公所及殯葬管理所落實公墓管理及巡查業務與落實取締違法殯葬行為清查工作，違法殯葬行為案件查報及裁處共8件，裁罰金額合計76萬。

(五) 戶政業務：

1. 打造宜居城市，推動樂婚、願生福利，提高婚育率：

- (1) 為拓展未婚者社交圈，本府民政局112年首度與鹿耳門聖母廟合作，分別於5月21日、8月20日及11月11日辦理『戀在鹿耳門·月老

牽良緣』單身聯誼活動，3 場次共吸引 1,000 名未婚男女參與活動，成功媒合 287 對。

- (2) 本市戶政事務所(含辦公處)打造具地方特色之結婚拍照專區，並由本府民政局及各戶政事務所建置專屬網頁，提供新人們挑選心儀場景拍攝，留下美好回憶。
 - (3) 藉由舉辦聯合婚禮方式，給予新人公開隆重儀式感，112 年由市長親自為 50 對新人進行幸福見證，期望透過本次活動為新人們留下甜蜜回憶，並感受到市府的溫暖祝福。
 - (4) 持續辦理發給生育獎勵金，並將申請期限放寬延長為 180 日。112 年起產婦生產之第 1 名及第 2 名新生兒提高為 2 萬元，第 3 名及第 4 名新生兒為 3 萬元，第 5 名以後新生兒為 5 萬元。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發放 5,434 件，總計 1 億 1,652 萬 2 仟元。
2. 外籍人士歸化及照顧輔導業務：
- (1) 本市各戶所辦理歸化測試，透過隨到隨辦、模擬考等方式積極協助外籍人士掌握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辦理歸化測試件數共 16 件。
 - (2) 擔任臺南市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聯繫窗口，整合跨局處資源，每半年邀請市府相關局處、府外各單位、民間外聘委員召開業務聯繫會議，審議各辦理機關(單位)之年度照顧輔導計畫工作進度。112 年度第 2 次會議於 11 月 27 日辦理完成。
3. 正確戶籍登記、核發戶籍資料，合理運用個人資料：
- (1) 督導各戶政事務所戶政業務執行情形，辦理戶政考核業務並審查各戶所適用戶籍法令、管理戶籍資料、管控戶役政資訊系統使用情形、戶政相關通報及行政庶務等共計 35 項業務。
 - (2) 提升戶政人員專業知識及應對能力，調派各戶所主管及同仁參加內政部人口統計研習、為民服務研習等專業訓練。舉辦戶政法令及原住民法規研習，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辦理 6 場次，計 557 人參訓。
 - (3) 為確保本市各基層戶役政單位資訊安全及戶役政資訊系統相關設備正常運行，將持續辦理「113 年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另為強化戶役政系統資訊安全，避免個資外洩，積極推動各機關申請使用戶役政資訊系統連結作業提升民眾洽公便利性。
4. 辦理各項戶政便民措施：
- (1) 針對年滿 14 歲可辦理初次請領國民身分證之國中生，各戶政事務所配合學校期程(主要集中於每年 1 至 5 月)，主動派員到校受理集體申領作業，讓家長們免去請假的不便；戶所於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受理初領國民身分證 6,461 件，到校受理案件共計 1,353 件，佔初領國民身分證總件數 20.94%。
 - (2) 永華市政中心 1 樓「聯合服務中心」設置戶政櫃台，受理申請戶籍謄本、戶口名簿及法令諮詢等簡易業務，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受理 1,222 件。
 - (3) 為方便民眾洽公，本市 11 個戶政辦公處(新營、佳里、仁德、歸仁、

- 永康、府東、府南、府北、安南、安平及中西辦公處) 每週六上午 8-12 時提供延長服務，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受理 2 萬 9,646 件。
- (4) 提供市民卡、一卡通、信用卡、行動支付(綁定信用卡之 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台灣 Pay)等多元便利支付服務。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電子收費計 447 萬 6,470 元，佔總收入 2,616 萬 5,478 元之 17.11%。
 - (5) 運用行動化服務設備(筆電、行動印表機)受理到府及專案駐點服務案件，協助老弱行動不便無法親自至戶政事務所之民眾，申辦補領國民身分證、印鑑證明等業務，統計 112 年 8 至 113 年 2 月止，使用行動化服務件數計 425 件。
 - (6) 結合民間資源招募 682 名志工，協助引導洽公民眾，增強服務效率。112 年 8 至 113 年 2 月計服務 31 萬 1,512 人次。

(六)兵役徵集業務：

1. 兵籍調查：查調 94 年次(以年次計算，屆齡 19 歲)網路兵籍調查，轉錄人數計有 8,244 名，網路兵籍調查使用率達 100%。
2. 徵兵檢查：內政部役政司線上兵籍調查系統增列身障調查欄位，本府即可據以洽社政機關索資，主動與公所社會課比對及調查轄內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重大傷病證明」符合免役體位判等規定役男，全面勾稽資料以完成書面審查及逕判身障役男免役體位，免參加徵兵檢查作業，免除役男或家長親臨公所洽辦之不便，以達簡政便民，符合前揭要件之役男，112 年計 273 人，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共 85 人。
3. 役男抽籤：113 年 83 年次至 93 年次役男通用類陸軍按 89.7%；海軍艦艇兵 2.4%；海軍陸戰隊 4.6%；空軍 3.3%之比例配賦。113 年 94 年次以後役男通用類陸軍 83%；陸戰隊兵 17%。112 年本市共辦理 170 場軍種兵科抽籤，計 5,920 名役男。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共辦理 36 場軍種兵科抽籤，計 2,911 名役男。
4. 徵集入營：
 - (1) 常備兵徵集相關政策訊息置本府民政局網站首頁，為利役男了解各區徵集配額及目前徵集情形，在公布每一梯次徵集配賦表時，一併公布下一梯次預計徵集年次，俾利役男向公所詢問大致徵集順位。
 - (2) 94 年次役男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徵服 1 年常備兵役期，本市申請儘早入營人數計 296 人，經體判後為常備役體位者，安排於 113 年 1、2 月入營。首梯次 52 名役男 1 月 25 日於臺南官田營區入營，2 月份 108 名役男入營，扣除役男辦理延期、體位不符、專科檢查等，申請儘早入營役男於 2 月全數徵集入營。
 - (3) 83-93 年次徵服 4 個月常備兵役期，經徵兵檢查判定為常備役體位者，112 年共徵集陸軍 5,509 人、空軍 154 人、海軍陸戰隊 295 人、海軍艦艇兵 200 人，合計 6,158 人。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共徵集陸軍 738

人、空軍 45 人、海軍陸戰隊 20 人、海軍艦艇兵 6 人。

(4) 83-93 年次家因補充兵、體位因素補充兵、體育競技補充兵，112 年共徵集 811 人。

5. 動員業務：

(1) 本市經行政院指定 112 年 7 月 25 日試行驗證辦理「民安 9 號演習結合萬安 46 號演習」，為六都中唯一獲指定之直轄市。其中戰災佔 70 %、天然災害佔 30%。並藉由演習驗證結合警政、衛生、社會、消防及民防等單位之成效，整個災害發生時的運作模式及橫向聯繫過程順利，並榮獲三項特優（民安九號「兵棋推演」、「綜合實作」及萬安 46 號），為全國唯一榮獲三冠王的殊榮，並獲頒行政院獎狀。

(2) 配合臺南市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會，113 年 2 月 20 日召開臺南市動員、戰綜、災防三會報 113 年第 1 次定期會議，兵棋推演以「天然災害」為假想，以水災及早災狀況模擬，驗證本市防救災團隊面臨複合式災害的動員應變能力。

(七) 兵役後勤業務：

1. 辦理在營軍人（替代役）家屬生活扶助：

在營服役期間，其家屬不能維持生活時，應由政府負責扶助之。入營後隨即主動辦理家況調查，家境貧困或家庭發生變故者，按其收支百分比區分為甲、乙、丙三個等級，核列後按役期長短發給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使其安服役。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計發放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 126 萬 7,136 元（39 戶）、生活扶助金 110,470 元（6 戶），合計發放 137 萬 7,606 元（45 戶）。

2. 義務役身心障礙退役人員處理慰問：

為維護義務役身心障礙退役人員基本生活水準，善盡政府照顧之責，於三節前派員偕同公所同仁親訪慰問，並於節前發放部長、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津貼，匯入其指定帳戶。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發放部長慰問金計 151 萬 2,000 元、市長慰問金計 254 萬 6,000 元、安養津貼計 45 萬 4,290 元，合計發放 451 萬 2,290 元。

3. 常備兵（替代役）入營暨體檢輸送：

為役男入營、體檢交通便利，安排車輛接送至營區服役、醫院體檢，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辦理常備兵輸送計 5,854 人，調派輸送專車 218 輛；替代役入營暨家因返回本市服役共 797 人，調派專車 31 輛。

4. 家庭因素申請替代役、替代役徵集：

(1) 為加強照顧弱勢及落實服兵役公平，役男如家況符合家庭因素條件，

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戶籍地公所提出申請服家庭因素替代役，於戶籍地附近單位服役並返家住宿以照顧家庭，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核定家庭因素替代役役男計 172 名。

(2) 經核定服替代役役男依內政部徵集計畫配賦名額予以徵集，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計徵集 8 梯次，共 610 人入營服役。

5. 辦理慰勞國軍官兵暨探視役男活動：

慰勉國軍保家衛國之辛勞並關懷軍中生活，役男入營後安排市長親至部隊探視役男以表政府關心之意，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辦理秋、春節勞軍及懇親慰勞活動共 4 場次，慰問轄區駐軍空軍戰術戰鬥機聯隊等 22 個單位、市籍官兵人數達 390 人。

6. 推動替代役人力參與公益服務：

(1) 鼓勵替代役役男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於服勤之餘，走出辦公室，挽袖捐熱血，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捐血 19,250cc。

(2) 甄選建築、設計、景觀、土木、醫學、社工師、心理師等專長領域役男，深入社區參與社造與長照工作，發揮所學專長有效運用替代役人力。113 年度合計有 11 個公所提報執行計畫，人力需求 34 人。

7. 替代役備役演訓召集：

落實備役役男編組及召集相關工作，辦理替代役備役男 EMT-1 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課程包含止血、包紮及固定、傷患搬運、頸椎固定術等基本生命急救及救護技術(CPR)，藉此提升日常突發緊急事故時或未來協助救災等任務之技能，計有 300 名備役役男複訓取得證書。

(八) 推動臺南市市民卡：

本府民政局持續推動臺南市市民卡，市民卡以具有臺南市戶籍為主要申辦對象，採記名制發行，具備小額電子錢包的功能，可用於國內大部分公共運輸系統(搭乘公車、台鐵、捷運)以及小額消費商店，並結合繳納規費、借書證等功能以及提供許多市民專屬優惠，如搭乘臺南市公車優惠、租借 YouBike 優惠與作為進入本市古蹟場館證件，使用方式多元，提升市民生活便利性。統計至 113 年 2 月底止，共發行計 98 萬 0,482 張。

二、教育局

(一)建構優質教保，精進特教服務：

1. 平價優質教保服務

(1)增設公共化幼兒園：

A. 112 學年度已增設公立幼兒園 13 班 224 名，其中包含增設 2 歲專班 9 班，另調整 11 班 3 至 5 歲班型為 2 歲專班，共增加 2 歲專班 20 班 256 名額。

B. 113 學年度增設公幼及非營利幼兒園 51 班 888 名，其中包含增設 3-5 歲班 14 班增加 336 名額，2 歲專班 37 班增加 552 名額。

(2)調降公立幼兒園師生比：為提供家長選擇機會並保障公幼舊生就讀權益，本市率先全國於 112 學年度將 3 至 5 歲班的師生比，調降至 1 比 12，僅招生滿額之園所才上調至 1 比 13，以減輕教保服務人員負擔，提供更好的教保服務品質。

(3)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新生入園採電腦化抽籤：113 學年度招生優先錄取條件調整如下，第一優先對象不分齡皆列為第一優先；二優之 4 在園特生兄弟姐妹與二優之 5 在園幼生兄弟姐妹整併為二優之 4 在園幼生兄弟姐妹，增列二優之 6 家有兄姊就讀該校（園）之幼兒。

(4)補助公共化教保服務機構辦理延長照顧服務：

A. 112 學年度本市公共化教保服務機構總計 247 園，其中公立幼兒園計 226 園(含分班 20 班)、非營利幼兒園 14 園及職場教保服務中心 7 園。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共化教保服務機構辦理延長照顧服務作業要點」開辦延長照顧服務：

a. 112 年度暑假計 216 園辦理，共計 3,667 名幼兒參加，受補助幼兒 1,460 名，補助金額 843 萬 1,436 元，開辦率為 95.5%(僅公幼有暑假)。

b.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224 園辦理，共計 2,577 名幼兒參加，受補助幼兒 1,249 名，補助金額 1,167 萬 3,552 元，開辦率為 90.6%(若僅採計公立幼兒園，開辦率為 90.2%)。

B. 113 年度寒假起，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113 年 1 月 16 日頒布修正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作業要點」，公立幼兒園將比照上述要點辦理延長照顧服務。113 年度寒假，共計 3,886 名幼兒參加，開辦率為 96.03%(僅公幼有寒假)。

(5)非營利幼兒園績效考評：113 年 1 月 9 日舉辦非營利幼兒園績效考評指標說明及經驗分享會，由績效考評委員進行考評指標說明，並請績優園

所進行經驗分享。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到園檢查，計 12 所，已於 113 年 1 月 25 日完成檢查。

(6)辦理準公共幼兒園補助計畫：

A. 積極推動符合合作要件之私立幼兒園加入準公共機制，至 112 學年度已有 199 家園所簽約，計提供 2 萬 9,093 名核定招收幼兒數。

B. 112 學年度準公共幼兒園補助設施設備、親職教育講座、課程教學輔導、教師助理員鐘點費、經濟需要協助幼兒課後延長照顧費、招收 2 歲幼兒獎勵金、第 2 期程配合 112 年 1 月調薪之補助費園務營運費園所刻正執行相關作業。

(7)補助 2 歲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自 112 年 1 月起，育兒津貼取消排富規定，家庭綜所稅率 20%以上者亦可申領，全面支持學齡前幼兒家庭。112 年 8 月(撥款 7 月份)至 113 年 2 月(撥款 113 年 1 月份)計補助約 10 萬 6,871 人次，補助金額 6 億 145 萬 7,000 元。

(8)辦理 2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友善育兒暨就學措施：

A. 就讀公立幼兒園 2 至 5 歲免學費補助：就學即免繳學費，自 111 年 8 月起雜費及代辦費(材料費、活動費、午餐費、點心費)，較前一學年度每人每月再減繳 500 元，即第 1 胎子女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 1,000 元，第 2 胎(含)以上、低收入、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身心障礙幼兒，免繳費用。自 112 年 2 月 1 日(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非本國籍幼兒就公幼，不論胎次皆以第 1 胎子女繳費數額計。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幼生約 8,212 人，補助金額 1 億 4,217 萬 3,834 元。

B. 就讀一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 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配合中央政策同育兒津貼撥付方式，免再透過園所協助辦理，改由幼兒家長自行申請；另自 112 年 1 月起條件放寬未在家未就學幼兒亦可申辦就學補助。於 112 年 8 月(撥付 112 年 7 月就學補助)至 113 年 1 月(撥付 112 年 12 月就學補助)共補助約 2 萬 9,763 人次，補助金額計 1 億 6,482 萬 3,000 元。

C. 本市學前補助款：幼兒申請「2 至 4 歲幼兒就讀教保服務機構弱勢加額補助」需設籍於本市(身心障礙幼兒/身心障礙人士子女需於申請截止日前設籍本市滿 6 個月、其他身份別需設籍本市滿 1 個月)且就讀合法立案之公私立幼兒園滿 1 個月，每人每學期最高補助 1 萬 5 千元，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37 人次，補助金額 26 萬 5,064 元。

2. 提升專業教保課程：

(1)辦理教育部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112 學年度申請送件之公私立幼兒園數為 36 園，教育部核定通過 36 園(包括公立 15 園、私立 11 園、非營

利 10 園)執行教育部專業發展輔導。

(2)補助三年三階段教學卓越深耕計畫：

- A. 本市 112 年度輔導隆田國小附幼榮獲「112 年度教育部教學卓越獎幼兒園組金質獎」、市立仁德幼兒園榮獲「112 年度教育部教學卓越獎幼兒園組佳作」。
- B. 112 學年度申請參與計畫園所共 13 所，本府教育局核定每園補助 2 至 6 萬元經費，計 58 萬元，並已辦理 3 場專業知能研習，以提升本市幼兒園教師之教學領導及教學方案知能。
- C. 本市 113 年度將推派 3 所(二溪國小附幼、茄拔國小附幼、三村國小附幼)獲選本市教學卓越獎初選幼兒園組特優團隊參加「113 年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複選」，並辦理 6 場團隊輔導培訓，積極加強團隊口語表達、默契及提問答覆等能力。

(3)持續推動「布可小星球」閱讀平台：

- A. 教保服務人員透過專屬幼兒園使用之閱讀平台，每日與幼兒進行好書共讀，提升幼兒專注力、語言表達能力及閱讀理解與思考探究能力，讓閱讀素養能力從小扎根，張開雙手和閱讀擁抱彼此。
- B. 截至 113 年 2 月，平台已提供 415 本好書、821 筆教學資源。本市 205 間公立幼兒園(共 467 個班級)皆全數加入，至今已累積逾 10 萬多筆閱讀紀錄數。
- C. 112 年 8 月於立人國小舉辦準公共及非營利幼兒園加入布可小星球說明會，鼓勵私立幼兒園共同加入，一起推動師生共讀，同年 10 月共 56 間私立幼兒園申請加入，11 月平台調整完畢，公、私立幼兒園各校師生、親子透過共讀平臺資源進行跨校、跨班閱讀交流與分享，親師生一同擔任閱讀推手，陪伴幼兒閱讀各種繪本，認識不同文字並增長各類知識，讓閱讀成為像呼吸一樣自然，卻是幼兒語言與智慧發展不可或缺的學習資源。

3. 創新穩定優良教保人員：

- (1)辦理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增進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素養，提升教學品質：113 年度預計辦理 144 場，預計參加人數 7,983 人。
- (2)獎勵績優教保服務機構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112 年度績優教保服務機構計 2 園，優良教保服務人員計 9 人。

4. 確保合法安全教保環境：

- (1)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協同衛生、工務及消防單位不定期至各教保服務機構實施，112 年全年共稽查 198 園，113 年 2 月止稽查 16 園。
- (2)幼童專用車稽查：協同監理站及警察局交通大隊實施，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稽查 120 台幼童專用車。

(3)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底園務檢查公私立幼兒園 197 園，以確保家長及幼兒權益。

(4)教保服務機構收費審議：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43 條、幼兒就讀教保服務機構補助辦法第 5 條及本市教保服務機構收費訂定暨調整審議小組作業要點，審議教保服務機構所定收費額度，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召開 2 次收費審議會。

5. 推動社區教保資源：

(1)本市截至 112 學年度共設立 13 所社區教保資源中心，補助總金額計 265 萬 6,732 元，中央補助 60%之經費 159 萬 4,035 元，市款補助 40%之經費 106 萬 2,697 元。

(2)各社區教保資源中心提供之服務：備有圖書、教具、玩具等資源、供家長諮詢教保相關問題，達到親子同樂、共讀的效果，112 學年度各中心共開放 186 次、規劃 69 場親職教育講座及親子活動。

(3)113 學年度預計再新增五所社區教保資源中心(大竹國小附幼/仙草實小附幼/龍崎國小附幼/立人國小附幼/新市專設幼兒園)，期能朝各行政區皆有社區教保資源中心之願景邁進。

6. 落實各階段特殊教育鑑定安置輔導：

(1)多元身心障礙類各類鑑定：

A. 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情障鑑定共提報 48 人，確認情障 37 人、自閉症 4 人、一般生(含申請撤銷身分)5 人、退回提報 2 人。

B. 學習障礙學生鑑定：112 學年度學障鑑定提報 170 人，鑑定結果：學習障礙學生 111 人，一般生 59 人。

C. 112 學年度臺南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共計安置 441 名。

D.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跨階段教育安置：

(A)國三申請延長修業年限：計 2 人次，1 人通過申請、1 人未通過申請，提報適性安置至下一教育階段。

(B)暫緩入學申請：計 11 人次，8 人通過申請、2 人未通過申請、1 人現進行綜合研判。

(C)申請延長修業年限：計 2 人次，現進行綜合研判。

(D)幼大升小一、小六升國一：已完成初步研判，現進行綜合研判。

E.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一般鑑定作業安置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之特教學生計 627 名(含身障礙資源班、各類巡迴班，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集中式特教班 110 名、在家教育學生 12 名、聽語障巡迴輔導班 6

名、非特教身分 140 名，共計鑑定安置評估 922 名特殊教育學生提報送件。

F.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學前身心障礙幼兒鑑定安置確認各類障別資格 1,341 名、更改安置 69 名、非特教學生身分 240 名，共 1,688 名特殊教育學生送件。

(2) 推動各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及多元、適性之安置輔導：

A. 112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資優資源班、資優教育方案鑑定計 215 人通過。

B. 112 學年度提早入小學資優鑑定計 8 人通過。

(3) 全市國中小學生參與獨立研究競賽：112 年度 9 至 11 月於新東國中、新營國小辦理，計 16 校 61 組參加。

7. 完善特教課程教學及輔導服務：

(1) 輔導 ADHD 學生特殊教育服務方案：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約輔導 48 校、87 人，輔導約 1,734 人次。

(2) 提升特教專業知能：辦理國中小學特教研習計 25 場，約 1,750 人次參與，經費 60 萬 4,500 元。

(3) 落實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強化特教輔導團：為配合新課綱之推動及施行，加強特殊教育領域課程綱要宣導及發展教學策略，於 112 年 4 月辦理 2 場特殊教育暨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備查作業說明會，並於 7 月底完成各校特殊教育與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審核，全數通過備查。特教輔導團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到校訪視 8 場次，透過到校訪視及督導，落實特教教學輔導工作。

(4) 辦理特教訪視評鑑、督導各校檢核各項指標：

A. 每年督學到校督導特推會組織運作及 IEP/IGP，各校 10 月底前上傳該學年度第 1 學期 IEP/IGP 督導檢核表。

B. 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1 月辦理臺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學前特殊教育評鑑，實地訪視 41 所設有各類特殊教育班型學校，督導學校特教工作辦理情形並傾聽實務現場需求。113 年 3 月起公布評鑑結果及辦理申復及申訴作業。

(5) 完善各類巡迴輔導班教學輔導及服務：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中不分類巡迴輔導服務 151 人次；國小不分類巡迴輔導服務 321 人次、視障巡迴輔導服務 52 人次、聽語障巡迴輔導服務 93 人次，及在家教育巡迴輔導服務 32 人次。

8. 推動普特合作、落實 CRPD 完善特教資源：

(1) 全國首創「普通班教師特教專業增能平臺」，於 112 年 9 月 1 日上線，

提供班上有身心障礙學生的普通班導師研習資源，針對班級特生的障別進行導師個別增能與檢核。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目標服務學生 3,942 名，導師應完成研習者 3,119 人，達成率 80.3%，第 2 學期續行檢核並納入本市公幼辦理。

- (2) 編列預算補助各級學校辦理融合教育宣導。
 - (3) 辦理國中小學普特合一研習計 4 場，約 200 人次參與，經費 8 萬元。
 - (4) 落實 CRPD 保障身障學生受教權，推動特師及普師特教專業增能：辦理國中小學特教融合教育研習計 3 場次，約 200 人次參與，經費 6 萬元。
 - (5) 特教福利及支持，透過獎勵招收身心障礙幼兒經費及身障學童就讀經費補助：
 - A. 獎勵招收單位：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624 人次，補助經費 312 萬元。
 - B. 家長教育補助：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624 人次，補助經費 468 萬元。
 - (6) 落實對身障學生的照顧，減輕家長照顧負擔與經濟壓力，完善特殊服務與照顧：國小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計開辦 25 校、40 班，服務身心障礙學生 304 人，補助經費 248 萬 6,213 元。
 - (7) 完善特教人力及資源、強化各類特教班發展：
 - A. 盤整師資結構，建置調配支援人力機制：112 學年度依學校需求量，調派 17 所國中小共 20 名師資至其他學校辦理支援教學工作，均衡各區域教師服務量。
 - B. 112 學年度國中小共增 1 班集中式特教班、2 班自閉症巡迴班及 6 班不分類資源班；學前共增 4 班學前不分類巡迴班。
9. 優化資優教育多元展能：
- (1) 落實多元資優教育方案、提升教師社群量能：提供各類多元資優教育方案，透過區域資優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挹注經費辦理「創造能力資優」、「領導才能資優」、「其他特殊才能優異」多元類別之資優方案。依據資優教師教學需求，規劃跨校資優教師社群，並鼓勵資優教師發展各類數位資優教材及課程。112 年度申請 2 組資優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共 12 場次。
 - (2) 完善資優教師增能及教學輔導：112 年 3 月至 112 年 10 月分別於溪南及溪北區辦理資優教師專業成長社群，以提升資優課程與教學品質。
 - (3) 推廣國教署及本市補助之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之發掘與輔導方案：
 - A. 建立雙重殊異學生發掘輔導：透過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機

制，112 學年度計有 6 名學生提出申請國教署補助雙殊生輔導方案經費，已於 112 年 7 月 19 日送件。

- B. 強化身心障礙資賦優異教育知能：針對行政人員、教學人員及家長，辦理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教業務承辦人對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特質之認知，落實融合教育理念，辦理 3 場次研習，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特質與輔導、雙重殊異學生於普通班之適性輔導安置與課程調整，計 94 人次。

10. 精進學前專業發展：

(1) 建立學前特教服務據點，提供特教諮詢服務，增進學前融合教育：

A. 啟動諮詢合作，強化學前特教巡迴輔導服務：透過學前巡迴輔導師及普師間的合作諮詢，藉由學前特生個別需求擬定教保活動課程，進行差異化教學，增進學前特生學習效能。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透過入班協同教學、合作諮詢或小組教學等模式輔導 1,959 人次，落實融合教育。

B. 設立學前特教服務據點，完善服務諮詢：目前三據點包含「仁德幼兒園社區教保資源中心、麻豆幼兒園社區教保資源中心、南梓實小附設幼兒園」。據點於每週一、三、五下午一點至四點，由學前巡迴教師提供 2 至 6 歲未入園(機構)幼兒及其家長特教相關諮詢服務，112 年提供 1,206 人次服務。

(2) 增進教保服務人員特教專業知能：為精進融合教育之教學輔導及專業人員合作諮詢知能，於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3 月辦理學前特教知能研習計 4 場共計 320 人次參與。

(二) 落實教學創新，強化基本學力：

1. 建立教學卓越典範，打造校校教學卓越：本市參與 113 年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複選團隊計有文賢國中、民德國中、北區立人國小、新市區新市國小、仁德區仁德國小、大內區二溪國小附幼、善化區茄拔國小附幼、永康區三村國小附幼等 8 校，將於 113 年 7 月 23 日至 26 日至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發表，爭取佳績。

2. 辦理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

(1) 臺南區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已於 112 年 7 月 11 日上午公告錄取結果，本次免試入學報名學生總數為 1 萬 237 人，計 1 萬 114 人獲錄取，4 人獲增額錄取，錄取率為 98.8%。

(2) 本市分別於 112 年 9 月 20 日、112 年 11 月 23 日修訂發布「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及「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重新審視相關計畫提報申請之流程，建立更為完善的升學

制度。

(3)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免試入學簡章已於 113 年 1 月 13 日公告，訂於 113 年 7 月 9 日上午公告錄取結果。

3. 辦理入學及課綱宣導，提升親師生知能：

(1)112 學年度結合家長促進參與辦理入學制度宣導，透過宣導員入校宣導，讓學生家長了解免試入學及相關管道。112 年 10 月 13 日至 28 日，共計 6 場次、310 人次參與。

(2)為協助本市國中小學生家長了解國教總綱及最新教育趨勢，112 學年度辦理 8 場次北極星家長論壇，參加人次約 1,000 人。邀請家長體驗如何運用科技平台進行學習，以親身體驗現在的教育現場正在發生和即將發生的改變，更安排講師分享家長如何陪伴孩子面對國中課程及升學制度。

4. 落實課綱課程發展品質，促進學校課程領導，實踐探究學習：

(1)積極推動 PBL(專題式學習)探究課程發展：

A. 辦理 112 年度 PBL(專題式學習)課程暨統整性探究課程優良方案評選，約有 8 成國中小學校送件，總計共 213 件方案參賽；9 月 26 日辦理複選，評選出特優、優等、甲等及佳作之優良課程，並於 11 月 1 日領先全國辦理「2023 臺南市 PBL 探究教學論壇暨頒獎典禮」，現場參加教師約 330 人，直播觀看人數約 650 人次。

B. 112 學年度辦理 PBL 課程初階工作坊 8 場，共 430 人次參與；中階工作坊 1 場，共 75 人次參與。

(2)落實課程領導目標，完備課程領導組織與運作機制：

A. 策略聯盟工作圈於 112 學年度將國小調增 1 區，目前全市 271 間國中小區分為國中 2 區 13 圈，國小 6 區 44 圈，共 8 大區 57 圈，建立支持與協助的模式，發揮新課綱自發、互動、共好精神。

B. 113 年 1 月間各區核心學校召開共 8 場區工作會議，檢核推動新課綱情況、分享計畫、課程模組經驗等。各圈配置課程計畫諮詢輔導委員總計 66 位，亦於 113 年 1 月底前入校協助進行各國小校訂課程發展之檢視，陪伴支持各校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協助課程發展與課程評鑑。

C. 工作圈召集學校同時擔任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協作學校，輔導區內學校落實推動新課綱，112 學年度申請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臺南市子計畫 1 至子計畫 4，配合新課綱辦公室相關計畫及鼓勵前導計畫學校加入，共計核定 182 校 283 案經費約 5,390 萬，核定經費為六都第一，蟬聯全國冠軍。50 校推動學校教師實踐自主活化教學，59

- 校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82 校協助偏遠地區學校發展課程與教師專業支持，92 校協助偏遠地區學校發展學生多元試探活動。
- D. 每年結合課程諮詢委員到校諮詢輔導工作，進行各校實施現況的調查，112 年度蒐集 138 所中小學、724 位教師及 956 位學生反應資料，發現落實校訂課程得以提升學習動力及合作學習力。
- (3) 在地培力課程發展人才：持續引進各類型課程與教學專家資源，如陳佩英教授及愛思客團隊、楊雅婷教授、張新仁教授、劉世雄教授、陳淑麗教授、曾世杰教授、藍偉瑩老師、劉繼文老師及資科司數位深耕教授群等，持續培育本市專業人才。
5. 運作專業社群教師領導，落實公開授課專業回饋促進學習成效：
- (1) 全市各校公開授課公告實施與備查，實施教專實踐方案中的 TDO 觀課策略，提升各校公開授課專業回饋品質，公開授課結合社群運作，落實每場次公開授課至少三人協力同行。
- (2) 持續培育教學專業回饋人才，精進教師教學專業，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三類人才培訓認證，持續鼓勵各校教師參與各，至少具備初階專業回饋知能，以提升本市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專業回饋品質。並結合本市初任教師導入方案，規範各校 3 年內初任教師應完成初階培訓認證工作，國教輔導團員以具備進階認證為原則，為普及學校教學輔導人力資源，每校以具備一位教學輔導教師為原則。112 年 8 月完成初階 8 場 163 人，進階 3 場 36 人，教學輔導 7 場 76 人，113 年 1、2 月完成初階 9 場 214 人，進階 6 場 100 人，教學輔導 2 梯次共 12 場次 179 人，總計 768 人。
- (3) 普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112 學年全市中小學教師參與專業社群運作，共申辦 1005 群，含學年（領域）739 群、數位學習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 38 群、統整性探究 77 群、教師專業發展 136 群、專業貢獻 10 群及課程領導人 5 群。透過各類社群運作落實學生學習診斷、彈性課程發展、素養導向教學評量、數位學習應用等議題進行專業社群運作，並將公開授課列為社群必要運作的項目。
- (4) 112 年 9 月辦理中小學績優教師社群評選與發表，133 群教師團隊參與，分享專業對話、課程共備及觀議課(公開授課)之運作機制，教學創新及提升學習成效策略，推廣平板應用與 VR 新科技教材，STEAM 跨域素養議題，符應國家推動精進數位計畫之政策。
6. 鼓勵教育創新，辦理實驗教育：
- (1)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112 學年度本市實驗教育學校有虎山實小、口埤實小、光復生態實小、文和實小、西門實小、志開實小、南梓實小、光榮

實小及仙草實小等 9 校，提供本市學生豐富的教育選擇。

(2)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112 學年度個人 260 人、團體 9 團 134 人、機構 6 所 520 人。

7. 高中職改隸協商：現初步評估教育部預計移撥經費與本府教育局設算所需經費尚約有 95.3 億元之落差，未來將以不影響現有高中職校務運作、資源及維護學生就學權益為原則，避免造成本市財政負擔，與教育部持續協商，爭取經費能全數到位。

8. 提升教師專業發展知能，落實輔導陪伴諮詢服務：

(1)本市創思與教學研發中心自 109 學年持續規劃一系列的國英數課程，包含國語文閱讀理解策略教學必修課程、數學教學策略與迷思概念探究、英語文的初階、進階工作坊以及選修研習課程和回流課程等，並規劃到校宣講，鑒於全市教師多數已進修完畢，因此自 112 學年將國小國語文及數學規劃為 15 小時愛課網線上課及 3 小時回流實體課程，持續精進教師專業知能。

(2)本市國教輔導團包含 11 個領域團、7 個議題團及教專團共 19 團。除國語文團、數學團及英語團提供「重點學校提升學力入校」申請外，國小生命團將採「生命十堂課」的專業進修成長，提供學校申請課程；雙語團排定 C 類學校入校協作；數位學習團將另外提供學校申請，其餘各團 9 月到 12 月第 4、8、12、16 週進行分區到校諮詢，總計辦理國小 48 場次、國中 40 場次。強化教師說、備、觀、議課的實務研討與實作。

(3)本市高中輔導團計有國文、英文、數學、自然、社會、綜合、藝術、健護、科技、探究實作、自主學習等 11 團，技高輔導團計有國文、英文、數學、農業、水產、機械、餐飲、設計、自主學習等 9 團，高中職輔導團落實推動各領域教師增能研習，彼此相輔相成。112 學年度結合本市所屬四所高中及其他國立、私立高中職辦理相關增能研習計 38 場，計逾 760 人次參加，有效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9. 持續落實適性教學，發展課中差異化教學，促進學力提升：

(1)推動國中小重點學校提升學力計畫，由國民教育輔導團員或各校自行邀請校外專家教師入校陪伴，從學力檢測及定期評量中分析學生的學習弱點，運用數位工具或學習平台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並透過平台運用的經驗進行共同備課與公開觀課議課，掌握數位學習平台特性，以差異化教學規劃專業成長藉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讓每一堂課中的每一個孩子都有在學習。總計國小國語文 71 校，數學 38 校，英語文 54 校，國中分別為數學 41 校，英語文 44 校，國文 38 校參與。

(2)辦理「臺南市 112 學年度課中差異化教學示範研習講座」國中小國英

數領域 6 場次，總計 400 人次，由本市國英數課中差異化教學種子輔導員擔任講座，增進全市國中小教師使用數位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能力。

(3)辦理「數位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學校回流經驗分享」10 場次期中分享會，總計 250 人次與會，由執行計畫各校交流教學心得與執行概況。

(4)辦理「臺南國教輔導團 TPACK 實用數位教學資源增能研習」，初階及進階共 13 場次，總計 500 人次與會，提供無特定領域數位資源，供輔導員結合專長領域創思，於各區回流宣導。於 113 年 1、2 月辦理各校 TPACK 資訊種子講師培訓，國小 4 場次、國中 2 場次，與會人數共 220 人。

(5)辦理「國小國語文課中差異化教學實作工作坊」4 場次，280 人次參與，提供國小國語文領域教學教師差異化教學增能。

(6)辦理學習吧數位平台線上研習共 7 場，計 326 人次參與，並上架 4 場於愛課網供學員使用愛課網平台差異化教學增能。

(7)與均一教育基金會合作，自動匯入「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5 月篩選測驗及 12 月成長測驗成績，促進臺南市國中小師生運用數位平台協助學生強化學生學習成效。

(三)厚植全球溝通力，營造英語學習環境：

1. 落實校校雙語教育：

(1)雙語教育計畫:112 年 9 月 1 日起全市 274 所學校執行「臺南市立國民中小學落實雙語教育中程計畫執行方案」，透過落實雙語教學、籌組雙語教師社群及提升教學知能，以逐步完善雙語校園環境。

(2)雙語學校倍增:112 學年度 A 類雙語學校已達 37 校，B 類雙語學校已達 152 校，目標 113 學年度全市皆為 B 類以上雙語學校。

2. 補足各校雙語師資：

(1)「教育部雙語次專長學分班」：112 學年度計有 171 位教師刻正參與進修，持續薦送。

(2)「本市自辦領域雙語入門培訓」：112 學年度截至目前計有 112 人完訓，持續辦理。

(3)「本市課室英語種子講師培訓」：截至 113 年 2 月，計有 1,584 名教師送件參加認證，審查通過者計有 1,393 件；未通過認證者持續輔導取得認證。

3. 推動英語口說樂學展能計畫：包括提升英語課堂英語聽、說教學策略增能研習實施計畫、運用英語線上學習平臺(Cool English)資源於英語口說教學活動研習實施計畫、國中小英語課採全英語教學公開授課獎勵計

畫、辦理全校性或全年級性英語日活動、推動課餘時間 10 分鐘說英語活動、鼓勵全市國中小學生學生收聽國教署委託製播英語廣播互動學習獎勵計畫、國中小英語文競賽等，截至 113 年 2 月，計 274 校均參與。

4. 營造沉浸式英語學習環境：

(1) 國際英語村定點服務：針對五年級學生，本市提供一日遊學的方式，以生活為主題，設計了生動有趣的課程，讓學生在多樣情境中進行體驗，包括科學中心、超市、飯店、機場、餐廳和健康中心等。本期共計服務了 29 所學校，提供了 168 個班次，參與人次為 4,288 人。

(2) 行動英語村（車）巡迴服務：本市將行動英語村劃分為三個區域，展開巡迴教學，包括新進國小、學甲國小和博愛國小。此計畫針對四年級學生，提供多元的課程體驗，內容包括食育文化、節慶文化、地方特色、英語繪本、家庭教育、棒球文化和防災教育等。本期共計服務了 173 所學校，提供了 437 個班次，參與人次為 7,460 人。

5. 推動學校本位國際教育：

辦理教育部學校本位國際教育計畫(SIEP)，培養學生具備國家認同、國際素養、全球競合力、全球責任感，成為國際化人才。112 學年度計 16 校辦理。發展國際教育課程、辦理師資增能以及學校國際交流。

(四) 整合閱讀資源，建置 K-12 閱讀理解平臺：

1. 培育閱讀推動教師，拓展校校閱讀磐石：112 學年度培育閱讀推動教師 51 位；本市參與 113 年教育部閱讀磐石複選團隊計有西港國中、安南國中、安平區億載國小、南區日新國小、東區勝利國小、北區立人國小等 6 校。

2. 持續優化布可星球閱讀理解平台，開啟共讀到自學的閱讀學習歷程：112 學年度新增推薦適齡閱讀書籍共計 500 本（幼兒組 100 本、國小組 200 本、國中組 150 本、高中組 50 本），並於平臺提供閱讀理解題目，協助學生與家長自我檢視閱讀理解情況。

3. 提供多元文本閱讀，強化閱讀素養：辦理讀報教育、話我家鄉兒童繪本創作、剪報計畫、臺南繪本親子走讀計畫、大小作家線上聊書、小哲學堂閱讀答題競賽、布可星球探險家最愛好書等多元活動，提供學生多元文本閱讀機會，將閱讀理解策略融入不同計畫與活動，引導學生透過生活中種種閱讀素材，讓閱讀不再只是書籍，還擴及到生活常見的說明書、地圖、圖表、網站、影片等。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計參與人數 2,929 人，持續辦理。

(五) 深化本土教學，運用在地資源：

1. 校校開設本土語，辦理沉浸式教學落實本土語文教學：

(1) 本土語文課程校校開班：112 學年度全市國小開設本土語言開班率為

100%。

(2)推動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112學年度共有安平國中、復興國中、忠孝國中、中山國中、竹橋國中、金城國中、口埤實小、仁德文賢國小、省躬國小、新興國小、東區復興國小、菁寮國小等12校參與。

(3)補助高中以下學校成立本土文化社團計畫:112學年度計14校申請。

2.運用各式計畫，擴大本土語文教學效果：

(1)推動夏日樂學計畫：設計暑期本土語文課程，規劃在地化、沉浸式實作課程，使學生在活動式及生活化的教學情境中，學習母語、欣賞文化。112年度截至8月計172校辦理，開設214班。

(2)辦理客語生活學校教學計畫:營造沉浸式客語環境，創造親師生以客語互動機會，引導同儕間以客語對話，強化對客語認同，提升學習興趣，進而傳承語言。112學年度計24校(園)辦理。

3.本土文化入校，師生體驗傳統本土文化之美：

(1)推動原住民族文化巡迴列車:為使本市師生認識、欣賞原住民文化，安排大專校院原住民文藝社團至學校演出及教學。112年11月辦理，巡迴16校。

(2)推動客語文化巡迴列車:安排客家藝文團體至學校巡迴演出及教學，使本市師生認識、體驗客家文化。112年11月辦理，巡迴13校。

(3)推動閩南語文化巡迴列車:安排閩南語劇團至學校演出及教學。訂於113年5月1日至16日辦理，規劃巡迴10校。

4.培訓本土教學支援人員厚植本土開課量能：

(1)校校盤點與開課整備：盤點各校師資整備與開班需求，積極規劃本土語開課事宜，本年度整備度達100%。

(2)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積極辦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培訓(閩客合辦)，113年1月22日至26日辦理，計61人參加。

5.本土教育優秀人員表揚，獎勵本土教育活動：113年2月20日於中西區協進國小辦理推展本土語言績優學校與人員頒獎典禮暨母語日網站優等學校表揚活動。

6.研發族語教材及原民傳說繪本：為提升原住民族語言教學的廣度與深度，族語老師親自編輯研發教材，112年完成鄒族語及魯凱族語之市本補充教材2冊。原住民學童則透過藝術創作活動，編繪泰雅語、魯凱語、排灣語、阿美語、布農語、鄒族語的故事繪本，增加對傳統文化的尊重和理解。

7.辦理原民族文化知識活動：於112年11月8日舉辦原住民族知識擂台競

賽，參與競賽隊伍計有國小 7 校共 13 隊、國中 5 校共 6 隊，總計 76 位學生報名參賽。藉由擂台競賽活動，促進學生族群共好及互相欣賞的情操，並在校園深化推廣。

8. 原民文化科技及交流體驗：辦理結合原住民族傳統知識和圖騰美學的科學實作課程－〔原力 maker〕，內容包含原民植物染、原民植物種子球、原民傳統植物手工皂、原民圖騰杯墊等創意生活科技課程，共舉辦 20 場次，533 位師生參與。

(六)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提升說母語成效：

1. 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生活：

(1) 開設新住民教育班：提供本市新住民識字學習、生活常識、時事議題學習之管道。112 年關廟國小等 13 校開辦新住民教育班 33 班，經費共計 108 萬元整，新住民學員 619 人；113 年預計關廟國小等 14 校開辦新住民教育班 34 班，經費共計 111 萬 8,000 元整，新住民班學員 532 人。

(2) 開設新住民生活適應班：為增進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與自我認同，112 年由安南區安佃國小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1 班 4 主題課程，內容為語言學習、親職教育、環境教育及體驗課程等，共 10 場次，203 人次參加。

(3) 辦理新住民教育課程子女臨時托育服務：為使新住民上課時能無後顧之憂安心學習，聘請臨時人力在旁協助照顧子女。112 年下營國小等 4 校辦理 8 班 24 期，照顧 32 名新住民子女；113 年預計下營國小等 4 校辦理 8 班 28 期，照顧 35 名新住民子女。

2. 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提供新住民子女學習母語及本國籍學生學習第二外語：112 學年度共計開設 472 班實體新住民語文課程。

3. 辦理新住民語師資培訓：截至 113 年 2 月，本市共計培育 262 位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其中越南 184 人；印尼 37 人；泰國 8 人；柬埔寨 4 人；菲律賓 21 人；馬來西亞 8 人。

4. 辦理新住民親職教育講座：截至 113 年 2 月，計 23 校申請辦理新住民親職教育研習，增進親子關係及教養知能。

(七)深耕智慧科技力，涵養學生科技素養：

1. 優化網路架構及服務，涵養學生科技素養：

(1) 加強雲端綠能機房環控搜集資訊範圍及自動通報機制，112 年第 3 季和第 4 季(7-12 月)資料中心能源使用效率(PUE)達 1.32 以下，優於教育部標準。

(2) 學校系統資訊服務向上集中管理，112 年服務本市國中小學校官網集中

數達 277 校，網頁數達 654 個。

- (3)112 年補助學校電路費：12 班以下頻寬達 300Mbps146 校，每校補助 3 萬元、13-24 班頻寬達 500Mbps48 校，每校補助 4.8 萬元、25 班以上頻寬達 1G86 校，每校補助 9.6 萬元。
- (4)優化校園無線網路，善用既有 CDN 架構做 DDOS 防禦和應用層數據分析，強化資安政策及學校流量智慧調整。另 112 年完成本市國中小專科教室無線交換器(AP)建置計畫，總經費 1726 萬元，逐步達成全市學校建置每班教室同時支援 30 台平板進行串流影音播放的無線基地台，完善校園推動數位學習環境。
- (5)教育部「校園資訊基礎環境 112 年執行成果暨 113 年推動計畫」評選榮獲特優，本市連續 10 年特優。

2. 建置智慧化數位資源教學應用環境：

- (1)開發愛課網行動教課影音平台：讓教師有效利用課餘或下班時間，透過行動載具即可自行線上進修研習課程，112 年度計開設 50 門線上課程。
- (2)推動網路創新應用活動：112 年辦理布可星球小哲學堂擂台賽、因雄崛起「資訊達人魔王賽」、租稅教育宣導、教育部全民資安素養網活動等線上推廣活動。

3. 強化師生資訊安全觀念，提升網路素養：

- (1)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導入 ISMS 制度文件範本，導入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112 年通過公正第三方國際資安認證。112 年 12 月辦理學校資通安全到校稽核輔導，進行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檢核，協助學校改善資通安全缺失，落實資通安全工作。
- (2)推動本市國中小學生的資訊素養提升，以教育部資安素養網教材為基礎，將資訊素養、資訊倫理、資訊安全、媒體識讀及網路使用等相關議題納入國中資訊課程，並在國小的彈性課程中導入相關議題。教育部自 112 年 9-11 月「全民資安素養自我評量」活動，本市參與通過率六都第二。
- (3)強化本府教育局所屬機關及學校資安事件通報演練，落實各校物聯網設備（例如：網路攝影機、門禁系統、環控系統、AP、聯網電子看板、EMS 等）盤點與管理。

4. 扎根程式教育，擁抱 AI 教育浪潮：

- (1)中小學校推動程式設計與人工智慧教育向下扎根，推廣中小學校開授相關彈性課程，並配合發展線上開放教育資源，以豐富中小學程式設計與人工智慧教育課程。

- (2)112年10月至11月辦理全市中小學運算思維與機器學習AI線上競賽，計有181校共795隊報名參加。
5. 數位學習推動精進方案，落實「生生用平板」教育政策
- (1)全數平板已納管學習載具管理系統(MDM)，112年9-12月各校載具每月平均使用率需達90%。
- (2)辦理六大分區資訊組長或網管人員專業社群工作坊，成立網路到校健檢服務團隊，服務內容包括電腦教室配置與管理、骨幹網路架構、無線網路除錯與管理、網路交換器調教、無線網路訊號檢測與調教，優化校內數位學習教學環境。
- (3)重點學校研發創新數位教學：
- A. 主要以數位學習、主題發展，研發創新數位學習課程模組；於教育部自主學習節(112年11月29日至12月5日)，由36所重點學校代表，舉辦數位教學創新應用公開觀議課，促進跨縣市、跨學校之間教學交流，共計306人次參與。
- B. 教育部112年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學校，本市崇學國小榮獲卓越獎，優良教案甄選：東原國中榮獲自主學習組國中組佳作、崇明國中榮獲PBL學習組國中組特優、長興國小榮獲PBL學習組國小組優選、和順國中榮獲新科技組國中組特優。
6. 參與教育部113年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錄取實施學校為海東國小、崇明國小、鹽水國小和西門實小；錄取教練學校為西門實小和大同國小，入選校數為全國第一。
7. 參與教育部5G數位學習相關計畫：
- (1)參與教育部5G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112-113年)：共22所學校參加，計有63班74位教師、1,608位學生參與。22校共辦理58場公開觀課。此外，本計畫共辦理6場交流會議暨工作坊，參與人數共計201人，辦理1場期末成果發表活動，共計141人參與。
- (2)參與教育部5G新科技示範學校計畫(112-113年)：模式一VR與教育元宇宙融入教學有12校，模式二XR數位共學由共學中心仙草實小及9校收播學校所組成。土城國小及後甲國小雙雙榮獲5G新科技示範學校成果評選績優肯定獎。
8. 強化師生數位科技能力：
- (1)持續深耕科技領域：
- A. 科技中心持續維運：計有新興、復興、南新、佳里、和順、仁德、麻豆、新化等8所科技中心，為全國最多的縣市之一。
- B. 補足科技領域師資：相關策略包括薦送教師參加增能學分班、第二專

長班、辦理市內外教師介聘、公費生分發等，另針對小校或師資不足學校，以巡迴教師共聘計畫方式，由科技中心教師進行巡迴教學、鄰近學校專長教師跨校支援及業師協同教學等方式補足學校生活科技師資需求。

C. 發展創意創客課程：配合新課綱理念，融合女力科技、媒體識讀、資安素養等議題，推廣科技教育課程及教案，發展機械結構、仿生機器人等生科課程。資料方面則推展繪圖軟體、VEX IQ 軟體、生成式 AI、物聯網等資訊及新興科技議題課程。

(2) 創新科技教師教學能力：112 學年度一般教師研習 23 場次及教師增能研習 99 場次、學生課程活動 201 場次、各類科技競賽活動 54 場次。

9. 培育學生科學素養：

(1) 辦理學生科學活動：委託本市自然領域輔導團辦理，112 年 8 至 12 月共辦理「科學實驗室之冰火二重天」、「電音肯特管教師研習」、「科學實驗動手做」、「沙崙科學 HOW 好玩」、「穿梭古今野外地質探究」、「科學探索市集」、「科學巡迴教育宣導」、「科學探究與會考」、「驚爆前線教具製作工作坊」、「科學來一課」、「Youtube 科學家親子科學營」、「大師開講—探索基礎科學講座」、「數位融入科學探究教學研習」、「師大學生科學營隊」25 場活動，總計 2,182 人次參與。

(2) 辦理強化學生基礎科學實驗營：結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 (USR 計畫)，提供學生實驗操作交流平台，增加學生實驗操作知能，112 年業於 12 月 16 日至 17 日假下營國中辦理完竣。

(3) 取法創客精神打造創客人才：

A. 國民中小學手擲機創作設計競賽：112 年 11 月 17 日假佳里國中辦理，共 145 隊、超過 300 名學生參加。

B. PowerTech 全國青少年科技創作競賽市級選拔賽：辦理國小全能組、競走賽、折返賽三組，國中全能組、競走賽、清道達人賽等，透過競賽深化學生科技素養。112 年市賽於 112 年 10 月 20 日辦理。

C. 辦理本市科技教育實作創意競賽，透過動手操作、撰擬程式檢驗學習成效，同時提高科技興趣。112 學年度競賽於 113 年 1 月 5 日辦理。

(4) 涵養師生科學展覽能力：

A. 本市辦理第 64 屆公私立國民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計畫已函頒，訂於 113 年 3 月 8 日起展開報名。

B. 每年辦理教師科展增能研習，鏈結在地大學相關科系，深化教師指導科展能力。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1 月各科業已辦理 5 場次。

(八) 打造友善校園，加強校園安全：

1. 強化校園反詐宣導：

- (1)校園反詐宣導團：本府教育局與警察局合作，由警察局「校園反詐宣導團」入校宣導反詐騙課程，融入地區特色及案例，以生活化的方式，讓師生們易於吸收接受。
- (2)反詐宣導課程影片：與警察局共同錄製防詐宣導課程影片，針對家長及師生以數位影片教材推播最新反詐資訊，除上傳至愛課網供教師選讀外，並公開置於本府教育局官網反詐騙專區。另結合中央相關反詐宣導短片，透過各校餐前 5 分鐘時間進行推播。
- (3)增進教師知能：112 年 8 月 10-11 日辦理本市國中小學務與輔導工作經驗傳承研討會，邀請警察局少年隊進行「預防網路犯罪」宣導講座，提升教師相關知能。
- (4)街頭藝人入校快閃宣導：與腹語術街頭藝人小強老師合作，於 112 學年度學期結束前 2 週，結合網癮防制週進行入校快閃宣導「反詐騙」及「網路成癮防制」，共計辦理 20 場次。
- (5)網路成癮防制教育微影片創作比賽：藉由辦理影片徵選，鼓勵學校及學生透過創作微影片過程，認識並協助推廣「網路成癮防制」，期達到網路成癮防制教育與宣導合一之目的。

2.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 (1)由校園反毒師資持續執行「入校入班」反毒宣導工作，預計 113 年 12 月底達到每校每班 100%反毒宣導目標。本府教育局積極向國教署申請 113 年反毒經費，所屬國中小每校皆有補助，補助金額依學校入班宣導班級數從 4,000 元至 10 萬 3,700 元之間，總計獲核定補助 310 萬 3,100 元，此項經費 113 年受國教署核定補助經費為「全國第一」。
- (2)督導學校利用升旗、集會、友善校園週、校慶及社團等活動，對教職員工生實施反毒宣導共 2,300 場；運用校內集會與班親會等場合，加強親師生反毒宣導工作，亦提供家庭教育諮詢專線(412-8185)，建立家長藥物濫用防制諮詢管道。
- (3)結合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進行校園反毒宣導，並依「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每月調查各校特定人員分布情形，持續進行協助及輔導。
- (4)為強化校園師生辨識毒品技巧並建立自我保護觀念，113 年採購反毒宣導品提供全市學校透過校內活動安排有獎徵答反毒宣導，吸引學生對毒品之認識及強化防毒知能，以讓校園學子遠離毒品危害，營造健康、安全、友善的校園環境。
- (5)112 年採購五合一快速尿篩試劑計 1,400 劑，篩檢類別為「MET 甲基安

非他命/THC 大麻/BZD 苯二氮類/KET 愷他命/K2 辣大麻/MDMA 搖頭丸/MOR 嗎啡」，上述試劑皆可以針對目前新興毒品進行檢驗；並與本市校外會合作，如使用快速篩檢試劑篩檢結果呈「陰性」反應，經學校觀察或其他方式判斷有施用毒品嫌疑者，自 112 年 7 月 1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可採集尿液檢體送本市校外會協助送至法務部法醫研究所針對「新興毒品」相關品項檢驗。

- (6) 持續推動反毒教育自小扎根，新營國小、新民國小及復興國中分別組隊參加由教育部國教署指導與國泰金融控股公司贊助辦理「2023 年國泰反毒英雄爭霸賽暨 PaGamO 全國學科電競大賽」，其中新民國小一舉拿下學生組-國小三年級、四年級與六年級組全國冠軍，表現亮眼。
- (7) 教育部與本府於 112 年 9 月 23 日假本市安平林默娘公園共同合作辦理「反毒手牽手 幸福快樂 GO」全國反毒活動，共 11 校 51 位師生參與活動。
- (8) 本府教育局與慈濟無毒有我教育宣導團共同辦理本市 112 年「名畫遇見毒品反毒特展」入校反毒宣導，由「慈濟無毒有我教育宣導團」志工協助以名畫入校特展方式，將世界名畫蒙娜麗莎、戴珍珠耳環少女、潘朵拉、悲傷的老人、鏡中的維納斯等世界名畫的人物，融入跨界藝術的創想，傳遞反毒與防毒的訊息，112 年本府教育局轄屬國中小校共計 76 校申請，報名相當踴躍，依學校排訂時段入校進行反毒宣導。

3. 營造友善和諧校園環境：

(1) 預防校園霸凌事件：

- A. 每年 4 月及 10 月辦理校園生活問卷線上普測，本市所屬學校皆全面施測及輔導，112 年 10 月計 6 萬 9,558 名學生受測，以及早發覺疑似被霸凌個案，預防校園霸凌案件發生，並請學校於每學期開學第一週落實友善校園週宣導。
- B. 113 年 2 月 5 日辦理全市性霸凌增能研習，提升教師相關知能，共計 246 人參加。

(2) 落實教師正向管教：

- A. 利用友善校園週、校長行政會議、學輔人員傳承會議加強宣導嚴禁體罰，並函文督導學校，落實教師正向管教相關規定。
- B. 112 年 8 月辦理「臺南市所屬各級學校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處理學校行政人員增能研習」共計 4 場次，透過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實際案例宣導，提升校長及主任正向管教及案件處理知能，參與人數約 400 人。
- C. 112 年 10 月辦理「正向管教追蹤輔導小團體研習」共計 3 場次，增進

教師自我情緒管理、釐清輔導管教相關之法律概念，並透過情境模擬、經驗交流與分享，習得正向管教專業技能。

D. 112 年 8 月至 12 月補助 28 校辦理普通班級特需生之認識與輔導管教措施增能實施計畫，提升「普通班級特需生之班級經營」、「特需生之認識與輔導」及「學生正向行為引導及友好互動策略運用實務」等議題知能，參與人數約 2,000 人。

E. 112 年 8 月至 10 月辦理正向管教範例甄選，並於 112 年 12 月 5 日辦理表揚大會及相關案例分享，增進學校教師正向教學及輔導技巧。

4. 落實性別平等教育：

(1) 112 年度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知能及法規研習(含性平三法及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防治準則法令宣導及校安黃綠紅宣導)，共計 52 場次，計 7,447 人次參加。

(2) 112 年度 8-11 月補助學校辦理多元家庭、性別特質及性霸凌防治宣導活動共 10 場次，計 564 人參與。

(3) 辦理 112 年度校園登月計畫，共補助 232 所國中小(國小 169 所，國中 63 所)購置弱勢女性學生生理用品。

(4) 辦理 112 年度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及措施計畫，共補助 274 所高國中小(國小 208 所，國中 62 所、高中 4 所)購置不利處境女性學生生理用品。

5. 加強生命教育：

(1) 辦理生命教育增能研習及活動：

A.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教師共備學習社群增能計畫辦理 3 場次，36 人參與。

B.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各議題教學初階社群計 75 人參與。

C. 辦理生命教育種子教師議題講綱培力增能研習 1 場次，103 人參與。

D. 生命教育融入各議題教學各領域增能研習計 13 校辦理，635 人次參與。

E. 辦理行政人員生命教育培力與成果發表會計 2 場次，123 人參與。

(2) 辦理學生及家長生命教育多元活動：

A. 辦理學生生命教育體驗與服務學習活動計 4 場次，262 人次參與。

B. 辦理家長成長團體培育研習 1 場次，28 人參與。

C. 家長生命教育成長團體讀書會共 15 校辦理，480 人次參與。

D. 辦理生命教育促進心理健康-自殺防治守門員宣講活動，計 56 場次，共 10,220 人次參與。

E. 建立與社區、醫療機構合作網絡計畫 16 場次，共 728 人參與。

6. 深耕學生品德教育：

- (1)本市後壁區後壁國中、南區喜樹國小、北區賢北國小、官田區官田國小等 4 校榮獲 112 年度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
- (2)112 年 12 月 5 日辦理「臺南市 112 年度品德教育特色學校、品德教育及正向管教範例徵選表揚暨分享大會」，參與教師計 140 人。
- (3)112 年度辦理品德教育教師研習工作坊共 5 場次，計 312 人次參與。

7. 加強推動中輟生復學輔導工作：

- (1)112 學年度 7 校辦理跨校就讀之多元教育輔導措施；33 校辦理高關懷班及 28 校辦理彈性輔導課程，提供多元彈性課程，俾利學生適性發展，中輟預防或防止再輟；7 校辦理原住民、新住民、單親、失親家庭功能不彰之高關懷學生職場參訪至職場實作，以利輔導學生適性發展；10 場中輟相關增能研習(如認輔教師增能研習、高關懷個案研討會等)。
- (2)定期召開中輟學生復學輔導網絡會議，網絡單位(社政、衛政、警政、區公所)等專輔人員、學校輔導人員參與。
- (3)每年定期召開 2 次強迫入學委員會，督導各網絡單位落實協助中輟復學事宜，並列管特殊個案。

8. 全力守護校園安全：

- (1)警教民合作：由學校與警方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共同辦理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工作，於學生上放學路上站崗，提升校園安全防護。
- (2)校園安全防護：全面盤點校內外安全熱點並完成地圖公告、檢視安全就學廊道，並落實校園門禁管制，並請學校注意放學時間家長接送事宜與晚自習時間的校園安全。
- (3)建立預防性通報流程：如察覺校園周邊有可疑人士逗留、徘徊，學校人員可運用「校園安全協助通報單」通報轄區派出所或分局，請警方協助入校維護安全，並同步通知駐區督學及進行校安通報，以杜絕威脅源侵入校園之可能性。
- (4)危險意識宣導：強化師生自我防護教育，宣導學生結伴同行。
- (5)設置校園安全人力：每校均置臨時駐衛警或校園安全及維護人力 1 名，協助校園門禁管制、校園巡邏等工作。
- (6)強化校園安全防護工作計畫：設置監視器系統、感應式照明燈及求救鈴等設備，核定 14 校，經費 113 萬 2,600 元。

9. 加強防災教育：

- (1)督導學校落實於防災教育週(開學後第三週)辦理複合式災害演練，並至防災入口網上傳成果。

- (2)112 年度共 43 校申請教育部補助防災校園建置計畫，並邀請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委員及專家學者於 112 年 11 月 7 日至 17 日共同到校進行第二次輔導訪視，協助學校進行災害潛勢檢核、疏散避難路線檢視與就地避難掩護動作正確性等相關輔導項目之諮詢與協助。
- (3)112 年度下半年共補助 13 所本市國小至全民國防教育場館及防災教育館辦理 1 日戶外教育，進行地震屋、緩降機等體驗活動，提升學生對災害應變能力及在地鄉土情懷認識。
- (4)辦理防災教育在地特色遊學課程，因應學校地理位置與社區特性，結合學校現有特色課程，發展在地化教學模組及體驗課程。
- (5)112 年 8 月 21 日至 8 月 22 日辦理防災教育輔導團育跨縣市資源交流增能，藉由參訪學習、經驗分享及交流，精進防災輔導團團員防災素養。
- (6)112 年 8 月 23 日及 8 月 25 日辦理災害防救學校無預警演練增能研習，藉隨機性實作演練，瞭解校園師生平時對災害防救、自救救人等應變知能，檢視校園災害緊急處置流程，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 (7)112 年 9 月 17 日辦理「國家防災日校園災害防救示範演練」，結合學校鄰近消防分隊、區公所等單位，辦理強震引發火災、避難掩護及師生緊急疏散撤離等演練，強化校園師生災害防救應變知能及正確處置流程。
- (8)112 年 10 月 25 日辦理校園防災自救無預警示範演練，藉隨機性實作演練，瞭解校園師生平時對災害防救、自救救人等應變知能。
- (9)112 年 11 月 2 日至 11 月 3 日辦理幼兒園防災親子共學活動分享研習，藉由分享辦理內容、家長互動及回饋等，推動親子共學理念，深化親子防災意識，將防災素養引入家庭。
- (10)112 年 11 月 8 日及 11 月 10 日辦理幼兒園防災教育研習，並邀請高雄市前金幼兒園鄭淑蓮園長對於幼兒園防災教育如何落實及園所本位課程設計與融入進行授課，提升教師防災知能。
- (11)112 年 11 月 30 日辦理防災教育輔導團增能工作坊，精進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防災新觀念，以協助推動校園防災教育。
- (12)112 年 12 月 21 日辦理防災校園建置成果推廣，邀請 109 年至 111 年榮獲教育部校園防災績優學校經驗分享，作為未來推動校園在地防災課程及教學模組之參考。

10. 提供輔導專業服務：

- (1)提升輔導人員輔導能力：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專輔人員專業督導計 28 場次以精進專輔人員個案實務輔導及危機事件處

理能力。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在職進修課程 1 場次精實輔導人員專業知能；專兼任輔導教師分區專業督導 64 場次。

- (2)提供學生心理評估、輔導諮商及資源轉介服務：依臺南市轄屬中小學學校需求，提供處遇性個案三級專業輔導、家長諮詢、教師諮詢或網絡資源連結等處遇策略。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轉介開案服務計 265 案。
- (3)加強學生性平議題相關知能與自我保護意識：依「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辦理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預防教學注意要點」，由專輔人員辦理性平教育定期、不定期入班宣導，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宣導計 11 校。

11. 落實適性輔導工作：

- (1)推動社區師傅計畫：為增進中輟、時輟時復或長期缺課學生之就學穩定度，經評估後媒合友善店家進行職場體驗，店家類別有：彩妝美甲、電繪、餐飲烘焙、舞蹈、單車、拳擊等，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服務 11 案。
- (2)辦理適性輔導研習：本年度為促進教師及輔導人員之適性輔導、職涯規劃相關知能，辦理生涯輔導基本知能、產業環境與發展趨勢、生涯輔導與諮商技術、產業介紹與實際參訪、生涯規劃課程與資訊運用、生涯輔導團體方案與教材設計共 6 場研習，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 1 場次，計 50 人次參加。
- (3)辦理青少年探索班：為協助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高中未註冊、高中中離之 15~18 歲青少年探索與釐清個人職涯興趣及性向，辦理青少年探索班，透過個別諮詢、團體輔導、生涯探索課程、工作體驗等課程與活動，加上扶助方案、獎助學金等，使其就學、就業或參加職訓回歸正常軌道。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招收 27 名學員，已達 112 年申請名額。
- (4)辦理「與生涯抉擇對話」講座：為擴展學生對職涯規劃的多元思考與視野，辦理與生涯抉擇對話講座，邀請各行業職場達人到校與青少年分享個人職涯抉擇與經驗。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辦理 10 場次 1,467 人次參加。

12. 扎根交通安全教育，強化安全意識：

- (1)在提升通學環境品質部分：

A. 112 年爭取「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向內政部國土署及公路總局提案，涉學校部分計 34 案，截至 112 年止已核定 28 案，經費 4 億 4 萬 4,000 元。113 年 1 月 22 日辦理補助申請說明會，鼓

勵各校檢視通學環境，踴躍提案。

- B. 輔導團入校輔導改善通學環境，112 年度入校輔導共 10 場次，輔導申請補助改善通學環境 34 案、成功輔導接送內部化 3 校。
- C. 輔導學校安全通學策略：建置社區安全通學網共 274 校。
- D. 112 年度招募導護志工 2,198 人與愛心商店 1,285 間，共同守護學童通學安全。

(2)在精進交通安全教育課程及教師知能部分：

- A. 交通安全納入校訂課程、融入領域課程等方式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落實課程執行率 100%。
- B.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評鑑，每年定期線上初評-實地複評訪視結果追蹤與輔導，薦送參加金安獎，112 年「佳里國中」獲得金安獎。
- C. 徵選 10 所交通安全課程模組前導試行學校，落實交通安全課程，研發各校特色交通安全課程。
- D. 向交通部申請「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加強交通安全教育」經費，112 年計 143 萬元用以執行各項研習專案計畫。
- E. 辦理師資培訓實體研習，112 年度辦理 18 場次，培訓逾 1,200 人次。教育部磨課師平臺數位研習培訓逾 1 萬 3,622 人次。

(3)在行銷及活動宣導部分：

- A. 「交安有品」主題宣導計畫，交通安全教育結合品德教育、生命教育各校宣導共計 3,288 場次。
- B. 跨局處結合警察局共辦理校園宣導 272 場次，共計 4 萬 2,851 人次參與。
- C. 112 年 5-10 月辦理自行車研習營，計有 127 位學生參與。由各校申請自行辦理學生自行車及交通安全研習活動，計 21 校 2,555 人次。
- D. 112 年執行「交通安全主題館及大型車安全體驗」交通安全教育推廣活動，計有 20 所國中小，795 人次師生參與。
- E. 各校結合學校各項慶典活動辦理交通安全親職教育，計 234 校 2,740 場次。

(4)在高齡、幼兒及法令檢查部分：

- A. 高齡交通安全教育，區區有樂齡，樂齡學習中心課程融入交通安全議題，共開辦 106 場次，計 3,371 人次參與。
- B. 「臺南市 112 年度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推廣計畫」：路老師團隊至各地進行宣講，宣講 139 場次，參與宣講之高齡者計 4,137 人次參與。
- C. 跨局處高齡交通安全教育：交通局 71 場次；監理站 162 場次，4,640 人次參與。

D. 乘客安全教育部分，辦理幼兒園交通車安全教育訓練，共 334 場次。
配合戶外教育乘客安全教育：共 274 校，執行率 100%。

E. 加強學生接送車輛之安全維護聯合稽查，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 118 次，攔檢數 269 件，合格 259 件，違規裁罰有 10 件。

(九)推動安心就學，落實教育均等：

1. 弱勢學生補助：

(1)弱勢學生教科書費補助：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本市國中小低、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族等弱勢學生教科書費，共計補助 1 萬 3,435 人次，補助金額 887 萬 3,164 元。

(2)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費補助：

A. 112 年度暑假補助弱勢學生午餐費共計 1,781 人次(含原住民)，補助金額計 342 萬 2,304 元。

B.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弱勢學生午餐費共計 1 萬 2,448 人次(含原住民)，補助金額計 4,848 萬 2,366 元。

(3)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補助：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就讀私立國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共計 49 人次，補助金額計 10 萬 3,800 元；4 所市立高中於註冊時逕予減免。

(4)教育部國教署國中小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含團體保險及書籍費)：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學生共計 1 萬 3,435 人次，補助金額計 618 萬 8,694 元。

(5)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本市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共計 500 人次，補助金額計 137 萬 8,000 元。

(6)急難慰問金：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本市學生共 18 人，補助金額計 36 萬。

(7)積極整合教育優先區計畫的多元化資源：

A. 透過教育資源分配優先策略、改善文化不利地區教育條件以提升學生教育成就，補助「原住民」、「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新住民子女」、「國中學習弱勢」之學生。

B. 112 學年度補助本市國中小學共 253 校，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優先區計畫並補助第 1 期經費共 915 萬 5,137 元整。

2. 補助特殊教育學生：

(1)補助安置在家教育之特教生教育代金，協助其完成國民義務教育：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30 人，補助經費 56 萬 500 元。

(2)補助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就讀私立國中小學雜費：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154 人，補助經費 46 萬 2,000 元。

(3)補助身心障礙學生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費：112 學年度 9 至 12 月補助 2031 人，補助經費 516 萬 4,230 元。

(4)補助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經費：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295 校 1,438 人，補助經費共計 4,988 萬 1,949 元。

(5)補助視障用書（大字書、點字書）、學障有聲書：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 45 校 82 名，補助經費 189 萬 9,260 元。

3. 補助原住民學童：

(1)國中小學用費：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1,435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71 萬 7,500 元。

(2)國中小在校住宿生住宿伙食費：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36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36 萬 2,300 元。

(3)高中住宿伙食費：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20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21 萬元。

(4)市立高中助學金：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18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19 萬 8,000 元。

(5)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69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16 萬元。

(6)原住民才藝優秀獎學金：111 學年度計 24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17 萬 0,500 元。

(7)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獎學金：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371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61 萬 9,000 元。

(8)藝術才能班弱勢學生補助：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配合教育部補助藝才班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外聘教師差額鐘點費 3 萬 5,711 元。

(十)推動技職教育，適性多元發展：

1. 技藝教育向下扎根：

(1)國中技藝教育競賽：112 學年度技藝教育競賽業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至 29 日辦理完竣，本次計辦理 19 項競賽主題，計 638 人參賽，182 人獲獎，前 6 名獲獎學生預定於 113 年 5 月 28 日辦理頒獎典禮。

(2)國中小教師職業教育試探活動：112 年 9 至 11 月期間於南臺科技大學、敏惠醫護專科學校、本市職探中心(後甲、六甲、安順國中)及技推中心(佳里國中)辦理國中小教師職業教育試探活動，進行家政、醫護、餐旅、食品、藝術、化工等職群體驗，從中了解各職業類群之教學特色及未來發展，協助學生適性選擇生涯規劃，計 230 人次參加。

(3)深化技職體驗參訪觀光工廠活動：112 年下半年度核定 13 所國中辦理

觀光工廠參訪活動，計 488 人參加。113 年度核定 62 所學校辦理(含國中 29 校，國小 33 校)，預計 2,444 人次參加。

- (4) 國中學生暑期職涯試探體驗營隊及課程：112 年 7-8 月與中華醫事科大等 8 所技專校院及高中職合作辦理職群體驗營隊或課程，提供具技職興趣或傾向之學生多元職群體驗活動，共辦理 19 場次、計 465 人次參與。

2. 培育多元領域創新藝術人才：

- (1) 輔導學校增設藝才班、培育藝術潛能學生：自 109 學年度增設大橋國中音樂班、佳里國中音樂班，2 校自 109 至 111 學年度藝才班逐年各增 1 班。110 學年度增設歸仁國中音樂班，自 110 至 112 學年度藝才班逐年各增 1 班，以跨領域創新課程培育新興藝術人才。

(2) 藝術才能班輔導與管理：

A. 落實諮詢輔導、促進專業成長：協助本市中山國中、永康區復興國小及永福國小等 3 校於 112 年 3 月申請中央輔導團到校提供諮詢服務，瞭解藝術才能班實務現況，落實專業輔導與管理。

B. 補助經費支持：補助國中小音樂班學生外聘教師鐘點費，國中每人每學年度計約 3 萬元、國小約 2 萬 7,000 元，112 年編列總計近 1,900 萬元。

3. 提供學子多元適性舞台：

- (1) 音樂藝術才能班聯合成果發表會：「浪漫歌詠 四樂聯響」112 學年音樂班四校聯合音樂會，記者會於 112 年 12 月 26 日在永華市政中心 2 樓中庭舉行；音樂會於 113 年 1 月 3 日在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表演。

- (2) 舞蹈藝術才能班聯合成果發表會：「舞光四射」112 學年舞蹈藝才班聯合舞展，快閃活動於 113 年 1 月 12 日在永華市政中心 1 樓及 2 樓中庭舉行；2 場舞展於 113 年 1 月 19 及 20 日在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辦理。

- (3) 產官學合作：廣達《游於藝》是本市執行產官學合作做成功的項目之一，112 學年度由教育局、本市 16 所同盟學校與廣達基金會合作，於 16 校進行為期一年「生活畫市集」巡迴展，113 年 6 月將於盟主學校裕文國小舉行成果展記者會。

4. 廣續辦理臺南囡仔有藝思—推動藝術與美感深耕教育活動：「2024 臺南囡仔有藝思」將於 113 年 7 月 13 日在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辦理，分為動靜態展分區展示；首次向教育部申請「臺南 400 城市美學」計畫，於同時間進行開幕式，與台南藝術大學合作，由許遠達教授進行策展，為期 2 個月的成果展覽。

5. 「臺南 SHOW 藝夏-2024 臺南市兒童藝術教育節」辦理 5 大系列活動，著

重學習歷程展現、跨域核心素養，包含：「臺南國際音樂節-藝術教育向大師藝起學活動」安排 111 學年度全國音樂比賽表現優異的本市學校共 22 校 850 名學生及指導老師至臺南文化中心聆賞臺南國際音樂節 112 年 9 月 15 日的現代國樂的多重宇宙和 112 年 9 月 17 日高提耶·卡普松大提琴演奏會，會後進行師生近距離和大師專業對談。

6. 推廣多元藝術教育：112 年度補助本市國中小藝術團隊計畫

- (1) 活動經費：計 130 校 191 案，經費合計 290 萬 2,400 元整。
- (2) 設備經費：計 105 校 105 案，經費合計 505 萬 1,500 元整。

7. 辦理各項童軍活動：

- (1) 臺南市第 44 期稚齡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於 112 年 10 月 7 日至 10 日舉辦，共計 4 天，假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歸仁教會辦理，合計 40 人參與。
- (2) 2023 第 66 屆世界童軍空中大會臺南市電台活動於 10 月 22 日，假南大附中辦理，計 710 人參與。
- (3) 112 年臺南市童軍聯合入團訓練營暨社區聯團活動於 10 月 28 日至 29 日假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辦理，由新營區公所複式童軍團承辦，計 207 人參與。
- (4) 臺南市 112 年度親子童軍體驗營於 11 月 25 日~11 月 26 日假珊瑚潭童軍露營中心辦理，由大橋複式童軍團、珊瑚潭長青童軍發展協會承辦，合計 47 人參與。
- (5) 臺南市 112 年度幼童軍冬令營於 11 月 30 日~12 月 1 日，共計 2 天假南投地區(車籠埔斷層教育園區、日月潭)辦理，由寶仁小學承辦，合計 16 所學校 348 人參與。
- (6)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112 年推行童軍教育績優個人、學校暨傑出童軍」獎項得主，於 2 月 23 日公布 113 年度本市學校共獲得 12 個獎項，創歷年獲獎數新高。績優學校 5 校：億載國小、寶仁國小、玉山國小、和順國中及新東國中。績優個人 4 名與傑出童軍 3 人。
- (7) 臺南市 113 年童軍思源日本章持有人年會暨績優童軍服務員表揚活動於 3 月 1 日假進學國小舉行，合計 215 人參與。

(十一) 建構健康校園，推動營養教育：

1. 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及學生健康體適能計畫：

(1) 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 A.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議題增能活動共計 14 場次，提升教師健康促進專業素養，透過實施健康教育與活動，增進學生相關知能，打造健康校園。

- B. 本府連續三年獲教育部國教署評選為「地方政府辦理學校健康促進計畫」特優縣市，榮獲卓越獎。
- (2) 學校健康體適能與飲食教育行動計畫：整合 SH150、普及化運動及健康促進學校等計畫，培養學生良好體適能和規律運動，養成學生規律運動的習慣，本市 273 所中小學全面落實推動。
2. 落實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
- (1) 推動健康飲食計畫：
- A. 「餐前 5 分鐘」飲食營養教育方案：結合本市學校營養師專業人力，自製六大類食育影片，將營養午餐食材作為教學素材，增進學童對各類食材認同感，以增加進食意願，減少午餐剩食率，讓孩子快樂用餐、健康長大；現已製作百部以上營養教育短片，放置午餐專網。
- B. 校園營養巡迴列車活動：與長榮大學及嘉南藥理大學保健營養系師生合作，藉由輕鬆遊戲的分站闖關方式，增進學生「均衡飲食」相關知能，112 年度第二階段活動於 10-12 月辦理完畢，共計 6 場次，參與學生約 830 人。
- C. 暑期食育營：與長榮大學合作辦理學生暑期食育營，於 112 年 8 月 21 至 22 日、8 月 24 至 25 日辦理 2 場次，共計 81 生參與。
- D. 推動自給農園：鼓勵學校利用校園空地設置經營自給農園，112 年度共核定補助 63 校申請，推動食材在地化，並結合食育課程、環境教育或引進社區農作專家，指導學生進行農事體驗。
- E. 食農體驗平日校際營及假日親子營：將校園食農校本課程轉化為全市體驗活動，透過跨區跨校學習，讓學童共享各校資源，將「享當季、食在地」理念於校園向下扎根，並擴大推廣至社區與家庭，112 年度 9-12 月計辦理 14 場次。
- (2) 推動學校中央廚房計畫：112 學年度起本市計 56 校為中央廚房，供應他校數為 161 校，增設中央廚房 1 校，並增加供應 6 校。
- (3) 落實幼兒營養教育：以「我的餐盤」為教學目標，由行政人員、營養師、教保服務人員、家長、廚工教導幼兒營養知識，並提供幼兒六大類食物。
3. 強化校園防疫：
- (1) 落實各項校園防疫措施：
- A. 加強校園登革熱孳清稽查工作，校園分區巡檢、分級管制。
- B. 定期針對教室、各學習場域、宿舍內及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清潔及消毒，保持空氣流通，並視使用情形增加清消頻率，加強校園室內外環境清消工作。

C.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首日由黃偉哲市長及鄭新輝局長至新泰國小視察暨宣導校園登革熱、COVID-19、腸病毒等防疫措施。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上課日由方進呈秘書長及鄭新輝局長前往鹽水國小視察暨宣導校園登革熱暨各項防疫工作整備。

(2)辦理衛教宣導活動及研習：

- A. 各校開學第一週結合友善校園週相關活動，進行全校性登革熱、腸病毒及 COVID-19 防治衛教宣導。
- B. 112 年 8 月 22 日辦理「校園登革熱防疫實地孳清演練」1 場，本市國中小共計 224 人參加。

(3)完備校園防疫物資：

- A. 本府統一採購防蚊掛片 1 萬 2,000 片配發本市 281 校(園)及 14 所專幼使用，補助學校校園登革熱防疫經費計 1,935 萬 5,000 元整，協助學校進行紗網鋪設、購買防疫物資(防蚊用品、藥劑)、噴藥。
- B. 112 年與本市 PCO 公會簽訂化學防治勞務採購契約，於開學前後針對疫情熱區(10 區)學校計 110 校，每隔 2 周之假日即進行 1 次環境衛生消毒作業(已實施 3 次)。
- C. 定期盤點校內防疫物資存量，請學校確實控管物資，並隨時掌握增補，供校內師生緊急應變時使用。

4. 綠能低碳永續校園：

- (1)低碳校園標章認證：本市認證自 102 年起辦理迄今，共頒發標章計 273 校、749 項標章，榮獲本市低碳示範校園共計 49 校。112 學年度送件至 113 年 2 月 7 日截止，目前為審件階段。
- (2)校園資源分享媒合(59410)平台：提供學校進行網路資源交換的媒合平台，自 107 年 12 月至 113 年 3 月 6 日止，本市共有 222 校提出 1,987 筆交易資料，其中接收成功學校共 190 校、902 筆資料，共計減碳 23 萬 2,181 公斤。
- (3)綠色夥伴學校：112 年本市國小部份共獲得 3,101 綠色葉片、511 個澆水器；國高中部份獲得 677 片綠色葉片 108 個澆水器。
- (4)汰換校園耗能燈具：編列經費 1 億 6,500 萬元(逐年於 112-117 年支應)。113 年 1 月 7 日初步盤點完成，目前盤點資料刻審查中，訂於 4 月底前上網招標。
- (5)校園太陽光電：光電發電量發包已達 122MW_p，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完成 110.078MW_p，預估全部設置完成後，每年可發電 1 億 6,921 萬 4,000 度，供 4 萬 8,291 戶用電，減碳 8.4 萬公噸。其中含括廠商出資興建之太陽光電球場 101 校、光電車棚 59 座。

(十二)推動終身學習，打造幸福家庭：

1. 豐富樂齡學習中心課程：

- (1)落實「區區有樂齡」、「間間有特色」之願景，共設置 38 所樂齡學習中心，提供高齡者豐富多元的學習場域，鼓勵高齡者透過快樂學習，忘記年齡並創造人生第二個舞台。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開課 2,199 場次，總時數 4,643 小時，計 5 萬 5,810 人次參與。
- (2)高齡交通安全推廣：委請本市樂齡學習中心辦理「臺南市 112 年度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推廣計畫」，配合本市樂齡學習中心、關懷據點、日照中心等單位進行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推廣。112 年共宣導 71 場次，計 2,190 人次參與。
- (3)樂齡專業人才知能培育：112 年 8 月 2 日至 16 日辦理 112 年樂齡學習專業人員(一般講師)培訓，除教育部法定之基礎課程 15 小時及專業課程 12 小時，並納入性別平等、失智友善及高齡交通安全宣導 9 小時，50 位現職講師參與，40 人取得證書，達成率 80%。

2. 提供偏鄉數位學習資源：本市計有 11 所數位機會中心，含 10 所基礎型及 1 所進階擴散型，辦理課程如下：

- (1)辦理行動分班課程：除於中心開課，為服務偏鄉民眾與提升參加課程意願，打造數位共享環境，本市各 DOC 亦辦理行動分班，將設備與師資帶進鄉里。計開辦課程 10 班；課程時數 74 小時，183 人參與。
- (2)開辦多元族群資訊課程：為增進民眾基本數位应用能力、推廣與運用數位預防保健及推動在地特色產品數位行銷，共開辦 18 班，開課時數達 138 小時，資訊培訓人數計有 323 人；DOC 設備使用 2,082 人次。

3. 落實社區大學管理：

- (1)本市設置 7 所社區大學，依行政區分布設有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校，112 年秋季班開課數約計 775 門課、學員選課 1 萬 3,786 人次。
- (2)113 年春季班招生中，訂於 3 月開課。
- (3)本市 112-116 年社區大學委辦經營單位如下：
 - A. 新營社區大學：由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文化協會承辦。
 - B. 曾文社區大學：由財團法人真理大學承辦。
 - C. 北門社區大學：由財團法人永續台灣文教基金會承辦。
 - D. 新化社區大學：由社團法人台灣島島生活文教協會承辦。
 - E. 關社區大學：由財團法人凱達格蘭文化藝術基金會承辦。
 - F. 永康社區大學：由崑山科技大學承辦。
 - G. 臺南社區大學：由社團法人台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承辦。

4. 強化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

- (1)112 年 10 月 13 日及 20 日辦理補習班線上直播公安研習，參與人次 1,391 人次。
- (2)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針對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共進行聯合稽查 222 家，有缺失需改進者 30 家，均已限期改善並複查完畢。
- (3)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課後照顧中心進行聯合稽查 15 家，有缺失需改進者 4 家，皆已改善完畢。
- (4)交通車登錄及聯合稽查作業(含幼童及學生交通車)每月出勤 10 次，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稽查車輛共計 132 輛次，違規車輛計 4 輛次，均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裁處。
- (5)112 年登革熱孳生源聯合稽查專案，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課後照顧中心稽查共計 15 家，檢查容器數量計 32 個；短期補習班登革熱稽查共計 222 家 250 個容器，均無陽性反應容器。

5. 營造友善學校家庭，落實家庭教育融入學習：透過家庭教育輔導團深耕學校家庭教育，並辦理種子教師研習及學校推展家庭教育工作輔導考核等，落實家庭教育推廣活動，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 28 場次，計 2,235 人次參加。

6. 關懷弱勢族群健全健康家庭服務：

- (1)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引進專業資源進入校園，提高需關懷學生之學習興趣，使其從中展現自信並獲得自我認同，辦理多元四大方案，如療程式小團體、個別諮商輔導、陽光青少年及築夢少年課業輔導活動等。112 年計 198 案，計 1,679 人次參加；113 年第 1 期計 104 案，計 820 人次參加。
- (2)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針對低收入戶、單親、失親、隔代教養等弱勢家庭學童，於週一至週五課後時間獲得妥善教育照顧，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補助 27 校 33 班辦理，計服務 434 名學童。

7. 推廣家庭教育活動，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連結公私部門資源普及推動家庭教育服務，提供家庭教育學習機會，增進市民家人關係，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 573 場次，計 2 萬 8,952 人次參加。另辦理家庭教育宣導活動共 15 場次，計宣導 1,613 人次。

8. 推展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計畫：

- (1)於區公所及臺南市立圖書館辦理「成就解鎖·育兒 so easy」家庭教育講座，提供新生兒父母及有懷孕計畫下之伴侶幼兒照護基礎認知，協助新生兒父母轉化因對幼兒照護的觀念不足所導致的情緒起伏，並與新

生兒培養良好互動，並對育有 0 至 2 歲幼兒之家長發送台南新手爸媽驚喜包。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 3 場次，計 135 人次參加。

- (2) 為協助家長能快速正確的學習親職知能與技巧，針對幼兒園大班生、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一年級新生家庭，分別發送《我和我的孩子-一本給家長的手冊》幼兒篇、國小篇低年級篇和青少年篇親職教育手冊，113 學年度將於開學前寄送。
 - (3) 為辦理結婚、離婚及出生登記之民眾，製作 2,000 份夾鍊袋並請民政局協助發放，宣導家庭教育中心服務內容及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412-8185 等資源。
 - (4) 透過專業輔導人員(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提供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者 8 次免費心理諮商服務，經由家長個人或家族輔導，加強家人間正向互動技巧，提升親職教養知能及家庭生活品質，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輔導 23 案。
 - (5)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執行 50 場優先接受家庭教育課程講座，提供特定需接受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族群，藉由課程知能傳送促進重視正向教養觀念，進而提升家庭正向功能，增進心理衛生健康。
9. 優化新住民學習中心運作：為貼近新住民及其家庭於社區內參與多元化文化學習活動，亦普及社區民眾參與多元文化交流機會，辦理包含社區教育、語言學習、人文鄉土(含多元文化宣導活動)、家庭教育、法令常識和政策宣導等活動，並融入性別平等、生命、資訊素養、人權教育、消費者保護權益及反毒教育等議題課程。透過多元培力(生活技能學習)及其他需求課程而更能融入在地生活，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 43 場次學習課程與活動，計 1,122 人次參與。
10. 召開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邀請推展家庭教育之相關局處、學者專家、推展家庭教育之機構、學校、法人及團體代表參與會議，為推展家庭教育相關計畫及業務進行橫向聯繫及資源整合，112 年 5 月 12 日及 10 月 13 日計召開 2 場次，共 108 人與會。
11. 培訓專業志工，協助推動各項家庭教育方案，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提供下述服務：
- (1) 辦理個別化親職教育專案，提供需要關懷家庭輔導訪視，輔導 25 個案，訪視 242 次(含校訪、家訪及電訪)。
 - (2) 提供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計 814 人次。
 - (3) 辦理主動致電關懷專線服務，計 263 人次。
12. 建構教育及社政家庭安全網絡：依有家庭教育需求基準，協助社政轉介或

連結之個案，提供個案親職教養支持與關懷，增進親職功能及改善家庭關係經營，以建構家庭安全與支持網絡，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服務11案。

(十三)優化校園環境，推展綠能校園：

1. 本市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學環境優化：

- (1)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經初審後，已函文教育部爭取經費補助，提報40校，經費5,707萬5,957元。
- (2)老舊廁所整修工程：核定83校296間廁所，經費2億2,940萬1,200元。
- (3)校園通道鋪面路平改善：編列經費6,217萬5,000元，已於113年2月29日完成計畫審查，後續循行政程序簽辦，訂於113年3月底前核定。
- (4)兒童遊戲場定期檢驗及衍生改善計畫：編列經費1,638萬7,000元，已委託專業機構檢驗「定期檢驗屆期」兒童遊戲場，已核定112校經費1,189萬4,680元。
- (5)校園污水匯流改善：核定3校，經費3,044萬5,000元。
- (6)校園樹木染病防治及修剪計畫：編列經費1,865萬元，於2月29日函文各校於3月底前提出申請，訂於4月中旬核定。
- (7)教育部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第4點第1款第9目「1-9其他學校設施、設備或教學設備、教材、教具及學生就學所需費用」：計有50校提出申請，經費7,344萬6,019元，目前國教署審查中。
- (8)新設智慧型觸控大電視（含所需水擦黑板更新）計畫：編列經費1億1,414萬7,000元，目前進行各校需求確認及後續招標文件製作，訂於113年4月底前完成招標作業。
- (9)持續挹注購書經費，充實圖書軟硬體：核定本市所轄學校280校，經費4,138萬元辦理圖書採購，及4校圖書館室整建及設備更新經費920萬元。

2. 賡續強化校舍結構安全評估及改善：

- (1)執行校舍耐震能力評估：核定4校4棟，經費157萬3,445元。
- (2)本市所轄各級學校暨幼兒園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檢修及消防安全申報檢修：編列經費3,394萬9,000元，配合工務局公共安全申報期程再由學校提出申請。

3. 重大校舍工程建設：

- (1)109-112年度老舊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

A. 校舍重建：核定 15 校 16 棟，經費 10 億 7,854 萬 3,000 元，皆已完工。

B. 耐震補強：核定 83 校 125 棟，經費 6 億 9,093 萬 930 元，皆已完工。

(2)112 至 115 年度老舊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

A. 拆除重建：核定 5 校 7 棟，5 億 6,111 萬 8,000 元。目前工程決標 1 校、工程招標中 4 校。

B. 拆除整地：核定 3 校 4 棟，3,122 萬 7,000 元。目前完成拆除 1 棟、工程決標 1 棟，規劃設計中 2 棟。

C. 耐震補強：核定 13 校 13 棟，8,285 萬元，目前皆施工中。

4. 新設校工程：

(1)臺南市立蓮潭國民中小校舍工程：國小部 12 班於 112 學年度招生使用，國中部訂於 114 學年度使用。國中部校舍總經費約 5 億 6,800 萬元整，規劃國中 18 班。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 35.25%。

(2)沙崙綠能科學城 k12 設置國際學校工程：總經費約 8.4 億，規劃高中 9 班、國中 18 班、國小 18 班、幼兒園 2 班，為 12 年一貫雙語教育學校。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 47.52%。

(3)九份子國中小二期校舍興建：一期校舍於 111 年完工啟用，二期校舍預計興建量體為 32 間教室(18 間普通教室及 14 間專科教室)，已完成基本設計作業，訂於 113 年 4 月完成細部設計。

(十四)推動天文科普教育，辦理多元體驗活動：

1. 落實館設營運養護，創造優質社教場域：

(1)規劃並辦理天文展示館常設展更新，獲得文化部兩年補助款 3,000 萬元、本市的配合款 1,285 萬 8,000 元，共計 4,285 萬 8,000 元。全新展示館將以天文生活探索為核心，致力於縮短天文科學與大眾之間的距離，以結合數位科技增加互動性，將提供市民朋友全新的觀展體驗，113 年 1 月開始施工，訂於 113 年 9 月完成，並於 11 月重新開幕。

(2)應用星象軟體 UNIVIEW 自製星象導覽節目，將抽象的天文概念視覺化，搭配館內解說員深入淺出的介紹，使民眾更了解天文現象。另外本館星象劇場也播映活潑有趣的天文教育影片，目前共有 3 部影片上映中，讓學生民眾於觀影過程中，輕鬆自在地學習天文，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有 2 萬 181 人次觀看。

(3)規劃星空狂想曲迷你展，共分成 3 大主題，依序介紹星空故事、天體攝影、太空發展，讓民眾觀看過程中，能擴展想像探索宇宙，開展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有 1 萬 1,941 人次觀看。

- (4)推動天文科學親子科普，提供親子們豐富的天文科學課程，使參與者能夠在愉快的氛圍中學習，增進對天文科學的興趣和理解，激發孩子對科學的好奇心，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總計辦理35場次的活動。
- (5)辦理魔法天文學校，結合戶外教育推展活動，提供適合市民最佳學習場域。活動提供參加者能於戶外環境中學習天文知識，透過手作課程等相關體驗，提升對天文領域的好奇心，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113個團體、7,192人參與。

2. 豐富天文科普學習，普及天文科普教育：

- (1)2023年暑假期間辦理臺南天文嘉年華，活動主題為「星空藏寶圖--尋找星生命」，主軸圍繞在探索系外行星和外星生命上，體驗內容以「適居星球」的概念為基礎，舉辦系列的活動，包括星象劇場相關的主題新片上映、逗天機擂台賽、跨域暑期營隊、戲說天文以及全新特展開幕，透過豐富的活動內容，提供兼具教育性和娛樂性的暑期出遊選擇，兩個月活動吸引逾14萬名民眾來館參與
- (2)招募並培訓學校家長志工成為天文種子教師，於校內進行天文教育普及計畫，帶領學生於課程及活動中探索天文，了解天文的美麗之處。112學年度上學期共有計24間學校、236個班級、5,982個學生參與。112學年度下學期共有24間學校、296個班級、7,456個學生參與。
- (3)打造「行動天文館」主動造訪學校，規劃「天文遊俠」計畫，透過天文知識擂台競賽天文團康等活動，將天文元素引入校園活動中，讓學生體會和了解天文的樂趣，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期間，已巡迴了9所學校，服務了950位師生。
- (4)為提供更豐富有趣天文課程給學校和學生，自108年迄今持續規劃適合國小各年級使用36套星動時課天文特色課程，並持續優化，至今已有249所學校、2萬6,662位學生參與，並持續進行星動時課的研發，推出了國中版的戶外教育到館體驗天文主題遊程。
- (5)舉辦「鬥天機—天文達人擂台賽」活動，讓學生以小組方式進行比賽，彼此討論合作，共同向上挑戰，並依最終名次頒發獎金以資鼓勵。112年鬥天機擂台賽於10月辦理初賽、11月進行決賽，共有72支隊伍、216位學生報名參賽。
- (6)建置南瀛測天機線上學習網，做為天文測驗學習之平台，學生可於學習天文過程當中，透過自我挑戰審視學習績效，並針對自身不足之處予以加強。自112年8月建置以來，截至113年2月29日止，總挑戰次數已達1萬6,300次。

3. 推廣大眾天文觀測，啟發市民觀星風氣：

- (1) 辦理路邊天文社區推廣計畫，拉近民眾與參與觀星活動的距離，並於他們的鄰近環境中親身體驗天文觀測，並加深對天文的興趣，促進天文知識的普及，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期間展開，共舉辦7場活動，服務約5,500人次。
- (2) 每週六夜間開放民眾親身體驗天文觀測，搭配導覽員進行星空導覽及望遠鏡觀星體驗，帶領民眾仰望星空辨識星座，每年均超過10萬人次參與。
- (3) 辦理每年重要的特殊天象，如：流星雨、行星衝、日月食等觀測，讓民眾體驗大自然的奧妙，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已辦理土星衝、藍月暨最大滿月、木星衝及雙子座流星雨觀測活動，每場均進行線上直播解說服務，並與各電視媒體合作，提供更多元的觀看平台，約33萬人次觀看。

4. 推動多元跨域整合，拓展區域資源共享：

- (1) 特殊星象期間積極運用社交媒體平台，如 Facebook (FB)、Instagram (IG)、YouTube (YT) 等，針對不同的網路客群制定經營方針，並以特殊天象、節慶活動等主題元素為配合，力於提升南瀛天文館在南部地區的曝光度與南部唯一的天文教育場域的印象。在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期間，FB觸及人數共60萬3,000人次、YT頻道觀看數9萬、訂閱增加873人。
- (2) 為提供機關、學校和其他團體來館實施環境教育課程，透過整合自身的天文專業優勢，開發多元化的環境教育課程，提供地區機構、學校和學生提供更豐富的環境教育資源，同時促進天文科普的推廣。112年8月至113年2月，約有318位學員參與這些活動。
- (3) 實踐教育平權的目標，積極結合鄰近的5個博物館，共同成立了「博物館創新發展協作平台」，並啟動了「博物館行動列車」巡迴活動並進入偏鄉學校和偏遠地區的中心學校，推廣博物館相關課程打破地區限制，將博物館資源帶入偏遠地區，實現教育平權的理念，112年共22所學校、1,100名學童參與。

三、體育局

(一)全力辦好 112 年全運會

1. 競賽日期：112 年 10 月 21 日至 26 日，共計 6 日。
2. 競賽種類：舉辦 35 種運動種類(30 種必辦及 5 種選辦)。
3. 競賽項目場館：使用 49 處場館，本市 41 處，外縣市 8 處。

(二)提升市民運動參與，培養城市規律運動風氣

1. 辦理全國及國際體育賽事及活動，加強城市行銷

(1)臺南古都國際半程馬拉松：

於每年 3 月第一週星期天舉行，曾於 2019、2020 及 2022 獲得運動筆記 4.3 至 4.4 高評分，且為臺灣少數獲 IAAF、AIMS 國際認證的城市半程馬拉松之一，更是全臺灣文化景點密度最高，擁有獨家港區景色的賽道，113 年報名人數更是創下歷年新高計 23,611 人。

(2)曾文水庫馬拉松：

於每年 12 月第二週星期天舉行，為臺灣歷史最悠久的馬拉松賽事，賽事以「全程封路」為最大特點。112 年適逢曾文水庫馬拉松 40 周年及曾文水庫 50 周年，112 年賽事全馬馬拉松組男女總排名前三名獎金加碼 1 萬元(第一名獎金 6 萬元、第二名獎金 5 萬元、第三名獎金 4 萬)，並新增 40 週年限定限額競賽組別及獎牌，且報名參賽的跑友若符合年齡 40 歲(72 年次)或 40 年次或身分證尾數 40 其中一項，加贈 40 週年曾文紀念毛巾衣一件，112 年報名人數更是創下歷年新高計 4,515 人。

(3)臺南國際龍舟錦標賽：

適逢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嚴峻，故連續 2 年停辦。112 年已於 6 月 18 至 6 月 22 日恢復辦理，共計 103 隊參賽隊伍，吸引 5 萬人次觀賞賽事。

(4)WBSC 世界盃少棒錦標賽：於 112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6 日於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主、副球場)辦理，共有臺灣、美國、墨西哥、委內瑞拉、巴拿馬、德國、捷克、日本、韓國、紐西蘭、澳洲及多明尼加等 12 個國家代表隊參賽，共吸引 3 萬 3 千人次進場觀賽

(5)全國華宗盃排球錦標賽：

華宗盃為全國四大盃賽之一，112 年除辦理比賽外，更結合觀光遊程、藝文表演及周邊特色攤位等活動擴大辦理，讓全臺藉由運動認識臺南，11 月 11 日至 11 月 14 日，計有 5,652 名隊職員參與，在學甲國中、學甲國小、東陽國小、學甲綜合體育館、麻豆國中等 6 處球場，首度規劃轉播 11 月 14 日於學甲國中排球館的決賽。

(6)南瀛盃國際網球錦標賽：

112年9月17日至10月1日於新營網球場辦理，活動人數共計420人參與。本賽事為國內目前最高等級國際青少年網球賽事，參賽選手皆在世界青少年網球排行裡榜上有名，這項賽事有助提升臺南及臺灣網球實力。

2. 辦理市級特色體育活動，提升規律運動人口：

- (1) 辦理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包含各項球類、游泳、登山、健行等各項運動種類。112 年共辦理 2,331 場次，參與人數逾 23 萬 3,000 人。
- (2) 112 年全民趣味運動嘉年華會暨勞資體育競賽於 112 年 11 月 12 日熱鬧登場，吸引臺南市各區踴躍參與，包含公教團體 53 隊、長青組 1 隊及勞資團體 88 隊，共吸引 142 隊共 4,667 人報名參加。另補助各區公所辦理各區體育活動至少 25 場次，截至 112 年計辦理 41 案活動，參與人數超過 30,000 人，以提倡全民運動風氣及參與運動賽事比率。
- (3) 辦理 112 年幼兒運動會計 2 場次活動，112 年 4 月 29 日及 5 月 6 日參與人數逾 4,000 人，共同體驗幼兒律動、親子團康及體能遊戲，享受溫馨歡樂親子時光。
- (4) 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及其所屬單項委員會，於 112 年 6 月至 12 月辦理市級賽事活動等至少 200 場次。

(三) 健全基層運動培訓體系，強化競技運動表現

1. 建立金字塔培訓體系，提升基礎競技運動實力：

- (1) 本市金字塔培訓機制，由上至下分別為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各級學校運動團隊、重點體育。
- (2) 補助本市基層選手訓練站及運動團隊：
 - A. 基層選手訓練站：112 年補助 15 種亞奧運運動種類，自國小、國中及高中職，三級培訓，共設置 88 站，計畫總額 2,289 萬元，期能建構完整三級培訓體系。
 - B. 運動團隊：112 年補助 149 隊具參賽績效之運動代表隊，補助培訓經費 1,315 萬 3,000 元，俾利團隊持續運作，爭取佳績。
 - C. 重點體育：112 年針對 31 隊草創團隊，挹注經費計 78 萬元，鼓勵各校發展多元體育活動，達成一校一特色，促進校園運動風氣。
- (3) 設置體育班，培育學生運動競技人才：112 學年度共計 33 校設置體育班，其中高中 2 校、國中 28 校、國小 3 校。110 年 7 月訂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體育團隊生活輔導管理注意事項」，保障體育團隊學生住宿安全。

2. 全面照顧本市優秀運動選手，績優選手根留臺南：

- (1)臺南市菁英選手補助計畫：每年編列 1,000 萬元，針對補助前一屆全國運動會榮獲前三名選手及教練每月 3,000 元至 2 萬元之培訓經費，112 年核發選手培訓金 907 萬元，教練指導費 137 萬 6,000 元，共計核發 1,044 萬 6,000 元整，113 年已核撥 1 月至 6 月份選手培訓金 536 萬 1,000 元，教練指導費 82 萬 2,000 元，共計 618 萬 3,000 元。
 - (2)每雙數年編列 1,200 萬元培訓費用，於 111 年首度爭取編列 600 萬元預算投入選手培訓，積極備戰 112 全國運動會。
 - (3)協助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訂定「臺南市政府甲組棒球隊績優退役人員轉職要點」及「臺南市政府辦理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輔導實施要點」，媒合本市甲組棒球隊優秀教練、球員及市籍績優運動選手進入市府就業，112 年成功媒合 3 位選手至環保局任職。
3. 本市代表隊參加全國性大型運動賽事成績：
112 年全國運動會，本市代表隊總計榮獲 99 面獎牌(27 金、34 銀、38 銅)，獲考試院長獎。
4. 頒發各項賽事獎勵(助)金，鼓勵優秀選手及教練再創佳績：
- (1)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11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奪下 39 金 39 銀 28 銅，選手及教練獎勵金共計發放 447 萬元。
 - (2)國內外錦標賽：每年編列 700 萬元體育獎助金，鼓勵優秀教練及選手提出申請持續為本市爭光，112 年總計 6,447 筆通過申請，發放獎勵金核定金額 909 萬 1,525 元。
5. 提倡普及化運動，並提升學生體適能：
- (1)112 年普及化運動比賽：大隊接力班際對抗賽計 3,851 人參加，樂樂棒球錦標賽計 1,991 人參加，馬拉松接力計 1,291 人參加，跳繩接力計 1,440 人參加。
 - (2)推動 12 年國教體適能檢測活動，鼓勵學校重視體能及身心健康情形，本市於 110 學年度轉型為校內自測方式辦理減輕學生檢測壓力，並補助各校申請購置不足之體適能檢測器材項目(立定跳遠器材、力波墊及坐姿體前彎測定器)，推行健康體適能。
 - (3)推動學校游泳教學計畫，推廣水域安全課程：每年定期召開跨局處水域安全會議，並於 5 月份辦理水域安全記者會，112 年核定補助 121 校實施游泳教學課程共 1,976 萬 8,691 元，執行率達 90%。
6. 推動校際運動競賽，活絡學校競賽交流：
- (1)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辦理計 32 場校際體育賽事，透過辦理校際競賽，增進學生比賽交流機會。
 - (2)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已補助運動團隊至外縣市參賽，計 186 場次，

補助金額總計 684 萬 8,266 元。

(四)優化運動場館環境，充實完善體育設施

1. 爭取中央補助興(整)建運動場館：

(1)配合 112 年全國運動會，辦理 14 座賽會場館整修工程，提供全國運動會優質場館：

A. 本市辦理 112 年全國運動會，爭取中央經費挹注，優化 14 處競賽場館，包含 7 處公立運動場館及 7 處學校運動場館，計畫總經費 1 億 7,615 萬元(中央補助 1 億 2,330 萬元及地方 5,285 萬元)。

B. 已於 112 年 10 月全數完工驗收並取得使用執照。

(2)進行體育場整修改善：

A. 新營體育園區田徑場整修工程：已爭取體育署核定 2,500 萬元(中央補助 1,750 萬元及地方 750 萬元)，辦理外牆、廁所及周邊景觀暨第五停車場整修工程，已於 111 年 6 月開工，112 年底完工驗收。

B. 新營游泳池：為活化新營游泳池並改善現有設施，本府編列整修工程經費 2,894 萬 4,000 元，工程已決標，預計 113 年開工。

C. 新營田徑場耐震補強工程：已由本府工務局補助 3,000 萬元，已於 113 年 2 月 19 日開工，預計同年 12 月完工。

(3)改善運動場館環境及設備：

A. 興建安南水上運動訓練中心：以輕艇為主要訓練項目，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前瞻一期計畫 1 億 999 萬元，包含添購 999 萬元船艇設備及興建 1 億元工程，已於 112 年 7 月辦理場館啟用。

B. 興建臺南市永大競速溜冰場：以滑輪溜冰為主要訓練項目，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前瞻一期計畫 6,981 萬 4,583 元，工程已於 112 年 6 月 28 日完成驗收，10 月辦理場館啟用。

C. 整修臺南市立籃球場：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前瞻二期計畫 1,200 萬元，將籃球場屋頂延伸避免漏水並進行球場地坪改善，已於 112 年 12 月完工啟用。

D. 拆除重建忠烈祠網球場：本府體育局獲教育部體育署前瞻二期核定計畫 2,500 萬元，將軟式網球紅土球場附屬設施拆除重建，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E. 臺南市蕭壠足球場設施設備改善工程：教育部體育署核定 3,200 萬元辦理球場草坪改善、噴灌系統及屋面階梯看台遮陽等，本案已於 113 年 2 月 1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行中，預計 113 年 11 月底完工。

F. 臺南市文中 66 慢速壘球場整建工程：教育部體育署核定 2,562 萬 1,390 元，預定於 113 年 2 月完成規劃設計，2 月底辦理工程招標，

預計同年 9 月完工。

2. 規劃興建全民運動館：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安南區及新營區全民運動館設置計畫經費 4.6 億元，2 案預計於 115 年初完工；另編列本府預算，設置永康區、仁德區及善化區全民運動館，持續推動本市全民運動館設置，打造便於全民運動的健康城市。

3. 公私合作設置全民運動中心：

本府體育局與遠東科技大學及臺南高商合作，更新優化學校現有運動場館設施，成立「新市全民運動中心」及「南區全民運動中心」，提供市民更多元優質的運動場館。

4. 爭取中央補助學校操場整建：

自 108 年至 113 年 2 月，計 170 所學校已獲補助，其中包含行政院跑道專案計畫（全額中央補助款）共有 114 校、體育署一般性補助計畫案（中央款及市配合款）共有 43 校及本新興計畫補助案（市預算）共有 13 校，合計補助總經費 11 億 1,092 萬 2,950 元整。

(五) 提升公私立運動場館公共安全

為輔導本市民營運動場館符合公共安全法規規定，製作民營場館地圖，以提供本市市民良好且安全運動空間，落實消費者權益及建立健全之運動產業環境。各類運動場館及健身中心、健身教練服務查核成果如下：

1. 公私立游泳池查核：112 年度查核本市 40 家公、私立泳池皆合格；係針對救生員執照、現場配置救生員人數、公共意外責任險、合格救生器材及泳池基本資料公告等。
2. 健身中心及健身教練服務：112 年度查核本市 95 家皆合格，針對會籍定型化契約、教練課程定型化契約、公共意外責任險、教練證照、各項設備使用方法及警告標語等進行查核。
3. 發行商品禮券：112 年度查核本市 14 家皆合格，重點檢核「應記載事項」及「不得記載事項」、履約保證方式、換（補）發禮券機制等。

(六) 深化國際運動交流

1. 鼓勵學校團隊出訪交流

推動體育新南向政策學校體育交流實施計畫，鼓勵各級學校申請出國交流增進競技實力，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計 3 校申請，核定補助 109 萬 9,815 元，透過移地訓練提升教練及選手國際視野。

2. 聘請外籍優秀教練任教

- (1) 為備戰 112 年全國運動會，邀請駐臺日本佐藤教練針對潛優選手進行體能訓練，自 111 年 9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共完成計 8 個運動項目進

行專項體能訓練，包含足球、棒球(投手與野手)、韻律體操、帆船、划船、擊劍、舉重及輕艇，並針對具奪金優勢之選手進行個人培訓。

- (2)與臺南市杜元坤橄欖球運動發展協會合作，於112年1月31日至2月4日在本市大成國中辦理為期5天寒假訓練營，邀請東加籍日本職業隊選手陳立威傳授技術，邀請6支國中部橄欖球隊選手齊聚交流，增進技術並拓寬視野。

四、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一)文教社福業務

1. 族群教育發展：

(1)原住民學生獎補助：112 下半年度核發 298 人，共 64 萬 2,000 元整。

(2)營造多元學習環境：

A. 辦理幼兒園多元文化學習計畫：以營造幼兒多元文化環境、落實族語幼兒扎根，學習原住民族語歌謠等面向，培養幼兒多元文化及友善語言學習環境；112 年核定 5 所幼兒園，計 162 人參與。

B. 鼓勵原住民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補助計畫：112 年補助本市安南區安佃國小、西港區成功國小、山上區山上國小，共 5 名原住民學生受益，發展項目以打擊樂器小鼓、鐵琴、木琴、木管樂器及薩克斯風為主，113 年補助本市山上區山上國小、東區崇明國小、安南區安佃國小，共 7 名原住民學生受益，發展項目皆以管樂為主。

C. Ehoi 音樂學校培育計畫：為建構本市原住民族多元文化與教育學習環境，112 年度委託本市鹽水區竹埔國小及東區德高國小辦理基礎樂理、傳統舞蹈教學、傳統樂器練習等課程，受益學生計 31 人。

(3)族語學習與傳承：

A. 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112 年度經費補助 362 萬 7,100 元，輔導本市六重溪平埔協會、西拉雅文化山城社區合作社、西拉雅文化協會、西拉雅吉貝耍牽曲研究協會、蕭壠社北頭洋發展協會及山上區豐德社區發展協會。

B. 墩苗員培育計畫：為培育本市幼兒族語文化推廣人才，委託崑山科技大學辦理，111 年度錄取 10 名學員，112 年度為延續性計畫持續培訓，4 名墩苗員輔導進入園所實習及試教；賡續辦理第 2 屆培訓計畫，錄取 9 名學員參訓。

(4)建構知識體系：開辦臺南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課程：為建構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習部落文化之學習環境，期能增加族人終身學習機會，112 年度共辦理 40 門課程、40 場活動，各類型課程成果如下：

A. 基本型：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文化與主體意識等課程，共開設 26 門，選課人次達 915 人次，修業學員共計 912 人；培育新進師資 3 位、新進助教 3 位；另開設中高級族語認證班，學員共計 10 名。

B. 社會教育學習型：辦理「家庭與親職教育系列-原住民繪本&AR 親子共學互動體驗」、「原住民族青少年男女性別教育暨環境踏查-新美尼亞後薩獵人營」、「Bangin - 升起三石灶之火原住民族文學青少年書寫培力隊」、「原住民女性影展」、「原住民人權與法制系列講座」等社會

教育講座及活動計14場次，共計440人次參與；講座內容製成1門線上課程上傳至「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課程，提升公務人員及一般民眾對於我國原住民族人權與法制之認識與理解。

C. 數位型：開設數位輸出實務-排版、雷雕、數位遠距輔導、長者智慧型手機上網等6門課程及8場次親子共學活動，促進學員自主學習，提升職場競爭力，共計414人參與。

D. 特色加值型：與本市7所社區大學合作，導入原住民族相關課程，含8門學分課程、10場講座及工作坊、8場聚落踏查，上課場域擴展至崑山科技大學、新豐高中、佳里國中等教學場域，提供市民朋友及族人便利多元的學習環境，提升大眾對原住民文化內涵之認識，共計733人次參與。

2. 族群文化推展：

(1)112年8月6日於新光三越西門店廣三公園舉辦「ari 踩街趣」112年臺南市原住民族日樂舞嘉年華活動，計2,587人次參與。

(2)112年11月18日於中興大學新化林場舉辦「翱翔X 2023 原聲雅韻文化節暨族群音樂會」活動，包含平埔族群語言復振成果展現、族群音樂會等活動，計1,256人次參與。

(3)112年12月3日舉辦深耕收穫在臺南-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聯合成果展」，展示部落大學及族語傳承成果，發揚原住民族文化，活動當日計1,499人次參與。

(4)112年8月至12月，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夜祭等文化活動計11場，約9,000人次參與。

3. 部落傳承與永續發展：

(1)重建KUVA活絡聚落計畫：設置以KUVA為核心之聚落發展平臺，提供部落行政事務諮詢與輔導，112年8月至12月完成1場次聚落提案執行策略說明會、36場平埔族群協會團體文化調查及特色商品行銷方案追蹤輔導、4場手工藝體驗課程、2場聚落交流輔導、1場成果展示。

(2)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112年1月16日核定通過菜寮聚落及番仔田聚2件申請案，完成20次輔導訪視、2場期末訪視評鑑及1場成果展示。

4. 會館活化：為活絡原住民文化館營運，並培育具備策展規劃與文化解說之原住民專業人才，以提升展覽專業性與服務品質，合併教育推廣17,147人次，共計55,802人次參與；因札哈木會館及原住民文物館兩館目前均整建中，所屬相關活動均外借場地辦理。

(1)原住民族權利入憲到實踐特展巡迴展：於歸仁文化中心與西拉雅文化

會館各辦理 1 場，計 8,367 人次參觀。

(2)0 ngangan no niyah 自己的名字-臺灣原住民族傳統命名文化特展巡迴展：分別於歸仁文化中心、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及原住民文物館各辦理 1 場，計 14,279 人次。

(3)漂「Vusam a kemasi Kuabar 從古華到永康」—當代排灣族人的遷徙記事特展：於屏東原住民文化園區辦理 1 場，計 13,855 人次參觀。

(4)《Varix·竹藝》李天生竹編工藝創作特展：於西拉雅文化會館辦理 1 場次，計 1,019 人次參觀。

(5)《原文物語·典藏織識》臺灣原住民族群歲時祭儀暨文物特展：於歸仁文化中心辦理 1 場，截至 2 月 29 日前計 1,135 人次參觀。

5. 衛生保健與社會安全：

(1)原住民急難救助：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救助 5 件，計 5 萬 5,000 元。

(2)推動臺南市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與陪伴計畫：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服務 5,963 人次。

(3)敬老三好：辦理原住民長者裝置假牙、老花配鏡以及健康檢查補助，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核定 44 件。

(4)原住民文化健康站：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計 5,419 人次長者到站接受服務。

6. 辦理原住民就業促進及宣導：

(1)就業服務：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服務 879 人次，其中，陪同面試 156 人次，媒合成功 66 人次，穩定就業 46 人次，以及配合勞工局及其他單位就業宣導活動 15 場次。

(2)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核發 18 件，共計核發 12 萬 8,000 元獎勵金。

(3)促進原住民青年及中高齡就業獎勵：為促進原住民族青年及中高齡勞工積極進入就業市場，112 年 8 月至 12 月計 7 家公司及 12 位族人申請，共計核發獎勵金 50 萬 4,000 元整，113 年度預訂於 5 月開放受理。

(4)原住民族青年暑期工讀：112 年錄取 10 名工讀生，分別於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大光文化健康站、南原文化健康站及社團法人台南市玉山原鄉全人關懷協會(奈工藝坊 1 名、卡碩美食坊 1 名)工讀。

(二)綜合產發業務：

1. 強化政策行銷，優化行政服務：即時更新本府原民會官方網站資訊，並透過粉絲專頁及大眾傳播媒體宣傳政策，提供各項活動訊息與服務。

2. 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112 年度核定補助建購住宅計

11 戶，共計補助 242 萬元；補助修繕住宅計 5 戶，共計 50 萬 8,000 元；總計補助 16 戶，補助 292 萬 8,000 元。

3. 扶植原住民經濟事業發展：

(1) 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為協助族人創業發展，結合各區公所，加強向本市族人宣導經濟產業貸款、青年創業貸款、微型經濟活動貸款。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輔導 18 件（事業貸款 3 筆、微笑貸 15 筆），核貸金額計 805 萬元。

(2) Tabe 札哈木樂原：

A. 輔導 15 家原住民業者，針對創業不同階段制定培訓課程、產品研發、行銷規劃、品牌推廣、線上銷售等，自 112 年 8 月至 12 月辦理 17 次專業輔導；113 年度創新培育及行銷計畫定於 113 年 3 月起執行。

B. 原住民族創意中心建築主體工程施工中，每月定期召開工程月會，掌握工程執行狀況，第一次變更設計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決標，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 62.34%。

4. 推動西拉雅族正名業務：

(1) 推動西拉雅族正名運動：配合本府民政局辦理「熟」註記事宜，截至 113 年 2 月計 5,426 人完成註記，1,816 人完成民族別註記。

(2) 原住民族委員會委任本府辦理「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平埔族群南區意見徵詢會議，112 年度共計 5 場次，參加人次共計 327 人次，113 年預訂辦理 5 場次。

5. 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建置規劃案：112 年 8 月 29 日核定細部規劃設計，提送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補助監造及工程經費，經該會於 9 月 20 日召開審查會議後，本府 10 月 17 日函送工項及經費修正資料，該會於 11 月 24 日核定補助 6,824 萬 9,999 元，本市配合款計 3,174 萬 9,999 元，總計 9,999 萬 9,998 元，本案將由本府工務局代辦招標作業等工程相關事宜，俟建築師事務所提送修正預算書圖後，移請工務局辦理招標作業。

6. 臺南市西拉雅九層嶺聚落有形、無形文化資產調查暨語言營造點實施計畫：

(1) 為維護原居住戶的居住正義，本府與國立中興大學簽定 9 年「臺南市新化區中興段國有林地租賃契約」，租期至 118 年 12 月 31 日止。

(2) 本府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與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實驗林管理處簽署「原住民族文化共榮發展合作備忘錄」，為期二年，設籍本市原住民（含市定原住民），憑戶籍資料，可以優惠價申辦年度會員，每年享新臺幣 300 元無限次數入園優惠。

五、客家事務委員會

(一)文教推廣業務：

1. 營造講客友善環境，強化客語扎根力道

- (1)委託本市幼兒園辦理幼兒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計畫，營造友善語言學習環境，促進多元族群文化接觸，培養多元文化認同觀念，112年共計11所幼兒園688人參與，113年計8所幼兒園申請本計畫，預計575人次參與。
- (2)辦理112年臺南市客語深根服務計畫，開辦客語能力認證班及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課程30班，推廣與傳承客家語言文化，計507人次參與；開辦客語師資專業知能研習7班，增進客語薪傳師教學活動設計能力，計238人次參與。
- (3)配合中央政策建構客家伯公照護網，鼓勵本市各關懷據點申請設置伯公照護站，結合社區長期照護政策及資源，112年共設置20站，其中12站申請補助辦理客家歌謠、客家美食等伯公伯婆樂活文化加值活動，共計辦理244場次，約5,553人次參與，提供長者妥善的關懷與照護服務。
- (4)臺南市112-113年客語家庭實施計畫，總經費580萬，客家委員會補助487萬，本府自籌93萬。預計招募210個客語家庭，培訓客語家庭陪伴員，辦理客語家庭培力教育訓練、親子活動等。
- (5)112年度薦送3組「模範客語家庭」參加客家委員會複審。
- (6)112年度獎勵「臺南市客語生活學校績優學校」共計公私立國小、幼兒園15所。

2. 客家文化藝術傳統保存及創新精進

- (1)辦理客家傳統技藝培訓，委託本市仁德國小等6間公立國小、國中，促進學童共同參與培訓推廣計畫。
- (2)為了讓民眾深入認識客家文化內涵，「臺南限定—客家人x客家美食x客家故事活動」配合中秋節及冬至等節慶，112年9月23日於臺灣詩路舉辦講座主題「飄洋過海客家味—馬來西亞客家美食」，分享馬來西亞客家料理，打開對世界、對客家的認識；112年12月16日於吳園舉辦講座主題「吃板圓來團圓—客家湯圓好滋味」，透過走讀帶領民眾重回臺南人權歷史場址，共計140人次參加。

3. 凝聚客家文化認同，形塑客家節慶意象

自110年起連續2年辦理客家行動節，112年改以藝術節形式持續推廣客家文化，112年10月28日於水交社文化園區辦理「2023臺南客家藝術節」，活動內容含兒童劇、客家音樂及街頭藝人演出，規劃手手市集及親

子活動，並於112年11月4日起連續2個週末於本市仁德、新化、安南及歸仁等4區展開劇團巡演，計逾800人次參加。

4. 創新育成客家青年培力，強化客家青年公共參與

舉辦培訓客家青年輔導員，透過實踐過程增進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負責客家好小子冬夏令營隊輔工作，根植多元文化的概念，促進客家與其他族群的跨域互動。112年夏令營培訓23名輔導員，帶領5梯兒童營隊，計230名學童參與。113年冬夏令營培訓26名輔導員，帶領2梯兒童營隊，計109名國小、國中及高中生參加。

(二) 綜合產發業務：

1. 建構臺南客家知識體系

(1) 拍攝4支臺南客家身影影像紀錄影片：「奇幻的尋根之旅-江崛雄_楠西油車江家的客家認同過程」、「客家移民-徐炳勳_楠西梅嶺香蕉山」、「客家移民-鍾欣怡_打造府城客家綠建築」及「山的那一邊-東原、南勢村的客家聚落故事」，分別記載客家人隨著歷史產業遷徙臺南，依著時代產業的變遷，最後成為臺南客家人的故事，並於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官網及Youtube頻道發布。

(2) 112年12月22日於臺南林百貨山海廳舉辦「東山流轉」繪本發表會，詮釋臺南東山地區在地客家之文化百態和人文樣貌，期能激盪出更多元、豐富的社會關懷和思維，加深臺南客家的文化認同和定位，計約40人次參加。

2. 推動族群主流化，促進族群關係和諧

(1) 112年辦理二場次之族群主流化培力工作坊研習活動，邀請專家學者講授「族群關係與族群政策」及「個人與社會的動態關係：階級/性別/族群觀點」二項主題課程，強化本府公務同仁族群主流化思維及族群敏感度，共計127名學員參與研習；另錄製臺灣文化大學所辦理之「臺灣待法定原住民族的復名復權運動」與「南高屏地區平埔原住民『祀壺文化權』的現況調查」二項族群主流化相關課程。前揭課程皆錄製為數位影片，分別於112年9月及11月上架至「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供線上選讀，提供市民共同學習，建構對弱勢及少數族群的多元友善環境。

(2) 112年12月15日召開本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第9次委員會議。

(3) 積極招募本市客家志工駐點於本府民治市政中心、臺南市立醫院、南區區公所、臺南地政、中西區衛生所、本市客家文化會館及南瀛客家文化會館等7個服務據點，提供公務諮詢及導覽服務，以營造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打造溫暖志工城市，112年下半年度計有86名客家志

工參與，服務時數計 3,012.5 小時，服務人次計 20,670 人次。

3. 辦理客家聚落創生環境營造，培力扶植客家產業，結合地方特色活動，活絡地方經濟活化在地產業

(1) 浪漫臺三線最南端客家主題步道-楠西區江家古厝客家大伙房周邊環境改善及據點特色營造規劃設計業已經楠西區公所審核通過。本府於 112 年 9 月 8 日函送該工程計畫書予客委會爭取工程款補助，客家委員會刻正審核中。

(2) 為提升本市整體社會多元族群認知及客底族群自我覺察，本府與客家委員會共同推動「客底文化發展試辦計畫」，並與本市竹門國小共同辦理「111-112 年臺南市客家風華再起計畫」包含白河頭前溪流域暨鄰近區域資源調查工作坊、追本溯源計畫、遊學白河客底聚落計畫、竹門客家風起計畫、知客喜客計畫等 5 項計畫，計 1,659 人次參加。

4. 活絡客家文化館舍，打造多元文化教育平台

(1) 客家文化館舍活絡及營運管理維護：112 年於本市客家文化會館與南瀛客家文化會館舉辦一系列多元族群樂學活動，推廣客家語言文化，規劃「體驗樂學」及「府城客藝」等項目，內容包含體驗手作、定向越野體驗、藝文展覽及客家技藝研習等系列活動，共吸引 1,937 人次參與活動。

(2) 因疫情趨緩及防疫措施鬆綁，本市客家文化會館 112 年度共計 2 萬 2,277 人次入館參訪及參與各項藝文活動。

5. 協助社會培力提升，培育客家社團人才，協助客家社團創新育成，輔導客家社團發展在地特色，發揮民間推廣客家語言文化的效果

(1) 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於 112 年辦理「客鼓鳴薪研習班」、「臺南客家音樂文化饗宴」及「烏客麗麗研習班」等，持續推廣相關客家藝文活動，共計 333 人次參與。

(2) 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於 112 年辦理「客家藝文團隊培育計畫」，期以計畫性、長期性的研習課程，培育更生動、更豐富多元的客家表演內容，吸引 962 人次參與。

(3) 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於 112 年辦理「客家音樂人才培育計畫」，透過八音與合唱課程推廣客家音樂，提升臺南客家能見度，共計 410 人次參加。

(4) 社團法人台南市客家文化協會於 112 年辦理「客家耆老經驗傳客暨書香打嘴鼓系列活動」、「客家舞人力培訓研習班」及「HAKKA 團圓-府城客家日」等活動，透過多元化形式增進臺南市民眾對客家文物、藝術、飲食之了解，共計 1,818 人次參與。

6. 推動地方客家發展計畫

為確保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展現客家文化創新活力，本府訂定地方客家發展計畫，分別於112年9月18日及12月25日辦理本府客家事務推動會報，強化本市客家總體規劃兼具客家政策思維，落實多元文化發展。

六、秘書處

(一)營造雙市政中心節能減碳及綠能公務空間：

1. 配合行政院「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輔導各機關節能減碳措施，致力推廣低碳節能。

(1)運用節能管理平台，落實督導查核機制，請各機關督促所屬水電異常機關進行自我檢討與改進。

(2)112年12月4日召開節能減碳推動績效會議，持續達成節能減碳目標。

2. 推動雙市政園區太陽能種電收益，達成環境永續發展的願景。

(1)永華市政大樓：

11.13.15 樓露台、7 樓半圓形採光罩外圍平臺與南島路外停車場增設 732.55 瓩，已於 109 年 6 月 9 日完工掛錶躉售，112 年回饋金收入 427,828 元，113 年截至 2 月回饋金收入 193,724 元。

(2)民治市政大樓：

南瀛大樓及南瀛堂(一、二期)增設 236.83 瓩，陸續於 110 年 2 月、3 月及 111 年 9 月完工掛錶躉售，112 年回饋金收入 169,680 元，113 年截至 2 月回饋金收入 22,307 元。

3. 本府永華市政中心獲得內政部評定為綠建築等級(鑽石級)、能效等級近零碳建築(第 1⁺等級)，為全國各縣市行政中心中唯一獲獎的地方政府。

4. 使用智慧電動公務車輛，因應同仁參加會議及場勘等公務需求，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派遣 42 車次，有效支援各機關業務執行。

5. 每上班日於雙市政中心各對開接駁交通車 4 班，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有 16,128 人次搭乘，提供公文傳遞及員工洽公共乘等需求。

(二)協助各局(處、會)辦理臨時人員人力運用：

臨時人員以精實人力為原則，有效提升人力運用，每年辦理工作績效考核(包含平時考核及年終考核)共 3 次。

(三)有效處理各界婚喪喜慶等禮俗需求：

1. 應各界慶典致贈匾額及賀詞等，維繫良好公眾關係，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 71 件。

2. 受理各界申請致贈婚喪慶壽所需酬酢品，讓市民感受本府關懷與祝福，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 5,271 件。

3. 協助本府公務致贈及接待，發揮城市行銷及活絡公眾關係效益，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 49 場次。

(四)建構雙市政中心友善安全及優質的辦公環境：

1. 持續辦理本府會議室線上申辦作業，並以線上報修系統管控水電、公務電話及空調維修等。
 - (1) 為便利各機關單位申請使用，本府雙市政中心會議室採線上申請，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借用次數計2,859次。
 - (2) 辦理本府水電、公務電話及空調維修等通報案件，有效掌控通報案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604件。
2. 提供洽公民眾及員工優質的休憩場所，持續辦理雙市政大樓公共空間景觀佈置。
 - (1) 雙市政中心公共區域及洗手間清潔委託民間辦理，提升服務品質，隨時維護辦公廳舍的清潔，加強環境綠美化。
 - (2) 利用民治市政中心1樓大廳之公共空間，辦理各類藝文展覽，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辦理7場次及展覽茶會4場次。
 - (3) 民治市政中心市民廣場裝置6.5米耶誕樹，並於112年12月2日辦理「2023 幸福臺南•耶誕點燈活動」。
 - (4) 永華市政園區種植草花近1.5萬株，並以船隻乘載臺南400的歷史為出發點，連結4條龍，裝置「龍喜利來」景觀裝置藝術。
 - (5) 民治市政中心市民廣場以「龍喜利來」為主軸，並佐以臺南400之設計元素，並以樹枝為結構搭配繽紛的花藝裝置成蒼龍景觀藝術，象徵「金龍報喜」、「大吉大利」歡慶龍年到，好運龍總來。
3. 改善無障礙設施及設置性別友善廁所，建立友善舒適辦公環境。
 - (1) 112年10月15日完成改善行政大樓與南瀛大樓間之無障礙斜坡，讓無障礙環境更加完善。
 - (2) 辦理永華市政中心1樓東側廁所修繕工程，預計113年上半年完工，以建立友善舒適辦公環境。
4. 辦理雙市政中心大樓防災演練，落實宣導防災及逃生技巧，使安全及防災觀念深植同仁心中。
 - (1) 112年9月21日辦理雙市政中心大樓地震網路演練（趴下、掩護、穩住）。
 - (2) 112年9月21日辦理雙市政中心大樓地震自衛消防編組演練，共計1,634人參加。
5. 檢視市政各大樓之耐震能力，提升建物安全。
 - (1) 已完成民治市政中心南瀛大樓、南瀛堂及行政大樓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 (2) 民治市政中心世紀大樓耐震能力補強工程於112年完成施工，並於113年初驗收合格。
 - (3) 辦理永華市政中心市政大樓耐震能力補強工程，委託規劃設計中。

6. 進行雙市政中心辦公廳舍修繕，更新各項軟硬體設施。

(1)112年9月15日完成「永華市政中心大樓緊急發電機設備汰舊更新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案。

(2)112年永華市政大樓空調智慧節能管理系統設備汰換工程，委託規劃設計中。

7. 南門路市長官邸委外經營，為節省維護經費、活化市有財產，重新於112年10月以招商之方式引進民間資金、技術及營運，預計113年上半年營運啟用，每年權利金291萬5,325元。

(五)辦理文書公文收發作業及監印工作：

1. 辦理府收文作業，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府收文共計52,210件，電子來文有33,441件，紙本來文有18,769件。紙本來文中，除6,849件含實體附件無法電子化，另11,920件已掃描成電子檔，俾利進行線上簽核。

2.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合計處理府用印35,333件，府發文21,538件。

3. 辦理市府e化公布欄作業，掃描公告紙本公文，同步轉載本府秘書處網站，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登錄1,333筆。

(六)協助辦理市政會議及局處協調會：

1. 協助召開本府最高決策之市政會議，強化市政意見並形成施政方向，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召開28次。

2. 協助辦理局處協調會議，加強本府各局處橫向聯繫及協調溝通機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召開28次。

(七)健全檔案管理、促進檔案開放與運用：

1. 透過檔案管理資訊系統，辦理本府9個一級單位及2個辦公室(災害防救辦公室及性別平等辦公室)之府文歸檔案件點收、立案、保管、檢調、清理、公文掃描影像建檔及整理等作業，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歸檔案件總計辦理21,156件，其中線上簽核所產生的電子檔案計有9,596件，另經電子化影像掃描之紙質檔案計有11,560件。

2. 辦理檔案清理工作，活化典藏空間。

(1)辦理民國81年以前永久檔案及定期檔案之鑑定、清查及送審作業，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永久檔案共計辦理169,493件，定期檔案共計辦理15,979件。

(2)本府暨所屬機關之檔案目錄上傳至「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方便民眾查詢及申請應用。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合計上傳161個機關次，總計38,690筆檔案目錄。

3. 辦理所屬機關檔案管理研習及考評作業，健全所屬檔案管理機制，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主動爭取與檔案管理局合作辦理年度檔案管理研習班(南部場)，為期兩日之研習班參訓學員數共計 135 名。另完成 5 個所屬機關考評作業(含 2 個一級機關及 3 個區公所)，精進檔案管理作業。

(八) 促進採購稽核效益、充實政府採購專業及公允處理爭議：

1. 為促進採購稽核效益，針對所屬機關學校採購案件，辦理書面稽核及專案稽核，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稽核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採購案 218 件。
2. 深化採購教育訓練，辦理各項採購講習會，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共 3 班次，取得基礎採購專業證照共 95 人；進階班 1 班次，取得進階採購專業證照共 4 人；辦理「投標須知修正宣導說明會」共 4 場次。
3. 處理廠商與本府及各級機關學校之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受理 2 件申訴案、12 件調解案。

七、人事處

(一)兼顧施政目標，打造高效能的組織架構：

配合施政方向及各機關業務需求，運用「業務區塊管理、總量控管」策略，召開本府「組織調整及員額評鑑審議小組會議」，妥適調整組織架構，於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下，彈性分配各機關員額，打造「精實、彈性、效能」的市政團隊。

(二)秉持傳承與永續精神，培植優質專業試務工作人員，營造優質且友善的應考環境及服務品質，共計服務在地考生達 7,591 人次：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假光華高中、長榮女中、長榮中學、德光中學、忠孝國中、後甲國中及長榮大學辦理國家考試計 4 場次【112 年專技高考建築師、技師暨普考不動產經紀人、記帳士考試；112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113 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113 年第一次專技高考營養師、護理師及社工師考試】，本期間臺南考區報名總人數達 7,590 人。本府人事處賡續與考選部、考場學校建立三方堅實夥伴關係，持續精進各項試務工作，打造友善優質服務的品牌，體現『三方齊力、舉才大利』的成效，積極為國舉才並提升本地考生錄取率。

(三)本於公平、公正、公開及人與事適切配合，致力拔擢優質人才：

貫徹用人唯才之精神，以內陞為主，外補為輔，為機關遴補適切人才，以符合職務之所需。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出缺商調其他機關現職人員遞補者總計 55 人，由內部人員陞遷者總計 123 人。

(四)落實「考試用人」機制，鼓勵提列考試職缺，促進機關人力新陳代謝：

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提列公務人員考試職缺數 179 個，賡續鼓勵提列考試，為公部門注入新血輪，充分符應用人機關需求，引進適任人才，活絡公務人力。

(五)友善職場文化，落實照護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

1. 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機關學校公、勞保人數每滿 34 人，應有身心障礙者 1 人，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 705 人，已進用 1,071 人。

2. 進用原住民人員：

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規定，非原住民地區機關學校僱用約僱人員、駐衛警察、技工、工友、清潔工、收費管理員及其他不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非技術性工級職務每滿 100 人，應進用原住民 1 人，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 23 人，已進用 43 人。

(六)表彰公務典範，激勵團體士氣，端正服勤紀律、提升服務品質：

1. 為提升本府團隊士氣，表揚優秀公務楷模，每年擇優遴選本府模範公務人員，並舉薦優秀人員及團體參加銓敘部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113 年共有 13 位足為表率之同仁獲選本府模範公務人員，並遴薦觀光旅遊局科員陳汶慈及警察局第六分局隊長吳俊諺等 2 員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2. 秉持客觀公正，即時適法之原則，覈實考評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表現，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核定公務人員之獎勵案件：一次記二大功 1 人次、記一大功 81 人次、記功二次 1,182 人次、記功一次 4,464 人次、嘉獎二次 3,241 人次、嘉獎一次 6,259 人次。
3. 為維護辦公紀律、提升行政效能，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勤惰狀況抽查次數共計 2,103 次、抽查人次共計 34,500 人次。

(七)積極薦送優秀中高階文官參加培訓，培育專業職能及跨域治理能力：

為培育中高階文官前瞻領導、跨域整合與洞察趨勢之能力，自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止，共計推薦中高階主管 5 位，參加行政院辦理之國內、外中高階主管研究班，透過實地體驗、政策專題實作、國際標竿案例觀摩，提升學習成效，深化治理技能。

(八)聚焦市府團隊執行市政目標之職能需求，規劃多元培訓課程：

1. 以本府施政方向為主軸，調查組織及員工訓練需求做為培訓規劃，透過系統性課程規劃，扣合實際公務需求，提升培訓效益；持續辦理實體和遠距培訓模式，及平日、假日課程，提供本府員工多元彈性學習方式，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計辦理 69 班期(含協辦)，訓練 3,821 人次，訓練總時數 18,369 小時。
2. 透過課後學員滿意度調查及分析回饋建議，持續精進培訓課程，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參訓學員對培訓課程整體滿意度為 93.3 分。
3. 透過共享經濟理念，整合訓練資源，提供各局處分享課程名額，擴增培訓效益，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府各機關共分享 97 門課程，計提供 1,095 個參訓名額。

(九)持續豐富數位學習網，營造雲端學習環境：

為突破時空藩籬，營造多元自主的學習環境，透過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成立之數位學習整合平台，建置「e 學補給站」，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e 學補給站」課程選讀計 89,096 人次。

(十)建立兼顧人力運用、退休需求及財源配置的退休機制：

1. 在同仁生涯規劃與本府財政資源分配取得平衡，讓公教人員均能如期順利卸下公(教)職，113年度截至2月29日止退休人數共88人(機關退休人數共計60人，學校退休人數共計28人)。
2. 除開放當年度申退同仁退撫平臺退休試算功能，並主動為屆退員工試算各種退休金方案，編訂客製化「退休人員辦退事項及應領款項一覽表」，以簡單明瞭的方式臚列各項退休權益與提醒事項，使退休人員均能從容辦退，安心待退。

(十一)善用資訊系統，為員工退休權益把關：

1. 配合退休證數位化政策，推動淨零永續，協助退休人員下載數位退休證，證件隨手存，身分識別更便利。
2. 為簡化退撫照護、發放、查驗及挹注經費核對等流程，透過退撫平臺辦理各項作業，能避免錯誤，有效提高照護及發放正確性。
3. 提供所屬機關及學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重點提醒及客製「個人專戶制人員基本資料申請表」，有效幫助人事同仁了解退撫儲金新制度，促使系統操作更上手。

(十二)提升資訊軟實力，落實資訊輔導機制：

1. 為精進同仁資訊知能，訂定「人事專業及資訊應用系統教育訓練計畫」，由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認證合格之種籽教師擔任講座，結合實務經驗，有效提高學習效率。開設「新進及兼辦人事人員系統專班」、「WebHR系統基礎班」等人事資訊業務研習，共計3場次實體課程，參與人數共計79人次。
2. 以區域性服務網絡概念，建構人事資訊輔導網絡，利用人事人員分區團隊，即時提供支援協助，計分10區16組，種籽人員61人，協助輔導區每月待遇資料檢核及其他相關人事資訊業務。
3. 積極維護人力資源管理系統WebHR人事資料庫以達到即時性、正確性、完整性之目標，各月份人事資料填報正確率均為100%。

(十三)建構健康友善職場，深化員工服務：

1. 持續結合本府113年度待遇檢核實施計畫提升人事人員運用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之能力，並以多元檢核機制辦理各機關學校公教人員之俸給、獎金、福利等待遇事項。
2. 於同仁各項請假事實發生時，結合差勤系統各婚喪生育等假別提供「權益明細表」週知同仁權益內容，主動積極維護同仁權益。另為提高各項生活津貼發放正確性與即時性，積極協助各機關學校人事人員完成發給及查核作業。

3. 持續宣導預防醫學重要性，並鼓勵員工自主管理身心健康並依本府訂定之健康檢查補助原則完成健康檢查。
4. 積極推動友善職場措施，鼓勵同仁從日常飲食培養健康習慣，每月定期推播健康飲食菜單，並提供參與實作者獎勵品。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推播健康菜單共 57 則。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一)推動智慧便民服務，提升行政效能：

1. 為民服務精進措施：

- (1)為節能減碳響應環保，持續推動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及轉帳通知，e化稅單直接行動支付繳納，讓繳稅變得更便利，112年度以電子方式寄送件數計5萬2,519件。
- (2)「專業代理人線上查調發證系統」再精進，擴大服務對象及服務項目，代理人以身分識別驗證登入線上申請稅籍資料證明等服務，客群分流、有效紓減臨櫃待辦人數及縮短洽公等待時間，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線上申請發證案件計受理938筆，系統會員計322人。
- (3)稅務宅配通關懷本市65歲以上納稅義務人、身心障礙或行動不便者、遭逢重大變故或家有重症親屬需陪侍在側致不便出門者或產後2個月內之產婦，皆可申請專人送件服務，解決不便出門洽公問題，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服務92件。
- (4)速利得預約服務節省洽公等候時間，民眾可透過電話、網路或傳真先行預約，取件免等待，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服務404件。
- (5)提供稅務視訊發證服務，民眾持本人身分證正本完成視訊驗證後，在家即可線上申請稅籍資料證明等9項稅務資料，免出門省時又便利，112年12月20日上線至113年2月29日計服務9件。
- (6)本府財政稅務局臺南分局設置「稅務自動化服務機台」，提供16項無人化便捷服務，民眾可透過身分驗證登入自行操作申請本市地方稅當期繳款書等稅務文件及「專業代理人線上查調發證系統」取件服務，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694人次使用。
- (7)利用網路社群媒體廣宣稅訊，推廣e化便民服務措施，運用社會資源結合機關團體，設置諮詢服務站活動宣導解答稅務問題，維護民眾權益，順利稅政推動：
 - A.藉由FB「稅樂園·好康報」粉絲專頁網路社群擴散迅速特性，刊登與民眾有關之財政稅務資訊及活動訊息等，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刊登165則。
 - B.結合各機關團體及運用社會資源，創新與多元化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宣導重要新稅令、節稅方法及便民服務措施，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辦理148場次。
 - C.接受地方有線電視台新聞聯訪及節目專訪增加曝光機會，將稅務訊息傳達給市民朋友周知，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受訪5次。

另運用廣播電台節目專訪時機，擴大宣導層面，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受訪10次。

D.於高鐵/臺鐵轉運通道、車流量大之交通路口及公車候車亭等設置宣導看板，並善用跨機關Line、FB粉絲專頁等網路社群媒介，宣導便民服務措施及各項重要稅政。

(8)本府財政稅務局網站建置「My Data 停看聽-稅務e指通」專區，提供「南市個人戶籍地租稅優惠查詢」、「使用牌照稅待繳及預估款項線上查詢」服務，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101人次使用。

(9)契稅申報時主動輔導申報人利用契稅附聯申請自住稅率改課。未填寫契稅附聯者，再行挑檔輔導申辦房屋使用情形變更及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1,599件。

(10)加強公文稽催，簡化稽徵程序以提高行政效率，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受理人民申請案件平均辦理天數為1.09天。

2. 推動全功能服務櫃臺各項服務：

(1)跨機關合作擴增稅務服務據點：

A.於本府財政稅務局所屬5分局，及7處地政事務所(東南、安南、永康、歸仁、麻豆、白河、玉井)、3處監理站(臺南、新營、麻豆)，及善化區公所等11處設置「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共有16處服務據點，有稅務申辦、諮詢及e化繳稅等31項服務，提供納稅人在地及就近即可洽詢稅務問題，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服務9萬8,277件。

B.聯合龍崎等9區公所及鹽水地政事務所跨機關合作設置「稅務遠距視訊櫃臺」，便利偏遠地區居民就近洽辦業務，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服務82件。

C.本府財政稅務局與社會局及民政局合作，於「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識別證申請表」增加可供身心障礙者直接勾選申請免徵使用牌照稅欄位，再由社會局及各區公所協助將勾選申請身心障礙者免徵使用牌照稅之申請表，寄送本府財政稅務局審理，112年8月至113年2月29日計受理1,933件。

D.結合地政局推動跨機關智慧科技合作，智慧地政-騰本販賣機延伸稅務服務，透過身分驗證登入自行補發本市定期開徵之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繳款書，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33人次使用。

(2)聯合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台南、新營等分局、新化、安南及佳里等稽徵所，簡化遺產稅繳(免)納證明查欠地方稅作業流程，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辦理4,063件；另受理查詢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及遺產

稅申報稅額試算服務，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辦理315件。

(3)擴大「稅務咱尚通」跨域服務範疇，與高雄市及嘉義縣、嘉義市合作，提供代收代轉房屋稅使用情形變更、地價稅自用住宅及使用牌照稅退稅等申請案件服務，服務全功能服務櫃臺現場受理核發房屋稅籍證明、補發繳款書及各稅課稅明細表等，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服務6,685件。

(4)持續推動全功能服務櫃臺服務數位化，提供158項快速便捷服務，申請書結合電子簽名，應附證件影像化，簡化申請流程，節省書寫及分案時間，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全功能服務櫃臺計服務21萬9,762件，電子簽名件數3萬9,687件。

(5)提供無現金繳稅服務：

A.本府財政稅務局5分局、11處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提供臨櫃信用卡、行動支付及一卡通票證繳稅服務，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1萬9,596人次使用。

B.提供多種遠端行動支付APP繳稅，持行動裝置掃描繳款書上QR-Code或三段式條碼，即可輕鬆完成繳稅，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4萬9,218人次使用。

(二)財務管理業務：

1.落實債務管理：

(1)公共債務情形：

A.本市截至113年2月底公共債務494億元，較市長上任時603億162萬4,323元減債109億162萬4,323元，與112年底公共債務相當，其中長期債務494億元，債務比率0.22%，無短期債務，符合公共債務法規定，未逾法定債限，人均負債為2萬6,562元。

B.本市長期債務占舉債上限比率為29.55%，債務分級屬「輕度管理」。

(2)自償性債務情形：

本市截至113年2月底，對外舉借之長期自償性債務計12億6,044萬4,334元，較112年底13億8,652萬7,334元減債1億2,608萬3,000元，其中平均地權基金1億2,608萬3,000元、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3億3,333萬3,334元、交通作業基金6億7,204萬3,000元、都市更新發展基金2億5,506萬8,000元。

2.債務付息情形：

本市112年度債務利息預算數原編列6億1,000萬元，因央行升息，致112年度債務利息實際執行數6億2,308萬3,321元，預算不足部分動支

第一預備金及第二預備金支應。112 年度共向金融機構公開詢價 5 次，以公開詢價方式爭取最低貸款利率。

3. 籌編財源支應市政推動：

本市 112 年度追加(減)後總預算歲入預算為 1,071 億 5,574 萬元，截至 112 年 12 月底，累計實收數為 1,089 億 926 萬 5,452 元，實收率達 101.64%。

4. 提升規費及各項收入財務管理效能：

- (1) 督導各機關依規費法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並定期辦理收費基準之檢討，以健全規費徵收制度。截至 112 年底本府各機關(單位)自行訂定規費法規者共 126 件，112 年新增及修正者共 12 件，其中新增規費收費標準「臺南市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參觀及停車場收費標準」、「臺南市新化消防訓練中心場地使用管理辦法」、「臺南市補發建築執照圖說及文件資料收費標準」計 3 件；修正規費收費標準計有「臺南市公有古蹟參觀及停車場收費標準」、「臺南市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場地使用管理辦法」、「臺南市關子嶺警光山莊清潔維護費收費標準」、「臺南市核發道路挖掘許可收費標準」、「臺南市永康區社教中心場地使用管理辦法」、「臺南市柳營科技工業區暨環保園區公共設施維護費收費標準」、「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使用管理辦法」、「臺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收費標準」、「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使用收費標準」計 9 件。
- (2) 本市共 465 間機關學校，包含 175 間機關(單位)及 290 間學校，其中機關(單位)包含一級單位、一級機關暨所屬及 37 區區公所。112 年度共抽查 48 間機關(含學校)，為增進收入管理效能及強化自行收納歲入款解繳之內部控管，分別就自行收納款項管理、專戶管理、收入退還作業、收據及繳款書管理、行政罰鍰案件與債權憑證管理等 5 面向進行查核並提出改善建議。

(三) 公產管理業務：

1. 市有房地以促參方式吸引民間參與活化，並積極媒合閒置市有資產：

- (1)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與民間機構已簽約促參案件 5 件，目前履約中之案件包括中西區原魚市場 BOT 案等共 51 件，簽約金額計 822 億 4,432 萬 3,000 元，共獲得行政院提列獎勵金計 3 億 1,887 萬 8,137 元，並辦理促參案件協調推動會議 2 場次、促參行政督導會議 2 場次、訪視輔導會議 4 場次、促參商機座談會 1 場次、促參研習課程 3 場次、促參參訪 2 場次及參與財政部招商大會，並獲財政部 112 年度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業務考核計畫評定為優等。目前推動中促參(含設定地上權、標租)案計有 23 案，另本府財政稅務局刻正辦理「臺南市運動藝文休閒園區民間自提 BOT 案」政策公告，對外徵求有意願申請者

提送可行性評估報告書。本項公告自 112 年 10 月 31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滿止有申請人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書，申請人已通過初審之資格審查作業，賡續辦理初審聯合審核可行性評估報告作業。

(2) 依所定年度出售計畫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出售作業，除依民眾申請承租讓售及因應民眾建築需求申請而辦理畸零地讓售外，並對於評估無公用需求之市有土地辦理標售作業，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實際收入 2,314 萬 9,268 元。

(3)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媒合新市區大社社區活動中心供社團法人承租籌設長照機構等共 5 處，提供各機關執行業務所需場所及活化市有閒置房地，共可節省購置辦公用地及廳舍支出計 3 億 6,943 萬 7,920 元。

2. 辦理台灣首府大學退場後校舍轉型再利用規劃（即大曾文願景園區）：

(1) 本府財政稅務局與教育部就校舍退場後轉型利用成立「台灣首府大學停辦後校地及校舍後續處置」專案工作小組，持續召開移交接管工作會議，以「運動中心」、「親子遊憩」、「社福社教」、「藝文典藏」及「辦公行政」等 5 大面向進行規劃，並同時盤點府內各機關及中央需求機關之空間需求規模及需求條件，俾利校舍作最有效之活化利用。

(2) 為避免台灣首府大學退場後解散前造成接管空窗期，本府財政稅務局於 113 年 1 月 1 日代管台首大場域，目前已完成代管資產點交，擬續簽訂代管契約，另各空間需求機關刻正向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爭取經費，俾利於該校清算完結前提前進駐進行委託整體規劃及評估修繕使用該校校園空間及設備，以利善用現有校舍資源。

3. 配合「2024 台灣設計展在臺南」辦理「臺南市西門商場環境再造計畫」：

(1) 辦理展場範圍之西門商場內公有公共場域空間環境再造及優化改善，作為設計展之衛星展區。本府財政稅務局以商場為場域參加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之 112 年「城市美學 | 公共場域設計共創」計畫並獲選，由設研院協助規劃設計經費 450 萬元後由本府財政稅務局發包施作。

(2) 目前第 1 期工程監造勞務採購案訂於 113 年 3 月 1 日簽約，刻正依設研院之細部設計圖說辦理落地工程案招標作業，工程預算 997 萬 6,919 元，預計 113 年 7 月完工。

4. 本府財政稅務局於 112 年 3 月 13 日與臺北市府政府簽定臺北惜物網合作備忘錄，正式參與該網拍賣行列，有助提高本府報廢財產變賣能見度及增加市庫收入，112 年 10 月 1 日正式上線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 14 個機關學校進行拍賣，拍賣件數 14 件，收入計 24 萬 720 元。

5. 辦理市有房地之清查、被占用房地之排除及收取使用補償金：

- (1) 為提升市有非公用土地利用效能，本府財政稅務局已於 109 年訂定土地清查計畫，以 5 年為期，將位處本市市區繁榮區域列為重點優先清查，辦理租、占戶再清查及空置土地之清查，透過清查、活化及再利用市有土地並避免新占用之產生，俾使市有土地地盡其利。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完成土地清查 84 筆、面積約計 0.89 公頃。
 - (2) 推動全市府所屬機關「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每年與地籍總歸戶資料碰檔勾稽 2 次，並據以釐正財產帳，俾使產籍資料更確實，健全公有財產管理。
6. 112 年全市府所屬機關已排除中西區郡王祠段 2655 地號等 31 筆市有土地被占用情形，面積總計 8,609.71 平方公尺。尚未排除占用者，依民法第 179 條不當得利規定，收取使用補償金。
7. 辦理市有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之催收、聲請核發支付命令：
- (1) 112 年度本府財政稅務局收取市有土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應收數計 5,702 萬 9,860 元，實收數 5,700 萬 4,748 元，催收率達 99.95%。
 - (2)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府財政稅務局已依法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者計 12 件、聲請支付命令者計 6 件，於取得支付命令確定證明書後強制執行並向法院聲請換發債權憑證合計 3 件，查無所得或查有所得經評估不具執行實益換發債權憑證合計 36 件，並持續以債權憑證列管定期查調其財產所得者計 191 件。
- (四) 落實庫款支付 e 化便捷服務：
- 賡續辦理庫款支付電子化作業，簡化行政作業，使付款迅速、安全及確實，112 年度計完成支付 39 萬 1,906 筆受款人，電匯比率達 99.97%。此外，提供支付匯款入戶查詢服務，受款廠商、民眾可即時掌握款項入帳資訊及便利機關、學校對帳作業，112 年度計有 14 萬 2,488 人次上網查詢，落實庫款支付 e 化簡政便民服務。
- (五) 菸酒管理業務：
1. 菸酒稽查及績效：
 - (1)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共查獲涉嫌私劣菸品計 5 萬 8,369 包，私劣酒品 28,597.465 公升，對違法菸酒業者裁處計 145 件，金額計 739 萬 4,500 元，與海巡署及警察局等單位聯合查緝 99 次，抽驗市售菸酒品 25 件，標示不實案件 8 件，已成立查緝案續辦並限期改正；低價案件 8 件已移請國稅局查察是否逃漏稅。沒入菸酒品放置於設有保全之倉庫，已銷毀菸品 56 萬 3,238 包及酒品 88.36 公升。
 - (2)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辦理「財政部 112 年中秋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獲得「查緝私劣酒品績效」第 3 名及「財

政部 112 年第 2 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獲得「查緝私劣酒品績效」第 3 名。

2. 菸酒法令宣導：

112 年度辦理 34 次平面類、12 次媒體類及 8 次活動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3. 菸酒業者管理：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抽查菸酒買賣業者及進口業者 503 家次、菸酒製造業者 20 家次及未變性酒精業者 21 家次，其中 146 家次發現有違法情形，已辦理後續裁處及相關作業。

4. 第三信用合作社管理：

督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拓展業務、強化營運體質，並防止舞弊事件，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對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共辦理 2 次變現性資產查核，並要求確實執行內部控制作為，改進稽核發現之缺失，以穩健其發展。

(六) 地價稅稽徵業務：

1. 112 年期地價稅於 112 年 11 月開徵，截至滯納期滿查定數為 62 億 9,240 萬 7,254 元，徵起數為 62 億 2,303 萬 6,352 元，徵起率為 98.90%。

2. 執行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清查 1 萬 6,833 件、改課 1 萬 5,992 件、增加稅額 1 億 4,235 萬 2,243 元。

3.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取證 1 萬 4,112 件，稅額 1 億 6,432 萬 3,680 元。

4. 運用程式勾稽檔案，針對全國單一自住房屋，主動寄發「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節稅通知書」輔導申請，讓民眾合法節稅，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寄出輔導件數計 2,383 件。

5. 開徵期內實施中午不打烊，開徵期最後 1 天延長上班時間至 18:30，受理民眾補發繳款書、核發課稅明細表及稅務諮詢服務，112 年計辦理 1,334 件。

6. 主動寄發退稅通知單，輔導民眾以郵寄、傳真或掃描 QR-Code 填寫資訊線上辦理重、溢繳退稅案件，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辦理 1,512 件。

(七) 土地增值稅稽徵業務：

1. 依據地政機關公告之土地現值及原地價資料暨土地稅法等相關規定審核，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依法核發土地增值稅繳款書或免稅證明書計 8 萬 3,850 筆。

- 2.辦理農業用地移轉申請不課徵土地增值稅案件之審核，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核准8,807筆。
- 3.社會福利事業及私立學校受贈土地免稅案件之管制查核，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清查233筆，均符合規定。
- 4.重購土地退稅列管案件之管制查核，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清查3,087筆，追繳36筆，稅額162萬9,272元。

(八)房屋稅稽徵業務：

- 1.112年期房屋稅於112年5月開徵，截至滯納期滿查定數為63億9,364萬2,100元，徵起數為62億8,944萬7,890元，徵起率為98.37%。
- 2.執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清查9萬2,522件、改課3萬3,607件、增加稅額2億5,366萬9,334元。
- 3.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取證6,654件，稅額3,125萬7,890元。
- 4.推動囤房稅：本市自111年7月1日起就非自住房屋施行差別稅率，將持有本市2戶以上非自住房屋稅率按持有戶數從1.5%調高至1.8%、2.4%或3.6%。為鼓勵房屋有效利用及合理化房屋稅負目標，財政部推動「房屋稅差別稅率2.0方案」，業經總統於113年1月3日公布房屋稅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案，就非自住房屋採全國歸戶，針對持有多戶且未作有效使用者，調高法定稅率範圍為2%至4.8%，本府財政稅務局將俟財政部公告差別稅率基準後，儘速依法制作業程序修正本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自113年7月起施行，114年5月起開始繳納。
- 5.主動辦理「全國單一自住」折減房屋稅措施，免由民眾申請，自108年7月實施至113年2月29日，本市約有25萬1,000戶適用。
- 6.為提升服務品質，主動寄發退稅通知單，輔導民眾以郵寄、傳真或掃描QR-Code填寫資訊等多元管道辦理重、溢繳退稅案件，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辦理476件。
- 7.開徵期內實施中午不打烊，開徵期最後1天延長上班時間至18:30，受理民眾補發繳款書、核發課稅明細表及稅務諮詢服務，112年計辦理798件。
- 8.運用社會局低收入戶清冊，逕予核免房屋稅，免由低收入戶申請，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辦理837件。

(九)契稅稽徵業務：

- 1.加強以承受人為起造人及中途變更起造人名義案件之即時查核，以防杜逃漏，增裕庫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清查94件、增加

稅額 414 萬 6,345 元。

2.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清理 185 件。

(十) 使用牌照稅稽徵業務：

1. 112 年使用牌照稅於 4 月及 10 月開徵，查定數為 56 億 5,096 萬 4,000 元，徵起數為 55 億 6,976 萬 6,832 元，徵起率 98.56%。
2. 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納稅義務人可申請使用牌照稅定期開徵繳款書或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歸戶，納稅義務人在同一直轄市或縣（市）轄區內全部車輛之使用牌照稅繳款書多張合併成 1 張，每張繳款書以 5 輛車為限，另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則以清單列示；首批針對納稅義務人擁有 2 輛以上車輛者，寄發歸戶輔導函及申請書，計寄發 482 件，第 2 批針對持有 5 輛以上車輛納稅義務人寄發歸戶輔導函及申請書，計寄發 3,603 件；112 年申請繳款書歸戶計 370 人，申請轉帳繳納通知歸戶計 146 人。
3. 針對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本人使用之車輛，每月定期挑錄資料，主動核定免稅並寄發核准函，毋須再由身心障礙者提出申請，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核准 784 件。
4. 每月挑錄無駕駛執照且名下無車輛之身心障礙者，且其配偶或同戶籍二親等以內親屬有車輛者之案件，主動寄發身心障礙者免稅輔導通知單，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寄發 1,839 件。
5. 為落實稅捐之核課，針對納稅義務人原經核准適用免稅之狀況已變更，致不符免稅規定者，定期辦理免稅車輛清查，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清查 3,314 件、恢復課稅 2,555 件、補徵稅額 1,043 萬 681 元。
6. 為維護租稅公平並落實稽徵作業，針對使用牌照稅法相關規定之機動車輛，辦理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查獲違章 5,732 輛、補徵稅額 387 萬 5,777 元、裁罰金額 1,728 萬 425 元。
7. 積極清理滯納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清理 2 萬 2,351 件，稅額 1 億 5,794 萬 2,052 元。
8. 為達到簡政便民，提升服務品質，主動辦理重繳及溢繳案件退稅作業，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辦理 1,335 件。
9. 開徵期內實施中午不打烊，開徵期最後 1 天延長上班時間至 18:30，受理民眾補發繳款書及稅務諮詢服務，112 年計辦理 366 件。

(十一) 娛樂稅稽徵業務：

每年 1 月至 9 月辦理娛樂稅稅籍清查，1 月至 6 月為平時查核，7 月至 9 月為全面清查，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輔導新設立者 91 家，查核增加稅額者 178 家，增加稅額 52 萬 326 元。

(十二)印花稅稽徵業務：

1. 為推動環保綠能政策，宣導印花稅票減量，減少印製印花稅票成本，並運用多元管道宣導並輔導民眾採網路申報或開立大額繳款書方式完稅，112年度印花稅票銷售額占印花稅收之比率 5.36%，較 111 年同期 5.88%減少 0.51%。
2. 為防杜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辦理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選擇具查核價值個案、特定行業營業人及執行業務者為受檢查對象，檢查其所書立之各項應稅憑證是否依規定繳納印花稅，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檢查家數 728 家，補徵稅額 4,683 萬 8,339 元。

(十三)辦理稅務自動化作業：

1. 為減少稅款重溢繳及加速退稅效率每日辦理稅款銷號及每週辦理退稅資訊作業，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銷號 99 萬 1,602 件，退稅 2 萬 7,289 件。
2. 積極輔導民眾利用直撥退稅，節省領取退稅支票及往返金融機構之時間，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直撥退稅比率為 97.54%。
3. 參與「地方稅智慧線上服務計畫」，賡續推廣地方稅網路申報服務，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地方稅網路申報件數計 18 萬 9,340 件。
4. 賡續推動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辦理 ISMS 驗證、滲透測試、弱點掃描及導入政府組態基準，建置資安端點偵測及 SOC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資安監控中心，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通報案件共計 1,028 筆，全部處理完成。

(十四)法務業務及稅務行政管理之處理：

1. 欠稅清理作業：

- (1) 積極辦理以前年度欠稅清理，112 年度徵起以前年度欠稅計 6 萬 5,542 件，金額 5 億 7,250 萬餘元。
- (2) 欠稅移送強制執行及執行憑證清理，112 年度辦理移送執行計 5 萬 7,277 件，金額 3 億 2,109 萬餘元，並徵起計 3 萬 2,194 件，金額 1 億 9,880 萬餘元。

2. 違章案件審理作業：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裁罰 4,833 件、金額 1,979 萬 7,111 元。

3. 強化納稅者權利保護機制：

為維護租稅正義，本府財政稅務局於總局及各分局均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官共 7 位，即時協助稅捐爭議溝通協調、受理申訴陳情，及提供行政救濟

諮詢服務，並實施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滿意度調查，透過雙向溝通，落實納稅者權利保護。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辦理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計52件。

4.落實正當法律程序減少稅捐爭議：

為提升行政處分品質，減少稅捐爭議，適時給予納稅義務人陳述意見之機會，落實正當法律程序，保障納稅義務人權利。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受理復查案件計4件。

(十五)地方稅課收入預算執行情形：

1.112年度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為249億7,795萬1,000元，與全年預算數266億2,104萬8,000元比較，執行率為93.83%，較上年度實徵淨額257億8,616萬3,000元減少8億821萬2,000元，減少3.13%，主要減少原因係上半年土地增值稅受通膨升息、平均地權條例修法、央行信用管制等因素影響，買賣雙方保守觀望，房地交易減少所致。

2.113年度截至2月底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為14億4,101萬元，與全年預算數262億5,144萬2,000元比較，執行率為5.49%，較上年度同期(截至2月底)實徵淨額12億3,819萬元增加2億282萬元，增加16.38%。

(十六)端正財稅風紀及廉政透明化政策：

為貫徹市府透明清廉理念，本府財政稅務局成立廉政公約推動小組，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受理「受贈財物」案件計1件、「民代關切案件」計24件，共計25件；為強化同仁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意識，結合租稅宣導活動與社會資源，辦理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宣導計8案，社會參與廉政宣導活動計36案。

(十七)增進人力資源素質，培養終身學習觀念：

112年職員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68.9小時，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40.7小時。

二、主計處

(一)公務預算工作：

1. 籌編本市 113 年度總預算案：

本市 113 年度總預算案係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規定在期限內籌編完成，於 112 年 9 月 7 日函請貴會審議後，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以南議財經字第 1120012921 號函復提經第 4 屆第 2 次定期會及第 4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修正通過」，審議結果歲入預算刪減 0 元，歲出預算刪減 1,172 萬元，收入、支出刪減差額 1,172 萬元部分，刪減債務舉借數 1,172 萬元，俾使收支平衡，調整後歲入預算數為 1,124 億 3,466 萬 6,000 元，歲出預算數為 1,169 億 4,294 萬 6,000 元，歲入、歲出差短 45 億 828 萬元，差短部分，以舉借同額借款支應。

2. 辦理 113 年度單位預算分配表之核定：

本府於 113 年 1 月 5 日以府主預字第 1130092245 號函擬訂 113 年度分配預算原則，並函請各機關應依據預算執行要點規定編造歲入歲出分配預算表送交市府核定，除歲出預算內第一預備金外，其餘均應按法定預算數額，就收入可能收起之時間及計畫預定進度，妥為分配，本府業於 113 年 1 月核定完竣。

3. 籌編本市 113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本市 113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依據一百十三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規定積極籌編，訂於 113 年 2 月 17 日函請貴會審議，其中歲入追加 42 億 3,223 萬 8 千元，追減 8 億 3,072 萬元，淨追加 34 億 151 萬 8 千元，歲出追加 39 億 8,629 萬 4 千元，追減 7 億 2,900 萬元，淨追加 32 億 5,729 萬 4 千元；113 年度臺南市總預算歲入追加減後預算數 1,158 億 3,618 萬 4 千元，歲出追加減後預算數 1,202 億 24 萬元，追加減後歲入歲出差短 43 億 6,405 萬 6 千元，較原編預算數差短 45 億 828 萬元，減少 1 億 4,422 萬 4 千元，差短減少同額債務舉借。

4. 彙編 112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共編列 4 億元，作為年度進行中因應計畫經費不敷及政事臨時需要時動支，其中主要動支項目為因應登革熱疫情購置防疫物資等經費、警察局汰換逾齡電動機車、購置特種搜救隊裝備及消防機器人、民政局發放生育獎勵金及調整鄰長工作慰勞金、文化局辦理除役戰機陳展計畫及所轄場域改善工程等經費、農道路改善工程(地政局、農業局及工務局)、水利局辦理安平水資源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水量增供電費、工務局辦理「2024 台灣燈會」整地及電力設備經費、交通局辦理交通號誌新設及交通設施改善工程等經費、環保局購置垃圾車及垃圾子車

相關經費，本府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2 點規定審核動支，經執行結果核准動支 4 億元，於 113 年 1 月彙編完成 112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並於 113 年 1 月 23 日經臺南市政府第 630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於 113 年 2 月 2 日函送貴會審議。

5. 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彙送：

按季彙總一般性補助款季報表並依限函送中央各部會，彙總中央所訂考核表件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辦理檢討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成績會議及指定辦理施政項目經費需求協商會議，督導一般性補助款考核項目，以爭取考核成績。

(二)會計工作：

1. 發揮內部審核功能，以增進財務效能：

審核會計憑證、報表、簿籍及有關會計事務處理程序，對於不合法之會計程序或會計文書使其適時更正；加強內部審核工作，辦理本府各項計畫預算執行與控制之審核兼採書面審核與定期或不定期實地抽查方式，執行各項業務收支處理作業之查核，督促經營績效欠佳基金加強控管收支，並擬訂改善措施。

2. 為利本府順利彙編 112 年度本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於 112 年 12 月 13 日函轉中央訂頒之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及其書表格式，供各機關據以辦理 112 年度附屬單位決算編製事宜。

3. 本府第一預備金執行情形：

本府各單位執行歲出分配預算，依「各機關單位預執行要點第 29、30 條」規定，於原有經費不足時，得專案報請動支本府第一預備金。112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 850 萬元，截至 112 年底業經核定動支計 752 萬 6,000 元；113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 850 萬元，截至 113 年 1 月底尚未動支。

4. 為使本府所屬各機關許可設立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決算之編製有所遵循，以符合現行實務運作情況，配合財團法人法制定公布及行政院於 112 年 8 月 22 日修正「財團法人依法決算須送立法院或監察院之決算編製注意事項」，於 112 年 12 月 7 日府主會字第 1121615729 號函修正「臺南市財團法人依法決算須送臺南市議會之決算編製注意事項」。

5. 辦理本府工程、財物及勞務採購開標、比價、議價、決標、驗收程序之監辦業務。

6. 審核各機關報送之附屬單位預算會計報告、本府及本府各單位所屬二級機關會計報告，並督導考核其會計業務。

(三)決算工作：

1.彙編本市 112 年度臺南市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

- (1)112 年 6 月轉知 112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作業手冊，供各機關據以辦理 112 年度各類半年結算報告編製作業。
- (2)112 年度臺南市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於 112 年 8 月編製完成並提經第 607 次市政會議通過，並依限於 112 年 8 月 31 日前送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查核。

2.辦理 112 年度總決算籌編作業：

- (1)為編製 112 年度本市總決算，於 112 年 12 月 7 日辦理決算編製實務研習，參加人數計 175 人。轉知行政院訂頒之總決算編製要點及書表格式，並研擬 112 年度歲出保留審查原則及申請書表，轉頒所屬機關學校，據以辦理 112 年度之決算編製及保留申請核定事宜，以確保決算工作的嚴謹性和準確性。
- (2)113 年 1 月 22 及 23 日召開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嚴密審查檢討保留案件，陸續核定各機關歲出預算保留申請案件。
- (3)預計審核各機關編送之單位決算，據以彙編 112 年度總決算。

3.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督導考核各機關之會計業務：

- (1)每月審核所屬機關報送之會計月報，督導各類會計報告之編送，並推動會計月報電子化傳輸作業，結合系統自動產製報表、勾稽檢核、線上簽核並傳輸，取代人力，有效縮短紙本遞送所耗費時間及節省紙張與郵寄成本，落實省紙減政，112 年度共計 131 個機關完成電子月報傳輸試辦。
- (2)為加強本市所屬各級機關學校會計事務處理及執行能力，增進財務管理及會計管理功能，特訂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 112 年度會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並將落實簡化核銷及友善報支政策之執行情形持續列為實施計畫之查核重點，於 112 年 8 月 10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抽查一級主管機關及區公所，並由一級主管機關抽查所屬機關及國中小學幼兒園之會計業務。期間共計完成本府、民政局、農業局、工務局、交通局、觀光旅遊局、文化局、消防局、後壁、東山區公所等 16 個一級主管機關及區公所之會計業務查核，並督導一級主管機關完成抽查 90 家所屬機關及國中小學幼兒園之會計業務查核，合計查核 106 個機關單位及學校幼兒園，定期辦理決算編製實務研習，就決算及會計業務等進行業務宣導與研討，解決各機關之會計業務問題。

(四)統計工作：

1.公務統計：

- (1)輔導所屬機關辦理公務統計方案之增刪修訂作業，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輔導所屬機關配合中央部會辦理增刪修訂53表及由110年1月1日858表輔導新增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公務統計報表數量，截至113年2月29日達1,005表，滿足民眾使用政府公開資料的需求。
- (2)推動資料視覺化查詢，增進統計資料運用：自108年起選取重要議題之統計資料，使用免費軟體Power BI，繪製多元主題之互動式視覺化圖表，並於主計處網站建置「臺南市互動式視覺化統計圖專區」，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新增「臺南市醫療院所醫事從業人員數」等7個視覺化題目，計完成8類主題55個頁面之互動式視覺化圖表；自110年10月起建置「臺南市性別統計指標」互動式視覺化查詢專區，111年依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修正為「權力、決策與影響力」、「就業、經濟與福利」、「教育、媒體與文化」、「人身安全與司法」、「健康、醫療與照顧」及「環境、能源與科技」等6大面向，112年增訂「職前訓練」等27項統計圖表，計完成459項互動式統計圖表；自111年起新增「臺南市重要統計指標」互動式視覺化查詢專區，選取12大類，112年配合中央辦理指標檢討，刪除3項指標，計完成121項重要統計指標互動式視覺化圖表，清楚呈現歷年的變化消長情形。
- (3)109年起陸續於主計處網站建置多樣性的資料庫查詢平臺，112年重新檢討、更新各項資料，並新增統計報表資料查詢平臺，滿足民眾使用資料的需求。
- (4)112年完成「臺南市水產養殖狀況」等12篇統計分析及全年共18篇統計通報公告上網，類別涵蓋「人口家庭」、「勞動就業」、「教育文化」、「醫療保健」、「警政消防」、「社會福利」、「工商經濟」、「農林漁牧」、「觀光運輸」、「環保綠能」、「公共建設」及「家庭收支」等面向，並利用圖表及簡明文字剖析之，公告於主計處網頁提供各界參考應用。
- (5)為增進公務統計制度化管理，按期編製統計月報、年報、臺南市重要指標、性別指標、性別圖像等統計資料並將電子檔公布於主計處網站「統計刊物」專區，便利民眾資訊取得。
- (6)112年實地稽核府內9個一級單位、9個機關、12個公所及書面稽核9個機關、25個公所，健全公務統計制度，提高統計效能。

2. 調查統計：

(1)自辦統計調查：

- A.辦理「112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於112年12月1日至113年2月底，派員訪查本市1,500戶家庭，旨在於瞭解本市各階層家庭所得分

配發展趨勢及消費支出狀況。調查所得資料用途，除提供政府研訂社會發展計畫，以提升國民生活水準外，公私機關亦常用為調整員工待遇、生活津貼之參考，諸如最低生活費訂定、基本工資訂定、住宅補貼方案等。

B. 辦理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工作，每月常川性蒐集 84 戶記帳資料。

(2) 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辦理情形：

A. 每月按上中下旬指定查價日完成各項物價資料調查，以提供行政院主計總處核編物價指數，每月辦理消費者物價調查 1,769 項，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157 項，房屋租金調查平均 43 家。

B. 辦理本市各項經濟活動調查，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辦理受僱員工薪資調查平均每月 369 家、汽車貨運調查 402 家、職類別薪資調查 737 家、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平均每季 683 家。

C. 112 年 11 月辦理農林漁牧業普查母體判定調查 2,921 家。

(3) 基層統計調查作業及管理：

A. 按月辦理人力資源調查，自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平均每月訪查 1,988 戶。

B. 辦理人力資源聯繫會報，對應辦事項明確交代及調查作業上的問題與疑義，提出討論與解決。

(五) 基金預算工作：

1. 籌編 113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本市 113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係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規定在期限內籌編完成，於 112 年 9 月 7 日併同總預算案送請貴會審議，並經貴會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以南議財經字第 1120012921 號函復提經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及第 4 次臨時會決議「修正通過」，其中營業基金營業總收入 2 億 6,508 萬元，營業支出 2 億 3,796 萬 2,000 元，所得稅費用 542 萬 4,000 元，收支相抵稅後盈餘 2,169 萬 4,000 元；作業基金業務總收入 69 億 7,351 萬 5,000 元，業務總支出 42 億 9,155 萬 3,000 元，收支相抵賸餘 26 億 8,196 萬 2,000 元；特別收入基金基金來源 375 億 4,186 萬 3,000 元，基金用途 397 億 5,101 萬 1,000 元，收支相抵短絀 22 億 914 萬 8,000 元。

2. 轉頒中央訂頒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及其各類書表：

將中央訂頒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函轉各基金主管機關據以執行 113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對於中央所定執行要點各類書表，審酌業務需要，增列必要資訊，作為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執行用書表。

三、經濟發展局

(一)工業區開發管理：

1. 工業區開發管理：

新吉工業區土地租售作業，第1-4區屬附條件買賣之坵塊，面積57.01公頃已全部出售，第5-6區目前僅剩餘A11-7尚未完成出租作業，於113年2月底進行招租公告，預計於4月底完成出租作業，將持續追蹤輔導廠商建廠。

2. 接續辦理「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案：

本案面積計141.15公頃，目前開發工程刻正依序辦理工程填土整地等相關工程，另為加速廠商建廠，採廠商建廠與開發工程併行，並於113年1月30日公告土地出售作業，並於2月22日召開招商說明會，預計116年9月完成園區開發，將帶來290億年產值與近6,000個工作機會。

3. 賡續推動綠能產業園區報編案：

為因應臺商回流用地需求及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創新技術之實證生產基地，形塑綠能產業串連上中下游供應鏈，賡續辦理綠能產業園區報編作業，訂於民國113年底完成報編程序，以創造優質投資環境，增加在地民眾就業機會。預計引進約50家廠商，4,000名工作機會，創造160億年產值。

4. 辦理沙崙健康園區報編案：

為配合歸仁區沙崙科學城的發展及對南關線之醫療服務系統，爰規劃於沙崙科學城周邊設置園區，訂於民國113年底完成報編程序，期能結合醫療中心能量，透過引進教學醫院建置，連結學術、臨床與當地科技、生醫、研發等產業資源，結合產、學、研功能兼具健康產業園區，提升臺南地區醫療技術研發及帶動相關產業發展。預計約60家廠商，5,000名工作機會，創造200億年產值。

5. 工業區更新與改善計畫：

113年編列市預算1,500萬元辦理本市老舊工業區改善，提供友善投資環境、增加在地就業機會，刻正辦理施工前會勘前置作業，並依期程於年底前完成。

6. 工業區立體化：

為鼓勵老舊廠房更新，促進產業升級轉型，推動加速工業區更新與立體化發展，以滿足產業空間不足之需求，本府經濟發展局經參酌目前中央及各縣市政府執行狀況，進行立體化執行內容調整，113年3月底公告工業區立體化2.0政策，加強獎勵取得綠建築標章及營運總部項目，並明確整體流程及管理機制，促進工業區立體化措施執行。

7. 協助民間報編工業區：

為因應國土計畫 114 年 5 月 1 日開始實施，本府經發局將持續加強與各單位橫向協調，以加速民間廠商投資，將持續協助辦理臺灣龍盟科技產業園區、大江 AI 智造產業園區、泉葉高科技產業園區、臺南金融科技產業園區、關廟產業園區、鹽水區華新麗華產業園區、安定區智慧生技園區、早田工業區、新營區德隆段產業園區、大成鋼歸仁產業園區、三吉產業園區案等民間產業人報編產業園區作業。

8. 辦理柳科三期產業園區報編案：

為延續既有柳科園區空間基礎與地區產業服務，於既有柳科周邊新設園區，訂於民國 114 年完成報編程序，並考量周邊環境及技術發展趨勢，主要以低污染、低耗水(回收率高)等園區進駐標準為主，提供食品、汽車、機械、金屬、電子、倉儲及批發等產業進駐，期能增加地區性既有基礎量能及生活機能的優化，提升帶動臺南溪北地區人口與產業經濟的共榮發展。預計引進約 50 家廠商，3,000 名工作機會，創造 170 億年產值。

(二)能源管理：

1. 陽光電城計畫執行計畫成效：

(1)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本市太陽光電同意備案共 641 件，備案容量約 170 百萬瓦(MW)。

(2)統計 100 年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止，本市太陽光電同意備案 12,158 件，備案容量達 4,202 百萬瓦(MW)。

2. 加油站(氣)及油庫管理：

(1)本市轄下共有 300 間加油(氣)站(含 4 家漁船加油站，2 家加氣站)。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實際查核 120 站次。

(2)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加油站申請變更共計 44 件。

(3)辦理違法經營油品查察：經營油品巡查部分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查巡 43 次/場處。

3. 液化石油氣分裝場、零售業重量查核及天然氣事業安全管理：

(1)每年將對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零售業者法令宣導並進行查核重量及價格揭示，依石油管理法 19 條之 1，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計查核 76 家，皆符合規定。

(2)依天然氣事業法第 50 條，對公用天然氣事業進行查核符合法規。

4. 自來水業務管理：

積極爭取經濟部水利署核定延管工程經費補助及協調臺水第六區管理處代辦延管工程，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總工程經費計 3,544 萬 7,000 元，受益戶數 88 戶。

5. 推動節能輔導：

經濟部補助本府辦理「112 年度臺南市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核定經費新臺幣 700 萬元整，分別執行基礎工作及因地制宜計畫，已輔導 20 類能源用戶 155 家次，住商節能診斷輔導 22 處公寓大廈/社區、輔導 19 家機關/學校/旅館；辦理節電志工培育課程 2 場次，招募 60 位志工；公告住商部門節能改造補助計畫(補助經費 100 萬元)，完成辦理 5 場次節能輔導暨改造補助說明會；公告社福機構節能訪視及輔導改善計畫(預計協助改善 6 處，總改善經費 30 萬元)。

(三)商業發展管理：

1. 推動商圈輔導，提高商圈量能：

輔導籌組商圈組織，目前商圈數達 37 個，同時投入輔導資源辦理商圈活化活動，總計 18 個商圈提案，核定投入 10 個商圈專案輔導計畫，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辦理商圈活動逾 12 場次，總計逾 940 家店家參與、吸引逾 53 萬人次消費人潮，帶動逾 8,800 萬元營業額。

2. 臺南購物節：

- (1)112 年臺南購物節邁向第 13 屆，以「臺南 Shopping 購」為活動主題，串聯百貨、賣場、商圈、特色店家、飯店、觀光工廠等業者共同行銷，活動期程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10 日。
- (2)規劃「週週抽 iPhone」、「月月 shopping 月月抽」、「雲端 shopping 加碼抽」、「市民 shopping 專屬返現抽」、「跨年加碼抽」、「歡慶臺南 400 及台灣燈會加碼天天抽萬元現金」，最後壓軸豪禮抽，更規劃 2 大主題活動與多場次結合商圈、百貨及賣場等系列活動，共計多達 30 場以上。
- (3)招募 2,343 家店家加入購物節特約店家，自 112 年 9 月 1 日活動起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活動註冊會員人數逾 5 萬 8,000 人，發票登錄金額 75.21 億元。

3. 創新營運模式，低碳與數位轉型，推展便利購物環境

- (1)112 年辦理「臺南市 ESG 概念店」輔導計畫，輔導 5 家連鎖體系品牌共 10 門市取得 ESG 概念店認證，並於 112 年 11 月 27 日辦理成果發表及頒獎表揚。
- (2)112 年 9 月起輔導 11 處商業街區共 403 家低碳化及智慧化升級轉型，獲選經濟部「街區店家升級轉型」補助共 1,934.9 萬元。
- (3)112 年 9 月起輔導商業科技化應用，計 215 家店家導入行動支付。

4. 整合區公所及商圈共同行銷：

- (1)大新營嘉年華：112 年 11 月 4-5 日辦理，招商 150 攤、帶動消費人潮 3 萬人次，創造 2,300 萬元營業額。
- (2)佳里購物節：112 年 10 月 14-15 日辦理，招商 100 攤、帶動消費人潮

近 2 萬人次，創造 1,000 萬元營業額。

- (3) 麻豆購物節嘉年華：112 年 9 月 24 日辦理，招商 30 攤、帶動消費人潮 3,000 人次，創造 18 萬元營業額。
- (4) 大台南眷村文化美食節：112 年 11 月 25-26 日辦理，招商 60 攤，帶動消費人潮 2,000 人次，營業額逾 100 萬元整。
- (5) 大東橋野餐生活日：112 年 12 月 2-3 日辦理，招商 86 攤、帶動消費人潮 4 萬人次，創造 800 萬元營業額。
- (6) 海安萬聖節：112 年 10 月 28-29 日辦理，招商 100 攤、人潮量 10 萬、營業額逾 1,000 萬。
- (7) 海安聖誕節：於 112 年 12 月 23-24 日辦理，招商 100 攤、人潮量 10 萬人次、營業額逾 1,000 萬元。
- (8) 國華友愛七夕活動--老派美食約會 x 漫步電影里：於 112 年 8 月 20 日辦理，招商 20 攤，人潮量 4,000 人次、營業額逾 40 萬元。
- (9) 2023 鹽水嘉年華：於 112 年 11 月 26 日舉辦，參展攤位數達 50 攤，並結合計 20 個社區、學校、傳統技藝推廣單位參與表演活動及踩街，到訪人次逾 2,500 人。
- (10) 後壁商圈：分別於 112 年 9 月 2 日及 10 月 21 日假後壁菁寮老街辦理「後壁閃耀星空同學會」夜間音樂會及相關體驗活動，帶動消費人潮 5,000 人次，提升店家營業額 150%。
- (11) 赤嵌生活節：112 年 9 月 16-17 日辦理，招商 78 攤，消費人潮逾 1 萬人次。
- (12) 新化年貨大街：113 年 2 月 2-7 日辦理，總計招商 170 攤，消費人潮逾 22 萬人次，營業額逾 2,600 萬元。

5. 辦理整合多元行銷，以提升店家服務品質：

- (1) 112 年臺南好禮徵選：配合 2024 台灣燈會在台南，徵選類別分美食、文創藝品及生活用品等三類組，選出 30 件指定燈會伴手禮商品，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頒獎典禮公開表揚得獎店家，並於 2 月 24 日至 3 月 10 日高鐵燈區伴手禮市集協助店家進行展售。
- (2) 112 年商業行銷：為行銷本市優質店家，邀集美食、伴手禮等業者自 112 年 8 月起分別至 SOGO 百貨新竹店、SOGO 百貨忠孝店及台北車站辦理 3 場次展售活動，總計邀集 86 家次店家參與，營業額逾 1,100 萬元。

6. 商業、公司登記，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

- (1) 商業登記總家數共 7 萬 8,160 家，本期商業登記新增 2,173 家。
- (2) 公司登記總家數共 4 萬 4,546 家，本期公司登記新增 1,403 家。

7.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辦理商品標示、公平交易、消

費者保護等業務宣導，合計場次共 113 場次，宣導人數約計 2 萬 2,237 人，以建立廠商商品信譽及維護消費者消費安全及權益。

8. 設置公司及商業登記與稅籍登記單一窗口，並推動線上申辦及電子支付、行動支付等多元繳納規費方式，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受理案件共 15,656 件，以增進民眾辦理登記與繳納規費之便利性，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四) 產業發展：

1. 輔導產業升級：

(1) 地方創生：

- A.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國發會審查中現行提案有 3 案，安定區公所、玉井區公所、楠西區公所；多元徵案 1 案，後壁區，申請經費共 11,962 萬元。現行提案輔導中案件有 4 案：大內區公所、柳營區公所、下營區公所、善化區公所。
- B. 公有建築整備活化通過 1 案，由新營區公所提案(辻間創生聚落 | 新營區微型創新教育體驗基地第二期活化計畫)通過總經費 648 萬元。
- C. 青年培力工作站共通過 5 案，延續 111 年補助有 2 案，楠西區(森果川自造所)、左鎮區(惡地裡的生活產業聚落)；112 年一般組 1 案，中西區(府城製造青年傳承創生)；112 年進階組 2 案，後壁區(俗女村電力站(讚))、七股區(七股食魚永續培研基地)，補助總經費共 1,468 萬元。

(2) 「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計畫：

- A. 111 年度地方型 SBIR 計畫補助總計 47 案(58 家)，已於 113 年 1 月 19 日完成結案，共促成 16 家產學合作案，計畫總金額 1 億 1,906.3 萬元，總補助金額 4,609.54 萬元，促成投資額超過 4 千萬元，增加 92 位就業人數，增加產值超過 1.5 億元。
- B. 持續辦理 112 年度地方型 SBIR 計畫共補助 55 案，排定 113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29 日進行期中訪視。
- C. 113 年 1 月 9 日檢送「臺南市 113 年度地方型 SBIR 計畫」申請書至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申請計畫補助，業於 2 月 27 日開完審查會。

(3) 臺南市觀光工廠：

- A. 臺南市計 21 家觀光工廠，其中有 2 家國際亮點觀光工廠(奇美、萬國)及 1 家優良觀光工廠(黑橋牌)。
- B. 本府經發局 112 年 7 月至 9 月配合暑假期間，舉辦 3 場暑假檔期集章抽好禮活動。
- C. 本府經發局 112 年 12 月 3 日在蘭都觀光工廠辦理「步履蘭香 聖誕健走」觀光工廠 X 地方創生，邀請觀光工廠、地方創生及特色店家組成的

「市集」、「健走」、「DIY 體驗」等各式精采活動。藉由觀光工廠嘉年華與地方創生成果展一起舉辦，擴大在地民眾參與感，增加在地產業發展綜效。

2. 推動新興產業：

(1) 智慧綠能示範場域：

- A. 資安暨智慧科技研發大樓（C 區）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進駐廠商計 64 家，進駐人數 472 人，進駐率達 87.38%，二期大樓以打造完整國際級資安暨智慧科技核心生態聚為目標，預計 113 年底取得使用執照。
- B. 綠能科技示範場域（D 區）：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進駐廠商計 27 家，進駐人數 792 人，總進駐率 93.88%。
- C. 中研院南部院區（E 區）：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第一期已進駐人數達 89 人，二期工程於 112 年 11 月底取得使用執照，主要推動農業生技、循環永續、臺灣文史及量子科技、海洋能研究循環永續等專題研究。
- D. 為接軌國際自駕車產業未來發展趨勢，112 年智駕測試實驗室辦理參訪含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等單位，總計 42 場，803 人次。另協助勤崙國際、歐特明電子、逢甲大學、成功大學電機系、國家實驗研究院、工研院機械所、工研院光電所、車輛中心、台灣國際航電股份有限公司等進行自駕車整車或車輛零組件性能測試，共計使用天數 200 天。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智駕測試實驗室辦理參訪計 3 場共 39 人次。另協助成功大學電機系、高精地圖研究發展中心及勤崙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自駕車整車或車輛零組件性能測試，共計使用天數 23 天。

(2) 贏地創新育成基地計畫：

- A. 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已提供創業諮詢經營診斷 21 場次及輔導 19 家新創團隊，其中輔導 1 家獲選十大嚴選穀及臺南市「南得極品」標章且 2 家入選 2024 台灣燈會伴手禮，其餘團隊持續輔導中。
- B. 於 112 年 11 月 24 至 26 日進駐團隊參加大臺南會展中心舉辦的「沙崙智慧生活週」，辦理創業課程、工作坊等共 19 場次 66 小時，課程參與人數 418 人次；辦理 3 場新創團隊參訪，與其他育成中心新創團隊交流；112 年底舉辦 1 場聯合成果發表會展現贏地輔導成果。
- C. 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共有 22 家團隊進駐贏地，

使用 25 組固定辦公座位空間，進駐率為 80.65%，訂於 113 年 3 月下旬辦理進駐審查會。

(五)投資商務管理：

1. 辦理全球投資招商推動工作：

積極推動招商引資、強化產業鏈結，透過各項招商措施，從媒合、單一窗口、落實投資措施等面向，以專人、專責、專案的一站式整合服務，並針對五缺問題積極協助企業解決各項問題。本期共訪視跨國連鎖店、資安、化學、再生能源、生技產業、社福計 8 家國內外潛在投資廠商，積極開拓投資案源。此外，舉辦 2023 淨零碳排永續投資交流會，邀請產、官、學各界先進分享本市優質投資環境與國際淨零排放與碳定價趨勢，以協助在地企業與在台外商應對 2050 淨零排放計畫，並鼓勵投資臺南。

2. 推動全球經貿合作：

配合國際貿易自由化、國際化與前瞻性思維，112 年 10 月 31 日透過共同參展、潛在買家商機媒合會和國外企業參訪三合一方式，帶領本市汽機車零組件產業廠商，參與 AAPEX2023 美國汽車售後服務零件展，積極佈局全球市場，並參訪相關企業，展後統計，參展商洽談中金額新臺幣 5 億 3,161 萬元，未來 1 年潛在商機約新臺幣 8 億 1,362 萬元。

3. 大臺南會展中心展會活動：

大臺南會展中心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舉辦 15 檔展覽，22 檔活動，125 檔會議場次，人流達 90 萬人次，113 年將持續辦理各項活動，活絡本市展會產業。

4. 三井 outlet Park：

三井提出「MITSUI OUTLET PARK 臺南二期」工程開發案，於 113 年 2 月 2 日隆重舉辦動土典禮活動，基地位於一期的南側，為 4 層建築物，其中 1~3 層為商場，4 樓與屋頂層為停車場，能引進 50 家新店舖至台南展店，目標為 114 年底開始試營運。

5. 協助落實碳佐麻里-新興園區投資案：

由碳佐麻里有限公司採分期分階段投資開發，第一期餐廳工程已於 113 年 3 月 1 日申請使照，預計 113 年 5 月開幕營運。第二期與誠品生活合作之獨棟街邊大店興建中，預計 113 年中完工，並交由誠品接續進行室內裝修工程。預計創造約 400 個就業機會，並促進周邊商業發展。

6. 協助推動南科台南園區三期擴建計畫：

「南部科學園區臺南園區擴建計畫」產業用地共 38.91 公頃，112 年 7 月 31 日起提供產業用地予投資廠商同步建廠，將引進半導體產業(不含先進製程)、智慧機械、精準健康及產業創新等，預計於 115 年完成開發，預

估可創造 392 億元年產值及 4,900 個就業機會。

7. 市港合作推動安平港招商：

全力協助亞果國際遊艇城、安平星鑽綜合度假城等北觀光計畫加速落實投資。在南自貿部分，112 年之貿易量為 10,336 公噸、貿易值約 16.29 億元，未來持續與港務公司合作招商，並協助業者善加運用安平港通關服務，朝觀光水岸自貿港口雙軸穩健並進，提升產業競爭力。

8. 招商成果：

(1)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本市整體招商件數共 147 件，創造總投資額 125 億元，年產值 191 億元，合計帶動 3,556 個就業機會。

(2)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市企業通過臺商回流、根留臺灣與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計 8 案，投資額約 84 億元，創造 367 個就業機會。

(六)市場管理：

1. 公有市場友善環境建置：

(1)已完成項目：

- A. 水仙宮市場整修工程(112 年 2-10 月)
- B. 關廟市場油漆整修工程(112 年 7-10 月)
- C. 沙卡里巴市場漏水改善工程(112 年 10-11 月)
- D. 西市場外廓賣店(111 年 6 月-112 年 9 月)
- E. 新化市場地坪整修(112 年 10 月-113 年 1 月)
- F. 鴨母寮市場整修(112 年 1 月-112 年 8 月)
- G. 沙卡里巴美學設計(112 年 6 月-112 年 12 月)
- H. 開元市場屋頂防漏及佳里中山市場地坪整修工程(112 年 7 月-113 年 2 月)。

(2)112 年正執行項目：

- A. 西市場周邊街廓整體改建工程：分為下沉式廣場、T 型廣場、魚漿製麵區及國華街側工區，已陸續開工作業中。。
- B. 市定古蹟西市場及香蕉倉庫因應計畫暨內部裝修工程：本館及香蕉倉庫係屬古蹟區，11 月 30 日提送因應計畫成果報告，12 月 15 日因應計畫文資小組審查，113 年 2 月 16 日召開細部設計書圖審查，3 月 7 日文資召開設計小組審議。
- C. 永樂市場排水溝整修工程:113 年 1 月 8 日簽訂契約，113 年 1 月 17 日施工前說明會, 原定 113 年 3 月 12 日開工因配合文化局舉辦藝術策展而延至 113 年 4 月 1 日開工。
- D. 灣裡市場新建工程委託設計案：11 月 8 日公告上網招標，12 月 7 日

開標，12月18日評選，12月26日決標，設計廠商已提供基本設計書圖，並已召開初步審查，設計單位持續修正並設計中。

E. 新化屋頂整修改善工程：113年1月15日簽訂契約，1月22日召開施工前協調會，113年3月1日開工，施工中。

F. 七處市場耐震補強工程(開元、善化、文華、仁德、崇德、新一及新市)：招標期間因無廠商投標而歷經3次流標，於112年12月25日函請設計單位檢討流標原因，重新簽辦公告上網，並於113年2月23日公告，訂於113年3月12日開標。

G. 112-113年廁所整修工程：113年2月6日開標，2月21日評選，續辦後續決標及簽約相關事宜。

2. 輔導公有市場自治會運作，提升效能：

112年11月至113年2月底共輔導24個市場自治會與市場處共同辦理歲末促銷快閃活動。

3. 集合攤販業務之辦理：

針對本府集合攤販依據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規定持續輔導納管，目前聯合審查通過並經里辦公室公告完成，許可中共28處，送件申請審核中夜市共5處，準備送件申請中夜市共2處。

4. 市場行銷網站架設：

定期於「市場巡禮 Facebook」及「臺南市市場處官網」發布各項市場及夜市資訊，讓民眾隨時了解市場及夜市最新政策及相關動態，期增加市場及夜市來客率，帶動經濟成長，同時輔導優良市集及名攤於臉書設立粉絲專頁提高曝光度，協助攤商轉型，活絡市場商機，增強市場能見度。

5. 登革熱防治：

本府市場處配合衛生局及公所，自112年8月16日起成立登革熱專案應變小組，至113年2月5日應變小組始解編。期間針對熱區的市場全面加強例行巡檢與孳清，至今累積巡檢次數10,047次，動員12,234人，查獲積水容器5,109個，其中陽性容器為43個，針對陽性容器現場已完成投藥並孳清，後續更排定複查，讓防疫不留死角，另委請專業廠商針對公/民有市場實施噴藥防治計2763場次。本府市場處並自製「多功能天溝棒」，結合科技而察看天溝積水情形並投藥，防堵登革熱孳子滋生。另委請專業廠商進行公有市場水溝及天溝清淤作業，共計完成27場次。

6. 辦理攤商教育訓練，改善並提升其經營理念，提升市場營運績效：

舉辦相關教育訓練，輔導攤商加強攤位美化、環境整潔及商品擺設等加強食品衛生安全、低碳飲食及節能等經營理念，使攤商汲取其中優點，並內化成本身之競爭力，提升攤商營運績效及能見度，進而帶動整體市場之進

步與繁榮，112年8月底至113年2月底為止已辦理5場教育訓練。

7. 舉辦公有零售市場環境整潔評比競賽，創造優質現代化的市場環境：

112年舉辦本市59處公有市場環境整潔評核，共評核三循環，共評選出特優獎1處市場、優等獎3處市場、優良獎6處市場，於12月辦理成果發表會頒發獎金給得獎市場，以激勵市場一同維護市場環境整潔。

8. 辦理公有市場建物附屬設施維護：

112年10月-12月完成113年度設施維護續約事宜，共計30處公有零售市場與本府市場處簽訂設施維護契約。

9. 積極媒合市場及夜市參與經濟部工商輔導中心所辦理「傳統市集與夜市創新翻轉提升計畫」之「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評核計畫」，112年辦理成果豐碩，本市總計獲1465顆星。優良市集部分，本市榮獲1處5星市集、6處4星市集、40處3星市集、1處2星市集；樂活名攤部分，本市榮獲7處5星名攤、6處4星名攤、416處3星名攤、3處2星名攤、1處1星名攤，其中鄭仔寮花園夜市獲得5星市集認證，為全台唯二新入選5星市集，更是南臺灣唯一5星夜市。113年為繼續激勵並協助傳統市場攤鋪位優化改善，本府特制定「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好市發生暨好市攤開獎勵計畫」，將擴大獎勵榮獲5星及4星之市集及名攤，5星市集最多可獲得10萬元獎勵金、5星名攤最多可獲1.5萬元獎勵金，以鼓勵市集及攤商進行攤鋪位提升，並吸引青年進駐市場引入創新經營模式，達成創新翻轉傳統市場之目標。

10. 推動行動支付：

本府積極推動傳統市場數位化，除建構線上生鮮平臺，開拓傳統市場多元零售模式外，亦導入多種支付方式，如LINEPAY、街口支付、TAIWANPAY等。自110年起本府除配合經濟部辦理行動支付申辦獎計畫，更與LINEPAY、街口支付、八大公庫、富邦銀行合作，爭取臺南傳統市場及夜市攤商裝設行動支付享減免手續費等優惠，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1,500攤持續輔導中。

(七)工業行政管理

1. 簡政便民

(1)成立「工廠設廠馬上辦中心」，包括政府開發工業區申請一般工廠登記案件及已納管未登記工廠申請改善計畫之審查，設置聯合審查作業機制，以縮短審查作業時間，審查務必秉持「依法行政」、「公開透明」原則，除原有動產擔保登記可線上申辦外，並已完成建置一般工廠登記及特定工廠登記線上申辦；未登記工廠則以「全面納管、就地輔導」原則處理，以達成「拚經濟、護就業、顧環保、守農地」目標。112年8月1日至

113年2月29日止線上申辦件數1,024件，比例31.25%。截至113年2月29日止，累計工廠登記總家數9,510家。

2. 未登記工廠稽查管理與輔導

- (1)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共稽查未登記工廠319家次，其中非屬工廠管理輔導法所轄範圍105家次，已完成工廠登記者(含已納管)計23家，其餘違規案件經複查為歇業或遷廠者53家，勒令停工42家、罰鍰10家，罰鍰金額28萬元、斷水電5家。
- (2) 因應工輔法修正條文109年3月20日起施行，依申請納管截止日期為111年3月19日，計有2,769家申請納管；申請改善計畫最後截止日期為112年3月19日，計有2,341家提出申請；臨時工廠申請轉特定工廠登記總家數759家，已全部核准特定工廠登記。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已核准納管152家，已駁回/撤件78家；已核准改善計畫238家，已撤回79家；申請特定工廠登記31家，核准特定工廠登記26家；申請用地計畫6家，核准用地變更計畫2家。另累計截至113年2月29日止納管完成審查率98.16%；改善計畫完成審查率25.97%；特定工廠完成審查率97.31%；用地變更計畫完成審查率18.2%。

四、農業局

(一)為確保食的安心，推動生產安全健康農業

1. 持續發展優質生產區：

- (1)為提升國內稻米產業的內外銷競爭力，持續發展「稻米集團產區」面積計 1,227 公頃，以生產安全、安心、可溯源的優質稻米。
- (2)透過整合果樹產區之農民、產銷班等生產單位，輔導「水果集團產區」面積 157.7333 公頃，以穩定供應優質國產水果及提升產銷經營效益。
- (3)為強化本市果品競爭力及產銷供應鏈之穩定，輔導「外銷供果園」面積計 543.5634 公頃。
- (4)為促進本市農地利用及因應水情，輔導擴大旱作面積，目前「雜糧集團產區」面積 1,245 公頃。
- (5)推動健康安全農業，目前推廣有機農業面積達 903 公頃，有機農戶 272 戶，並輔導農友搭建溫網室設施以提高生產效益。

2. 為活化農地、調整生產結構，112 年度二期作輔導農民轉契作及休耕計 24,088 公頃，並推動小地主大專業農計畫，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已核定生產設施設備改善補助金額累計 1,667 萬元，增加經營規模，提升生產效率。

3. 確保食材安全及環境永續

- (1)為提供消費者安全食材與確保農作物品質，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抽驗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產品 207 件，維護安全及永續性。
- (2)為加強農民安全使用農藥，辦理農藥管理人員(藥商)複訓講習會 5 場次；辦理農藥殘留檢驗累計 190 件。
- (3)輔導農產品產銷履歷通過驗證補助累計 475 戶，輔導生產溯源標示制度累計 610 件。

4.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制度及農業產銷班組織

- (1)持續查核新營等 32 區農作物田間調查，精確掌握農業生產資訊。
- (2)累計辦理農產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講習 2 場、農情調查分區檢討會 3 場。
- (3)目前輔導本市農作類產銷班總計 595 班，整合產銷班落實生產管理運作。

5. 強化水稻優良品種推廣與種源管理：為更新本市水稻品種，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轄設置 3.8 公頃原種田及 136.85 公頃採種田，預計可供本市約 11,222 公頃所需之水稻更新。

6. 為維護地力，減少使用化學肥料，推廣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 1,426 公頃；輔導果樹設施 2.06 公頃，穩定果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競爭

力。

7. 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

- (1) 2023 年杜蘇芮颱風，公告救助番荔枝；關廟區公告救助番石榴，分別受理申報戶數 73 戶及 75 戶。
- (2) 2023 年小犬颱風，北門、將軍、學甲、七股區公告救助洋香瓜；鹽水區公告救助食用番茄；將軍區公告救助西瓜、蘆筍、胡麻，分別受理申報戶數 109 戶、64 戶及 588 戶。

(二) 林業發展及生態保育

1. 獎勵輔導造林、苗木配撥及林產或林下經濟

(1) 執行中央獎勵輔導造林

- A. 平地造林計畫：本市 112 年平地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120.8 公頃，核發獎勵金 1,449 萬 1,400 元，造林分布於本市後壁、玉井、關廟、白河、將軍、東山、鹽水、新市、新化、官田、柳營、楠西、六甲、大內、善化及七股等 16 個區。
- B. 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本市 112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24.83 公頃，核發獎勵金 49 萬 6,600 元，造林分布於本市白河、東山、新化、關廟及龍崎等 5 個區。
- C. 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本市 112 年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66.49 公頃，自行造林面積 3.41 公頃，核發獎勵金 161 萬 2,400 元，造林分布於本市南化、白河、玉井、左鎮、楠西、大內、六甲、東山、新化、關廟及龍崎等 11 區。

(2) 苗木配撥，美化環境：

- A. 環境綠美化：配撥苗木數量累計 86,029 株(含造林配撥)，其中包含配撥喬木約 4,753 株、灌木約 26,799 株、草花 54,477 株。
- B. 社區綠美化補助計畫：補助 3 社區進行新設點綠美化工作及 4 社區執行撫育養護，共增加綠地空間計約 1,356 平方公尺，栽植灌木約 270 株、喬木 181 株。

(3) 輔導辦理林產產銷計畫：

- A. 輔導龍崎區農會於「龍崎竹炭故事館」設置「竹炭博覽館」，整體設計以竹炭窯的形象為主軸，窯門概念之入口及磚砌意象之屋頂，運用燈光及多媒體看板互動傳遞「竹炭的一生」。
- B. 112 年 12 月 10 日於竹炭故事館前廣場辦理「竹炭博覽館」開幕儀式及竹炭推廣行銷展售活動，參加人數約 3,000 人。配合吉祥物「炭崎龍」亮相製作模型公仔，除作展示行銷竹炭產品，也在展售活動辦理彩繪公仔活動。

2. 保育珍貴樹木

- (1) 為保育珍貴樹木，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列管珍貴樹木 296 株(編號至 303 號)及受保護樹木 46 株，並定期每年進行健康檢查，112 年健康檢查已達 100%。為養護珍貴樹木健康，進行修剪 9 株次、病蟲害防治 4 株次、其他維護 27 株次。
- (2) 為增進「珍貴樹木保育志工隊」之專業知能及互動，目前協助珍貴樹木保育工作志工人數已增至 53 人，認養珍貴樹木 213 株，並辦理訓練與聯繫會。

3. 重要濕地基礎調查及保育利用計畫

(1) 重要濕地基礎調查：

已完成辦理官田濕地植物名錄調查及 111-112 年度嘉南埤圳國家級濕地埤塘環境監控等調查計畫，並持續辦理其他重要濕地生態、地形、環境監控等基礎調查，以及在地溝通與宣導等工作。

(2) 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

已完成八掌溪口、官田、嘉南埤圳等 3 處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此三處國家重要濕地目前已開始進行第一次檢討作業；北門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草案已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審查，中央持續進行推動。

- (3) 補助學校團體辦理濕地保育計畫：112 年補助 1 學校及 1 團體辦理環教宣導課程、體驗及調查活動計 85 場逾 7,400 人參與，並完成鳥類 2 次調查、紅樹林族群 1 次調查及泥灘地生物 2 次調查。

4. 野生動物保護區救傷及查緝、捕蜂捉蛇為民服務

- (1) 辦理處理無主受傷動物計 750 隻。
- (2) 辦理「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及產製品」查核計 3 家。
- (3) 辦理海龜、鯨豚擱淺救援計 7 件。
- (4) 捕蜂捉蛇 24 小時為民服務，捕蜂計 3,432 巢，捉蛇計 2,665 尾。

5. 野生動物、濕地及生物多樣性環境教育宣導

辦理野生動物、濕地及生物多樣性國中小入校及社區宣導計 24 場，逾 2,750 人參與。

6. 外來入侵動植物防除

- (1) 移除 2,050 隻綠鬣蜥個體。
- (2) 辦理外種斑腿樹蛙及其他外來種動物移除研習 2 場，共計 60 人次參與，並進行外來種蛙類熱點調查，移除斑腿樹蛙 56 隻，亞洲錦蛙 137 隻。
- (3) 112 年防除外來入侵植物銀合歡 0.036 公頃、銀膠菊 1.07 公頃、小花蔓澤蘭及香澤蘭計 7.81 公頃。

7. 推動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給付計畫

- (1) 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給付計畫為跨年度計畫(112年-113年)，112年瀕危物種生態給付-農地友善獎勵金，截至113年2月29日，符合面積67.71公頃；棲架監測方面，已完成架設3座棲架，並拍攝到猛禽。重要棲地生態給付-棲地維護-陸上漁塭，截至113年2月29日，符合面積198.34公頃。
- (2) 輔導在地巡守隊自主巡查，截至113年2月29日止計1隊申請。
- (3) 水雉繁殖通報部分，水雉繁殖通報計184人申請，共申報1,313巢，核發830巢。

8. 樹木病蟲害診斷防治

辦理罹患褐根病之列管珍貴樹木，藥物防治共3株、支撐加固共3株。

9. 保育龍崎自然地景

本市龍崎牛埔惡地，業已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完成指定，並進行公告龍崎自然保留區及地質公園在案。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嘉義分署於113年1月5日專案核定「臺南市龍崎自然地景整體空間先期規劃」總經費計537萬（中央補助款430萬，市府配合款107萬）在案，於113-114年分年補助，目前已完成墊付案簽辦，送市議會審議，已排入本次(第4屆第5次)臨時會議案審查。

俟完成市議會審議後，將辦理發包委託專業團隊，針對龍崎自然地景進行整體空間規劃。並研擬出確實可行的經營管理模式，以達到保育龍崎牛埔惡地特殊地質、地形景觀，並兼具環境教育，擴大在地社區參與並促進區域社會經濟的發展。農業局將秉持地景保育、環境教育、地景旅遊及社區參與等四項核心價值，一步一腳印，進行地質公園的規劃及未來逐步開放、經營管理。

(三) 創造漁電共生新契機、確保水產品衛生安全

1. 漁電共生

(1) 屋頂型案場(室內)：

屋頂型案場分二階段申請，已完成第一階段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設置，112年8月16日起至113年2月29日，核准7場設置，面積計10.8302公頃。完成第二階屋頂型附屬綠能設施，核准3場，面積計6.5246公頃。

(2) 地面型案場(室外)：

目前中央針對較無生態疑慮漁塭，透過環社議題辨認審查，公告臺南漁電共生先行區(面積2,518.49公頃)；經濟部能源局於學甲區、七股區、將軍等區推動專區計畫，並經農委會共核定面積2,776.47公頃。自112年8月16日起至113年2月29日，本府受理綠能設施容許使用共核

准 14 場，面積計 99.6118 公頃。

2. 漁塭排水路及道路修繕工程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投入漁水路改善經費 8,978 萬 9,000 元(含中央補助款)，完成改善漁路長 9.65 公里、水路 1.47 公里，版橋 3 座。今年度持續匡列 1 億 1,381 萬 4,000 元經費改善轄內養殖道路及排水路，預計改善漁路 20 公里，水路 715 公尺。

3. 智慧型養殖漁場輔導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推廣漁業機械自動化設備(包含水車、投餌機、抽水機等)，補助 610 組汰舊換新，補助金額共 300 萬元，以及配合中央智能補助計畫共計核定設置 118 組設備(水質監測系統)金額為 1,742 萬元，降低漁民生產成本。

4. 養殖水產品採樣檢測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執行水產飼料抽驗 85 件，送檢中；並執行未上市養殖水產品抽驗共 116 件，全數合格。輔導轄內安平、新營、佳里、將軍等 4 個魚市場，自行抽檢魚種實施保鮮劑如甲醛、螢光增白劑、過氧化氫、亞硫酸根及硼砂之快速檢測，檢出皆為陰性並製作採樣記錄。

5. 水產品國際認證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 TAP 產銷履歷通過計 294 戶(112 年全年補助戶數)，提高本市水產品國際競爭力。

6. 將軍水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

(1)第一階段以建置「智慧水產示範基地」為目標，利用基地 1/4 土地(0.43 公頃)，以廠商投資能力考量，興建加工廠(2 層計 490 坪)、凍庫(單層 245 坪)及停車運作空間，經費 1.88 億元，年處理量約 4,300 公噸。

(2)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已核定 1/2，上限 9,400 萬元在案。工程於 111 年 8 月工程簽約並於 9 月開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 88%，預計 113 年中完工，完工後將委外經營。

7. 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市府配合農業部辦理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補助保費三分之一，保險類型分為降水量型及溫度型。112 年降水量型申請共計 3 件、溫度型申請共計 48 件，本(113)年度尚未開辦。

(四)提升畜牧生產及友善環境

1. 畜牧生產管理

(1)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A.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容許作

- 畜牧設施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容許使用申請案件 46 件、容許變更 64 件、展延 4 件，總計 114 件。
- B.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理畜牧場申設畜牧場登記案件申請及審查核發畜牧場登記證書，核發畜牧場登記證 14 件、變更登記 35 件、停復業 3 件、歇業 2 件，總計 54 件。
- C.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理畜牧場畜禽飼養登記證書之展延申請及變更、歇業核發作業，計 5 件變更案。
- D.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作畜牧設施附屬綠能設施容許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計核發 9 件。
- (2) 獸醫師（佐）登記管理：辦理獸醫師（佐）開業執照、執業執照核發及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歇業申請，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核發開業執照 4 件、執業執照 21 件及執業執照歇業 16 件、獸醫師跨區執業核備 88 件。
- (3) 飼料登記管理：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核發飼料販賣登記證 5 件、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 2 件。
- (4) 畜牧場斃死畜禽查核工作：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畜牧場死廢畜禽處理方式及紀錄查核，共計 840 件（牛 93 件、豬 290 件、家禽 431 件及其他 26 場），無違法之情事。
2. 畜牧場智慧機械化及生產量能提升
為強化養豬場生產效率，以維繫國產豬肉高自給率，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受理 68 場養豬場導入自動化省工設備，112 年度補助經費達 5,062 萬元。
3. 畜牧場污染防治
積極推動畜牧糞尿作為農地肥分使用，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有 34 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核准施灌量預計能達 4 萬 0,113 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17.2 公頃，相當於節省 1,126 包台肥 5 號化學肥料，更可削減 BOD 約 102 公噸、SS 約 143 公噸。
4. 推動畜電共生
本市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畜牧設施附屬設置綠能設施容許使用審查，本期核准設置且已完工者共 8 場，裝置容量計 3,598.12 瓩，設置面積約 3.6 公頃。
5. 屠宰場衛生安全管理
輔導臺南市肉品市場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計畫，修繕冷凍庫與屠宰場機械設備，以保障食品衛生安全，提升國產豬肉品質。
6. 違法屠宰查緝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執行違法屠宰查緝計82次，查獲5件違法屠宰家禽案，依畜牧法裁罰。

7. 輔導畜禽產業運作及畜禽產品推廣：持續輔導轄內畜禽產業團體有效運作，並透過畜禽產品行銷推廣活動，加強本市在地畜禽品露出及品牌形象建立，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輔導成果如下：

(1) 養禽輔導：

- A. 補助後壁區農會、臺南市養雞發展協會辦理教育講習訓練計畫各1場次，協助宣導政令及促進產銷班組織穩定發展。
- B. 補助臺南市養雞協會辦理112年度臺南好鮮雞優質雞肉產品推廣活動1場次。
- C. 補助臺南市臺南地區農會，輔導所轄肉雞產銷班辦理112年度輔導肉雞產銷班辦理講習業務運作訓練計畫1場次。
- D. 補助鹽水區農會執行112年水禽產銷結構調整計畫1場次，與補助後壁區農會辦理112年度蛋鴨生產管理技術推廣講習教育訓練及112年度家禽飼養管理疾病防治宣導講習各1場次，進行班員講習教育訓練。
- E. 為推廣國產禽肉，補助東山區公所辦理「112年東山桂圓文化產業活動—桂圓雞饗宴」、龍崎區農會辦理「112年度臺南市國產土雞禽產產銷推廣計畫」及下營區公所辦理「2023鵝香下營商圈嘉年華活動」各1場次。
- F. 補助傳統養禽舍改建為非開放式或密閉式水簾負壓禽舍，推動禽舍改建升級，112年度本市核定3場禽舍改建，補助經費合計1,126萬1,900元。

(2) 家畜-草食及養豬輔導

- A. 補助柳營區公所辦理柳營牛奶節活動1場次。
- B. 為推廣國產牛肉由本府農業局辦理國產牛肉行銷活動1場次並補助台灣肉牛產業發展協會辦理國產牛肉推廣活動1場次。
- C. 補助臺南地區、下營區及鹽水區農會辦理養牛產銷班教育訓練共3場次。
- D. 為扶植酪農產業因應2025紐西蘭零關稅衝擊，本府農業局辦理酪農輔導措施座談會1場次，彙集各方意見送農業部作為政策推動建議。
- E. 補助新化區農會辦理國產羊肉行銷活動及推廣記者會各1場次。
- F. 補助關廟區及新化區農會辦理養羊產銷班教育訓練共2場次。
- G. 補助佳里區公所辦理鹿產品產銷推廣活動1場次，補助臺南市養鹿協會辦理鹿產品行銷推廣活動2場次及拍攝鹿產業行銷推廣影片2支，透過行銷推廣本市國產鹿茸產品。

- H. 補助保證責任台南市養鹿生產合作社辦理觀摩研習 1 場次。
- I. 補助本市計臺南地區、新化區、善化區、關廟區、龍崎區及歸仁區農會，輔導毛豬產銷班舉行班會、政令宣導、教育講習會共計 6 場次。
- J. 補助臺南市養豬協進會辦理 112 年度「養豬第二代養豬技術新知及經營管理相關講座」1 場次。
- K. 補助臺南市養豬協進會辦理國產豬肉地產地銷活動 2 場次，結合國產牛肉行銷活動辦理品嚐及促銷生鮮肉品做公益，推廣國產豬肉。

2. 畜牧場及飼料廠飼料及藥物抽檢

加強源頭飼養管理之畜產飼料抽驗，經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訪查畜牧場及飼料廠計 26 場次、抽驗飼料計 74 件，檢驗結果為 71 件符合規定、2 件不符合規定(限量重金屬超標)，1 件檢驗中，不符合規定者依飼料管理法裁罰。

3. 辦理市售有機、CAS 品質抽驗及標示查核

配合中央計畫執行市售有機畜產品及 CAS 產品品質抽驗及標示查核工作，具以維護驗證產品公信力。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執行有機畜產品標示查核場次 3 場及市售 CAS 產品標示查核 7 場次，結果均符合規定。

4. 老牛的家營運管理

辦理園區內牛隻飼養照護與園區管理、環境維護及設備修繕，並配合參觀民眾導覽解說，目前園區收養水牛 5 頭、黃牛 2 頭。

(五)發展樂活農業，提升農業永續力

1. 休閒農業區、休閒農場之輔導、劃設及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1)休閒農業區輔導及劃設

A. 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營運，發展休閒農業特色：

本市所轄 3 處休閒農業區將依農業部「113 年度臺南市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核定結果執行計畫，推動本市休閒農業發展。

B. 推動休閒農業區籌設 5 區：

辦理東山、後壁、下營、官田及新化休閒農業區籌設作業，業已完成規劃作業，經農業部 112 年 9 月 18 日召開之「111 年度休閒農業區申請劃定案審查綜合確認會議」結果：

- a. 東山及下營休區通過劃定審查，惟須依委員意見辦理修正規劃書報農業部，經確認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完竣後，憑辦後續公告劃定程序。
- b. 後壁、官田及新化休區須依委員意見辦理修正規劃書報農業部，俾憑辦理實地勘查作業，本府農業局將持續輔導 3 休區，爭取來

年通過劃定。

- C. 休閒農場籌設輔導輔導及協助休閒農場籌設與取得許可登記證：
113 年度輔導 3 家休閒農場進行籌設，目前皆已取得籌設許可，後續將積極輔導業者完成各項籌設作業後，協助取得許可登記。

(2) 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共辦理 13 場單項、單區產業文化活動，補助金額計 375 萬 3,000 元，另辦理 4 場旗艦型活動，補助金額計 389 萬 9,000 元。

2. 補助農保、老農津貼、農職保、作物保險，並加強宣導

(1) 輔導本市基層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

- A. 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被保險人合計 105,303 人補助 30% 保費（每人 156 元），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負擔保費約 9,641 萬 2,000 元。（112 年調高月投保金額，每人增加的費用 78 元，由中央補助）
- B.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本府補助 20% 保費（每人 8 元），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負擔 180 萬 6,000 元，參加之被保險人合計 3 萬 8,516 人。（112 年調高月投保金額，每人增加的費用 3 元，由中央補助）
- C. 老農津貼本府需負擔每人每月 2,000 元，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負擔津貼 6 億 9,130 萬元。
- D. 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申請提繳農民退休儲金合計 11,657 人。

(2) 輔導農民辦理農作物保險

因應極端氣候對農作物影響，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於 11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市目前配合辦理農業保險項目，有水稻、芒果、木瓜、文旦柚、番石榴、農業設施、養蜂、西瓜、香蕉、高粱收入及柑橘等項目，持續輔導參加農業保險。辦理農作物保險，農業部補助 50%，本府補助 111、112 及 113 年 22.5%。112 年投保件數共計 476 件，保費補助金額共計 454 萬元。

3. 農會輔導與管理考核

- (1) 本市 113 年各級農會會員代表大會預訂於 3 月底前召開完畢，餘各項法定會議依日程召開。
- (2) 輔導本市各級農會依法定程序編制年度預決算報告。
- (3) 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定期及臨時財務監督。

4. 青農及代耕團等技術團體之輔導

- (1) 青農輔導：

- A. 本市轄內已成立 31 個青農聯誼會分會，並有超過 2,250 名登記有案之臺南青農。
- B.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舉辦農夫市集，並也辦理展售行銷活動，協助青農銷售產品。
- C. 農業局就土地、資金、技術、行銷四面向輔導本市青年農民，截至 113 年 2 月底登記有案之青年農民已培育 2,250 位，年收入達百萬以上逾 220 位，分別從事果樹、稻米、雜糧、蔬菜、水產、畜產及養蜂等生產。

- a. 技術面，開辦農民學堂課程，112 年度已輔導本市各基層農會辦理 1-2 堂課程，無償供農友獲得農業相關技術及知識，並邀請農業相關領域之農業達人或專家學者授課，提供入門新農人在作物種植選擇與栽種技術知識上的學習。及辦理 3 集移動式農民學堂，提供青農土壤及作物栽培等實務課程。

已將 104 年~112 年農民學堂課程影音檔相關內容，放置於本府農業局網頁提供觀看，課程範圍包含：作物栽培、病蟲害管理、土壤肥培管理、加工分裝及流通、市場行銷、農場經營管理等項目。

- b. 土地面，以農地銀行作為媒合「地主」與「農民」租賃平臺，平時由農會提供相關資訊，輔導農會廣泛周知轄內農地出租訊息，給予青年農民，協助其取得適合之耕地。
- c. 資金面，輔導農民向全國農業金庫及基層農漁會信用部取得「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等各項專案農業貸款。
- d. 行銷面，為本府農業局首為重視，於臺南市轄內設立五個常態性市集（新化小農市集、安定小農市集、永華市政中心、民治市政中心、台糖長榮酒店市集）。並不定期洽具人潮之地點舉辦大型市集活動，如溫泉季亦在關子嶺嶺頂資訊站廣場舉辦關子嶺小農市集，此外亦偕同大成長城公司、遠東百貨公司等公司業者合作辦理農民市集，行銷臺南青農之優質農特產品。

- D. 2024 配合台灣燈會及台灣設計展，邀集本市青農設攤展售農特產品。舉辦最有臺南味的農產市集，將臺南優質農產引薦給全國民眾。

(2)代耕團等技術團體輔導：

輔導將軍區農會成立農業技術團、輔導北門區、將軍區、山上區、臺南地區、鹽水區等 5 家農會成立兼職人力調度團。

(六)農漁產加工及推廣行銷

1. 農產品收購加工及包裝輔導

- (1)配合中央政策，適時啟動農產品收購加工，有鳳梨、番石榴及文旦等計

3 項作物。

(2)改善現有農產鮮果、加工品包裝，提升農產品質感，共計 6 案。

2. 農產品批發市場輔導

(1)輔導臺南市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及臺南市綜合農產品批發市場確實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經營執行，加強市場供需調配，穩定本市農產交易。

(2)已完成新化果菜市場遷建及電子化交易系統、場域 AIOT 服務監測等建置，未來將透過導入冷鏈管理設施及電子化數據整合系統，提升本市批發市場經營效率、農產交易品質並穩定蔬果供應，冷凍庫建置工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發包，已於 112 年 2 月 9 日決標，4 月 6 日開工，工期 390 日曆天，訂於本(113)年 4 月下旬完工。

3. 推動南得極品品牌

(1)截至 113 年 3 月，輔導申請「南得極品」證明標章，累計 261 項產品(生鮮品 110 項及加工品 151 項)通過評鑑。

(2)112 年度辦理 2 次評鑑，共計有 87 項產品(生鮮品 38 項及加工品 49 項)通過評鑑。抽查辦理標章查核及品質抽驗，查無不符合或不合格情形。配合 2024 蘭展農產精品館、中秋、消費地等辦理展售活動計 5 場，年度生力軍發表記者會 1 場。期增加農民收益，提升優質農業能見度。辦理消費地通路合作 1 案及輔導農會共設置南得極品專區 8 處，將持續加強通路合作、辦理展售行銷活動，加強在地標章曝光宣傳，輔導農民參與展售，向消費者推廣本市優質農特產品。

A. 112 年 9 月 20 日及 9 月 27 日於本府永華及民治市政中心辦理南得極品中秋伴手禮計農產好物展售，分別募集 16 家及 22 家單位共辦理 2 場次展售活動。

B. 112 年 10 月 12、13 日及 11 月 16、17 日辦理北部消費地展售 2 場次，每場次募集 8 家單位北上行銷推廣南得極品產品。

C. 112 年 11 月 15 日辦理第 2 次評鑑計有 47 項產品通過評鑑(22 項生鮮品及 25 項加工品)。

D. 112 年 12 月 18 日辦理 112 年度南得極品生力軍發表記者會，以南得極品食材製作極品飯糰餐盒，獲各大媒體宣傳報導。

E. 113 年度於 2 月 24 日至 3 月 10 日 2024 臺灣國際蘭展農產精品館設置南得極品專區，募集 8 家廠商參展。

4. 2024 臺灣國際蘭展

(1)2024 臺灣國際蘭展:活動舉辦時間為 113 年 2 月 24 日至 3 月 10 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活動地點：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

(2)第 23 屆世界蘭花會議:活動舉辦時間為 113 年 2 月 24 日至 3 月 10 日

下午 1 時至下午 9 時，活動地點：大臺南會展中心。

5. 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

- (1) 農糧署 111 年 2 月 8 日函文核定總經費 5 億元，111 年 10 月 18 日同意增加總經費至 6.39 億元，補助款 5.4954 億元(86%)，配合款 0.8946 億元(14%)。
- (2) 規劃基地面積約 5.7415 公頃，建築面積 2 層計 2,356.68 坪，成立後預期可收購臺南市及鄰近縣市之青果，執行理集貨、選別、分級、預冷、低溫檢疫、包裝、加工、倉儲、運銷等作業，青果年處理量預計可達 8,500 公噸。
- (3) 新建工程 111 年 12 月 20 日決標，112 年 2 月 13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2 月工程進度 65.8%，預計 114 年初完工，興建後採營運移轉(OT)方式委由民間機構營運，已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完成簽約。

6. 辦理國內行銷活動、參加國際食品展、拓展外銷及宣傳

(1) 農產品國內外行銷

- A. 112 年 3 月市長率 15 間臺南農特產代表隊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今年 3 月台南即將盛產的鳳梨鮮果出口日本預估超過 100 噸，台南業者東京食品展現場接獲訂單總金額達新台幣達新台幣 1 億 2 千萬以上，並預估未來 3-5 年訂單數量超過 10 億。
- B. 冠南生技公司的「冷凍鳳梨及芒果大丁」產品成功打入日本市場；綠園、聯興及貫金食品的果汁、果泥、果乾等鮮果加工系列產品亦將與日本貿易商合作；位於台南學甲的鮮饌國際的虱目魚粥、魚丸、魚板、午仔魚等系列產品則和美國貿易商合作，成功插旗北美通路。
- C. 5 月份日本商社(自然屋物產株式會社)親臨臺南產區，採購 1 櫃鳳梨銷往日本創業 127 年的老字號超級市場「TSURUYA」，當日另有一櫃銷往日本大阪，共計 2 櫃 33.6 公噸。並親臨產區參訪，針對綠竹筍、蘆筍、鳳梨、地瓜外銷作業進行視察。
- D. 6 月 30 日-7 月 2 日於群馬縣赤城山全日本最大道之驛—「前橋赤城道の駅」辦理台南祭農產品展售推廣活動並搭配芒果鮮果行銷，吸引 5 萬人次參與，銷售金額逾 140 萬日圓。
- E. 為推廣本市芒果於日本之國際行銷力道，已製作日文版行銷影片，將於日本山口縣丸久超市當地播放，讓日本民眾更進一步了解臺南芒果。
- F. 7 月出訪韓國，於 Lottemart 連鎖超市、現代百貨兩家龍頭業者及旗下的 12 家超市進行促銷推廣臺南芒果，並與韓國龍頭飯店洽談，在韓國首爾樂天五星級酒店推出愛文芒果系列甜點，以精品甜點方式打入高端市場。

- G. 112年11月17日至19日王揚智副秘書長率員出訪仙台「第9屆日台交流高峰會」，展示臺南特有在地農特產，並宣傳臺南400相關活動。
- H. 112年12月14日市長率團前進大阪搏商機，舉辦臺南農業特產品振興交流會，搭起近10間日本超市通路商業者等相關橋樑。
- I. 113年3月5日至8日市長率團前進東京食品展，輔導本市共計11家農漁廠商組隊赴日參展，拓銷本市優質農漁特產品。

(2) 漁產品國內外行銷

- A. 自112年3月16日至112年6月30日，補助南市區漁會辦理牡蠣水產品行銷活動2場次及「台南鱸Ya 鼎Bi」漁產業文化活動1場次。
- B. 輔導學甲區鮮饌國際有限公司及洽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所生產之虱目魚產品，分別於全聯福利中心及家樂福全國門市全年度持續上架銷售，年營業額逾億元。市府連續3年與「全聯福利中心」合作辦理「實體通路虱目魚行銷活動」計畫，促使全聯當年8月份虱目魚產品銷售金額約2,000萬佳績。

(七) 打造長遠安全農路，維護優良農地並活化農村

1. 重劃區外農路及排水路修繕

截至113年2月29日止，核定農路改善工程計140件，總經費1億4,959萬5,000元，改善農路總長度計41.119公里。

2. 農地管理及農地資源空間規劃

- (1) 截至113年2月29日止，辦理農業用地興建農舍審查核定50件、農地填土查驗41件、農業用地申請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抽查724件、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審查核定106件。
- (2) 農地資源空間規劃根據農委會之全國農地利用綜合規劃指導原則，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更新作業，協助國土功能分區圖農業發展地區檢核及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之資料蒐集或建置工作。

3. 推動農村再生

- (1) 截至113年2月29日止，累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共計103個社區，為六都第一。
- (2) 臺南市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累計獲補助經費15億4,664萬3,000元，營造農村社區「生活、生產、生態」的三生優質產業，以農村社區為發展主軸，讓具有不同區位特性之農村適性發展，促使年輕人回鄉。

(八) 發展海洋漁業、打造漁港新風貌

1. 核發漁業證照及便民補助措施

- (1) 核發海洋漁業執照245件（漁船67件、漁筏178件）、船員手冊603件，以落實海洋漁業經營管理。

- (2)辦理漁筏定期（含特別）檢查 288 件，確保漁筏航行安全。
 - (3)核發漁船購油手冊 167 本，以落實漁業用油管理。
 - (4)檢查及核發 16 艘兼營娛樂漁筏漁業執照，以落實娛樂漁筏管理。
 - (5)辦理漁民申請漁業證照「隨到隨辦」42 件，實施簡政便民措施。
 - (6)減輕漁民漁業經營成本，辦理漁業汽油補助漁船筏 949 艘，補助油量 185 萬 6,092 公升，補助金額 1,522 萬 1,811 元。
2. 漁業資源保育、獎勵漁船筏休漁、取締非法捕漁
- (1)輔導民間辦理沿近海漁業魚苗放流及保育工作活動計 26 場，放流魚種包括烏魚、黑鯛、布氏鰺鯪、午仔魚、銀紋笛鯛、黃錫鯛、遠海梭子蟹、善泳蟬、銀雞魚、斑節蝦及草蝦等，總計放流 1,616 萬 7,203 尾魚苗，投入總經費達 553 萬 2,833 元。
 - (2)持續辦理漁業署 112 年度獎勵漁船筏休漁計畫，促進海洋漁業資源培育，計有漁船筏 846 艘提出申請，合格者 839 艘；總計申請獎勵金額 1,865 萬 8,500 元，核發合格漁船(筏)之獎勵金額 1,841 萬 3,500 元。
 - (3)結合海巡署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共查獲違規案件 9 件，送各主管機關依法核處。
 - (4)成立「臺南市漁業資源巡護小組」取締違規投放漁具巡查宣導 20 件，並扣收 42 個籠具、浮標旗 2 支、鐵錨 7 支等漁具，以有效管理及維護本市海域漁民作業秩序。
 - (5)為管理本市刺網漁業禁漁區，補助南市區漁會 32 萬元，協助辦理 113 年度刺網漁業禁漁區巡護工作預計 195 趟次。
3. 推動淺海浮筏式牡蠣養殖管理。
- (1)刺網實名制及流失通報部分，已查核 98 場次，另每月定期向安檢所、區漁會進行回收流失通報單計 7 次。
 - (2)補助新式蚵棚經費 297 萬 6,000 元，研發新式蚵棚示範模組 22 組，持續進行海上試驗並推廣漁民使用。
 - (3)為推動淺海養蚵友善環境，汰換保麗龍蚵棚浮具，向漁業署爭取經費，補助養蚵漁民購買 HDPE 材質改良式浮具，112 年補助漁民 57 人次，購買改良式浮具 4,000 顆，總經費計 480 萬元。
4. 輔導蚵農落實淺海牡蠣養殖蚵棚及保麗龍清理作業，112 年度申報放養蚵棚 8,390 棚，計回收 8,395 棚；計清運回收蚵棚 3,074,080 公斤，清運保麗龍 34,580 公斤，均已完成。
5. 優質漁港及多元化觀光休閒利用
- (1)本期動支總經費 2,116 萬元，辦理完成 4 項漁港建設及維護工程：「112 年將軍漁港垂釣區監視器增設」、「將軍漁港碼頭遮陽設施增設工程」、

「南市區漁會魚市場排水溝及路面改善工程」及「將軍漁港直銷中心廢污水處理設施改善」等。

- (2)配合中央遊艇產業發展及提升漁港多元利用效益，交通部航港局核定計畫經費 405 萬元（中央補助 202 萬 5,000 元市配合款 202 萬 5,000 元），盤點本市水域及漁港設置遊艇泊區整體規劃，及將軍漁港設置遊艇泊區可行性評估，以促進觀光休閒遊艇產業發展。
- (3)配合中央推動「友善釣魚行動方案」，安平漁港和將軍漁港設立垂釣區，112 年海洋委員會核定 527 萬 5,000 元（中央補助 395 萬 6,250 元市配合款 131 萬 8,750 元），辦理將軍漁港垂釣區增設 6 處監視器（12 支鏡頭）、垂釣區盥洗設施及出入口美化改善，以提升舒適垂釣環境。
- (4)112 年完成漁港區泊地及航道疏浚清淤工程，經費合計 1,475 萬元 52,019 立方公尺；預計 113 年辦理漁港疏濬，經費合計 8,561 萬元，持續維護台南漁船航行安全。

(九)落實源頭管理減少流浪動物衍生

1. 落實寵物登記及寵物業者稽查、執行遊蕩犬貓管制措施

- (1)強化寵物業者管理並積極查核寵物登記：本期查核特定寵物業者計 1,839 場次，以落實寵物繁殖、買賣及寄養業的管理；本期計新增寵物登記 9,828 隻，另為落實飼主責任，將持續每月安排人員至轄區內公園綠地等公共場所主動查核家犬寵物登記情形。
- (2)執行遊蕩犬管理精進措施計畫：針對民眾通報流浪犬問題較多之區域進行家犬逐戶清查，112 年完成歸仁區武東里、鹽水區岸內里、學甲區豐和里及北門區蚵寮里逐戶清查作業，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累計已清查 14 區 27 里 2 萬 8,345 戶共 1,541 隻犬隻，皆已完成寵物登記。
- (3)積極執行 TNVR 從源頭控管流浪犬貓族群數量：本府農業局動保處編列預算並積極向中央爭取絕育經費以執行流浪犬貓 TNVR（捕捉、絕育、施打疫苗、回置），本期計執行 4,914 隻（犬：3,041 隻、貓：1,873 隻）。
- (4)為減少人犬衝突應用多種策略管制遊蕩犬：透過大型圍籬、誘捕籠及麻醉槍作業等不同策略強化執行遊蕩犬管制以維護民眾安全，本期計管制 3,187 隻遊蕩犬。

2. 辦理動物保護稽查及教育宣導活動

- (1)透過多元化教育宣導方式普及動物保護觀念：以記者會、LED 跑馬燈、宣導短片、廣播節目及廣告刊登等多元化方式宣導觀念，並辦理動物行動認養專車認養會、狂犬病疫苗注射及寵物登記稽查暨宣導活動等動保教育宣導活動，本期計辦理 170 場次。
- (2)查核寵物食品標示保障飼主安心選購：本期查核 530 場次，計裁罰 3 件，

將持續輔導及稽查業者，讓飼主安心並保障寵物之食品安全。

- (3) 為提升本市動物福利推動毛小孩友善措施：推動「臺南市街道犬貓大體處理作業」以實踐尊重生命的理念，本期計為 1,656 隻路倒流浪毛孩完善最後一哩路。另友善寵物空間標章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有 99 家業者申請，將持續推廣本市寵物友善空間，並與觀旅局研議合作方案，讓外縣市飼養毛孩之民眾易取得本市已申請寵物友善空間標章業者資訊，進而增加業者申請意願。
- (4) 112 年爭取經費規劃於永康區西灣里滯洪池、東區竹篙厝公園及南區明和公園設置寵物友善公園，於 113 年 1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5 月中完工驗收；另 113 年編列經費 1,500 萬元，後續將持續評估議員建議及轄內妥適地點設置寵物友善專區或寵物運動公園。

3. 推動工作犬計畫並強化收容設施管理

- (1) 以多元管道行銷提升認養率：為強化犬隻訓練量能，聘請動物訓練師及開設志工訓練專班，並透過 LINE 推播認養訊息、與寵物業合作設置認養小站及異業結合辦理認養會等多方管道提升動物認養率，本期計媒合認養流浪犬貓 990 隻。
- (2) 多功能教育園區案：
 - A. 廠商於 112 年 5 月 26 日提送結案成果報告書，本案前置規畫作業已完成。
 - B. 設計監造部分，工務局於 112 年 6 月 7 日核定細部設計成果資料及發包內容，112 年 9 月 19 日工程採購決標、112 年 11 月 6 日簽訂契約。
 - C. 本案於 112 年 11 月 19 日邀集相關單位於學甲國小召開施工前說明會說明園區建設規劃及工程作業，並與里長及里民進行意見交流；另於 112 年 12 月 5 日舉辦動土典禮、112 年 12 月 6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 (3) 本市各區設置遊蕩犬暫置區進度：
 - A. 本府農業局動保處於仁德區成功里二仁段 1181 地號土地經評估後規劃設置遊蕩犬暫置區，設計監造標案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決標，工程標案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開標並於當日決標；並於 113 年 2 月 1 日開工。
 - B. 本府農業局動保處將持續評估轄內妥適地點並與區公所合作持續找尋適當地點。

(十) 強化動物疫病防疫維護產業價值

1. 動物傳染病監測及防治

- (1) 非洲豬瘟防疫監控

- A. 積極向業者及市民宣導防疫措施：本府農業局動保處透過多元管道傳播防疫資訊至市民，於 112 年 9 月 25 日中秋節前夕、113 年 1 月 31 日農曆年前夕及 2 月 15 日利用市府 line 推播非洲豬瘟防疫訊息及防疫宣導影片，並運用多國語言延伸宣導廣度予外國訪客、新移民及外籍移工；另請業者出國時應盡量避免參觀畜牧場，並請旅客勿攜帶豬肉及豬肉製品入境，也不得網購境外豬肉產品，如遭查獲含豬肉郵包，將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處以重罰。
- B. 因應新型非洲豬瘟入侵風險，於 113 年 1 月 16 日辦理市長視察及慰勞臺南郵件處理中心並發布「防新型非洲豬瘟 入境郵包即起專案檢查」新聞稿加強宣導新型非洲豬瘟防疫。
- C. 配合中央防疫措施加強稽查：本府農業局畜產科、動保處及區公所於 112 年 10 月 17 日進行本市廚餘養豬場轉型情形聯合稽查。
- D. 提升養畜業者防疫知識：本期計辦理 14 場非洲豬瘟講習會，共 575 名業者參與。
- E. 積極訪視養豬場並輔導業者落實環境消毒及提升生物安全措施：本期計辦理養畜場疫情訪視及消毒輔導 555 場次、協助豬場及周邊消毒 1,022 場次。
- F. 每日派員至本市兩肉品市場收取健康聲明書及查核運輸車 GPS 安裝情形：本期共計收取健康聲明書 4,303 張，聲明頭數 24 萬 6,150 頭，皆無發現異常；計查核運輸車輛計 2,508 車次均合格。
- G. 檢驗化製場斃死豬，採集血液或臟器監測有無非洲豬瘟病毒存在，以利立即採取緊急防疫措施、避免病原傳播：本期計採 27 頭，均未檢出非洲豬瘟病毒。

(2) 家畜防疫：

- A. 透過血清學抗體監測，本期辦理家畜傳染病(豬瘟及口蹄疫)血清學監控 419 場次共計 1,372 頭，以及草食動物結核病與布氏桿菌檢驗 196 場次共計 4 萬 2,039 頭，防範重大疫病發生。
- B. 配合中央辦理傳統豬瘟拔針，透過產官學合作共同辦理防疫輔導措施及維護本市養豬產業安全。
 - a. 持續執行畜牧場及肉品市場血清學監測、化製場斃死豬監測、辦理宣導講習會、養豬場疫情訪視及消毒輔導。
 - b. 本期豬隻已全面停止施打豬瘟疫苗，將持續配合中央政策監控疫情，並輔導本市養豬業者加強生物安全措施，以期邁向豬瘟非疫區，更進一步提升養豬產業競爭力。

(3) 家禽防疫：

A. 本市禽流感案例發生情形：112年8月15日至113年3月6日全國發生26例，本市發生4例案例，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緊急防疫處置，將持續輔導業者加強禽場生物安全防疫工作。

B. 本期計採樣監測7,129件次均合格，並邀請專家學者進行防疫宣導講習計21場1,236位業者參與；為降低環境病原量，派遣消毒車至畜牧場、濕地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4,814場次。

(4)水產防疫：

為幫助養畜禽業者及水產養殖業者得以藉由疾病診斷找出正確病因，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檢驗服務與防疫輔導，本期計辦理497場次1,583件，將持續宣導業者正確用藥、慎選種苗來源及落實環境消毒。

2. 動物公共衛生管理

(1)畜牧場動物用藥品監測：為維護民眾食用肉蛋品安全，本期採樣監測未上市牛乳、羊乳、雞蛋、鴨蛋、雞肉、鴨肉及鵝肉共計161件，合格率為100%，將持續訪視及定期監測使用情形，並輔導養畜禽業者安全使用動物用藥。

(2)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為防止原料藥流用及確保動物用藥品正確管理與使用，本期訪視輔導及查核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及畜牧場(自製自配戶)之動物用藥品使用情形計285場次；另定期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以維護動物用藥品品質及動物健康，本期計抽驗3件，均合格。

五、地政局

(一)地籍：

1.地籍管理：

(1)辦理地籍清理：

- A.地籍清理條例經總統96年3月21日制定公布實施，內政部爰制定地籍清理實施計畫於97年7月1日施行，第一階段自97年起至102年止，由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分年分項清理，包含神明會、日據會社或組合、姓名住址記載不全或不符、38年12月31日前抵押權、38年12月31日前非法定物權名稱、45年12月31日前地上權及共有人登記之權利範圍不等於一者等十四類土地。迄102年止已完成清查公告總計1萬5,179筆，並由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請完成登記計8,078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約3,600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筆數429筆，已標出78筆，標出總金額1億2,000萬元。
- B.第二階段自103年起至108年止，持續清查及標售作業，本階段迄108年12月31日止，清查公告計有4824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3009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1,235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總筆數3,202筆，已標出1,390筆，標出總金額達6億5,583萬餘元。
- C.第三階段自108年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清查公告計有224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1,737筆；已標出814筆(包含已清查尚未標售筆數)，標出總金額3億6,945萬餘元。
- D.第四階段自112年起至114年止，歷經前3階段地籍清理計畫之執行，本市部分土地於111年計畫結束時，仍未能完全清理完畢，故本府地政局於111年3月訂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第四階段地籍清理執行計畫，賡續辦理清查及標售作業。本階段迄113年2月29日止，清查公告計有161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79筆；已標出452筆(包含已清查尚未標售筆數)，標出總金額1億992萬餘元。

(2)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

- A.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自繼承開始之日起逾1年未辦理繼承登記者，經該管直轄市或縣市地政機關查明後，應即公告繼承人於3個月內聲請登記；逾期仍未聲請者，得由地政機關予以列冊管理。但有不可歸責於聲請人之事由，其期間應予扣除。前項列冊管理期間為15年，逾期仍未聲請登記者，由地政機關將該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清冊移請國有財產署公開標售。
- B.截至113年2月29日止，本市因未辦繼承登記予以列冊管理之土地計11萬2,236筆，面積約1,270萬1,878平方公尺；建物3,615棟，面積約22

萬5,922平方公尺。

2.地權管理：

(1)本市私有耕地訂有三七五租約之土地，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及「臺南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須知」等規定辦理，截至113年1月31日止，土地筆數共計3,745筆，租約件數共計2,169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日辦理租約變更32件及終止租約34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辦理2場耕地租佃爭議調處會議，共計4案，其中2案調處成立，2案調處不成立移送法院審理。

(2)市有耕地管理：

A.本府地政局經管之市有耕地筆數為1,191筆，土地面積約610萬平方公尺，為達以租代管之目標，就閒置土地積極辦理公告標租或放租作業，截至113年2月29日共出租636筆，112年租金收入計373萬餘元，增益市庫收入。

B.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賡續執行「臺南市政府市有耕地維護管理及排除占用計畫」(110-112年)持續管理市有耕地並清查未排除占用共計4筆，1筆騰空返還，另本市玉井區1筆、山上區2筆，合計3筆土地之占用人有意願由占轉租，本府地政局依據本市市有耕地及養殖用地出租辦法第16條規定辦理上開3筆土地放租作業，並業於112年10月及113年1月與占用人簽訂租約。本府地政局續依上開計畫持續管理業管租賃契約，按年收繳租金，以落實市有財產管理。

3.推動土地登記便民服務措施：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完成登記案件14萬0,869件。為加強地政事務所便民服務，提升服務效率，人民申請案件冀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爰推動下列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持續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實施午休不打烊服務：

為因應時代變遷，提供更多服務民眾時間，於縣市合併後，整合各地政事務所全面實施午休不打烊，本市午休不打烊服務件數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計4,957件。

(2)提供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服務：

為減緩民眾往返各地政事務所之不便，提升登記機關服務效能，開辦跨所登記受理申辦簡易登記案件、抵押權設定、抵押權移轉登記、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預告登記、塗銷預告登記、拍賣、交換及贈與登記(包含夫妻贈與登記)等跨所申辦項目，並自105年1月1日起新增買賣登記、信託相關登記、繼承相關登記及遺贈登記。又為再次擴大便民服務範圍，於106年6月22日起除囑託登記、逕為登記、涉及測量登記等7

個項目外，全面開放跨所申辦，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受理案件共計 4 萬 1,087 件。

- (3)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配合中央政策積極推動簡易不動產登記案件可跨全國任一地政事務所辦理政策，自 108 年 10 月 1 日起跨直轄市、縣(市)申請土地登記案件有 7 項目，包括經戶政機關更正有案之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或門牌錯誤的更正登記、住址變更、更名、門牌整編、書狀換給、預告登記及塗銷預告登記等 7 項，加上 109 年 7 月 1 日新增 3 項目「抵押權設定、讓與或內容變更及塗銷登記」(限權利人為金融機構)及「拍賣登記」(不包括權利人為外國人或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陸資公司者)計有 10 項可全國跨所登記，幫助民眾節省時間與交通費用。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市代辦件數共 1,235 件。

4.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人民財產：

- (1)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經紀業申請許可 23 件、設立備查 23 件及其他變更備查 1,044 件。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不動產經紀人任職總人數計 892 人、經紀營業員任職總人數計 4,638 人、不動產經紀業開業計 612 家。
- (2)為加強不動產經紀業之管理，實施業務查核，其有不符規定者，要求限期改善，並加強複檢，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完成查核不動產經紀業 50 家，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書部分查核件數共計 25 案建案，其中 4 建案，7 件已使用之契約書疑涉不符平均地權條例規定，2 建案已依平均地權條例規定續處，其餘 2 案事涉消費者保護法規定，已依規定函請該 2 建案限期改正，詳如下表：

表 1：不動產經紀業務查核成果

查核項目	件數	查核項目	件數
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檢查	50	不動產委託銷售契約書查核	36
不動產經紀業(仲介)廣告查核	35	不動產經紀業(代銷)廣告查核	11
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書查核	25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專業訓練機構查核	1

- (3)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開業地政士總人數計 863 人，不動產租賃住宅服務業計 107 家。查核結果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地政士一般業務查核件數共計 61 家，不動產租賃住宅服務業查核 20 家。每年於年末辦理優良地政士、不動產經紀人員及租賃住宅服務業評選作業。

- (4)配合內政部訂定之「預售屋銷售聯合稽查實施計畫」聯合本府工務局、消費者保護官與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針對案場建造執照核發、預售屋銷售及預約單使用、廣告內容刊登及資訊揭露、預售屋買賣契約書訂定、代銷業及銷售人員執業及樣品屋及銷售中心之使用許可等事項進行稽查，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府內自行辦理之聯合稽查 1 次計 6 建案，配合內政部、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公平交易委員會等中央相關機關辦理聯合稽查 1 次計 3 建案。
- (5)平均地權條例修正後，預售屋應於銷售前將預售屋坐落基地、建案名稱、銷售地點、期間、戶（棟）數及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報請地政局備查，自 110 年 7 月 1 日施行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受理 1024 件，已改正完成准予備查計 987 件，已通知改正惟尚未改正完成計 27 件。

(二)資訊地價：

1.運用資訊技術，推動地政 e 化，提升便民服務效能，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1)提供民眾上網透過臺灣地政 e 網通電傳資訊、電子謄本及超商申領等多元查詢及核發管道：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查閱電傳資訊計 108 萬 5,011 張(規費計收 725 萬 1,742 元)；申領電子謄本計 200 萬 9,681 張(規費計收 2,867 萬 8,646 元)，其中於超商申領共計 138 張(規費計收 2,005 元)。

(2)持續開發便民服務及 WEB 版跨所案件應用程式：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規劃辦理各項便民查詢系統調整，並已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完成測量(案件收件收據)程式、「臺南市不動產買賣、拍賣統計」系統、「人民申請複丈案件收據-104 新版」程式、「公寓大廈異動查詢比對系統」及預約申辦服務系統、登記罰鍰裁處系統等 5 大項功能增修、更版，且配合內政部程式改版，持續進行本市地政系統測試及更新達 15 次。113 年度便民工作會議已於 113 年 3 月 12 日召開完成，相關需求共計 7 案已著手撰寫需求說明書，辦理後續增修開發程序。

(3)強化資訊安全，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持續 SOC 資訊安全監控作業、辦理 ISMS 內部稽核及外部稽核驗證作業並通過 ISO/IEC 27001:2022 國際證照標準，持續維持資安認證有效性。依據資安法於 112 年 10 月辦理系統滲透測試、網站安全弱點檢測，並依檢測結果進行系統弱點修補及於 112 年 11 月完成本府地政局主、副資料中心資通安全健診；每月持續辦理資訊資產中高弱點修補(VANS)、EDR(端點偵測)及

持續落實資通系統分級防護基準要求。配合本府智發中心於 112 年 8 月進行社交工程演練。

2.查估合理市價，執行市價徵收：

為協助市政建設，配合需地機關作業，查估合理徵收補償市價，並提經本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評定通過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共 22 案、1,062 筆土地。

3.執行「實價登錄」新制，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1)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市完成買賣申報登錄 20,064 件，租賃申報登錄 4,116 件，預售屋申報登錄 4,097 件，合計 28,277 件；並於該期間完成申報案件 28,277 件之檢核作業，經篩選後，提供對外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計 27,198 件，揭露率 96.18%，並配合 7 月 1 日平均地權條例修正新制施行，辦理宣導及教育訓練共 37 場。

(2)為確保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之正確性，配合內政部執行實價登錄查核作業，統計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市買賣案件抽查 2,018 件，預售屋抽查 486 件，租賃案件抽查 356 件。

(3)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市裁罰逾期申報 31 件、申報不實 43 件，共計 74 件，裁罰金額 169 萬 5 千元。

4.賡續辦理地價基準地作業，建構地價之衡量基準：

內政部自 93 年試辦基準地，本市地價基準地點數 93 年辦理 46 點(原臺南縣 28 點、原臺南市 18 點)，至 110 年辦理 173 點，111 年因內政部辦理電腦大量估價模型及地價基準地與現行區段查估制度結合，補助本市新台幣 207 萬 2 千元整，其基準點新增為 290 點，全面分布本市 37 個行政區，另內政部 112 年度續補助本市新台幣 148 萬元整，委託查估點數為 148 點，加上本市自行查估點，共計 290 點，用以檢討本市基準地以利土地徵收市價查估及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等作業之參考，並已完成 112 年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查估成果於 112 年 9 月報送內政部在案。

5.辦理 113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合理反應市場交易行情：

依內政部歷年重新規定地價及公告現值作業決議原則，公告現值及公告地價應合理反映市場價格，本市 113 年公告現值全市平均調整 3.65%，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為 90.24%，公告地價全市平均調整 5.62%，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為 18.33%，均核實反應市價變動情形。

(三)農地及農村社區重劃：

1.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

民國 40 至 60 年代所辦理之早期農地重劃區，因年代久遠致區內農、水路已不堪使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農業發展計畫，持續補助辦理早期

(民國 60 年以前完成)農地重劃區之農水路更新改善。本府爰配合將早期農地重劃區(共 26 區，31,198 公頃)之農路由 2.5 至 3 公尺拓寬至 4 公尺以上，並鋪設級配路面，給排水路施設混凝土 U 型溝，以利現代化農業經營。自民國 77 年起至 112 年已更新面積達 2 萬 2,401 公頃，改善農路總長度約 1,015 公里、給水總長度約 537 公里、排水總長度約 943 公里，總經費約 47.9 億元(中央補助 85%，本府自籌 15%)，其中 108 年至 112 年之間更新面積達 2,470 公頃，改善農路總長度約 99 公里、給水總長度約 23 公里、排水總長度約 78 公里，總經費約 6.5 億元(中央補助 85%，本府自籌 15%)。

(1)112 年度預定施工地區：

112 年度辦理施工地區，包括下營區茅港尾(四)75 公頃、大屯(五)110 公頃、賀建(六)43 公頃、西港區西港(十五)146 公頃、鹽水區鹽水(十七)124 公頃，投入改善總經費計約 1.31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498 公頃，已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陸續開工，刻正辦理工程施工作業中。

表 2：112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下營區	茅港尾(四)	75	19,725
下營區	大屯(五)	110	28,930
下營區	賀建(六)	43	11,309
西港區	西港(十五)	146	38,398
鹽水區	鹽水(十七)	124	32,612
合計	5 區	498	130,974

(2)113 年度預定施工地區：

113 年度辦理施工地區，包括後壁區後壁(十八)46 公頃、新營區新營(十三)32 公頃、鹽水區鹽水(十八)166 公頃、西港區西港(十六)115 公頃、六甲區六甲(十三)118 及善化區善化(六)24 公頃，投入改善總經費計約 1.32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501 公頃，刻正辦理先期規劃作業中。

表 3：113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	------	----------	---------

後壁區	後壁(十八)	46	12,098
新營區	新營(十三)	32	8,146
鹽水區	鹽水(十八)	166	43,658
西港區	西港(十六)	115	30,245
六甲區	六甲(十三)	118	31,034
善化區	善化(六)	24	6,312
合計	6 區	501	131,763

2.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

配合農業部農業發展計畫辦理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108-112 年緊急農水路改善經費約 6.56 億元，改善農路長度計約 214.41 公里，U 型排水溝長度計約 15.23 公里。113 年度緊急農水路改善經費計約 1.24 億元，俟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核定改善案件後辦理工程設計發包作業。

3.農地重劃區市預算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

為改善本市農地重劃區內登記為臺南市有之農路及非農田水利會管理之水路及早期農地重劃區更新完成碎石級配農路鋪設柏油路面等工程，訂定「臺南市農地重劃區農路水路管理維護執行要點」，期以改善農民行的安全、降低農產運輸成本及增加收益。108-112 年編列市預算 10 億元，改善農路長度計約 468.38 公里，U 型排水溝長度計約 3.92 公里。113 年度編列市預算 2.5 億元，刻委由各區公所辦理工程設計發包施工作業中。

4.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

結合農村再生計畫推動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以利健全社區公共設施，解決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促進土地有效利用，有效提升農村生活環境品質，推動本市學甲區大灣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之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作業，業經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 113 年 3 月 7 日審議原則通過，續將擬訂重劃計畫書及舉辦重劃聽證作業事宜。另推動官田區社子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之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作業，於 113 年 1 月 24 日召開農村重劃更新協進會審議規劃配置及範圍完畢，刻正續辦出流管制規劃報送主管機關審查作業中。

(四)地用：

1.土地徵收業務：

(1)配合本市重大公共建設及施政計畫之推行，協助需地機關將徵收計畫書

呈報內政部審議。本府或中央機關之徵收案件經內政部核准後，依程序辦理徵收公告、通知、發放徵收補償費及囑託登記機關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於完成用地取得作業後，每年定期請需用土地人就已完成徵收程序之案件回報土地使用情形，以管控徵收土地確實依計畫完成使用。

(2)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完成公告徵收 7 案，筆數 87 筆，面積約 1.273110 公頃。

2. 土地撥用業務：

(1)為促進公共建設興建及推動本府施政計畫，配合各需地機關依土地法第 26 條或國有財產法第 38 條規定，將撥用計畫呈報行政院核定，完成公有土地撥用，使地盡其利，以符管用合一。

(2)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完成公地撥用 38 案，筆數 131 筆，面積約 21.098465 公頃。

3. 非都市土地編定業務：

(1)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完成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興辦事業計畫及需用土地人興辦公共建設案之變更編定計 1,073 筆。

(2)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變更及補辦編定：

不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非都市土地劃定或變更使用分區專案小組」會議，辦理本市非都市土地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變更、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補辦編定作業，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完成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第 1 次補辦編定 499 筆。

(3)辦理非都市土地更正編定、山坡地補註用地別：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辦理更正編定計 166 筆、辦理補註用地別計 60 筆。

4. 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管制查處業務：

(1)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檢討查處案件：

定期召開臺南市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會議，掌握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與非都市土地有關取締及查處情況，協調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各區公所查報執行爭議或疑義事項，自 107 年至 112 年召開 5 次會議。

(2)依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辦理裁罰：

依區域計畫法第 21 條及「臺南市政府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規定，對違反使用管制規定者得處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並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恢復原狀，自 112 年 8 月

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開立處分書計300案，合計裁罰金額2,061萬元。

5.臺南市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進度：

配合中央國土計畫推動時程，完成第三階段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繪製，並已於去(112)年2月13日辦畢公開展覽及公聽會。有關民眾、機關及團體陳述意見，刻正依議題分次提請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審議，目前已辦理至第7次專案小組會議。俟各議題審議完畢，配合國土計畫法法定期程，後續本市國審會審議成果將報內政部審議，於114年4月完成國土計畫公告施行。

(五)區段徵收：

目前辦理區段徵收區共計5區，其進度分述如下：

1.永康鹽行國中區段徵收：

- (1)本案公共工程於107年1月31日開工，並於110年2月8日完工，110年5月27日驗收完成，110年9月29日開放啟用通車。
- (2)112年辦理三次土地標售作業，共計標出8筆土地，標售金額為14億610萬餘元，剩餘39筆土地可標售，面積共62,303.76平方公尺。113年預計辦理土地多元處分作業。

2.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地區區段徵收：

- (1)111年4月11日辦理「臺南市中西區星鑽段2425、2426地上權案」招商說明會。
- (2)111年10月5日及14日分別舉辦臺中場及臺北場設定地上權招商說明會。
- (3)112年3月29日公告「臺南市中西區星鑽段2425、2426地號設定地上權案」，公告期間為3月31日至6月28日，112年6月29日開標因無人投標流標，預計113年上半年修正招商文件後，隨即辦理第二次招商公告作業。
- (4)113年1月8日召開「台南市中西區星鑽段2425~2426地號土地設定地上權案」修改招商文件研討會議，修改後招商文件刻正簽辦中，俟無待修正事項後，辦理第二次公告上網招標。

3.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F、G區段徵收：

- (1)109年11月6日內政部核准區段徵收，109年11月13日至12月14日辦理區段徵收公告。
- (2)112年8月14日訂定臺南市政府辦理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F、G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作業要點，11月8日召開抵價地分配作業說明會，11月22日召開協調合併會議。

(3)113年1月16日辦理抵價地配地抽籤作業，1月23至26日已完成配地作業。

(4)本案公共工程於110年3月2日開工，截至113年3月7日，實際進度約88.80%，預計113年3月底完工(不含公滯7及8抽水站)。

4.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I區區段徵收：

(1)111年6月2日將抵價地比例成果交予本府都市發展局彙整續提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事宜。

(2)目前為都市計畫階段，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專案小組為審查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事宜，業於113年1月4日赴現場勘查暨聽取本府簡報。

5.臺南科學園區特定區暨優先發展區開發區塊A、B、C、D、E、N、O區區段徵收：

(1)都市計畫主要計畫於112年10月31日經內政部完成審定，細部計畫於112年12月11日經本市都委會完成審定。

(2)區段徵收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業於112年10月6日完成簽約，區段徵收範圍與抵價地比例於113年2月15日函報內政部審核中，地上物查估招標案訂於113年3月12日辦理議約，預計113年4月辦理地上物查估。

(3)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專業服務案113年2月26日訂約。

(六)市地重劃：

市地重劃分為公辦及自辦，目前辦理中及規劃中之公辦市地重劃區共計23區，持續督導自辦市地重劃共計43區，分述如下：

1.公辦市地重劃區：

(1)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區：

該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變更案於內政部審議中，俟都市計畫完成土地使用管制變更後，預計113年辦理抵費地標售作業。

(2)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區：

A.本案公共工程於106年4月30日開工，108年11月12日完工，109年5月7日驗收完成。二期工程於111年3月21日開工，於112年5月28日完工，112年8月8日驗收完成。

B.110年至112年共辦理2次抵費地標售作業，共標出8筆土地，標售土地總價5億3,998萬2,757元，於113年2月26日辦理財務結算，並訂於113年持續辦理抵費地標售作業。

(3)新營長勝營區市地重劃區：

A.截至110年11月30日共辦理2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出4筆土地，

總面積約3,585.31平方公尺，總標售價金為3億6,329萬2,254元，尚餘2筆抵費地。

B.東側商業區拆除工程：111年9月22日開工，111年11月6日完工，112年1月6日驗收完成。

C.112年1月17日辦理東側商業區土地接管，113年1月3日完成最後1筆土地點交。

(4)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區：

A.分別於112年1月5日、112年3月27日及112年7月4日共辦理3次抵費地設定地上權招標開標，決標結果合計共3筆抵費地脫標，標出權利金總額為新台幣2億7,513萬6,486元。

B.112年共辦理2次抵費地標售作業，共計標出34筆抵費地，標售土地總價11億7,890萬6,577元，訂於113年辦理設定地上權招商及標售。

(5)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

A.111年3月24日至111年4月22日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公告，111年8月25日至111年9月23日公告土地改良物查估補償清冊，112年8月1日至8月30日辦理土地改良物第2次複估成果公告，預計113年度6月辦理重劃前後地價評定及計算負擔作業，預計113年下半年辦理重劃後土地分配結果相關作業。

B.公共工程於111年6月30日開工，截至113年3月7日止，實際進度約37.39%，預計113年底完工。

(6)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區：

A.108年10月31日至11月29日辦理公告重劃計畫書30日。

B.112年7月6日最小分配面積及公設用地調配原則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2次會議審議通過，112年11月29日地價評議會評定重劃前後地價，預計113年上半年辦理負擔總計表及土地分配作業。113年1月22日核定計算負擔總計表，訂於113年4月9、10日辦理2場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

C.公共工程於110年5月31日開工，截至113年3月7日止，實際進度約95.26%，預計113年3月完工。

(7)永康崑大路市地重劃案：

A.111年3月22日至111年4月21日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公告。

B.公共工程部分，以開口契約方式辦理拆除標工程112年1月19日開工，開口拆除工程截至113年3月6日止，實際進度約91.00%，預計113年6月底完工，主體工程112年10月19日訂約完成，預計113年3月底前進場施工。

(8)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市地重劃案：

- A.110年11月29日至110年12月28日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公告。
- B.工程施工中發現地下掩埋物，並於112年8月30日辦理頂南段961、962地號等13筆土地地下掩埋物會勘，經環保局認定為廢棄物後，分別於112年11月14日及11月27日召開處理方式協調會議並限期土地所有權人於113年4月中前清理完成。
- C.於112年12月21日地價評議委員會預審小組會議評議重劃前後地價。
- D.公共工程部分，112年3月15日辦理動土典禮，112年4月12日開工，截至113年3月7日止，實際進度約34.94%，預計114年完工。

(9)仁德市地重劃案：

- A.110年4月8日至110年5月7日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公告。
- B.112年3月6日最小分配面積及公設用地調配原則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於112年8月22日召開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審議重劃前後地價。
- C.112年9月11日核定計算負擔總計表，於112年9月27日舉辦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112年10月24日至11月23日辦理土地分配結果公告，112年12月4日辦理都計樁位點交作業，113年2月7日完成土地點交作業，113年2月15日發給負擔總費用證明書。
- D.公共工程於111年3月29日決標，111年5月2日開工，112年4月21日完工，112年6月19日驗收完成，並於112年9月21日完工啟用。
- E.預計113年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10)怡中市地重劃案：

- A.110年8月23日起至110年9月22日辦理重劃計畫書公告。
- B.112年7月21日至112年8月11日辦理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費發放，預計113年下半年辦理土地分配相關作業。
- C.公共工程於111年12月26日開工，截至113年3月7日，實際進度約39.72%，預計113年底完工。

(11)二王市地重劃案：

- A.110年9月2日本府110年度第4次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同意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內政部111年6月22日台內地字第1110263670號函原則同意辦理重劃計畫書。
- B.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於112年3月30日發布實施，細部計畫於112年4月10日發布實施；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於112年5月2日發布實施。
- C.112年1月13日與永康區公所簽訂表層墳墓遷葬工程代辦協議書，

112年3月27日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決標，112年10月13日遷葬工程基本設計成果核定，112年11月27日召開細部設計審查會，112年12月7日召開委託代辦工作調整協調會，刻正依會議結論審查修正細設預算書圖及簽請同意調整代辦地下墳墓遷葬作業。

D.公共工程112年1月17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會議，112年2月2日召開都市設計審議預審會議，112年3月22日水利局函文同意核定出流管制計畫書，113年2月15日提送預審第3次修正後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予都發局審查。

E.因本重劃區基督教墓園部分墓主要求以文資保存墓園不遷葬，113年3月1日召開二王基督教墓園文資調查第3次會勘，預計113年底完成文資評估，若文資結果無涉及列冊追蹤，則接續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作業。

(12)永康大同(高速公路文小五)市地重劃案：

A.重劃計畫書於112年3月6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112年8月17日檢陳修正後重劃計畫書草案予內政部審議，內政部於112年9月22日召開重劃計畫書草案審查會議，經審查原則同意修正後通過，112年12月13日內政部函文本案重劃計畫書內容經審查尚符合相關規定，待都市計畫發布及內政部核准後，預計113年第2季辦理重劃說明會。

B.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111年12月13日訂約，113年1月11日出流管制計畫書審查通過，辦理基本設計作業中。

(13)永康竹園(高速公路文中一)市地重劃案：

A.110年10月14日辦理重劃區範圍勘選，重劃範圍於111年3月30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1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惟因重劃範圍涉及蔦松考古文化遺址，本府地政局爰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58條規定辦理內涵調查。預計113年底完成文資評估，若文資結果無涉及列冊追蹤，則接續辦理重劃計畫書報內政部審核。

B.112年3月8日舉辦2場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目前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人數及面積比率皆已達過半，截至112年9月15日止同意人數比率達54.93%，同意面積比率達66.28%。

C.112年12月29日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4次會議審議通過重劃計畫書草案。

D.公共工程委託設計監造112年10月13日訂約，辦理基本設計中。

(14)永康五王市地重劃案：

A.110年8月27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作業，重劃範圍於111年6

月 6 日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1 年度第 2 次會議審議通過，因土地所有權人不服本府地政局予以駁回申請成立自辦市地重劃籌備會之行政處分，進入行政爭訟階段，本府地政局已於 112 年 6 月 13 日向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提出上訴狀在案，俟最高行政法院判決結果辦理後續事宜。

B.公共工程部分，目前研擬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招標文件中。

(15)永康車站北側產業專用區市地重劃案：

A.112 年 3 月 23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刻正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截至 112 年 9 月 20 日止，同意人數(31 人)比率達 55.36%，同意面積比率達 61.98%。

B.重劃計畫書草案提送 112 年 12 月 29 日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修正後通過，刻正辦理報請內政部核定作業，預計 113 年第 4 季辦理地上物查估作業。

C.公共工程部分，因涉及文資調查，於 112 年 2 月 1 日與文資調查單位簽約完成，服務實施計畫書 112 年 3 月 3 日核定，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 113 年 1 月 24 日訂約，辦理基本設計中。

(16)善化區興華市地重劃案：

A.111 年 11 月 10 日辦理 2 場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B.重劃計畫書於 112 年 3 月 6 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2 年度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112 年 8 月 7 日檢陳修正後重劃計畫書草案予內政部審議，內政部於 112 年 9 月 22 日召開重劃計畫書草案審查會議，經審查原則同意修正後通過，112 年 12 月 13 日內政部函文本案重劃計畫書內容經審查尚符合相關規定，待都市計畫發布及內政部核准後，預計 113 年第 2 季辦理重劃說明會。

C.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 111 年 12 月 27 日決標，112 年 12 月 1 日出流管制計畫書核定，刻正辦理基本設計中。

(17)新營區第二市場市地重劃案：

A.因現地尚有攤商營業，本府協調後，由市場處於 111 年 12 月底前完成第一區拆遷，於 113 年 3 月底前完成第二、三區攤商淨空。

B.市地重劃作業部分，業於 112 年 3 月 31 日召開新營第二市場市地重劃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於座談會中，土地所有權人祭祀公業沈武德侯提出訴求:1.合法建物比照延平路成功街之都市計畫變更，變更為商業區且不用回饋。2.不願宗祠合法建物劃入重劃範圍及重劃負擔過重等，建議調整都市計畫。目前已確認合法建物範圍，現由都發局辦理都市計畫檢討變更。

C.112 年 12 月 12 日邀集祭祀公業沈武德侯、都發局、市場管理處研商

新營第二市場後續開發方式，會議結論：俟 113 年 3 月份祭祀公業沈武德侯派下員大會決議後，本府地政局再行研議本案後續開發方式。

D.公共工程部分，規劃設計監造 112 年 6 月 29 日訂約完成，因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程序，目前暫停履約。

(18)東區機 35 市地重劃案：

A.112 年 6 月 20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作業，112 年 9 月 11 日辦理重劃範圍勘選作業，112 年 10 月 12 日辦理可抵充公有土地會勘，重劃範圍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2 年度第 4 次會議審議通過，訂於 113 年 3 月 15 日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預計 113 年第 2 季提重劃計畫書送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

B.重劃範圍內榮民之家地上建築物，預計於 112 年年底搬遷完成，工務局預計於 113 年 2 月搬遷處驗收完成，機 35 用地開始拆除(期程 8 個月)，後於 113 年底拆除完成並交地給國產署。

C.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 112 年 11 月 23 日訂約，辦理基本設計中。

(19)下營公設解編市地重劃案：

A.112 年 6 月 6 日辦理市地重劃範圍勘選評估。112 年 8 月 30 日提報市地重劃委員會重劃區重劃範圍審議通過。

B.112 年 10 月 4 日核定重劃範圍。113 年 1 月 18 日舉辦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刻正辦理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作業。113 年預計完成重劃計畫書報核、公告及舉辦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C.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 113 年 2 月 29 日訂約，預計 113 年完成出流管制計畫及都市設計審議之核定。

(20)永康永大市地重劃案：

A.112 年 6 月 27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公告作業，112 年 9 月 1 日辦理重劃範圍勘選作業，112 年 10 月 27 日辦畢可抵充公有土地會勘，重劃範圍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2 年度第 4 次會議審議通過，訂於 113 年 3 月 25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B.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 112 年 10 月 16 日訂約，預計 113 年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21)漁光島北側市地重劃案：

A.112 年 5 月 4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公告作業，重劃範圍於 112 年 8 月 30 日經市地重劃委員會 112 年度第 3 次會議審議同意通過，112 年 12 月 5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預計 113 年第 3 季提重劃計

畫書送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

B.公共工程部分，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 112 年 6 月 14 日簽約，刻正辦理基本設計中。

(22)漁光島南側市地重劃案：

A.112 年 5 月 4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公告作業，重劃範圍於 112 年 8 月 30 日經市地重劃委員會 112 年度第 3 次會議審議同意通過，112 年 12 月 4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預計 113 年第 3 季提重劃計畫書送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

B.公共工程部分，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 112 年 6 月 14 日簽約，刻正辦理基本設計中。

(23)朝皇市地重劃案：

A.112 年 5 月 17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公告作業，112 年 7 月 7 日辦理市地重劃範圍勘選，112 年 12 月 7 日辦理抵充地會勘作業，重劃範圍於 113 年 2 月 2 日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3 年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預計 113 年第 2 季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B.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 112 年 11 月 6 日訂約，預計 113 年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2.自辦市地重劃區辦理情形：

(1)113 年持續督導自辦市地重劃區已成立之 40 個重劃會及 3 個籌備會，共計 43 區，開發總面積為 317.4 公頃。

(2)109 年 5 月 15 日訂定發布「臺南市政府受理自辦市地重劃作業要點」，110 年 1 月 7 日修訂『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新增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任務項目。111 年 9 月 28 日因配合實務作業調整，修正「臺南市政府受理自辦市地重劃作業要點」部分規定。

(3)109 年 7 月、9 月解散 2 個廢弛重劃業務之重劃會，及 112 年廢止安北(一)自辦市地重劃區核准成立重劃會之行政處分；另分別於 110 年 7 月及 111 年 1 月間解散未依規定期間內成立重劃會之籌備會。

(4)112 年度審議通過永康區烏竹段、永康區國聖段、永康區文化、麻豆區中興(一)、永康區富強、關廟區香洋文衡等 6 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

(5)112 年度第 135 期草湖(一)及第 144 期新營新生(一)2 區完成土地分配公告。

(6)112 年度舉辦賢北(二)及善化區北小新(一)2 場自辦市地重劃聽證會議。113 年上半年陸續辦理永康烏竹、永康鹽東、山上樹王、永康富強、麻豆中興(一)自辦市地重劃聽證會議。

(七)測量：

本市轄內土地地籍總筆數約為 188 萬 4,000 筆，其中數值管理地籍圖約 98 萬 5,000 筆，圖解管理地籍圖約 89 萬 9,000 筆；目前約有 31 萬 8,000 筆土地援用日據時期地籍圖尚未辦理數值法地籍圖重測作業。故為確實釐整地籍，俾保障人民合法產權，本府積極推動地籍圖重測工作，並採用新式測量儀器及測量技術，提升本市測量作業效率及確保測量成果精度。

1. 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

- (1) 100 年至 112 年已辦理柳營、新營、鹽水、後壁、白河、東山、六甲、大內、官田、麻豆、佳里、七股、西港、學甲、新市、新化、善化、安定、歸仁、仁德、關廟、玉井、楠西、南化、永康、中西、安南、北區及東區等區地籍圖重測 28 萬 4,943 筆，20,431 公頃；期間累計獲中央補助 2 億 3,915 萬元。
- (2) 113 年度獲中央補助 3,321.5 萬元(本市另編配合款 1228.5 萬元)續辦在本市鹽水、新營、白河、大內、佳里、新市、歸仁、永康及南區等 9 個行政區辦理地籍圖重測，重測土地 21,328 筆，面積 1,243 公頃(其中含中央經費委外辦理 7,598 筆)；為加速釐整日據時期地籍圖，原計畫自籌 3,045 萬元委外辦理 10,500 筆，經爭取中央經費補助 2,250 萬元委外辦理 7,598 筆，後自籌經費僅支用約 1002.3 萬辦理 3,341 筆；本市另自籌經費 1,020 萬元辦理鹽水、官田、西港、永康、北區、安南等區 7,737 筆已辦理圖解法地籍整理土地之重測，合計辦理重測土地 32,406 筆，面積 2,062 公頃，重測的成果預計自 113 年 9 月 25 日起公告 30 日。

2. 賡續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 (1) 本計畫作業完成後，可應用數值法測量方式，辦理圖解地籍圖土地複丈，大幅提升圖解土地複丈精度，100 年至 112 年(110 未辦)已辦理南區、東區、歸仁、關廟、鹽水、白河、新營等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作業 2 萬 9,835 筆，797.9 公頃；期間累計獲中央補助約 786 萬 8,000 元。
- (2) 113 年度獲中央補助約 48 萬 6,000 元，賡續辦理關廟區東勢段，筆數 1,682 筆、面積 21.28 公頃，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進度 17.33% (超前 0.33%)，已開始測區資料清查與蒐集、控制測量工作，進度符合。

3. 賡續辦理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計畫：

- (1) 本計畫作業完成後，可簡化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土地複丈作業流程、提升土地複丈作業一致性並應用數值法測量方式辦理土地複丈，大幅提昇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土地複丈精度。
- (2) 110 年已辦理新營區、官田區、龍崎區、東山等區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作業，筆數共 7,073 筆，面積共 1,981.88 公頃；獲中央補助預算共 180 萬 8,000 元。
- (3) 111 年獲得中央補助約 147 萬 1,000 元，辦理大內、東山、玉井、楠西等

區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作業 5,651 筆，2,500.5 公頃。

(4)112 年度獲得中央補助約 217 萬 7,000 元，辦理大內區、東山區、楠西區、龍崎區，合計筆數 7,598 筆、面積 2629.12 公頃。

(5)113 年度獲得中央補助約 88 萬 7,000 元，辦理白河區崁子頭段(254.77 公頃，1,125 筆)、玉井區芒子芒段(565.00 公頃，2,316 筆)，合計面積 819.77 公頃、筆數 3,441 筆，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進度 17.07% (超前 2.07%)，已開始測區資料清查與蒐集、控制測量工作，進度符合。

4. 賡續辦理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圖簿面積清查、更正計畫：

針對本市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之圖、簿面積不符情形進行全面性清查及更正，以釐正圖籍，避免影響人民權益及政府稅收，107 年 12 月 25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計已更正 2,254 筆，並註記 5,185 筆。

5. 強化 VMS-RTK 衛星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及應用：

(1)96 年 9 月全國首創建置臺南縣 VMS-RTK 衛星測量即時動態定位系統，於白河區、南化區、關廟區、七股區、北門區、官田區、玉井區建置 7 座衛星接收主站。縣市合併改制後擴充仁德主站，使 8 座主站基準網包覆大臺南，藉此定位系統得以衛星測量方式辦理複丈，大幅提升測量精度，並提升作業效率。

(2)103 年訂定臺南市各地政機關採用虛擬主站即時動態定位技術辦理圖根測量作業手冊，作為本市各地政機關應用 VMS-RTK 衛星定位系統辦理圖根測量作業依據，以提升測量速度與精度。

(3)臺灣地處板塊變動劇烈區域，且因板塊移動方向及移動速度不同以致每主站會有不同速度場表現，爰於 104 年訂定「臺南市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坐標更新機制及使用端因應措施」，112 年 12 月 29 日更新本市 VMS-RTK 系統主站坐標時間，以確保測量精度。

6. 賡續辦理臺南市地政局地理資訊倉儲平台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

本府地政局 107 年開發上線之臺南市地政局地理資訊倉儲平台導入新一代地理資訊標準，將發展成果與未來市政發展所需空間資料，透過系統化與標準化予以整合，除有電子圖台提供圖籍查詢服務之外，該平台共收納 79 種圖資並提供介接服務，可提供其他機關所開發之系統平台申請使用，本府地政局於 111 年度完成第二次功能擴充，另第三次功能擴充已於 111 年 12 月 26 日簽約，於 112 年度執行完成，以健全倉儲平台系統備份機制，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提供約 59 萬 2,441 筆介接服務及 12 萬 4,475 次地籍圖資圖台查詢服務。

7. 賡續辦理複丈業務：

(1)111 年本市 11 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案件共 2 萬 4,530 件、土地筆數 5 萬 6,946 筆。建物測量案件 13,444 件、15,541 筆。其中鑑界案 13,666 件，

再鑑界案件 53 件。

- (2)112 年本市 11 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案件共 22,793 件、51,485 筆數。建物測量案件 12,431 件、14,208 棟數。其中鑑界案 1 萬 3,082 件、1 萬 7,076 筆，再鑑界案件 16 件，3 件相符，1 件更正，8 件撤回，4 件辦理中。
- (3)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113 年本市 11 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案件共 141 件、304 筆數。建物測量案件 394 件、570 棟數。其中鑑界案 71 件、101 筆。

8. 賡續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

配合內政部「邁向 3D 智慧國土-國家底圖空間資料基礎建設計畫(110-114 年)」，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工作。由各地政事務所於辦理建物第一次測量作業時建置新成屋建號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並將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

- (1)111 年度計畫建置新成屋建號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 11,280 筆(建號)、辦理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 133,321 建號，已全數辦理完竣。
- (2)112 年度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模型總計 16,086 筆建號，進度達 149.1%；已辦竣保存登記之既有成屋對位作業已建置 133,485 筆，辦理進度 100%，已全數辦理完竣。
- (3)本(113)年度規劃辦理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模型計 9,500 筆建號、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對位計 133,143 筆建號以及購置土地及建物測量圖掃描器 2 部，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

參、環保衛生部門

一、環境保護局

(一)綜合規劃：

1. 推動全民環境教育及淨零綠生活：

- (1)配合本市各類活動設立淨零綠生活宣導攤位，提升民眾綠生活認知，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辦理48場次宣導活動。
- (2)101至112年期間，本府各機關學校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連續12年達100%。
- (3)環境教育宣導：
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補助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活動等共計11場次，計7,070人次參加。
- (4)推動環保志義工隊自行辦理志工培訓，協助義工取得志工資格，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有37隊辦理，共計619人完成培訓。
- (5)112年協助本市社區發展協會推廣環境教育，輔導申請環境部「社區環境調查培力計畫」與「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讓社區可以透過環境調查，找出解決環境問題的方法，並藉由環境調查與培力的方式，進行社區環境教育扎根工作；以及輔導績優的環保社區轉型為「環保小學堂」，提供優質的環境教育學習場所，藉由民眾觀摩學習及經驗交流，以建立民眾正確的環境保護知識、價值、態度及技能，進而產生行動力，讓環境及資源得以永續利用。共計6案獲行政院環境部核定補助，獲補助金額為125萬元。
- (6)推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將臺南市環境教育產業化，提供優質的場域與環境教育教案讓民眾觀摩學習，統計至113年2月29日止共計輔導臺南市21個單位獲得認證。

2. 辦理環保志義工掃街推廣計畫：

為勉勵本市環保志義工隊響應「環境清潔日」活動，賡續推行志工培訓及掃街工作，並輔導參與宣導環保政策工作，112年度共補助539隊環保義工隊，補助金額共計1,429萬9,320元，實施「推廣社區環境教育增能培訓及掃街實作補助計畫」，補助環保義工隊宣導費用及購買環境清潔工具用品等公益支出。

3. 加強環保法規受處分對象之環境保護觀念，依據環境教育法第24條暨環境講習執行辦法相關規定辦理環境講習，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辦理7場次，實到人數654人，到課率達100%。

4.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及監督作業：

本府環境影響評估列管案共 94 件、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作業，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 79 件次，並受理認定應否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案件，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 2,378 件，其中應辦理環評者 1 案。

5. 辦理開發行為環保法規審查：

- (1) 工廠登記及菸酒製造業設立許可會銜環保法規審查案件，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 499 件。
- (2) 本府跨局處會銜現勘、申請、及註銷案件，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 4,757 件。

6. 依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C 級機關辦理資通安全管理：

- (1) 執行業務持續運作演練，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業務持續運作演練 1 次。
- (2) 辦理資通系統委外廠商稽核，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進行資通系統委外廠商稽核 1 次。
- (3) 持續啟用資通安全防護，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持續維護更新資通安全防護措施(防毒軟體、網路防火牆、電子郵件過濾系統)。
- (4) 辦理資訊資產風險管理作業，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本府環境保護局資訊資產風險管理作業 1 次。
- (5) 維持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導入，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維持導入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

7. 推動永續發展及低碳調適工作：

- (1) 彙整本市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成果 98 項子目標，訂於 113 年提出「2023 年臺南市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持續揭露並滾動檢討，以建構本市成為宜居永續城市。
- (2) 研擬「臺南市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草案，6 大核心項目包括實質降低碳排、加速推動綠能、優化節電設備、發展綠色運輸、提升調適韌性及循環永續生活，於 112 年召開公聽會及研商會計 15 場次，於 112 年 10 月提送市議會審議，依審查決議，於 113 年 1 月 29 日、2 月 19 日及 2 月 29 日追加召開 3 場公聽會。
- (3) 為協助輔導企業減碳、培養企業綠領相關人才，於 113 年 2 月 26 日及 2 月 27 日辦理 113 年臺南市溫室氣體盤查中高階主管證照班、113 年 3 月 4 日及 3 月 5 日於成功大學環境工程學系合作辦理 113 年臺南市溫室氣體盤查校園綠領班，訂於 113 年 3 月 25 日辦理 113 年臺南市淨零永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輔導說明會，實踐企業以大帶小、儲備

更多在地綠領人才，共同邁向淨零排放。

- (4)因應氣候變遷減緩調適及配合中央調適行動方案調整領域，研擬「臺南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包含能力建構及 7 大領域（維生基礎設施、海洋及海岸、水資源、土地使用、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能源供給及產業、健康），強化城市韌性減緩氣候變遷影響。
- (5)推動低碳永續家園計畫，促進行政里執行低碳作為，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為止，本市共有 12 個行政里取得銀級認證、50 個行政里取得銅級認證、458 個行政里報名成功，總計 520 個行政里參與低碳永續家園建構。
- (6)112 年辦理淨零公正轉型系列活動，包括 1 場次專家諮詢、1 場世界咖啡館、1 場次論壇和 4 場次公民共識會議，探討本市淨零公正轉型的關鍵議題及對應的影響族群，提升及凝聚各界淨零公正轉型共識。

(二)空氣及噪音管理：

1. 維護空氣品質：

- (1)臺南市藍天日數(AQI<101)比率從 108 年 77%上升至 112 年 91%，更連續兩年突破 9 成，不良比率亦自 108 年 23.1%下降至 112 年 9.2%。另統計本市污染物濃度變化，PM₁₀ 年平均濃度較 108 年改善 22.6%，其中 PM₁₀ 年平均濃度已連續五年(108 至 112 年)符合空氣品質標準(50 $\mu\text{g}/\text{m}^3$)，而 PM_{2.5} 部分年平均濃度亦較 108 年改善 18.1%，改善比率為六都第一；臭氧八小時值部分亦較 108 年改善 11.7%，改善比率同樣為六都第一；另統計本市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 PM_{2.5} 平均濃度值達 26.6 $\mu\text{g}/\text{m}^3$ ，相較 108 年同期平均改善 4.3%，PM₁₀ 平均濃度值達 48.4 $\mu\text{g}/\text{m}^3$ ，相較 108 年同期平均改善 7.6%。
- (2)本府根據空氣污染物變化並滾動式檢討推動「亮麗晴空懸浮微粒削減管制計畫」，共同執行 8 大面向 45 項行動策略，嚴格管制來源。根據環境部分析，本市自有污染源排放已從 33%下降至 24%，顯示本府所帶領的 21 個局處齊力合作，在空品改善方面已獲成效。
- (3)啟動應變減緩空品不良工作及成果：
 - A. 本府環境保護局依據環境部 111 年 3 月 3 日公布修正之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訂定臺南市空氣品質防制措施計畫書，於 111 年 12 月 19 日率全國之先公告實施，空品不良應變內容包含通報轄內大型工廠降載減排、營建工地強化抑制揚塵、強化車輛目測判煙、加強道路洗掃作業等減緩空品惡化作為；當 AQI 達中級預警時，通知市府各局處及區公所進行應變措施及民眾防護宣導、增加柴車及機車路邊攔檢攔查並啟動 UAV 飛鷹計畫稽查露天燃燒等強化減緩空品應變作為；

於空品不良期間，發布環保局臉書、市府 LINE，並於路口大型電視牆、AQI 推播系統宣導，請民眾做好防護；另已函請中央 8 部會及 3 個國營事業，共 21 處單位於秋冬季 AQI>100 時，暫停使用吹葉機，累積共啟動 33 次全數配合。

B. 因應臭氧議題，提前啟動臭氧空品不良應變作業，以高臭氧生成潛勢製程、高流量路段機車定檢即時辨識及高污染柴油車攔檢等作為進行管制，共計啟動 3 次，其中 10 月 15 日當日西半部縣市均受大規模境外臭氧影響，造成本市當日臭氧 8 小時為初級預警，其餘 2 次臭氧提前應變執行後實際 AQI 可減緩為良好到普通等級。

C. 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空品不良應變成果，本市納管前 60 大排放源於空氣品質達中級預警時配合減少排放污染物，累計共減少污染物 2,533.6 公斤，包含固定源通報業者降載 216 次、營建工地通報與巡查 260 處、加強道路洗街 42,513.8 公里、路邊攔檢車輛(含反怠速、目測判煙) 26,957 輛與啟動 39 次 UAV 飛鷹計畫巡查露天燃燒 5,686 公頃，統計 TSP 削減 596.24 公噸、PM₁₀ 削減 116.28 公噸、PM_{2.5} 削減 26.67 公噸。

2. 固定污染源管制工作：

(1) 運用科學儀器對熱點工業區或高潛勢污染工業區進行污染來源驗證，藉由 OP-FTIR 連續 7 天監測及運用衝擊瓶(Impinger)採樣離子層析儀(IC)分析酸性氣體 6 點次進行污染溯源，後續針對科學儀器溯源可疑對象執行管道有害空氣污染物檢測共 2 家，1 家超標；另 1 家符合標準。

(2) 執行污染源檢測 10 點(根)次：其中管道(PSN)4 根次、管道(異味)6 根次、燃料含硫份抽測 3 家次，以上皆符合標準。

(3) 本市積極改善工廠異味公害陳情，運用科學儀器追蹤可疑對象，並成立異味官能實驗室整合檢測量能、透過專案稽查及跨科室合作提高稽查頻率，後端結合專家、協談等輔導，解決陳情問題，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異味巡查 165 件次，6 次異味稽查檢測，0 場次專家輔導，整體陳情相較 111 年同期並沒有變化。

(4) 執行 8 站加油站油氣回收設施抽測及法規符合度，油槍平均合格率 92% 符合法規標準 70%；執行建物塗料 VOC 含量稽查 5 點次，查獲一點次含量 120g/1 超出法規標準 100g/1，已通報原料所在地工廠(高雄環保局)進行後續行政作業。

(5) 固定污染源許可制度完成 318 張審核核發，並執行 294 張許可證現場查核，強化許可免審制度發證品質，採三級品管導入專案技師及專家學

者查驗，共查驗 43 件，5 件具有缺失並已改善，達到簡政便民及品質控管雙贏效果。

- (6)最新一季空污費列管 1,649 家，以永康區列管家數最多(18%)，112 年 Q4 於 113 年 1 月底完成申報，訂於 113 年 3 月底完成審核結算，統計 112 年度至 Q3 空污費徵收金額共計 9,485 萬元，落實污染者付費原則，空污費查核家數共計 119 家，其中永康區印刷工廠追補繳五年空污費 1,170 萬元，已協助業者完成分期繳納作業，官田區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工廠 2,700 萬元進行陳述中。
- (7)執行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系統(CEMS)查核 3 根次，其中包含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RATA)2 根次、標準氣體查核(CGA)3 根次、不透光率校正誤差查核 3 根次及法規符合度查核 3 根次，查核結果尚符合標準。完成特殊性工業區測站績效查核 4 站次，查核結果測站查核滿意度均為 100%。
- (8)完成 65 家 VOC 工廠法規符合度查核，另協談 2 廠核備減量規劃書，預計 VOC 減量目標 318 公噸，執行廢溶劑製程小型專案體檢，原物料及廢溶劑檢測共計 11 點次，1 點次需重新核算，並查獲官田區之印刷製程。
- (9)環境部 109 年訂定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本市列管 904 座須改善鍋爐，自 107 年起積極管制及輔導業者汰換改善，至今已全數完成汰換改善，符合率達 100%。
- (10)完成本市餐飲業巡查共 93 家，其中 4 家大型餐飲業、47 家新設及 42 家屢遭陳情業者；針對轄區內連鎖餐飲業建置防制設備智能監控 1 處，裝設後僅有 2 次發生設備跳機，且店家於 2 小時內修復完畢，其餘時間皆無異常情形產生，且比對陳情系統，設備異常期間並無陳情。

3. 營建工地管制工作：

- (1)辦理營建空污費開工申報及完工結算共計 7,162 件，淨收空污費 1 億 6,922 萬 7,246 元。
- (2)列管工地共計 9,684 處，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加強查核 10,798 處次，查核法規符合率達 91%，缺失工地經限期仍無改善者告發處分共 25 件，告發金額 121.92 萬，整體工地污染削減率 64%。

4. 移動污染源管制工作：

- (1)有關柴油車管制，依據車辦中高污染潛勢熱區，加強執行高污染柴油車路攔稽查及管制作業，並配合環境部政策推廣柴油車汰換與調修補助，以進一步達到淘汰高污染老舊柴油車、促進污染改善之目的。自 112 年

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期間，加強高污染柴油車管制措施，針對道路行駛之柴油車輛以目視判煙通知、路邊攔查、攔檢等方式稽查高污染車輛並促進改善。目視稽查排煙情形總計6,987輛次，通知其中有污染之虞208輛次回檢；路邊攔檢/查2,545輛次，其中檢測358輛次，不合格開罰64輛次，淘汰1-3期老舊柴油車129輛、調修燃油控制系統污染改善170輛，並推動柴油車自主管理定期到檢合格3,228輛次。持續推動認證維修廠保檢合一暨柴油車代檢，針對四期以上大型柴油車建置維修廠柴油車代檢能力，並核發自主管理標章，落實保檢合一。

- (2)有關機車排氣管制，依據高污染潛勢地圖，並透過科技化車牌辨識系統稽查及列管高污染機車族群，要求車輛到檢並符合排放標準，以達污染改善之效果；汰舊換/新購電動二輪車部分，針對0~12歲幼童家長、18~30歲青年、外送員推動再加碼補助汰舊換新及新購電動機車3,000元，並持續提供中低及偏鄉友善加碼補助方案，以提升民眾購置電動二輪車意願及加速淘汰老舊機車，自109年配合環境部擴大管制老舊機車迄今，共計累積淘汰20.7萬輛老舊機車併推動2.7萬輛電動機車與1.4萬輛微型電動二輪車掛牌納管。
- (3)機動車輛噪音管制工作：為遏止改裝排氣管車輛等產生噪音，於112年6月9日起啟動寧靜專案，針對重點噪音好發路段導入聲音照相稽查取締科技執法，並增加噪音車重點路段加開環警間聯合稽查，以及導入創新設備「類固定式」聲音照相24小時不間斷取締，並高頻率移動稽查地點，使噪音車無所遁形，統計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已從6套聲音照相增至19套聲音照相(包含固定式15套、3套類固定式及1套移動式聲音照相)。統計期間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共告發299輛，召回196輛；並由環保局、警察局、監理站聯合加強執行改裝車攔檢取締，共執行37場稽查勤務，共計攔查(檢)1,667輛，噪音檢測216輛，不合格告發54輛；噪音車輛檢舉網辦理通知召回41場，召回檢測1,322輛，不合格告發50輛；113年度環境部推廣排氣管自主檢驗認證預約，後續再由環保局辦理檢測，此外，噪音管制平台會議(每半年召開一次)，針對噪音車源頭管制辦理改裝店稽查2家，並輔導業者針對改裝車宣導車主登入排氣管自主檢驗認證平台，藉以辦理召回噪音車檢測進行納管。
- (4)有關營建噪音管制工作，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期間，由民眾檢舉營建工程噪音873件並辦理巡查，共計告發處分12件，經複查作業目前皆已完成改善；並針對屢遭陳情之營建工地辦理巡查、

量測、宣導及輔導 35 場次。

(5)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進行移動源空氣污染物排放管制：

- A. 奇美博物館及臺南都會公園空氣品質維護區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管制出廠滿 5 年以上燃油機車及 1-3 期柴油大客(貨)車；機車須完成最近一次排氣定檢合格，柴油車需有稽查日前一年排煙檢驗合格紀錄，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不符合規定之柴油車已裁處 9 輛，機車已裁處 47 輛，管制至今不符合規定之柴油車已裁處 23 輛，機車已裁處 321 輛。
- B. 安平商港及部分聯外道路為臺南市第二期空氣品質維護區，將於 113 年 3 月 20 日起管制 1-6 期柴油大客(貨)車；出廠 3 年以上之柴油車需有稽查日前一年排煙檢驗合格紀錄，目前為緩衝期，統計期間已針對車辦到未納管柴油車 547 輛寄發通知，降低正式管制後之衝擊。
- C. 國立成功大學部分校區(成杏、力行、成功、光復、敬業及自強校區)及其醫學院附設醫院區域與周邊道路(包含東豐路、前鋒路、林森路二、三段、大學路、勝利路、小東路及長榮路三、四段等周邊道路)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正式公告為臺南市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113 年 11 月 1 日將正式管制 1-6 期柴油大客(貨)車與小貨車以及出廠滿五年以上燃油機車；機車須完成最近一次排氣定檢合格，柴油車需有稽查日前一年排煙檢驗合格紀錄，目前為緩衝期，未來會藉由通知到檢與到校檢測等方式減少管制衝擊性。

5. 街道洗掃街作業：

配合空品不良季節，自 10 月起至隔年 3 月增加每月作業長度，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間，共執行道路洗街 44,214.4 公里，並結合工業區服務中心、企業及營建工地等單位，共同執行道路洗、掃作業約 42,960.1 公里；並持續採用回收水執行洗街作業，共計再利用水資源 40,260.0 公噸。透過道路普查作業，結合相關單位改善道路污染案件 34 件，並推動 25 隊守護(志工)隊於農忙時期，加強農耕機具污染道路巡查，各區守護隊依規劃巡查月份、頻率執行，截至本(113)年 2 月 29 日已巡查 158 天次，查獲並立即改善共 2 件。

6. 紙錢減量作業：

- (1)以功代金：中元期間協調本市社福於納骨塔設攤及多元推廣，響應金額達 97.9 萬元。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2 月 29 日共有 2,373 人次參與響應，響應善款達 133 萬 9,024 元。
- (2)紙錢集中燒：中元期間集中載運量達 308.62 噸。統計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紙錢集中載運申請 1,183 次，共集運 1,087.185

噸紙錢，載運至「淨圓滿」專爐處理。

- (3)淨圓滿二爐啟用：為強化紙錢集中燒焚化成效，於112年8月3日辦理淨圓滿二爐啟用典禮，設計處理量600公斤/小時，日處理24小時，處理量14.4公噸。

7. 室內空氣品質改善工作：

- (1)完成本市公告場所標準方法稽查檢測作業共229處次，檢測數據皆符合法規標準。
- (2)針對轄內公私家場所推動室內空氣品質績優競賽計畫，提升敏感族群場所取得室內空品自主管理標章之普及率，亦推廣室內空氣品質維護之理念。
- (3)本府環境保護局協助本市公私場所取得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共計輔導181處公私場所取得自主管理標章，包含優良級標章107處、良好級標章74處，其中共有45處優良級標章為非納管之場所取得。

8. 執行廟會工作：

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期間，113年臺南喜逢400香料年，廟會慶典活動眾多，針對廟會繞境辦理協調會有67場，稽查小組共動員約268人次，查獲違反噪音管制法，管制時段燃放爆竹煙火告發5件。

9. 防止露天燃燒及火災空品通報：

- (1)於112年二期稻作露燃好發期，巡視耕作區域2118.44公頃，達總種植面積之85%，無發現有露天燃燒情形。利用無人飛機(UAV)針對露天燃燒熱區加強稽查主動出勤51次，巡查露天燃燒熱點面積7,758公頃，搭配露燃陳情稽查，達有效嚇阻效果。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告發61件，裁處金額53萬9,740元。
- (2)針對大型火災進行擴散模擬分析，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有4件火災(含工廠火災及露天燃燒)影響下風處空氣品質，當下立即發布FB及跑馬燈通知受影響區域民眾進行防護。

(三)水域及毒物管理：

1. 水污染防治：

- (1)統計112年8月16日至2月29日期間，運作中河川巡守隊共43隊，人數1,061人，本市志工隊環境髒亂通報共30件，檢舉水污染案件共通報7件。本市水環境清境河面計畫清理安平運河、市管河川、溝渠或側溝等地面水體，總計清除113.7公噸河面垃圾。
- (2)經統計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佈設10部移動式水質感測器於將軍溪、曾文溪、三爺溪、二仁溪、鹽水溪、七股溪等重要河川排

水掌握水質變化，並依水質狀況適時調整稽查區域及頻率。

(3)針對本市事業及下水道系統稽查，經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稽查 2,401 家次，處分 153 家次，告發率 6.37%，處分罰鍰金額 2,975 萬 8,843 元。

2. 畜牧糞尿沼液沼渣肥分利用：

(1)推動畜牧糞尿作為農地肥分使用，經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有 34 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核准總施灌量達 41,394 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17.2 公頃。本市目前已有 287 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每年核准總施灌量達 1,433,739 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380.4 公頃；另 2 輛 8.5 噸沼液沼渣集運車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完成 401 趟車次並施灌沼液沼渣共 1,403.5 公噸，將持續推動畜牧糞尿作為農地肥分使用，以達田肥水清。

(2)本市與環境部共同補助輔導民間業者於八翁酪農區建置畜牧糞尿集中處理廠，111 年 10 月 31 日開工，112 年 12 月 8 日提報竣工，另於 113 年 1 月 31 日提送工程改善報告，113 年 3 月前完成複查，後續辦理相關用電用水申請作業後，進入試運轉測試通水處理，未來將集中處理 3,610 頭牛隻畜牧廢水約 329.32 公噸/日，提供鄰近農地沼液施灌量 286.04 公噸/日，估計能提供約 30 公頃狼尾草田所需之養分。持續推動八翁酪農區建置集中處理廠(二期)，112 年 12 月 28 日完成簽約，二期工程獲環境部補助 6,206 萬元，本府配合款 4,494 萬元，目前已進入規劃設計階段，預計於 113 年 9 月開工建置，一、二期整體完工可處理柳營八翁酪農區約 77%畜牧廢水，期望改善當地環境衛生及鄰近中央管之急水溪水質脫離嚴重污染。

3. 海洋污染防治：經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港口稽查 130 件次，12 次於港區海面發現海漂垃圾情形，立即通知港口管理單位，經複查已改善；另執行船舶稽查 73 件次，無發現違規情形。

4.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針對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管理輔導情形如下：

(1)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許可證、登記、核可文件審查，共核發 161 張。

(2)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無預警測試，包含電話及傳真測試共 36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 2 場次。

(3)針對大量運作毒化物業者，邀請專家學者至運作場所進行運作與應變輔導共 9 場次。

(4)執行本市列管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稽查 412 家次，迄今稽查率約 83% (列管 493 家)，告發 2 家次，處分金額 6 萬元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13 條第 4 項、第 13 條第 5 項、第 59 條第 8 款、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第 7 條第 2 項)。

5. 環境用藥管理：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稽查處分情形如下：

- (1)派員至五金百貨賣場或市場進行環境用藥標示及偽(劣)查核，共 579 件。
- (2)病媒防治業列管 90 家，共稽查 17 家次。
- (3)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101 件，告發 13 家次，處分金額 34 萬元(違反環境用藥管理法第 32 或 33 條規定)。
- (4)製造業列管 5 家，共稽查 2 家次。
- (5)販賣業列管 30 家，共稽查 10 家次。

6. 飲用水安全管理：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抽驗結果皆符合標準，稽查檢測件數如下：

- (1)烏山頭、潭頂、南化、曾文第一淨水場 (實際供水量在 2 萬立方公尺以上者)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12 件。
- (2)自來水公司列管點水質抽驗 377 點位。
- (3)公私場所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飲水機)稽查 240 件；抽驗 180 件。
- (4)楠玉、鏡面、白河淨水場(實際供水量在 2 萬立方公尺以下者)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6 件。
- (5)至包裝水販賣工廠進行包裝或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抽驗 4 件。

(四)一般廢棄物管理：

1. 為使資源永續利用，加強辦理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

- (1)小型回收機 RVM 回收保特瓶、PP 飲料杯及鋁罐約 2.264 公噸，另優化後的大型智慧回收島於 112 年 5 月 19 日開幕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回收保特瓶、鋁罐、電池、玻璃瓶及 PP 杯等共約 25.1 公噸。
- (2)針對本市 938 家連鎖便利商店推行垃圾委外清運或隨袋徵收政策，政策推行後每月垃圾量自 135 公噸降至約 108 公噸。
- (3)依據本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 26 條之 2 執行稽查工作，針對有店面餐飲業於內用提供一次性免洗餐具亦應同步提供可重複清洗之環保餐具供消費者選擇使用之稽查作業計 760 家次，違規者計 7 家次，皆依規定開立勸導單並依限複查改善完成。

- (4)依據環境部相關減量限塑公告執行稽(巡)查作業共計 1,969 家次，其中違規並已開立裁處書者計 20 家次，包含違規免費提供塑膠袋 1 家次、違規提供塑膠一次用吸管 3 家次、違規使用塑膠免洗餐具 1 家次、違規販賣未標示電池 1 家次、違規未提供自備杯優惠 1 家次、違規使用塑膠一次用飲料杯 13 家次，皆已複查完成改善。
 - (5)環境部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限制製造、輸入及販賣含 PVC 之平板包材、容器及免洗餐具填裝食品等商品，迄今共計稽查 248 家業者；555 件商品，其中含百貨公司及購物中心 7 家、量販店業 6 家、超級市場 9 家、連鎖便利商店 86 家、傳統市場 82 家、夜市攤商 58 家，皆未發現違規情形。
 - (6)配合地方節慶辦理 23 場資源回收活動與說明會，共計 3,602 人次參與。
 - (7)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回收 1,842 件；約 129 公斤女性內衣。
 - (8)推動資收關懷計畫，補助本市符合低收入、中低收入戶、領取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或身心障礙手冊等任一資格之資收個體戶，每月持指定回收物(公告應回收項目)至清潔隊以優於市場價格兌換補助金，已補助 288 人。
 - (9)僱用弱勢個體戶協助推動資源回收工作，以提高個體戶收入，已僱用 22 人。
 - (10)藏金閣 1 館及藏金閣 2 館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辦理 7 場拍賣活動、56 場環境教育相關參訪導覽、故事導讀活動，計有 30,404 人次前來參訪學習，收入所得為新臺幣 202 萬 8,949 元。
 - (11)本市資源回收率統計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1 月，已由 62.45%提升至 63.64%。
2. 為落實轄內責任業者、販賣業者、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之管理，辦理責任業者稽查 425 家、販賣業者稽查 591 家、回收處理業登記審查 17 件、用地審查 6 件、稽查 119 家次、告發處分 6 家次。
 3. 為達資源永續循環及轉廢為能之目標，落實廚餘回收再利用政策：
 - (1)持續推廣家戶(社區)廚餘自主堆肥，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計借出 780 個廚餘堆肥桶。
 - (2)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辦理 5 次廚餘堆肥輔導宣導，訪視借桶家戶 64 次。
 - (3)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3 座廚餘堆肥廠之廚餘處理量約 6,346 公噸公噸。
 - (4)廚餘堆肥肥料自有品牌一般堆肥「尚介肥」，以 1.5 公斤、3 公斤及 20

公斤包裝販售，於臺南地區農會、西港區農會、七股區農會、新化區農會、麻豆區農會、後壁區農會、鹽水區農會、南化區農會共 8 個農會及東區藏金閣 1 館販售，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售出約 30 公噸，約 11 萬元(尚介肥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已停售)。雜項堆肥「尚好肥」以 2 公斤、20 公斤包裝於臺南地區農會、西港區農會、七股區農會、新化區農會、麻豆區農會、後壁區農會、左鎮區農會共 7 個農會及東區藏金閣 1 館販售，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售出約 203 公噸，約 64 萬元。

(5)於 26 區清潔隊定期辦理培養土兌換活動，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兌出 20 萬餘包，約 402 公噸。

4. 臺南市垃圾篩分機械處理計畫：

為妥善因應更新爐興建期間及焚化爐歲修停爐之垃圾處理缺口問題，垃圾須利用機械分選方式預先處理，並經壓縮包膜之程序將垃圾減積暫置，本案於 112 年 9 月決標 112 年 10 月開始履約，計畫期間(至 113 年 12 月)預計處理量約 5.5 萬噸，自 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處理 38,651.71 噸垃圾量。

5. 仁德掩埋場消防設施及設備改善工程：

為改善仁德掩埋場消防設備老舊問題，本案 112 年 8 月決標，10 月開工，並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竣工，目前辦理驗收程序中。

6. 為達成臺南市廢棄物自主處理目標並落實區域縣市合作廢棄物處理工作，採促參 BOT 方式辦理城西焚化爐更新爐興建案：

(1)城西廠已運轉達 20 年以上，因其原始設計條件及設備逐年老舊，實際焚化量約為 600 公噸/日，為恢復處理量能，故採汰舊換新設置更新爐(規模 900 公噸/日，設計熱值 2,800 kcal/kg 以上)。

(2)本案於 112 年 2 月 13 日簽約並開始履約，預定於 115 年 2 月正式運轉，屆時將可恢復城西廠原有垃圾處理量能 900 公噸/日，妥善處理轄內一般廢棄物。於去(112)年 12 月 28 日開工，後續將加強控管興建進度，並協調解決工程界面問題，確保如期如質完工。截至 113 年 2 月 27 日，預定進度 17.30%，實際進度 20.07%。

7. 穩定操作營運底渣處理廠：

(1)至辦理底渣廠效能提升統包工程，總工程經費 7,399 萬 4,572 元，本工程主要新增多段分選等設備，藉以提升再生粒料品質，以利後續去化管道順暢，廠商於 111 年 3 月 21 日申報開工，112 年 4 月 28 日完工，7 月 15 日完成試運轉，並於 8 月 4 日完成驗收作業。

(2)自建底渣再利用處理廠操作營運：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處理

336,026.12 公噸底渣。

8. 本市計有 2 座焚化廠，營運管理如下：

(1)永康廠營運：收受 143,578.52 噸垃圾，售電市府收入計 6,478 萬 9,047 元，回饋金收入計 543 萬 7,128 元，底灰、飛灰穩定化物掩埋費收入計 462 萬 6,464 元，折舊費收入 2,769 萬 5,346 元，總計約 1 億 254 萬 7,985 元。

(2)城西廠營運：收受 102,564.65 噸垃圾，售電市府收入計 6,046 萬 7,711 元，一般事業廢棄物代處理費收入 5,201 萬 5,540 元，總計 1 億 1,248 萬 3,251 元。

(3)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 8,014.80 噸飛灰穩定化物，並妥善掩埋。

(4)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 33,683.77 噸底渣產出量，並依焚化再生粒料管理方式進行底渣再利用處理。

9. 妥善處理城西滲出水處理廠滲出水，每月平均進廠處理量為 21,608.31 噸，每月平均放流量為 8213.69 噸。

10. 妥善處理安定區域性衛生掩埋場滲出水，每月平均進場處理量為 236,519.22 噸，每月平均放流量為 163,573.01 噸。

11. 辦理臺南市廢棄物處理廠（場）監督專業計畫，以持續進行本市各最終處置設施穩定營運，自 112 年 8 月 2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掩埋場巡查 201 場次、滲出水廠巡查 78 場次、地下水監測 79 次、空氣檢測 3 次及地表水檢測 9 次。

12. 本市辦理廢木料銀行情形：自 112 年 8 月 12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民眾、機關團體申請 68 人次，申請次數 68 次，共計領用 51.54 公噸木料。

13. 持續穩定維運永康焚化廠回饋設施委託經營管理，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累積入場人數為 9,734 人次。

14. 本市永康焚化廠前王行東路近年來遇驟雨即易有積水情形，造成民眾交通安全問題及不便，委由水利局辦理臺南市永康區王行東路排水改善工程，本工程案於 112 年 1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5 月底完工。

(五)事業廢棄物管理：

1. 針對產源端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件數合計 1,322 件；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審查之總審查件數合計 128 件；而公民營廢棄物清運機具裝置及時追蹤系統(GPS)審查，總審查件數為 142 件。

2. 針對本市列管之事業共勾稽查核 609 家次，告發處分 155 家次，罰鍰共 388 萬 6,000 元

3. 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稽查作業，合計稽查 347 家次，告發處分 2 家次，罰鍰共 1 萬 2,000 元。

4. 聯合環檢警現場查核次數，合計稽查 3 家次。
5. 防堵非洲豬瘟廚餘再利用檢核養豬場查核及加強斃死豬貯存清理及任意棄置稽查專案，共計稽查 120 家次。
6. 為達到垃圾減量及增加資源回收成效，本市計有 8 個工業區加入員工生活垃圾隨袋徵收，該政策除了可落實事業垃圾分類外，透過「專用垃圾袋」徵收之清除處理費，透過經濟誘因方式推動事業減少垃圾量並提高資源回收，協助事業去化員工生活垃圾，並改善垃圾清運價格遭哄抬之情形，亦可減少資源回收物進入焚化廠，以減低焚化爐處理負荷，從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合計清運一般垃圾 237,268 公斤，並回收 75,002 公斤資收物。
7. 為提升裝潢修繕廢棄物的後端去化效率和量能，本市已公告裝潢修繕廢棄物簡易分類場的暫行要點，並將其營運期限延長至 113 年，其 12 家簡易分類場，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合計共分類貯存約 18,215.2 噸裝潢修繕廢棄物。
8. 執行廢棄物非法棄置防制道路攔檢日間攔查 7 次、夜間攔查 7 次，總計攔查 14 車次，其中 2 車次載運土方無隨車證明文件進行告發裁處。

(六) 土壤污染管理：

1. 二仁溪廢棄物清理進度：

環管署擇定 B 場址(南楚橋上游 450 公尺)為試辦場址，112 年 7 月 20 日核定 986 萬 7,500 元(代收代付)，本計畫執行期程 112 年 12 月 26 日至 113 年 6 月 25 日，已於 113 年 2 月 2 日召開工作規劃書審查會議，並於 113 年 2 月 26 日備查捷博公司檢送之工作規劃書修正一版，另捷博公司於 113 年 2 月 19 日檢送第一場次民間交流座談會議規劃書，預計 3 月辦理，刻正修正規劃內容中。

2. 中石化安順廠土壤污染整治場址整治工作進度說明：

- (1) 場址改善面積：驗證通過面積 33.2 公頃，完成污染改善進度達 89%。
- (2) 污染土壤處理量：報告成果期間污染土處理量約 3.45 萬噸；總累計污染土處理量 60.6 萬噸，累計處理進度 88.8%。
- (3) 中石化公司於 112 年 6 月新增第 4 套熱處理系統，因試運轉結果不如預期，導致 112 年控管點未達，為嚴格監督中石化公司整治作業，確認處理成效，本府於 112 年 11 月要求中石化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6 日前提送第四次整治計畫變更，惟中石化公司整治規劃需求提出期程展延至 113 年 2 月 16 日，中石化公司於 113 年 2 月 15 日提送整治四變，本府環境保護局於 113 年 3 月 7 日召開審查會議，審查結論：因中石化對於污土處理效能過於樂觀，請中石化公司依委員意見修正後於 113

年 3 月 29 日前提送本府環境保護局審查。

3. 廢棄物非法棄置列管場址管理：

(1) 辦理本市列管非法棄置場址、高潛勢場址及易遭棄置行政區加強巡查：一般場址計 580 場次、高潛勢場址計 20 場次及易遭棄置行政地區計 115 次，共 715 場次。

(2) 辦理本市列管非法棄置場址廢棄物清理及解列作業：解列場址計 34 處，共清理 4,580 公噸廢棄物並活化 169 公頃土地。

4. 完成本市總計 622 家次加油站業者定期申報之加油站地下儲槽系統總量進出紀錄及監測設施、監測紀錄審查。

5. 解除列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 1 處，解除面積約 2 公頃。

(七) 清淨家園管理：

1. 環境衛生：

(1) 登革熱防治：

A. 稽查與孳生源清除：

a. 專案稽查(校園、市場、高風險里)：巡查 443 場(次)、清除 2,747 個積水容器。

b. 雨後防治作為孳清與投藥：動員 6,243 人次、投藥 13,589 處、清除 16,545 個積水容器。

c. 調查 134,905 處戶外病媒蚊孳生源，動員 159,876 人，清除 910 個廢輪胎、清除 234,346 個積水容器。另環境/防疫清潔日與區公所、衛生機關共同孳清複查，計動員 21,161 人次、複查 1,677 里次、清除 23,255 個積水容器。

B. 化學防治工作：

a. 依據誘卵桶監測數據，當連續兩週誘卵桶陽性率 60% 以上且卵粒數 >500 粒、或連續兩週布氏級數三級以上，執行陽性點周圍半徑 50 公尺預防性化學防治(水噴)及孳生源清除，共計 19 場次、噴藥 805,400 平方公尺、動員 63 人次。

b. 登革熱/日本腦炎執行化學防治於確診個案居住地及鄰近養豬場，共執行 1,992 場次、噴藥 165,613,706 平方公尺、動員 15,501 人次。

c. 陽性孳生源處分案件：計 720 件，罰鍰 234 萬 8,400 元。

d. 因應本土登革熱防疫，辦理 7 場次施藥人員訓練，合格人數 313 人。

(2) 各區於環境清潔日計動員 41,852 人次，倒除 59,541 個積水容器，清理 28,810 處髒亂點、3,010 處屋後溝，宣導 44,110 人次。

- (3)清淨家園區里考核，該考核包括 10 個評比項目，如推動志工認養環境（含道路、公廁、海岸等），舉辦環境清潔日活動，進行現地環境考核，以及推動企業認養公廁等。現地環境考核，每年有 37 個區域共 37 個里參加評比，由各區公所之間互相評比。希望透過公所的推動，鼓勵社區進行環境維護和創造社區特色，逐步提升環境的清潔程度，促進社區情感的凝聚。在年度考核結果中，共有 13 個行政區表現出色，由志義工認養 708 座公廁。
- (4)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道路側溝的巡清工作，總長度為 380.1 公里，巡清 2092.9 公噸淤泥和 3.9 公噸垃圾。
- (5)溝渠隊成立於 109 年 6 月，主要以清溝車機械清溝，並配合專責巡查人員進行市區側溝巡檢，盤查清溝障礙，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清理長度達 78.96 公里，清出 743.25 公噸淤泥。
- (6)108 年至 112 年期間，本府環保局執行環境部(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的「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獲得中央補助款 1 億 2,171 萬 6,756 元(另市配合款 3,173 萬 9,491 元的配合款)，共修繕和改建 327 座公廁。
- (7)112 至 113 年度辦理環境部(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獲得中央補助款 6,026 萬 8,000 元(另市配合款 2,122 萬 5,000 元)。本市公部門公廁共進行了 11 案改善工程，計劃修繕和改建了 110 座公廁。
- (8)113 年度辦理環境部(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獲得中央補助款 828 萬 8,000 元(另市配合款 341 萬 3,000 元)。本市公部門公廁共進行了 8 案改善工程，計劃修繕和改建了 18 座公廁。
- (9)本市列管公廁：
- A.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共進行 14,267 座次公廁巡檢稽查，評比為優等級以上(包括特優級)公廁比例達 100%，男女廁間比例已由 106 年 1:1.3 增加至 1:2。
- B.自 108 年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市的性別友善廁所數量從 1 座新增至 61 座。113 年度總共新增 17 座性別友善公廁。本府環境保護局將持續推廣本市各公廁管理單位設置性別友善廁所。
- C.每年至少舉辦 2 場「公廁清掃學習」活動，邀請公廁管理單位的清潔和管理人員參加，針對維護不佳的公廁進行培訓，目標為提高清掃人員技巧以利提升公廁的整潔程度。112 年度已經辦理 2 場活動，並將繼續舉辦後續的培訓活動；113 年度預計辦理 2 場活動。

- (10)112年8月16日起至113年2月29日使用空拍機進行6次海岸線空拍工作，通報38件髒亂案件，並已完成清理工作。並進行海岸髒亂維護清理工作，共動員585人次，出動沙灘清潔車及相關機具362次，總計清理40.1公噸的垃圾。
- (11)112年8月16日起至113年2月29日，各區公所共查報6,086件空地空屋髒亂情況，進行402件告發處分，總罰鍰金額達68萬7,600元。
- (12)112年8月16日至2月29日，清潔隊執行違規張貼廣告物拆除工作，總計拆除125,956件，並進行187件告發處分（其中包含停話處分）。
- (13)112年8月16日起至113年2月29日受理786件民眾檢舉案件，進行470件告發處分（其中包括菸蒂告發350件，檳榔告發41件，垃圾及吐痰告發79件），總罰鍰金額為56萬4,000元。

2. 清潔管理：

- (1)清潔隊下里整頓區里環境，清掃巷弄道路2,775.13公里、清理空地70處、清除積水容器5,976個、割草197,841平方公尺，清除垃圾397公噸，總計動員7,960人次。
- (2)「儲備」招考清潔臨時人員，111年度新進臨時人員完成招考並錄取303名，112年2月2日前已完成進用41名臨時人員，並於112年3月1日報到，第2梯112年3月28日進用24人，第三梯分發人數60人，7月4日辦理分發，8月1日報到正式上工。第四梯分發人數15人，9月19日辦理分發，10月16日報到正式上工，第四梯分發人數43人，113年1月18日辦理分發，113年2月1日報到正式上工，第五梯原訂分發人數43人，113年1月18日辦理分發，實際分發人數42人，113年2月29日報到正式上工39人。後續臨時人員缺額將依成績名次陸續進用，儲備候用至114年12月31日止。
- (3)移置888輛占用公共區域及道路廢棄車輛【廢棄機車823輛、廢棄汽車65輛】。
- (4)1,121輛現有清潔車輛及機具，自112年8月16日起至113年2月29日汰換新購車輛22輛及機具4輛。
- (5)113年新購汰換車輛機具共79輛，說明如下：
- A. 中央補助採購：
- 壓縮式垃圾車26輛
 - 資源回收車26輛
 - 挖土機2台

- d. 鏟裝機 3 台
- e. 抓斗車 2 輛

B. 市預算採購：

- a. 壓縮式垃圾車 6 輛
- b. 資源回收車 14 輛
- c. 掃街車 1 輛
- d. 抓斗車 1 輛

(6)資源回收物及廚餘變賣，變賣收入計 1,265 萬 1,532 元。

(7)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市羅馬旗申請案件數總計 130(案)，規費收入計 124 萬 3,460 元。

(8)流動廁所出勤計 218 趟次，規費收入計 57 萬 9,000 元。

3. 勞工安全衛生：

(1)辦理年度職工健康檢查計 2,027 人受檢，並進行健康風險評估，就高風險職工辦理特約醫師從事勞工健康臨廠(場)服務計 40 場次。

(2)辦理「交通安全及防衛駕駛觀念宣導」教育訓練計 32 場次，另針對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急救人員、抓斗車、堆高機、鏟裝機及挖土機等操作人員計 175 人，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八)稽查檢驗：

1. 公害陳情案件稽查：

(1)受理公害陳情案件 11,794 件，其中 15 件涉及非法棄置案件，經初步釐清調查計有 25 人次依法函(移)送地檢署偵辦。

(2)官能測定室處理異味陳情案件採樣 20 件，其中 2 件不合格，另本府環境保護局委外採樣及檢測 14 件(11 件管道，3 件周界)，其中 2 件不合格(管道)。

(3)針對陳情案件平均結案建檔時間 2.27 天，其中針對留有電話進行滿意度調查共 6,958 件次，民眾滿意(含尚可)達 98.7%。

2. 開立處分書及移送強制執行：

(1)對於違反環保法規對象開立處分書，以展現公權懲戒力，共開立 5,687 件，罰鍰總金額 9,381 萬 3,507 元，各項法規開立情形如下：

- A. 違反廢棄物清理法(含資源回收再利用法及本市自治條例)案件 3,432 件，裁處金額 3,657 萬 6,080 元。
- B.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 152 件，裁處金額 2,974 萬 8,843 元。
- C. 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案件 793 件，裁處金額 2,231 萬 184 元。
- D. 違反噪音防制法、環境用藥管理法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等其他環保法規案件共 1,310 件，裁處金額共 517 萬 8,400 元。

(2) 為追償歷年行政處分罰鍰，實現罰鍰案件管理及執行績效，對於未繳清案件辦理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 4,685 件，金額 5,735 萬 9,840 元。

3. 稽查採樣檢驗：

(1) 為持續維持本府環境保護局異味稽查之檢測效能，目前儲備嗅覺判定員人數達 108 名以利於聞臭人員派班輪值，從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完成 20 件異味污染物檢測。

(2) 檢驗室為達準確、客觀與公正性而持續取得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ISO 17025 實驗室認證。並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辦理各項檢驗業務共計 1,917 件，分析項次共計 1 萬 4,199 項，其中檢驗事業廢水總件數共 563 件，總項次共 4,694 項；檢驗河川水質總件數共 684 件，總項次共 5,591 項；檢驗事業廢棄物總件數共 49 件，總項次共 340 項；檢驗飲用水總件數共 621 件，總項次共 3,574 項。

4. 無人飛行載具(UAV)主動巡拍：

稽查並配合主動巡飛拍攝 64 次，共計查獲 34 件露天燃燒案件，累計裁罰 6 萬 2,880 元，尚無發現非法棄置案件，仍持續不定期監控中。

二、衛生局

(一)落實疾病管制及監測：

1.登革熱疫情監測及防治：

(1)疫情監測(以個案發病日計)：

本市 112 年本土登革熱確診病例 2 萬 1,513 例，境外移入確診病例 33 例；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本土登革熱確診病例 19 例，境外移入確診病例 3 例。

(2)112 年採購 NS1 快篩試劑 76,125 劑，發放至各區衛生所及各醫療院所，提供新入境外籍移工及不明原因發燒患者篩檢，以及早偵測預防；另設置擴大採檢站(簡稱擴採站)，現場採血並以 NS1 快篩試劑檢驗，儘早發現社區內隱藏確診病例，降低疫情擴散風險。

(3)因應本土登革熱疫情防治作為：

A. 設置擴採站：

為及早發現社區隱藏個案，陸續於仁德區、永康區、北區、安南區、善化區、東區、歸仁區、中西區、南區、安平區、佳里區、麻豆區、關廟區及新營區等，針對感染源不明之區塊設置擴採站，開設 183 場次，共採檢 4,577 人，快篩陽性 175 人，實驗室研判確診 209 人。

B. 動員孳清成果：

執行登革熱確定病例之居住地及活動地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動員 81,295 人次，累計執行 357,838 戶，查獲積水容器 78,094 個，陽性容器 991 個。

C. 化學防治：

執行登革熱確定病例之居住地及活動地化學防治，累計執行 711 場次、動員 72,226 人次，完成化學防治戶數 167,228 戶。

(4)整合中央、市府團隊資源及專家建議：

A. 召開「臺南市登革熱防治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本期共辦理 2 場次，分析登革熱疫情並協調各局處、區公所及里長需配合事項。

B. 本期共參與 11 場次行政院重要蚊媒傳染病防治會議，由本市、高雄市及屏東縣等高風險縣市與行政院各部會共同與會，確認重要蚊媒傳染病疫情現況與孳生源清除執行情形，共同解決執行所遭遇之困難。

C. 定期召開疫情指揮中心會議，規劃及統籌本府各單位、國營事業及國軍單位等防疫任務，檢視執行成果，並邀集上級機關及專家學者提供建議，調整相關防疫策略及方針。

a. 二級指揮中心會議：112 年 6 月 15 日本市登革熱流行疫情指揮中

心二級開設，共計召開 9 次會議。

b. 一級指揮中心會議：112 年 7 月 5 日本市登革熱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一級開設，共計召開 40 次會議。

c. 準一級指揮中心會議：112 年 12 月 7 日本市登革熱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級別調降，共計召開 2 次會議。

D. 疫情專家會議：因應本土登革熱疫情，召開專家會議，期能由市長帶領防疫團隊共同與各領域專家學者諮詢討論，動態調整本市登革熱防治策略，並落實權責分工，遏阻疫情擴散蔓延，自 112 年 6 月 19 日起，累計召開 6 場次。

E. 天溝處理研商會議：

a. 112 年 12 月 29 日召開臺南市政府 113 年度登革熱防治天溝處理研商會議。

b. 113 年 1 月 24 日召開臺南市政府 113 年度天溝防治專家學者諮詢會議。

(5) 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

A. 本期辦理登革熱防治衛生教育宣導(含社區、記者會、校園、工地、志工及外籍移工等)22,441 場次，衛教 1,300,236 人次；辦理登革熱防治相關人員教育訓練 18 場次。

B. 社區防疫志工隊：本期共動員 15,252 場次，動員人數 140,536 人次，共調查 812,212 家戶。

C. 於公共電視牆、跑馬燈託播、臺南市政府 LINE 及垃圾車語音託播登革熱相關資訊並衛教民眾落實「巡、倒、清、刷」。

D. 自 112 年 6 月 13 日起，以新聞稿方式，發布本土登革熱疫情資訊、防疫政策及作為、民眾應配合及注意之防疫事項，並加強衛教市民加強積水容器清除，避免病媒蚊孳生及受罰，本期累計發布 227 則新聞稿。

(6) 降低病媒蚊密度指數：

A. 本府衛生局及各區衛生所進行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與密度調查，執行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與密度調查，本期共調查 9,334 里次，655,329 家戶，查獲積水容器 85,683 個，陽性容器 1,659 個，其中布氏指數 0 級里數 8,386 里次，布氏指數 1 級里數 859 里次，布氏指數 2 級里數 68 里次，布氏指數 3 級以上里數 21 里次。

B. 於本市監測區(東區、南區、北區、中西區、安南區、安平區、永康區、仁德區、歸仁區及新營區)271 里進行誘卵桶監測，合計設置 3,252 監測點。

- C. 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40%、總卵數大於 250 粒時或單桶卵粒數大於 100 粒(符合三種條件之一,113 年第 7 週起新增單桶大於 100 粒需動員複查),立即通知區公所動員進行孳生源清除,本期共動員 5,103 人次,孳清 1,506 里次,共 7 萬 7,406 家戶,清除 1,026 個陽性容器。
- D. 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60%或總卵數大於 500 粒,隔週陽性率大於 60%且總卵數大於 500 粒時,區公所應於該里高風險處插立宣導孳清旗,宣導孳清旗插立以陽性點附近 50 公尺為主,每里至少 3 支。孳清旗共插立 456 旗次。
- E. 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60%或總卵數大於 500 粒,隔週陽性率大於 60%且總卵數大於 500 粒時,委請本府環保局進行預防性噴藥,本期無新增預防性化學防治場次。
- F. 本府衛生局、教育局及超過 200 所學校共同合作,藉由防疫小尖兵(在學學生)將容器減量行為概念帶回家中,推展至全家及社區能主動清除孳生源。
- G. 每月辦理跨局處聯合稽查工作,針對轄區市場、空屋空地、公園等髒亂積水場址展開會勘並要求環境改善,本期共稽查 46 場次。

2. 日本腦炎防治：

(1) 病例概況：本期日本腦炎病例數共計 2 例。

(2) 持續防治作為：

- A. 全年持續推動適齡幼兒日本腦炎疫苗接種,並鼓勵高風險族群(居住或工作場所接近動物畜舍)自費接種日本腦炎疫苗。
- B. 流行期前函文農業局提醒輔導養豬業者掛燈防治;函請各醫療院所加強通報警覺;衛生所落實民眾衛教宣導及疫苗催注。
- C. 積極監控各區日本腦炎通報案例,針對確診病例,立即劃定緊急防治範圍,執行該區域高風險地點掛燈防治及衛教宣導,並協請環保局針對附近區域加強環境清消,降低病媒蚊密度。

(3) 112 年 9 月 27 日通報永康區日本腦炎確診案,本府衛生局於案家及鄰近養豬場等高風險地點進行掛燈防治及病媒蚊孳生源調查,並協請環保局針對附近區域加強環境清消。

3. 流感防治：

(1) 本期通報疑似流感併發重症病例共 102 例,確診陽性 81 例;新型 A 型流感通報 1 例,確診陽性 0 例。

(2) 本府衛生局 112 年購置流感疫苗共 523,530 劑(其中 522,130 為公費疫苗(本市支付疫苗總金額的 30%),1,400 劑為針對本市防疫人員自購疫苗,本市全額支付)。另教育局無償提供 2,524 劑,國教署無償提供 234

劑，CDC 自購 15,350 劑，擴大對象從其他縣市調撥 2,173 劑，故總計 543,811 劑。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施打 536,834 劑，涵蓋率 28.86% (中央標準 25%)。

(3) 因應流感併發重症疫情，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院所(含衛生所)共 326 家，本期公費克流感藥劑使用人次為 34,266 人次，共 307,571 顆；易剋冒使用人次為 15,509 人次，共 128,412 顆；瑞樂沙使用人次為 13,320 人次，共 13,320 盒；速剋流使用人次為 764 人次，共 1,072 盒。

4. 本市 65 歲以上老人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接種：

針對計畫接種對象持續透過廣播媒體、社區活動、門診、電訪、家訪與催注信件等方式，結合里(鄰)長及區公所深入社區強化衛教宣導，以提升疫苗接種率。本期共 108,103 人受益。

5. 腸病毒防治：

(1) 本期腸病毒就診共 19,715 人次，併發重症 0 人。

(2) 衛生稽核：

A. 針對本市國小、幼兒園洗手設備輔導與查核：每年共辦理 2 次查核(上、下年度各 1 次)，本期已完成本市國小、幼兒園洗手設備輔導與查核，共 776 家次，訂於 113 年 3 月底完成上半年度之查核。

B. 針對本市托嬰中心及產後護理之家無預警查核：每年配合當年腸病毒流行疫情應變計畫期程辦理，112 年已查核 30 家次(托嬰中心 20 家次、產後護理之家 10 家次)，113 年訂於 6 月底完成。

(3) 衛教宣導：

A. 本期社區衛教辦理 25 場、衛教人數 804 人次，民眾防疫認知度達 90.05%。

B. 提升社區教托育機構防治能力種子人員、防疫及醫療相關人員教育訓練已辦理 4 場，計有 162 人次參加。

C. 防堵開學後疫情進入流行期，強化本市教托人員及 37 區衛生所防疫人員腸病毒防治知能，113 年已辦理 3 場教育訓練(3 月 9 日、3 月 18 日及 3 月 15 日)。

D. 大型活動宣導:113 年 1 月 20 日參加南科園慶活動設攤宣導腸病毒。

6. 結核病防治：

(1) 本期本市確診個案 266 人，本期痰液抹片陽性個案之都治涵蓋率為 98%。

(2) 為處理診斷、治療疑義或困難不合作個案，本期共辦理 12 場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審查 100 人次。

- (3)本期辦理結核病防治衛教宣導活動 70 場次，6,761 人參加。
- (4)為提升衛生所個案管理品質，本期共辦理 6 場都治檢討會。
- (5)為降低本市接觸者發病率，針對傳染性個案之符合相關要件接觸者，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本期執行潛伏感染治療且加入都治(DOPT)人數達 293 人。

7.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 (1)擴大加強易感族群篩檢，本期愛滋病篩檢 16,185 人次。
- (2)本期愛滋病及性病衛教宣導共辦理 232 場次，受益 75,667 人次。
- (3)推動「藥癮愛滋減害-清潔針具計畫」，迄今共設置 67 處衛教諮詢服務站、32 台針具販賣機、41 處回收點。
- (4)共設置 140 處清潔針具服務執行點，本期發出空針 141,297 支，回收 139,161 支，平均回收率為 98.5%。
- (5)本市針對 M 痘風險次族群之第一劑接種率為 43%(六都排名第三名)、第二季接種率為 71%。

8.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1)疫情概況：

- A. 本期全國累計確診(重症)10,398 例，死亡 1,189 例。
- B. 本期本市累計確診(重症)791 名，死亡 86 名。

(2)COVID-19 疫苗接種情形：

自 112 年 9 月 2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獲配 372,075 劑疫苗 (Moderna_XBB333, 430 劑;Novavax_XBB38, 645 劑)，本市第一劑接種人數及涵蓋率如下表：

	莫德納(XBB)	Novavax(XBB)	總計	劑次涵蓋率
第一劑	196,719	27,348	224,067	12.03%
台南市人口總數，以 112 年內政部人口統計資料 1,859,946 人計算				

(3)臺南打疫苗預約平台：

為持續推動 COVID-19 疫苗接種政策，自 111 年起至今，民眾均可透過「臺南打疫苗預約平台」，查詢本市 COVID-19 疫苗接種合約院所及場次，並進行接種時段預約，增加疫苗接種的可及性，減少人工預約的繁瑣流程。

9. 麻疹疫情防治：

- (1)本市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 29 日通報麻疹疑似個案為 8 例，皆已排除。
- (2)本市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接獲外縣市通知本市接觸者 2 位，皆立即進行個案健康關懷衛教並持續追蹤 18 日。

- (3)因應國內出現麻疹本土確診病例群聚事件，本府衛生局跨局處函請本市教育局、社會局、民政局、警察局、環境保護局、衛生所、區公所、農會轉知轄管單位以跑馬燈宣導，籲請民眾提高警覺，出現疑似發燒、鼻炎、結膜炎、紅疹等症狀，應儘速就醫。
- (4)因應近期國內外麻疹疫情頻傳，且國內已有醫院內醫療照護工作人員感染的情形發生，函請醫療院所落實感染管制措施，並儘速完成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MMR)補接種作業。
- (5)截至2月底本市3歲以下應接種3,330人，已接種2,670人，涵蓋率80.18%；滿5歲至國小應接種14,678人，已接種9,472人，涵蓋率64.53%。

(二)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及緊急救護效能：

1. 辦理醫院督考、評鑑及診所輔導訪查：

- (1)本市112年共辦理35家醫院督考及評鑑(21家督考、14家評鑑)，並輔導稽查1,974家診所。
- (2)本市現有34家醫院及2,005家診所，113年預計於年底前完成全數診所普查、醫院督考及評鑑。

2. 加強護理機構稽核工作：

- (1)本市112年共辦理75家一般護理之家督考及評鑑(54家督考、21家評鑑)。
- (2)本市現有一般護理之家74家，預計113年5至11月辦理督考及評鑑。

3. 辦理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費用，本期共核銷164件、168萬2,262元。

4. 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身心障礙鑑定申請件數，本期共申請11,395件，核銷1,655萬5,060元。

5. 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

- (1)本市計73家醫療機構(診所61家、醫院6家、衛生所6家)及醫師133人(兒科112人、家庭醫學科21人)加入計畫。
- (2)本期本市3歲幼兒共收案14,054案，涵蓋率46.7%。

6. 提升緊急醫療品質：

- (1)提升緊急醫療品質：辦理本市13家急救責任醫院實地督導評核訪查，112年配合中央「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完成轉診資訊網絡會議4次。
- (2)救護車裝備查核：本市營業機構、矯正機關、醫療機構、消防局救護車等共142台救護車，不定期抽查救護車裝備。

(3)災害應變演習：112年針對轄內醫院緊急災害應變實地演練，聘請專家學者至醫院現場，實地訪評並回饋醫院結果。

(4)輔導通過AED安心場所：本期新增13家安心場所，新建置12台AED；累計共283家安心場所，1,296台AED，達每10萬人口數69.67台AED。

7.臺南市偏區常駐醫療據點：

(1)巡迴醫療：本市全民健康保險西醫醫療資源不足區計15區。

A.媒合本市8家醫院、22家診所提供9區巡迴服務(左鎮、大內、七股、將軍、西港、後壁、下營、北門及南化)，已納入健保署巡迴醫療服務地區。

B.偏遠地區巡迴醫療：媒合醫療院所提報「全民健康保險西醫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服務北門區雙春里、錦湖里及南化區關山里，自112年3月起衛生局所巡迴醫療為6區(學甲、東山、官田、楠西、關廟及龍崎)12里。

(2)精神醫療巡迴：共4區(大內、關廟、七股、下營)，本期共服務2,498人次。

(3)口腔保健巡迴車：共4區9里(左鎮、南化、山上、大內)，本期共巡迴111場次，服務2,382人次。

8.觀光醫療推廣行銷：

(1)112年海外參(訪)展行銷及國際交流活動因COVID-19疫情暫緩執行，

(2)持續維運並提升「台南觀光醫療網」功能，建置24小時多語智能客服，用戶可以沉浸式體驗，活化台南觀光醫療網資訊，增加網頁觸及率，進而提升本市觀光醫療服務量。

(3)本市醫療服務交流係提供高階健檢、美容醫學、牙科服務及生殖醫學，服務對象涵括中國大陸、英國、越南、法國、緬甸等國家。

(4)112年共計服務360人次，產值886萬元。

(三)加強食品藥物安全及衛生管理：

1.臺南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體系計畫：

(1)本期共辦理3場次食安管理宣導會，業者代表共228人次參加，113年計畫於113年2月21日決標，由南臺科技大學得標。

(2)落實執行食品業者登錄辦法：112年登錄確認率為74.88%(中央目標值為70%，已達標)；113年截至2月29日登錄確認率為7.58%(中央目標值為70%)。

2.強化校園午餐衛生安全：

(1)查核轄內供應學校午餐之團膳業者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並抽驗半成

品及成品(每家每學期至少稽查及抽驗 2 次)：

A. 112 年下半年團膳供餐業者共 12 家，稽查 12 家均合格，午餐成品抽驗 12 家均合格。

B. 113 年上半年團膳供餐業者共 12 家，截至 2 月 29 日已查核 3 家(1 家合格，2 家限期改正)，午餐成品抽驗 3 家送驗中。

(2) 查核轄內國中、小學自設廚房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並抽驗午餐成品及半成品：

A. 112 年查核 113 家全數合格，抽驗午餐成品及半成品亦全數合格。

B. 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查核 5 家全數合格，午餐成品抽驗 5 家送驗中。

3. 輔導業者建立食材源頭管制：辦理食品業者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準則(HACCP)查核工作，本期共查核 30 家，19 家合格、10 家不適用、1 家複查不合格(已依法處辦)。

4. 輔導餐飲業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

(1) 本期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廚師衛生講習 25 場次，計 1,676 人參加。

(2) 本期稽查餐飲業者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1,346 家次，合格 1,339 家次、不合格 3 家次、歇業 4 家。

(3) 配合食品安全衛生抽驗計畫，積極辦理市售各類食品及年節食品與其他重點專案，本期共抽驗 1,639 件，不合格 47 件(查辦中 18 件，已依法裁處 8 件，移出查辦 13 件，複驗合格 8 件)。

5. 加水站業者衛生管理：本期加水站共 675 家(含 1 家停業)，本期共抽核 43 家加水站水品，41 家合格(含 4 家複驗合格)，2 家檢驗中。

6. 肉品食材安全管理：

(1) 本期針對市售肉品包含餐廳及販賣業、傳統市場等抽驗 246 件肉品，檢驗動物用藥殘留 239 件符合規定，7 件檢驗中。

(2) 開放含萊克多巴胺(乙型受體素)產品食安把關：本期共稽查 899 家次，其中 2 家不合格，皆依法處辦；另抽驗肉品 217 件(豬肉 146 件、牛肉 71 件)，檢驗動物用藥乙型受體素(21 項)，193 件符合規定，24 件送驗中；配合廚師、烹飪等公(工)會辦理持證廚師講習時進行散裝食品標示衛生宣導，共辦理 25 場次，計 1,676 人與會。

(3) 因應台糖梅花肉片檢出含西布特羅(乙型受體素)一案，本府衛生局抽驗共 30 件(全聯 7 件、家樂福 8 件及本市肉品工廠 15 件)，全數合格未檢出。

7. 食品安全衛生源頭管理：針對本市食品工廠及製造業者之作業環境進行

稽查，本期共稽查 300 家次，合格 281 家次、複查不合格 2 家次、其他(未作業)7 家次、10 家次限期改善(預計 113 年 4 月 10 日前完成複查)。

8. 針對日本進口食品標示稽查情形：

- (1) 本期共查核 605 件，查核結果皆符合規定。
- (2) 針對衛生福利部 111 年 2 月 8 日預告調整日本食品輸入管制之因應措施：針對本市販售日本進口食品加強檢驗，檢驗輻射物質殘留(碘-131、銫-134、銫-137)，本期共抽驗 101 件，94 件符合規定，7 件檢驗中。

9. 蘇丹紅辣椒粉事件：

- (1) 抽驗：本府衛生局自 113 年 2 月 26 日起，加強抽驗蘇丹紅色素共 41 件，檢驗結果 23 件合格，7 件不符合規定(其中 2 件源頭為本市業者，另 5 件移產品所轄衛生局處辦)，11 件檢驗中。
- (2) 113 年截至 3 月 7 日共發布 7 則相關新聞稿。
- (3) 113 年 3 月 5 日召開第 1 次跨局處專案會議，本府教育局、農業局、經濟發展局、環境保護局、法制處、社會局、觀光旅遊局、警察局、文化局列席參加。

113 年蘇丹紅產品查核情形(2 月 26 日至 2 月 29 日)			
動員人數	稽查家次	辣椒粉原料下架回收數量	辣椒粉製品下架回收數量
577 人次	293 家次	15484.551 公斤	18526.419 公斤

10. 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

- (1) 本期監控電視媒體、電臺、購物頻道違規廣告共 1,826 小時，查處違規藥品、食品、化粧品、醫療器材等廣告共 556 件，罰鍰金額 1,619 萬元。
- (2) 本期針對地攤、夜市、廟口、市場、情趣用品店及藥局(房)等場所稽查 1,166 次，查獲偽禁藥 13 件，已移送地檢署或警調單位後續辦理。

11. 加強用藥安全宣導：

- (1) 藥師至社區關懷訪視服務，本期共服務 196 人次。
- (2) 整合社區藥事資源，協助民眾安全有效用藥，提供正確用藥觀念，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設立用藥安全諮詢站，由社區藥局藥師親自教導市民正確用藥並提供用藥諮詢服務，使市民提升用藥安全之健康識能，本期共服務 7 場次，共服務 2,131 人次。

(四) 推動國民健康業務：

1. 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本期共辦理 16 場次，共 4,200 人次參與。
2. 癌症及慢性病防治：

- (1)辦理四癌及慢性病篩檢：結合各醫療院所及衛生所提供乳癌、子宮頸癌、大腸直腸癌及口腔癌篩檢服務，本期完成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34,537 人次(確診乳癌 183 人)、子宮頸抹片檢查 89,665 人次(確診子宮頸癌 78 人)、大腸直腸癌篩檢 51,849 人次(確診大腸直腸癌 90 人)、口腔黏膜檢查 13,427 人次(確診口腔癌 46 人)，血脂及血糖等慢性病篩檢服務 4,200 人次。
- (2)積極結合醫療院所加入篩檢行列，並輔導醫療院所加入癌症篩檢品質精進計畫，本市共 16 家醫院加入。
- (3)利用子宮頸抹片巡迴車及乳房 X 光攝影巡迴車於社區設站巡迴篩檢，本期辦理乳癌篩檢 806 場、子宮頸癌篩檢 591 場、大腸直腸癌篩檢 574 場及口腔黏膜篩檢 25 場。
3. 推動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假牙計畫：本期共申請 2,216 案，完成裝置 1,662 案，另有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原住民申請案件，本期共計 8 案申請。
4. 失智症照護：
- (1)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進行極早期失智症篩檢，本期共計篩檢 4,200 人，初篩異常 151 人，複篩異常 1 人，已轉介 1 人。
- (2)本期辦理失智友善講座或宣導共計 176 場、共 9,413 人次。
- (3)營造失智友善社區：
- A. 本期推動失智友善社區共計 13 個行政區(永康區、中西區、柳營區、新營區、東區、北區、南區、安南區、將軍區、大內區、歸仁區、鹽水區、楠西區)，設置 12 處失智友善館(永康區中華里活動中心、永康區烏竹里活動中心、臺南市立圖書館、中西區南美里活動中心、中西區西賢里活動中心、柳營區士林里活動中心、新營文化中心、新營區營新醫院康睿大樓一樓、將軍區將軍里活動中心、北區大興里活動中心、安南區城西里活動中西中心、東區崇善里活動中心)。
- B. 本期共 384 個失智友善組織，共召募失智友善守護天使共 1,813 人。

目前共 353 處失智友善組織 (統計至 113 年 2 月 29 日)	
美容美髮店	12
藥局	17
金融機構	37
大樓管理或保全	8
菜市場攤販	17
醫療院所	17
藝文單位	3
商店	5

賣場	19
學校	10
大眾運輸	1
餐飲店	114
政府機關	6
其他	118

5. 營造無菸健康環境：

- (1) 為落實菸害防制法規定，本期稽查法定禁菸場所(室內公共場所、三人以上工作場所等)共 9,050 家次及菸品販賣場所 1,747 家次。其中查獲 484 件違規案件，均依菸害防制法進行裁處。
- (2) 結合社區、校園及職場辦理菸害防制衛教宣導，本期共辦理 74 場次，共 8,038 人次參加。

6. 營造婦女親善及哺乳環境：

- (1) 本府衛生局持續輔導鼓勵醫療機構參加母嬰親善醫院認證，本市現有 11 家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提供孕產婦及新生兒母乳哺育之親善環境。
- (2) 提供精神復健機構、康復之家、身心障礙機構及日間留院學員性教育課程，含兩性關係、安全性行為、防性騷擾及性侵害及安全用藥，預防不必要懷孕。針對 30-44 歲已婚育齡者，加強安全用藥與優生保健知識。
- (3) 於本府衛生局官網公告「全民健康保險中醫提升孕產照護品質計畫」及轄內 36 家合約中醫醫療院所名單連結，方便民眾查詢。
- (4) 懷孕及生產是女性一生中非常特殊的時期，孕產婦身心變化之心理健康狀況更需要被重視，因此本市提供產後憂鬱婦女心理諮商服務，包括育兒家庭親子溝通問題提供心理諮商服務(可線上預約)，本期共服務 276 人次。

7. 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1) 本期辦理 0-3 歲幼兒發展篩檢 8,003 人，發現疑似異常個案 624 人，已通報轉介 66 人，繼續觀察 358 人。
- (2) 本期辦理 41 場兒童預防保健服務與早療篩檢宣導。

8. 口腔保健：

- (1) 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網絡：112 年計 4 家指定醫院及 87 家診所【含本市非指定醫院 2 家-台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及臺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提供身心障礙牙科服務。(持續調查更新中)
- (2) 口腔保健巡迴車：共 4 區 9 里(左鎮、南化、山上、大內)，提供全口檢查及齲齒初步治療、牙周病緊急處理、洗牙、口腔黏膜檢查、兒童及 65 歲以上長者口腔塗氟、窩溝封填。本期共巡迴 111 場次，服務 2,382 人

次。

9. 新住民醫療保健：

- (1)提供新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完成 53 位結婚登記入境及轉入新住民婦女健康管理及建卡。
- (2)持續辦理外籍配偶納入全民健保宣導，本期協助申請未納健保前之產前檢查 97 案次。
- (3)完成家中有 6 歲以下幼兒的新住民等弱勢族群居家安全環境檢核 456 戶次，針對不合格且可立即改善項目當場協助改善，以提升居家安全。

10. 推動低碳健康飲食：

- (1)本市現有 167 家餐廳通過低碳健康飲食行動標章認證。
- (2)為響應每週擇一日為蔬食日，本期本府各級機關蔬食 2,827 場次、38,538 人次，民間及事業蔬食場次 990 場次、33,473 人次，低碳行動餐廳 167 家，來客 3,108,522 人次，合計共減碳 2,483.8 噸。減碳量公式：人數(來客數)*0.78/1000(單位噸)。

11. 中石化社區健康照護：

- (1)提供內科、家醫科、婦科、眼科等 7 科別門診，本期共服務 1,702 人次，物理治療服務 202 人次，並提供到宅送藥、訪視換藥及就診之交通協助等服務共 1,363 人次，糖尿病共同照護收案照護 35 人。
- (2)居民各項醫療相關補助計補助 851 萬 6,118 元。

(五)強化心理衛生與精神照護體系：

1. 心理健康促進、心理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

- (1)設置社區心理諮詢駐點服務：目前共設置 43 個心理諮商據點，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商服務，本期共服務 1,550 人，合計 1,886 人次。
- (2)建構長者自殺防治社區：成立憂鬱卒長者社區及辦理社區長者健康講座，並建立關懷長者志工隊，針對社區長者做憂鬱症篩檢，提供獨居及合併罹患慢性或重大疾病問題者關懷服務，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已累計 290 里(社區)加入，本期老人憂鬱症篩檢共服務 4,474 人次。
- (3)本期辦理心理健康促進、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講座及活動等共 55 場次、共 3,292 人次參與。

2. 自殺通報個案關懷服務：

- (1)本期通報個案共 1,738 人次，其中 68.1%來自於醫療院所，31.9%來自本府警察局、消防局及社會局等網絡單位，共服務 13,965 人次。
- (2)高風險個案的追蹤服務：本期共轉介 988 名個案，由本府衛生局心理衛生中心以電話聯繫關懷，提供諮詢與危機處理及追蹤服務。

3. 精神病人照護服務：

(1)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追蹤照護精神病人共 7,423 人(其中一級照護對象 1,392 人、二級照護對象 1,113 人、三級照護對象 1,954 人、四級照護對象 2,963 人、五級照護對象 1 人)。

(2)本期本市指定精神醫療機構，社區精神病人緊急護送就醫服務 548 人次。

4. 弱勢精神病人就醫交通費用補助計畫：

(1)112 年度自 3 月 16 日起受理申請，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總計補助 196 人次，112 年度經費全數用罄。

(2)113 年度俟市府公彩核撥後，將轉知衛生所開始受理申請。

5. 家暴、性侵害加害人個案管理及酒癮個案轉介：

(1)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列管性侵害加害人應執行身心治療、輔導或教育人數 358 人，包含尚在執行中 238 人、入監服刑暫停處遇 33 人、強制治療暫停處遇 3 人、裁罰移送 10 人、完成治療輔導 74 人。

(2)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列管家暴加害人應執行保護令處遇計畫人數 251 人，包含尚在執行中 155 人、死亡 0 人、移送 18 人、撤銷 8 人、因轉戶籍地結案 7 人、完成處遇計畫 63 人。

(3)耶底底亞協會服務方案，本期成果如下：

跳脫網綁之路- 家庭暴力相對人庭前預防性 服務方案		家庭暴力相對人處遇服務方案		
辦理法院及警 政庭前教育	特殊個案個別 社區庭前教育	相對人處遇 服務	辦理社區 團體活動	社工訓練
共 15 場次 (含警政 3 場) 合計 90 人次	合計 8 人次	共 446 人次 (男 330 人次； 女 116 人次)	共 12 場次 合計 47 人次	共 11 場次 合計 26 人次

(4)本期經法院裁定家庭暴力加害人保護令處遇計畫之治療類別為認知教育輔導 110 人次(認知教育 102 人次、戒酒教育 8 人次)、精神治療 19 人次、親職教育 10 人次、心理輔導 9 人次、戒酒藥癮 9 人次(戒酒癮 6 人次、戒藥癮 3 人次)及其他治療 0 人。

(5)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本期共服務 447 人，依轉介來源分類：醫院轉介 103 人、執行法律規定之成癮治療轉介 123 人、監理單位轉介 16 人、衛政單位轉介 34 人、矯正單位轉介 1 人、社政單位轉介 1 人、其他單位轉介 23 人。

6. 藥癮個案管理及毒品危害防制：

(1)藥癮個案追蹤輔導：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共計追蹤輔導 2,286 人。轉

警協尋 103 人次，就業輔導轉介 24 人次，社會資源轉介 172 人次。

- (2) 藥癮戒治機構管理：113 年本市藥癮戒治機構為 12 家(含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樹林院區共 13 個服務地點)，替代治療衛星給藥點 8 個據點，依規定進行藥癮戒治機構督導考核，以維護品質。
- (3) 112 年補助鴉片類 666 人次及非鴉片類 533 人次；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補助鴉片類 515 人次及非鴉片類 280 人次。
- (4) 第三、四級裁罰講習：強化對第三、四級毒品認知，辦理第三、四級毒品防制講習及多元處遇講習班，本期共辦理 9 場，共 261 人參加。
- (5) 青少年毒品防制策略：為引起青少年共鳴，本市反毒宣導結合創意有趣宣導型式，以寓教於樂及親子共學等方式融入正確紓壓、認識毒品、傳遞健康生活技巧如拍攝「一起上學吧百人接力熱舞」影片、「溫馨守護作伙 LINE」、親子嘉年華、無毒社區好好玩系列活動等，本期辦理 41 場次、7,048 人次參與。

(六) 強化公共衛生檢驗量能：

1. 擴充檢驗中心服務範圍：

- (1) 局處檢驗合作—協助登革熱防治中心登革熱 NS1、IgG&IgM 抗體及病原體分生檢驗，共計執行 3,715 件；協助本府警察局濫用藥物尿液檢驗，共計執行 8,457 件。
- (2) 委託檢驗服務—不斷增加委託檢驗項目，並擴大檢驗服務對象，舉凡本市食品廠商、農民、機關學校及公益法人等皆可申請委託檢驗，受理之案件數共計 31 件。

2. 加強食品化學、微生物類、傳染病及濫用藥物尿液等跨領域檢驗：

(1) 中央委辦計畫：

承辦中央 TFDA112 年及 113 年強化市售高風險蔬果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計畫，本期共檢驗 125 件，不合格 18 件，不合格者均移請各送驗縣市依法續處。

- (2) 聯合分工—水產品重金屬、動物用藥、飲水中溴酸鹽等檢測：水產品重金屬本期共檢驗 45 件、動物用藥本期共檢驗 80 件、飲水中溴酸鹽本期共檢驗 79 件，皆與規定相符。

- (3) 一般食品添加物及微生物檢驗：一般食品添加物本期共檢驗 621 件，不合格 9 件；食品及包裝飲用水微生物本期共檢驗 323 件，不合格 16 件；食品中毒微生物檢驗，共檢驗 7 件，不合格 2 件，不合格者，均依法處辦。

(4) 水質檢驗：

- A. 加水站水質進行重金屬及溴酸鹽檢驗：共檢驗 85 件(重金屬檢驗 45

- 件、溴酸鹽檢驗 40 件)，經檢驗後重金屬不合格者 4 件，不合格者已立即通知業者停止供水，經輔導及限期改善後，現已複驗合格。
- B. 營業衛生水質微生物檢驗：共檢驗 376 件，經複驗後仍有 17 件不合格，已將名單公告於本府衛生局官網，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 (5) 公共衛生傳染病醫事檢驗：本期共檢驗 4,260 件，陽性件數 20 件，不合格率 0.47%，針對梅毒陽性個案登入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並持續追蹤篩檢 HIV 及轉介醫療院所治療；針對愛滋病陽性個案則登入通報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每 3 個月定期追蹤訪視及轉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院定期就醫。
- (6) 登革熱防疫：本期共檢驗 3,715 件，陽性 477 件，即時至傳染病通報系統登錄，落實防疫管控。
- (7) 濫用藥物尿液檢驗：檢驗項目包括安非他命類、MDMA、鴉片類(可待因及嗎啡)、大麻、愷他命類、4-甲基甲基卡西酮、4-甲基麻黃鹼、胺基硝西洋及胺基硝甲西洋等 9 類 24 項次，本期共檢驗 6,215 件，不合格 1,975 件，檢驗結果已函文警察機關依法處辦。
3. 擴增檢驗項目及增購檢驗儀器：
- (1) 新增檢驗項目：本期共新增 6 大項，包含食品中磷酸鹽之檢驗、新興濫用藥物-甲基-卡西酮(Methylcathinone)、新興濫用藥物- α -吡咯烷基苯異己酮(α -PiHP)、新興濫用藥物-氯安非他命(Chloroamphetamine)。檢驗方法已完成，保障民眾的安全及健康。
- (2) 增加實驗室儀器設備：本期新購檢驗儀器設備共 6 項，提升檢驗能力，提供更精確之檢驗數據與更完善之檢驗服務。
4. 推動、落實優良實驗室規範(GLP)：持續新增實驗室認證項目，共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TAF)5 大項、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31 大項及疾病管制署(CDC)9 大項之檢驗項目認證，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使檢驗結果更具公信力。
5. 配製食品簡易檢驗試劑，保障中、小學生食的安全及安心：配製脂肪檢驗試劑、澱粉檢測試劑、二甲基黃、二乙基黃及皂黃三合一檢測試劑及過氧化氫檢測試劑等 4 種簡易檢驗試劑，每年各約 500 份提供本市中、小學校自行 DIY 檢測。
6. 持續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 (1) 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尚執行中之案件數計 1 案。
- (2) 本期辦理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1 場次。
- (3) 辦理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計畫，持續運作生物資料庫。
- (4) 另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協助進行以慢性腎病(CKD)為主題

之生物檢體加值作業。

7. 與中研院台灣人體生物資料庫簽署合作備忘錄(MOU)，對於生物檢體加值作業及社區型生物資料庫之資料整合進行合作。

(七) 推動健康城市業務：

1. 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

- (1) 本市本市為臺灣第一個健康城市之示範城市，112 年第 15 屆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本市各單位計提報 37 件，歷經初審、複審及實地訪查等三階段評比，榮獲 1 件高齡友善城市類-共老獎。
- (2) 112 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海報獎，本市各單位共提報 17 件，歷經初審及口報複審等二階段評比，榮獲 1 件海報優等獎及 2 件海報佳作獎，顯示本市各項市政建設均衡發展且具創新成效。

2. 配合台灣健康城市聯盟組織運作及與西太平洋健康城市聯盟(AFHC)緊密聯繫，讓本市與國際接軌，提升能見度。

(八) 臺南 400：

1. 臺南 400 健康福祉展：

- (1) 相關史料檔案文物整理與數位化：「臺南 400 健康福祉展-相關史料檔案文物整理及數位化資料建檔」勞務採購案已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完成結案。
- (2) 相關史料徵蒐與考證：「《臺南 400 健康福祉展》史料溯源調查研究計畫」勞務採購案已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完成第三期結案驗收。
- (3) 《臺南 400-健康福祉展》策展設計執行委託專業服務案：
 - A. 已於 113 年 1 月 31 日決標。
 - B. 展覽預計於 6 月 30 日~8 月 4 日於耘非凡美術館辦理，一樓空間將以「臺南百年醫療文化巡禮」為主題，利用復刻年代診所場景，打造沉浸式互動拍照打卡點，並將醫療古文物展示於其中，使民眾身歷其境；二樓空間將以「健康福祉再進化-未來公共衛生發展」為主題，利用數位科技及互動裝置，展示各項與健康、飲食營養、運動之相關知識與體驗。

2. 臺南 400 健康福祉系列講座：

- (1) 預計邀請公衛醫療、社會福祉、傳統民間信仰等領域之專業講師，透過實體講座的方式，講授多元化主題課程，帶領您對於新移民、原住民、客家族群、多元性別…等相關之衛生保健、疾病照護、福利、信仰等議題有更多了解，共同促進臺南多元族群之共存共榮。
- (2) 112 年健康福祉講座：共辦理 9 場次，共計 227 人次參與。
- (3) 113 年度預計規劃辦理 23 場次，截至 2 月 29 日已辦理 3 場次，總計 79

人次參與。

3. 臺南 400 府城醫情系列導覽：

- (1) 與「府城漫遊」合作，結合在地特色景點與資源並融合公衛歷史與文化元素，設計三條導覽路線(傳道醫療的散策、中藥濟世的散策、民間信仰的散策)，帶領民眾感受藏身於府城巷弄中醫療衛生與民間信仰 400 年來的演變，是如何交織出豐沛而迷人的府城醫情風采，從一個全新的角度，深度認識臺南這座城市。
- (2) 112 年度共辦理 4 場次，共計 100 人次參與。
- (3) 113 年度預計每月辦理 1 場次(每月最後一個禮拜日)，預計共辦理 12 場次，截至 2 月 29 日已辦理 3 場次，總計 50 人次參與。

4. 臺南 400 健康福祉集章 GO 臺南：

- (1) 活動自 113 年 1 月 8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與本市各區具歷史意義與特色之 48 處場域合作，凡於活動期間至各大集章處，藉由專屬印章或掃描 Line@QRcode 累積不同章數，完成指定數量集章即可兌換不同限量紀念商品乙份。帶領民眾從一個全新的角度，深度認識所在的這片土地，一起踩點、一起為臺南驕傲。
- (2) 已於 113 年 1 月 7 日完成所有 48 處集章場域之布置工作、1 月 26 日前完成印製寄送第二批集章摺頁。
- (3) 訂於 3 月 25 日起開始開放兌換紀念商品。

5. 2024 第二屆咀嚼吞嚥困難跨領域照護國際研討會(2024ISTCD)：

- (1) 與臺灣口腔衛生學會、高雄醫學大學共同舉辦。
- (2) 本次學術會議的主題集中在「吞嚥困難和口腔護理的跨專業教育和實踐(IPE/IPP)」，邀請來自美國、加拿大、日本、韓國等國的學者和專家發表演講，期許透過此研討會的交流，咀嚼和吞嚥障礙的挑戰將不再是未來的挑戰。

三、社會局

(一)人民團體業務：

1. 人民團體：

- (1)為使人民團體符合法規運作，協助民眾籌組申請、核准成立及輔導團體會務運作，113年截至2月29日止，本市立案之工商團體計176個，自由職業團體計191個，社會團體計2,264個，共計2,631個。
- (2)為保障人民結社自由，積極協助民眾籌組、成立團體，113年截至2月29日止，共協助成立48個團體、47個籌組中團體。
- (3)為保障人民參與集會結社安全，輔導、清查已立案之人民團體依法運作，針對未運作之團體依法令限期改善，未改善者予以解散，113年截至2月29日止，解散團體3個。

2. 社區發展：

- (1)輔導本市674個社區發展協會會務運作。
- (2)辦理各類培訓課程，強化社區組織穩定運作、累積能量，提升區公所專業知能、活絡社區與區公所間互動，促進攜手創造社區整體發展及永續經營，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共計辦理工作坊、講習等14場次、684人次參與。
- (3)辦理社區發展工作選拔，選拔深耕在地服務、推動多元福利、展現地域特色之社區，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實地或視訊輔導4個績優社區78場次、329人次參與，112年輔導本市社區參加衛生福利部「112年度金卓越社區選拔」競賽，學甲平西社區榮獲績效組優等獎、官田官田社區及永康西灣社區榮獲績效組甲等獎之殊榮。
- (4)推動福利社區化工作，建立社區互助體系，推動社區、區公所福利社區化服務方案補助計畫，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辦理計畫撰寫工作坊及實地輔導45場次，595人次參與，總計補助29個社區、4個社區旗艦攜手方案。
- (5)為維護本市社區活動中心使用機能與公共安全，供民眾安全使用及提高使用率，本府社會局每年編列預算，辦理各項改善設施，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共補助40件社區活動中心設備、修繕及整修改善工程，計956萬7,075元。

3. 合作行政：

- (1)輔導本市各合作社場依法召開各項法定會議、選舉理監事、辦理合作社變更登記及報送年度業務報告書，113年截至2月29日止，本市農業類合作社計128社場(含合作農場)、工業類合作社計11社

、消費類合作社計 115 社(含機關、學校消費社)、其他類合作社共 11 社及儲蓄互助社 26 社，共計 291 社。

(2)為扶助推展合作事業，發展國民經濟及定期輔導停滯運作之社場，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止，協助成立合作社 16 社、解散 5 社；另籌組中 6 社。

4. 志願服務：

(1)本市志願服務隊：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計有 2,145 隊、103,727 名志工(含社會福利、教育、環保、衛生保健、民政、勞工、農業、文化、觀光、地政、消防警察、稅務等類)，112 年總服務時數為 53,499,511 小時。

(2)打造幸福臺南志工人力資源平台：成立「福企志工總隊」，整合本市公益服務人力，建置志工資源平台，包括有「睦鄰志工大隊」、「陪伴志工大隊」及「安全守護志工大隊」等 3 大隊，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志工人數 3,616 人，提供關懷訪視服務 247,820 人次、電話關懷服務 260,906 人次。

(3)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即時更新本市志願服務網，提供各類志願服務資訊，進行媒合服務，自 112 年度計有 264,178 人次瀏覽，累計瀏覽 2,725,071 人次。

(4)臺南市志願服務電子報：發布各志工團招募、教育訓練、活動及服務等資訊供市民參閱，113 年預計發行 2 期，數量達 3,000 份。

(5)志願服務諮詢專線，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計服務 1,014 位市民處理志願服務相關問題。

(6)培植各局處組織能量及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社會福利類志工服務效能，強化人員的知能與量能，提升人員專業素養，辦理各項志願服務訓練，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辦理 5 場次，計 140 人參加。

(7)運用 E 化便民，提升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使用率：提供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操作使用之電話諮詢或實務教學，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辦理 4 場次，計 110 人參加。

(8)運用高齡志工服務社區長輩，提供電話問安、關懷訪視、餐飲服務及健康策進，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服務計 3,331,004 人次。

5. 公益勸募：

(1)為有效管理勸募行為，妥善運用社會資源，以促進社會公益，保障捐款人權益，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公益勸募申

請許可共計 9 案。

(2)為監督管理公益勸募活動情形，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會同會計師查核公益勸募申請許可案件計 9 案。

(二)社會工作及家庭福利業務：

1. 家庭福利服務：

(1)本市轄區設置 12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新營區、北門區、善化區、新豐區、永康區、安平區、玉井區、安南區、東區、麻豆區、南區及北區等。

(2)整合社會福利資源，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福利服務：以福利服務方案及個案管理方式，提供脆弱家庭服務、社會福利諮詢及各式宣導與社區預防服務等，就近提供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福利服務，連結社區資源，使弱勢家庭感受到政府的貼心關懷，協助解決問題。

(3)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服務成果：總服務量 39,297 人次，服務對象包含兒童及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與其他社區弱勢民眾等。

(4)運用在地志願服務人力，由 12 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擔任平台，成立睦鄰志工隊，以一戶一睦鄰方式，關懷有需要服務的長者。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配對 2,340 名獨居長者及 337 隊睦鄰志工隊伍，共計服務電訪 28,314 人次、家訪 14,724 人次。

(5)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成立幸福志工隊：協助辦理各中心館室服務、服務台諮詢及物資整理等，現有志工人數計 206 名。

2. 強化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1)藥癮者家庭個別化處遇服務：針對藥癮者家庭提供專業人員訪視關懷服務，評估其問題需求及家庭支持系統，適時提供藥癮者家庭成員個別化服務，協助共同解決家庭問題及關係修復；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共計服務 61 案，計提供 357 家庭次之服務。

(2)推動藥癮個案家屬支持、互助及自助團體：輔導藥癮者家屬參與支持、互助團體或組織家屬自助團體，藉由服務過程，提供藥癮者家屬情緒支持、分享陪伴戒治與社會適應之經驗，發展家屬支持系統，創造藥癮者家屬交流平台，也促進家庭之穩定與和諧。112 年已經辦理 3 個團體，每個團體至少聚會 3 次，計受益 14 人次。

(3)辦理家庭支持服務宣導：主動接洽或配合轄內各機關辦理之活動，並設計小遊戲、有獎徵答等提升民眾參與意願，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共宣導 10 場次，受益 1,356 人次。113 年預計辦理 2 個團體，每個團體至少聚會 3 次，預計受益 30 人次。

- (4)對於成人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之人員辦理之相關輔導、研習或教育訓練，以提升社工專業知能：112 年 6 月 29 日及 10 月 31 日計辦理 2 場次，受訓人數 166 人。

3. 街友安置輔導：

- (1)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列冊街友 223 人，其中機構安置 52 人、街頭輔導 130 人、安置臨時處所 14 人、於醫療院所住院治療 12 人、輔導租屋 5 人、住親友家 3 人。
- (2)委託財團法人高雄市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街友外展服務，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對無固定住所、流落於本市街頭，或於公園、車站及地下道等公共場所露宿，且需要安置輔導者，提供關懷服務 1,629 人次、協助住院醫療 49 人次、餐食服務 4,670 人次、結合資源輔導租屋 3 人次、媒合就業服務 186 人次、行動沐浴車服務 1,036 人次。
- (3)委託財團法人高雄市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於街友中心辦理街友生活重建服務，針對有意願參與生活重建街友，提供餐食服務、短期及長期安置、盥洗沐浴服務、協助返鄉、就業媒合、陪同就醫、證件補發、申辦社會福利服務、節慶活動、登革熱防治關懷訪視、職業技能訓練服務(包括園藝種植訓練課程、烘焙課程、手工藝技能訓練課程等)、輔導租屋、輔導儲蓄、社區服務及團康活動等服務。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益共計 21,444 人次。

4. 社會工作專業制度：

- (1)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新增 70 名執業社會工作師，本市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計 752 人；其中本府社會局暨所屬二級機關社工人員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者計 212 人，佔本府社會局暨所屬二級機關全體在職社工人數之 52.21%。
- (2)本市現有 2 所社會工作師事務所，事務所除提供諮詢服務、連結社會資源等協助個人外，並可承接政府或個人或民間團體（機構）的委託方案或計畫，所提供之服務更為廣泛且專精。
- (3)提升社工人員薪資待遇，113 年度補助民間單位人員薪資，社工人員以 3 萬 7,765 元起聘、社工督導人員以 4 萬 4,239 元起聘(調薪 8%)、具社工師執照每月加給 4,000 元、專科社工師證書 2,000 元、相關碩士以上學歷 2,000 元，風險加給每月 1,000 元(差額 995

元納入起薪)、年資晉階每月 1,000 元。

- (4)提升社工人身安全及勞動權益，辦理社工人身安全及勞動權益課程、配置社工人員安全設備、輔導社工進用單位執業環境安全及勞動權益、發給府內社工人員執行風險工作費，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益社工 797 人次。

(三)老人福利業務：

1. 維護弱勢長者經濟扶助：

- (1)辦理老人健保費補助，充實長者福利服務、減輕子女經濟壓力、確保老人獲得醫療保健服務，每月受益長者計 273,425 人。
- (2)辦理重陽敬老禮金發放表達對長者的關懷與尊敬，針對設籍臺南市年滿 65 歲以及 55 歲以上的原住民長者，發放重陽敬老禮金 1,000 元；百歲以上人瑞發放 1 萬元禮金及賀禮，共計 344,278 人受益、發放計 3 億 4,739 萬 5,000 元。
- (3)為維護中低收入長者經濟安全，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發放 121,635 人次，合計補助金額 8 億 6,613 萬 744 元。
- (4)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協助實際照顧「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重度失能老人」之主要照顧者，因無法外出工作而喪失經濟所得，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發放 395 人次，合計補助金額 197 萬 5,000 元。
- (5)辦理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以維護弱勢長者健康、生活品質與尊嚴。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 208 案、合計補助金額 702 萬 6,100 元。
- (6)本市獨居老人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計 2,880 人，提供本市獨居老人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居家服務及送餐服務等服務，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 733,015 人次受益；提供老人在宅緊急救援連線服務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 5,152 人次。
- (7)辦理老人機構收容照顧服務，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補助收容 8,439 人次。
- (8)為防止 60 歲以上有認知障礙之民眾與 55 歲以上原住民及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走失流落街頭，提供預防走失愛心手鍊，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 283 人受益。
- (9)針對長者遭直系卑親屬或契約照顧者疏忽、虐待、遺棄與因無人扶養，致生命、身體、健康或自由之危難，提供適當短期保護及安置，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理通報及緊急安置計 159

案。

(10)本市老人福利機構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有 112 家，可供進住 5,774 床，實際入住數 4,933 人。本府社會局持續針對本市老人福利機構進行無預警監督查核並於日常予以輔導、定期辦理評鑑等作業，本期老福機構稽查共 32 家次，落實維護機構內長者受服務品質。

2. 充實長者會參與、倡導活躍老化：

(1)辦理銀髮衣鉢相傳教學計畫，媒合銀髮老師走入社區、學校、社福機構等進行相傳教學活動，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辦理 68 場次教學，共 1,684 人次受益。

(2)辦理阿公阿嬤的古早味計畫，促進青銀共融共好及倡導銀髮族健康餐飲之目的，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辦理 11 場次食譜推廣教學，共計 220 人次受益。

(3)輔導各區辦理長青學苑，開辦多元課程提升長者終身學習力，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開辦 121 班，計 79,165 人次受益。

(4)為促進長者社會參與，針對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或年滿 55 歲以上原住民，持本市敬老卡及敬老原民享乘坐公車福利，計 2,989,849 人次受益。

(四)社會救助業務：

1. 低收入戶及扶助：

(1)低收入戶人口：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列冊本市低收入戶共 8,451 戶、14,050 人，其中第一款低收入戶計 154 戶、共 156 人；第二款低收入戶計 2,816 戶、共 3,284 人；第三款低收入戶計 5,481 戶、共 10,610 人，依其款別、身分別等資格提供各項扶助。

(2)低收入戶扶助：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發放一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費 828 萬 1,657 元、二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費 9,231 萬 9,204 元、兒童生活補助費 3,980 萬 2,200 元、高中以上在學學生生活補助費 7,278 萬 1,059 元，總計核發低收入戶生活補助費用共 2 億 1,318 萬 4,120 元。

(3)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加發生活補助：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總計核發 1 億 1,491 萬 4,250 元，其中低收入戶受益 76,515 人次，核發 5,738 萬 6,250 元；中低收入戶受益 115,056 人次，核發 5,752 萬 8,000 元。

(4)112 年低收入戶中秋節慰問金計核發 7,503 戶，共 225 萬 900 元，

- 113 年低收入戶春節慰問金計核發 6,998 戶，共 699 萬 8,000 元；
113 年中低收入戶春節慰問金計核發戶 6,720 戶，共 336 萬元。
- (5)辦理低收入戶傷病住院看護補助，提供本市低收入戶因傷、病住院治療期間需專人看護者，協助減輕其家庭負擔，並獲得妥適照料。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補助 779 人次、補助金額計 1,378 萬 3,788 元。
- (6)辦理傷病醫療補助，補助本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弱勢戶民眾，因疾病或傷害事故所生之部分醫療費用，以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補助 152 人次、補助金額計 178 萬 5,884 元。
- (7)辦理以工代賑扶助措施，提供本市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具工作能力之家庭成員部分工時的工作機會，藉以增加家戶經濟收入。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扶助低收入戶 22 人、中低收入戶 25 人，共計 47 人。
2. 急難救助及急難紓困業務：
- (1)辦理急難救助，提供因遭逢急難事由，致生活陷入困境之本市市民，及時救助，協助如死亡無力殮葬、意外傷害或罹患重病、負家庭主要生計者無法工作、其他重大變故等急難事故之紓困。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核發急難救助金 854 萬 3,947 元、1,344 人次受益。
- (2)提供川資(車資)救助，協助本市市民於外縣市獲得職業或行旅本市之他縣(市)民，缺乏車資就業或返鄉者，以利前往就職地或返回戶籍地。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核發 1 萬 8,593 元、63 人次受益。
- (3)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協助因遭受急難事由之家戶，如：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責任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因其他原因無法工作、其他因遭逢變故等，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者，提供 1 至 3 萬急難紓困金。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總計核發紓困金 443 萬 3,724 元，共計 319 人次受益。
- (4)辦理天然災害及零星災害救助，適時協助遭受災害之民眾，使其能及早回復正常生活。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總計核發救助金 197 萬元。天然災害核發淹水救助 22 戶，計核發金額 11 萬元；零星災害核發安遷救助 13 人、死亡救助 8 人，計核發金額 186 萬元。
3. 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針對受居家/

- 集中隔離、檢疫者及因照顧生活無法自理之隔離檢疫者而請假之家屬，未領取薪資或其他性質相同補助，且未違反相關隔離檢疫規定，每人按日發給 1,000 元，民眾可線上申請或至隔離區域之區公所臨櫃申請。113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理申請 1,346 件，已核定 1,066 件。
4. 為不浪費各界善心資源，並達最大效益運用，使用公益平台整合各慈善單位捐贈物資及現金，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累積 499 個會員，捐贈物資數 3,238 次，捐贈現金 2 億 1,737 萬 5,522 元，捐贈物資金額 1 億 8,303 萬 1,759 元，共 1,105,369 人次受益。
 5. 推展實物銀行、惜食平台業務：
 - (1) 實物愛心銀行將本市分為 5 大服務區，設置第一區至第五區實物愛心銀行，透過委託實體店面、合作分行以及實物分站，三層次之服務，使全市服務覆蓋率達 100%。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設置 5 處實體店面、12 處合作分行以及 20 處實物分站，累積受贈計市價 1 億 2,155 萬 1,931 元愛心物資、共 434,637 人次受益。
 - (2) 本府社會局媒合 5 個民間企業團體及善心個人捐贈等多方資源，提供本市弱勢家庭內之國小及國中學童於寒暑假期間，每日 1 張愛心餐食兌換券，學童可持券至本市四大超商各門市(統一、全家、萊爾富及來來超商)換取營養餐食。112 學年度，暑假期間(112 年 7 至 8 月)共計 1,028 名學童、43,176 人次受益；寒假期間(113 年 1 至 2 月)共計 965 名學童、13,550 人次受益。
 - (3) 推動「愛心惜食平臺」與轄內公有零售市場合作，鼓勵攤商捐贈食材至 19 處惜食平臺，提供鄰近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或社福團體領取，作為餐食補充。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累積捐贈約 53 公噸，共 240,464 人次受益。
 6. 推展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業務，鼓勵列冊本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戶，為 105 年後出生之兒少開戶存款，由中央相對提撥同額款項，為兒少年滿 18 歲後接受高等教育或就學、就業做準備，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共 1,770 人申請、申請率為 66%。
 7. 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脫貧自立計畫低收、中低收入戶之 16 至 25 歲在學青年或家庭成員自立脫貧多項方案，累積人力資本與未來就業能力：
 - (1) 企業實習方案補助 4 人，補助金額 19 萬 2,960 元。
 - (2) 公部門暑期工讀補助 19 人，預估補助金額 75 萬 640 元。
 - (3) 就業獎勵計畫補助 16 人次，補助金額 10 萬 5,000 元。

- (4)親子夢想故事營：
- A. 故事種子講師培訓工作坊，共 4 場次，受益人次 120 人次。
 - B. 兒童故事屋，共 13 場次，合計 260 人次。
- (5)社區產業培力計畫，分別與學甲區平西社區及北區大港社區合作，培力弱勢家戶民眾投入社區產業，方案共計服務 33 人次。
- (6)職人講座，邀請不同領域的職人業師，與弱勢家戶青年分享工作的抉擇、職場歷程及經驗，辦理 3 場講座，合計共 117 人次參與。
- (7)職前養成課程共辦理 3 場次，共 34 人次參與。
- (8)樂齡桌遊引導員培訓計畫，共培訓 18 位弱勢青年成為桌遊引導員，並由講師帶領學員於日照中心辦理 2 場次見習課程，服務日照中心長輩 39 人次，後由學員在社工陪同下，主動至 5 間日照中心辦理共 18 場次桌遊活動，共服務日照中心長輩 369 人次。
- (9)兒童財商夏令營，針對兒少發展帳戶開戶兒少辦理夏令營 5 日全日營，受益 160 人次。
8. 本府社會局推動「微型保險」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者及特殊境遇家庭內成員，年齡滿 15 足歲至保險年齡 70 歲止，以及本市列冊中低收入老人，年齡滿 65 足歲至保險年齡 75 歲止(均不含重度以上身心障礙等級)辦理投保，符合投保身分者無需自行繳納保費，由微型保險計畫共同合作單位捐助支應。微型保險投保金額為 30 至 50 萬元，提供因意外事故傷害、失能或身故理賠金，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累計有 65,293 名弱勢民眾受益。
- (五)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1. 本市身心障礙者人口：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 99,677 人。
 2. 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ICF)：
 - (1)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永久效期身心障礙證明以證換證，以及新制申請與屆期重鑑作業 17,154 人。
 - (2)為利視覺障礙者理解所需福利服務資訊，已印製視障點字手冊 230 本，另為透過易讀服務資訊平權增進心智障礙者自立生活，已出版身心障礙服務易讀手冊 290 本，並發函各區公所及相關身心障礙機構、團體及單位廣為運用。
 3. 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
 - (1)為使身心障礙者不同之生涯福利需求得以銜接，並協助疑似身心障礙者獲得必要之支持服務，使身心障礙者及疑似身心障礙者均能獲得專業、持續之個別化或生涯轉銜服務，本府社會局委託財團法人

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永華區及溪北區）、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溪南區）辦理身心障礙者通報、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中心。

- (2)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設置單一通報及服務窗口，期間受理通報 448 人，個案管理服務 2,582 人；電訪、家訪及外展等服務，總計服務 22,032 人次。
- (3)聯繫會議及網絡共識營：每 4 個月定期召開 1 次聯繫會議，112 年分別於 4 月 7 日、8 月 31 日、9 月 26 日，共計召開 3 場聯繫會議，會議中針對身心障礙者通報、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中心與社福中心分流及轉介指標、身心障礙者通報、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中心與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合作、關懷 E 起來通報之案件，篩派端電話之初篩及派案機制進行討論，並於 112 年 12 月辦理 1 場次網絡共識營，共 50 人參加。

4. 經濟扶助：

(1)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A. 112 年度：

- a. 列冊低收入戶者，每人每月發給 5,065 元至 8,836 元。
- b. 列冊中低收入戶者及未達最低生活費 2.5 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 1.5 倍者，每人每月發給 3,772 元至 5,065 元。

B. 113 年度

- a. 列冊低收入戶者，每人每月發給 5,437 元至 9,485 元。
- b. 列冊中低收入戶者及未達最低生活費 2.5 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 1.5 倍者，每人每月發給 4,049 元至 5,437 元。

C.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 30,243 人受益，總計補助 11 億 4,884 萬 7,369 元。

- (2)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費：依身心障礙者障礙類別、等級及經濟狀況核定補助金額，本年度簽約機構 98 家；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 12,169 人次受益，補助金額 2 億 4,051 萬 2,376 元。
- (3)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補助 2,004 人次，補助金額 2,499 萬 6,782 元整。
- (4)房屋租金補助與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 A. 房屋租金補助：補助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 2.5 倍或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 1.5 倍者之身心障礙者及其同住扶養者租賃房屋租金，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補助身心障礙者 592 人次，補助金額 46 萬 5,604 元。
- B. 購屋貸款利息補助：針對符合申請資格之身心障礙者，補助其原購屋承貸銀行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貸款優惠利率之差額，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受益 82 人次，補助金額 9 萬 521 元。
- (5) 身心障礙者社會保險費自付額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公教人員保險、勞工保險、就業保險、農民保險及軍人保險等社會保險所需自付之保險費，按其障礙等級予以補助。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 606,142 人次受益，補助 1 億 2,089 萬 2,204 元。
- (6) 65 歲以上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健保費自付額補助：為加強照顧本市 65 歲以上領有中度或輕度身心障礙證明者，確保其獲得醫療保健服務，補助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自付之保險費。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 11,144 人次受益，補助 450 萬 7,333 元。
5. 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
- (1) 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為使能力不足以進入庇護工場，又不適合安置於成人日間照顧機構的身心障礙者，有更多元的社區生活模式，設立 34 家以作業活動為主、自立生活與休閒活動為輔的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受益 580 人、113,275 人次。
- (2) 生活重建服務：設籍或實際居住於本市，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之視覺障礙者(含視覺多重障礙者)，提供視覺障礙者定向行動訓練、生活技能訓練、輔助科技訓練、心理諮商及休閒文康活動等，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服務 76 人、1,628 人次。
- (3) 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由同儕支持員協助身心障礙者擬定自立生活計畫，並透過個人助理提供個人化的協助，以培力身心障礙者自我選擇、自我決定、自我負責的權利意識與社區生活模式。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服務 209 人、3,116 人次。
- (4) 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設立 12 家社區式日間照顧，透過在地社區資源網絡，豐富身心障礙者日間生活，延緩其生理功能之退化，增

進社會參與，亦紓解家庭照顧者之照顧負荷。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服務 101 人、12,120 人次。

- (5) 社區居住：設立 13 家社區居住，身心障礙者夜間住在社區內的家園，並且透過教保員協助，訓練身障者獨立生活之能力，擁有自主生活。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服務 42 人、6,468 人次。
- (6) 家庭托顧：運用具有家庭托顧服務員資格之身障家庭照顧人力，協助鄰近地區同樣也有照顧需求之身障者，提供日間照顧、身體清潔、安全看視等服務(每一家托據點以 3 人為上限)，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 9 處服務 11 人、457 人次。
- (7) 精神障礙者會所：為協助精神障礙者享有自立生活與融入社區的平等權利，可以自由選擇及掌握自己的生活，藉由在地社區資源網絡，豐富精神障礙者日常生活，增進其社會參與，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 2 處服務 71 人。
- (8) 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服務：身心障礙者本身因障礙特質導致無法有效表達或溝通(例如：身體不適、生理需求未滿足、尋求協助時未得到他人注意)，進而出現嚴重行為問題(例如：自傷、攻擊)。藉由多元而正向的處理策略，讓身心障礙者能減少嚴重行為問題、增進生活品質，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服務 37 案次。

6. 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服務：

- (1)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為身心障礙者家庭內之主要照顧者，提供關懷諮詢、支持團體、紓壓活動、心理協談等服務，減輕其照顧壓力，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持續為 174 人提供個案管理服務，累計服務 4,746 人次。
- (2) 家庭照顧者訓練研習：提供家庭照顧者多元化、連續性之照顧技巧訓練及研習，緩解照顧壓力，提升照顧品質，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累計服務 1,058 人次。
- (3) 雙老家庭：提供本市 35 歲以上心智障礙者與 60 歲以上主要照顧者居住之雙老家庭，提供相關支持服務，減輕雙重照顧壓力，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在案服務 119 案。
- (4) 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為紓解家庭照顧者緊急需求或長期照顧之壓力，增加照顧者與其他家庭成員互動或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提昇被照顧者生活素質，提供膳食協助、簡易身體照顧及臨時陪同就醫等照顧服務。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 755

人次受益，提供服務時數為 1,196 小時。

7. 社會參與：

- (1) 輔具服務：為提供身心障礙者輔具評估、租借、回收、媒合、維修、使用訓練及適配檢核等服務，本市目前已設置 3 處輔具資源中心（東區、官田區、佳里區），8 處輔具服務據點（社區型據點 6 處、醫院型據點 2 處）、47 處二手輔具資源站，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服務 44,827 人次，宣導活動 1,282 人次；二手輔具回收 1,352 件次、提供租借 2,293 件次、媒合 371 件次，使輔具資源獲得有效運用。
- (2) 復康巴士：本市小型復康巴士 155 輛及中型復康巴士 1 輛，提供身心障礙者、短暫性行動不便需乘坐輪椅者，以及重度以上視覺障礙者，往返住家及醫療院所及各項社會參與之交通接送服務。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總計服務 159,430 趟次。
- (3) 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為協助聽、語障礙者一般洽公、門診醫療、教育學習、就業服務及職場輔導等社會參與，提供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手語翻譯服務 272 案，同步聽打服務 58 案。

8. 保護服務：身心障礙者（18 歲以上未滿 65 歲）遭受家庭成員以外之人員有虐待、疏忽、遺棄或不適任監護時，本府社會局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七章保護專章積極介入，提供保護安置等服務，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通報件數，總計 17 案；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經法院裁定由本府或本府社會局擔任監護人、輔助人之個案數，總計 106 人。

9. 機構管理：

- (1) 提供身心障礙者生活照顧、生活輔導、技藝陶冶及休閒活動，使服務對象得到妥善照顧及適性發展。本市機構共 24 家，包括住宿型機構 17 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 3 家）、日間型機構 4 家、住宿兼日間型機構 3 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 1 家），總核定服務人數計 3,177 人，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服務 2,382 人。另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機構跨局處實地聯合稽查 25 家次。
- (2) 社區調適：112 年 8 月至 12 月分別輔導本市五甲教養院、蓮心園啟智中心辦理 112 年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融合社區調適計畫，112 年度協助 1 名身心障礙服務對象順利轉銜回歸社區。
- (3) 聯繫會報：112 年 11 月 28 日於屏東縣辦理機構參訪及聯繫會議，透過聯繫會報促進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經驗交流，共同提升服務

品質，建立服務共識，維護本市身心障礙者權益，共 100 人參加。

(4)教育訓練：112 年 8 月至 12 月針對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專業服務人員分別辦理公共安全教育訓練、老化服務轉銜、身心障礙者性教育及正向情緒行為等 4 場次教育訓練，共計 310 人次。

10. 中秋節禮盒促銷活動：為宣傳本市 10 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團體中秋節產品禮盒，透過各種管道積極促銷，包括發布新聞、辦理促銷記者會、寄送產品 DM、於官網公告產品訊息、於市府 LINE 推播、發文本府各局處及機關、主動接洽各大企業及政府機關、接洽部落客協助推廣、邀請市長拍攝促銷短片，並於「臺南 Today」粉絲專頁持續曝光，112 年度銷售額為 1,136 萬 5,900 元。

11. 辦理國際身心障礙者日及表揚活動：

(1)112 年臺南市國際身心障礙者日為跨局處合作辦理，社會局針對警政、民政、戶政第一線工作人員辦理民眾洽公常用手語教學(共 80 人參訓)、推廣聽障者行車請友善體諒貼紙。

(2)112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10 時假台糖長榮酒店辦理「身心障礙者及服務人員表揚活動」，由市長親自表揚各領域之 38 位優秀服務人員及傑出身心障礙者。

(六)婦女及兒童少年福利業務：

1. 兒童福利：

(1)建構優質平價托育環境，增加托育服務多樣性：

A. 辦理 0 至 2 歲育兒支持及托育津貼補助等福利措施，今(113)年配合中央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第三階段加碼，托育補助調整為每月至少 1 萬 3,000 元，落實「國家跟你一起養」政策。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育兒津貼計補助 112,260 人次，補助經費計 6 億 3,431 萬 8,250 元；托育補助受益 39,944 人次，共補助 3 億 6,406 萬 5,794 元。

B. 設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a. 營運中：112 年度本市已有 15 處公共托育機構營運中，分別為 2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 13 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合計收托 236 名 0 至 2 歲之嬰幼兒。

b. 建置中：預計於 113 年至 118 年持續於公有建物空間及社會住宅等基地規劃建置至少 23 處，可望再增加收托超過 1,056 名嬰幼兒，提高本市市民使用優質且平價托育服務之機會。

c. 本府亦將持續爭取於未滿 2 歲嬰幼兒超過 200 人以上之行政區設置公托，以增加本市之公共托育量能。

C. 推動托育服務準公共化政策：

- a. 本市私立托嬰中心共計 112 家，符合準公共化之托嬰中心計 92 家，已完成簽約有 92 家，簽約率達 100%；目前本市登記居家保母為 1,988 人，實際收托照顧兒童（執業中）之保母有 1,566 人，符合準公共化之保母 1,533 人，已完成簽約居家保母計 1,513 人，簽約率達 98.70%。
- b. 針對私立托嬰中心品質管理，本府社會局委託崑山科技大學辦理「提升托育品質服務計畫」：
 - (a) 托育機構評鑑(3 年 1 次)，前次評鑑於 111 年度辦理本市托嬰中心評鑑，成績為優等 37 家、甲等 7 家、乙等 42 家、丙等 4 家及丁等 6 家、托育機構訪視輔導，並依據評鑑成績結果規劃托育機構訪視輔導頻率，邀請幼保、幼教、衛生、護理相關科系之專家學者針對托育機構進行訪視輔導，1 年訪視輔導 2 至 4 次。112 年辦理 111 家，合計 276 場次。113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9 日止辦理 21 家，合計 21 場次。
 - (b) 例行性行政查核，每家托嬰中心視評鑑成績及管理需求，每年查核 2 至 4 次（含聯合稽查），112 年合計辦理 453 家次。113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9 日止，合計辦理 31 家次。
 - (c) 心理諮商：本府社會局提供保母心理諮商服務，給予保母更貼切的支持關懷服務，112 年完成 44 人次心理諮商服務。113 年心理諮商服務目前已開放預約，將持續宣導提供托育人員運用。
- c. 強化居家托育服務管理及充實偏鄉托育人員人力：
 - (a) 本市設有 4 處居家托育服務中心，透過委託團體辦理，建立托育人員托育管理制度，提供托育人員登記管理及訪視輔導、辦理托育人員在職訓練課程及偏鄉職前訓練、提供家長托育服務及育兒諮詢資源、托育補助申請及初審等服務。訪視輔導及家長電話訪問，建立優質托育服務網絡，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訪視共計 7,847 人次。
 - (b) 培訓偏鄉托育人員職前訓練，分別於南化區及山上區辦理 2 場次，實際參訓人數 39 人，完成取得結訓人數 35 人，培訓率達 90%，已於 112 年完成 2 場次，完訓人員持續提供媒合服務辦理。

d. 定點臨托：善用本市既有之 4 處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可媒合 37 區之 1,998 位居家保母提供全日、夜間或假日之到宅或在宅之臨時托育服務，結合本市空間充足館舍辦理定點臨托，供家長在需要喘息時候得到支持，避免工作、家庭、育兒多重負擔，112 年至 113 年全市可提供 18 個定點臨托服務點，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完成收托 439 件。

(a) 柳營區、佳里區、七股區、麻豆區、官田區、安南區、永康區(2 處)、東區(2 處)、關廟區、北區及新市區共計 13 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於平日既有日間托育服務外，並增設週六、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之假日定點臨托服務。

(b) 新營區、南區、歸仁區 3 處親子館及安平區之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共計 4 處，於週二至週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開放時段提供定點臨托。

(c) 善化區東關公共托育家園於週一至週五下午 6 時 30 分至下午 11 時之夜間定點臨時托育服務。

D. 布建親子悠遊館：

a. 營運中：提供未滿 4 歲之親子互動空間，並進行衛生教育及親職諮詢等宣導與服務。對資源缺乏地區採外展服務車服務，提供兒童玩具圖書租借，讓家長能得到兒童福利相關政策資訊與資源，將資源深入社區，打造兒少優質成長環境，期能達到友善托育環境之建置。已營運有安平區、新市區、佳里區、仁德區、新營區、東區、麻豆區、善化區、歸仁區、南區、鹽水區及七股區，共計 12 處，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總受益計 162,329 人次。

b. 本府社會局為提供友善育兒環境，自 113 年提供南區館、東區館、佳里館、新市館等 4 個館施部分空間作為未滿 7 歲之親子互動空間。

c. 未來預計 113 至 117 年於中西區、北區、安南區、永康區、學甲區等 5 處設置親子館，除提供市民育兒諮詢服務，並提供親子遊戲場所，亦可就近借閱圖書、教(玩)具，提升親子間互動交流。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圖書、教(玩)具借閱量達到 1,052 人次。

E.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a. 辦理早期療育補助：依據衛生福利部實施計畫修訂自 113 年 1

月 1 日實施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由 5,000 元調高為 6,000 元、非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由 3,000 元調高為 4,000 元。(交通費每次補助 200 元,療育費每次最高補助 675 元)。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補助 83,106 人次,金額 2,861 萬 5,120 元。

b.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之通報、轉介、個案管理服務。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新通報 1,064 人,個案管理 5,019 人;辦理教育服務 6,909 人次、療育服務 4,991 人次、諮詢服務 1,385 人次、家庭服務 6,882 人次及權益倡導 78 人次。

(2) 落實弱勢兒少生活照顧,提供在地社區資源服務:

A.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提供:

a. 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計補助 61,148 人次,1 億 247 萬 2,158 元。

b.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計補助 807 人次,242 萬 1,000 元。

c. 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費用補助:計補助 55 人、58 人次、補助 129 萬 9,985 元。

d.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扶助,計補助計補助 3,972 人次、1,061 萬 7,690 元。

B. 兒少社區照顧據點(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服務):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兒少社區照顧據點,提供預防性、支持性及發展性服務方案,促進兒少身心健全發展,協助家庭照顧功能發揮並促進社區間凝聚,提升社區照顧功能。113 年度結合 23 個民間團體、建置 29 處兒少社區照顧據點,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服務 113,083 人次。

2. 培植婦女能量,促進女性權益:

(1) 婦女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婦女個人支持、心理諮商與法律諮詢服務,發展符合在地婦女需求之多元服務方案,並作為婦女族群權益倡導與資訊交流平台,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透過中心粉絲頁、LINE@生活圈等平台,共計發布 87 則,觸及 47,457 人次。

(2) 結合婦女團體推展福利服務方案:推動相關婦女服務,提供在地化、可近性之方案活動與課程講座,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辦理 22 場次,2,035 人次。

(七) 長期照顧管理業務:

1. 全方位完備及平衡區域發展長照服務資源網：

- (1) 持續布建長照服務資源，厚植人口集中區域之長照服務量能，完備照顧服務體系，以增加失能失智長輩使用服務近便性，至 113 年 2 月 29 日，長照特約單位數累計 957 家。
- (2) 確保長照服務品質與滿意度，提升失能民眾使用長照服務意願，衛生福利部公告 112 年 1-6 月，本市長照需求服務涵蓋率達 72.35%。
- (3) 強化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之量能，減輕家庭照顧壓力與負荷，提升家庭照顧者照顧能力及生活品質，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服務 7,465 人次。

2. 媒合資源挹注據點，推動長者活躍老化：

- (1) 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布建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達 398 處，落實福利服務在地化。
- (2) 為提供社區在地關懷照顧服務，結合在地社區志工人力，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 29 日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計服務 214,435 人次。
- (3) 112 年 8 月至 2 月 29 日辦理多元健康促進活動，增進長者社會參與，預防長者延緩失能，計 912,653 人次參與。

(八) 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業務：

1. 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工作：透過社政、警政、衛政、教育共同合作，針對不同族群進行宣導以提高民眾的防暴意識，進而降低重大案件發生機會，強化社區初級預防，達到福利互助社會的期待，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 107 場次，受益 22,221 人次。
2.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功能，發展多元專業服務模式：
 - (1) 為強化公私部門網絡合作效能，主動召集司法、警政、衛政、民間團體等單位，結合網絡資源，共同擴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召開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委員會議，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辦理 1 場次。
 - (2) 與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本府駐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家事服務中心召開聯繫會報，以暢通之間的聯繫與交流。
 - (3) 為強化性侵害加害人網絡，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網絡聯繫會議，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召開計 1 場次，邀請專家學者共商本市性侵害防治策略。
3. 持續推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
 - (1) 持續提供 24 小時保護服務求助窗口，由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即時提供民眾諮詢、求助、通報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篩派14,154件。

(2)針對高危機成人保護個案，定期邀集司法、警政、衛政、教育、民間團體等單位，共同研議跨網絡合作之保護服務策略，召開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召開17場次。

(3)辦理保護扶助措施，提供相關福利資源：

A. 提供性侵害、家暴被害人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情緒支持與輔導，協助其心理復原與對社會的再適應，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提供1,309人次心理輔導服務。

B. 提供法律服務及陪同性侵害及受家暴被害人報案及出庭，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提供902人次陪同服務及893人次法律扶助服務。

C. 供諮詢協談、驗傷診療、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就學或轉學服務、目睹暴力兒少服務、子女問題協助、通譯服務或其他資源轉介等扶助措施，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提供77,386人次。

D. 提供24小時緊急救援服務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提供995人次庇護安置服務。

E. 落實以被害人為中心之減少重複陳述作業精神，提供本市性侵害被害人友善醫療環境，結合司法、警政、社政及醫療等跨網絡提供整合性處理模式，布建「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專責醫院，至113年1月31日設有5間醫院辦理，並召開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暨一站式服務網絡檢討會議，與網絡單位共同策進被害人服務，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辦理1場次。

4. 整合社會安全服務網絡，強化兒童及少年保護機制：

(1)針對兒少保護案件，本府擬定四大應變策略：即時聯合查訪、重大傷勢複判、專業行政裁罰及跨域多層保護，以強化兒少保護機制；針對重大兒虐案件，並訂有重大兒虐案件緊急應變處理流程，立即啟動社政、教育、警政跨網絡聯合訪查，釐清案情並確認保護因子，續處行政裁罰事宜，以即時且完善應變重大兒虐案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召開7次兒少保護案件行政裁罰會議，討論116案次行政裁罰案件。

(2)本府加強整合兒少保護網絡，提升鄰里通報及主動關懷頻率，落實兒少保護危機處遇、緊急救援、安置調查評估、家庭維繫與重整、

強制性親職教育等保護扶助事項，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服務18,059人次。

- (3)針對高危機兒少保護個案研議跨網絡之保護服務策略，定期邀集司法、警政、衛政、教育、學校、團體等單位，共同召開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聯繫會議，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召開4場次。
- (4)為強化兒少保護處遇與防治功能，並增進保護性社工人員調查專業知能及處遇計畫周全妥適性，本府社會局定期邀集各領域專家學者，召開安置兒少返家評估會議(含性剝削安置兒少)、監護兒少出養評估會議、兒少保護個案提訟評估會議等，以提升兒少保護安置個案服務品質，維護兒少最佳利益，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召開12場次。

四、法制處

(一) 訴願案件之審議：

1.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訴願案件分析：
 - (1) 新收訴願案計 568 件，包括環保類 144 件、衛生類 135 件、社政類 43 件、勞工類 42 件、經發類 30 件、地政類 28 件、工務類 25 件、農業類 25 件、稅務類 18 件、民政類 15 件、人事類 13 件、警政類 10 件、交通類 9 件、都發類 9 件、觀光類 7 件、教育類 6 件、水利類 7 件、消防類 1 件、戶政類 1 件。
 - (2) 審理 547 件（含 112 年 8 月 16 日前受理之舊案 197 件），審議結果：不受理 174 件、駁回 321 件、撤銷原處分 31 件、再審駁回 2 件、再審不受理 1 件、訴願人自行撤回 17 件，移轉管轄 1 件。
2.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由學者、專家、律師、檢察官等組成，外聘委員 13 名，比例逾 9 成。訴願案件之審議，秉諸公正、公平、客觀原則，並兼顧程序正義，訴願審議委員會為釐清案情，適時請訴願人到會陳述意見，必要時並召開言詞辯論，以瞭解事實，正確認事用法，作成訴願決定具客觀性與公正性。
3. 本期受理之訴願案件，皆於法定期限完成審議。訴願案件之辦理皆要求本府所屬各級機關應切實依「臺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辦理訴願案件答辯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為之，以保障人民救濟權益。
4. 訴願決定撤銷原處分之案件，督促原處分機關應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遵守「臺南市政府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案件追蹤管制要點」所定之時效。

(二) 國家賠償事件處理：

1.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國家賠償事件辦理情形分析：
 - (1) 本府及各級機關、學校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新受理國家賠償案件 94 件，舊收案 26 件，共計 120 件；已結案 85 件，處理情形如下：
 - A. 協議成立：22 件，賠償金額：81 萬 0,425 元。
 - B. 拒絕賠償：52 件
 - C. 協議不成立：4 件
 - D. 自行撤回：5 件
 - E. 移轉管轄：2 件
 - (2)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請求權人新提起訴訟案件計 14 件；連同 112 年 8 月 16 日前提起訴訟案件 46 件，合計 60 件，判決情形如下：

- A. 機關勝訴：1 件
- B. 機關敗訴：1 件，賠償金額 20 萬 5,189 元。
- C. 調解成立：0 件
- D. 法院和解：2 件，賠償金額 51 萬 8,000 元。
- E. 自行撤回：2 件
- F. 移轉管轄：0 件
- G. 裁定駁回：0 件
- H. 訴訟中：54 件

(3) 協議成立 22 件、訴訟中和解成立 2 件，判決賠償 1 件，共計件 25 件，賠償金額合計：153 萬 3,614 元。

2. 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之組成，具法制專長之外聘委員比例已逾 9 成，透過提升委員會之素質及功能，增進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客觀性及公信力，落實民眾權益之保障與維護。
3. 協助本府各機關、學校處理國家賠償事件，提供法律諮詢意見並監督辦理情形，以確認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適法性，並強化處理過程之公平與公正，保障人民權益。
4. 協議成立金額 50 萬元以上重大案件，業務主管機關應擬具處理意見並檢附相關案卷送本府核定，以發揮一般案件迅速進行協議，重大案件審慎嚴謹之功能。
5. 完備本府國家賠償制度，就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 10 萬元以下擬協議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例外不經審議，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
6. 對於國家賠償責任原因行文相關單位檢討，並研謀改進措施，避免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再次受到損害。

(三) 消費者保護業務之辦理：

1. 提供申訴及調解管道，提升消費者保護爭議事件處理效能及和解達成率：
 - (1)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理消費申訴案件 2,447 件，經函請企業經營者妥處後，撤回、和解、未再爭執及合意解決消費爭議事件為 2,102 件，妥適處理率為 85.90%。
 - (2) 上開期間受理案件，申訴人認為未獲業者妥適處理，而提起消費爭議調解申請者計 345 件，其中自行達成協議，或經本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調解成立 254 件，和解率 73.62%，至調解不成立 91 件，已有效落實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弭平消費爭議，維護消費者權益。
 - (3) 於網站公告「無正當理由未出席本市消費爭議調解會議之企業經營者」名稱，提醒消費大眾注意，確保自身權益。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月29日共計公告19家無故不到場調解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

2. 建構公平合理消費環境，強化對業者之行政監督：

- (1) 為保障市民消費權益，法制處積極辦理食、衣、住、行、育、樂及公共場所安全等消費輔導查核，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總計辦理177場次、1779家次之稽查，包括燈會、蘭展、年節食(商)品、住宿業、國際旅展、預售屋、電影片映演業、夏季冰品、雞蛋供應、食品安全及預售屋建案等項目稽查。
- (2) 對於突發之重大消費爭議事件，例如觀光酒店遭投訴清潔不實、知名小吃、餐飲店餐點疑有異物等，皆主動迅速會同目的業務主管機關啟動查核程序，具體落實民眾消費權益之保障。
- (3) 為瞭解物價波動情形，定期追蹤記錄本市各大型賣場、傳統市場及知名小吃店家與餐飲業者之食(商)品市場價格及供貨情形變化，並針對重要傳統節日中元節、中秋節、春節之應景食(商)品，分別至本市傳統市場、果菜批發市場、連鎖賣場及糕餅店、年貨大街等處進行聯合稽查。

3. 加強民眾消保意識，多元化宣導：

- (1) 為強化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與企業經營者對消費者保護之認知，及提升本府同仁處理消費者保護案件之專業知識，持續深入政府機關、民間團體進行消保法令之宣導，除主動或受邀至各機關團體舉辦消保教育講習，另辦理大型教育訓練及消保宣導活動，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辦理宣導講習及活動共計13場，參與之消費者及業者總計1115人次，已有效提升消費者保護意識，並推廣至家庭及社會。

(2) 適時發布新聞稿，周知民眾重大消費訊息：

針對民生物資查核情形發布新聞稿，俾利民眾安心消費，並就重大或常見消費爭議，主動發布新聞稿提醒民眾注意。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發布19則新聞稿。

(四) 法規審議辦理情形：

1. 本市法規法制作業：

- (1) 依本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本市法制作業準則及本府法規會設置要點等規定，辦理本市法規之審查，俾確保法制作業符合程序，文字體例得以一致，使法規之結構及用語簡明易懂，並避免規範內容抵觸上位法令、前後矛盾或有其他窒礙難行之情形發生。
- (2) 另藉由本府法規會審查自治法規之機制，由外部專家學者提供專業意見，促使提案機關確認政策目標及條文之立法意旨，避免僅以行政機關本位思考，偏離社會期待，以增進自治法規之周延性及可行性。
- (3)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期間，召開本府法規審查會議7次

(第 83 次至第 89 次法規會)，審查自治法規 25 則(自治條例 2 則、自治規則 23 則)。完成制(訂)定、修正自治法規 21 則(自治條例 2 則、自治規則 19 則)，行政規則 72 則；廢止自治規則 2 則及停止適用行政規則 5 則之法制作業，變動數量共計 100 則。

2. 整理、蒐集、保管及建置法規資料：

(1)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臺南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計有：自治條例 68 則，自治規則 360 則，行政規則 1,203 則，合計共 1,631 則。

(2)建置管理臺南市自治法規查詢服務系統(網址為 <https://law01.tainan.gov.tw/glrnewsout/>)，完備法規電子化服務，落實即時查詢服務，自 101 年 1 月啟用，迄今瀏覽利用人數已達 1,900 萬人次，有效達成資訊電子化及查詢即時便利性之目的，亦因系統建置後減少紙本自治法規之印製，得以節能減碳，落實淨零永續環境之目標。

(五)法制及法令疑義等事項諮詢意見之提供：

1. 提供本府各局處法制作業、法令適用疑義、訴訟或行政救濟答辯、契約條款研擬及履約爭議等事項之諮詢意見，協助本府各局處實踐依法行政，增進為民服務，提升行政行為之品質及合法性。

2.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協助本府及所屬機關就自治法規、行政規則、訴願、行政訴訟或民事訴訟答辯、各類法令適用疑義、契約條款研擬及履約爭議等會簽案件計 382 案次，並參與及處理中央與本府相關會議計 192 案次，提供法律意見供各業務承辦機關(單位)參酌，俾利各機關執行相關業務時正確認事用法。

(六)法制業務走動式巡迴輔導、法制研討會及法制教育相關講習訓練之辦理：

1. 辦理法制業務巡迴輔導，共 7 場次：

(1)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分別於 112 年 8 月 24 日至財政稅務局、112 年 8 月 31 日至勞工局、112 年 9 月 1 日至交通局、112 年 11 月 17 日至社會局、112 年 12 月 5 日至工務局、112 年 12 月 27 日至體育局及 112 年 12 月 28 日至衛生局，共辦理 7 場次法制業務巡迴輔導。

(2)上揭法制業務巡迴輔導，係由本府法制處主管與機關同仁進行宣導與討論交流，就行政處分及裁處書之作成、訴願案件及國家賠償事件之辦理、法規審議及法令疑義會簽稿注意事項與消費者保護業務為詳細介紹，並就機關執行業務之實際情況，及實務運作時個案遭遇之問題或困難進行交流且予以釐清。

2. 辦理本府 112 年度「行政程序法基礎知能系列專班」，共 5 場次：

接續 112 年 7 月份辦理 3 場次之「行政程序法基礎知能系列專班」講習，

分別於 112 年 9 月 7 日及 9 月 14 日再辦理 2 場次完成全部課程，由本府尤副秘書長向本府及所屬機關之基層主管，講授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俾強化同仁有關行政程序法之基礎法制知能，並提升行政行為之適法性及正確性。

3. 辦理法制教育講習，共 4 場次：

- (1) 112 年 8 月 21 日邀請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江嘉琪副教授講授「行政契約之理論與實務運用」，並請各機關及區公所指派法制人員共 60 人參加。江嘉琪副教授從公私法契約如何區分切入，仔細地說明行政契約之合法要件、瑕疵與法律效果，並深入探討契約法律關係及請求權如何貫徹，強化本府所屬機關及區公所同仁行政契約相關法制知能。
- (2) 112 年 11 月 23 日邀請全量法律事務所陳建良律師講授「公務員裁量權之行使及接受刑事司法調查時權益維護應注意事項」，並請各機關及區公所指派相關業務承辦人共 60 人參加。陳建良律師詳為說明圖利與便民之區辨，使本府及所屬機關同仁了解裁量權之行使界限，並憑藉其任職主任檢察官及律師等豐富經驗，分享公務員面對司法調查時如何維護自身權益，協助同仁於因公受司法調查時減緩其慌亂恐懼之情緒，進而維護公務員應有的基本尊嚴與權益。
- (3) 112 年 12 月 4 日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張哲榮主任行政執行官講授「行政執行實務」，並請各機關及區公所指派法制人員、相關業務承辦人及主管共 113 人參加。張哲榮主任執行官藉由其擔任執行官多年的經驗結合行政法理論與執行實務，具體說明移送執行案件之管轄權、執行名義、期間及標的物，並就實務最易有瑕疵之部分即執行名義之送達多加著墨，與同仁探討業務執行時實際發生之問題，協助本府同仁了解行政執行實務，增進本府行政移送執行之效能。
- (4) 112 年 12 月 15 日高雄高等行政法院黃奕超法官，講授「行政訴訟堅實第一審新制」，並請各機關及區公所指派法制人員或業務承辦人共 90 人參加。黃法官於講座中詳細說明行政訴訟修法之重點，並藉其司法實務經驗，講解行政機關於行政訴訟程序中常發生之狀況，並解惑同仁實務上之疑義，有效強化本府所屬機關及區公所同仁行政訴訟相關法制知能。

4. 舉辦法制人員性別平等教育講習，共 1 場次：

於 112 年 11 月 20 日邀請高雄大學政治法律系邵惠玲副教授講授「我國性別平等發展概況」，並請各機關指派法制人員或相關業務承辦人共 26 人參加。課程係針對法制人員辦理性別平等課程，以提升法制人員性別平等意識。藉由課程之實施使本府法制人員得以了解我國性別平等推動歷程，

重要政策及現況與現行工作重點，進而努力追求性別平等為普世價值，且透過性別平等之實踐，成為永續發展的力量，營造性別平等幸福共好的友善組織與城市。

5. 消保法制教育訓練，共 1 場次：

112 年 9 月 22 日與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合辦教育訓練課程，邀請實務經驗豐富之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官承儒副處長及針對不動產交易學有專精之高雄大學法律學系張鈺光助理教授擔任講座，分別講授「金融消費評議制度介紹及案例解析」、「不動產交易市場法規最新發展介紹」課程，計有本府及所屬機關、區公所同仁與消保志工等 66 人參與，透過深入淺出的案例分享，讓學員了解如何防免金融及不動產消費爭議事件的發生，及如何預先保障自身的權益，以達宣導與增進消費者保護知識之效，對於提升同仁處理消費者保護事件的知能亦有助益。

6. 舉辦「府城法學論壇-2023 年地方自治與法制研討會」，共 1 場次：

於 112 年 9 月 15 日假成功大學舉辦，邀請市府尤天厚副秘書長、成功大學陳玉女副校長及社科院蕭富仁院長致詞揭開序幕，由台南律師公會蔡雪苓理事長、成功大學法律學系許育典教授及市府地政局陳淑美局長擔任各場次主持人，並由精熟各該議題的著名教授、法官及律師進行報告及與談，以「中央民意代表對地方政府監督權限爭議之探討」、「我國地方自治團體自治事項與委辦事項辦理權限之探討」、「地方自治團體辦理區段徵收代為清理地下廢棄物所生費用後續求償之探討」為討論主題，使地方機關在因地制宜的目標下能有更堅實的法理基礎，落實地方自治，現場約 200 人參與，並開放線上直播分享給廣大民眾。

五、政風處

(一)政風預防業務：

1. 推行本府廉政公約，建立公開透明環境：

- (1) 廉政會報定期召開，檢視整體廉政工作執行現況，研提策進作為：本府 113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於 113 年 1 月 17 日召開，邀請府內相關機關廉政委員及本府外聘廉政委員蒞會，針對本府廉政議題進行專題報告與提案討論，期間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廉政會報共計 43 場次，有效結合各單位防貪肅貪之能量，發揮統籌整合之功能。
- (2) 落實本府廉政公約，強化廉政倫理登錄，型塑廉能透明環境：本期間由各機關首長召集組成推動小組積極依計畫執行，並設置機關「關切事件」登錄機制，使員工遇有關切事件亦得比照請託關說程序辦理登錄，統計辦理受贈財物 908 案、飲宴應酬 1,266 案及關切事件 471 案，總計 2,645 案；持續優化提升廉政倫理案件登錄質量，落實清廉效率、公開透明理念。
- (3) 表揚優良廉能，鼓勵同仁勇於任事：本期間辦理 112 年度「表揚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特針對節省公帑，協助政風機構推動行政透明或廉政業務卓有成效者加以表揚，總計各機關推薦人選 24 人中評審出 12 名同仁獲選，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本府市政會議公開頒獎表揚。
- (4) 落實執行陽光法案，維護廉潔行政風氣：持續推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線上授權查詢財產作業，授權比例 112 年度已達 99.73%。目前刻正辦理 111 年度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作業，本期計有 3 件裁罰確定案件(2 件為 108 年度申報案件、1 件為 109 年度申報案件)；另，統計本期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補助案事後公開計有 4 案，112 年度辦理迴避案件計有 489 件，持續落實及維護廉潔行政風氣。

2. 健全採購制度效能，促進重大工程採購順遂：

- (1) 建立本府公正履約環境，協助排除履約障礙：本期間本府例行辦理履順專案座談會，並於 112 年 10 月 19 日擴大辦理「你合格了嗎？」提升工程品質廠商廉政座談會，邀請專家、學者與會，並有計 141 家承攬廠商、監造單位及主辦機關共 155 人參與，113 年度規畫針對工程品質優良廠商，透過公開表揚等作業，激勵及各廠商良性競爭互動，藉此提升本市工程品質。
- (2) 辦理「校園工程倫理」研討，邀集產官學者凝聚各界共識：本府 112 年 9 月 18 日於南臺科技大學辦理「校園工程倫理」研討會，邀請產官學界代表與談，並由南臺科大工學院系所等 150 人共同參與，以工程倫理八大面向為主軸，闡示提升企業競爭力及實踐永續發展之重要性與必

要性，藉以凝聚各界共識。

(3)協助機關推動重大公共工程建設及開發計畫設置廉政平台，營造優質公共工程採購環境：透過平臺跨域結合機關(單位)、專家學者與蒐集民眾反饋整合各界意見及強化行政透明等作為，適時提供廉政服務，提升本府重大工程採購案件品質及效率，本期間執行成果如下：

A.「安平再生水廠新建工程統包案」廉政平臺參訪活動：112年9月27日，廉政署副署長沈鳳樑率領廉政人員訓練班第51期學員參訪「安平再生水廠新建工程統包案」廉政平臺，透過水利局政風室介紹廉政平臺辦理過程及觀摩現場作業，有效展現廉政平臺任務效能。

B.啟動「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112年7月24日舉辦啟動記者會，透過建立資訊公開專區使民眾了解工程進度，並於112年12月25日由工務局辦理採購評選委員法紀講習，強化機關採購公正，本工程業於112年12月28日順利決標並持續進行作業中。

3.強化評估及防貪作為，提升行政效能及風險預防：

(1)透過優化廉政防貪指引，降低弊端發生風險：邀集機關首長及各單位召開會議，透過蒐集各類弊端態樣並深入研析，瞭解潛存風險後共同研提防弊作為，形成防貪指引，降低弊端發生風險，本期間各機關計召開會議4場次，持續以圖卡、電子化方式優化辦理推行。

(2)推動廉政研究，針對各類重點業務，透過民意調查等作業研析風險並提列策進作為，促進廉能施政，112年督同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廉政研究共計4案。

(3)實施業務稽核及推動預警作為，完善行政作業制度與流程：

A.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要業務實施專案稽核，發掘缺失並研析可能發生弊端型態與成因，研提業務興革建議與策進作為。113年度本府政風處規劃及列管專案業務稽核10案，均持續推動作業中，期維護本府施政品質及廉潔效能，有效降低廉政風險。

B.政風人員於執行業務發現機關有潛存違失風險事件或人員時，應機先採取防範措施落實預警作為，期使公務員依法行政。本期間完成預警作為72案，其中辦理採購監辦發現異常者計36案(工程類20案、財務類4案、勞務類12案)、於辦理業務稽核發現異常者計12案、受理民眾陳情檢舉發現違失者9案及其他15案，經各政風機構積極提出興革導正建議，有效避免行政違失及節省公帑，提升整體廉能效益。

4.推動客製化教育訓練，提升廉政量能及民眾、員工法治觀念：

- (1)校園誠信反貪活動，廉潔教育向下扎根：112 年度針對偏鄉校園規劃「偏鄉校園誠信巡迴列車」活動，以播放故事劇場影片方式揭露誠實重要性，共計推廣本市 57 所偏鄉校園及 2,200 位學童；為進一步扎根，113 年度規劃以組成工作坊以設計歷史故事繪本及拍攝影片等方式，向上加強推廣至高中或大專院校學齡層。
 - (2)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強化公務員廉能法治觀念：本府政風處結合本府法制處辦理 112 年度廉能及法治教育訓練暨座談會，配合各機關業務需求，客製化辦理法律與廉政專業教育訓練，降低同仁對於認事用法之困擾，並持續轉型為「檢察官來了！」臺南市政府廉政教育宣導，持續加強基層公務員廉能法治觀念，本期間計辦理 4 場次。
 - (3)辦理廉政志工教育訓練，建立未設政風機構聯繫機制，擴展廉政量能：
 - A. 112 年本府政風處除持續辦理例行廉政志工專業教育訓練暨志願服務聯繫座談會，並於 112 年 8 月 31 日於社會福利中心辦理年度廉政志工教育訓練與藏金閣 2 館參訪行程，另，112 年 10 月 20 日亦參與法務部廉政署「112 年南區廉政志工成長營「拾年『廉』成 遇見初心」活動，透過志工表揚及講演課程，增進志工從事廉政工作知能，總計廉政志工 45 人次參加；另，本期間本府並帶領廉政志工辦理反貪倡廉社會參與宣導活動計辦理 27 場次，總計 60 人次參加。
 - B. 建立未設政風機構聯繫窗口機制，強化廉政服務量能：本府之秘書處等 8 個府內單位未設政風機構，經本府政風處於 112 年 8 月 28 日通函建立專責窗口，並於 112 年 10 月 4 日辦理「本府內部單位政風業務協調聯繫會議」，強化各單位協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利益衝突迴避及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等作業規定。
5. 持續推動「企業服務廉政平臺」，倡議企業誠信及法令遵循：
- (1)112 年度聚焦「太陽光電業」產業成立「聯繫中心」，藉由召開聯繫會議、企業座談及企業深化交流等重點工作，積極協助光電企業強化誠信經營及法遵理念，112 年 9 月 18 日舉辦「企業服務廉政平臺-『南能可貴 誠信展現』」企業誠信座談會，以「綠能」為主軸，邀請產、官、學等各領域專家學者代表，就綠能政策推動、妨害綠能發展相關犯罪型態及企業誠信等議題，進行跨域研討及交流，總計 29 家企業計 154 人參與。
 - (2)統計 112 年度平臺執行情形，各一級機關計有 42 家企業反映問題並協助處理或解決達 67 案，為延續平臺相關服務機制，本府 113 年度持續著重運用廉政服務平臺溝通聯繫機制，「走入企業」提供議題連繫及協助解決之橋梁，藉此提供優化之升級服務。

(二)政風查處業務：

1. 本期本府政風處受理陳情檢舉計 516 案，其中行政處理或函轉權責機關處理 347 案、依法澄清或簽存結案 169 案。
2. 本期本府政風處暨所屬政風單位辦理採購監辦、公文會辦、業務稽核、受理陳情檢舉等發現人員疏失或作業異常處，函送偵辦 18 案、追究行政責任 44 案。

(三)政風綜合、維護業務

1. 加強廉政教育訓練，提昇政風人員專業知能：
依業務屬性指派適當人員參加法務部廉政署辦理之肅貪、預防及綜合維護業務專精班、薦任九職等主管研究班等課程，以提升幹部專業能力、精進工作知能，本期本府政風處共計指派 3 人參與薦任九職等主管研究班課程。
2. 積極蒐報危安預警情資，即時妥處：
 - (1) 掌握陳情請願事件輿情，加強橫向聯繫：
積極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陳情請願事件，掌握預警情資，即時陳報機關首長並協調相關單位機先疏處，妥為因應。執行蒐報及協處陳情請願或預警等複式通報共計 29 件。
 - (2) 督導所屬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工作。
 - A. 辦理講習訓練或其他宣導作為 183 案。
 - B. 實施定期及不定期安全檢查 129 場次。
 - C. 辦理專案暨首長安全維護 17 案。
 - D. 召開安全維護會報 21 場次。
 - E. 辦理重大活動專案安全維護措施：
 - (3) 為確保本府「112 年全國運動會」賽事期間與會人員及競賽場地安全，本府籌備處分別設置「危機處理小組」及「安全維護一組」，由本府政風處主責，專案期間，本府政風處除參與籌備處辦理之會議，以掌握活動進程外，亦積極橫向與警政及衛生單位配合，針對「易滋生紛爭抗議情事」、「危害賽事安全」及「食品安全」等，規劃執行要項，動員本府政風處及所屬政風人力，協調與配合執行安全維護工作，協助本府圓滿達成任務。
3. 落實資訊安全暨機密維護措施，防制洩密情事發生：
 - (1) 為落實資通安全工作，以確保資訊安全、降低各業務系統可能遭受的威脅，本府政風處會同智慧發展中心辦理「本府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針對缺失事項進行改善，並提出策進建議，俾利本府各機關單位瞭解掌握資安風險，112 年 8 月 17、18 日辦理本府 112 年度資訊安全第 2

次內部稽核作業，並將前揭稽核結果函知本府各處會及所屬一級機關。

(2)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公開甄選，本府政風處執行試務機密維護工作，所有口試委員及試題抽籤過程均採全程錄影錄音程序公開透明，並恪遵保密規定，計辦理 1 場次。

(3)督導所屬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工作：

A. 辦理講習訓練或宣導作為 223 場次。

B. 實施定期及不定期保密檢查 145 場次。

C. 辦理專案機密維護 4 案。

4. 推薦本府各機關參加「透明品質獎」，促進正向循環：

(1)透明品質獎係激勵機關自主檢視各項廉能透明措施、強化防貪預警及導入廉政創新作為，透過外部第三方公正角色參與評審，肯定機關廉能治理成果與效益。112 年由法務部主辦第 1 屆「透明品質獎」，特優機關(構)由行政院頒發獎座及團體獎金。

(2)112 年本府推薦地政局及衛生局參獎，南市地政局以「地盡其利、地利共享、永續共好、宜居臺南」為參獎主題，以地政業務風險管控與行政透明措施為廉能施政核心，局長陳淑美積極促成「南科特定區區段徵收工程廉政平臺」成立，將南市金額最大的土開案，跨域結合檢察、廉政等公部門與公民團體及專家學者協力防杜外力干預，增強施政透明。衛生局則以「智慧科技、廉能守護、公衛的模範生-臺南」為題入選，衛生局首創醫療行政機關「廉政倫理事件數位系統」及線上即時協調指揮中心(OLOCC)，藉由數位整合提升廉能治理效率與災害應變能力，呈現良善治理價值。

(3)經公布本府衛生局榮獲「機關整體廉能作為」類「特優」機關、地政局「創新廉能措施」類「優選」機關，創下透明品質獎提升為行政院獎項後首屆榮獲特優及優選雙獎之紀錄，為六都第一。

5. 召開廉政工作會議，加強業務策進：

本府政風處辦理政風業務工作檢討會計 1 場次，會中進行各項業務報告及前次主席指(裁)示事項管考作為，針對執行面提出各項建議，並推派優秀機關進行專題報告，透過標竿學習及意見交流方式，加強業務策進。

肆、建設部門

一、都市發展局

(一)綜合計畫業務

1. 推動擬訂本市國土計畫暨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 (1) 全國國土計畫於 107 年 4 月 30 日公告實施，本市國土計畫於 110 年 4 月 30 日公告實施，產出未來發展地區（含新增產業用地、新訂擴大都市計畫之區位）及國土功能分區規劃示意圖。另國土功能分區繪製作業刻由地政局辦理中，111 年底已完成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公開展覽及公聽會，目前由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專案小組）審議中，依法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前公告實施。
- (2) 依循國土計畫指導推動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各年度辦理情形說明如下，其餘行政區，逐年編列經費並爭取中央補助推動辦理。
 - A. 110 年度獲得內政部 300 萬元補助辦理學甲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於 112 年 12 月 3 日完成期末報告審查，後續擴充法定審議作業於 112 年 12 月 26 日簽約，廠商已提出變更臺南市國土計畫（學甲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草案初稿，後續安排與各機關確認後，辦理公開展覽作業，預計 114 年 11 月完成變更學甲區鄉村地區計畫。
 - B. 111 年度編列預算 1,125 萬元辦理大新營地區（新營、鹽水、柳營）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於 111 年 4 月 28 日簽約，112 年 8 月 14 日完成期中報告審查，刻正辦理期末階段工作，預計 114 年 6 月完成規劃作業。
 - C. 111 年度獲得內政部 300 萬元補助辦理官田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於 112 年 1 月 10 日簽約，刻正辦理期末階段工作，預計 113 年 12 月完成規劃作業。
 - D. 112 年度獲得內政部 500 萬元補助辦理七股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簽約，刻正辦理期中階段工作，預計 114 年 11 月完成規劃作業。
 - E. 113 年 2 月提報計畫書向內政部爭取經費補助辦理左鎮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

2. 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審查：

內政部委託辦理 3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審查作業，從 108 年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核予「七股鹽山遊樂區申請書暨開發計畫」等同意許可計 17 案、變更開發計畫 19 案。並持續辦理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台南分部校地開發計畫案、關廟產業園區、龍盟產業園區、星歲七股太陽光電發電業專案開發計畫（變更案）、學甲區、關廟

區太陽光電場開發計畫等開發許可之審查作業。

3. 臺南大學七股校區土地活化利用案：

- (1) 臺南大學於 106 年底校務會議決議不遷校七股校區，為此，本府多次與教育部等中央相關部會、臺南大學開會研商，爭取教育部 300 萬元經費補助本府辦理「七股校區土地利用可行性評估案」，也獲該部同意後續土地設施朝無償返還原則辦理。
- (2) 為全案推動事宜，本府於 108 年成立「七股校區土地開發利用推動小組」，109 年委託規劃團隊進行土地利用可行性規劃，密集訪談在地民眾、里長、議員、專家學者及中央、地方等有關機關，109 年 11 月舉辦 2 場地方座談會，參採民意提出「智慧水產養殖園區」之使用方向，刻由農業局辦理促參招商事宜，俟招商完成後，續辦土地返還移撥作業。

(二) 都市計畫規劃審議業務

1. 都市計畫規劃及審議：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持續辦理中之案件包括都市規劃草案階段案件計 7 件、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15 件、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50 件、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23 件、發布實施案件計 29 件。

1.1. 規劃草案階段：

- (1) 變更關廟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2) 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 A6 區(中洲寮地區)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 (3) 變更新市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4) 變更新市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細部計畫案。
- (5) 擬定臺南市安南區「工 9(附)」工業區細部計畫案。
- (6) 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7) 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 A27 區(海佃路二段兩側地區)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1.2 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 變更七股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整體開發部分)專案通盤檢討案。
- (2) 變更大內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3) 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4) 變更佳里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5) 擬定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原「文(小)二」學校用地、人行步道用地變更為住宅區)細部計畫案。

- (6)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興辦新田里活動中心暨山順宮整體開發)案。
- (7)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配合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第一階段)案。
- (8)變更佳里都市計畫(農田水利設施專用區為機關用地)(配合佳里區第三聯合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案。
- (9)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科學園區部分)(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10)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科學園區部分)(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11)變更臺南市安平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配合安平二期國宅社區都市更新)案。
- (12)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配合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第一階段)案。
- (13)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配合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第一階段)案。
- (14)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電專一6」第一種電信專用區為「工15」工業區)案。
- (15)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部分「電專一6」第一種電信專用區為「工15(科)」工業區)案。

1.3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學甲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2)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3)變更烏山頭水庫風景特定區計畫(配合水庫治理及穩定供水專案通盤檢討)案。
- (4)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5)變更西港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6)變更歸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計畫圖重製)暫予保留區段徵收)案。
- (7)變更鹽水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8)變更大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9)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0)變更楠西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1)變更玉井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2)變更六甲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3)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4)變更白河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5)變更山上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6)變更後壁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7)變更東山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8)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9)變更西港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0)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1)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2)變更柳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3)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4)變更仁德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5)變更新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6)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7)變更官田（含隆田）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8)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9)變更佳里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0)變更歸仁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1)變更學甲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2)變更關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3)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4)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5)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捷運系統用地）案。
- (36)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配合加倉企業有限公司擴廠）案。
- (37)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配合仁德區勝利路計畫道路工程）案。
- (38)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仁德區勝利路計畫道路工程）案。
- (39)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鹽水溪鹽行堤段 L18

～L20 整體改善工程)案。

- (40)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41)原臺南縣市都市計畫邊界調整專案通盤檢討案。
- (42)臺南市(府城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43)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44)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案。
- (45)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案。
- (46)變更臺南市東區主要計畫(南臺南站副都心地區)(暫予保留及周邊地區)案。
- (47)變更新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48)變更善化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49)變更善化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住宅區、公園用地、社會福利設施用地及道路用地)(配合善化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逕向內政部陳情意見編號8、14)案。
- (50)變更善化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住宅區)(配合善化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逕向內政部陳情意見編號2)案。

1.4 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 (1)變更曾文水庫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3)變更白河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4)變更下營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及綠地為河道用地)(配合大埤中排三排水改善工程)案。
- (5)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道用地)(配合東北勢排水改善工程)案。
- (6)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案第8案-公九附帶條件)案。
- (7)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第一種住宅區及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配合農5、農6住宅社區開發)案。
- (8)變更仁德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暫予保留報部編號部人8案)。
- (9)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機關用地)(配合文賢消防分隊暨德南派出所新建工程)案。
- (10)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機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第二階段)案。

- (11)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機 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第二階段)案。
- (12)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安南區東和段 43 地號等)案。
- (13)擬定臺南市安南區乙種工業區(安南區東和段 43 地號等)細部計畫案。
- (14)擬定新市都市計畫(附帶條件農業區)細部計畫案。
- (15)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再公開展覽)再 2 案~再 7-1 案。
- (16)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 I)細部計畫案。
- (17)擬定臺南中西區細部計畫(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案。
- (18)擬定善化都市計畫(配合善化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逕向內政部陳情編號 2)細部計畫案。
- (19)變更善化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住宅區、公園用地、社會福利設施用地及道路用地)(配合善化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逕向內政部陳情意見編號 8、14)案。
- (20)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部分河川區為水利設施用地及住宅區、部分綠地為住宅區)(配合海尾寮排水治理工程)案。
- (21)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河川區為水利設施用地及中密度住宅區)(配合海尾寮排水治理工程)案。
- (22)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 A、B、C、D、E、N 及 O)細部計畫案。
- (23)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配合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 A、B、C、D、E、N、O 擬定細部計畫)案。

1.5 發布實施案件：

- (1)擬定曾文水庫特定區計畫(臺南市轄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第一階段)細部計畫案：113 年 2 月 21 日發布實施。
- (2)變更曾文水庫特定區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臺南市轄部分)案：113 年 2 月 17 日發布實施。
- (3)變更新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含計畫圖重製)(第四階段)案：113 年 1 月 26 日發布實施。
- (4)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配合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四期新建工程)案：113 年 1 月 25 日發布實施。
- (5)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配合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四期新建工程)案：113 年 1 月 24 日發布實施。

- (6)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四期新建工程）案：113年1月24日發布實施。
- (7)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依臺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1次會議決議變更編號第二-1案)(漁港段514、610-1、611地號)(第三種港埠專用區為第五種港埠專用區)案：113年1月8日發布實施。
- (8)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北外環道路第二期新建工程用地路權範圍調整）案：113年1月5日發布實施。
- (9)變更關廟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案：112年12月27日發布實施。
- (10)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暫予保留第3案(竹篙厝段2391等5筆地號))：112年12月26日發布實施。
- (11)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案：112年12月26日發布實施。
- (12)變更仁德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配合內政部社會住宅興辦計畫）案：112年12月26日發布實施。
- (13)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原仁和工業區未辦理市地重劃地區)案(竹篙厝段2391等5筆地號)：112年12月25日發布實施。
- (14)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轉運及旅遊服務專用區（附）為社會福利設施用地）(配合內政部社會住宅興辦計畫)案：112年12月25日發布實施。
- (15)變更臺南市中西區細部計畫（部分「停C3」停車場用地為「機C1」機關用地）(配合西湖里多功能場館新建計畫)案：112年12月20日發布實施。
- (16)變更新市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內容第三案)（新市區信義段840及850-1地號等2筆土地）：112年12月19日發布實施。
- (17)變更臺南市都市計畫（中西區等5處地區）細部計畫（配合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訂定容積率級距申請變更審議規範）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專案通盤檢討案（北區北元段1013地號部分土地及1014地號土地）(「住四」住宅區為「住(申1)」住宅區)案：112年12月19日發布實施。
- (18)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配合九六新村整體規劃）案：112年12月7日發布實施。
- (19)變更臺南市南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內政部社會

住宅興辦計畫)案：112年12月5日發布實施。

- (20)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港埠用地及「機84」機關用地為「社福4」社福用地)(配合內政部社會住宅興辦計畫)案：112年12月4日發布實施。
- (21)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河川區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配合北外環道路第二期新建工程用地路權範圍調整)案：112年11月27日發布實施。
- (22)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112年11月13日發布實施。
- (23)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永康區大灣交流道銜接道路改善工程)案：112年11月13日發布實施。
- (24)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案：112年11月6日發布實施。
- (25)變更新化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含計畫圖重製)(第二階段)案：112年10月30日發布實施。
- (26)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內政部社會住宅興辦計畫)案：112年10月26日發布實施。
- (27)變更新營都市計畫(配合新營區延平路與柳營區柳營路跨急水溪橋改建工程)案：112年9月28日發布實施。
- (28)變更東山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第一階段)案：112年8月17日發布實施。
- (29)變更東山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12年8月17日發布實施。

2. 南科A~O區開發及南科三期擴編規劃：

- (1)南科特定區(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B、C、D、E、N及O)整體規劃案：

110年4月20日辦理公開展覽作業，12月24日經本市都委會第110會議審議通過後，111年1月19日續提內政部審議，2月24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通過；出流管制規劃書於10月21日經本府水利局核定；區段徵收部分，其公益性必要性評估、範圍及抵價地比例內容於112年1月11日經地政司同意，3月22日依前開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及地政司意見，修正計畫書圖及補充相關資料續提送內政部，5月16日經內政部都委大會審議通過，7月5日辦理再公展作業，續於10月30日再次提送部都委會審定，細部計畫部分，亦於12月11日提市都委會審議通過，113年由地政局接續辦理區段徵收作業。

(2)配合南科三期擴編計畫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 A. 本府配合行政院 109 年核定「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園區擴建計畫」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計畫面積約 84.5 公頃，包含 38.9 公頃事業專用區、45.6 公頃公共設施用地，將引進半導體、智慧機械、智慧生醫、通訊及電腦周邊、研發創新中心等產業，預估未來年產值可達到 392 億元，創造約 4,900 個就業機會。
- B. 本府配合南科三期擴建計畫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案，業於 112 年 6 月 14、15 日公告發布實施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刻由需地機關（南科管理局）接續啟動南科園區擴建用地取得與開發（南科管理局已於 112 年 6 月 29 日動土），並同步辦理招商作業，全案預計 115 年完成擴建工程，可望為大南科地區再注入新的成長動能。

3. 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規劃案：

- (1)案係國土管理署補助全國縣市政府辦理之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本市共分為「臺南府城生活圈」、「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等 3 案辦理。
- (2)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全部計畫區公開展覽作業，其後於 110 年 11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函送計畫書圖報部審議，全市 39 處都市計畫區除烏山頭水庫風景區特定區於 112 年 8 月 9 日、虎頭埤特定區於 112 年 11 月 13 日發布實施及曾文水庫特定區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審定待核定外，其餘刻正由內政部審議中。

(三)都市計畫管理業務

1. 都市計畫樁位業務：

- (1)112 年度臺南市都市計畫樁(東、中西、南、北、安平、安南區都市計畫範圍)測定及復補建案：第三期工作已辦理完成，後續擴充於 113 年 1 月 29 日簽約，第一期預計派工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案、變更臺南市中區細部計畫(部分「停 C3」停車場用地為「機 C1」機關用地)(配合西湖里多功能場館新建計畫)案。
- (2)112 年度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案：配合地政局辦理地籍圖重測、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製及都市計畫地圖套疊作業，辦理中案件為白河、新營、柳營、六甲、官田、佳里、永康、歸仁及關廟(香洋段)等 9 區都市計畫區之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作業。
- (3)112 年度臺南市都市計畫樁(除原臺南市都市計畫範圍外)測定及補建案：辦理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轉運及旅遊服務專用區(附)為社會福利設施用地)(配合內政部社會住宅興辦計畫)案，測設及補建共 319 支

都市計畫樁。

2. 都市計畫區建築線指示：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臺南市及新營區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共計 317 件。

3. 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審核：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核准容積移轉案件之共計 23 件，取得公設地面積 39,326.86 平方公尺。

4. 都市計畫分區使用證明核發：

(1)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申請核發件數 24,578 件。

(2) 線上申辦統計申辦比例為 60%，約有近六成民眾在家進行線上申請線上繳費領件一次完成，無須再特地至臨櫃現場申請繳費領件。

(3) 臨櫃申請線上領件比例為 18%，約有近兩成民眾臨櫃申請後不必跑第二趟到本府或公所領件，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4) 總線上領件(含線上申請及臨櫃申請)比例為 78%，約近八成民眾受惠線上領件服務，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5) 112 年度臺南市都市發展資訊系統資料更新及維護案：

工作項目為系統資料庫及 GIS 圖層建置更新維護、原臺南市 6 區都市計畫數值航測地形圖檔都市計畫分區、樁位資料等更新維護(CAD 檔)。於 112 年 1 月 13 日簽約，履約期程為 112 年至 113 年，刻正執行第四階段工作項目。

(6) 原臺南市六區一千分之一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案：

工作項目為控制測量、空中攝影測量、地形圖製作、地形圖縮編、都市計畫線、樁位線套繪及三維模型建置等。履約期程為 111 年至 114 年，第三階段工作於 113 年 1 月 26 日通過審查；刻正執行第四階段工作項目。

(四)地景改造業務

1. 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1)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策劃指導之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目的乃透過此機制促進各機關在執行年度城鎮地貌計畫、城鎮之心工程等計畫、乃至於重大公共工程時，加強在環境景觀面向之督導人力及補其專業上之不足。顧問群包含建築、都計、水利、土木、生態、及社區營造等等背景專家學者，透過專業建議與諮詢管道建立輔導機制，協助提高轄內重要公共工程的環境與景觀品質，在公共工程從規劃到執行過程中，使其能與環境景觀協調融合，另針對歷年城鄉風貌計畫案之維管與使用進行

總體檢，建立檢討及回饋機制於新年度提案計劃中，促使創造本市城鎮及鄉村嶄新風貌更臻完善。

- (2)112 年度爭取到中央 200 萬元技術服務委託案，預計執行至 113 年 6 月，除控管本年度城鎮風貌計畫執行外，另辦理提案工作會議、工程案件督導、提案計畫研討會議及優良案例訪視，並負責研議本府往後有關政策型、延續型、跨域整合或地方創生議題等計畫之提案策略。

2. 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及政策引導型)：

配合中央城鎮風貌形塑整體計畫政策，本府逐年爭取經費進行城鎮藍綠軸帶、廣義綠地公園、生活街角巷弄、歷史文化場域及地方入口門戶等之改造，成果斐然，為持續提昇市轄環境品質之提昇，賡續推展相關景觀風貌改造：

(1)競爭型計畫：

110 年本府以「新化風情小鎮。人文水綠廊道」爭取城鎮風貌暨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補助，新化區為府城區外的魅力小鎮，擁有豐厚的人文資源，如老街、楊達紀念館、街役場等文化景點，還有許多如虎頭埤等自然景觀，讓新化兼具自然與人文景觀。因新化區轄內嘉南大圳先前透過城鄉風貌區段的補助改造，南圳綠堤即為使用度相當高的景觀設施，本於挖掘在地潛力，並重人文生態的區域發展理念提報。

A. 110 年第 1 階段獲核定 7,500 萬元補助，進行嘉南大圳支線步道串聯、高中與國中、國小 3 校，以及演藝廳周邊等界面之縫合，區分 2 工程案執行，已於 113 年 1 月完工並開放民眾使用。

B. 111 年第 2 階段獲核定 7,692 萬 4 仟元補助，辦理區公所週邊環境重新塑造、體育公園整修興闢及南圳綠堤區段縫合等景觀改造，區分 2 工程案執行，目前均在施工中。

(2)政策引導型：

為配合城鎮風貌暨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型補助提案，賡續推動地方風貌改造，透過資源整合、跨域合作、區域競爭拔尖、青年參與及結合地方創生理念等面向，串連地方產業、景觀、生活及生態環境資源，打造城鎮特色品牌，營造本市具有文化、綠意、美質的生活環境。112 年共獲核定 7 案，計 4,000 萬元補助，主要計畫如下：

A. 112 年度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200 萬元，預計執行至 113 年 6 月。

B. 112 年度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900 萬元，預計執行至 113 年 12 月。

C. 下營區武承恩公園景觀環境改善計畫：1,000 萬元，預計執行至 113 年 6 月。

D. 112 年臺南築角創意營造計畫：300 萬元，已執行完畢。

- E. 將軍區東側水圳綠廊步道建置工程：600 萬元，已完工。
- F. 安南區四草大眾廟前公園景觀改善計畫：500 萬元，已完工。
- G. 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周邊環境改善工程：500 萬元，已完工。

3. 本市城鎮核心風貌改造：

為延續城鎮風貌計畫之賡續推動，期許相關計畫能持續有效整合市轄內地區公共開放空間之改造與連結，以公設串聯效益、土地權屬取得、配合重要建設等考量要素，擇以「市區中心重要綠地核心」、「行政機關門面形象改造」、「舊糖鐵道廊帶/通學友善空間」類型案件作為示範代表，優先納入辦理執行，各案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執行狀況如下：

(1)112 年度

- A. 歸仁區核心綠軸暨廊道改造計畫：1,000 萬元，已完工。
- B. 麻豆區安業里舊鐵道暨人本環境改造計畫：800 萬元，已完工。
- C. 大內行政區周邊環境改造計畫：700 萬元，施工中，預計執行至 113 年 7 月。
- D. 嘉南大圳新營分線(民治路以北至長榮路一段)綠廊建置計畫：1,135 萬元，施工中，預計執行至 113 年 7 月。
- E. 大隆田景觀改善工程 1 期：740 萬元，施工中，預計執行至 113 年 7 月。

(2)113 年度

- A. 新營嘉南大圳文化中心段景觀連結規劃設計案：80 萬元，辦理採購作業中。
- B. 新營嘉南大圳新榮路段(北岸)景觀連結規劃設計案：70 萬元，辦理採購作業中。
- C. 大隆田景觀改善工程 2 期：1,745 萬元，辦理細部設計中。

4. 臺南築角計畫：

112 年度完成築角計畫 9 處、駐村計畫 5 處，共計 14 個營造點，其中後壁區頂長社區及新營區姑爺社區獲得 2023 建築園冶獎殊榮。113 年度計畫目前已完成溪北與溪南兩場說明會，續接受社區報名作業中。

(五)都市設計業務

1. 都市設計審議：

- (1)本市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 112 年度總計召開 19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計 94 案；113 年度已召開 2 場會議，審議通過案件計 6 案。
- (2)為積極推動節能減碳及加速行政效率，推動臺南都市設計審議無紙化系統建置，於 113 年 1 月正式上線，目前都市設計案件申請與審議皆採無紙化系統作業。

2. 好望角綠美化營造計畫：

好望角係指於閒置空地、道路街角或重要景觀視點處等，進行綠美化、具視覺穿透性，可提供作為民眾活動、休憩之開放空間。本計畫以本府都市發展局為統籌窗口，由各學校、區公所依據在地需求提案申請，透過專家委員之審查，補助改造地點以達到改善都市景觀之效果並符合使用需求。藉由完工及管理維護考核，控管工程施作品質及延續改造成果，在環保、生態、永續都市前提下，推展都市景觀風貌的整體改善與生活環境品質的全面提升。

- (1)112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2 次收件共核定 10 案，均已完工。
- (2)112 年度列管好望角改善計畫：2 次收件共核定 7 案，均已完工。
- (3)113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第 1 次收件核定 5 案。第 2 次收件 9 案，訂於 113 年 3 月 12 日、19 日辦理第一階段現勘審查會議。
- (4)113 年度列管好望角改善計畫：收件 3 案，訂於 113 年 3 月 29 日辦理審查會議。

3. 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

- (1)配合內政部「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之目標，進行推動與執行「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綠培力」從人出發，共同關注與探討社會與環境議題，透過學院方式辦理基礎培訓課程，一同學習成為種子社區規劃師(以下簡稱社規師)；「社規師」從社區出發，發揮自我角色影響力，藉由凝聚力量一同解決地方社區問題，引領城鄉各地方社區適性發展，共同承載城市與社區發展一份責任與希望；「環境空間改造」透過地方社區行動倡議，落實「由下而上」和「雇工購料」之精神，讓資源運用能更符合地方社區的需求與期待。藉由共同參與規劃、設計和施工過程，進一步引導地方社區整合資源，介接地方創生，建立夥伴關係，重建地區榮光。不僅改善社區公共空間環境和彰顯地方美學，更強化在地認同感，引領地方社區適性發展，強化地區經濟韌性，提升環境營造加值效益。
- (2)112 年度計畫獲補助 900 萬元，於 112 年 8 月 16 日簽約，112 年 9 月份辦理 3 場公開說明會，112 年 10 月至 113 年 1 月完成社規師培訓課程 36 小時及實習任務，並完成環境空間營造共 4 處，符合結訓標準成為社區規劃師計有 46 位。預計 113 年 6 月份完成申請型地方社區環境與空間營造 16 處。

4. 福安坑溪古河道露明段水環境開放空間改善計畫：

- (1)111 年 6 月提案爭取前瞻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獲核定補助 3,800 萬元。

(2)本計畫測設及後續擴充監造案，於111年12月20日簽約，已完成4場民眾參與工作坊，基本設計方案已原則同意，刻正進行基本設計階段，已個別與建興國中及台南浸信會進行1場設計內容討論會。

5. 海安街道美術館擴展計畫：

(1)執行期間：112~113年，經費2,150萬元(預算分年編列)。

(2)範圍將由海安路擴展至河樂廣場與運河區域，預定新設通風塔大型作品5件、街道家具6件及運河區域作品2件，已完成作品設計審查，預計113年6月進場佈展，7月13日開展，目前進入作品實作階段。

6. 臺南400博覽會-臺南城市展：

(1)執行期間：112~113年，經費2,400萬元(預算分年編列)。

(2)臺南城市展預計展示臺南的發展及建設歷程等歷史價值，讓民眾認識自己生長土地的故事，同時還要展示以人為本的永續宜居城市價值，強化大眾對臺南城市的認同感及光榮感，讓所有生活在其中的人民都感受到美好。於112年6月7日簽約，已召開6場諮詢會議，刻正進行展覽內容設計及調整，訂於113年3月底前提出細部設計。

(六)都市更新業務

1. 臺南市安平二期國宅都市更新事業執行計畫：

(1)國土管理署營建基金管理會於106年12月29日同意由住宅基金支用補助道義補助款3.75億元，本府目前依進度共核撥更新會3,294萬元。

(2)都市計畫變更：於108年5月17日市都委會審議通過，111年5月16日市都委會臨時提案補充規定-住宅區平均容積率為320%，再公展人陳案於113年3月1日市都委會審議通過，後續將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核定公告。

(3)社區於110年10月16日召開更新會員大會決議通過採「尋找投資人(招商)」方式，於111年7月25日公告招商，112年11月14日與華友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約，本府112年12月28日審議修正後通過事業及權變計畫，更新會刻正修正中，訂於113年3月核定公告事業及權變計畫，接續進行拆遷作業。

2. 都市更新招商：

(1)精忠二村(宜居永仁)眷改基地更新規劃招商案：

109年4月21日完成契約簽訂，約可取得110戶臺南公宅，111年8月1日開工，統計至113年2月29日，工程進度約66.19%，預計113年第4季完工。

(2)臺南市二空新村更新規劃招商案：

A區(宜居仁愛)約可取得75戶臺南公宅，於111年3月16日開工，

統計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約 46.79%，預計 114 年第 1 季完工；B 區(宜居仁和)於 110 年 8 月 23 日完成契約簽訂，約可取得 170 戶臺南公宅，事業計畫 112 年 11 月 28 日審議通過，訂於 113 年 3 月核定發布，接續辦理社宅工程建照申請及開工等作業。

(3)平實營區更新規劃招商案：

第一期(宜居平實)110 年 5 月 12 日完成契約簽訂，約可取得 220 戶臺南公宅，111 年 8 月事業計畫及權變計畫報核，訂於 113 年 3 月 7 日進行都市更新審議；第二期(宜居後甲)111 年 3 月 10 日完成契約簽訂，約可取得 175 戶臺南公宅，111 年 12 月事業計畫及權變計畫報核，訂於 113 年 3 月 28 日進行都市更新審議、113 年第 3 季核定，接續辦理社宅工程建照申請及開工等作業。

(4)中興新城(宜居東興)都更案：

111 年 5 月 3 日完成契約簽訂，約可取得 104 戶臺南公宅，112 年 8 月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報核，預計 113 年第 4 季核定發布，接續辦理社宅工程建照申請及開工等作業。

(5)自強新村(宜居林森)都更案：

111 年 11 月 16 日完成契約簽訂，約可取得 160 戶臺南公宅，112 年 11 月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報核，預計 113 年第 4 季核定發布，接續辦理社宅工程建照申請及開工等作業。

(6)九六新村(宜居延平)都更案：

採「權利變換」方式開發，透過都更容積獎勵方式本府可取得 250 戶臺南公宅，以提昇本市住宅政策目標，並創造地區發展，達到公部門與投資者等多方共贏之效益。112 年 8 月 4 日辦理第一次公告上網，因無人投標故流標，預計 113 年 4 月辦理第二次公告上網作業，等標期 90 日。

3. 中央自主更新補助計畫：

配合中央頒佈之「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作業須知」，社區可依自主更新途徑，申請重建或整建維護(俗稱拉皮)，整建維護部分補助包含立面改善、管線整理、拆除凌亂鐵窗招牌、增加建築物結構評估與補強、增設昇降設備等，倘經評估須結構補強者，可另補助結構設計費用，而重建型案件則補助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補助費用，考量民眾不諳法令，且補助計畫製作亦需一定專業人員協助，本府都發局已成立輔導團，可協助民眾審視申請條件，並免費為民眾製作申請補助計畫，已獲中央補助案件計 26 案，辦理情形如下：

(1)已完成結案 14 件：

A. 東區：龍鳳大樓、文化廣場、國家新境大樓、大智市場大樓、大智市場

透天。

B. 中西區：孔廟樣子林段 711 地號、孔廟永華段 142 地號、西門財經大樓。

C. 安平區：平通連棟案。

D. 永康區：中華世貿大樓、嘉禧王朝大樓、維冠大樓。

E. 北區：國賓大樓、統一來來大樓。

(2) 發包或工程施作 1 件：東區大國世家。

(3) 申請工程補助或事業計畫審議程序 11 件：

A. 東區：大聖皇宮大樓、金鑽大樓、太子鎮大樓、文化天廈大樓、東門帝國、世紀名宮、大國世家。

B. 中西區：中正大樓、文化通商、五妃街 207 號案。

C. 安平區：安平二期國宅。

D. 歸仁區：美國大樓。

4. 危老重建計畫：

國土管理署於 106 年 5 月 10 日頒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民眾可為老舊且具危險的建築物辦理重建，提供容積獎勵，地價稅與房屋稅的減免，另提供結構評估、重建計畫等補助，並成立輔團導協助民眾順利辦理危老重建，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 統計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已受理之危老重建案件計 374 案，核定之危老重建案件計 339 案。

(2) 成立危老輔導團隊推廣宣導、辦理教育訓練並提供重建需求民眾接洽正確窗口與各項諮詢協助，協助有意參與重建民眾提案申請。

(3) 持續拜訪各區里長，並於區長會議宣導相關資訊，協助推廣危老重建政策，加速本市危老建築物之重建。

(七) 住宅政策業務

1. 住宅補貼：

(1) 配合中央辦理「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自 112 年 7 月 3 日起採隨到隨辦方式辦理，民眾可至本市 17 區區公所、成大生輔組或本府都發局申請。統計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已受理申請 55,946 件（含舊案帶入），持續受理民眾申請並辦理審查作業。

(2) 購置住宅貸款、修繕住宅貸款：自 112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受理申請。修繕貸款利息補貼受理申請 215 件，核定 69 件，購置貸款利息補貼受理申請 4,582 件，核定 1,903 件。

(3) 臺南市首次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自 112 年 8 至 10 月受理申請，總計受理申請 3,850 件，核定 630 件，已完成撥款作業。

2. 臺南市社會住宅包(代)租代管計畫：

- (1)計畫內容：本案經費全數由中央補助，以稅捐優惠、修繕補助及收租管理等誘因吸引目前空閒住宅之房屋所有權人加入本計畫出租作為社會住宅，由政府委託辦理之租屋服務事業，將該房屋出租予一定所得以下之承租人，透過租賃管理並照顧弱勢族群，兼具健全租賃市場，並藉此政府降低興建社會住宅之財務壓力，達到多贏局面。第四期計畫於112年10月19日開辦、11月16日舉辦啟動儀式記者會，統計至113年2月29日，本市縣市版及公會版四個期數共計已媒合6,468件。
- (2)房東優惠：免仲介費、享有收租服務與管理、每年最高1萬元修繕補助、房屋稅及地價稅適用自用住宅稅率、綜所稅每月最高1萬5,000元免納所得稅優惠等。
- (3)房客優惠：免仲介費用並享有廠商管理服務及市場租金的8折或9折租到房屋，享有租金優惠。四期計畫起，符合資格之房客可申請300億元租金補貼。
- (4)自該計畫開辦以來，積極透過多項活動進行政策宣傳：社會局網絡會議、廠商駐點提供諮詢、房東房客聯誼晚會、公益攤位、國土管理署333專車活動、大學社團博覽會、就業博覽會、婦女會活動、資訊月展覽、文宣張貼及發放予各單位(區長會議、里長聯繫會報、國稅局、本市各地政事務所服務台、本市各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租金補貼申請戶等)，同時本府都發局不定期發布新聞稿、臉書專頁曝光、本府LINE訊息推播、製作政策相關圖卡等進行政策推廣。

3. 社會住宅規劃：

- (1)為了加速臺南公宅的興辦，採多元方式以公辦都更回饋、政府興建、獎勵民間捐建等方式同時辦理，並與中央合作，多管道的取得臺南公宅。本市興建中及規劃中之臺南公宅戶數已達8,402戶，110~112年度共9案動工共計3,153戶：宜居小東379戶、宜居仁愛75戶、宜居永仁110戶、新都安居621戶、開南安居300戶、新市安居670戶、東橋安居220戶、橋北安居241戶、億載安居537戶；和順安居1,703戶已於113年3月1日舉辦動土典禮，總計已動工戶數將達4,856戶。
- (2)公辦都更回饋：為配合國防部推動老舊眷村土地活化，同時透過公私協力藉公有大面積土地投資建設，重塑都市機能，帶動區域發展；透過先期規劃及後續都市更新開發之容積獎勵等，滿足區域公共設施需求、完成公共設施開闢，並透過社會福利設施獎勵項目提供臺南市公營住宅等項目，兼顧開發的公益性、合理性並為市民塑造良好居住環

境品質，提昇都市整體價值。計有二空新村 A 區(宜居仁愛)、B 區(宜居仁和)、精忠二村(宜居永仁)、平實營區一期(宜居平實)、二期(宜居後甲)、中興新城(宜居東興)、自強新村(宜居林森)及九六新村(宜居延平)等 8 案，預計共可取得 1,264 戶公宅，其中二空新村 A 區(宜居仁愛)及精忠二村(宜居永仁)等案工程施工中。

(3)市府興辦：小東路北側公營住宅(宜居小東)興建工程，於 110 年 7 月 1 日動工，工程施作中，總計興建約 379 戶，預計 114 年 1 月完工。

(4)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興辦：

A. 新都安居於 110 年 10 月動土，可取得 621 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

B. 開南安居於 111 年 7 月動土，可取得 300 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

C. 新市安居於 111 年 7 月動土，可取得 670 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

D. 橋北安居於 112 年 5 月動土，可取得 241 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

E. 東橋安居於 112 年 5 月動土，可取得 220 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

F. 億載安居於 112 年 9 月動土，可取得 537 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

G. 和順安居 113 年 3 月動土，可取得 1,703 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

H. 另有多案社宅工程已決標：

a. 正強安居於 112 年 6 月 26 日決標(預計取得 464 戶)。

b. 長勝好室於 112 年 6 月 29 日決標(預計取得 140 戶)。

c. 鯤鯨安居於 112 年 12 月 22 日決標(預計取得 665 戶)。

d. 裕忠安居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決標(預計取得 610 戶)。

I. 目前尚有佳里區六安段基地規劃中，預計取得 143 戶。

(5)獎勵民間捐建社宅：永康康橋段捐建社宅案於 111 年 11 月 7 日簽約，預計取得 445 戶只租不售臺南公宅。

(6)本市 112 年 7 月 26 日修正發布臺南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刻正進行社宅招租管理系統建置社宅招租管理系統建置，有關本市各公宅之入住資格、租金訂定等規定，將於各公宅基地完工前公告。

二、觀光旅遊局

(一)觀光規劃及建設推動：

1. 優化觀光景區整體開發建設及提升環境景觀品質：

- (1)臺南市歷史建築新化神社遺構修復工程：111 年獲文化部補助，修復新化神社遺構文化路徑，工程 112 年 4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5 月完工。
- (2)倒風內海濱海旅遊廊帶串聯計畫第五期：112 年獲交通部觀光署補助，延續前期工程，連接至台 19 線延伸景觀步道，打造溪北觀光長廊。施工中，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 (3)「黃金海岸。海洋新樂園」重點景區遊憩廊帶計畫：已於 112 年 12 月如期如質完成，113 年 2 月市長視察落成啟用。
- (4)打造將軍扇形鹽田、關子嶺、虎頭埤區域旅遊品牌：
 - A. 濱海旅遊廊帶亮點打造計畫-扇鹽地景園區：110-111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113 年第一季落成啟用。
 - B. 將軍區青鯤鯓聚落路側景觀美化工程：111 年獲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視覺美化南 26 線路側護欄及鹽工宿舍窗戶，已於 112 年 11 月完工。
 - C. 虎埤泛月環景生態遊憩設施優化工程：112-113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打造成親子共遊育樂的綠色生態環境教育場域。施工中，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 D. 虎頭埤親子環教生態館及周邊景觀整體改善工程(監造及工程案)：112-113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改善原蟋蟀館建物與內部展示空間及強化周邊環境設施，施工中，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 E. 關子嶺溫泉區觀光軸帶環境營造工程：112-113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改善溫泉區觀光軸帶景觀與周邊環境，施工中，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2. 觀光產業招商活化提升觀光服務機能：盤點觀光需求，營造優質觀光投資環境，針對觀光發展潛力區域，審慎評估，採適當方式招商活化，吸引民間挹注資源，並持續督導管理，促進本市觀光發展。

- (1)福爾摩沙遊艇酒店市有土地開發案：已於 111 年 6 月開幕營運，提供 237 間客房及其他附屬設施(文創商店、餐飲、會議廳)；於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按月召開履約管理會議，確實掌握進度。
- (2)魚市場促參案：112 年 11 月 28 日完成契約簽訂及公證程序，112 年 12 月 21 日簽約記者會宣布正式啟動。
- (3)臺南運河遊河民間自提 BOT 案：113 年 2 月 1 日核定最優申請人，辦理

後續議約程序。

- (4)虎頭埤湖濱旅館 BOT 案：已完成招商文件修正，另辦理虎頭埤纜車 BOT 案，申請廠商將本案納入規劃，俟虎頭埤纜車 BOT 案初審作業完成後再行評估是否公告。
 - (5)虎頭埤纜車 BOT 案：於 112 年 10 月 2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辦理政策公告作業，計一家遞案，辦理初審作業中。
3. 觀光景區調查規劃設計：國八廊道規劃案，盤點規劃沿線整體遊憩資源，串連台江國家公園及西拉雅國家風景區，推展廊帶旅遊景點及路線。目前辦理規劃作業中。
 4. 大數據觀光遊客統計及動向分析：分析本市 22 處老街、商圈及以傳統統計方式無法統計之景點，中央已將 5 處景點納入統計。

(二)觀光行銷：

1. 國內觀光行銷推廣：

- (1)參加國內旅展：112 年 11 月 3 日至 6 日參與「ITF 臺北國際旅展」(與臺南 6 家觀光業者共組臺南館)，活動期間吸引 34 萬 4,475 人次參觀。112 年 11 月 17 日至 20 日參與「大臺南國際旅展」，活動期間吸引 15 萬 143 人次參觀。
 - (2)觀光媒體及旅行業者踩線活動：112 年 9 月 13 日至 14 日辦理「ONE PIECE 海潮慶典 航向偉大的臺南媒體踩線團」，計網路曝光 215 處，廣播 6 檔，紙本 8 處。112 年 11 月 23 日至 24 日辦理「女子的臺南輕旅媒體踩線團」，計網路曝光 122 處，廣播 2 檔，紙本 3 處。
 - (3)為加強活動及臺南城市意象行銷，持續行銷吉祥物「魚頭君」：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魚頭君受邀出席政府機關或人民團體活動表演累計 62 場次、應援在地職業棒球隊主場賽事活動累計 94 場次。製作 3D 立體口罩、撲克牌、布偶及漁夫帽等周邊文宣品。112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25 日舉辦「魚頭君的遊樂場」主題裝置展出，活動期間共計吸引約 2 萬人次參與。
 - (4)國內觀光行銷推廣：協助 112 年全國運動會周邊旅遊行銷宣傳活動，彙總 125 家旅宿、美食伴手禮及古蹟景點等旅遊優惠方案，並推出 41 處賽事場館周邊景點提供五大主題建議遊程。協助 2024 臺灣國際蘭展與世界蘭展周邊旅遊行銷宣傳活動，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 6 家旅行社提供 11 條套裝遊程商品及旅宿、美食伴手禮、景點等計 67 間蘭展旅遊優惠店家。
2. 開發觀光旅遊文宣，建置智慧觀光服務系統，持續推動臺南問路店，提供友善便利旅遊環境：

- (1) 臺南問路店營運推廣及教育訓練：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有 841 間店家加入問路店，設有問路店外語(英、日、韓)服務識別意象者共計 195 家。
 - (2) 臺南觀光主題文宣：
 - A. 開放觀光文宣與圖片授權申請：於 101 年 4 月 10 日頒布「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觀光文宣圖片授權申請須知」，便利旅遊資訊共享。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計 454 次由機關團體申請使用，擴大觀光圖像宣傳效益。
 - B. 主題文宣編印：112 年推出魚頭君電子報，針對臺南 31 區(不包括北、東、中西、南、安平、安南六區)進行單一區域主題旅遊或各區特色集結介紹，每月 1 至 2 則並於臺南旅遊粉絲團推廣。
 - (3) 智慧觀光服務系統經營與行銷：
 - A. 社群媒體行銷：建置臺南旅遊臉書粉絲頁、YOUTUBE 等社群專頁推廣臺南觀光。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臺南旅遊臉書粉絲為 23 萬 8,902 人；YOUTUBE 頻道上傳 480 部觀光影音，觀看次數計 272 萬 792 次；臺南旅遊網圖庫上傳 5,747 張觀光圖片。
 - B. 智慧觀光旅遊服務：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旅行臺南 APP」iOS 及 Android 平台共計下載 5 萬 9,090 次。
 - C. 臺南旅遊網官網：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累計達 1,417 萬 6,973 瀏覽人次。
 - D. 宗教觀光推廣：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臺南宗教藝術導覽網共建置 83 間宗教場域(已涵蓋本市 37 區)，計 470 筆文案介紹，累計 6 萬 4,459 次瀏覽量。
3. 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營造四季旅遊意象：
- (1) 臺南七股海鮮節：整合地方學校、社區、觀光餐旅業者、台江國家公園及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等單位資源，共同推廣夏季西濱親子旅遊，於 112 年 7 月 29 日至 10 月 1 日展開，系列活動有「七股七寶宴」、「揪團遊七 GO」、「觀光赤嘴園挖文蛤體驗」及「社區農漁特產展售」，活動期間共計吸引 1 萬 2,140 人次參與。
 - (2) 「112 年臺南市觀光集客推廣活動」委託專業服務案(ONE PIECE 海潮慶典)：於 112 年 9 月 8 日至 10 月 29 日規劃於安平遊憩碼頭、10 月 7 日至 10 日於黃金海岸辦理 4 天市集，以國際知名 IP「航海王」作為策展裝置，以增加臺南重點景區及觀光亮點曝光度，活動期間參觀遊客逾 80 萬人次。
 - (3) 臺南城市音樂節：112 年 11 月 4 日至 5 日於億載金城辦理兩天演唱會

，共有 10 組音樂人演出，兩天活動吸引逾 1 萬 1,000 人次參與。

- (4) 關子嶺溫泉美食節：於 112 年 10 月 14 日至 11 月 12 日展開，主活動開幕暨夜巡(不動明王大型主燈、民眾報名舉燈及表演團體一起夜巡)；系列活動推出「關嶺奇幻誌」-妙奇學園；配套活動包括開幕市集消費券滿千送百大方送、夜間光環境、尋找湯泉的魚頭君、雙泉行銷、旅宿優惠方案等，活動期間計吸引 1 萬 2,000 人次參與。
4. 補助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臺南觀光行銷產業活動：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補助 26 項活動，金額 86 萬 8,570 元。
5. 2024 臺灣燈會在臺南：以「龍耀臺南」為主題，規劃安平及高鐵二大燈區，安平燈區展期為 113 年 2 月 3 日至 3 月 10 日共 36 天(不含 2 月 9 日除夕，停止營運 1 天)，高鐵燈區展期為 113 年 2 月 24 日至 3 月 10 日共 16 天，活動期間共計吸引逾 1500 萬參觀人次。截至燈會開幕已召開 110 次會議(府層會議 47 次、各局處 63 次)、64 次會勘(府層 8 次、各局處 56 次)、交通部觀光署召開會議及會勘共 26 次。社會資源招募共計 67 家品牌企業響應，贊助現金計新臺幣 3,724 萬 6,320 元、物資及行銷宣傳價值逾新臺幣 1 億元。

(三) 旅遊服務：

1. 推動臺南城市散步各項主題遊程，以及臺南自由行旅遊無縫隙服務

(1) 主題觀光導覽路線及遊程規劃：

- A. 推出 17 條散步導覽路線，包含「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赤崁線」、「老屋，老店，老生活！」、「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及『星光線』」、「鹽水月津港漫遊」、「關子嶺溫泉鄉散步」、「關子嶺親子路線」、「府城藝文覓街趣」、「安平獅饗曲」、「老街 543」、「安平運河南岸」、「臺灣第一鹽」、新營、下營、麻豆及永康大彎聚落散步導覽路線，自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 435 梯次，參與人數 3,843 人次。
- B. 最強女鬼散步導覽活動，112 年 8 月 19 日至 9 月 9 日辦理 4 梯次，136 人參與。

(2) 聖誕節慶佈置暨點燈儀式活動：

- A. 112 年 12 月 2 日至 113 年 1 月 15 日於「運河河樂燈區」、「新營文化中心暨綠川廊道燈區」2 大燈區布置大型聖誕樹，延伸至海安商圈與新營火車站前鐵道地景園區入口廣場布置光影藝術燈飾，營造夜間景觀帶動水岸休憩觀光。於 112 年 12 月 3 日及 10 日分別於中西區運河畔河樂廣場及新營文化中心廣場辦理點燈晚會，兩場共吸引 2 萬多人參與。

- B. 112 年 12 月 16 及 17 日於河樂廣場辦理聖誕市集，吸引約 1 萬 5,000 人次參與。
- C. 112 年 12 月 24 日聖誕夜與教會團體合作於新營文化中心、運河河樂燈區聖誕樹旁辦理快閃報佳音活動營造歡樂佳節氛圍活絡觀光。
- (3) 旅遊服務中心之營運及管理：於臺南火車站、新營火車站、臺南航空站、高鐵臺南站、原合同廳舍、安平、無米樂、左鎮化石園區、月之美術館、虎頭埤風景區設置 10 處旅服中心，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服務 19 萬 263 人次。
- (4) 觀光公車行銷推廣：
- A.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 88 府城巡迴線、99 安平台江線、山博行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3 萬 2,620 人次。
- B. 向交通部觀光署爭取台灣好行 2 條新路線，東山咖啡線 113 年 2 月 1 日正式開行，梅嶺線 2 月 3 日正式開行。
- C. 112 年 7 月 29 日至 11 月 12 日推出「台南遊好行」台灣好行六大主題遊程及限量主題套票，專業導遊帶領遊客搭乘台灣好行，體驗便利又多元的臺南之旅。
- D. 112 年 8 月推出「轉轉玩臺南低碳旅遊攻略手冊」旅遊工具書，讓遊客輕鬆遊臺南。
- (5) 臺南旅遊產業數位轉型行銷推廣：112 年 8 月結合痞客邦，與 KKday、KLOOK 兩大旅遊電商平台合作推出優惠吸引旅客，期間至 112 年 12 月，創造超過千項臺南食、宿、遊、購、行等產品折價優惠，行銷臺南觀光。
- (6) 城市行銷及獎勵旅遊推廣：
- A. 農業旅遊元件獎勵計畫：鼓勵旅遊業者與休閒農業產業合作，開發休閒農業旅遊套裝行程促進在地休閒農業觀光產業永續發展，於 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20 日期間，遊程 60% 以上據點屬臺南市轄內之休閒農業旅遊業者、於臺南合法旅宿至少住宿一晚等予以獎勵，核准 2,268 人，創造逾 1,540 萬元觀光產值。
- B. 推出臺南國際觀光客自由行獎勵計畫：112 年 8 月 1 日攜手 KKday、Klook 國際旅遊電商平台，自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共計 1 萬 2,000 份訂單，逾 515 萬元營業額。
- C. 113 年 2 月 14 日辦理「大魚的祝福 與情人有約-2024 情人節活動」，在「大魚的祝福」景點旁布置祈願燈林，邀請全國民眾前來 2024 台灣燈會燈區拍照打卡填寫祝福卡。
2. 辦理國際遊客行銷推廣，拓展國際旅遊市場：

- (1)舉辦國際旅展參展及城市觀光推介活動：
- A. 112年9月5日至10日參加2023年越南胡志明市國際旅展ITE及觀光推廣活動，逾2萬5,000名專業買家參與盛會。
 - B. 112年9月16日、17日參加於日本東京上野恩賜公園舉辦2023 Taiwan Plus臺灣生活節，活動逾20萬人次參觀。
 - C. 112年10月7日、8日參展山口縣「yab交流節」，活動逾10萬人次參觀。
 - D. 112年10月5日至8日於釜山國際旅展設立臺南館，獲得大會頒發「最佳展位行銷獎」(Best Booth Marketing Award)。
 - E. 112年11月26日至12月1日參加交通部觀光署及越南國家旅遊總局辦理之「第十屆臺越觀光合作會議」，加強臺越雙邊觀光合作平臺運作。
 - F. 112年12月14日至25日參加「大阪·光之饗宴2023」，設置臺南燈區宣傳臺南400及2024臺灣燈會等重要活動，逾2千萬人次參觀。
- (2)聘請國內外觀光代言人及國際社群媒體行銷：
- A. 112年11月18日於大臺南旅展期間舉辦「臺南親善大使一青妙紅椅頭台南觀光俱樂部快閃活動」，向旅展參展海外城市宣傳臺南400及2024臺灣燈會。
 - B. 112年邀請6位在臺外籍網紅拍攝系列觀光宣傳短片，宣傳臺南漫遊YouBike之旅、體驗陣頭文化、影視基地、東山咖啡公路、隆田CHACHA、七股生態之旅，總計觸及人數逾482萬人次，觀看人數逾32萬人，新聞曝光逾128篇。
- (3)辦理國際社群媒體行銷：截至113年3月5日，日語臉書專頁(紅椅頭粉絲專頁)，追蹤人數1萬7,797人次。吉祥物魚頭君日語臉書專頁(魚頭君的臺南觀光)，追蹤人數1,321人次。臺南觀光日語推特，追蹤人數1萬1,742人次。臺南觀光IG，追蹤人數2萬2,717人次。109年9月2日開設韓文IG(@tainantravel__kr)，迄今追蹤人數超過2,241人次。
- (4)辦理國內外媒體、業界接待及特色行程產品輔導行銷：112年9月19日接待交通部觀光署泰國網紅媒體團、9月19日接待萬豪集團跨境行銷日本媒體踩線團、10月17日接待日本山口縣政府訪團交流合作推廣兩縣市觀光事宜、11月16日接待宮城縣及仙台市與仙台觀光國際協會訪團、11月17日接待日本滋賀縣政府訪團辦理「臺南市與滋賀縣促進自行車觀光交流備忘錄」簽署儀式、11月18日舉辦日本滋賀縣訪團臺南市自行車道試騎活動、11月20日接待日本栃木縣產業勞動觀光部訪

團、12月11日至14日接待日本山口縣政府及山口電視台劇組臺南景點取材作業，節目於山口電視台及製作公司官方Youtube播出。113年2月19日接待日本大東文化大學教育考察團、2月23日接待台灣燈會港澳、越南國際媒體參訪團、2月24日接待馬來西亞穆斯林媒體團及全球旅遊振興機構(TPO)。

(5)國際城市交通場站旅遊廣告行銷：辦理國際形象廣告案宣傳 Truly Tainan 城市品牌，於韓、港、新、馬、泰、越、日等7國重要交通節點刊登臺南形象廣告，並以臺南黃金十大必拍點作為形象廣告素材，結合旅遊商品推廣，總計廣告觸及人數達1.2億人次。

(6)觀光旅遊人才培訓及輔導：

A. 旅遊服務志工隊：協助旅遊諮詢、導覽、活動及觀光旅遊行銷推廣服務。旅服志工13位、青年高中生志工45位、虎頭埤園區志工21位、英文導覽解說志工24位、越語志工12位。志工人數目前共計173位。112年8月1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服務1,984人次、服務時數達1,103小時。

B. 112年辦理「臺南400觀光種子大使推動計畫」，9月共計培訓34位觀光種子大使，透過網路平台及媒體，宣傳臺南400及2024臺灣燈會。

C. 112年辦理「臺南觀光司機外語及觀光培力計畫」，提升觀光運輸駕駛英日韓越外語接待能力，提升臺南市國際旅遊友善服務品質，9月6日共52位觀光司機完成培訓。

D. 112年辦理新南向旅遊導覽人員培訓，發揮新住民多元文化與語言優勢，8月27日共31人取得結業證書，培養與旅客溝通之良好觀光服務人才，並吸引新南向國家遊客到訪臺南，開拓觀光市場。

3.鞏固臺南美食觀光品牌及推廣臺南伴手禮：

(1)臺南美食系列活動：

A. 截至113年2月2024國際美食評鑑《米其林指南》，臺南美食必比登推介計36家，入選餐廳計22家，總計58家。並發行「2023台南米其林必比登推介美食交通攻略地圖」，結合店家、公車路線及站點資訊，引領遊客輕鬆遊臺南大啖美食。

B. 112年10月21至22日假河樂廣場辦理2023臺南國際餐酒嘉年華，邀請臺南星級飯店、知名餐酒館、在地私廚展攤及世界級調酒師，有日、韓、泰、越、新加坡、馬來西亞、香港共7國21名參展，吸引逾5萬人次參與。

C. 112年11月25日至26日與本市美術館於美術館2館合作辦理南美

立方派對，首次串聯歐洲影展，開幕式邀請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代表 David Steinke、德國在台協會經濟、政治暨文化事務副主任 Nora Tech 等貴賓共襄盛舉，參與人次逾 1,000 人次。

D. 112 年 11 月 12 日辦理「小廚神尋台味！辦桌美食手做體驗」、112 年 11 月 17 日辦理「台南甜 VS 微醺新滋味 美食座談會」、112 年 11 月 29 日及 12 月 30 日辦理「後壁找米樂 人文米食之旅」體驗場，共計逾 150 人參與。

E. 112 年 12 月 6 日辦理 2023 臺南國際美食論壇，邀集 7 位美食領域菁英以三大主題接續開講，以多元視角闡述食材風土、飲食永續等觀點，將臺南味推展國際，參與人次逾 150 人。

F. 112 年 12 月 16 日至 26 日推出臺南斜槓美食旅遊遊程，規劃 DIY 體驗、品嚐在地美食、周邊美景導覽，10 場次共 200 人參加。

G. 113 年 1 月 29 日與 37 區區公所合作，匯集各區精選美食、豐富景點、精彩旅遊路線及臺南散步路線，出版「臺南 400 臺南 37 區美食旅遊手冊」，帶領遊客輕鬆走讀臺南。

H. 臺南 400 觀光美食博覽會及行銷推廣：規劃辦理臺南 400 觀光美食博覽會及移動式展覽與周邊行銷，以主題性佈局與引導，運用移動式展場及周邊活動，結合臺南各地美食特色予以行銷宣傳。

(2) 臺南伴手禮推廣：112 年 3 月至 12 月與各區公所合作，以「區長帶路」為主題發佈各區美食、伴手禮推薦新聞稿，新聞曝光共計逾 270 則。

(四) 觀光事業管理：

1. 辦理旅宿業之登記、檢查、輔導管理，並推動旅宿評鑑提升品質：

(1) 合法旅館、民宿家數：本市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計有合法國際觀光旅館 5 家、一般觀光旅館 1 家、一般旅館 258 家、合法民宿計 605 家，旅宿業總計 869 家。

(2) 加強各旅館、民宿之公共安全管理：邀集建管、消防、衛生、環保、經發及稅捐等相關單位，進行本市旅館業及民宿聯合稽查工作，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共計稽查旅館業 74 家次，稽查民宿 261 家次，以保障旅客住宿品質與安全，提昇本市住宿品質。

(3) 112 年獲交通部觀光署對地方政府管理輔導旅宿業績效考核評鑑特優等，已連續 5 年獲得特優等獎項。

(4) 提升旅宿品質暨增進旅宿業對於中央協助缺工相關補助專案、一次用旅宿用品管制、本府辦理臺南 400 及 2024 臺灣燈會在臺南活動等政策瞭解，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共開辦 5 場次教育訓練（含實體 2 場次及線上 3 場次）。

(5)提昇旅館業住宿品質：

- A. 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市有 6 家星級旅館。
- B. 全國首創核發「臺南市旅館業合法房間標章」：建立臺南市優質、安全的旅館住宿環境，彰顯臺南市優質旅館的品牌形象，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核發全市 1 萬 2,328 間合法房間標章。
- C. 為提昇住宿品質及強化旅館業經營體質，擴大業者視野與國際接軌，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補助旅宿業者提升品質：
 - a. 依據「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旅館業品質提昇補助要點」共補助 14 家旅館業者，計新臺幣 123 萬 2,365 元。
 - b. 依據「臺南市低碳旅宿補助作業辦法」，共補助 1 家業者，計新臺幣 18 萬 1,335 元。
 - c.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輔導臺南市旅館業參加星級旅館評鑑補助作業要點」，共補助 1 家業者，計新臺幣 8 萬 6,000 元。

(5)打造優質民宿品牌：

- A. 民宿經營公約教育訓練：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總共辦理 1 場教育訓練，共計 38 家通過，宣導節能減廢、敦親睦鄰、品質提升等相關措施，營造臺南地區高素質民宿形象，共創臺南民宿產業榮景。
- B. 民宿公約標章評鑑成果：與臺南市民宿文化發展協會共同推動「臺南觀光地區民宿經營公約」，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總計核發 166 家業者。
- C. 首創「臺南市民宿合法房間標章」：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發出 1,419 面。
- D. 「好客民宿 Taiwan Host 標章」：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輔導本市 148 家民宿業者獲頒標章，其中本市 44 家好客民宿獲交通部觀光署「好客民宿—交通部觀光署 2023 新推薦」專刊介紹與推薦。
- E. 「民宿申設諮詢暨收件窗口」：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累計已服務 257 人次，收件 57 件，核准 35 家。
- F. 「臺南雙城地區」為全國第一個法定觀光地區，行銷本市文化、整合觀光資源，發揮舊城區、原縣區及外縣市觀光旅遊相關行業的共榮效應，自計畫推行以來，帶動本市每年新增約 70 家合法民宿，民宿新增數量及總旅宿家數均為六都第一。

2. 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 (1) 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及「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檢查暨督導考核競賽作業要點」，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

輔導本市 2 家觀光遊樂業者計 5 次，以增進休憩環境品質，提升遊客回遊率。

- (2) 輔導「柳營尖山埤渡假村」與「頑皮世界」服務品質提昇，「頑皮世界」於 100 至 112 年度由交通部觀光署督導考核，連續 13 年評列為特優等，另「柳營尖山埤渡假村」於 112 年度評列為優等，未來將持續積極輔導觀光遊樂業，形塑本市為觀光樂園。

3. 溫泉事業經營管理輔導：

- (1) 本市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輔導 34 家合法溫泉業者取得溫泉標章，不定期辦理溫泉營業場所檢查，檢查項目除溫泉泉質外，亦針對泡湯區域之通風設備、止滑設施、警示標語、緊急鈴等相關安全措施做檢查，以維持溫泉服務品質。
- (2) 「關子嶺溫泉區管理計畫檢討修訂」經交通部觀光署 112 年 11 月 24 日來函，表示前揭計畫應全市溫泉資源重新檢討及評估，本府觀光旅遊局將合併關子嶺溫泉及龜丹溫泉區管理計畫後函送至交通部觀光署辦理核定及審查作業。
- (3) 「龜丹溫泉區管理計畫檢討修訂案」已於 112 年 9 月 22 日完成第二期工作項目「期初報告書」審查，刻正辦理第三期期中報告書之編撰，審查通過後將辦理公開展覽及說明會，後續將送交通部觀光署辦理審查及核定，預計於 113 年底前完成。
- (4) 本市溫泉業務推動獲 112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全國各縣市考評優等，連續 7 年榮獲優等之佳績。

4. 交通部觀光署第 1 屆(2024 年)台灣觀光金獎，本市有台南晶英酒店、柳營尖山埤渡假村、頑皮世界總經理-張維銘、財團法人南鯤鯓代天府董事會，共計 3 個產業團體及 1 位從業人員獲獎。

5. 觀光產業振興行銷：

- (1) 配合中央普發現金 6,000 元政策及提振本市淡季觀光，自 112 年 4 月 17 日至 9 月 30 日止，共 63 家旅宿業（含觀光旅館 2 家、旅館 21 家及民宿 40 家）參與並提供相關優惠，本府觀光旅遊局加碼贈送柳營尖山埤渡假村、頑皮世界及虎頭埤風景區免費入園。活動期間較去年同期住房率約成長 10%，推估增加 5,000 房淡季住宿，創造 2 萬住宿人次，本振興方案約帶動 1,500 萬元以上淡季觀光產值。
- (2) 「命中『住』定臺南」最受歡迎旅宿行銷影片徵選活動，吸引 34 家臺南合法旅宿業者熱情參與，創造超過 19 萬人次的活動網站訪問量，透過徵件活動及影片行銷增加旅宿的能見度。

(五) 風景區管理：

1. 風景區、景點經營管理：

- (1) 德元埤荷蘭村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德元埤荷蘭村全區委外，該案委託予「特活綠小舖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契約期間為111年7月27日至120年7月26日止。112年成功推動德元埤水庫蓄水範圍開放行駛船筏、浮具，並完成輔導委外業者申請取得水域遊憩使用同意。112年8月至113年2月入園遊客數共計19萬7,811人次。
- (2) 雙春濱海遊憩區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委託「三力食品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契約期間為104年2月15日至113年2月14日止。為創造多元之濱海遊憩體驗，與廠商共同推動品質提升作業。112年8月至113年2月入園遊客數共計3萬1,678人次。
- (3) 葫蘆埤自然公園展售館部分空間出租案：本案係出租葫蘆埤自然公園一樓展售大廳倉庫，該案出租予「錢來也商店」經營，契約期間為111年11月17日至113年11月16日止。葫蘆埤自然公園二樓餐廳出租案，出租期間為110年11月21日至113年3月14日止，提供餐飲輕食服務活化空間。112年8月至113年2月入園遊客數共計4萬6,720人次。
- (4) 龜丹溫泉體驗池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委託經營龜丹溫泉體驗池及其附屬設施，該案委託予「龜丹社區發展協會」經營，契約期間為112年1月4日至120年1月4日止，廠商已逐步提升加強園區遊憩設施及功能。112年8月至113年2月入園遊客數共計1萬4,085人次。
- (5) 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一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本案係出租安平遊憩碼頭1F室內飲食空間，廠商為「壹玖肆捌老房小吃部」，契約期間為111年5月20日至116年5月19日止，可擴充三年。二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承租廠商為「東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契約期間為112年8月18日至114年8月17日止。
- (6) 黃金海岸船屋部分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委託經營管理廠商為「競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承租期110年1月30日至116年1月29日共計六年。因廠商未依契約規定期限提送「經營成果報告」及「經營管理計畫書(修正第5版)」，經處逾期違約金額達契約金額20%，爰於111年10月12日與廠商終止契約。目前本案訴訟中，惟考量先行籌備活化及新約推動，113年1月9日以委託營運方式辦理契約招標文件簽准，1月25日上網公告。
- (7) 臺南市南區黃金海岸方舟地下室出租案：本案承租廠商為「金都國際育樂有限公司」，承租期111年1月21日至113年1月20日共計兩年，因廠商表現良好續約2年，期間自113年1月22日至115年1月21

日止。

- (8)虎頭埤風景區：112 年辦理第一屆寵物環湖健行活動受到好評、10 月 15 日全國登山日南部場活動、11 月路亞竿環保釣魚比賽、與辦理「虎埤網美我上婿」攝影比賽、元旦寫生比賽及 2024 龍騰虎躍迎新春活動，並透過票務行銷節日優惠吸引民眾入園，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入園遊客數逾 20 萬人次。

2. 各風景區、景點經常性養護修繕及環境綠美化維護：

- (1)為維護及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辦理轄管葫蘆埤自然公園、南區黃金海岸船屋、關子嶺寶泉公園及水火同源、烏山頭交流道槽化島、將軍舊漁港區停車場及急水溪自行車道等 20 處以上景區及景點環境清潔維護工作，自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派工 18 次。並委託安平區公所辦理安平港國家歷史風景區及安平遊憩碼頭周邊土地環境清潔維護，提供遊客整潔、乾淨的旅遊空間。
- (2)轄管景區設施巡查及維護修繕：規劃 20 條巡查路線，並定期辦理設施巡查(每月定期巡查 26 路次)，維護遊客使用安全，自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派工 5 次。
- (3)轄管景區及景點設施、設備、植栽災後搶修開口契約：加速恢復因天災事故損壞之轄管景區、景點等設施、設備、植栽服務機能，視災損需求派工。因應杜蘇芮颱風造成之災損，112 年 8 月至 12 月共派工 4 次。
- (4)轄管風景區、景點及登山步道設施、設備改善維護暨修繕工程：

A. 112 年度辦理：

- a. 112 年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埤塘濱海站)：辦理雙春濱海遊憩區棧道鋪面及墩頭改善、永安國小下方自行車道涼亭及休憩平臺更新、德元埤花架及候船亭、獅額山步道及指標設施、關子嶺水火同源商店街景觀設施修繕等設施修繕工程。112 年 9 月 23 日開工，113 年 1 月 19 日竣工。
- b. 112 年度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府城山區站)：辦理梅嶺二層坪公廁及梅龍觀音梅峰紫竹等步道設施及休憩平台、要月吊橋入口意象及橋面板更新等設施改善工程，112 年 6 月 5 日開工，112 年 10 月 20 日竣工。

B. 113 年度規劃辦理：

- a. 113 年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埤塘濱海站)：113 年 2 月 21 日決標。
- b. 113 年度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府城山區站)：113 年 2 月 21 日決標。

3. 風景區節慶活動：

- (1) 德元埤荷蘭村風車節：於柳營區德元埤荷蘭村辦理，於 9 月 29 日至 10 月 15 日舉辦，活動共計 17 天，共計吸引 4 萬 6,808 人次。
- (2) 雙埤春節活動：於柳營區德元埤荷蘭村及官田區葫蘆埤自然公園辦理，於 113 年 2 月 10 日至 14 日舉辦，活動共計 5 天共吸引 2 萬 7,551 人次。

4. 水域遊憩活動推廣及安全維護：

(1) 推廣臺南市水域遊憩體驗活動：

- A. 112 年 9 月 16 日至 17 日於安南區四草水域；10 月 7 日至 10 日於柳營區德元埤荷蘭村；10 月 14 日至 15 日於新營區天鵝湖辦理獨木舟、立式划槳及龍舟板體驗活動，活動共計 8 天。
- B. 為提升本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及加強民眾正確親水觀念，於 112 年 10 月辦理 2 場次水域遊憩安全教育訓練課程，共計 150 人次參與。

(2) 提升臺南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巡查工作：

- A. 為落實本市近岸地區水域安全工作，降低水域危安事故發生，辦理安全巡查工作，適時宣導水域安全觀念及即時勸離危險水域遊憩行為的持續發生。
- B.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0 月 22 日辦理「2023 提升臺南市近岸海域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巡查工作」，共計 47 天，每個時段 2 人，一天 3 次，2 人中有一位具有開放水域救生員執照，並於假日下午時段，進行現地駐點工作；以有效降低溺水等水域危安事故發生率。巡查過程中，並檢視所設置相關告示牌及簡易救生設備是否完整，並隨時改善。

(4) 四草觀光管筏管理：

- A. 為維護觀光管筏航行安全，每年進行定期、每季不定期督導及稽查，完善相關服務體驗。112 年共完成 10 艘次觀光管筏不定期檢查事宜及 17 艘次觀光管筏定期檢查事宜。
- B. 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辦理 2 場觀光管筏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5) 載客小船管理：

- A. 為維護載客小船航行安全，每季辦理不定期檢查督導工作；112 年分別對 4 家業者(計 11 艘載客小船)辦理不定期安全檢查、督導，共計 33 艘次。
- B. 為提升載客小船業者災害防救能力，保障遊客搭乘安全，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辦理 2 場次載客小船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5. 加強風景區設施維護，打造優質觀光環境：

- (1) 凌波吊橋維護及修繕工程：112 年 6 月 5 日開工，112 年 10 月 11 日竣

工。

- (2)葫蘆埤地景優化工程：112年6月12日開工，112年11月3日竣工。
- (3)黃金海岸園區環境優化工程：112年7月5日開工，112年10月23日竣工。
- (4)雙春濱海遊憩區南側棧道及園區設施修繕工程：113年1月24日開標，2月16日評選，2月29日完成議價。
- (5)小南海自行車道欄杆修繕工程：113年2月7日決標，廠商2月26日提送基本設計。

三、文化局

(一)多元共榮、全齡樂活

1. 2024 台灣燈會在臺南為響應多元文化均富，邀請魯凱族藝術家安聖惠、阿美族藝術家撒部·噶照、新住民工藤政秀、Dodog Soeseno 以及菅野麻依子等人，以臺南文化軌跡為出發點進行創作。同時燈會期間亦安排 11 場原住民以及 3 場新住民舞團於主舞台演出，藉豐富視聽饗宴，帶領社會大眾認識多元族群的創造力及想像力。
2. 台江文化中心駐館團隊「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推廣偶戲，於 112 年 5 月 31 日及 6 月 1 日到訪柏欣幼兒園、華德幼兒園及仁仁森林幼兒園進行偶戲演出，與小朋友同樂互動；11 月 8 日及 11 月 9 日邀請顯宮國小附設幼兒園及仁仁森林幼兒園至台江文化中心欣賞台江特色故事《赤腳門神》。
3. 為串起各族群交流，了解新住民文化差異，培養尊重多元文化的觀念，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於新營文化中心規劃 2 場「舌尖上的亞洲文化美食工作坊」，舉辦「涼拌海鮮冬粉&東式五穀雜糧」、「泰式炒河粉&泰式香蕉甜點」2 場次美食工作坊，邀請柬埔寨、泰國文化講師，帶民眾從味蕾感受東南亞飲食文化風情，感受新住民文化底蘊，也規劃「緣來一家人」主題書展，促進認識彼此的文化背景或學習他們的語言，吸引 1 萬 4,845 人參觀。
4. 從講座、電影及行動體驗等藝文參與，關注樂齡議題，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於新營文化中心舉辦 10 場樂齡健康講座，電影賞析：「大齡室友」，以及 3 場行動體驗，如「茶之饗宴～運動茶藝與品茗之樂」、「芳香撫觸療法&彩虹飲食」等，共吸引 567 人參加，幫助長者持續保持活力，也讓大眾更理解高齡者需求。
5. 為培養良好的親子共讀，讓學齡前的幼兒從小喜愛閱讀，規畫多元的嬰幼兒閱讀推廣模式，辦理多元豐富的活動，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於新營文化中心圖書室舉辦 81 場「袋鼠媽媽說故事活動」，吸引 942 人次，體驗繪本世界的生動魅力；精選好書，辦理 4 場兒童主題書展，1 萬 4,918 人次參觀，享受書中的繽紛世界；也規劃「兒童動漫電影院」精選 11 場人氣動畫電影，139 人次觀影，激發藝文創造力。
6. 西拉雅考古調查與培力推廣：
 - (1)本府文資處自 111 年起與成功大學考古所協力展開西拉雅舊社考古行動，強調與西拉雅族人溝通及參與，除邀請各部落代表透過「跨地議會」確認活動內容，也邀集西拉雅族青年實地參與考古，從考古學的角度來關注西拉雅族的族群認同與法定原住民身分議題，並以微特展形式於蕭壠文化園區、新總館、隆田文資教育園區、文博會空總巡迴展出成

果。

- (2)112年下半年起，結合成功大學「臺灣學」計畫，與工業設計系共同開設「考古與設計」課程，辦理傳統文物復刻設計工作坊，以考古出土文物為藍本復刻西拉雅族傳統飾品配件，113年1月14日辦理設計發表會；1月22日於佳里區開始新一期的考古試掘調查工作，以具體行動實踐西拉雅族的文化復振。

7. 閱讀教育推廣

(1) 原住民：

- A. 新總館於112年7月15日至10月15日與全國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合辦「原住民人權展」。112年12月2日至3日與本府原民會、大東橋商圈發展協會，共同辦理「照亮新原點」聖誕點燈系列活動，包括邀請溜溜球金氏世界紀錄保持人楊元慶、馬丁·荷肯斯(Martin Hurkens)、希望兒童合唱團及原住民教會等帶來精彩演出。
- B. 辦理原住民文化主題書展或編織等手作活動，共辦理17場次，參與人數36萬0,221人次。
- C. 截至113年2月29日止，全市原住民館藏累積冊數1萬5,426冊，年增加冊數2,153冊。

- (2) 新住民：邀請馬來西亞、緬甸、越南及柬埔寨講師，並結合各區圖辦理書展、講座、手作課及料理教室，帶來各國傳統節慶料理體驗課程及在地文化手作講座，推動跨族群、跨文化的多元交流。112年8至113年2月共辦理37場，9萬5,650人次參與。圖書館主動送書至新住民關懷服務協會，提供東南亞語文圖書閱讀。

- (3) 移工：提供企業書箱服務，每2個月1次主動配送圖書至移工據點(萬通人力集團)。

(4) 銀齡：

- A. 全市各館結合閱讀元素，舉辦各式樂齡活動、守護失智座談會、樂齡動腦桌遊、戲劇演出、培訓失智友善志工等活動，並配合社會局辦理活力銀髮嘉年華暨重陽系列活動靜態展。112年8至113年2月共辦理159場，5萬0,922人次參與。
- B. 與奇美醫院合作於新總館成立失智友善館，112年8月至12月每月辦理2場次「憶啟同樂」健康系列講座，主題包括醫療養護、疾病預防等，提昇民眾自我保健知識，參與人數共472人。
- C. 公園總館辦理8堂「銀齡星球」研習課程，並與精神健康基金會合辦12場健康講座。112年8月與衛生局北區心理衛生中心合作「精好逗陣·社區作伙來市集」，共2,010人次參與。

(5) 幼兒：

- A. 嬰幼兒閱讀禮袋發放：0-5 歲設籍臺南市嬰幼兒，由家長持嬰幼兒的戶口名簿初次辦證並參加本市公共圖書館辦理之閱讀禮袋相關活動即可領取閱讀禮袋 1 份，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底全市共發放 4,403 份。
- B. 全市各館辦理小小愛書人及說故事活動，新總館辦理小小廚師出任務、五感體驗闖關遊戲、小小館員等一系列活動，鼓勵親子共讀，將閱讀融入日常生活，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辦理 1,685 場，87 萬 5,689 人次參與。
- C. 台語說故事：配合文化部「國家語言發展計畫」，並結合全市各館辦理台語說故事活動共計 100 場，1,809 人次參與。

(二) 藝術發展

1. 街頭藝人：為發展街頭藝術並創造街頭藝人展演機會，街頭藝人展演平台網站迄今已有 31 萬 7,779 瀏覽人次，已登錄的街頭藝人資料計 3,482 筆。網站線上功能再度優化，新增直覺式申請，並增設無障礙空間以及線上藝人證下載，以及提供 LINE 官方帳號(<https://line.me/R/ti/p/@029epdq>)方式整理網頁上的重點，使機關下班時間也能解決民眾大部分常見問題，迄今已有 484 位民眾加入帳號做使用。
2. 吳園公會堂營運管理：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神仙府&帝王家》傳統戲曲服飾展、崑曲音樂會、動靜融合/王海峰・羅慧書畫展、臺灣手搖杯 400 年史、幻彩晶光・璀璨能量水晶展、第 44 屆金環獎美展、《舊月照今秋》音樂饗宴等共 14 檔展演活動，參與觀眾共計 2 萬 2,000 人次。
3. 表演藝術團隊扶植培育：
 - (1) 傑出團隊徵選及扶植：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補助 7 個團隊計 15 個計畫案。
 - (2) 藝文補助：鼓勵本市藝文團體培育優秀人才，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補助表演藝術類 115 案。
4. 2023 臺南國際音樂節：以「音樂未來」為題，規劃「未來之聲」、「音樂萬象」兩大主題，自 9 月 2 日至 10 月 14 日舉辦計 10 檔 11 場次音樂會，邀請響譽國際的重量級音樂演奏家，以及在地優秀音樂家於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臺灣詩路等多元展演空間合作創新之典範。又戶外音樂會各自搭配市集、魔術師、茶會等活動，以多元的節目形式及創新的跨界演出，展現音樂多樣及不設限的未來性，合計逾 1 萬 2,000 參與人次。
5. 2023 臺南藝術節：於 10 月 21 日至 12 月 3 日登場。為迎接 2024 年「臺南

400」，今年藝術節特邀甫榮獲 2023 德國「歌德獎章」殊榮的耿一偉老師擔任策展人，以「青春夢」作為主題，將 2023 及 2024 年視為整體進行兩年期的總合策劃，透過籌備辦桌料理的概念，結合年輕創作者、歷史詮釋、與跨國合作三個脈絡，規劃包含戲劇、舞蹈、音樂劇、兒童劇等超過 60 場次精彩多元的展演節目，總參與觀眾逾 1 萬 3,000 人次。

6. 藝文教育扎根：112 年度藉共構學校、庄廟及社區三者長遠合作關係，使扎根基礎持續穩固發展，同時透過當代表演藝術觀點的轉化，使傳統陣頭展現不同過往的新風貌，雙管齊下使陣頭文化兼具傳統文化精髓及當代創新。各項子計畫推動如下：

(1) 陣頭課程入校扎根計畫：自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規劃校外藝師與表演藝術團隊進入學校進行陣頭文化教學。112 下半年參與本計畫的學校為南興國小金獅陣傳習、西港區成功國小牛犁歌陣課程，以及左鎮國小鬥牛陣課程，培育超過 100 名藝生。

(2) 地方團隊傳承計畫：協助佳里區九龍殿辦理為期 1 個月的宋江陣夏令營；吉和堂八家將藉成功大學彈性課程辦理 7 堂實作課程及 3 堂綜合課程；磐果舞蹈劇場於新東國小、土庫國小等 9 間學校，推廣及扎根竹馬陣文化，計 22 名教師及 369 名學生參與。

(3) 藝陣館交陪系列推廣活動：辦理陣頭文化推廣計畫《藝陣逍遙行》，自 10 月 7 日至 22 日與臺南應用科技大學舞蹈系合作 8 場次展演，配合蕭壠文化園區常設展覽，並以無圍牆博物館概念打造適合全年齡參與的文化活動，共吸引 1,430 人次參與。

(三) 文化建設

1. 歷史街區振興計畫：

(1) 老屋保存與再生：本府自 107 年度起全力推動「文化部私有老建築保存再生補助計畫」，共受理 80 件，獲文化部核定補助共計 47 件，爭取補助經費約 1 億元，其中 43 件已完成整修、活化老建築，預計 113 年年底可再完成 4 處老建築整修；另因應前開計畫退場，啟動「臺南市歷史街區及歷史老屋補助計畫」機制，112 年度開放受理補助歷史老屋之整修、規劃設計類別，共受理 14 件，核定補助執行中為 7 件，期以誘引民間老屋修繕工程讓專業介入，促進專業人才市場的需求與成長。

(2) 歷史街區（含老屋立面）改造：

A. 普濟殿街區改造工程：已於 112 年 12 月 5 日完工，113 年 1 月 23 日完成驗收。

B. 咾咕石街東段街區改造工程：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為 20.04%。

- C. 112 年度本市核心大街歷史老屋立面整修工程—新化區及府城區：112 年完成府城區-西市場旁布店老屋立面，並持續辦理新化老街 3 戶老屋立面工程，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為 83.61%。
- (3) 歷史街區永續機制研擬：啟動本市歷史老屋信託平台機制方案研擬，期以建立法人組織，落實文化治理之合作方案，讓本市歷史街區文化遺產邁向專業管理、財務永續的目標，112 年底啟動設立行政法人之法制作業。
2. 赤崁文化園區改造工程：一期成功國小工程進度 72.246%。目前持續進行東棟 2 樓鋼構封板焊接及鋁板天花骨架焊接、地下室消防配管、線槽施作與北棟三樓壁磚，預計 113 年 9 月返校上課。二期工程進度約 11.931%。113 年 1 月 24 日起開始連續壁體挖掘作業，預計 4 月 5 日前完成後續出土作業，該工程預定 114 年 2 月底完工。
 3. 仁德區二空新村原眷舍修復再利用工程：112 年 11 月 14 日完工。
 4. 桂子山整體工程：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約 83.18%，預計 113 年 4 月完工。
 5. 巴克禮公園入口意象改造計畫：採統包工程搭配藝術設置方式辦理，已於 112 年 12 月 18 日全部竣工，同年 12 月 24 日揭幕啟用。
 6. 臺南都會公園兒童遊戲設施暨景觀改造工程：112 年 11 月 29 日完工啟用。
 7. 原日軍步兵第二聯隊官舍群周邊空間工程：已於 112 年 12 月 18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約 8.1%。配合台南 400 相關活動，預計 113 年 7 月完成外部景觀工程併同古蹟區於 113 年 8 月先行開放使用，餘南館、北館建築工程繼續施工至 114 年底全部竣工。
 8. 臺南文化中心整建升級工程：圖書创客空間及辦公室新建工程已於 113 年 1 月 23 日決標，預計 5 月開工，114 年 12 月完工。
 9. 飛雁新村園區環境及基盤設施整備工程：為活化該區域空間，保存歷史文化紋理，由本府文化局辦理簡易修繕與景觀改善工程。目前已完成設計監造與六甲頂考古試掘作業，預計 113 年 3 月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10. 鹽分地帶文化中心新建計畫：本案經市長核定設置於佳里區都市計畫區西側農業區，預計採區段徵收方式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並由本府都發局納入佳里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整體開發作業，後續視相關都市計畫審議及地政局區段徵收作業評估於佳里國中先行辦理考古試掘作業。
 11. 臺南市李科永紀念圖書館興建計畫：李科永文教基金會捐贈 1 億元，於本市安南區草湖寮公園興建李科永紀念圖書館，112 年 12 月委託伊東豐雄建築設計事務所辦理規劃設計，並於 113 年 2 月底完成地質鑽探試驗分析。

預計 113 年完成規劃設計作業，並於 12 月辦理監造及工程發包作業。

12. 總爺藝文中心遊戲環境設置統包工程：以原總爺國小操場為基地，結合蔗作意象發展互動地景遊戲場。112 年 12 月 5 日決標，113 年 2 月 3 日辦理民眾諮詢說明會，預計 113 年 6 月完成設計，113 年底完工。

(四)文化資源

1. 空山祭

- (1)本府文化局辦理「龍崎光節-空山祭」，以環境藝術融合在地元素，結合在地學校、團體、公所、青年藝術家、策展人等地方組織舉辦戶外夜間大型公共藝術展覽，自 108 年以來已舉辦 5 屆，累計展出 69 件大型藝術裝置，累積近 70 萬觀展人次。透過別具特色的藝文創生模式，讓更多人了解龍崎，甚至延伸至南關線地方發展。
- (2)2024 龍崎光節-空山祭於 112 年 12 月 23 日假龍崎區虎形山公園盛大揭幕。今年以「龍火餘燼」為主題，透過 1 部寓言動畫、15 組藝術家及 17 件作品，帶來從「餘燼」至「復燃」的精彩體驗。活動於 113 年 2 月 18 日熱鬧落幕，48 天展期累計近 10 萬入場人次。
- (3)本活動獲 2023iF 設計獎文化展覽類獎項肯定，是對本府文化局歷年來透過光影藝術深入在地議題的再次肯定，更讓臺南文化設計美學軟實力躍上國際發光發熱。

2. 社區總體營造

- (1)社造輔導機制及概況：112 年本府文化局透過公開徵選，核定獎補助 78 個社區營造點，包括在地深耕型社造點 33 件，協力共創型社造點 11 件、進階社造區公所提案 7 件、一般社造區公所提案 15 件、個人獎勵社造計畫提案 12 件，聘請專家學者、助理輔導陪伴家族社造計畫執行及培力，鼓勵黃金人口、兒童、青年、新住民及婦女的參與，以落實文化公民權，並辦理 38 場兼具趣味及地方知識的成果發表，透過多方交流，達到擾動地方的作用，展現臺南在地的多樣性與活力。
- (2)個人社造：輔導本市有深入地方熱情與理想的青年投入社區營造，以自身力量、專業回饋在地，拓展社區創新文化能量。自 109 年度開放提案以來，截至 112 年度，共徵得 93 件，經審查後共計 51 件計畫執行完成。112 年提案件數 19 件，核定獎勵 12 件，並首次建立個人社造增能輔導機制，辦理增能課程、工作坊及成果展覽等，以整合該年度核定獎勵案件之相關資源，建立彼此橫向溝通連結、強化相互陪伴與學習制度。
- (3)公民審議暨參與式預算：輔導仁德、中西、安平及安南等區公所執行公民審議暨參與式預算推動區里社區營造計畫，共計完成 4 案、約 30 場公

民討論會議，擴大公民參與度。

- A. 仁德區以公民共識會議的方式舉行，藉由審議式民主討論過程，來進行「二仁溪親水空間的構思」共識會議3場及1場親水體驗，討論主軸匯集「如何了解、規劃及保護二仁溪？」，公民小組並做成共識會議報告遞交給相關單位作為政策方向參考，使社區營造更加符合地方的期待，共計200人次參與。
- B. 中西區公所推動「行人友善城市」願景工作坊，形塑友善人行環境，建造以人為本的城市，透過行人友善城市願景及國內外案例分享，線上票選出「人車安全都要」方案，進而營造更優質的交通觀點與城市規劃；辦理主持人培訓，提案說明會，住民大會，提案工作坊及線上投票，計2,500人次參加；另執行「老樹與河流」、「府城老大人@青春修煉手冊-老大人帶你遊走歷史」111年2個獲選方案，450人參與。
- C. 安平區以「安平觀光離峰時間的發展及潛力」公民參與提案計畫，討論安平地方產業推廣、商圈經營、交通改善及夜間商業活動、相關節慶活動如何進行作為議題，強調民眾參與行政提案且政府資訊公開透明等內涵，推動安平區觀光推展共識，最後由「交通要流暢，離峰觀光更順暢」獲選，計2,000人次參與。
- D. 安南區公所112年首度參與公民審議，辦理審議桌長培訓，講授以討論為核心的審議民主概念、包容、政治平等、公開性等審議模式原則並分享審議實作經驗，並讓參與成員學習審議桌長的主持技藝，營造友善的討論氛圍及進行公民大會模擬，擴大審議社造相關種子25人。

(五)古蹟營運

1. 古蹟及古蹟文物管理維護、古蹟區相關設施維護修繕：

- (1) 打造優質參觀環境，辦理各古蹟之日常管理維護：安平古堡北側木棧道、延平郡王祠地坪仿古地磚等設施破損修復、德記洋行地板及安平樹屋步道木棧板損壞修護、蚵灰窯木製階梯破損修復更新、海山館地磚破損及牆壁剝落等設施整修、吳園柳屋白蟻防治及屋瓦破損修繕、德陽艦園區人行道地坪塌陷修復、東興洋行內牆面整修工程、安平原臺鹽日式宿舍圍牆傾倒修復、各古蹟景點登革熱防治噴藥等。
- (2) 各古蹟相關服務設施，包括：延平郡王祠水塔管路、東門城灑水系統等維修、東興洋行水管斷裂重新配管修復、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丙種宿舍戶外石桌椅整修、各古蹟景點消防設備檢查及修復等。
- (3) 古蹟區文物修繕、定期盤點並清潔維護，包括：
 - A. 完成安平古堡五座古砲之修護、防鏽及加固工作。
 - B. 完成二級文物盤點檢視：於112年度完成文物之逐件核對、檢視登錄

與拍照紀錄，包含文物整體及細部狀況，以掌握文物之保存與維護狀況。

C. 完成億載金城「阿姆斯特朗二十磅後膛小砲」清潔保養維護，防止小砲金屬表面鏽蝕面積擴大。

(4) 古蹟景點專案改善：「安平古堡」入口票亭與服務設施改造計畫、「億載金城」入口意象景觀改造計畫、「大南門碑林涼亭」災後復建工程、歷史建築東山牛肉崎警察官吏派出所旁之既有老屋結構補強計畫、「市定古蹟原德記洋行」外牆及屋頂修繕計畫等。

2. 行銷古蹟景點，提升參觀人數，增加市庫收入：

(1) 赤崁樓、安平古堡、億載金城及安平樹屋等四大自營古蹟收費景點，本期總參觀人數共計 84 萬 6,786 人次、文化建設發展基金營運收入共計 1 億 2,516 萬 6,559 元。另與同期相較，營運總收入增加 1,908 萬 0,095 元，成長 18%。

(2) 迎接暑假旅遊觀光旺季，於 112 年 7 月推出古蹟漫遊券，讓民眾一票玩遍赤崁樓、安平古堡、安平樹屋及億載金城等四大古蹟景點，搭配臺灣歷史博物館、臺南左鎮化石園區、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臺南孔子廟、十鼓仁糖文創園區、奇美博物館常設展全票購票優惠，深受民眾好評，提升民眾參訪古蹟及本市文化觀光景點之機會。自 112 年 7 月 8 日開始販售，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銷售 3 萬張，收入計 630 萬元。

(3) 為增進民眾對臺南歷史文化之興趣與瞭解，每週六、日及國定假日於赤崁樓、安平古堡、安平樹屋及億載金城，提供定點定時導覽解說服務。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計 1,370 場，服務 2 萬 2,744 人次。

(4) 協助辦理古蹟參訪戶外教學、影視拍攝與活動辦理申請，推廣古蹟歷史文化之教育功能：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計協助至古蹟區影視拍攝 20 場、借用場地 32 場，古蹟教育推廣參訪優惠 25 場。

(5) 辦理各項藝術文化展演活動，吸引遊客參觀，推廣活絡古蹟觀光：自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辦理多場展演活動，包括：

A. 為營造古蹟為語言平權與語言友善環境場域，7 至 8 月暑假期間辦理 5 梯次的「講台語遊古蹟活動」，營造全日台語沉浸式聽說互動學習環境來認識古蹟。

B. 112 年 8 月 26 日（農曆七月初七）辦理「赤崁祭魁星」，於七夕魁星爺誕辰當日在赤崁樓依循古禮舉行「祭魁星」祭典儀式，由市長黃偉哲主祭，30 名學子共襄盛舉，一起參與祭祀祈求魁星爺護佑，並展示魁星歷史故事介紹，讓民眾祈求文昌功名外，還能進一步了解魁星的典故、信仰與文化。

- C. 112 年 9 月 23 日安平古堡園區內之「熱蘭遮博物館」在臺南 400 倒數 100 天重新開幕，以「從大員到臺灣」為主題，展現熱蘭遮博物館的新風貌，作為迎接臺南 400，認識臺南的重要起點之一。
 - D. 112 年 9 月 29 日之中秋連假規劃「熱蘭遮市集」展演活動，透過服裝、市集展示、氛圍營造及戲劇演出等多樣化展示方式，再現十七世紀多元族群相遇與交流的樣貌。
 - E. 另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完成「熱蘭遮堡及周遭實境擴增 AR 導覽體驗系統」之設置，運用數位科技重現 17 世紀荷蘭東印度公司於福爾摩沙建造的熱蘭遮城堡壘。民眾於安平古堡園區內及周遭共 8 處 AR 導覽點位以手機操作掃描，即可身處當代與 400 年前熱蘭遮城內的同一位置，同時擁有新舊景緻交疊的奇妙視覺體驗。
 - F. 113 年 2 月辦理「2024 臺南古蹟行春」活動，在赤崁樓、安平古堡、億載金城、安平樹屋、延平郡王祠及吳園等各大古蹟景點，規劃一系列精采活動，包括特展、射箭體驗、雜耍特技表演、新春導覽及 AR 導覽、古蹟新春佈置、音樂表演及年前購全票入園限量贈春聯等。另迎接臺南 400，自 2 月 10 日起，特別推出「臺南 400 門票」，限定於 2024 年販售。
- (6) 打造景點紀念品部特色，提高二次消費增加收入
- A. 古蹟紀念品銷售成績：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紀念品部收入 2,551 萬 1,290 元。
 - B. 古蹟紀念商品徵選：為提升園區內古蹟紀念商品及伴手禮之多樣性，每年均透過公開徵選各項優秀商品於古蹟區進行販售，以提供多元化的商品選擇增加遊客的購買力，藉以提昇二次消費。112 年紀念商品徵選活動共有 71 件商品參加，25 件優質商品入選。
 - C. 自行開發古蹟區特色文創商品：112 年度將「臺南孔廟智慧牛」改以「水牛意象」為設計主題，水牛勤奮辛勞、一步一腳印的特性，也象徵學子們孜孜不倦、勤懇的學習。另特別於 113 年 1 月農曆過年前推出兩項適合新春送禮的商品，包含：「臺南 400 典藏果酥禮盒」為與在地企業奇美食品合作，以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典藏的「大員熱蘭遮城與市鎮圖」為發想靈感，並特別選用聞名全國的在地鳳梨與臺南東山特有龍眼為食材製作而成。另外，有「虎你好額 咬錢轉來」虎爺立體造型運動毛巾組。以臺南祀典興濟宮供奉的「虎爺」愛吃雞腿之信仰傳說為發想，開發萌萌立體虎爺及雞腿組合的立體造型運動毛巾組。
3. 委外古蹟績效：引進民間資源及活力，辦理古蹟景點委外經營，降低政府財政及人力負擔，創造古蹟活化再利用。

(1)至 113 年 2 月共計 27 處委外點，包含：安平古堡停車場、藝術光廊、吳園柳屋、安平樹屋餐飲中心、市定古蹟原臺南縣知事官邸、傳統民居楊宅、歷史建築東山牛肉崎警察官吏派出所、歷史建築原赤崁東街日式宿舍、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丙種、丁種官舍及場長宿舍、德陽艦、市定古蹟盧經堂厝、市定古蹟原林百貨店、新化日式宿舍群、原鶯料理、市定古蹟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橡欣樓、平實營區中央公園內環境藝術策展空間、市定古蹟東興洋行、歷史建築原竹園町臺南州職員宿舍、安平原臺鹽日式宿舍、市定古蹟海山館、市定古蹟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安平分室、原臺灣船園區。

(2)112 年委外權利金收入計 962 萬 7,983 元。

(3)112 年新增委外開放景點：

A. 歷史建築赤崁東街日式宿舍(明治町冰淇淋)：於 112 年 8 月 23 日正式開幕，以臺南本地食材融入食品開發特色文創商品，及展示各類型冰杯之冰杯博物館，期許成為中西區赤崁樓附近旅遊的重要節點。

B. 橡欣樓(安平航海城)：橡欣樓原為國防部安平立民營區內聯勤三〇四兵工廠，專門負責研發與生產國軍各式皮鞋、膠鞋及橡膠產品。移交本府文化局後以公私協力方式委外招標，以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的經驗，由得標業者全資整建與營運。於 112 年 12 月 16 日正式開幕，營運內容為藝文推廣中心、文創商品販售、餐飲服務。

(六)文化研究

1. 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1)第 13 屆臺南文學獎：112 年 10 月 20 日假台南遠東香格里拉辦理頒獎典禮，與會文學家及貴賓 200 人。徵文類別包括華語散文、華語現代詩、劇本、青少年新詩、臺語散文、臺語短篇小說、古典詩及首創文類「臺南出走日記」(故事接龍)等 8 類，收入作品共 624 件，44 件作品勝出。得獎作品集結出版「第十三屆臺南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2)第 12 屆臺南文化獎：112 年 11 月 26 日假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辦理頒獎典禮，得獎人為本市張良澤教授，計約有 200 位各界貴賓蒞臨參與。

(3)文學叢書編印出版：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出版《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第 106 至 108 期、《臺江臺語文學》季刊第 47 至 48 期。

(4)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

A.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參觀人數計 8,145 人次。

B. 辦理第三屆葉石濤短篇小說文學獎，由作家朱宥勳以〈南方的消息〉奪下首獎，於 112 年 11 月 16 日於葉石濤文學紀念館辦理頒獎典禮，典禮計約 100 人參加。

- C. 112年8月更新1樓常設展，設置作品閱覽區及中、英、日、臺文4種語言雲端導覽QR code，設置葉老文學拍貼機及新增「作家的條件」拍照打卡區。112年11月18日辦理文學影音國際交流特展「不完美的旅程」開幕活動，總計超過300人次共襄盛舉。
- (5)營運管理王育德紀念館：
- A. 112年8月至113年2月共辦理47場推廣活動，定時導覽40場，約457人次參加。112年8月至113年2月王育德紀念館約9,114參觀人次。
- B. 112年9月舉行王育德紀念館五週年館慶，舉辦紀念講座1場專題對談講座，12月辦理國際人權日專題講座。
- (6)「南寧文學·家」進駐計畫：112年配合2023臺南文學季辦理「南寧文學·家——文學實驗室」活動，於112年8月至9月邀請劇作家黃彥霖、邱致清、劉書甫、張以昕等作家或創作者進駐推廣，辦理6場講座計150人參加。
- (7)臺南文學季：2023臺南文學季以「一頁南土」為主軸，邀請曾寶儀擔任年度文學大使，於6月至9月辦理五大主題活動。112年8月至9月計辦理3場南寧文學·家進駐講座、1場葉石濤文學作品朗讀音樂會。
- (8)2023臺南sing時代之歌原創音樂競賽，總計84件作品報名參賽，於112年9月9日於南紡購物中心A2館1F南紡廣場舉辦決賽暨頒獎典禮音樂會，首獎得主「陳智涵」作品名稱「台南碗粿」，現場吸引超過1,000人共襄盛舉。
- (9)2023臺南臺語月以「臺語當著時！」為主題，112年9月於吳園藝文中心及鄰近景點辦理，包含《福祿SOUL臺語俱樂部》、《唱阮ê歌噤袂恬》等臺語推廣共計17場活動，參加人次共計3,614人次。
- (10)2023孔廟文化節以「樂來樂愛禮」為主題，於112年9月辦理「硃砂啟智」、「禮樂探秘」與「寶藏夢遊」3大主題，導覽、六藝闖關、十三音音樂演出、親子活動等，總計約1,600人次參與。
- (11)112年獲得文化部補助辦理「臺灣話·話臺南—臺南市台語深耕計畫」，於112年12月完成。活動項目及場次：「說故事爸媽活動」100場、「說故事志工或家長等研習培訓」57場、「台語說故事素材開發及其他創意計畫」18場及地方特色項目「王育德紀念館臺語暨人權推廣派對、《咱做伙聽台語歌》演唱會」等16場活動，自112年8月至12月共計辦理191場次、總計超過1萬參與人次。
- (12)民俗活動辦理
- A. 甲辰年臺南市迎春禮民俗活動暨踩街嘉年華於113年2月24日辦理，

在東門城進行迎春古禮儀式，儀典結束後進行熱鬧踩街嘉年華，並接續在延平郡王祠進行開春儀式，總計約 960 人參與。

B. 2024 鹽水蜂炮組裝體驗營暨探訪老街文化之旅於 113 年 2 月 24 日辦理，進行鹽水老街巡禮、蜂炮組裝體驗及施放，報名人數限 100 名，全數額滿。

2. 史蹟源流研究推廣：

(1)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共補助 7 個文史團體辦理文史推廣工作。

(2) 臺灣文化大學：

A. 112 年 9 月 7 日至 9 日辦理夏季學校「戰後臺南的文史社群及研究活動」，計 65 名學員參與。

B. 112 年度以「疫後重生」與「城市設計」兩大議題為主軸，於 112 年 8 月至 12 月共辦理 3 場次週末文化講座：「風水與清代臺灣建城規劃」、「回歸日常生活的城鎮營造：以北竿塘岐、臺南城市等為例」、「文化導向的都市再生：府城歷史街區的城市設計」，共計 367 人次參加。

(3)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獎學金：112 年 5 月 31 日截止徵稿，共 4 名博士生、4 名碩士生投稿，112 年 9 月進行審查，共計 2 名博士生、2 位碩士生獲獎助。

(4) 第七屆南瀛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以「臺南港市與周邊」為主題，於 112 年 10 月 21 至 22 日假台江文化中心台江劇場辦理，發表論文共 20 篇，共計約 350 人次參加。

(5) 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史料文獻叢書出版：

A. 112 年 11 月出版《臺南文學史》(5 冊)，11 月 9 日假臺灣文學館辦理新書發表會；11 月 12 日假紀州庵文學森林辦理臺北新書分享會。

B. 112 年 12 月出版《臺南文獻》第 24 輯，第 25 輯徵稿中。

C. 112 年 11 月出版《大臺南文化叢書》第 12 輯，以「臺南 400」為主軸出版《歷史軌跡》、《斯土斯民》、《流光垂祚》、《文化游藝》等 4 冊專書，並於 112 年 12 月 2 日於政大書城臺南店辦理新書發表會。另完成「大臺南文化叢書第 13 輯」田野調查及專書撰寫計畫 5 冊。

D. 臺南研究先驅系列叢書：112 年 12 月出版《成為臺南—府城文史話字典石暘睢》與《莊松林—深耕臺南民俗的文化人》2 本專書，12 月 24 日假臺南市立博物館辦理新書發表會，並於烏邦圖書店環河店辦理新書分享會。

(6) 臺南人權歷史

A. 112 年 11 月完成第四期人權歷史場址調查研究 10 處，出版專書《闇黑之光》，且錄製 Podcast 4 集與 10 分鐘推廣影片 1 部。

B. 112 年獲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做個有歷史的人-臺南地區不義遺址(人權歷史場址)調查與人權推廣計畫」(112-113 年度), 112 年 12 月完成發包採購, 預計 113 年 3 月提出細部規劃設計。

C. 112 年獲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辦理「最後的帝國軍人暨臺南人權推廣計畫」, 已於 112 年 12 月 10 日正式公開。

(7) 歷史名人紀念調查與保存: 本市認定的歷史名人至 112 年 12 月已達 249 位, 其中藝術類 31 位、文學類 45 位、學術教育類 38 位、政治類 61 位、醫療類 19 位、經濟類 25 位、宗教類 23 位、技術類 7 位。

(8) 歷史場域研究調查計畫: 112 年 10 月完成「臺南乙未抗日戰事場域編纂計畫」。

3. 月津港生態博物館:

(1) 月之美術館計畫: 112 年 8 月推出日常美術課企劃, 112 年 12 月 16 日辦理「月之美術館-2023 漫月美行動特展」, 以「愛呀」為策展主題, 14 組藝術家團隊帶來 6 件新設藝術作品及 12 件常設作品, 分布在 5 條街區巷弄及老屋空間, 79 天展期吸引約 32 萬觀展人次。

(2) 2024 月津港燈節: 以「夢想將近·鹽水新視界」為策展主題, 活動於 1 月 27 日至 3 月 3 日登場, 共規劃有藝術燈區、巷弄燈區、徵件燈區、新創燈區, 以及大眾廟鹽水車站光環境等五大展區, 並搭配 5G 數位虛擬創作及導覽功能總計 66 件作品, 37 天展期吸引逾 104 萬人次參觀。

4. 新營波光節: 首屆新營波光節共計兩大展區, 分別於新營天鵝湖公園以及新營文化中心舉辦。新營文化中心打造「團圓·微光」幾米戶外藝術裝置展; 天鵝湖公園則以「波光圈」為策展主題, 計有 9 件主題亮點作品、環湖光環境以及大型水上噴泉, 展期自 113 年 1 月 27 日至 3 月 3 日, 37 天展期吸引逾 28 萬人次參觀。

(七) 文創發展

1. 文創 plus-臺南創意中心:

(1) 主動輔導文創業者、媒合商圈資源, 112 年迄今受理超過 135 件諮詢輔導案, 並持續推動資源介接與媒合工作。

(2) 設有文創產業資料庫, 累計超過 600 筆文創產業資料, 113 年度持續進行資料庫全面盤點更新。

2. 藍晒圖文創園區: 112 年與西竹圍之丘文創園區辦理聯合招商, 更新 9 家微型工作室品牌, 目前共計 26 家品牌進駐, 辦理文創市集、藝文展覽、街頭藝人演出、成大產學合作成果發表會、崑山科技大學國際拍片運動等, 亦邀請室內設計公會跨界行銷, 辦理「座城四百」設計展, 在園區設立「藍圖」閱讀空間, 由公會操刀策劃閱讀空間, 以公私協力方式, 共同打

造室內外文化空間、「龍厚禮拉」品牌互動體驗新春活動、「龍來晒恩愛」市集、「社畜補班日特別活動」、「229 Birthday」等活動。總計超過 80 場，本期超過 42 萬人次入園。

3. 西竹圍之丘文創園區：112 年度辦理聯合招商，更新 7 家品牌，目前共計 11 家品牌進駐，陸續辦理藝文展覽、主題市集、音樂展演、互動工作坊、體驗課程等超過 50 場活動，推出主題活動「品牌交陪日」、「讀圖世代：創新書市」&「南漫節」、「不完美市集」、「小島來市集」、「大牌長龍·甲辰年春節系列活動」、「小丘上的春日遊樂園」，以及舉辦跨縣市文創聚落交流 1 場「2023 臺南七夕嘉年華-愛力啦啦隊」，本期超過 3 萬 6,000 人次入園。
4. 推動臺南影視產業：
 - (1) 岸內糖廠影視基地計畫：為提升本市影視拍片環境、協助影視產業人才培育，並推動糖廠活化再利用，獲文化部 107 至 113 年前瞻基礎建設經費補助，投入經費 6.1 億元。112 年協拍成果計 2 部劇集、2 部電影、1 個電視節目。刻正進行紅 1 倉庫修復工程變更設計、日治時期至戰後初期場景建置第一期、場景搭建及陳設拍片補助、外搭景地環境整備、外搭景地公共設施基礎工程等項目。
 - (2) 影視支援中心：針對劇組進行拍片及住宿補助，以活絡本市影視環境，創造觀光效益。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協助 15 部拍攝、影視補助 3 部影片，住宿補助 5 部影片。
 - (3) 南門電影書院：與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合作經營，每月均有專業展演主題，並結合座談、課程、展覽與工作坊形式，培養本市影視產業人才，提升市民媒體識讀與美學欣賞之能力。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策劃每月影展 84 場、特展及常設展 2 場，累計 6,153 參觀人次。
5. 臺南市原天馬電臺民間規劃興建營運移轉(BOT)案：112 年 11 月 17 日已與國產署辦理合作改良利用契約解約暨交還用地，續由本府都發局進行規劃。
6. 112 年城市美學公共場域設計共創計畫：由本府文化局統一提案，設研院核定補助西門商場（財稅局）、新市滯洪池（工務局）2 案之規劃設計費各 450 萬元，業由設計團隊設計完成，刻正由主責單位賡續依據設計成果辦理工程發包。
7. 2024 台灣設計展：本市於 112 年 3 月 6 日獲 2024 年設計展共同主辦權，經 112 年 6 月 9 日、9 月 26 日、12 月 27 日與台灣設計研究院共同召開工作會議；府內於 112 年 4 月 24 日、5 月 15 日、12 月 19 日及 113 年 2 月 26 日辦理跨局處會議，進行各局處行政資源協調，並賡續辦理展覽相關籌備事宜。

8. 2024 臺灣文化創意博覽會：本市訂於 8 月 23 日至 9 月 1 日辦理文博會，由文化部主辦，本府合辦，目前已召開內部會議確認主題與場域籌備，113 年 2 月 26 日召開府內跨局處協調會議，並廣續辦理展覽相關籌備事宜。

9. 臺南 400 行銷：

- (1) 臺南 400 視覺授權：延續 111 年度主視覺商品授權之徵件(迄 113 年 2 月已有 190 間單位申請、280 項品項授權)，提供各界業者申請使用，並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邀集 70 間品牌出席，公私協力辦理發表記者會。
- (2) 臺南 400 主題曲：製作主題曲 MV，上架後點擊率已破 2 萬；另外製作 15、30、90 秒等短版音檔，提供本府各單位轉知所屬場館空間使用。
- (3) 臺南 400 官方紀念品：由 oqLiq、統一獅及 SPEY 等特色品牌進行設計，製作包括臺南款(帽子、T 恤、側背袋、襪子、袖套)、紀念棒球、威士忌等不同定位及性質之紀念品。
- (4) 臺南 400 應用設計：應用視覺識別系統製作公版提袋、信封、工程圍籬、商展背板等不同設計，展現視覺識別系統之應用多樣性示範。
- (5) 臺南 400 合作贊助：與臺南在地產業代表統一企業簽訂合作贊助契約，開發主題商品、辦理品牌活動，打造宣傳話題。
- (6) 臺南 400 紀念郵票小全張：中華郵政發行臺南 400 紀念郵票，113 年 2 月 23 日共同辦理發行典禮，透過郵票圖面及相關郵品宣傳臺南 400 及本市特色景點。
- (7) 2023 臺灣文化創意博覽會：參與 2023 文博會，112 年 9 月 22 日至 10 月 1 日於臺北空總，辦理「400 年前那片黃金沙灘」特展，再現 17 世紀古地圖的台江內海，為臺南 400 活動暖身。

10. 東區舉重館委外經營管理案：112 年 2 月 6 日整建工程開工，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試營運。

11. 出版品行銷相關業務：與全臺計 23 家業者簽約合作展售。並透過網路行銷、Facebook 粉絲專頁、協助本市書局及出版業者舉辦文化部推廣之創新書市書展、於藍晒圖文創園區設立「藍圖」閱讀空間提供書籍借閱等方式行銷及推廣閱讀。112 年下半年依合約結帳期程結帳中。

(八) 文化園區管理

1. 蕭壠文化園區：辦理國際藝術交流與藝術駐村、推廣兒童藝術活動及蕭壠 14 倉活動，包含國際藝術交流 3 組、薦送海外駐村藝術家分享座談會 1 場、國際藝術駐村創作展覽 2 檔、國內藝文空間機構交流年會 1 檔、兒童美術館特展 1 檔、常設展 3 檔、迎春主題特展 1 檔、蕭壠 14 倉藝術節、節慶活動 91 場、園區修繕 2 處，入園共計 33 萬 8,558 人次。

(1) 推廣藝術展覽

- A. 國際藝術交流：辦理薦送臺南藝術家至交流機構駐村計 3 組，包含藝術家康雅筑《泥毯 15》、藝術家李旭彬《樹抱石》及藝術家陳昱榮《跨越虛幻之海-消逝的澤蘭》，並於 112 年 12 月 23 日辦理薦送海外駐村藝術家經驗分享座談會。
 - B. 藝術駐村個展：112 年度計 142 位來自國內外藝術家投件申請駐村，錄取 4 組國際藝術家進駐，年度藝術家成果展計 4 檔，包含 112 年 9 月 21 日至 113 年 2 月 18 日的泰國藝術家薇拉萬·維昂通《聖母之境》、112 年 10 月 2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雙人組翁榛羚與徐莘《在速度與靜止之間》。
 - C. 策劃國內藝文空間機構交流年會 1 檔，年會主題「閱讀藝術生態系—創造未來和反思當下」延續去年思考藝術產業作為「全球災難共同體」可採取的積極策略，同時窺探疫情過後藝術進駐在當代社會落實文化滲透力及影響力的可能路徑，活動自 112 年 9 月 16 至 17 日，計 73 人次。
 - D. 常設展：《雲端香路·數位陣法：陣頭和他們的產地》、《看見西拉雅》、《焦點攝影家：豐饒的優雅—張武俊》。
 - E. 特展：兒童美術館特展—藝術家湯明煦《藝術健身房 ART GYM》，展期自 112 年 10 月 7 日至 113 年 4 月 7 日；花藝藝術創作展《∞Infinity（無限）》，展期自 113 年 1 月 19 日至 5 月 31 日
- (2) 節慶及假日活動：
- A. 「蕭壠 14 倉藝術節—甜蜜的異想樂園」活動：於 112 年 10 月 7 日至 11 月 30 日辦理，以蕭壠前身佳里糖廠十四棟倉庫群為概念結合當代藝術創新手法進行設計，由南臺科技大學創新產品設計系博士王文雄擔任策展人，透過大型氣囊、塑膠帆布、氣墊及汽球等元素，具象化及多層次打造園區地景，主題為「甜蜜的夢幻」。活動包含非洲太暘鼓舞劇團、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潘朵拉的盒子》、狗屎運爵士大樂團、藝陣逍遙行陣頭遊園演出、女性藝術家主題影展、與藝術家有約及動手玩創意工作坊等 25 場活動，共計 12 萬 8,301 人次參加。
 - B. 「蕭壠舞壠迎春系列活動」：113 年 2 月 11 至 14 日推出舞壠迎春系列活動，包含蘋果劇團帶來的《年獸不可怕》、奇點劇團演出《狸狸!! 月亮不見了?》新春劇場、二次元電影院、還有多達 9 檔倉庫群展覽，另外與佳里在地信仰重鎮金唐殿聯手打造蜈蚣陣主題燈海，以 LED 燈飾搭配臺南 400 燈籠，妝點金唐殿百足真人蜈蚣藝閣，自小年夜起點燈。
 - C. 兒童圖書館活動：推動多元閱讀推廣計畫系列活動，包含手作 DIY 活

動、說故事、及立體書DIY、主題書展、瘋電影、小博士信箱等，計辦理66場活動，共計2萬5,796人次參與。

(3)修繕工程:包含蕭壠A10廣場及周邊環境整修工程及蕭壠親水公園機房新建工程。

2.總爺藝文中心:辦理文夏金曲歌謠音樂推廣活動計6場次、文夏故事館臺語導覽解說72場次、總爺國際藝術村藝術家個展4檔、藝術導覽活動17次、特展5檔、常設展6檔、2023總爺和風文化祭、節慶活動27場、研習班30班、園區修繕2處，入園共計20萬6,777人次。

(1)文夏金曲歌謠音樂推廣活動與文夏故事館臺語導覽解說:8月27日與六藝樂集合作舉辦「寶島之憶·文夏歌謠故事音樂會」;9月29日、9月30日、10月7日、10月8日與台北市演藝工會攜手合作舉辦「寶島之憶-台語金曲音樂會」;11月11日與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運籌單位合作，串聯許石音樂圖書館、吳晉淮音樂紀念館、文鼎留聲博物館等在地音樂館舍，舉辦「2023老歌復生-詞曲改編饒舌成果發表會」,6場活動計1,300人次參與。文夏故事館自112年6月起每週日下午提供2場臺語導覽解說服務，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累計2萬6,036人次入館參觀。

(2)推動藝術展覽:

A.國際藝術村藝術家個展:112年總爺國際藝術家進駐計畫共139位國內外藝術家投件申請，甄選4組藝術家進駐，另接待2組因疫情延後進駐之藝術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完成臺灣藝術家呂昫珊個展《鋪言》於總爺紅磚工藝館舉辦。

B.特展:《松鼠的尾巴:曾文溪的一千個名字之獵人帶路》展期至113年6月30日、《樂陶陶-台壁會陶藝聯展》展期自112年9月10日至113年2月18日止。

C.常設展:包含「甜蜜蜜-到臺南找甜頭」、「糖學埕-小事報主題展」、「倒風內海故事館常設展」、「臺灣工藝之父顏水龍紀念館常設展」、「寶島歌王文夏故事館常設展」。

(3)節慶及假日活動:

A.2023和風文化祭:112年9月16日至12月10日於總爺藝文中心紅樓展出日本廣島縣11種類、60餘件傳統工藝品，並以世界和平傳遞臺日連結的交流情感。9月16、17日開幕系列活動共有「日本和太鼓祭音與台灣鳳天神鼓聯合演出」、「三味線&笛合奏」、「福山琴」等9場次演出、25攤和風市集與宮島飯匙熊野筆書寫體驗、福山琴體驗、手作御守體驗、紙鶴繩結等20場手作體驗活動，展期間更辦理3場日本文

- 化系列講座及 3 場市集，吸引共 2 萬 7,610 人次參與。
- B. 2024 蜜風藝術節:113 年 2 月 11 至 14 日辦理藝文展覽、蜜風市集、街頭藝人表演、DIY 手作體驗等共計 6 檔展覽、5 檔常設展、8 場次街藝演出、4 種手作體驗與園區新春意象裝飾，吸引 2 萬 7,610 人次參與。
- C. 假日活動: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中秋節、雙十節、元旦跨年等節慶連假期間辦理音樂會、街頭藝人演出、說故事、親子活動、手作體驗、導覽等計 30 場，計 3 萬 4,054 人次參與。
- (4) 研習教育推廣:辦理秋季班藝文研習活動，與社大合作，計有瑜珈、刺繡、書法、珠心算、油畫班、太極拳等 29 班，培訓學員計 446 人。
- (5) 修繕工程:完成總爺藝術家工坊整修工程、總爺藝文中心公廁修繕工程。
3. 水交社文化園區：發展與推廣眷村文化，辦理主題展覽 7 檔、3 檔節慶活動、書店工作坊講座 8 場，入園人數計 11 萬 1,626 人次。
- (1) 藝文展覽：
- A. 規劃主題展覽，水交社展演館《眷戀煙花燦爛的歲月》、水交社歷史館《活的歷史·層疊的地景》、AIR 臺南館《直上晴空-空軍第一戰術戰鬥機聯隊特展》、飛行親子館《這些，那些，與之後夏仙—水交社創作特展》等，帶民眾探索水交社記憶、眷村時間、美軍歲月等，以藝術創作、地景、地圖、歷史、文物、建築等方式呈現。
- B. 眷村主題館：辦理水交社敝墟書店活動包含新書分享會、主題講座與工作坊，總計 7 場。
- C. 水交社戶外展覽：於園區內戶外空間，舉辦《眷顧時光-水交社老照片戶外展》、《戶外裝置藝術》藝術家寧芮潔作品與顏振發水交社手繪看板特展，以老照片、藝術作品與手繪電影看板等作品，展示於園區內。
- D. 2023 臺南國際攝影節：臺南作為臺灣最早開發的城市，2024 年即將迎接臺南 400 的新紀元，「臺南國際攝影節·TiFF」藉由「攝影影像」梳理臺南的歷史，發想未來可能的文化展望，展期 112 年 11 月 25 日至 113 年 2 月 28 日。
- (2) 表演、節慶活動：
- A. 辦理水交社眷念深深中秋茶席系列活動，邀請民眾飲茶、那時此刻水交社走讀導覽、觀賞冲天電影、文創市集等活動，吸引 2,457 人次。
- B. 辦理雷虎 70 耀雙十國慶系列活動，包含小兵體驗、街藝表演、空軍官校軍樂隊踩街表演、文創市集等多項活動，並推出雷虎小組飛行機種

F-86/F-5E 周邊商品，吸引 19 萬 8,001 人次參加。

C. 聖誕節規劃水交社報佳音聖誕活動，包含報佳音演出、街藝表演、市集等，吸引 3,300 人次參與。

(3) 修繕工程：完成園區遊客中心雜貨鋪內部空間與動線改裝、古蹟完成館舍防護漆重新上漆等維護。

(九) 永華文化中心管理

1. 表演藝術：

(1) 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以專業劇場為經營目標，邀請國內、外優質表演藝術團隊至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演出，計有 2023 臺南國際音樂節系列- 跨界小提琴巨星大衛·蓋瑞、Disney in Concert: The Sound of Magic、卡普松 德弗札克協奏曲、《哈利波特 I：神秘的魔法石》電影交響音樂會等。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舉辦 60 場演藝活動，觀賞人數 5 萬 5,420 人次，賣座率約 78.5%。

(2) 臺南文化中心原生劇場：持續支持在地舞團（稻草人現代舞蹈團、雞屎藤舞蹈劇場）累積表演創作並邀請高雄（城市芭蕾、索拉舞蹈空間）、新竹（艸雨田舞蹈劇場）、屏東（種子舞團）優秀傑出團隊前來巡演；音樂團隊（敲打擊樂團三重奏、不傳柚子樂集、谷方當代箏界）輪番匯演。戲劇方面，長義閣掌中劇團、影響·新劇場、五洲勝義閣掌中劇團，以及教育劇場媒合平台—勾勾手合作社，增添表演藝術多樣風貌，為觀眾帶來多元的藝術視角。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舉辦 44 場活動，吸引 5,964 人次聆賞。

(3) 台江文化中心：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 99 場演出，累計參與人數 4 萬 6,140 人次，包含台江管樂團夏季音樂會-把拔，我的床底下有東西、橘子泥劇團-讓愛飛揚公益音樂會、望台江-台江建庄二百年音樂會、韋瓦笛室內樂團 2023 年度公演《莫札特很有事》、滯留島舞蹈劇場《台江孤島計劃 V》、鄉韻民族樂團等；112 年度文化部媒合駐館藝術團隊共計賴翠霜舞創劇場、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及滯留島舞蹈劇場等 3 團，持續與藝術團隊合作並於在地深耕，分別於劇場及鄰里進行成果展演；112 年度獲文化部補助推動文化平權基地，結合南台科技大學 AIOT 智慧連網應用技術研發中心，利用智慧眼鏡製作推廣建庄二百年「開江紀」藝術裝置導覽輔具。

(4) 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提供藝文團隊、機關學校、社區和個人發表空間，辦理音樂、戲劇、舞蹈及親子等各類節目，計有：藝姿舞集-歲時之秋、九天民俗技藝團-夜鼓天聲、鄉城歌仔戲劇團-取個公主回家吧！不、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現代的傳統等，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辦理 38 場，吸引觀眾 8,242 人次。

- (5)新化演藝廳：以小型社區劇場為主要定位，並由臺南市管樂團進駐，不定期邀請知名管樂團體演出，結合周邊新化武德殿、新化日式宿舍群等場域，以藝文活動間接帶動地方發展，場地亦提供在地藝文團體申請使用，演出節目包括悅暘之樂聯合演奏會、如果劇團—尋找燕心果、玫瑰墓樂團—音愛生命演唱會、日本 TAMAKKO-ZA 和太鼓劇團《冬祭太鼓》、文元國小管樂團音樂會、大橋國中管樂團音樂會等，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辦理 12 場次，吸引觀眾 4,935 人。

2. 視覺藝術：

- (1)臺南文化中心文物陳列館及藝廊：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舉辦 13 場展覽，共計 2 萬 0,324 人次參觀，展出藝術作品面貌豐富，各具特色。其中較特別者，有為推動雕塑藝術，本府文化局特別策劃「蛻變—陳啓村、鍾邦迪、詹志評的雕塑世界」；「南喃—2022 臺南獎得主聯展」則是邀請 3 位 2022 年臺南美展臺南獎得主各展出十多件作品。「2023 臺南美展」則是本市藝術界一年一度盛事，共有 627 件作品參加比賽，150 件獲得入選及以上，可見展出作品水準之高。
- (2)歸仁文化中心第一、二畫廊：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 10 場展覽，共計 1 萬 0,812 人次觀展。展出內容配合在地藝術家及團隊，內容包含書法、繪畫、立體以及古文物，也與和通文教藝術基金會合作，推出「藝向藝象~樂齡友善藝術課程成果展」，推廣銀髮族創齡藝術創作，展現歸仁地區全齡的藝術推廣教育。另為推廣族群融合，也和札哈木會館於大廳規劃展出「原住民族日特展「O ngangan no niyah 自己的名字：臺灣原住民族傳統命名文化特展」」，共計 8,139 人次參觀。

3. 專案活動：

(1)建庄二百年系列活動：

- A. 開幕大戲「台江向望」：以「海」、「土」、「香」、「興」為主軸，訴說在地故事與展望未來，現場觀眾近 8,000 人次。
- B. 「漁火書香-台江百年教育故事暨流域學習特展」：台江教育人物故事及在地中小學及幼兒園共創台江流域學習探索展覽。
- C. 「開江紀」裝置藝術展：9 大作品分布於安南區港、海坪、塭、寮、圳等五大展區，台江就是一座美術館，吸引近 72 萬人次參觀。
- D. 「棲身的港灣-十六寮民眾共創計畫」：邀請在地民眾與工作坊共創，於 8 大安南區在地場所呈現記憶之寮，象徵台江居民棲身的港灣，吸引近 1 萬 8,000 人次參觀。
- E. 建庄系列音樂會-安南區各級學校、台江社區大學村廟樂團、臺南市民

族管絃樂團。

F. 「台江紙風車幻想曲」：閉幕大戲結合文化建醮，邀請紙風車劇團融合台江在地故事進行演出，現場觀眾近 4,500 人次。

(2)2023 藝術進區：

- A. 「藝術進區」活動是一個將劇場搬到戶外，將藝術帶到你家，將藝術的種子深耕在每一位市民朋友心中的活動。13 年來，辦理 380 場次活動，累積超過 27 萬人次觀眾，臉書粉絲數逾 1.7 萬人次，同時，本市劇場參與觀眾的改變，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觀眾近 10 年分佈比例由原市區 70% 降至 42%，市區以外的 31 區比例則由 25% 提升至 40%，藝文消費人口不再侷限於市中心，臺南市民的藝文參與習慣明顯的跟著不同，足見本府團隊在地方文化均權的努力耕耘成果。
- B. 本年度藝術進區總共邀請「優人神鼓」等 9 個演出團隊，節目種類豐富多元，囊括傳統與現代，包含音樂、戲劇、馬戲及戲曲四大類節目，共進行 10 區正式演出，讓不同類型表演團隊在不同場域中發揮最大的活動效益，共吸引 1 萬 0,836 人次參與。

(3)2023 臺南文化中心館慶活動：

- A. 臺南文化中心以「城疊水路-重探文化的溪流」為主題，強調文化匯聚、再出發的能動性，並且著眼於溪流生態和文化孕育的關係。溪流湧動的是人與地理的勞動關係，也就是身體的創作力；串流的竹溪所流經的區域上，正在發生的文化行動，也就是地方文化的動能。
- B. 自 112 年 10 月 14 日至 11 月 26 日共規劃 30 場室內外表演活動、2 檔展覽、6 場藝文講座、2 場工作坊、2 場藝術市集，吸引超過 1 萬 5,000 人次觀賞。

(4)臺南美展：

- A. 112 年臺南美展於 4 月進行線上徵件，初步評審後 5 月 27、28 日進行實體收件，6 月 12、13 日進行實體評審，於 10 月 13 日至 11 月 12 日展出得獎作品，頒獎典禮於 10 月 14 日假台糖長榮酒店三樓嘉賓廳舉行。
- B. 在六大類的徵選項目中，計收到西方媒材類 218 件、東方媒材類 80 件、書法類 77 件、攝影影像類 106 件、傳統工藝類 48 件及立體造型類 98 件，總計 627 作品。相較去年收件數成長 110 件，約 21%。
- C. 112 年評選結果六大類總計錄取 150 件，約佔總件數之 23.9%。觀其報名者之年齡組成，21 至 25 歲為大宗，佔比約 25.5%，顯示臺南美展深耕美術沃土之成果。
- D. 採訪三位臺南獎得主並剪輯成影片於展場播放，並集結得獎作品出版

展覽專輯，鼓勵創作者投入創作及提高作品能見度。展覽期間約吸引 2,748 人觀展。

- E. 112 年為 111 年之臺南獎得主策劃聯展，委請徐婉禎老師擔任策展人，策劃「南喃—2022 臺南獎得主聯展」，以「南喃」為題，取「南方呢喃」之意，強調「臺南美展」多年來作為臺南藝術之代表，發出南方聲音之意，即便時代在變遷，仍能以其「南方之音」自成「南方腔調」，訴說著屬於自身獨有的價值。同時舉辦三場工作坊，以再次推廣得獎藝術家。
- F. 10 月 14 日於台糖長榮酒店隆重舉辦頒獎典禮，邀請葉澤山副市長為得獎者頒獎，當天亦邀請臺南諸多藝術家前輩一同與會。
- (5) 民管藝文深耕：不斷致力於「精緻藝術」和「在地深耕」的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勵精圖治，建立了優質的演奏文化，以不同面向來拓展國樂多元性。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持續辦理多項重要活動：
- A. 「2023 臺南國際音樂節」唯一的一場國樂節目，是民管 9 月 15 日推出的【現代國樂的多重宇宙】。團長黃光佑率全團音樂家與兩位獨奏家嚴俊傑、林宸妍，聯合展現精湛技藝，強強聯手，驚喜無限。這場音樂會不只凸顯地方特色，也打開了國際視野，體現「愈在地，愈國際」的理念，現場觀眾近 500 人次。
- B. 長期以來，「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和「高雄市國樂團」一直以專業和奉獻精神深耕國樂領域，透過各種不同形式的演出，為觀眾帶來多元化的音樂體驗，同時也為國樂的長遠未來鋪平了道路。10 月 13 日兩大樂團於臺南文化中心聯演的【雙城情緣】音樂會，是 10 年來第 4 次的合作，編制多達 80 人，讓國樂的層次更加豐盈充沛，吸引近 500 人次到場聆賞。
- C. 「112 年全國運動會」為壯盛賽會陣容，邀請民管於 10 月 21 日在「大臺南會展中心」的開幕典禮上擔綱演出，以悠揚樂音提振選手士氣，配合大卡司、高規格的表演，現場近 600 名觀眾歡聲雷動。
- D. 為歡慶台江建庄 200 年，民管與社大攜手演出【望台江】紀念音樂會，黃光佑團長欣慰民管不只是深耕歸仁，更一起共襄盛舉，與台江社大的夥伴們透過公民學習、藝術參與的方式，積累豐沛的藝文能量。
- E. 11 月 4 日下午，在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舉辦的【現代的傳統】音樂會，民管帶領在地居民探索「傳統」與「現代」在樂音中的巧妙融合，締結「新舊共融」的美好「音」緣。本次公演邀請臺灣知名指揮

家郭哲誠擔任客席指揮，搭配樂團首席梁金寧、揚琴首席田佳玉，與「國樂青年音樂家繁星計畫」的竹笛演奏家黃士晏等人，共同營造一場精彩演出，有 198 人共襄盛舉。

F. 歸仁文化中心一年一度的【歸仁國樂好朋友】，一向是在地居民、學子所期待的。由民管的音樂家們輪番上陣，透過精湛的演奏及精闢的解說，結合老師們深入淺出的引導，讓每一位到場聆賞的朋友，領略到傳統樂器迷人的魅力。12 月 2 日上、下午各一場的大廳音樂會總共吸引了將近 200 名樂迷。

G. 為配合永康社教中心重新開幕，民管於 12 月 23 日舉辦【臺南，聖誕快樂！】音樂會，特別安排經典合奏樂曲，以大樂隊的能量來傳達樂器的原音，再以最飽滿的聲響來測試每個位置所能接收的清晰度跟層次感，更以應景的聖誕歌曲與現場 200 位市民同歡，台上台下互動熱烈。

H. 辦理新年音樂會進入第三年的民管，繼巡迴新營文化中心、臺南文化中心演出之後，113 年 1 月 20 日回到樂團駐地—歸仁文化中心。【2024 臺南新年音樂會】以朝氣蓬勃、正能量滿滿的曲目，為金龍年揭開序幕，並廣邀新豐區各校學子，走進演藝廳聆賞正式音樂會，落實文化部「校外文化體驗」計畫。全場滿座率達九成。

(十) 民治文化中心管理

1. 藝文展覽：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於新營文化中心各展館策辦 23 場展覽，包含策劃「2022 南瀛得主特展」、「2023 雲嘉嘉營視覺藝術連線：放心生活」及「新春特展『清風←→懸念』—林文嶽、楊慧華水墨陶作對話」等主題特展；亦規劃邀請展如「時間細砂—賴美華創作展」、「時之彼處—邱德興攝影邀請展」、「翌日：徐均育 X 蕭邵瑜雙人聯展」等，以及辦理「藥舞楊威染織創作展」、「綠水賞山—2023 松雲畫會第 35 屆書畫聯展」、「浮生千山路，十年磨一劍—曾清書法展」等多檔個展、聯展。展覽內容結合在地特色、多元豐富，吸引 7 萬 5,370 人次入館欣賞參觀。

2. 表演藝術：

(1) 為豐富表演藝術內涵、提升藝文欣賞人口，於新營文化中心演藝廳大廳及戶外表演空間辦理多元表演藝術及藝文紮根推廣活動，類型含括戲劇、音樂、舞蹈等。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間共計辦理 27 場次優質藝文活動，包括台北絲竹樂團《動物大觀園》、樂廷爵士大樂團《JAZZ 情~懷念曲音樂會》、新營在地優秀舞團及古箏樂團聯演《勁舞樂揚 FUN 聖誕》與國家青年交響樂團《夢響·續航》、宋允鵬 2024 鋼琴獨奏會等，共吸引 1 萬 8,410 人次參與。112 年度新營文化中心演藝廳因

舞台整修工程無安排演出。

- (2) 藝文教育扎根（表演藝術）：以新營文化中心演藝廳為基地，針對國小學子推動劇場文化體驗活動，於 112 年 8 月至 12 月共辦理 1 場營隊、3 場演出，約 412 人參與。113 年續規劃 5 項計畫：「初階活動」、「進階活動」、「演教培力」、「表演營隊」、「觀演體驗」。
 - (3) 夏至藝術節：文化部「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計畫」亮點提案，由雲嘉嘉營四縣市共同舉辦「夏至藝術節」，是中南部具代表性的表演藝術品牌。112 年活動期間自 6 月 24 日至 9 月 3 日，本市規劃火車上展演的「移動劇場」、專業戶外劇場演出「藝劇場」、搭配演出活動的夏夜文創「藝市集」、跨縣市傑團與特色店家交流的「藝間店」以及「藝工隊」兒童戲劇夏令營等。共計舉辦 14 場各式精彩活動，呈現多元豐富的樣貌，吸引 8,000 多人次參與。
 - (4) 黃家古厝中秋音樂會：由本府文化局與總統府資政黃崑虎先生合辦，緊扣著「臺灣族群融合的交響詩篇」演奏，為臺南一大音樂盛事。112 年邀演陣容包含交響樂、合唱、客家搖滾山歌、經典臺語金曲、歌仔戲結合藝陣的演出與氣勢磅礴的鼓樂，吸引約 1,200 位民眾共襄盛舉。
 - (5) 傳藝 Go Young 培育計畫：為提升國小學童對國家語言之認識並推廣傳統藝術，112 年本府文化局向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申請辦理「傳藝傳語計畫」，以兩大主軸執行：(一) 經典傳統表演藝術推廣與展演：包含掌中戲、歌仔戲等表演藝術及國家語言互動學習。(二) 在地文化體驗：結合臺南人文與歷史，透過傳統藝術介紹臺南重要民俗文化。共辦理 18 場次活動，與本市 35 間國小合作，參與學生數量達 5,135 人次。
3. 永成戲院：為保存舊時戲院風貌，展陳戲院珍貴文物，定期於永成戲院辦理多元藝文活動，活絡地方藝文能量，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有 30 檔演出，2 萬 2,181 人次到訪。
 4. 吳晉淮音樂紀念館：為紀念音樂工作者吳晉淮及鼓勵薪傳，112 年 9 月 23 日辦理吳晉淮傳唱紀念音樂會，邀請歌手於吳晉淮音樂紀念館開唱，演出約 1,000 人觀演，為柳營區地方盛事；113 年 2 月辦理甲辰新春音樂會由在地樂團傾情演唱臺語老歌謠及賀歲迎春曲等，吸引 340 人次同樂。
 5. 新營本田三一宅：為保存活化利用新營第一座日式宅邸的歷史建築，委外予「貳貳和茗園」營運，與新營地區藝文串連，響應政府各項藝文活動，達到「老屋再生，人文再創」的地方創生。結合推廣奉茶文化作為特色主軸並規劃微型展覽，包含定期辦理各類文化講座、表演藝術，並規劃「楊琇文-漆線雕藝術展」、「手作陶藝茶器具」、「淨.靜.境禪繞畫特展」等藝文展覽活動，讓在地藝文發展扎根，持續滋潤文化厚度，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年2月29日吸引3,396人次到訪。

6. 劉啟祥美術紀念館：為保存名人故居、持續營運維護並策辦常設「期頤之樓·百年之春」展覽，以及「劉啟祥@巴黎：1932-1935」特展，介紹1932至1935年的巴黎，體驗劉啟祥在留學時期所感受的藝術之都。並規劃「2023冬之美樂集-搖擺寫生野餐派對」，結合寫生、音樂和手創市集，吸引親子到場參與寫生等藝文推廣，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6,938人次到訪。

7. 閱讀推廣活動：

(1) 為提供民眾多樣貌的閱讀視野，讓閱讀文化推廣透過感官與體驗活動結合，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辦理「親親寶貝故事坊《魔法糖果》」、「台語說故事-彩色ê妖怪今仔日好無?」、「繪聲繪影寶貝來看劇-小莫的便便危機」、「2024和樂龍龍新春集點活動」親子及一般民眾之閱讀推廣活動，參與人數1,947人。

(2) 主題書展：為提升館藏借閱率及民眾閱讀風氣，規劃辦理多元主題書展，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辦理「『紙上的幻影電光』主題書展」、「『享受愛與關懷』書展」、「open book好書獎」、「『團圓.微光』幾米主題書展」等11場主題書展，參觀人次達15萬6,651人。

8. 研習講座及社教藝文活動：策辦多元性講座活動、社教藝文活動，內容擴及養生之道、藝術人文、兩性議題、在地文化、人生哲理、環保議題、醫療保健、心理健康及政策宣導等，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辦理11場，參與人數計476人。

9. 發行臺南藝文月刊，刊登本市61間以上藝文設施之藝文資訊，提供民眾便捷取得活動資訊之管道。每月印行1萬4,000冊，鋪送395個藝文點。

(十一) 文化資產

1. 有形文化資產：

(1) 古蹟、歷建之維護、修復：

A. 目前計有11處刻正進行修復工程：國定古蹟赤崁樓修復工程、國定古蹟臺南三山國王廟損壞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高等女學校本館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公園管理所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辦公廳舍(考種室)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刑務所木造建築群修復工程、市定古蹟臺南石鼎美古宅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神學校校舍暨禮拜堂修復工程、歷史建築永康飛雁新村傳原通訊所修復工程、歷史建築原日本陸軍臺南偕行社修復工程、市定古蹟永康三崁店糖廠神社遺跡暨歷史建築永康三崁店糖廠防空洞群修復工程等。

B.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依「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辦理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經費補助要點」，共核定補助12處（古蹟10處及歷史建築2處）進行日常修繕維護。

(2)文化資產建材銀行：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完成5案舊建材捐贈，收贈數量392件；完成8案舊建材申請應用，申請出庫數250件，其中木料為1,232台材。目前可用舊材在庫數量8,123件，可用木料材數約2萬1,780材；藉由文化資產建材銀行計畫，落實妥善利用營建工程舊材之風氣，增進文資保存效益，推廣循環經濟、舊料再生理念。

2. 無形文化資產：

(1)無形文化資產登錄：

A. 傳統工藝：截至113年2月29日，本市共登錄21位保存者。

B. 傳統表演藝術：截至113年2月29日，本市共登錄32個保存團體（者）。

C. 民俗：截至113年2月29日，新增竹仔港麻豆寮南平社德安宮金獅陣、本洲寮朝興宮金獅陣及埔頂東勢寮通興宮宋江陣等3項民俗，本市共登錄48項。

D. 文化資產保存技術保存者：截至113年2月29日，本市共登錄7位保存者。

(2)無形文化資產推廣與保存：

A. 辦理傳統工藝傳習工作坊：呂興貴剪黏工作坊、廖慶章彩繪工作坊、刺繡工作坊、竹編工作坊、木雕工作坊、王永源榫卯課程、王武雄水泥塑課程。

B. 影音及專書出版：出版《川源定樺-府城王家細木作》工藝專書。

C. 保存與調查研究：完成「臺南市民俗類無形文化資產道教人員調查研究」、「民俗類保存者文件資源調查整飭計畫第二期」，賡續進行「無形文化資產影音保存系列計畫3-傳統工藝保存者影音記錄」、人間國寶杜牧河及陳三火出版計畫、曾文溪流域宋江武陣出版計畫。

D. 辦理「宮廟博物館計畫」：完成14間示範宮廟之改善建議報告；舉辦1場推廣論壇、3場培力工作坊及溪南溪北共3場的工藝資源盤點工作坊，輔導14間示範宮廟以及逾20間的廟宇參與；舉辦3場授證儀式，由三寮灣東隆宮、大觀音亭暨祀典興濟宮及臺灣府城隍廟獲得宮廟博物館認證。

3. 文化資產研究：

- (1)有形文化資產指定或登錄：
- A. 古蹟：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指定 140 處（國定古蹟 21 處，直轄市定古蹟 120 處；因國定古蹟「臺灣城殘蹟（安平古堡殘蹟）」併入「熱蘭遮城城垣暨城內建築遺構」，並修改名稱為「熱蘭遮堡遺構」，國定古蹟數量變更為 21 處）。
 - B. 歷史建築：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共登錄 88 處。
 - C. 文化景觀：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共登錄 2 處。
 - D. 聚落建築群：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共登錄 1 處。
 - E. 考古遺址：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共指定 9 處。
 - F. 一般古物：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共指定 102 組 871 件（國寶 3 組 6 件，重要古物 14 組 186 件，一般古物 85 組 679 件）。
- (2)考古遺址教育推廣：與石門國小進行第二期合作，持續推進考古學與校本課程結合之目標，並於 112 年 11 月完成三至五年級下學期課程。於 113 年 2 月以不同時期考古出土遺物主題出版教育推廣漫畫《鯨舟堂休業中》，並於 2024 台北國際書展舉辦新書發表講座。
- (3)文化資產調查研究：完成曾文溪渡槽橋史料調查研究翻譯暨轉譯計畫、臺南鹽業文化景觀登錄評估及論述計畫、推動善化糖廠動態保存建置計畫、臺南市疑似金門館遺構先期調查研究計畫、第二期熱蘭遮城與大員市鎮考古發掘調查研究計畫；賡續進行臺南日本海軍航空隊相關軍事文化設施普查計畫、大員市鎮 D 街廓考古發掘調查研究計畫、臺南市永康二王市地重劃範圍內基督教墓園文化資產調查計畫、熱蘭遮城東北稜堡出土遺構調查研究計畫、112 至 113 年臺南市古物保存巡查及輔導計畫；新增 113 至 114 年臺南市（新化區、山上區、左鎮區、善化區、新市區、安定區、玉井區、楠西區、南化區）具文化資產潛力建築普、複查追蹤及分級計畫。
- (4)「臺南 400 年—文化資產場域再現計畫」：獲文化部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補助，總經費 6.08 億元，完成直轄市定古蹟清代道署工程與教育推廣計畫、熱蘭遮城與大員市鎮考古發掘調查研究計畫、原日軍步兵第二聯隊官舍群周邊環境空間工程規劃設計、熱蘭遮博物館展示更新、普羅民遮城基座本體與周遭遺構調查發見計畫、臺南傳統藝術傳習保存中心調查與規劃設計、臺南 400 年文化大展白皮書編撰、臺南市歷史街區光環境規劃設計、原英商德記洋行屋面漏水及牆面汙損改善計畫；賡續辦理西拉雅族考古發掘調查研究暨社區培力計畫、熱蘭遮城與大員市鎮相關歷史場景調查考證與應用計畫、赤嵌樓與鄰近場域展示整合計畫、臺南傳統藝術傳習保存中心規劃調查與規劃設計(第二期)、原台南愛國婦

人會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億載金城園區景觀風貌再造計畫、臺南 400 年文化資產衍生應用計畫、臺南 400 年文化大展計畫。

4. 文物管理及行政：

- (1) 文物整飭及調查：辦理文物「黃燕清畫作」研究案、文物「王船模型及底座」整飭及維護。
- (2) 文資出版計畫：出版〈文資@聞芝〉季刊（共 4 期），並上線供民眾免費閱覽；「大臺南文化資產叢書」第 10 輯，以市定民俗「安平迎媽祖上香山」為主題，針對一般民眾，出版專書。
- (3) 「2023 文資小旅行永續發展計畫」：為拉近民眾與文化資產之間的距離，打造文資小旅行品牌，原訂舉辦 6 場次，因反應熱烈，加開 4 場次。
- (4) 「2023 臺南市文化資產月-so chill」：呼應 112 年歐洲國際遺產日的核心精神，聚焦文化資產「保存」與「傳承」在本市所呈現的豐富樣貌。並以「So Chill」傳達文化資產很酷，但也很日常悠閒的感覺，透過諧音，有「手巧」、「熟巧」之寓意，策辦現地教學、走讀、講座、互動遊戲等活動，吸引約 5,000 人參加。
- (5) 第五屆文資小學堂：以創新競賽的模式，提高學童對於文資的學習趣味性與意願，本次報名創下逾 1,800 人的新高紀錄。

5. 隆田文化資產教育園區：

- (1) 園區常設展：園區為全國首座以文化資產為主題的教育園區，以文化景觀嘉南大圳為主題，設計學習與互動兼具的展覽空間，包含《大圳學院》、《沉浸式劇場》、《多媒體互動遊戲場》等，引導民眾探索文化景觀的歷史、機械、水利、農學、考古等跨領域概念。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吸引 6 萬 9,221 人次參觀。
- (2) 為廣泛推動民眾認識本市文化資產，112 年 10 月辦理「一探究竟：史前美食吃什麼」特展，邀請民眾認識台南出土的考古標本，同時介紹史前人類的飲食文化。另也於國慶連假辦理「史前生活體驗活動」，推出鑽木取火、箭簇射箭、石斧伐木等文資活動。
- (3) 配合聖誕節辦理藝文活動，規劃街頭藝人表演及小市集，邀請民眾聖誕野餐及參觀常設展與考古特展，透過豐富多元活動吸引民眾進入文資教育場域，提升市民與遊客接觸藝文與文化資產之機會。
- (4) 113 年 2 月辦理「跨境－隆田 Chacha 鐵道藝術暨文物展」為期一個月，並推出小火車體驗活動、特展導覽、街藝表演以及火車 DIY 等，吸引 2 萬 5,969 人次參與。

(十二) 圖書館

1. 營運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

- (1) 112年8月至113年2月，新總館到館人數55萬9,426人次、借閱冊數86萬9,811冊、借閱人數32萬4,678人次、新增辦證數1萬417張。
- (2) 展覽：112年8月至113年2月共辦理11檔展覽，包括「南九聯攝影社聯合影展『永無止鏡』」、「原住民人權展」、「世界人權宣言75—2023人權海報特展」、「圖書館使用說明書展覽」、「李登輝紀念書展」、「疫苗邊界3.0：COVID-19迷你疫廊」、「巷口那家店特展」、「臺南文化獎歷屆得主展」及「望見南方：從史料認識東南亞展」及「坐的聯想(伍)X創作聯展—坐向肆佰」，計84萬5,617人次參觀。
- (3) 創客空間活動：辦理3D列印、熱轉印、縫紉、皮革、攝影等手作課程，並配合節慶辦理相關活動，提升民眾自學自造精神，112年8月至113年2月共辦理29場，529人次參與。
- (4) 城市灶咖活動：以在地食材烹飪、節慶料理、新住民及原住民等特色料理辦理系列課程，112年8月至113年2月共辦理34場，871人次參與。
- (5) 104歲南市圖館慶：以「臺南永續、臺語尚水」為主軸、「愛書、惜書、寫書」為內涵，規劃辦理圖書舊籍修復體驗、臺文繪本工作坊、環保手作等研習課程，並辦理臺語說故事比賽、野餐Party Time等活動，藉由系列活動吸引讀者駐足圖書館，培養優良閱讀習慣。
- (6) 臺灣閱讀節：於112年12月9日辦理，以「臺灣閱讀節，閱讀臺灣話」為主題，結合手語劇、手語歌演出，並邀請團隊規劃本土語言闖關遊戲，以台語、客語、原住民語及手語，集滿8個關卡闖關印章即可抽獎拿好禮，打造一場多元且具有本土特色的閱讀體驗，吸引近1,200位民眾參與。

2. 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工程總經費34億4,832萬元，由宏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11年9月5日舉行動土典禮，截至113年2月29日，施工進度為35.0097%，預計於114年12月竣工。

3. 提供親和的閱讀環境和設備，吸引更多人進入圖書館：

- (1) 為提升公共圖書館服務品質，本市積極爭取「教育部閱讀設備升級計畫」經費，112年教育部補助180萬2,000元，補助佳里、新營、永康、大內及柳營等5館，於112年12月31日執行完畢。113年教育部補助215萬元，補助善化、安平、六甲、北門、楠西及七股共6館。
- (2) 白河張慶芳紀念圖書館由民間捐助1億元予白河區公所興建，工程於111年12月2日驗收合格，112年7月11日取得建築物使用執照，112年8月11日啟用。

- (3)東區林森圖書館遷建計畫已納入東區 E1 立體停車場多目標使用之一，E1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決標予鈺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決標金額 11 億 7,407 萬 6,164 元。市圖配合工程進度自 113 年分年編列預算，113 年編列 150 萬元規劃設計費用辦理圖書館室內裝修工程規劃設計，114 年 1 月至 115 年 4 月裝修工程發包及施作，115 年 5 月至 7 月圖書館搬遷，115 年 8 月啟用。
 - (4)補助歸仁區圖書館空間改造工程經費，111 年 9 月 7 日空間改造工程開工，112 年 8 月 1 日竣工，112 年 12 月 29 日重新開館營運。
 - (5)補助東山區圖書館外牆整修經費 350 萬 2,930 元，於 112 年 8 月 4 日竣工。
 - (6)補助左鎮區圖書館外牆漏水改善經費 310 萬元，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竣工。
 - (7)補助東區林森圖書館電梯汰換經費 125 萬元，於 112 年 7 月 4 日安裝完成。
 - (8)本市扣除合署辦公廳舍及 89 年後興建圖書館，目前列管需進行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及補強作業之區圖計有 20 館，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20 館均已完成詳評報告，其中 3 館(白河、新化、左鎮)無須進行補強，3 館(大內、新市、關廟)已獲教育部核定補助補強工程經費，其餘 9 館後續將申請教育部或本府工務局經費補助。另學甲、歸仁、山上及下營等 4 館進行補強工程，喜樹耐震補強工程已於 112 年 12 月 1 日完工驗收。
4. 辦理多元閱讀活動，提升全市閱讀風氣：
- (1)本土語言閱讀推廣活動：邀請臺語、客語、原住民語等講師辦理主題講座、書展、說故事等一系列活動，藉此推動本土語言及文化，共辦理 238 場，70 萬 6,699 人次參與。
 - (2)心理健康主題活動：辦理書展、講座、工作坊、影片欣賞、讀書會等活動，與民眾分享健康知識。共辦理 647 場，29 萬 8,620 人次參與。
 - (3)性別平等活動：邀請專家學者開辦性平講座，舉辦性平影展及書展，共辦理 107 場，22 萬 9,524 人次參與。
 - (4)數位資源活動：辦理數位資源推廣利用活動，落實數位平權，縮短城鄉差距。共辦理 34 場，8 萬 8,037 人次參與。
 - (5)英語學習：針對不同年齡層辦理樂齡英語開口說、英文一點通、英語讀書會、英語開麥拉、戲說英語、英語劇場及英語故事志工培訓等系列活動，以提升民眾英語學習力，共辦理 109 場，6 萬 0,837 人次參與。
 - (6)青少年活動：辦理青少年有興趣的書展、日常創意主題講座，邀請創作

歌手及平面繪師講談創作歷程，辦理創意手作課程等，鼓勵青少年走入圖書館，善用圖書館資源，共辦理 61 場，51 萬 9,337 人次參與。

5. 推行各項創新、便捷措施，提供親和可及的服務：

- (1) 提供書箱巡迴服務：主動送書到企業、學校及社區，方便企業員工與學子就近閱讀，112 年新總館新增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聖帝諾產後護理之家、大山公共托育家園、臺南仁愛之家育幼所、臺南市新住民關懷服務協會及海佃國小企業書箱服務。112 年 8 至 113 年 2 月共送書 9 萬 5,236 冊，較去年同期增加 7,626 冊，成長率 8.7%。
- (2) 本市行動書車共計 2 部，分別為臺江 1 號與市圖行動書車，提供書籍借閱、辦證以及數位資源推廣等服務。本期總服務次數共計 223 次，借閱冊數 2 萬 6,299 冊、借閱人數 6,499 人次。
- (3) 「臺南市立圖書館-wow 愛讀冊」APP：新增通知中心功能，並自 112 年 7 月起，手機借書功能擴大服務範圍至公園總館、鹽埕圖書館及裕文圖書館。截至 113 年 2 月底，下載次數已達 13 萬 7,966 次。

6. 充實多元館藏資源，滿足各族群閱讀需求：

- (1)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底，全市館藏共增加 5 萬 7,187 冊/件，其中，中文圖書新增 3 萬 4,781 冊、外文圖書新增 3,546 冊、中外文兒童書新增 1 萬 4,084 冊、非書資料新增 4,767 件。截至 113 年 2 月底，全市公共圖書館總館藏量共計 454 萬 1,765 冊/件。
- (2) 充實電子書、電子雜誌及線上資料庫等數位資源：
 - A. 採購遠流臺灣雲端書庫及凌網 HyRead ebook，提供民眾線上閱讀超過 10 萬餘種電子書與 200 多種電子雜誌，現配合文化部政策開放計次點數無上限，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借閱冊數 20 萬 5,429 冊、借閱人數 5 萬 7,580 人次，較去年同期分別成長 69%、51%。
 - B. 買斷電子書包含凌網 HyRead ebook、FunPark 童書夢工廠、華藝電子書及漢珍 udn 讀書館，截至 113 年 2 月底，買斷電子書館藏共 3,026 種(1 萬 0,375 冊)。
 - C. 採購一刻鯨選、阿思克有聲課程服務、新傳媒數位公播平台、英語學習類 TumbleBooksLibrary 及 HighLights Library 等數位資源。

7. 打造書香城市，提升整體閱讀力：

- (1) 本市獲教育部頒發 111 年直轄市組「整體閱讀力表現績優城市」，其中分項指標於民眾每人擁書冊數、民眾每人借閱冊數、民眾每人到館次數、民眾持證比率、民眾每人網站資源使用次數皆獲得績優城市佳績。
- (2) 112 年 12 月 12 日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榮獲「第二屆教育部圖書館事

業貢獻獎-標竿圖書館獎」。

(十三)博物館

1. 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整體發展：

- (1) 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獲文化部 112-113 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 5,840 萬元，透過經費挹注充實軟硬體設備，提升館舍專業功能，優化管理服務品質。另亦積極爭取「地方藝文場館及文化資產多元活化計畫」，透過營造觀眾入館新的藝文體驗環境，協助地方藝文場館，文化資產及空間進行多元活化使用，促進藝文活動及產業復甦。
- (2) 博物館運籌機制：籌辦 2023 臺南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歲末論壇，以「城市為譜：全球浪潮與地方複音」為題，邀請民眾一同認識從 1624 臺南進入世界史開始，400 年來人群來去、歷史文化疊加、交流，形塑出現今的臺南面貌。

2. 臺南市立博物館經營管理：

- (1) 整建工程：自 109 年 4 月開啟設計規劃以來歷經調查、討論、調整、施作、變更設計至完工，於 112 年 12 月 22 日盛大開館，前後歷時 3 年，不僅將展場更新，更提供無障礙設施，並針對歷史建築進行修復再利用，修復過程中謹慎且積極，與文化資產建材銀行合作，門框木料皆為文化資產之回收木料，達到永續再生的文化資產理念。
- (2) 常設展、特展開展：開館同日常設展及特展開展。常設展「自造臺南：我們的歷史」梳理臺南歷史，呈現臺南多元豐富面貌；特展「柑仔。雜貨。店」為本館與學生、市民共同協作成果，展現臺南地方記憶，透過展覽回應本館以共筆臺南、臺南人的博物館宗旨。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參觀人數共計 1 萬 8,744 人次。
- (3) 公眾協作推廣：為提升博物館公眾性，促進公眾參與和對話，以本館常設展、特展文物及內容為主題，規劃「物語。吾語」講堂，截至 113 年 2 月底共辦理 3 場，計 106 人參與。另策辦 4 場次「南博系列短講」，以「複寫臺南－動手起行做歷史」為主題，從田野行動出發，以挖掘、紀錄及書寫等形式，看見臺南的地方史。尋找並跟隨田野裡的印記，開啟一場由臺南豐富文史編織出的獨特旅程，逾 250 人次參與；同時於 113 年 2 月發刊第 3 本南市博專刊《南博萬》，以去年甫重新開放「臺南市立博物館」常設展為主軸，帶出大家都可以是「製造」歷史的人，並且歡迎民眾踴躍「自造」屬於自己亦或是臺南的歷史，形塑這片土地獨特的文化與性格。

3. 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經營管理：

- (1)玉井淺山市：於112年10月28至29日辦理秋季場，邀請17組地方農友、社區及學校系所共同參與，活動期間共吸引1萬3,272人次造訪。
 - (2)館校合作課程：112年9月至11月結合南寧高中彈性課程，17位學子透過10堂戲劇創作與體驗課程的方式，深度認識噍吧哖事件始末。
 - (3)自104年11月27日開幕，截至112年2月29日止累積超過32萬參觀人次。另統計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2萬6,528參觀人次。臉書粉絲人數達8,123人。
- 4.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營運管理：
- (1)專業提升教育訓練：112年8月至11月共辦理7場志工教育訓練課程，吸引超過70位相關館舍人員參與；另2場臺語解說員基礎培訓課程，吸引超過60位民眾及館舍同仁參加。
 - (2)辦理文化教育與節慶活動：
 - A.夏到了？來去水道吧！：針對不同客群設計多種有趣好玩，富有知識含量暑假系列活動，如孩童最愛水池泡泡趴、能帶著毛小孩一起參與製作紀念徽章活動、大人也能挑戰自我的攀樹探索課程，共吸引逾6,000人次入場。
 - B.文化祭：中秋連假與山上天后宮舉辦玉二聖母文化祭活動，共吸引逾2,000人參與。
 - C.館慶：4周年館慶，結合驚奇博物館行動列車的闖關活動、攀樹體驗、邊走邊玩的趣讀臺南水道，與山上國小合作展演台語有獎徵答劇場「吳子中爺爺的故事」，並結合台南國際音樂節演出，共吸引6,000多人入場。
 - (3)自108年10月10日開幕，截至113年2月29日止累積超過182萬9,933參觀人次。另統計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10萬8,142參觀人次。臉書粉絲人數達3萬1,000人。
- 5.左鎮化石園區營運管理：辦理自然科學特展及相關講座、建置臺南左鎮化石園區五大主題展示館，並推動文化教育推廣活動及環境教育課程：
- (1)自然科學特展：辦理「移動的城堡」特展及相關活動，展期112年7月1日至113年5月21日，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吸引9萬572人次參觀。
 - (2)行銷推廣：
 - A.迅猛龍模型組裝體驗課程：共辦理8場次，吸引285人次報名參加。
 - B.3D劇院：推出《魯賓遜漂流記》3D動畫，逾8,000人入場觀賞。
 - (3)教育推廣活動與環境教育課程：
 - A.規劃「化石知識家」、「足下寶藏」系列課程，並辦理「古今山海化石

傳奇」、「一顆牙的古老故事」兩種環境教育課程，共 14 場次，計 351 人次參與。

B. 規劃行動列車校園推廣計畫，共至 5 所學校辦理 16 場次，總計 1,501 人參與。

- (4) 典藏研究中心營運：透過古生物資源共享，加以整理、分類、研究及展示，目前整理入庫的化石及標本已有 9,051 件，並陸續有民間收藏家進行捐贈。
- (5) 館舍二次消費：提升紀念商品與入園體驗多樣性，並打造山區博物館特色遊程，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統計二次消費收入為 62 萬 4,244 元。
- (6) 自 108 年 5 月 12 日開幕，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累積超過 140 萬 5,196 參觀人次。另統計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 9 萬 572 參觀人次。臉書粉絲人數達 3 萬人。

四、勞工局

(一) 勞動條件業務：

1. 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輔導查核：

輔導事業單位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即舊制退休金)：

- (1) 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資料變更，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496件，確保專戶所載資料正確性。
- (2) 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退休金給付案，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103件，確保公司依法給付退休金。
- (3) 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註銷案，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458件，確保公司符合規定，以俾其領回賸餘款項。
- (4) 輔導事業單位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973件，確保公司確實依法按月繳納。
- (5) 輔導事業單位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843件，確保公司足額提撥退休金，保障退休勞工權利。

2. 外籍移工管理與服務：

- (1) 辦理聘僱移工之雇主進行實地訪察，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9,932件，依法輔導其合法聘僱移工避免引發爭議。
- (2) 受理外籍移工諮詢案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10,591件，回答外國人聘僱管理相關疑義。
- (3) 受理調處外籍移工與雇主或仲介之爭議案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1,101件，有效安定生產秩序。
- (4) 與專勤隊、本市警察局辦理聯合稽查，對指派所聘僱之外國人從事許可以外工作與聘僱未經許可之外國人工作或僱用違法失聯外籍移工等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依法裁罰計100件。
- (5) 辦理「境外生訪視關懷」服務，擔任學校、學生、企業間溝通的橋樑，提醒三方應該注意的相關法令事項，並有政府相關單位的協助，更能使這些境外生能完整的受到法令之保障，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服務7場，938名外籍學子。

(二) 勞動安全與權益：

1. 建立符合法制規範之勞動職場：

輔導僱用30人以上事業單位針對工資、工時、休假、津貼、獎金、考勤、獎懲、升遷、受雇、解雇、資遣、退休、職災、撫恤、福利等計71家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有效建立勞資間合法之管理規範，促使權利義務明

確化。

2. 督促落實勞動基準，保障勞工權益：

- (1) 落實檢查：本府勞工局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區間，受理勞工申訴案達 838 件，並依影響勞工權益程度，予以實施勞動條件檢查，其中包含申訴案件檢查、專案檢查、會同檢查等，共計 819 場(廠)次，藉由勞動檢查之方式，讓事業單位瞭解涉有違反之情狀，並據以改善與勞工所約定的各項勞動條件事項，業已依查有實證的違法部分，按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予以裁處共計 486 件。
- (2) 專人入廠輔導：本府勞工局主動派員至本市轄內的事業單位進行法遵輔導訪視，協助檢視事業單位勞動條件並提供改善建議，促使雇主落實勞動法令相關規定，且有鑑於新設立事業單位對勞動基準法規定不甚熟悉，亦將本市新設立事業單位列為重點輔導對象，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區間總計輔導 1,001 場(廠)次。
- (3) 提升宣導廣度及深度：本府勞工局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區間，與本市各區公所、農會及各大工業區合作辦理「勞動基準法重點解析宣導會」，此外，並結合本府勞工局各類業務宣導場合，針對勞基法前五大違法樣態加強重點宣導，共計辦理 22 場次。

3. 預防職業災害發生，守護職場安全健康：

- (1) 落實檢查：勞動部授權本府勞工局所屬臺南市職安健康處執行本市職業安全衛生監督檢查範圍為柳營科技園區、樹谷園區、永康科技工業區、新營工業區、官田工業區，永康工業區、安平工業區、臺南科技工業區、新吉工業區、七股工業區（以上皆不包含危險性工作場所、危險性機械或設備及公共工程），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轄區內受理勞工申訴案計 26 件。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檢查，包含申訴檢查、專案檢查、一般檢查及重大災害檢查等，總計 2,642 場(廠)次，以落實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管理。針對違法部份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計 47 件。
- (2) 積極宣導主動輔導：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依產業特性、作業風險及經常發生職災類型，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總計辦理 6 場次。邀集專家學者進行專案輔導 1 場次。

(三) 就業促進業務：

1. 受理資遣通報業務，掌握轄內勞工資遣概況，俾利協助再就業，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
為協助本市非自願性離職員工，以便適時提供就業服務、職業訓練相關訊息予被資遣員工，勞工局辦理「資遣通報與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比

對實施計畫」。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受理資遣通報4,511家次、6,721人次。

2. 防制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建構性別平權職場，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

(1) 受理申訴就業歧視性別工作平等案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召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4場次。

(2) 辦理臺南市五心績優職場遴選，112年度五心績優職場遴選共計16家事業單位報名參與，經評選會議選出獲獎單位，由住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台灣史谷脫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新營廠、大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大舜鈹金股份有限公司、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台南成功分公司7家事業單位獲獎，並於112年9月23日身障就業博覽會中公開表揚。

3. 致力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提升渠等勞動參與機會：

(1) 提供身障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並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媒合，廣設17個職重窗口駐點就近提供服務，促進其就業。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計提供就業諮詢559人次，提供就業輔導及媒合成功421人次。

(2) 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

A. 112年輔導本市原有6家庇護工場，並於112年10月16日再新增1家，共計7家庇護工場。

B. 協助行銷庇護工場產品增營收：

每年辦理節慶行銷記者會及臉書社群網站推廣，於112年8月24日辦理集愛中秋庇護商品行銷記者會、9月19日辦理中秋送暖 勞工局攜手亞航及鴻佳公益傳愛記者會及12月6日辦理庇護年節禮行銷記者會，結合工會及企業採購庇護產品以增加庇護工場營收。

C. 協助庇護工場精進經營管理能力：

112年7-8月辦理庇護工場經營行銷職能研習課程計24小時，共計40人次參與，透過再教育及經驗交流，強化營運人員掌握積極規劃能力，並提升服務人員專業知能。

(3)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針對本市身心障礙失業者進行職訓職類需求分析，並規劃職訓課程，連結職務再設計及其他社會資源，協助其接受訓練，112年辦理14班，參訓人數共240人，結訓人數共216人，113年規劃辦理13班，預計有225人參訓。

(4)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

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並積極開拓身心障礙

者就業機會，以落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工作，112 年度共核定補助 100 件，核定補助 293 萬 4,326 元；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計核定補助 68 件，核定金額 178 萬 2,954 元。

(5) 促進企業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

本府勞工局為鼓勵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每年辦理 2 次超額進用及新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112 年 1 月至 6 月共核發超額獎勵金 10 家、新進用獎勵金 4 家 5 人，112 年 7-12 月共核發超額獎勵金 7 家、新進用獎勵金 2 家 2 人。

(6) 辦理視障按摩推廣活動，補助視障按摩院設備更新，積極協助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

A.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共補助 7 家按摩據點設施設備更新，補助金額 79 萬 6,605 元。113 年預計補助 6 家按摩據點設施設備更新，預計補助金額 95 萬。

B. 辦理「與惡視力共舞-視障按摩宣導會」於轄區人潮聚集處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辦理 32 場宣導活動，參與按摩師計 186 人次、受益民眾共 3,118 人次，鼓勵民眾支持視障按摩。

C. 辦理「中型按摩院設立計畫」，輔導社團法人佑明視障協進會成立中型按摩有限公司，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實地訪視暨輔導其營運公 4 場次，10 月 23 日辦理開幕記者會協助推廣。113 年度持續邀集行銷、財務、按摩行銷據點專家組成輔導小組輔導推廣。

D. 辦理「視障按摩據點行銷計畫」，8 至 10 月舉辦消費滿額集點兌換抽獎活動，並於東山服務區舉辦視障按摩據點行銷記者會；亦透過網路、臉書廣告、平面、電子牆廣告、電台廣播、Podcast 及地方有線電視宣傳相關活動，共 88 處據點參與，活動增加各據點營收共逾 540 萬元，113 年度預計於 7-9 月辦理。

E. 委託佑明視障協進會辦理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升計畫，112 年 8 月 16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計授課 12 小時、參訓學員合計 81 人。113 年度預計辦理 12 小時課程、參訓學員 40 人。

(7)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國家考試補習及汽車駕照考照學費：

為提升本市身心障礙者交通自理能力及促進就業，提升參與國家考試參與意願，辦理本項補助；113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9 日止，共補助國家考試補習費 4 人，補助取得駕照 2 人，補助金額共 4 萬 9,025 元，112 年 1-12 月累積補助國家考試補習費 21 人，補助取得駕照 21 人，補助金額共 32 萬 5,375 元。

4. 輔導本市民間團體及社會服務團體申請中央多元就業方案及培力計畫：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期間，輔導本市獲核定通過112年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者，共計21個團體、核定98個人力、爭取中央核定補助總經費達4,343萬8,707元；核定通過培力就業計畫，共計3個團體，核定22個人力，爭取獲中央補助執行總經費共1,905萬697元；113年計畫提案刻正申請中，待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核定後辦理。

5. 推動晴天亮麗人生(晴天坊與庇護工場)—身心障礙者暨弱勢者多元行銷推廣計畫：

(1) 協助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新住民及其他特定對象等於網路虛擬平台及實體店舖展售手創藝品，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增加其額外收入逾500萬元，累計112年共增加其額外收入逾864萬元。

(2) 開拓實體展售據點與各觀光景點、廟宇以及企業洽談合作辦理活動，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舉辦155場次擺攤活動，112年共辦理241場，113年1月1日至2月29日共辦理46場，搭配本市各類藝文、鄉鎮活動，拓展銷售廣度。

(3) 辦理庇護工場、身心障礙者暨特定對象主題活動與市集，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辦理3場次，並陸續拓展銷售據點如黑橋牌香腸博物館、國道3號關廟服務區、國道1號仁德服務區等景點，共25個展售據點。

(四) 勞資關係業務：

1. 實踐勞工團結權，輔導工會召開法定會議：

(1) 對於具有籌組工會意願的勞工，主動積極予以輔導。目前本市市級總工會計5家、產業工會21家、企業工會53家、職業工會351家，產職企業工會會員人數計231,110人。

(2) 依法輔導各產、企、職業會務發展，舉凡各基層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均派員列席輔導，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計召開144次會員(代表)大會。

2. 補助工會辦理教育課程，強化專業技能：

(1) 補助本市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增強會員專業技能，強化職場競爭力。

(2)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共計輔導本市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課程，計41場次且共計有3,969人次報名參與課程。

3. 受理勞資爭議調解，化解雙方紛爭：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計受理1,067件勞資爭議案件，經調解委員調處後勞資雙方達成共識之比率為68.98% (調處成立736件、調處不成立331件)。

4. 輔導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建置勞資雙向平台：
本府勞工局依法輔導事業單位依法成立勞資會議，選任勞方代表，建構雙向溝通管道，使雙方凝聚共識，共創雙贏，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新增1,396家。
5. 辦理校園巡迴，紮根勞權教育：
本府勞工局辦理「勞動法令向下扎根」校園巡迴活動，由本府勞工局派出講師前進校園講授勞動法令相關課程，包括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動基準法、就歧、性平暨求職防騙、就業服務資源暨勞資爭議處理法等，強化學生勞動意識，分別於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共計辦理18場次，有4,989人次參加，另辦理2場次校園巡迴劇團演出前進國小，共計470人次參加。
6. 輔導勞資雙方簽訂團體協約，提升勞動條件：
本市轄區內計有53家企業工會，累積已有34家簽署團體協約，截至113年2月底涵蓋率64.2%，獲勞動部連續8次頒發優等獎、特優獎肯定。
7. 辦理績優工會暨卓越工會領袖及會務人員表揚大會：
112年12月4日上午假善化區文康育樂中心，辦理工會評鑑績優工會暨卓越工會領袖、會務人員表揚活動，會中頒發績優工會264家，優等工會頒發發獎牌乙面及獎金，甲等工會頒發發獎牌乙面；卓越工會領袖12名、會務人員12名各頒發獎牌乙面及獎品乙份。

(五) 勞安福利業務：

建構安全的工作環境，以防止職業災害，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服務品質，加強辦理各項休閒育樂中活動及輔導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以確保勞工身心健康，促進勞資和諧；活化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以提昇勞工福祉；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朋友重建就業信心。

1. 推動工安自主管理、建構安全工作環境：
為持續降低職業災害，有效改善地方產業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環境，達成職場減災之目標，針對轄區高風險事業實施工安宣導、教育訓練及輔導改善等減災策略，將職業安全觀念與意識向下擴展至基層，以建構職災防護功能，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防災訪視輔導1,250場次、教育訓練882班2萬8,117人次、勞工健檢289家15,824人次。
2. 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勞工行政服務品質：
 - (1) 規劃志工輪值服務、支援大型活動及職災罹難者家屬之訪視慰問等志願服務工作，讓志工功能得以充分發揮，目前共有志工903人、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數值時數4,186小時、職災訪視慰問及郵寄關懷問卷計2,360人次。

- (2)加強勞工服務中心功能，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嘉惠勞工朋友，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服務中心諮詢8,343件、法律諮詢163件。
- (3)結合專業志工人力資源，動員了大台南總工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及本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建築結構、鋁製品製造裝配、餐飲業產業等工會273位志工，協助弱勢職災家庭進行住宅改善，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約1,161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協助完成34戶房屋修繕。
- 3.積極推動勞工福利事項提昇勞工福祉：
- (1)加強輔導與經營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活化育樂中心之服務功能，提供回饋及優惠，用以造福本市勞工朋友，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自113年2月8日開始對外營運，另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南門勞工育樂中心營業收入892萬8,149元。
- (2)輔導工廠、或其他企業組織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促進勞資和諧，設立共1,883家，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輔導計568件。
- (3)提倡勞工正當休閒活動，辦理勞工健走活動、勞工音樂欣賞、勞工盃網球賽等勞工休閒活動，充實勞工生活品質，以提升勞工工作效率，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辦理勞工盃網球邀請賽、愛健康向前走健走活動、勞工寧靜盃全國慢速壘球錦標賽、勞工第2專長自主學習作品成果展和勞資體育競賽等等休閒育樂活動5場，約有5,500位勞工朋友參與。
- (4)「有情有疼心、義剪亮容顏」共動員了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文化創意美學、男子理髮、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台南市美容業、台南市人體彩繪從業人員、台南市理髮業職業工會等11個工會202位志工，於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服務27場次、284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服務1,661位弱勢者義剪工作。
- 4.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
- 加強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藉以整合勞工福利、勞工保險、社會福利、就業服務、職業訓練、職業輔導評量、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等相關社會資源，提供專業諮詢及資源連結服務，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重新返回職場，順利度過生涯困境，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提供個管服務166人、諮詢服務2,705人次、主動關懷4,910

人次。

5. 加強照顧職災勞工及家屬，體現人文關懷：

(1) 加強職災勞工及家屬之照顧，凡因職災死亡、失能或受傷者，發給慰問金，以減輕職災勞工家庭生活之經濟壓力，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發送死亡慰問金28件，計846萬元；職災失能慰問金65件，計135.2萬元；職災受傷住院慰問金840件，計127.6萬元。

(2) 職災勞工參加工作強化中心交通費：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補助1,189人次，合計金額11萬8,900元。

(六) 就業服務業務：

1. 就業媒合：

(1)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辦理2場次「台南好生活 台南呷頭路」大型就業博覽會及1場次中型徵才活動，118場次小型、單一徵才活動，共提供35,793個職缺，初步媒合率為62.74%。112年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提供100個職缺，並於8月24日辦理成果發表會。

(2)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辦理1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統一招考，釋出13個職缺，錄取9名，平均錄取率為14.06%。

2. 就業諮詢：

(1)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辦理「履歷健診暨職業適性診斷計畫」，已執行一般就業諮詢服務168人、深度就業諮詢101小時、CPAS測驗113人、履歷健檢服務36人。並建構行動裝置求職求才「臺南工作好找APP」，102年12月上線起至113年2月29日，共139,690下載數。另辦理「『希望家園•就業快餐車』巡迴宣導計畫」，執行26場次，其中包含偏遠地區如大內、龍崎、南化、楠西、左鎮等4場次，共計服務1,019人。

(2) 就業媒合績效在求職服務方面於112年8月1日至113年2月29日，一般求職及特定對象服務人數總計共30,188人次，受理求職登記總計4,844人次，求職推介就業成功人數總計3,569人次；在求才服務方面本期受理1,491家廠商登記，總計14,092個職缺數。

3. 就業講座：

(1) 為協助就業弱勢族群求職就業，辦理新住民、原住民、婦女、中高齡及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講座與長期照護產業參訪等，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16場、447人次參與。

(2) 於促進青年就業準備方面，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辦理職涯規劃研習營、計48人次參加，2場次講座計122人次參與。

(七)職業訓練業務：

1.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開辦失業者職業訓練10班次，計232人次參訓；開辦照顧服務員專班8班次，計216人次參訓。
2. 提升在職勞工管理職能開辦「勞工領袖大學」階梯式系統課程，規劃初階班、進階班、高階班及菁英班課程。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計開辦2班次，共計124人次參訓。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資料期程

本期：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

上期：自 111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

(一)本期各類刑案發生及破獲

1. 全般刑案

(1)本期發生 1 萬 4,008 件，較去年同期 1 萬 3,020 件增加 988 件(+7.59%)。

(2)本期破獲 1 萬 3,816 件，較去年同期 1 萬 2,892 件增加 924 件(+7.17%)。

2. 暴力案件

(1)本期發生 21 件，較去年同期 25 件減少 4 件(+16%)。

(2)本期破獲 22 件，較去年同期 22 件增加 0 件(+0%)。

3. 竊盜案件

(1)本期發生 1,895 件，較去年同期 1,611 件增加 284 件(+17.63%)。

(2)本期破獲 1,959 件，較去年同期 1,565 件增加 394 件(+25.18%)。

4. 詐欺案件

(1)本期發生 2,861 件，較去年同期 1,951 件增加 910 件(+46.64%)。

(2)本期破獲 2,678 件，較去年同期 1,986 件增加 692 件(+34.84%)。

5. 賭博案件

本期查獲一般賭博 233 件，較上期增加 14 件。

6. 毒品查緝

本期破獲各級毒品案 1,307 件、查獲重量 1,666 公斤 985 公克，較上期破獲減少 373 件、重量增加 1,618 公斤 45 公克。

7. 檢肅非法槍械與組織幫派

本期查緝各類非法槍械案 33 件、34 人，查獲各式槍械 34 枝、子彈 415 顆，較上期減少 1 件、減少 1 人，槍枝增加 3 枝、子彈減少 865 顆；另本期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30 件、194 人，件數較上期增加 9 件，人數增加 58 人。

8. 查捕通緝犯

本期查獲通緝犯 1,374 人，較上期增加 11 人。

(二)本期交通狀況及成效

1. 交通事故發生件數

(1)本期 A1 類交通事故發生 88 件、死亡 89 人，較上期發生減少 23 件、死亡減少 26 人。

(2)本期 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2 萬 1,279 件、受傷 2 萬 8,692 人，較上期發生減少 3,829 件、受傷減少 5,109 人。

2. 交通執法取締件數

(1)本期舉發「嚴重超速」、「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酒後駕駛」等 7 項重大違規 3 萬 8,292 件，較上期增加 2,563 件；其中取締嚴重超速 1,680 件、取締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1 萬 3,671 件(其中攔查取締計 1 萬 1,110 件)、取締酒後駕駛 3,086 件(移送法辦 1,623 件)；本期酒後駕車交通事故發生 417 件、傷亡人數 530 人，較上期發生減少 24 件、傷亡減少 22 人。

(2)取締大型車違規專案：本期舉發 3,683 件，其中攔查取締超載 1,117 件、闖紅燈 658 件、未依規定申請路權 292 件。

(三)本府警察局各項重要工作

1. 「社區警政再出發」專案

(1)本期辦理社區治安會議共計 42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2,600 人次；另落實警勤區訪查，目前清查轄內影響治安行業、易犯罪處所及曾遭查獲違法(規)等「治安重點處所」共計 877 處。

(2)主動與移工、企業、仲介或社群團體建立聯繫管道，協助移工融入社區，藉由各項活動宣導犯罪預防、治安維護、交通安全及防疫等政策；本期辦理外籍移工社區警政宣導計 22 場次。

2. 「清源專案」，清除犯罪根源

持續加強清查可能潛藏之製毒工廠、製(改)造槍械、詐欺、賭博機房、大型賭場及幫派經常活動等處所，運用轄區治理，親近鄰里掌握轄區特性，布建友善通報網，主動發掘並清除犯罪根源，有效淨化治安環境，確保社會安寧。

3. 精進掃黑作為，嚴打暴力犯罪

(1)本府警察局 110 年 10 月首成立「掃黑制暴中心」，掌握情資及分配工作；111 年 10 月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成立「掃黑專責隊」(溪北地區(偵一隊)、溪南地區(偵四隊)各 1 隊)，並責由各分局成立「掃黑專責小隊」，織成綿密網絡，系統性精進掃黑。目前列管黑道、幫派共 59 組、成員 368 人，除持續嚴密監控約制外，並加強掃蕩非法槍彈、職業賭場、網路賭博、詐欺機房及色情等違法營業場所，斷絕其金流。

(2)遇有聚眾鬥毆、街頭暴力事件，迅速出動快打部隊，以優勢警力壓制不法氣焰，並嚴查究辦；對於反覆滋事、違法分子積極蒐集相關事證，提

報治平專案對象，加以檢肅。

4. 貫徹緝毒策略，阻絕毒品侵害

針對「高風險涉毒場所」、「民眾舉發涉毒處所」及「易查獲毒品案件之路段」等涉毒熱點清查及列冊，由毒品查緝中心整合各單位力量，因地制宜策訂靖毒策略，並落實執行「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及「安居緝毒專案」，加強防制毒品犯罪，抑制毒品新生人口。

5. 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1.5 版

(1)「識詐」面向升級成立「打詐臺南隊 2.0」，擴大各局處參與機制，並針對轄內高發、突增及輿論矚目等各類詐騙案件，透過市府「防詐宣導團」合作策略擬定，共同推動涵蓋校園、社區、網路社群、藝文、圖卡、長者及職場新鮮人等「七大宣導策略」，積極建立跨局處宣導模式，並提出在地化、趣味化及生活化的三化宣導策略來加強成效，積極加入在地特色，結合本市特有文化軟實力，有別於教條式宣導，利用各種趣味活動提高民眾參與度，打造沉浸式體驗的反詐生活圈，走入民眾生活，貼近民眾日常，藉以達到鋪天蓋地的觸及成效，讓反詐意識成為市民生活化的自然反應，提升自身反詐意識。

(2)建立里(鄰)長、超商、金融機構、校園等 4 道封鎖線，全面攔阻詐騙，維護民眾財產安全；本期攔阻詐騙 1,258 件，攔阻金額新臺幣(以下同)4 億 5,779 萬 1,532 元；其中超商攔阻 122 件、攔阻金額 325 萬 6,529 元，金融機構攔阻 531 件、攔阻金額 3 億 2,664 萬 5,100 元。

6. 建置「臺南智慧安全防護網」治安監視錄影系統

現有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主機 1,810 組、鏡頭 1 萬 8,716 支；本期利用監視錄影系統破獲各類案件 1,252 件、1,374 人。

7.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為因應該園區發展日益蓬勃，帶動相關產業及人口移入，道路及土地開發動能強大，為強化該地區治安維護能量，規劃於周邊聯外道路、交通節點及重要基礎設施等補助建置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主機 2 組、鏡頭 25 支，加強安全防禦網。

8. 培訓科偵人才，精進數位鑑識採證能力

(1)推動數位鑑識實驗室認證：

導入 ISO17025 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制定符合認證標準之作業程序(SOP)、證物監管鏈及設置實驗室主管、品質主管及技術主管，並整建數位鑑識實驗室環境，確保符合國際標準，以向第三方公正單位 TAF 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申請 ISO17025 標準驗證，提升數位鑑識實驗室出具報告之證據能力。

(2)科技偵查人才培訓：

推動科偵人才培訓計畫，除薦派數位鑑識專責人員參加數位鑑識、電腦鑑識及資安鑑識相關課程，取得各項國際專業證照，提升專業能力外，並遴聘科技偵查各領域之專業講師授課，提升科技偵查專業知能。

9. 提升現場勘察品質、精進刑事鑑識科技

購置勘察採證輔助科技與設備，提升現場採證、勘察品質，提升刑事分子生物實驗室鑑定比對效能，以達精進科技辦案能力；配合刑事局更新人犯照相相機與軟體，並同步協助試錯，首創「整合移動式犯罪嫌疑人被告影像電動升降立柱」，使人犯照相品質、效率皆能得到顯著升級；勘察重大刑案 20 件、刑案現場 DNA 及指紋鑑定共 816 件，比中案件 288 件、403 人；另以「指紋遠端工作站」進行刑案比對共 460 件，比中 205 件、268 人。

10. 培訓無人機隊，空中巡查無死角

無人機隊現有無人機 19 臺及考取證照飛手 31 名，運用於空曠偏僻區域巡邏、犯罪預防與偵查、特殊勤務影像監看及協助先期勘察攻堅地形地物等工作；本期無人機隊出勤計 5 次。

11. 結合第三方警政，督促業者善盡企業社會責任(CSR)

為避免犯罪分子或行為隱藏於大樓社區及特定行業場所，並規範業者善盡場所管理責任，針對「遭查獲違法案件之場所」，主動結合第三方警政加強查核及裁罰，消弭非法營業場所。

12. 執行「正俗專案」工作

本期取締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 16 件、16 檯，查獲妨害風化(俗)行為 18 件、88 人；另本市列管有照電子遊戲場，已由 99 年縣市合併時 518 家減至 308 家。

13. 賡續推動電子巡簽系統應用

目前已建置 9,818 處電子巡邏箱，除簡化巡簽程序，響應綠能減碳政策，並能強化治安資訊共享，優化警力使用效益。

14. 外事工作

本期執行非法外來人口查處，計查獲失聯外籍移工 273 人、逾期居(停)留外僑 94 人；另轄內計破獲涉外刑案 339 件、357 人。本期補助員警英文檢定費用計 11 人次 1 萬 3,075 元；另本年度通譯講習，規劃於 9 月辦理。

15. 整合運用民力，強化協勤效能

落實輔導、訓練及考核義勇警察、民防、守望相助隊、志工及義交等協勤民力，以提升專業能力，並妥適編排勤務，強化協勤量能，共同為臺南治安、交通打拼，增進為民服務品質。

16. 重要國家關鍵基礎設施安全維護

- (1) 針對油氣、電力、水庫等本市重要國家關鍵基礎設施 91 處，已全面盤點簽訂支援協定，協同事業主管部門強化安全巡檢，提升防護韌性，並建立聯絡窗口，以利突發事故聯繫與應處。
- (2) 查訪建築、營造、土方等業者共 561 家，建立聯絡管道，掌握情資預防被害。

17. 婦幼、兒少及脆弱家庭保護案件

- (1) 因應近期社會性騷擾案件頻傳，加強落實性騷擾事(案)件審議機制之追蹤、管考及督導。若性騷擾行為，已達持續反覆案件，應依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流程處理，本期受(處)理性騷擾防治法案件計 226 件。
- (2) 依據跟蹤騷擾防制法執行預防、列管、關懷、書面告誡及犯罪調查等措施，以防制跟蹤騷擾行為及落實被害人保護；本期受(處)理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計 133 件，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計 27 件。
- (3) 本期家庭暴力案件發生 4,215 件，較上期增加 398 件；高危機案件列管查訪 519 件，較上期增加 152 件。家庭暴力防治法於今(113)年增訂家庭暴力被害人性影像之相關保護措施，並針對緊急保護令、重大家庭暴力被害危機程度較高案件加強查訪，以約制相對人，維護被害人人身安全；本期共計查訪列管 820 件。
- (4) 本期兒少保護通報 617 件，較上期增加 155 件；脆弱家庭通報 212 件，較上期增加 37 件。並針對毒品犯罪人口之未滿 12 歲子女、受監護人及實際受照顧人進行查訪，如有未受妥適養育或照顧之虞，即進行兒少保護或脆弱家庭通報；本期查訪是類兒少計 244 人。
- (5) 為落實「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透過「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以提供性侵害被害人完善的保護及整合性的服務；本期辦理是類性侵害整合服務共計 6 件。
- (6) 性侵害案件依被害人意願以同性別員警詢問為原則，並關注被害人處境及需求，確保案件偵處品質更臻完善；針對被害人為未滿 12 歲之兒童或心智障礙者案件，皆由本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專責受(處)理及偵辦，以提升案件處理品質；本期辦理是類性侵害案件共計 26 件。
- (7) 本府警察局現列管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人數 391 名，加強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社區監控，落實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每半年報到 1 次，並按月查訪預防再犯。
- (8) 賡續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跟蹤騷擾、性騷擾防治及兒少保護等婦幼安全宣導，並藉由網路及數位傳媒，以多元化教育宣導方式，推展婦幼人身安全保護觀念；本期至各級學校、社區及機關(單位)等辦理婦幼安

全宣導計 595 場次，受宣導人數計 12 萬 3,551 人次。

18. 少年事件(曝險行為行政先行新制)

- (1)配合內政部警政署 113 年 1 月 17 日函文政策，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成立掃黑專責小隊，任務為情蒐幫派涉入校園及防制未成年加入幫派工作，本項工作由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統合陳報警政署，主要為蒐報、彙整轄內幫派組合涉入校園，建立網路資料庫，每月辦理防制幫派吸收少年情資蒐報會議，並參與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幫派案件偵蒐進度管制會議。
- (2)易滋事場所查察，本期動用逾千人次警力執行春風、青春專案勤務，針對易衍生少年學生不良行為場所、妨害少年身心健康場所及少年易聚集、逗留地點加強巡查，共計臨檢查察 637 場次，發掘潛在涉毒兒少，致力構築府城「無毒校園」。
- (3)本期中輟生協尋人數 76 人次，尋獲 68 人次，尋獲率 89.5%。
- (4)防制少年犯罪以預防少年偏差行為為主，偵處相牽連之犯罪為輔，特重平時勸導、輔導及深切關懷；本期破獲少年涉刑事案件共計 503 人次。
- (5)本期實施校園預防犯罪及設攤宣導共計 87 場，參與師生人數約 2 萬 0,761 人次，將正確法制觀念灌輸予少年，避免其產生價值觀偏差而誤入歧途。
- (6)與本市國小(中)、高中(職)、大專院校等計 336 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建立即時通報處理機制，並實施校園安全評估，減少治安死角；本期訪視聯繫計 4,368 次；並於各級學校附近設置 NFC 電子巡邏箱計 503 處；協助各級學校重要活動期間安全維護工作共計 136 場次，執勤人次共計 272 人次。
- (7)結合本府教育局、校外會及各級學校，針對易發生少年學生施用毒品場所(地點)加強查察，防制毒品入侵校園，並向上溯源查緝藥頭，斷絕校園供毒管道；本期共計查獲運輸第二級毒品 1 人次、持有第二級毒品 8 人次、施用第二級毒品 1 人次、販賣轉讓第三、四級毒品 6 人次、持有第三、四級毒品 5 公克以上 7 人次、施用或持有第三、四級毒品 5 公克以下(曝險行為)20 人次。
- (8)因應少年事件處理法修法，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將由少年輔導委員會專責辦理輔導工作，為維持該單位穩定運作及工作推展，業於 111 年 10 月 26 日正式成立「少年輔導委員會行政中心」，同時派員進駐運作；本期工作情形如下：
 - A. 召開跨局處網絡聯繫暨個案研討會議 4 場次，個案研討計 4 案次。
 - B. 警政及網絡單位轉介輔導個案計 222 案。

C. 少年觸法案件陪詢(訊)計 31 人次。

D. 積極性結案(輔導成功)計 16 人次。

19. 全國行人安全大執法暨高發事故路口精緻執法勤務

- (1) 因本市發生車輛未禮讓行人傷亡事故，為建立民眾「車輛禮讓行人」之路權觀念，辦理「路口車輛未停讓行人執法專案」及內政部警政署「行人高發事故路口精緻執法」，以行人流量大及高發事故路口為重點取締處所，並就行人交通尖峰時段，規劃警力執行勤務，精準執法，本期取締路口不停讓行人違規 2,658 件、非號誌化路口未依標誌標線號誌停車再開 2,009 件、人行道違規停車與違規臨時停車 2 萬 3,125 件、取締道路障礙 963 件。
- (2) 分析近來本市事故肇因多為「未注意車前狀況」，其中有少數潛在因子為速度過快、使用耳機、手機、疲勞駕駛、服用藥物注意力不集中等，前述潛在因子以「手持方式使用手機」為警方可防制標的，將透過全國同步大執法併同加強取締。
- (3) 全面運用廣播電臺、市府公務 Line、及臉書粉專等多種線上管道，宣導「路口停讓行人」交安觀念，及印製海報、布條等實體文宣品，啟用 LED 電子看板、跑馬燈等電子傳播工具，並派員至校園、機關、行號、社團等進行交通安全專題演講，辦理各項實體宣導活動，希冀多管齊下，喚起民眾「路口停讓行人」的交通安全意識。

20. 大數據分析交通事故，科技精準執法

- (1) 分析交通事故肇因、違規態樣，熱點時段、路段，滾動式檢討，針對易肇事路口重點執法，以達防制事故傷亡之目的。
- (2) 強化速度管理，促進路口安全，於易超速路段以手持式測速槍嚴格執法，加強速度管理；針對車不讓人、行人違規、路口闖紅燈等行為加強執法，並結合相關局處共同防制強化路口安全。
- (3) 針對易肇事路口或路段，建置全天候科技執法設備：
 - A. 路口多功能違規科技執法系統 32 處。
 - B. 車輛未依規定轉彎科技執法系統 1 處：設置在東區中華東路與凱旋路口，針對各項轉彎未依規定取締。
 - C. 違規停車自動偵測執法系統 4 處：設置在臺南火車站北門路段(圓環至青年路口)、臺南轉運站前公園路周邊路段、永康區中華路與中華一路口(兵仔市場前)、仁德區臺南高鐵站前 U 型臨時上下客區，針對違規停車取締。
 - D. 區間平均速率執法系統 1 處：設置於龍崎區 182 線 27.26 公里至 28.5 公里處，針對超速加強取締。

21. 落實交通快暢，維護交通秩序

針對本市易發生交通事故、上(下)班易壅塞、商圈景點、連續假期及重大工程施工等重要路口、路段，派遣警力及義交執行交通指揮、疏導及整理，藉以提高見警率及服務形象，並期能維護交通順暢、提升用路品質，減少事故發生；本市交通崗平日計 88 處、假日計 50 處；另成立交通快暢編組，於重大交通事故或壅塞時，即刻派員疏導排除。

22. 普及交通教育，提升宣導效能

道安宣導團針對「汽機車、高齡者、酒駕」等道安防護重點工作辦理宣導活動 481 場次、宣導約 7 萬 2,100 人次；各機關、學校座談及演講 478 場次、印製發送文宣 11 萬 8,600 張、廣播電臺連線 191 場次。

23. 提升交通環境安全，加強不合理道路工程查報

本期提出交通工程改善建議計 545 件，俾利交通更安全、順暢。

24. 保障員警執勤安全，落實員警權益

(1) 員警因公受傷，即時關懷慰問：

本期員警因公受傷計 35 件，均即時辦理慰問並核發慰問金共計 8 萬 9,000 元，關懷同仁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2) 精實教育訓練，保護自身安全：

全面實施「員警執勤基本觀念(戰術三寶)」、「拋射式電擊器」、「警械使用條例部分修正條文」、「組合警力執行攔檢、盤查、逮捕、帶離等執勤安全觀念及執行要領」及「互動式情境模擬射擊」訓練或講習，提升員警敵情觀念、接敵技巧及執勤技能，確保執勤安全及正確使用警械，以圓滿達成治安維護任務。

(3) 提供輔導諮商，促進身心健康：

外聘具有證照之心理師，協助個案諮商，每月辦理分區駐點及團體諮商等工作，透過三級預防機制，為員警心理健康把關；本期共計走訪 32 個分駐(派出)所及分局內勤單位，關懷對象共計 224 人。

(4) 積極增補警力，精簡有效運用：

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現有警力 4,420 人，目前已綜合考量各分局轄區治安、交通等狀況及地區人口數、各單位缺額比例等因素，妥適分配新進警力。為持續強化轄區安全，規劃情形如下：

A. 持續向內政部警政署爭取儘速補足現有警力缺額。

B. 為兼顧保障員警執勤之效能，蒙貴會同意，業於 112 年辦理一次請增預算員額 185 人，並編列於 112 年度臺南市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提第 4 屆第 2 次臨時會審議通過。

C. 在目前警力預算員額規模基礎下，依移緩濟急原則，將警力優先增補

治安重點分局，持續全力強化轄區安全。

(5)保障員警輪班制權益：

因應公務人員服務法第 12 條修正，配合內政部警政署訂頒之「警察機關輪休人員勤休實施要點」，全面實施新勤務制度，兼顧轄區治安、交通及為民服務工作需要，達成以優勢警力有效遏止犯罪，發揮維護地方治安之功能，各分局視各所轄區狀況，已實施警力集中，統合運用警力，以符合修法意旨並保障員警健康權。

(6)整建辦公廳舍，改善執勤環境：

A. 因應歸仁分局轄內高鐵特區之人口成長、交通、治安及為民服務需求，新建沙崙派出所，以應付未來該區繁雜之各項勤、業務工作；並持續盤點本市新興發展地區及老舊廳舍，規劃新建歸仁分局德南派出所及第二分局長樂派出所。

B. 112 年度辦理警察局第一分局頂樓防水整修等 47 處廳舍整建工程，改善員警工作環境，提升服務品質。

(7)充實應勤裝備，提升執勤安全：

A. 因應當前治安情勢，購置微型攝影機 3,118 臺、臂式防暴盾牌 1,564 面、防割手套 3,703 雙、拋射式電擊器 164 組、訓練卡匣 5,370 個及電擊針卡匣 622 個，以提升第一線執勤員警自我防護能力，保障執勤安全。

B. 租用緩撞車 2 輛，分別支援處理 86 線快速公路(置放歸仁區待命)及 61、84 線快速公路(置放麻豆區待命)交通事故，以有效運用並確保員警執勤安全。

(8)警車汰舊換新，加保車險保障：

A. 112 年度汰購警用汽車 41 輛、一般警用機車 155 輛；本(113)年度核定汰換警用汽車 30 輛、一般警用機車 232 輛。

B. 本市警用車輛每年均依規定投保強制險及第三人責任險。為保障員警執勤權益，自 108 年 5 月 1 日起，警用汽車全數增加超額 500 萬元保障額度；另自 112 年 5 月 1 日起，全數機車增加超額 200 萬元保障額度。112 年度編列警用車輛保險費 908 萬 4,074 元，已完成投保汽車 745 輛、機車 2,346 輛，其中所屬 607 輛警用汽車投保限額丙式車體險 5 萬元保障額度。

(9)自 109 年起至 112 年止分批汰換 110e 化勤務指揮管理系統設備，以利 110 受理民眾報案專線運作，即時發揮勤務指管功能，並有效維護社會治安及守護市民安全。

25. 清廉勤政愛民，促進服務效能

(1)端正警察風紀，維護優良形象：

自辦「主官幹部考核及考詢」，由督察長率督察幹部至各單位逐一考詢主官，以走動式管理落實考核工作，發掘不適任主管予以汰換；另深入各單位召開廉政風紀座談會，持續精進風紀教育宣導，堅持警紀零容忍，落實警紀警辦，對員警違法犯紀案件，主動查處並從嚴究辦，淨化團隊陣容，建立優良警察形象。本期辦理警政資訊系統查詢情形專案稽核 1 案，以每月定期及不定期針對員警經常查詢民眾個人資料之資訊系統進行稽核，落實保護民眾個人資料。

(2)重視市民生命，扶助弱勢群族：

本期員警於勤務中成功搶救自殺案計 417 人；另發現民眾遭逢變故致經濟陷入困境，立即通報社政等單位或團體審核發給急難紓困金；本期累計通報 93 件，核定金額 73 萬 1,000 元。

(3)推動創新便民措施：

- A. 本市列管之防空疏散避難設施共 6,884 處，可容納人數 251 萬 6,962 人，自 112 年 3 月起，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將舊有防空避難標誌牌全面汰換為新式防空避難標示牌。
- B. 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升級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系統，提供「申領免出門」服務，民眾可於網站申請（需使用 MyData 驗證身分）並以信用卡繳費，核發後直接郵寄到家，提供民眾更便利的申請選項。

二、消防局

(一) 火災預防—提升公共場所及居家消防安全：

1. 防火管理業務：

為加強場所火災發生時滅火、通報及避難逃生演練，提升場所自主整備及應變能力，本期計完成 4,331 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較去年同期增加 306 場次。

2.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1) 為提升市民消防安全意識，積極推動各項安全查察作業，列管計 17,319 家場所，本期檢查計 11,034 家，其中 1,161 家不合格，不合格場所將持續追蹤至改善為止。

(2) 辦理消防安全講習及消防法令研討，培養安檢人員專業法令素養，本期計約培訓 130 人，提升查察能力及服務品質。

3. 液化石油氣檢查：

本期檢查計 235 家液化石油氣分銷商、13 家液化石油氣儲存場所、344 家液化石油氣容器串接使用場所、5 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 2 家液化石油氣檢驗場，查獲 13 件違規情事，已分別開單處分。

4. 逾期容器檢查：

為避免瓦斯業者利用小貨車載運逾期容器，協同本府警察局交通大隊及監理單位於轄內各區域執行車輛攔查勤務，本期計攔查 160 輛車輛及 3,333 支容器，未查獲逾期容器。

5. 爆竹煙火製造及儲存場所檢查：

為加強爆竹煙火製造及儲存場所檢查，強化災害預防功能，防止意外事故發生，112 年 11 月 3 日協請「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辦理 112 年下半年度爆竹煙火場所聯合檢查。

6. 補助遷移及更換燃氣熱水器：

執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訪視，本期計訪視 3,936 戶；112 年度已完成燃氣熱水器一氧化碳中毒潛勢戶 14 戶補助改善，113 年度預計補助 20 戶，讓本市更多民眾居家環境能及早排除一氧化碳中毒危險因子。

7. 消防安全檢修申報：

(1) 滅火器性能檢查及藥劑更換充填作業專業廠商管理：

為強化內政部公告實施認可滅火器滅火功能，建立滅火器性能檢查及藥劑更換充填作業專業廠商認可與管理，訂定相關檢查執行計畫，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 10 家廠商通過認可。

(2) 推動消防安全檢修申報制度：

持續推動「人民申請案件線上申辦系統」，讓民眾不受時間與空間限制，

辦理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本期總申報案件數，計 11,638 家，其中線上申報案件數 11,613 家，網路申報率達 99.79%。

(二) 防火宣導—推動各項防火及防災教育：

1. 積極辦理防火宣導活動：

本期辦理各項宣導計 1,375 場次、77,310 人次，較去年同期減少 209 場次、87 人次，其中包含校園學童防火宣導 216 場次、23,303 人次，較去年同期減少 63 場次、6,920 人次。

2. 持續推動住宅訪視：

針對居家訪視部分計宣導 29,321 戶、63,891 人次，較去年同期增加 12,961 場次、21,012 人次。

3. 提高本市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裝置率：

(1) 持續依據本府社會局提供身心障礙、獨居老人、低收入戶清冊及高風險群住宅等場所，推廣補助設置住警器，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市住宅場所火災警報器設置率達 97.02%，其中高風險群場所設置率，獨居長者 100%、低收入戶 97.17% 及身心障礙者 99.99%。

(2) 透過網站、媒體廣告、里民大會或社區活動等多元方式，結合區公所、里鄰長、義消及婦女防火宣導隊等，宣導民眾自行購置住警器等正確觀念，提升本市住警器裝置率。統計本市本期因住警器成功動作減災火警案件 16 件，成功逃生人數 29 人，較去年同期增加 13 人。

4. 優化防災教育館軟、硬體設施：

(1) 本府消防局設有防災教育館及消防史料館，以防火防災教育宣導向下紮根為目標，主要宣導對象為國中(小)學童，設施結合智慧科技，強調親身體驗及動手操作。

(2) 為提升外籍遊客參訪品質及提供學童雙語學習環境，持續建置館內雙語導覽解說牌，遴選招募具雙語能力之志工加入導覽解說行列，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計招募 7 名。

(3) 本期團體參訪統計：

A. 防災教育館：計 148 場次、5,621 人次，較去年同期減少 16 場次、162 人次。

B. 消防史料館：計 83 場次、12,737 人次，較去年同期增加 54 場次、減少 3,722 人次。

5. 強化古蹟防災、減災及弭災應變能力：

依據本市古蹟及歷史建築防救災指導綱領及國、市定古蹟及歷史建築搶救演練實施計畫，辦理 25 場次國、市定古蹟及歷史建築物等消防演練。

6. 創新作為：

- (1)112 年 11 月 8 日發表 2024 年臺南市消防月曆及形象影片，以「城市英雄 從心出發」為主題，完整呈現消防人員執行不同勤務時之面貌，傳達消防人員專業精神。
 - (2)113 年 1 月 8 日至 1 月 19 日舉辦 119 消防節「向城市英雄說出心裡話」活動，吸引民眾至分隊留言鼓勵消防員，藉此體恤基層消防員辛勞，提升防火宣導效益。
- (三) 災害搶救—強化災害搶救及災害應變效能：
1. 救災資訊監督及輔導作為：
 - (1)本府消防局訂定「113 年度輔助搶救資訊系統及公開資訊公共危險物品類管理執行計畫」，針對本市達管制量以上 332 家 6 類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彙整儲放危險物品之種類、數量、存放位置、場所平面圖及危險物品安全資料表等搶救所需資訊，彙整上傳至「輔助搶救資訊管理系統」供救災人員查詢運用，本期更新圖資，計 213 家次。
 - (2)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已建置「化學雲」，可供查詢廠(場)基本資料、各中央部會系統近 1 年來最新 1 季化學物質申報數量、GHS 圖示、配置圖、聯絡人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護等資訊，本府消防局救災人員透過既有「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連結查詢相關資訊，保障救災人員之安全。
 2. 救災救難配備汰舊換新：
 - (1)救災車輛：

本期計汰換各式消防車輛計 17 輛（含救護車 6 輛、救助器材車 2 輛、火災現場勘驗車 1 輛、災情勘查車 4 輛、幫浦消防車 1 輛及小型水箱消防車 2 輛及水庫消防車 1 輛）。
 - (2)救災器材：

112 年度完成購置紅外線熱顯像儀空拍無人機 3 組、消防水帶 1.5 英吋（雙層）310 條及 2.5 英吋 200 條、移動式遙控砲塔 2 組、遙控式動力救生圈 2 組、美式雙節梯檢測設備 1 套、紅外線熱顯像儀 4 臺及救生橡皮艇 12 艘。
 - (3)救災裝備：

112 年度完成購置背架 80 組、氣瓶 30 支、消防帽 30 頂、歐式消防衣 400 套、空氣呼吸器面罩 320 組、消防鞋 100 雙及消防手套 98 雙。
 3. 精進消防戰術戰技能力及訓練：
 - (1)各救災救護大隊辦理常年訓練及組合訓練，計 46 場次，參演人數約 2,219 人。
 - (2)潛水救援人員複訓，計 193 人參訓。

- (3)消防救助人員複訓，計 657 人參訓。
 - (4)特種搜救隊下半年複訓，計 97 人參訓。
 - (5)辦理 112 年第 4 季各大隊所屬分隊救災能力抽測，計抽測 14 個分隊，12 月 14 日召開戰術教官團會議，研討 112 年第 4 季抽測成果，規劃 113 年每季抽測項目及其他救災訓練；刻正辦理第 1 季各大隊所屬分隊救災能力抽測，目前已抽測 6 個分隊。
 - (6)113 年 1 月 12 日召開 113 年救災精進小組第 1 次研討會議，研議後續 CCI0 架構精進作為。
 - (7)辦理 112 年下半年常年訓練 7 項(新式)體能測驗，計 975 人參訓。
 - (8)112 年 10 月 6 日辦理 112 年內政部消防署消防戰術體能縣(市)巡迴輔導，計 30 人參訓(本府消防局 20 名及外縣市 10 名)。
 - (9)辦理 113 年度新進同仁職前教育訓練，計 51 人參訓。
4. 搜救犬馴養：
- 本期積極培訓 3 隻新領養搜救犬通過國際評量測驗；另搭配犬舍裝備器材持續訓練既有 3 隻搜救犬，合計 6 隻，提升特種搜救人員面對複合型災害搶救能力。
5. 擴大消防栓設置範圍：
- 為強化水源缺乏地區救災效能，陸續會同「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會勘選定適當地點設置消防栓，本期已完成會勘 45 處。
6. 水域救援及防溺宣導：
- (1)積極協助各水域管理機關依「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勸導民眾勿接近易發生溺水水域，保障民眾生命安全。本期防溺警戒巡邏及執行水域活動宣導，計出動 1,464 人次、732 車次，參與民眾達 6,459 人次。
 - (2)除於各學校向學童推廣防溺教育，宣導防溺常識外，並於各社區及團體運用各類文宣、宣導手冊、電子媒體及網站等實施防溺宣導，本期發生 52 件溺水案件中，15 人獲救、38 人死亡及 1 人失蹤。
7. 企業防災自主應變機制：
- (1)本府消防局制定「指導企業推動災害初期自主應變執行計畫」，指導轄下企業、工廠、高危險特定區域及建築物於火災發生時必須提供救災應變資訊(含化學品種類、數量、位置平面配置圖等)，並指派專人至現場協助救災。
 - (2)藉由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增進廠區自衛消防編組人員與消防隊間合作默契、強化救災裝備器材操作熟悉度，增進廠區內第 1 線自衛消防編組人員救災滅火經驗，於第 1 時間壓制火勢，降低廠方財產損失及人員受傷風險，112 年度計辦理 42 場次演練。

8. 創新作為：

因應現代化高科技大型建築物及各類型災害現場，本府消防局 112 年採購消防機器人 1 組，配置於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南科分隊，消防機器人具備操作消防射水、水霧降溫、化學泡沫及抽排煙等功能，遙控距離長達 300 公尺，透過輔助可有效降低火場涉險之可能性，維護同仁執勤安全及提高救災效能。

(四) 緊急救護—提升到院前救護品質：

1. 本期緊急救護案件分析：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 119 受理緊急救護出勤次數計 64,625 次、急救人數計 50,562 人，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 135 次及 1,028 人。

2.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成功率：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期間無生命徵象人數，計 746 人、急救成功人數，計 254 人，救護到院前急救成功率為 34.05%，成功率較去年同期增加 6.83%。

3. 精實救護人員訓練：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辦理 7 梯次救護義消訓練及繼續教育、28 梯次初、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 13 梯次高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委由消防署代訓高級救護技術員 (EMT-P)，計 4 名。

4. 救護車輛及勤務裝備持續升級：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接受救護車捐贈計 8 輛，較去年同期增加 2 輛，並購置可攜式多功能整合心臟電擊器，計 3 臺。

5. 獲獎實績：

本府消防局緊急救護 E 化系統，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啟用，並與本市責任醫院及本府衛生局串連，利用該系統辦理大傷演練，112 年度榮獲「第三屆台灣永續行動獎」最高榮譽－金獎。

(五) 民力運用—提升民力運用量能及精進協勤能力：

1. 持續辦理民力救災救護訓練：

本期辦理義消加強救災專業訓練共計 14 場，414 人參訓；加強救護專業訓練共計 5 場，54 人參訓。

2. 汰購義消裝備器材：

112 年購置消防手套 170 雙，已於 8 月 25 日驗收完成；消防衣褲 58 套、消防帽 44 頂已於 10 月 12 日驗收完成；手提無線電 115 組，已於 113 年

1 月 11 日驗收完成。

3. 內政部消防署「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勤量能中程計畫」：

本府消防局配合消防署「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勤量能中程計畫」(111 至 116 年度),112 年度購置多域救援空拍機 2 組及通用式空拍機組 7 組,共計 198 萬 5,000 元(本市自籌 103 萬 2,000 元;中央補助 95 萬 3,000 元),10 月 4 日完成驗收並配置本府消防局各救災救護大隊;113 年度預計購置個人山域裝備組 22 組、多功能繩索救援器組 4 組、籃式擔架組 1 組、防墜器組 4 組及手提式無線電對機 7 組,共計 235 萬 2,000 元(本市自籌 122 萬 3,040 元;中央補助 112 萬 8,960 元),刻正辦理招標作業。

4. 提升義勇消防人員福利：

113 年度義勇消防人員福利預算編列情形如下：

- (1)補助義消人員福利互助金 295 萬 6,000 元,已報繳 241 萬 2,900 元。
- (2)民間救難團體因公死亡及義消因公傷亡慰問金 2 萬 2,000 元。
- (3)義消人員特別喪葬費 15 萬元。
- (4)義消人員 1 年期福利壽險及協勤意外保險費等經費 567 萬元,每人預算 1,500 元：

A. 壽險：身故理賠金 6 萬元/人、住院日額理賠金 600 元/日。

B. 意外險：因公死亡理賠金 600 萬元/人、意外身故理賠金 140 萬元/人、住院日額理賠金 1,000 元/日。

- (5)義消人員出勤代金 200 萬元,自 40 元/次提升至 100 元/次。

5. 積極招募企業義消：

持續推動「強化轄內列管場所科學園區(工業區)民力招募計畫」,本期舉辦 2 場次企業義消(台南科技工業區及中崙工業區)成軍典禮及自衛消防編組演練。

(六) 災害管理—強韌地方災害整備與協作量能：

1. 本期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情形：

因應蘇拉颱風、海葵颱風及小犬颱風侵臺,本市成立災害應變中心,掌握災害狀況,處理各項災害應變措施,開設情形如下：

- (1)蘇拉颱風災害應變中心：自 112 年 8 月 29 日上午 8 時起至 112 年 8 月 31 日上午 10 時止,開設時數 50 小時,無人傷亡。
- (2)海葵颱風災害應變中心：自 112 年 9 月 2 日上午 8 時起至 112 年 9 月 5 日上午 8 時 30 分止,開設時數 72 小時 30 分,受傷人數 17 人。
- (3)小犬颱風災害應變中心：自 112 年 10 月 3 日上午 8 時起至 112 年 10 月 6 日上午 11 時 30 分止,開設時數 75 小時 30 分,受傷人數 53 人。

2. 持續推動本市「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1)推動大規模災害政策及訓練：

A. 辦理三方工作會議：

112 年度合計召開 5 次三方工作會議，113 年度於 2 月 29 日召開第 1 次三方工作會議，邀集各相關局處、本市 37 區公所及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討論未來強韌臺灣執行方式及各單位配合執行事項。

B. 辦理各級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112 年度防災地圖、防災看板說明與製作教育訓練辦理完成，計辦理 6 場、375 人完訓。

(2)強化災害防救據點整備與運作：

A. 依據中央頒布相關指引，辦理救災支援集結據點與區公所避難收容處所調查、維運計畫及實兵演練，以縮短災時集結時間及運作溝通等問題，目前已完成本府消防局 7 個救災救護大隊救災支援集結據點選定，地點如下：

- a. 第一救災救護大隊：新營體育場。
- b.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烏山頭水庫。
- c.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佳里運動公園及北門高中。
- d.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農業部新化畜產試驗所。
- e.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臺南都會公園。
- f.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臺灣歷史博物館。
- g. 第七救災救護大隊：臺南市立體育場。

B. 112 年度於歸仁區辦理 1 場避難收容處所演練，並同時開設 2 處避難收容處所、開設演練納入特殊對象及特殊情境。

(3)建立公部門業務持續運作計畫：

依據中央頒布相關指引規劃，強化大規模災害情境思維及相關整備工作，提升災時防救工作效能。

(4)推動災害防救相互支援及區域聯防運作：

依大規模災害災損推估系統進行脆弱度評估及因應策略，建立跨縣市大規模災害合作機制及區級災害防救區域聯防制度。

(5)建立與民間、企業合作機制：

A. 強化社區防救災能量：

- a. 第 2 期韌性社區(新營區中營里、麻豆區晉江里、歸仁區七甲里及柳營區果毅里)於 112 年度榮獲內政部頒發 1 星韌性社區認證標章。
- b. 本市永康區復國韌性社區榮獲消防署 112 年績優韌性社區評鑑—全國特優獎殊榮。
- c. 113 年推動第 3 期韌性社區(新營區忠政里及新市區社內里)。

B. 辦理防災士培訓：

112 年度辦理 2 梯次防災士培訓，計培訓 200 名防災士，參訓人員包含慈濟防災志工、本市各區公所里民、養護中心、韌性社區及企業機構員工等。

3. 「臺南市 113 年災害防救演習暨 2024 台灣燈會緊急應變演練」：

113 年 2 月 1 日於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臺南校區及沙崙綠能科技示範場域舉行，分為兵棋推演、綜合實作及收容處所演練等 3 階段，情境想定以旱災及水災為主軸，並因應「2024 臺灣燈會在臺南」活動，本次演習結合燈會期間事故所引發之複合型重大災害，驗證各救災單位橫向溝通及中央與地方支援協調能力。

4. 持續維運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資通訊設備：

(1) 辦理教育訓練：

A. 為強化同仁熟悉度，每月辦理 1 次 Cisco Webex 視訊連線系統及 Thuraya 行動衛星電話操作測試，112 年 11 月及 12 月於轄內可能成立前進指揮所地點辦理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前進指揮所架設演練共計 5 次；112 年 9 月 26 日及 12 月 21 日辦理 2 梯次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定期教育訓練，以因應大型災害搶救。

B. 112 年 12 月 25 日及 28 日以線上方式辦理 2 梯次 EMIC2.0 與災情查通報及相關資通訊設備教育訓練，參訓人數計 158 人，俾提升災害應變中心進駐單位及各區公所對於應變管理資訊系統之熟悉度。

(2) 汰換災害防救專用 Thuraya 衛星電話：

110 至 112 年度分 3 年進行 Thuraya 衛星行動電話設備汰換，至 112 年底已完成全案採購及安裝，共計採購 58 套行動衛星電話機、130 套室內強波器及 2 組電話擴充座，目前使用狀況良好，每月定期進行通聯測試，確保設備正常。

5. 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機制：

預先因應颱風豪雨災害可能造成嚴重淹水災情，本府消防局針對本市 25 區 78 里 45 處之易淹水潛勢地區，建立「臺南市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消防救災能量機制」，主動於水災發生前即預先於易淹水地區部署消防、義消、民間救難團體、救生船艇及消防車，待命執行救災任務，協助執行低窪地區居民疏散撤離，並定期召開超前部署點位滾動檢討會議，針對部署點位、人、車及裝備進行討論；並依本府水利局防汛應急施作工程，審視部署點位升、降級並持續改善。

6. 災害防救宣導活動推廣：

(1) 本府消防局每年度配合消防署宣導主題實施宣導，113 年度以實體宣導、

辦理活動、發放文宣與宣導品、演練、官方網站及社群媒體等方式宣導，並請本府各局處利用官方網站及社群媒體(LINE、FB……)等多元管道揭露。

(2)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全民地震避難演練註冊及成果照片上傳「消防防災館」網頁活動，本市計 437,801 名市民參演，人數占本市總人口數 23.6%。本期災害防救宣導活動推廣統計如下：

項次	日期	辦理事項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	112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30 日	臺南市 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防災短影音創作比賽	災害防救辦公室
2	112 年 9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鼓勵各賣場及網路平臺設置「防災專區」	災害管理科
3	112 年 9 月 6 日 上午 10 時至 12 時	配合本府教育局辦理臺南市補習教育協會 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演練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
4	112 年 9 月 14 日 上午 9 時至 11 時	配合本府教育局辦理臺南市 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災害防救示範演練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 大橋特搜分隊
5	112 年 9 月 19 日 至 9 月 21 日	配合內政部辦理 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大規模震災消防救災動員演練	災害管理科 災害搶救科
6	112 年 9 月 21 日 上午 9 時 21 分	配合內政部進行「【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演習】地震速報演練【Earthquake Disaster Drill】CBS 警報演練文字訊息及地震避難 3 步驟「趴下、掩護、穩住演練	災害管理科
7	112 年 9 月 22 日	本府(民治暨永華)辦理地震初期緊急避難演練及應變知識宣導	本府秘書處
8	112 年 9 月 23 日 上午 9 時	臺南市歸仁區 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收容示範演練及推廣計畫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 歸仁分隊
9	112 年 10 月 5 日 下午 1 時 30 分	配合本府民政局辦理善化區南科「贊美酒店」大樓地震避難示範演練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 善化分隊 災害搶救科
10	112 年 10 月 18 日 上午 9 時至 12 時	配合本府民政局及麻豆區公所辦理 112 年度臺南市麻豆區地震防災教育暨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示範演練觀摩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 麻豆分隊
11	112 年 10 月 24 日	配合本府社會局「112 年度臺南市社會福利機構防救災示範觀摩聯合演練暨教育訓練課程」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

(七) 火災調查—推動調查技術科學化：

1. 本期火災案件分析：

(1) 案件數統計：

本市發生火警計 786 次，火災造成死亡人數 9 人，受傷人數 22 人，財物損失約 696 萬 2,000 元，火災案件較去年同期減少 148 件，死亡人數與同期相同，受傷人數較同期增加 21 人，財物損失減少約 633 萬 8,000 元。

(2) 火災分類統計：

建築物火災 187 件、森林田野火災 421 件、車輛火災 58 件、船舶 1 件及其他火災 119 件，與去年同期建築物相等、森林田野火災減少 160 件、車輛火災增加 6 件、船舶火災增加 1 件及其他火災增加 5 件。

2. 辦理火災調查業務教育訓練：

112 年度下半年度於 9 月 26 日辦理各大（分）隊火災調查承辦人講習火災調查承辦人講習辦理，計 71 人參加；113 上半年度訂於 3 月 22 日辦理各大（分）隊火災調查承辦人講習。

3. 受理申請火災證明：

印製火災戶權益卡，主動告知火災發生戶權利義務，火災證明書以隨到隨辦隨發為原則；本期計受理 150 件，執行率達 100%。

(八) 勤務指揮—強化救災救護指揮派遣效能：

1. 本期受理報案狀況分析：

受理報案電話計 125,510 件，較去年同期減少 1,539 件；火災案件電話 2,065 件，較去年同期減少 483 件；緊急救護案件電話 57,850 件，較去年同期減少 651 件；其他案件電話 1,205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50 件。

2. 策進無線電設備收訊功能品質：

(1) 112 年度編列 138 萬元購置衛星相關設備：

為增強並改善通訊盲區，提升本市整體災害處理效能，採購行動式衛星電話 26 套、固定式衛星電話 2 套及衛星上網設備 1 套，112 年 11 月 27 日辦理完成。

(2) 112 年度編列 455 萬 4,000 元購置無線電機設備：

為健全無線電勤務通訊設備，強化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及外勤無線電通訊效能，採購手提無線電 199 套、無線電中繼臺 2 套及無線電機車裝臺 14 套，113 年 1 月 11 日複驗通過，113 年 2 月 5 日辦理完成。

3. 汰換及建置 119 民治備援中心報案派遣設備：

112 年度編列 765 萬 6,000 元，辦理 119 民治備援中心硬體及軟體設備汰舊換新，112 年底完成建置啟用，作為 119 緊急備援功能、強化 119 受理民眾報案及救災救護指揮派遣勤務效能，如遇無法臆測之天災、戰時或大規模停電等狀況，致永華 119 指揮派遣系統癱瘓時，得以即時取代永華

119 指揮派遣中心各項功能，繼續受理指揮派遣調度及為民服務之重要任務。

(九) 人力規劃—持續精進人力增補：

為逐步降低外勤同仁每月超時服勤時數，提升消防救災救護能量，符合內政部消防署頒布「各級消防機關輪班輪休人員勤休實施要點」，本府消防局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迄今自外縣(市)甄補計 56 人，並規劃 114 至 116 年度人力增補計畫(114 年度 180 人、115 年度 180 人及 116 年度 117 人)，紓緩消防人力不足情形。

(十) 廳舍管理—維護消防廳舍環境品質：

1. 新建廳舍工程辦理情形：

(1)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大灣分隊新建工程 (總經費 5,203 萬元)：

112 年 8 月 4 日複驗合格，10 月 12 日落成啟用。

(2)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安平分隊新建工程 (總經費 7,300 萬元)：

112 年 3 月 9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進度 56.05%，進度超前 0.82%，目前施作 2 樓牆面粉刷，預計 114 年 12 月底完工。

(3)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將軍分隊新建工程 (總經費 7,800 萬元)：

112 年 6 月 27 日同意核准工程總預算調整為 7,800 萬元，12 月 22 日決標，刻正辦理申請建造執照，預計 114 年 12 月底完工。

(4)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文賢分隊新建工程 (總經費 7,780 萬元)：

用地分區變更案 112 年 12 月 12 日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完畢，本府都市發展局於 113 年 2 月 2 日將修正後計畫書圖轉送內政部審核。

(5)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新建工程 (總經費 7,949 萬 2,000 元)：

A. 重新評選建築師案經 2 次流標，依 112 年 12 月 8 日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會議決議，若發包 2 次皆未能順利決標，原設計不再採用，重新設計，經 113 年 1 月 9 日及 1 月 16 日開標結果，皆無廠商投標流標。

B. 全案重新設計 (評選建築師) 招標作業，已委託本府工務局第三工務大隊執行 (含後續工程建造工作)，訂於 113 年 3 月底前上網招標公告。

2. 廳舍整建辦理情形：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龍崎消防救護站增建工程 (總經費 650 萬元)：

已就建築師於 112 年 12 月 13 日提送需求計畫書完成審查，設計監造案於 113 年 2 月 6 日開標，2 月 19 日召開評審會議，2 月 27 日決標，現刻正簽約中，預計 9 月 30 日完成規劃設計，工程案預計 10 月 25 日上網招標。

3. 廳舍耐震補強辦理情形：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歸仁分隊及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和緯分隊(總經費 2,211 萬 7,670 元)：

112 年 9 月 13 日驗收合格，11 月 16 日付款完成。

4. 廳舍修繕辦理情形：

內政部「消防廳舍內部設施改善 2 年中程計畫」案(總經費 1,958 萬元，含中央補助 1,664 萬 3,000 元及市配合款 293 萬 7,000 元)，112 年 4 月 14 日核定補助修繕廳舍計 13 處：

- (1)112 年度「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所屬辦公廳舍內部設施改善案」(含六甲、七股、鹽行、和緯及仁德分隊等 5 處)，於 112 年 12 月 7 日決標，113 年 1 月 1 日開工，訂於 3 月 30 日完工。
- (2)113 年度「臺南市政府消防局分隊消防廳舍內部設施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含後壁、麻豆、土城、復興、中正、南門、南化分隊及第一救災救護大隊等 8 處)，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決標，訂於 3 月 7 日召開預算書圖審查會。

三、交通局

(一)推動重大交通建設計畫：

1. 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本工程全長 8.23 公里，配合交通部修正計畫，預計 115 年 11 月完工，經費調整為 336.708 億元，其中本府負擔約 12.5%，約 42.088 億元。由交通部鐵道局辦理，本府交通局負責擔任本府協調聯繫窗口、工程配合款編列撥付、施工期間交通維持以及臺南站區交通轉運站規劃興建工作。目前工作進度如下：
 - (1)相關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法定程序已完備。
 - (2)本府配合款自 99 年至 113 年已編列 29.374 億元，並配合工程進度至 113 年 2 月止計已撥付 22.295 億元。
 - (3)辦理進度：
 - A.C211 標：於 106 年 10 月 25 日開工(大陸工程公司)，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為 79.95%。
 - B.C212 標：於 108 年 11 月 29 日開工(根基營造公司)，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為 57%。
 - C.C213 標：於 107 年 1 月 10 日開工(新亞建設公司)，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為 57.32%。
 - D.C214 標：於 106 年 3 月 15 日開工(大陸工程公司)，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工程進度為 87.75%。
2. 臺南鐵路立體化延伸至永康地區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補正作業，已於 112 年 12 月提送交通部，交通部鐵道局 113 年 2 月 7 日函復審查意見，刻正辦理修正作業。
3. 臺南市鐵路立體化新市至善化地區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案 113 年 1 月 4 日辦理期末報告書審查會議，結論修正後通過，3 月 1 日核定期末報告書，訂於 113 年 4 月辦理地方說明會。
4. 新營車站大平台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案 112 年 10 月 25 日完成期中報告，預計 113 年 5 月辦理期末報告審查。
5. 仁德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案 112 年 6 月 23 日完成期中報告，訂於 113 年 4 月辦理地方說明會。
6. 新營交流道改善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以增設北上右轉高架出口匝道銜接復興路為最優方案，112 年 11 月 27 日假新營區公所辦理地方說明會，12 月 28 日函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審查，刻依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113 年 1 月 19 日審查意見辦理修正作

業，訂於 113 年 3 月再次函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審查。

(二)辦理公共自行車系統建置、營運及管理：

1. 自 112 年 2 月 23 日起，公共自行車系統改採以購買服務、委託營運方式辦理，以微笑單車 (YouBike 2.0) 系統提供服務，預計 114 年 2 月底前完成 500 站。
2. 截至 113 年 2 月底累計啟用 410 站，共 4,480 輛車(含 YouBike2.0E 500 輛)上線服務，使用人數逾 320 萬人次。

(三)遙控無人機飛航管理：

1. 本市遙控無人機活動區域：採負面表列，目前共計 266 處管制區域(包含代中央機關公告 175 筆、本市轄管機關 91 筆)。
2. 受理遙控無人機活動申請，審核案件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約 203 件。

(四)臺南智慧交通發展計畫：

1. 運輸走廊壅塞改善計畫：

- (1)112 年於大灣交流道(小東路-復興路)與安定交流道(市道 178 線)2 處路廊建立智慧號誌系統，路廊總長度 7.3 公里、管控 51 處號誌化路口、新設 20 組 AI 影像辨識設備，已於 112 年 11 月完成，改善尖峰時間旅行時間達 13~29%。
- (2)113 年規劃於市道 182 線(東區東門路-仁德中山路)與永康區中正南、北路 2 處路廊建置智慧動態號誌系統，提升路廊旅行時間，預計 113 年 11 月底前完成。

2. 緊急車輛優先號誌計畫：

112 年 11 月於安南醫院周邊長和路與安和路完成建立緊急車輛優先號誌系統，範圍涵蓋 10 公里路段長度，擇 10 處主要道路之號誌化路口進行設置，提升緊急車輛通過路口效率及安全性，減少救護車平均每趟次 40 秒旅行時間、提升 94.7%綠燈通行率。

(五)交通工程業務：

1. 相關工程改善：

- (1)標誌改善：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由本府交通局自行辦理標誌工程，新設或更新牌面共計 1,196 面，維修標誌(桿)或更新夾具共計 498 面，新設更新及維修反射鏡面共計 402 面。
- (2)標線改善：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依民眾建議事項評估並加強改善標線之設置，累計完成標線繪設 73,493 公尺，改善標線 20,135 公尺，行穿線 6,639 公尺。
- (3)號誌改善：

- A.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新設三色、閃光或閃光改三色號誌共計 115 處路口，改善搶修及汰更新共計 286 處路口，維修號誌 4,421 處，113 年度工程續施作中。
 - B. 持續落實交通號誌維修與汰換老舊控制器。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更新老舊控制器 60 台，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計維修 2,539 件。
 - C. 持續汰換本市轄內交通號誌路口之水泥桿柱為鍍鋅鋼管材質，及交通號誌塑膠燈箱為鋁合金材質，以防止因天然災害發生斷裂或倒塌情事，112 年度預計改善鏽蝕與水泥桿柱約 47 處，業於 113 年 1 月全數完工。
2. 推動行人專用燈箱或時相工作：於本市商圈、學校或人潮眾多路口評估增設行人專用燈箱或時相，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累計增設 80 處行人專用時相、新設或汰換行人燈箱約 7 處。
 3. 辦理「太陽能交通安全設施工程」：112 年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危險路段及照明不佳等處汰換或更新太陽能交通安全設施工程，共完成設置 21 處、新設 52 面太陽能 LED 標誌，以提升用路人安全。
 4. 推動「路權優先、安全第一」專案工作：由本府警察局與交通局全面檢討改善無號誌化路口，以佈設「停」、「讓」標誌或標字及停止線方式區分幹、支道路權，並輔助各區公所執行分期分區辦理，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累計劃設「停」字 187 組、「慢」字 291 組。
 5. 推動「規劃機車行車秩序」專案工作：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累計設置「機慢車停等區」73 處、「機慢車兩段式左轉待轉區」65 處，以維護機慢車行車安全秩序。
 6. 設置「路口號誌設施不斷電系統」：為避免短期停電無法實施號誌管制路口車流，112 年優先於本市 51 處重要路口試辦號誌不斷電系統，後續將爭取預算擴大系統建置區域及路口，以利號誌可因應突發停電事件並降低臨時警力之需求。

(六)增加停車空間：

1. 闢建立體停車場：於 107 年起獲「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計畫」補助之立體停車場興建計畫案，合計 11 場停車場工程總經費約 57.83 億元，中央補助 21.6 億元，屆時將可提供 3,328 席汽車格位、1,926 席機車格位，各案工程辦理情形如下：
 - (1)「中西區體 3 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109 年 2 月 27 日開工，已完成建築結構體，刻正進行地面層景觀及植栽工程等工項，工程進度 99.90%，訂於 113 年 3 月 12 日辦理初驗複驗程序。另消防檢查 113 年 2 月 7

日勘檢通過、無障礙設施 113 年 2 月 29 日複檢通過及其他管線文件補齊後即可取得部分使用執照，預計 113 年 3 月下旬可開放停車場使用。本案亦獲「2020 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

- (2) 「水萍塭公園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已於 112 年 4 月 1 日正式開放啟用。
- (3) 「東區文化中心停 E5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109 年 11 月 1 日開工，刻正進行裝修、門窗、機電及消防等工程施作，工程進度 62.21%，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本案亦獲「2021 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
- (4) 「西門健康停 22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已於 111 年 9 月 14 日正式開放啟用；本案亦獲「2022 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優質獎」。
- (5) 「赤崁園區成功國小地下停車場」107 年 9 月 21 日開工，因工區內發現遺構，現拆分校舍（含停車場）與赤崁園區等 2 工區施工，第 1 工區刻正辦理北棟室內裝修、水電工作及東棟鋼構組裝作業，工程進度 71.76%；第 2 工區 112 年 11 月申報開工，刻正辦理連續壁開挖施工，整體工程預計 114 年 2 月完工。
- (6) 「東區青年路停 E8 立體多目標停車場」110 年 12 月 20 日開工，已完成全棟結構體施作、2-4 樓消防配管作業，工程進度 83.64%，預計 113 年 7 月完工；本案亦獲「2021 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
- (7) 「東區監理站停 E1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112 年 3 月 30 日申報開工，刻正進行地下一層外牆施工等，目前進度 13.63%，預計 114 年 10 月完工。
- (8) 「永康區成功里立體停車場」112 年 3 月 14 日申報開工，刻正辦理 B1 鋼柱、牆身及 1 樓地板模板組立作業中，目前進度 33.55%，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 (9) 「北區成德里停四立體停車場」112 年 2 月 17 日申報開工，刻正辦理 1 樓鋼網牆、2-3 樓配管配筋及鷹架搭設作業，目前進度 45.72%，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 (10) 「小東路北側社會住宅公共停車場」112 年 3 月 1 日申報開工，刻正進行 11 樓結構體澆置工程，目前進度 52.99%，預計 114 年 2 月完工。
- (11) 「九份子國中小地下停車場」已完成都設審議、交通影響評估審議，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作業，預計 113 年 5 月上網招標。

2. 闢建平面停車場：

- (1) 交通局闢建、整建停車場：南區鹽埕天后宮前平面臨時收費停車場(汽車 48 席、機車 29 席)已於 112 年 9 月啟用、南區健康綠洲公園南側平面臨時收費停車場(汽車 107 席、機車 55 席)已於 112 年 10 月啟用。仁德區二空新城都市更新區停二停車場闢建工程(汽車 67 席)預計 113 年 4 月開放、梅花里平面停車場(汽車 71 席、機車 30 席)及大林里平面停車場(汽車 25 席、機車 11 席)預計 113 年 4 月完工、仁德停三平面停車場(汽車 97 席、機車 17 席)及北區福安宮公園停車場(汽車 25 席、機車 59 席)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 (2) 補助各區公所及相關機關闢建停車場(含鋪面改善),112 年迄今核定 21 場,已完工 8 場,其餘施工中。
- (3) 藉由「臺南市民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獎助辦法」,於 105 年 1 月 19 日發布實施至 113 年 2 月底,計補助 37 處停車場、共 60 席大客車格位及 2,598 席汽車格位。
- (4) 依停車場法相關規定輔導業者設置經營路外公共停車場,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完成新設之停車場共計 65 場,可提供 5,366 小型車格位、378 席機車格位。
- (5) 「交通公園新建工程」113 年 2 月 19 日開工,預計 10 月中旬完工。

3. 普設路邊路外停車位,達到「停車有序」目標:

(1) 路邊停車: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市路邊小型車格位計 22,689 席,其中 15,180 席納入收費。路邊機車停車格位計 32,488 席,其中 2,476 席納入收費。

(2) 公有路外停車場: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市公有路外停車場小型車格位計 37,032 席,其中 13,852 席納入收費。公有路外停車場機車格位計 18,549 席,其中 2,398 席納入收費。

(七) 改善停車環境

1. 強化停車 APP 系統:

- (1) 「臺南好停 APP」自 104 年 11 月 1 日正式上線,持續強化各項服務及功能,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提供本市 244 處公有停車場即時剩餘格位資訊及停車導引(115 場路外停車場、129 處路邊停車格),並設有線上繳費、欠費查詢、繳費期限提醒、剩餘格位預測等服務,使用人數 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已達 1,370,058 人次。
- (2) 111 年 10 月賡續實施「臺南好停 APP」會員行動支付優惠措施,線上支付繳納本市路邊停車場(含本府交通局自行開單之路外停車場)停車費,即享有「每筆停車費折扣 2 元」優惠,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各類行動支

付與電子支付使用率為 32.6%。

2. 智慧停車相關成效：

- (1) 本市路邊收費停車格智慧化比例現已達 87%，將持續朝向 100%智慧化願景邁進。
- (2) 本市截至 113 年 2 月底，已完成 4,055 席智慧停車柱，當中並計有 24 席「智慧充電停車柱」，讓民眾於停車時亦能享有充電服務，未來預計完成 60 席之設置。

3. 提升友善停車環境：

- (1) 本市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格位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共設置 2,434 席汽車格位、1,257 席機車格位，其中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1,811 席汽車格位、720 席機車格位，路邊停車場共設置 623 席汽車格位、537 席機車格位。
- (2) 本市綠能優先停車位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共設置 1,102 席汽車格位、533 席機車格位，其中公有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530 席汽車格位、322 席機車格位，民營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572 席汽車格位、211 席機車格位。
- (3) 本市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設置計 604 場，1,640 格。

(八) 提升停車營運收入：

1. 公有路外停車場委外經營：

引進民間資金投入改善公有停車場設施與環境，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完成 58 場停車場委外經營(近期完成健康路、鹽埕路停車場)。

2. 公有停車場委外人工開單：

因應收費路段持續擴大，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安平、北區、永康及新營等區域共計 250 條路段路邊格位及 66 場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人工開單。

3. 實施機車停車收費：

截至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開單 647,574 張，收入金額 12,831,140 元；本市機車月繳優惠申購共計 5,216 張。

4. 停車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

「臺南市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廣(停)19 停車場等 6 場停車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案」，2024 年 2 月 15 日簽約，設置地點包含 2 場平面停車場及 4 場立體停車場，預估設置容量約為 1.6MW。

5. 本市路邊及公有路外停車場營運情形：

(1) 公有路邊停車場：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路邊停車費規費收入總計約 2 億 3,770 萬餘元。

(2)公有路外停車場：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路外停車場權利金收入總計約5,321萬餘元。

(九)推動「大臺南公車路網服務」：

1. 營運概況：

(1)102年8月1日完成幹支線公車整併，至113年2月29日全市共有145條公車路線(含6條幹線、109條支線(含31條小黃公車)、19條市區公車、2條厝邊公車、1條高鐵快捷公車、7條觀光公車及1條雙層巴士路線)，提供快捷有效率之公車服務。

(2)公車營運現況：大臺南公車112年運量為1,511萬6,658人次。

2. 臺鐵車站轉乘環境優化：

(1)為強化鐵公路轉乘接駁連結，至112年已完成柳營等7站之站前轉乘環境優化。

(2)臺南火車站站前轉乘設施、人行廣場及交通環境改善計畫：110年啟動計畫，已完成5場工作坊活動，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3. 轉運站開發：

(1)市府自辦：

A. 和順轉運站自建工程截至113年2月29日工程進度為99.9%，預計113年第2季完工。

B. 永康轉運站工程案112年12月22日辦理都市計畫設計審議，刻正辦理申請建築執照中，預計113年第4季完工。

C. 左鎮大型候車設施工程案已於113年1月9日完工，並於113年2月20日啟用。

D. 安億轉運站規劃設計案刻正進行規劃設計作業，預計113年第2季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2)促參招商：

A. 「平實轉運站」BOT招商，由南仁湖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獲選為最優申請人，110年12月30日成立民間機構「平實森活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投資契約簽訂，112年12月21日申報開工，刻正辦理施工前置作業。

B. 「星鑽交通中心」BOT招商，第1次政策公告無投資廠商投件，刻正辦理地下遺構試挖掘作業，俟完成後續辦政策公告文件檢討。

4. 票證整合：

為鼓勵搭乘大臺南公車，本府持續提供乘車優惠，民眾持電子票證(一卡通、悠遊卡及愛金卡2.0)乘車即可享有幹、支線公車基本里程票價26元

免費；另幹、支線及市區公車 2 小時內相互轉乘及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再 9 元優惠。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1 月使用量共 647 萬 1,897 人次。另持續提供市民卡搭乘本市市區公車平日享有半價優惠、假日免費。

5. 公共運輸定期票：

配合行政院「促進公共運輸使用方案」，推出公共運輸月票政策，本市推出三種月票方案，「大臺南公車無限搭 299」於 112 年 5 月 31 日上線，自開賣日 112 年 5 月 31 日至 113 年 2 月，已售出 16,359 筆；「大臺南公車+火車 399」及聯合高雄市與屏東縣推出的跨境方案「火車、客運及三縣市市區公共運輸無限搭 999」於 112 年 7 月 1 日上線，自開賣日 112 年 6 月 27 日至 113 年 2 月，分別售出 48,891 筆及 78,928 筆。

6. 小黃公車服務：

自 108 年起陸續於本市山線、淺山及海線等地區推動小黃公車，目前計有 20 行政區共 31 條小黃公車路線提供服務，截至 113 年 1 月共載運 16 萬 8,409 人次。全案於 111 年榮獲行政院第 5 屆政府服務獎。

(十) 公共運輸業務：

1. 公車品質再精進：

(1) 車輛汰舊換新：

A. 持續爭取經費補助客運業者汰換低地板公車，截至 113 年 2 月底地板公車總數達 281 輛，平均車齡 8.12 年。

B. 目前全市共有 95 輛電動公車，111 年度獲中央核定共 56 輛電動公車，其中 38 輛已上路、另 18 輛預計於 113 年第 3 季上路。

(2) 雙層巴士：

雙層巴士於 107 年 2 月開始營運，串連府城「雙城」景點，截至 113 年 2 月總計 13 萬 1,264 人次搭乘。

(3) 建置與擴充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本市公車已全面建置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提供搭車民眾即時公車動態資訊，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語音查詢人數計 7,625 人次，便民網站查詢人數計 294 萬 8,756 人次，智慧型手機應用軟體 (APP) 查詢人數計 1 億 1,100 萬人次。

(4) 候車設施改善：

A. 改善候車環境：

持續建置候車亭提供乘客舒適候車環境，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全市候車亭總數累計達 756 座。

B. 整併站位、更新汰換市區公車舊式站牌：

已完成全市新式站牌設置，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累計建置新式站牌

3,713支。

(5)智慧公車服務設施：

- A. 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於各式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站位週邊公家機構、商家及學校裝設公車動態資訊 LED 顯示器共 1,227 座。
- B. 截至 113 年 2 月全市計 443 輛公車車機、1,227 組公車動態資訊 LED 顯示器(含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異業結盟)皆已提供 Free Wi-fi 服務。
- C. 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建置 131 座太陽能電子紙智慧站牌、331 座直立式智慧站牌。
- D. 全國首創於近 4,721 餘處公車站位裝設 QR code 虛擬智慧站牌。

(6)公車服務品質升級：

- A. 市公車與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及計程車評鑑工作，評鑑績優公車及計程車業者，並公開頒獎表揚。
- B. 辦理服務品質提升講座：
為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自103年起每年度辦理「服務品質課程講座」，112年度服務品質講座已辦理3場、77人參與；健康講座已辦理3場、40人參與。截至113年2月29日止，共辦理32堂服務品質講座及36堂培訓(含健康講座)課程，共計1,655人參與。
- C. 優良公車與計程車駕駛選拔：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與計程車優良駕駛選拔，自103年至112年已選拔總計188名優良駕駛及公共運輸從業人員特殊貢獻獎6名，並公開表揚。

2. 通用(無障礙)計程車：

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共補助 66 輛通用(無障礙)計程車，未來將持續配合中央計畫擴大車隊規模。

3. 多元化計程車：

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本市共有 1,172 輛經營多元化計程車服務，未來將持續擴大車隊規模。

4. 2024 台灣燈會交通疏運接駁，安平燈區自 113 年 2 月 3 日至 113 年 3 月 10 日，已載運 145,717 人次；高鐵燈區自 113 年 2 月 23 日至 113 年 3 月 10 日，已載運 137,792 人次，總計雙燈區共載運 283,509 人次。

(十一) 先進運輸系統：

- 1. 整體路網評估：本市先進運輸系統整體路網規劃 12 條路線，其中優先路網 6 條路線包含第一期藍線、第一期藍線延伸線、紅線、綠線、深綠線及

黃線，已於 111 年 3 月 22 日獲交通部核備。

2. 第一期藍線：

- (1) 綜合規劃：112 年 11 月 30 日再函報交通部續審。
- (2) 第一期藍線環境影響評估：113 年 2 月 23 日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專案小組會議。
- (3) 都市計畫變更作業：訂於 113 年 3 月 18 日召開都委會第 1 次專案小組會議；另土開法規訂與用地取得作業於 113 年 3 月啟動。
- (4) 基本設計：113 年 2 月 22 日完成訂約，並啟動補充先期調查作業。

3. 第一期藍線延伸線：

- (1) 可行性研究：路線初步規劃由第一期藍線仁德轉運站往東及東南分別延伸至關廟國中及高鐵臺南站，全長約 14.99 公里；可行性研究已於 12 月 13 日再提報交通部續審。
- (2) 綜合規劃：112 年 10 月 12 日完成期中報告，持續配合可行性研究中央審議意見調整。

4. 紅線可行性研究：路線初步規劃自大林站(中華東路與大同路口)往北銜接第一期藍線，往南至高雄市大湖與高雄岡山路竹延伸線連結，行經奇美博物館、臺南機場，串聯北高雄至臺南生活圈，全長約 11.48 公里，112 年 11 月 2 日召開路線方案研商會議，目前尚與高雄市政府協調確認路線調整方向。

5. 綠線可行性研究：113 年 2 月啟動可行性研究修正作業並適時舉辦說明會爭取市民支持。

6. 深綠線可行性研究：路線初步規劃自第一期藍線延伸線 BH01 站起至南科及周邊生活發展區，全長約 21.8 公里。本案已完成期末初步成果，訂於 113 年 3 月底召開跨局處專案會議討論。

(十二)道安會報業務

1. 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按月召開工作圈會議及道安會報，112 年依事故族群與特性推動道安九大重點工作，並成立「易肇事路段口及高齡者事故防制推動工作小組」，針對事故成因進行改善，以期降低本市交通事故。

2. 道路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1) 道安宣導團每年度依據事故資料分析結果，針對大型車內輪差、酒後駕駛、機車安全駕駛、學童交通安全教育等重要交通安全議題，辦理現地講習活動及線上影音宣導。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辦理 24 場宣導，宣導人次達 3,670 人。

(2) 「臺南市路老師與區里合作宣導案」：以「路老師」與「鄰里社區」合

作共同推動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活動，深入本市交通事故較高的 32 個里辦理交通安全知識與技巧宣導，於 112 年 7 月 17 日正式啟動、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辦理 71 場，宣導約 2,190 人次。

(3)大臺南交通教育主題館：每週一至週六開放民眾預約參訪，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 3,163 人次參觀體驗。

(十三)裁決、車鑑、覆議業務：

1. 交通違規裁決業務：處理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12 條至第 68 條、第 92 條第 7 項及第 8 項案件，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合計辦結 878,897 件。

2. 行車事故鑑定業務：

(1)辦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案件鑑定，接受司法機關囑託辦理或當事人申請之鑑定案件，並提供法律諮詢及網路 e 化服務，民眾可透過網路申請鑑定與查詢鑑定結果，作為處理行車事故後續問題時之參考。

(2)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鑑定案件，總計 1,236 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 858 案、個人申請 378 案。

3. 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案，合計 279 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 247 案，個人申請 32 案。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一)新建工程業務：

1.道路開闢(拓寬及改善)：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期間，已完工之市區道路計9件。另施工中計11件，辦理用地取得、工程規劃設計及招標等前置作業中者計12件，說明如下：

- (1)臺南科學園區特定區內5-40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西接安定區安定東路)：110年5月7日開工，113年1月15日完工，113年1月29日辦理通車典禮。
- (2)東區4-55-15m道路工程(後段)(凱旋路延長線)：111年7月18日開工，112年11月15日完工。
- (3)安南區城西里AN19-6-10M道路開闢工程：111年10月20日開工，112年9月7日完工。
- (4)安南區AN01-85-10m道路工程(後段)(本原街3段234巷106弄東段)：112年2月23日開工，112年9月4日完工。
- (5)安平區APN-7-8m道路工程(建平八街)：工程112年5月8日開工，113年1月12日完工。
- (6)下營區信義二街8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工程由公所代辦，112年6月7日開工，112年10月19日完工。
- (7)下營區後街里水池街8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工程由公所代辦於112年5月9日決標，112年9月18日開工，113年1月27日完工。
- (8)永康區次17-2號-12M接復興路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1年10月18日決標，112年5月2日開工，113年2月2日完工。
- (9)永康區大灣路942巷8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1年10月18日決標，112年4月15日開工，113年2月26日完工。
- (10)南區喜樹SC-19-8m道路接SC-18-8m道路(中段)工程(接喜樹路)：111年11月8日決標，112年5月7日開工，訂於113年4月底完工。
- (11)東區ED-22-8m道路工程(前段)(裕農路446巷)：112年10月17日決標，112年12月9日開工，訂於113年7月完工。
- (12)中西區CE-1-8m道路工程(後段)(西賢六街13巷西延段)：112年5月30日決標，112年10月6日開工，訂於113年5月完工。
- (13)安南區AN07-49-8m道路工程(後段)(尊安路接城北路)：112年6月20日決標，配合農水署之水利溝圳通水至11月底，112年12月24日開工，訂於113年4月完工。

- (14)永康區永二街至永勝街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2 年 8 月 22 日決標，112 年 11 月 12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6 月底完工。
- (15)新市產業園區南側主要聯絡道路工程：112 年 8 月 8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10 月完工。
- (16)鹽水區公 19 公園旁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2 年 2 月 14 日決標，112 年 8 月 14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4 月底完工。
- (17)鹽水往學甲區南 13 線道路拓寬工程：112 年 5 月 9 日決標，112 年 11 月 30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8 月完工。
- (18)安定蘇厝水防道路拓寬工程：112 年 5 月 2 日工程決標，113 年 1 月 4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8 月 7 日完工。
- (19)大內區石子瀨天后宮旁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2 年 8 月 1 日決標，113 年 3 月 1 日開工。
- (20)官田(含隆田地區)都市計畫區範圍內市道 165 線旁 8M 計畫道路開闢案：112 年 12 月 26 日決標，113 年 3 月 1 日開工。
- (21)南區 SE-41-15m(新都路 29 巷)道路(前段)接 SE-43-8m(永成路三段 240 巷)道路(後段)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招標作業中。
- (22)南區 SC-14-15m 道路工程(前段)(喜樹路 151 巷、喜明街)：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23)安南區 AN14-7-9m 道路工程(後段)(國安街 156 巷 51 弄接九分子重劃區)：辦理用地取得及招標作業中。
- (24)安南區域城西里 AN19-13-8M 接 AN19-5-10M 中段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中，已核定細部設計。
- (25)安南區域城西里 AN19-9-10M 接 AN19-5-10M 前段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26)永康區次 17-3 號-12M 接復興路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及工程招標作業中。
- (27)山上區南 184 線道路拓寬工程：112 年 5 月 15 日核定細設，於 6 月 9 日協議委由公所代辦，112 年 12 月 13 日決標，交維計畫審查中，訂於 113 年 5 月開工。
- (28)山上區南州往大庄里方向聯外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中。
- (29)善化區善化火車站旁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工程設計作業中。
- (30)玉井區玉安街 25 巷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中，後續視用地價購情形再研議規劃設計事宜。
- (31)曾文溪謝厝寮抽水站前防汛專用道至麻西橋西側道路拓寬工程：辦理用

地取得及招標作業中。

(32)臺南鐵路地下化公園道新闢工程：110年7月30日核定規劃報告，訂於113年9月設計標上網。

2.生活圈道路：

中央補助本府辦理本市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分為市區道路及公路系統，分述說明如下：

(1)市區道路：

「111-116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說明如下：

A.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2期工程，由2-7道路往西至溪頂寮大橋，長度約3.14公里，寬度25~50公尺，總經費約82.62億元(用地費10億元，工程費：72.62億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執行，分兩工程標案施工：

A-1.東段標111年6月30日開工，訂於114年10月完工。

A-2.西段標111年11月16日開工，訂於115年2月完工。

B.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4期工程，溪頂寮大橋往西延伸至大港觀海橋段，長度約3.7公里，寬度約20~40公尺。總經費約84.45億元，用地費8.82億元，工程費75.63億元。用地部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案市主要計畫113年1月24日發布實施，永康六甲頂113年1月24日發布實施。工程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執行，辦理細部設計作業中。

C.「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計畫道路」，總長2,542公尺、寬30公尺，工程費約4億元、用地費約2.42億元，合計約6.42億元，分三期辦理。工程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

C-1.第一期工程109年4月14日完工。

C-2.第二期工程於109年6月20日開工，111年3月31日完工。

C-3.第三期工程於110年4月20日開工，訂於113年6月底完工。

D.「國道1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總長5,670公尺，長和路二段以南拓寬40公尺，以北拓寬開闢20公尺，用地費約21.55億元，工程費約16.92億元，合計約38.47億元，辦理情形如下：

D-1.安南區4-11道路(含安順寮排水路段)：用地完成取得。分三標辦理：

D-1-1.第一標中正北路至永安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設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負責工程招標與施工，於108年3月16日開工，111年12月16日完工。

- D-1-2.第二標北外環三期至東和橋：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109年12月31日開工，訂於113年6月完工。
- D-1-3.第三標環館北路至仁愛橋：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負責辦理工程，工程109年3月17日開工，112年2月24日完工。
- D-2.安南區3-60-20m道路：工程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設計監造，工程於108年2月27日開工，109年12月30日完工。
- D-3.安定區南133線道路工程：工程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於109年6月15日開工，111年4月22日完工。
- E.「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北側聯外道路工程」，總長1,280公尺，寬30公尺，工程費1.89億元、用地費7億元，合計約9.8億；工程部分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配合水利局壓力箱涵工程進度，111年12月2日開工，訂於114年7月底完工。
- F.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長約1,010公尺、規劃寬32公尺，總經費23億4,054萬元，工程費21億9,524萬元，用地費1億4,530萬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部分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委託本府工務局辦理，111年9月23日完成代辦協議書用印，112年12月29日決標，訂於113年4月開工。
- G.臺南市中西區和緯路五段延伸工程：長約1,000公尺，寬約30公尺，總經費3億5,000萬元，用地費1億5,000萬元，工程費2億元；由本府工務局辦理，109年9月1日開工，112年9月28日完工。
- H.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總經費18億3,000萬元，用地費6億3,000萬元，工程費12億萬元，長約3,470公尺，寬約30公尺。工程部分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111年5月7日開工，訂於114年1月底完工。
- I.新港社大道與南科聯絡道路口轉向改善工程：總工程經費3億3,270萬元，長約500公尺，寬約30公尺，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110年8月8日開工，112年11月13日完工。
- J.永康區忠孝路20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總經費1億6,100萬元，工程費1億800萬元，用地費5,300萬元，長度660公尺、寬度20公尺，由本府工務局辦理，113年1月19日函文內政部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申請追加經費，刻正辦理發包作業中。
- K.永康區新灣橋改建工程：總經費4億元，工程費4億元，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112年5月10日開工，112年5月22日辦理開工典禮，訂於114年2月底完工。
- L.學甲區六號-25m道路工程：總經費6.3億元，工程費4.1億元，用地

費 2.2 億元，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工程訂於 113 年 4 月 7 日開工。

M.白河區市道 172 線 18M 計畫道路拓寬工程：總經費 2.5 億元，工程費 1.7 億元，用地費 0.8 億元，由本府工務局辦理，111 年 8 月 1 日開工，訂於 114 年 7 月完工。

N.新營區復興路(三-30m)拓寬工程：總經費 14.8 億元，工程費 4.8 億元，用地費 10 億元，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112 年 11 月 2 日核定細設，刻正辦理上網招標作業；112 年 12 月 22 日辦理徵收發價完成取得。

O.北區 3-34-20m 道路工程(後段)(忠義路 3 段)接 NB-9-9m 道路(後段)(長賢街)工程：總經費 2.3 億元，工程費 0.8 億，用地費 1.5 億元，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 112 年 12 月 14 日決標，因用地尚未取得訂於 113 年 6 月開工；用地部分價購率約 93%，將俟徵收市價評議後提送徵收計畫，訂於 113 年 7 月底取得用地後辦理開工。

P.永康國光五街次 10-5 號-15M 計畫道路工程(國光五街延續至國道 1 號側車道)：總經費 4.7 億元，工程費 1.2 億元，用地費 3.5 億元，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刻正辦理招標及用地取得作業中，訂於 113 年 3 月完成評選作業。

Q.安平區 4-10-23M(華平路)拓寬工程(安平路至民權路)：總經費 1.43 億元，工程費 0.13 億元，用地費 1.3 億元，本府工務局辦理，用地已取得，工程 112 年 10 月 24 日決標，113 年 3 月 11 日開工。

R.南 121 線溪埔中路拓寬暨新闢道路銜接烏橋中路工程：總經費 9 億 5,400 萬元，用地費 1 億元，工程費 8 億 5,400 萬元，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112 年 11 月 24 日召開規劃報告期初審查會，依審查意見修正中。

S.仁德區文賢路(保安路至依仁路)拓寬工程：總經費 11 億 4,000 萬元，用地費 6 億 8,000 萬元，工程費 4 億 6,000 萬元，本府工務局辦理，刻正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中。

3.橋梁工程：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橋梁工程已完工案件計 13 件；另施工中計 11 件，辦理用地取得、工程規劃設計及招標等前置作業中者計 6 件，說明如下：

(1)柳營區南 81 重溪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9,506 萬元，用地費 3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9,206 萬元，110 年 12 月 24 日開工，113 年 2 月 16 日完工。

- (2)三爺溪萬代橋改建工程：代辦工程預算總經費 3 億 8,156 萬元，已於 109 年 2 月 11 日決標，109 年 8 月 21 日開工，訂於 114 年 2 月底完工。
- (3)三爺溪排水永寧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9,402 萬元，用地費 302 萬元，工程費 1.91 億元，111 年 1 月 4 日決標，111 年 3 月 17 日開工，於 113 年 2 月通車。
- (4)中西區臨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5 億元，橋梁長度 120 公尺，寬 30 公尺，111 年 2 月 15 日決標，111 年 7 月 15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 (5)官田區南 120 線無名橋梁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8,722 萬元，用地費 1,1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6,522 萬元，第六河川局同意補助 9,400 萬元，111 年 11 月 1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7 月底完工。
- (6)青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3 億 5,090 萬元，用地費 590 萬元，工程費 3 億 4,500 萬元，111 年 11 月 1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7 月底完工。
- (7)左鎮區南 168-2 澄山一號橋改建工程：1 億 2,51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2,310 萬元，橋梁長度 106 公尺，寬 8 公尺，112 年 3 月 1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7 月完工。
- (8)左鎮區南 171 民生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3,525 萬元，用地費 530 萬元，工程費 1 億 2,995 萬元，橋梁長度 120 公尺，寬 9 公尺，工程已決標，112 年 8 月 31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11 月完工。
- (9)左鎮區草山里南 171-1 線草山二號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10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9,900 萬元，112 年 12 月 11 日開工，訂於 114 年 7 月底完工。
- (10)東山區南 99 大埔橋改建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2,050 萬元，112 年 6 月 20 日決標，112 年 9 月 30 日開工，訂於 114 年 5 月完工。
- (11)六塊寮排水治理工程(安定區第二標及第三標一工區)暨台 19 線和順北橋改建工程：本案 112 年 12 月 1 日開工，訂於 115 年 9 月完工。
- (12)急水溪橋改建工程：規劃總經費 800 萬元，目前辦理期末規劃報告修正中。
- (13)後壁區南 81-1 跨下茄苳大排橋梁改建工程：總經費 950 萬元，刻正辦理設計及用地取得作業中。
- (14)白河區南 98 線慈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200 萬元，已核定細部設計，刻正辦理招標作業中。
- (15)白河區虎山里仙草埔協進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000 萬元，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修正中。
- (16)虎頭溪排水下甲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2,112 萬元，分三階段辦理，第一

階段北橋拆除及臨時便橋施作，已核定設計，刻正辦理交維計畫審查作業中；第二階段由自來水公司辦理自來水管橋改建；第三階段新橋施工，已於 113 年 1 月 26 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會議。

(17)曾文溪排水舊長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7,000 萬元，113 年 1 月 23 日決標，訂於 113 年 4 月開工。

4.配合中央辦理各國道及省道改善及新建工程執行：

(1)國道 1 號臺南路段增設北外環交流道工程：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辦理，總經費 17 億 4,713 萬元，用地費 1 億 6,768 萬元，工程費 15 億 5,713 萬元，總長約 3,277 公尺，主橋寬 7.5 公尺，行政院 110 年 9 月 27 日同意建設計畫，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 112 年 4 月 21 日決標，112 年 8 月 6 日辦理動土典禮，112 年 9 月 16 日開工，訂於 115 年 11 月 28 日完工。

(2)臺 61 線曾文溪橋新建工程：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總經費 96 億 2,700 萬元，用地費 3,100 萬元，工程費 95 億 9,600 萬元，總長約 3,381 公尺(橋長 3150 公尺、路堤 231 公尺)，主橋寬 32.7 公尺，工程 111 年 12 月 4 日開工，訂於 117 年 8 月底完工。

(3)台 86 線向東延伸至台 3 線道路新闢案：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總經費 111 億元，行政院 109 年 12 月 10 日核定可行性評估，目前交通部公路總局刻正辦理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中，訂於 115 年建設計畫核定、117 年完成設計及用地取得、122 年工程完工。

(4)台 19 甲線拓寬工程：由交通部公路局辦理，總經費約 19 億 3,600 萬元，用地費約 6 億 2,800 萬元，工程費約 13 億 800 萬元。經檢討併 2 標辦理，北中段長約 1 公里，總經費約 12.58 億元(用地費約 5.7 億元、工程費約 6.88 億元)；南段長約 2.45 公里，總經費約 6.78 億元(用地費約 0.58 億元、工程費約 6.2 億元)。北中段 112 年 12 月 14 日決標，113 年 1 月 15 日開工，訂於 114 年 12 月底完工；南段目前辦理設計及環評作業中，112 年 12 月已提送環差將俟環差通過後核定細部設計。

(5)國道 8 號臺南系統交流道改善及跨南 133 路口立體化工程：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辦理，總經費 33 億 6,814 萬元，用地費 5,309 萬元，工程費 33 億 1,505 萬元，工程分為(1)主線高架化工程：長約 730 公尺；(2)交流道改善工程：東進閘道長約 1,480 公尺，西出閘道長約 1,469 公尺；(3)側車道外移工程：雙方各長約 820 公尺，計 1,640 公尺；(4)連絡道拓寬工程：長約 300 公尺。行政院 110 年 5 月 20 日核定可行性評估，112 年 10 月 20 日核定建設計畫。高公局刻正辦理基本設計修正中，訂於 114 年下半年工程發包。

(6)台 61 線南延至高雄地區可行性評估研究：公路局刻正辦理可行性評估

作業，本府工務局 112 年召開第 2 次研商會議，提供建議路線請公路總局納入可行性期末報告研商，公路局 112 年 11 月 30 日函送安南區路線方案，本府工務局於 12 月 13 日函覆建議內容。公路局於 113 年 2 月 5 日完成期末報告第 2 次審查會，將本府工務局建議內容，併入研議。

(二)建築工程業務：

1.推動「砲校遷建與開發案」：

本府工務局代辦國防部陸軍司令部砲校遷建與開發案，行政院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函文同意國防部修訂需求計畫一案，增賦總經費為 85 億 8,832 萬 9,000 元，關廟營區訂於 113 年 12 月底完工，砲校訂於 114 年進行遷校作業。目前執行工程如下：

- (1)關廟校區建築標工程：主體建築：19 棟主要建築物 6 層樓 1 棟、4 層樓 5 棟、其餘為 1~3 樓建築總樓地板面積 102,096.4 平方公尺。公共工程：環場道路、訓練地坪、整地排水、公共外管線、景觀美綠化等，工程費約 61.32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11 月 6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 (2)第三條聯外道路：自關廟區保東國小(台 19 甲)旁關新一街，沿既有關新一街往東跨越國道 3 號後，沿關新一街往東南方向前進，並在湯山營區西北處銜接校區，全長約 2,903 公尺、寬度 8 公尺。用地費約 1.15 億元，工程費約 4.61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5.76 億元，工程於 112 年 2 月 2 日決標，112 年 4 月 6 日開工，114 年 5 月底完工。
- (3)新光大道：第一階段自關廟湯山營區 20M 聯外道路以橫向銜接 10M 聯外道路後，續往東延伸至下崁銜接南 169 線，全長約 3,804 公尺、寬度 6 公尺，長度 2,338 公尺；第二階段全長約 1,466 公尺、寬度由 6 公尺拓寬為 15 公尺，總經費 5.54 億元，已於 111 年 3 月 31 日核定細部設計，於 112 年 7 月 10 日開工，訂於 114 年 9 月完工。

2.推動「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

代辦本府體育局建設本市「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興建工程案」，代辦範圍為棒球訓練中心之技術服務廠商評選、設計圖說、施工預算書及招標文件審查、工程發包、施工督導等作業，總計畫經費 34 億元，本訓練中心基地面積 30.27 公頃，於安南區興建一複合式棒球訓練中心，規模包含一座可提供 2 萬 5,000 名觀眾席次的成棒主球場、3,000 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二座分別可提供 8,000 名與 1,000 名觀眾席次且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主、副球場、符合成棒規模內野練習場及室內外投打訓練場等設施之複合式場域。

- (1)第一期工程：興建符合少棒比賽規格之 8,000 名觀眾席次主球場及與

1,000名觀眾席次副球場，總計畫經費9億元，本工程已於107年2月22日開工，108年7月20日啟用，並於7月26日至8月4日配合WBSC辦理2019第五屆U-12世界盃少棒錦標賽。

(2)第二期工程：興建符合2萬5,000名觀眾席次的職棒主球場、3,000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內野練習場、室內、戶外投打訓練場等場地，總計畫經費25億元，於108年11月14日完成決標，工期1,400日曆天，於109年9月28日申報開工，其中內野練習場已於110年6月30日完成、標準副球場於112年5月19日完成；另職棒主球場預定113年9月底完成，本案全部工程完竣。

3.推動「東區榮民之家遷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16.41億元，將永康網寮北營區遷移至新化區，將榮家遷移至網寮北營區原址及平實營區，相關預算由退輔會編列預算支應。其中包括：網寮北及平實營區R7遷建，由本府工務局負責專案管理、設計及工程代辦。

(1)「臺南榮譽國民之家新址（平實R7）及臺南榮民健康服務園區（網寮北）新建工程」：平實R7基地已於109年6月1日開工，工期840日曆天，112年8月8日完工；另網寮北基地配合臺南榮家於109年8月26日辦理土地撥用點交作業，並於9月30日申報開工，現進行室內外裝修及景觀工項施作，訂於113年3月完工。後續配合榮家搬遷期程，訂於114年2月底完成機35用地既有榮家建物拆除作業，後續再交由地政局辦理市地重劃作業。

4.推動「長照機構興建工程」：

(1)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為執行108年度「獎助布建住宿式長照機構公共化資源計畫」，計畫核定100床，總預算經費1.5億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柳營區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已於111年3月4日函送基本設計審議書圖予新營醫院轉呈衛生福利部辦理基本設計審議，工程會已於111年12月16日核定本案總工程經費新臺幣1.934億元，現進行細部設計中。

5.推動「布建通路據點-原住民創意中心新建工程」：

原民會為執行「布建通路據點-札哈木·原住民創意中心」計畫，總預算經費1.28億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於111年9月29日開工，訂於114年6月完工。

6.推動「臺南市安南區托育資源中心新建工程」：

社會局執行「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0-2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

計畫建置容納未滿4歲兒童及未滿2歲嬰兒使用之親子悠遊館，總預算經費5,940萬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於112年1月28日開工，訂於113年8月完工。

7.推動「臺南市學甲多功能教育園區新建工程」：

為提升臺南市動物收容品質與福祉、擴充流浪動物收容量能及強化動物保護教育功能，本案總開發經費2億929萬7,000元，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1億4,650萬7,900元，本府配合編列預算6,278萬9,100元，以動保處執行110年度「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工程於112年12月6日開工，訂於114年12月底完工。

8.推動「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新建工程」：

代辦本府農業局「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新建工程」，構造型式為地上二層鋼筋混凝土及鋼構結構物，總樓地板面積約7,790.67平方公尺，總預算為新臺幣6.39億元，112年2月13日開工，預定113年9月完工。

(三)養護工程業務：

1.打造路平、路容、友善人行環境城市：

(1)持續推動路平專案：

A.112年度編列3.5億元，共14件工程，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已全數完工。

B.案件執行情形如下：

項次	工程名稱	執行情形
1	後壁區南80線(南85-1線至高鐵橋下)及南85線(南78線至南80線)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2	濱南路(安平港聯外道路至台86線)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3	台江大道三段(安吉路至曾文溪排水線)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4	安明路四段(公學路至台江大道)道路改善工程	已完工
5	北門路三段(長榮路五段至實踐街39巷31弄)、成功路(站前圓環至公園路)、公園路(成功路至湯德章紀念公園)及民德路(海安路三段至西門路二段)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6	裕農路(後甲圓環至裕義路)及東寧路(勝利路至後甲圓環)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項次	工程名稱	執行情形
7	麻豆都市計畫區南 57 線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8	新市區南 135 線(新港社大道口~光明街口)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9	白河區南 90 線(南 89 線~10K)(玉豐~竹門)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10	佳里區光復路(復興路~文化路)、文化路(延平路~文化西路)、文化西路及七股區南 32 線(文化西路~南 29)等部分路段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11	西門路(小北路至民生路)、永福路(永福路二段 211 號至南寧街)及開山路(府前路至樹林街)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12	永康區高速一、二街(台 20~太子路)部分路段道路改善工程	已完工
13	安定區定順路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14	鹽水區南 6 線(0.4K~7.6K)部分路段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C. 近期前瞻計畫案件如下：

項次	工程名稱	執行情形
1	歸仁區和順路道路改善工程	已完工
2	仁德區太乙路道路改善工程	已完工
3	南 181 線(4.7K~6.1K)、南 182 線(0~2.3K 及 4.4~6.8K)及南 185 線(0~1K)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4	蘭花生技園區聯外道路路基及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5	府前路(西門路至建平路)道路改善工程	已完工
6	府前路(南門路至永福路)及忠義路(民生路至府前路)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7	臺南市新營區民治市政中心周邊步道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已完工
8	玉井區大成路虎頭山運動公園及周邊環境人行空間改善工程	已完工

項次	工程名稱	執行情形
9	後甲國中林森路通學步道及崇德路人行道改善工程 改善工程	已完工
10	家齊高中-進學國小通學步道改善工程	施工中
11	西港區南 44 線、麻豆區南 49 線及南 50 線道路改善 工程	已完工
12	安定區南 131 線、南 132 線及南 134 線擇要道路改 善工程	已完工

(2)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含村里與市區等)拓寬改善、養護及路平、路容之維護：

A.辦理本市轄內市區道路一般側溝改善工程，以改善區域排水不良現況，使排水系統能順利排除地表逕流量，減少淹水可能。另辦理人行道改善工程，提供行人平整好走的鋪面，並藉由植栽、磚面、無障礙坡道重新配置及整齊邊界線設置，型塑優良的都市景觀及有愛無礙人行環境。此外，針對部分溝蓋老舊破損部分，辦理固定溝蓋更新，增加人行車行安全。

B.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重要完工案件如下：

B-1.中華西路一段70巷北側側溝及喜樹路側溝新建工程。

B-2.裕信五街(裕信路至裕敬三街)側溝改善工程。

B-3.西門路二段(友愛街至中正路)、永福路二段(民生路一段132巷至民權路)及開山路(301號至大同路)側溝改善工程。

B-4.中西區南門路(湯德章紀念公園至府前路)道路側溝暨人行道改善工程。

B-5.歸仁區大武路一段及大武路二段道路改善工程。

B-6.臺南市永康區永大一路等6件道路改善工程。

B-7.湖美一街(49巷-103巷)側溝及湖美一街103巷溝蓋改善工程。

B-8.將軍區南18線(台17線至南21線)路面改善工程。

B-9.臺南市永康區文賢街等8件道路改善工程。

B-10.安中路一段(安中一街至慈聖公園)及安中一街道路排水改善工程。

B-11.柳營區義士路五段路面改善工程。

B-12.高鐵沙崙站周邊人行道改善工程。

B-13.城西街三段(2巷至246號)側溝改善工程。

B-14.臺南市安南區鎮海國小周邊排水改善及佃東里神榕公園周邊排水改善工程。

B-15.和緯路四段(中華西路至武聖路)及武聖路(和緯路四段至武聖路197巷)側溝改善工程。

2.提升橋梁結構安全：

針對全市 1,711 座橋梁，113 年度持續委託顧問公司持續進行定期巡查、檢測、特別檢測、評估及改善建議等作業。

3.寬頻管道管理維護：

本市寬頻管道建置長度為 555,855m，統計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佈纜長度為 2,455.386 公里(含公務佈纜)，112 年寬頻管道使用費為 5,115 萬 3,617 元。本府 113 年度辦理寬頻管道維修工程(開口契約)，配合寬頻管道維護巡查、即時修復管道並配合布纜業者增設引上管、連通管、手孔提升，以提升寬頻管道佈纜率。

(四)公園管理業務：

1.打造優質綠意新府城：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

(1)新闢、整修公園綠地及市容綠美化：辦理公園綠地新闢、整修之規劃設計及工程施作、行道樹管理等事宜，進行中之公園新闢、整修規劃設計、施作及完工之工程：

A.臺南市水萍塭地下停車場地面層梯間鋼構暨其裝修工程：112 年 12 月 6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9 月完工。

B.運河環河街水岸環境亮點串連工程：112 年 10 月 31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6 月完工。

C.臺南市安平區古堡段公 11 公共廁所興建工程：112 年 5 月 25 日開工，於 113 年 3 月 2 日開放使用。

D.安平漁港港區與林默娘公園港堤改善工程第一期：已於 113 年 1 月 31 日完工。

E.安南區東和里五塊寮北柵岸紀念公園第 2 期整修工程：112 年 4 月 6 日開工，112 年 11 月 3 日完工。

F.臺南市安平區四季公園新設廁所及渠道改善工程：111 年 12 月 5 日開工，112 年 8 月 16 日完工。

G.臺南市南區綠九簡易綠美化闢建工程：111 年 11 月 30 日開工，112 年 8 月 17 日完工。

H.東區東興、關聖及東寧運動等三處公園整修工程：113 年 1 月 12 日完工。

- I.安億公園主題公園工程：112 年 2 月 15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5 月完工。
- J.安平區慶平公園步道及排水改善工程(第二期)：112 年 10 月開工，訂於 113 年 5 月完工。
- K.臺南市東區馬雅各青年公園整修工程：112 年 12 月開工，訂於 113 年 4 月 30 日完工。
- L.臺南市公園遊戲場遮陽改善工程：112 年 12 月 15 日完工。
- M.安南區綠 AN14-5 綠地增設太陽能涼亭工程：112 年 11 月 22 日完工。
- N.南區親水公園整修工程：細部設計與體育局確認中。
- O.北區文元公園等遊戲場遮陽改善工程：112 年 9 月 6 日完工。
- P.南瀛綠都心步道積水改善工程：112 年 12 月 15 日完工。
- Q.新港社大道與南科聯絡道路口轉向工程-代辦植栽新植工程：訂於 113 年 3 月開工。
- R.南區新興國宅公兒 20 及歸仁區公兒六遮陽改善工程：訂於 113 年 4 月開工。
- (2)特色遊戲場建置工程，提供多樣特色遊具及遊玩方式促進孩童肢體協調發展：
- A.鹽水公 20 特色遊戲場：112 年 7 月 3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9 月完工。
- B.柳營區櫻花滯洪池特色公園：已於 112 年 8 月 28 日完工。
- C.學甲華宗公園特色遊戲場：已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完工。
- D.關廟大潭埤特色遊戲場：已於 113 年 2 月 21 日完工。
- E.新營南瀛綠都心公園特色遊戲場：已納入體育局全民運動館工程辦理，前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動土。
- F.麻豆公 11 特色遊戲場：已於 113 年 1 月 11 日完工。
- G.新市南科公滯 11 特色遊戲場：本案已納入體育局全民運動館工程辦理，訂於 113 年 3 月底前辦理基本設計審查會議。
- H.善化區文昌里公 6 公園特色遊戲場：善化區公所代辦工程。訂於 3 月辦理招標，4 月開工。
- I.永康區小橋公園特色遊戲場：113 年 3 月 12 日開工，訂於 113 年 9 月完工。
- J.新市區社內滯洪池特色遊戲場：設計研究院 113 年 2 月 16 日提送細部設計，訂於 113 年 3 月底辦理審查。
- K.仁德二空新村等 3 處興闢公園：公(兒)11 於 113 年 1 月 11 日完工；

公(兒)12,仁德區公所提送都市事設計審議報告書至都發局審查,訂於3月審查完成;公(文)用地工作坊部分於113年3月1日辦理親子互動,訂於113年7月底提交工作報告。

2.亮化城市夜景:

(1)辦理路燈新設等亮化工程: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完成等新設路燈累計達87盞,保障道路交通安全。

(2)辦理路燈修復工程:

針對路燈例行性維護部分,平時即積極辦理路燈即時修復效率,自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本市修復路燈共計1,669盞。

(3)LED路燈汰換計畫:為提升本市路燈照明同時達到節能效果,將進行全市汰換,113年1月已完成汰換累計已完成汰換約10.1萬盞。

3.活絡城市資源:

(1)推動公園綠地社區鄰里認養制度:

推動鄰里及民間企業認養公園,除設置單一窗口外,並統一作業流程,簡化認養程序,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認養期限以2年為原則,由在地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認養,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累計約279座大型及鄰里公園之認養,認養成效優良者得優先續約。同時,並於每年定期辦理公園考核,以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

(2)廣植花木綠美化:

本市苗木在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期間,五期苗圃自行供應約3.9萬棵喬灌木。

(五)第一工務大隊業務:

1.建立快速修復路面之高機動性工務大隊:

(1)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改善、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A.道路巡查修補: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修補案件共1,404件,一般可於四小時內修復完畢。另AC產量部分,為供應全市37個行政區域,使修補效率更加提高,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AC產量計39,511噸。

B.建立緊急搶修廠商輪值系統,迅速反映處置及進場施作。

C.為確保民眾道路安全無虞,本府工務局目前在本市東、南、中西、北、安平及安南等區,除平時定期派員巡查並辦理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以增加道路養護品質,並設置24小時道路通報專線(06)215-5555,使道路破洞經通報後可迅速處置,減少交通意外,提供用路人車「行的安全」。

D.成立路面刨除加封工程(開口契約)。

E.國民及安南瀝青拌合工廠操作空污防制設備定期辦理空污檢測、濾帶更新，減少生產瀝青混凝土過程產生異味問題。

2.打造安全衛生公園、優活綠地及整齊行道樹之新空間：

(1)加強公園清潔及迅速反應各項設施修繕、管理維護。

(2)加強綠地除草清潔工作，以期增加市民綠地活動新空間。

(3)加強中央分隔島除草及行道樹修剪工作，以維行人、行車安全之新視覺享受。

3.113 年辦理開口契約工程共 18 件，總經費約 1 億 9,082 萬元，案件如下：

(1)臺南市 113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2)臺南市 113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3)113 年度臺南市安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4)113 年度臺南市安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5)113 年度臺南市東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6)113 年度臺南市中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7)113 年度臺南市安平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8)113 年度臺南市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9)113 年度臺南市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10)113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11)113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12)113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區)。

(13)113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14)113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15)113 年度臺南市植栽綠美化維護工程及指派公園維護工作(第一區)-開口契約)。

(16)113 年度臺南市植栽綠美化維護工程及指派公園維護工作(第二區)-開口契約)。

(17)113 年度臺南市植栽綠美化維護工程及指派公園維護工作(第三區)-開口契約)。

(18)113 年公園地墊等更新工程(開口契約)。

4.113 年度辦理 AC 廠原物料財物採購計 8 案，總經費約 1 億 2,642 萬元，案件如下：

(1)113 年鋪路柏油 AC(1)-20 及運費-國民廠。

(2)113 年鋪路柏油 AC(1)-20 及運費-安南廠。

(3)113 年低硫燃料油及運費。

- (4)113 年乳化瀝青。
- (5)113 年粗砂料。
- (6)113 年三分石。
- (7)113 年二分石。
- (8)113 年常溫瀝青混凝土。

(六)第二工務大隊業務：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已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並已完成簽訂契約完成。

3.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完工開口契約共 6 件，總經費計約 1 億 0,220 萬元，案件如下：

- (1)112 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2)112 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3)112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
- (4)112 年度市道 171 線等 8 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5)112 年度市道 172 線等 7 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6)臺南市 112 年度溪北區等 16 區市道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4.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發包辦理開口契約共 6 件，總經費計約 9,442 萬元，案件如下：

- (1)113 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2)113 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3)113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
- (4)113 年度市道 171 線等 8 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5)113 年度市道 172 線等 7 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6)臺南市 113 年度溪北區等 16 區市道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5.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重大工程共 14 件，總經費計約 9 億 2,054 萬元，案件如下：

- (1)前瞻計畫-東山黑曜金咖啡公路周邊觀光路線道路品質提升計畫：總經費約 1 億 2,254 萬 4,000 元，112 年 8 月 1 日開工，113 年 1 月 24 日竣工。

- (2)前瞻計畫-市道174線0k+000~4k+000擇要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約2,439萬元，112年7月20日開工，訂於113年3月31日完工。
 - (3)前瞻計畫-關子嶺道路景觀營造及環境整合綠美化工程：總經費約1,117萬8,268元，112年5月31日開工，112年10月29日完工。
 - (4)前瞻計畫-學甲區三連路、中正路、中山路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約4,571萬6,640元，111年10月24日開工，112年9月26日完工。
 - (5)111年8月豪雨六甲區南勢里市道175線25K+400道路邊坡災後復建工程(第二期)：總經費約2,570萬7,463元，112年7月10日開工，訂於113年5月7日完工。
 - (6)112年10月小犬颱風東山區市道175線17K+400災後復建工程：總經費約153萬7,000元，113年2月26日開工，訂於113年4月11日完工。
 - (7)112年9月海葵颱風及9月豪雨白河區關嶺里市道172線42k+500災後復建工程：總經費約244萬8,000元，113年2月26日開工，訂於113年4月26日完工。
 - (8)六塊寮排水治理工程(安定區第二標及第三標一工區)暨台19線和順北橋改建工程：總經費約2億2,480萬元，112年12月1日開工，訂於115年9月30日完工。
 - (9)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安定院區新建工程：總經費約3億元，勞務113年1月2日決標，工程設計中。
 - (10)曾文溪排水(5K+558)橋梁改建工程：總經費約9,000萬元，113年1月31日開工，訂於114年8月31日完工。
 - (11)鹽水往學甲區南13線道路拓寬工程：總經費約1,800萬元，112年11月30日開工，訂於113年5月31日完工。
 - (12)大區道南316線2K+150~5K+200擇要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約2,000萬元，辦理細部設計修正中。
 - (13)市道165線9K+800~12K+000及20K+000~21K+500擇要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約1,921萬8,000元，辦理細部設計修正中。
 - (14)學甲國小周邊通學步道改善工程：總經費約1,500萬元，訂於113年3月底開工，113年9月底完工。
- (七)第三工務大隊業務：
-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每年度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並已完成開口契約簽訂。

3.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辦理市道173線、173甲線、176線、177線、177甲線、178線、178甲線、180線、180甲線、182線等10條市道及南312、南351、南352線等3條大區道之道路維護管理採購招標開口契約，總經費1億1,709萬元，說明如下：

- (1)市道173線等道路巡查與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 (2)市道173線等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3)市道173等10條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4)市道173等10條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5)臺南市高鐵特定區公園、區道南351、352線等道路景觀改善及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 (6)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

4.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辦理其他道路橋樑新闢整修改善等重大工程共10件，說明如下：

- (1)楠西區區道南192線道路拓寬工程：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
- (2)臺南市新化區衛生所暨衛福園區新建工程：總預算經費1億9,427萬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
- (3)臺南市政府消防局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預算經費7,949萬2,000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刻正辦理勞務採購招標作業中。
- (4)前瞻計畫-市道176線23K+300~27K+250擇要道路改善工程：112年8月15日工程決標，112年9月18日開工，112年11月20日完工。
- (5)前瞻計畫-南167線6k+500~8k+200、南171線6k+500~7k+500、南186線2k+930~5k+400、南174線0k+000~3k+900及南176線4k+000~5k+000等擇要道路改善工程：112年7月25日工程決標，112年9月5日開工，112年11月29日完工。
- (6)前瞻計畫-高鐵大道併歸仁大道(高鐵橋下台南段道路旁人行道)改善工程：112年11月6日開工，113年2月23日完工。
- (7)前瞻計畫-高鐵特定區周邊道路改善工程(歸仁十三路)：113年1月9日工程決標，訂於113年3月開工。
- (8)前瞻計畫-高鐵特定區周邊道路及綠帶改善工程(高鐵七路、高鐵八路)：113年2月20日工程決標，訂於113年4月開工。
- (9)前瞻計畫-市道173線4K+500~22K+500擇要道路改善工程：修正提案計劃書送公路局審議中。
- (10)112年9月海葵颱風及9月豪雨龍崎區市道182線23K+900西行側下邊坡災後復建工程：113年2月27日工程決標，訂於113年4月開工。

(八)建築管理業務：

1.建築執照核發成果：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期間，建造執照(含變更設計)核發件數總計2,016件。使用執照核發件數總計1,807件。

2.建築物施工中檢查勘驗：

為減少建築工地影響交通、鄰屋安全及噪音擾鄰，本府工務局除對於法定指定樓層派員勘驗外，仍不定期稽查建築工地，對於市民反映或經發現有造成交通不便及施工安全虞慮情況時，立即飭令承造廠商改善或停工，讓工地意外情事減少至最低，以保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及交通順暢，期間指定勘驗次數775次。

3.建築管理志工：

為協助民眾處理建築相關疑義問題及說明建築相關法令，由臺南市建築師等相關公會擔任志工團，提供建築專業知識以提升服務品質，目前已有79位專業志工參與。期間服務現場民眾及接聽電話詢問共139人次。

4.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1)廣續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並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21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應在1樓頂板勘驗前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領得使用執照後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低碳城市，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23件。

(2)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為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102年6月24日府水雨字第1020480512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十八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規模辦理，並透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綠建築基準專章設置回收再利用或雨水貯留利用系統，訂於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20,000立方公尺，有效減少水災發生頻率，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223件。

5.建置便民服務E化系統：

建管便民服務資訊網站，已於100年4月11日正式啟用，民眾可透過該系統電子化查詢使用執照存根及執照審查檢查簡表。建築執照查詢系統，已於108年1月1日正式啟用，民眾可輸入地號查詢該土地之法定空地。建管透明化查詢系統，已於108年9月1日正式啟用，民眾可輸入執照號碼查詢建築執照申請進度。

6.引進第三方勘驗機制，提升本市建物施工品質：

委託第三方專業團體辦理施工中勘驗查核，期間派遣專業技師及相關人員

計 910 人次。

(九)使用管理業務：

1.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案件，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計受理 2,460 件；另配合本府各局處執行供公眾使用營業場所安全檢查，期間共稽查 752 家場所。

2.營造無障礙生活環境：

根據建築物領得建造執照時間，區分為新(增)建公共建築物及既有公共建築物兩大類，依其適用之法規要求設置或要求改善無障礙設施及設備，執行方式如下：

(1)新建建築物：會同本市無障礙設施勘檢小組加強檢視無障礙設備及設施，須完全符合規定後，始准核發使用執照。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無障礙勘檢合格案件共 125 件。

(2)既有建築物：訂定分類分期分區改善計畫，逐步清查本市既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並要求改善。若改善有困難者可提具替代改善方案，經本市無障礙諮詢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得准用之。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無障礙設施改善符合者共有 2 件。

3.公寓大廈報備：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受理公寓大廈申請成立管理委員會案件計 716 件(含新成立及改選)，目前本市報備在案之管理委員會共 3,326 件。

4.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補助：

補助本市公寓大廈辦理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核定 46 件補助，補助費用 4,201,981 元。

5.變更使用執照及室內裝修：

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核發變更使用執照案件共 71 件，室內裝修合格證核發共 159 件。

6.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

本市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委託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中華民國昇降設備安全檢查協會、臺灣停車設備暨昇降設備安全協會、高雄市機械安全協會、中華起重升降機具協會、中華民國建築物昇降暨機械停車設備協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臺灣省機械技師公會、臺灣昇降設備檢查促進安全協會等機構，依建築法第 77 條之 4 第 4 項「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結果抽驗作業」規定代為執行年度安全檢查

並核發許可證，年度安全檢查合格數建築物昇降設備合計 10,390 台，機械停車設備合計 536 組。

7.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拆除 457 件違規竹林造鷹架廣告物，尚未拆除部份將持續加強執行。

8.112 年辦理友善騎樓競賽計畫，改善路段共 4.07 公里，於 112 年 12 月 14、15 日 2 天辦理實地考評完成，友善騎樓競賽自 102 年迄今(112 年)已完成 333 條路段，共 147.2 公里。有關辦理 113 年度「臺南市友善騎樓競賽」113 年 2 月成立考評小組，於 3 月召開工作會議修正計畫，訂於 4 月辦理計畫公告。

(十)採購品管業務：

1.配合推動電子採購及採購流程制度化，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1)推動電子採購制度：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電子採購制度，並辦理本府工務局各類採購案件之招標作業及協助相關法令釋疑事宜。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計辦理 157 件採購發包決標案(不含未經公開評選及公開徵求)，包括工程 99 件、勞務 37 件及財物 21 件，全面採電子領標，總計辦理採購決標案件總發包預算金額約為 38 億 9,959 萬元，總決標金額約達 37 億 1,184 萬元。

(2)推動採購流程制度化：

推動本府工務局採購流程制度化及作業標準化，提升執行效率，並讓相關同仁增進政府採購相關法令專業職能，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薦送參訓採購法基礎班 6 人、進階班 2 人。

(3)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修訂投標廠商聲明書、公共工程技術服務稿本、投標須知、採購契約稿本、評分及格最低標審查須知參考範例。

2.加強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1)加強推動本府工程施工查核作業，確保工程品質：

本府依據政府採購法成立直轄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並由本府工務局辦理查核小組秘書業務，執行工程查核作業，以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本府自 101 年度開始「全國各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績效考核」已連續九年榮獲優等。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期間共查核 96 件。

(2)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列管本市民眾全民督工通報案件處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在建工程反映缺失。本府自 101 年度開始績效評核，已連續 11 年榮獲最高榮譽歷

年最佳優等肯定。

A.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共計列管處理本市全民督工通報案件43件，均已全部處理完畢結案。透過多元管道、媒體大幅報導及宣導品有效宣傳下，通報案件平均處理時效約為0.91天，達成目標管控3天以內。

B.112年度共計列管處理本市全民督工通報案件97件，透過多元管道及宣導品強力有效宣導下；通報案件平均處理時效為0.63天，較111年度處理速度更快，達成目標管控3天以內。

C.112年度通報案件滿意度高達98.15%，其滿意度填報率為54.64%。

D.結合研考會「1999線上即時服務系統」公共工程陳情案件主動處理。

D.定期登錄1999通報案件中涉及公共在建工程於全民督工系統50件，以真實反映民眾參與全民督工情形。

E.結合全民督工案件分析，有效提供查核重點與執行方針，加強查核督工通報案件。

(3)辦理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

為強化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共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及執行能量，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課程，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共計辦理工程品質管理及工地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2場、公共工程雲端系統之標案管理填報講解及實機操作共2場，總受訓150人次；工程觀摩參訪共3場次，受訓19人次。113年度持續辦理。

(4)推動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機制，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A.113年度編列預算6,700萬元辦理「臺南市政府府所屬公共工程有關及材料品質委託試驗服務案」勞務採購，共計遴選7家合格實驗室廠商辦理全市公共工程材料統一委託檢(試)驗作業。

B.遴選經TAF認證合格實驗室廠商辦理全市公共工程材料統一委託檢(試)驗作業機制，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之弊端，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共計處理6,522件次，並擴充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資訊系統功能，建立材料試驗不合格廠商履歷回饋機制。

C.為提高行政便民服務效率，持續辦理本試驗服務計畫作業系統電子化及後續擴充作業，提供民眾及廠商透過網路線上申請及線上付費等申辦服務。

D.確保公共工程材料委託試驗品質及實驗室履約能力，分別於112年9月18日、20日及23日等三天辦理材料實驗室實地訪查稽核。

E.建立本府公共工程材料試驗履歷制度，並提供線上查詢材料試驗不

合格廠商履歷名單。

F.建置工程及材料品質委託試驗服務計畫備援系統及資料：

- a.臺南市政府現有「公共工程有關工程及材料品質委託試驗服務電子作業系統」(以下簡稱，本系統)，自民國 101 年上線迄今近 12 年，考量使用者人數日益增加，為健全材料委託試驗系統之資料備份流程，降低不可控因素所造成的災害，使系統於災害發生時中斷時間降到最短，並確保資訊安全，建置備援系統一套，以提升系統效能與穩定性。
- 2.廠商除提供備援系統硬體 1 套，還包含應用系統開發與維護、系統操作、網路管理、系統規畫及應用系統軟體，於 112 年 11 月 29 日建置完成及驗收合格，於驗收合格翌日起執行且提供 1 年保固。

(5)配合工程會推動工程全生命週期品質管理，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維護管理使用查核或訪查，提升工程服務品質：

執行 112 年度臺南市政府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訪查試辦計畫，辦理 4 件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訪查，以瞭解及收集各類工程於維護管理階段之問題俾彙整回饋至規劃設計及施工階段，以供日後其他機關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之參考，使本府公共工程更具效益。

(6)辦理本府公共工程優質獎：

112 年度辦理臺南市政府第 5 屆公共工程優質獎。在市府 2 千多件工程中，由各機關擇優推薦 41 件工程參選，得獎工程計有特優 5 件、優等 9 件、佳作 12 件。目前 113 年度辦理臺南市政府第 6 屆公共工程優質獎頒獎活動委外服務案於 113 年 3 月 5 日完成評審作業，訂於 113 年 3 月完成議價。

(十一)工程企劃業務：

1.統籌本府工務局推動各項市政政策：

彙編本府工務局各年度施政綱要、施政計畫、施政成果、施政總報告、工作報告及 4 年中程施政計畫等。

2.積極提升本府工務局重大工程建設品質及績效：

- (1)落實工程督導制度，以提升工程品質，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督導 14 件工程，以確保本府工務局負責各項公共工程建設品質。

- (2)執行工程研考業務，並組成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已召開 9 場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列管本府工務局各項工程進度及經費執行情形，檢討工程績效落後原因，研議、協調解決方案，並積極追蹤後續辦理情形，以提升本府

工務局工程績效。

(3)持續管線遷移協調會議：

為順利推動工程進度，協助本府工務局重大工程每月定期召開管線遷移協調會議以解決管線單位管遷延宕問題，透過居中協調積極解決管遷延宕問題。

3.統籌規劃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業務，研擬緊急災害應變對策：

(1)編製「本府工務局災害應變輪值表及工作準則」，研擬道路橋梁、危險招牌及公園路燈等緊急搶修應變小組工作準則，並定期更新資料內容，每年度配合市府消防局辦理「EMIC、災情查通報、Thuraya、雲端硬碟；Vidyo 視訊、CBS、1991 教育訓練」派員參訓。

(2)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整備會議，研商各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籌備、各年度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訂及其他防救災業務推動事宜。

(3)統籌配合本府年度防災演習及各項考評事宜，如參與各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演習演練項目、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EMIC)測試演練、各年度災害防救深耕成果維運計畫、行政院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協助修正臺南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等。

(4)統籌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指揮、督導、協調及處理事宜，俾順利執行救災應變工作，提升災害應變效能。

4.建置並強化道路挖掘管理機制，確保道路品質無虞：

(1)強化管線單位路面修復品質：

A.落實道路挖掘完工案件現場接管及加強道路缺失巡查：

為提升道路挖掘修復品質，本府工務局除嚴格要求管線單位配合完工案件申報外，針對每一件申挖案件本府工務局會進行接管，確保路面修復後之平整度。並嚴格要求管線單位積極辦理自主品管，本府工務局巡路人員亦針對 1999 反應市區道路不平案件加強道路巡查，不合格者，本府工務局立即通知並要求管線單位限期改善，即便是已接管結案之案件，仍可透過巡查機制確保路面如新如質。

B.定期辦理政策宣導及完工結案檢討會議：

為宣導道路挖掘申請、管理及結案等流程，於 112 年 11 月 2 日邀集管線單位、各區公所辦理道路挖掘宣導會議，宣導本府工務局道挖政策。

C.完工案件抽驗：

為執行道路挖掘案件抽驗機制，並落實三級品管機制，本府工務局另設置「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驗小組」，逐月抽選抽驗案件，由本府工務局抽驗小組抽驗申挖案件(含施工現場缺失

加強抽驗)，其與本市自治條例不符之案件，皆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罰處，透過抽驗機制監督管線單位落實自主品管，以確保路面修復品質。

(2)辦理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充建置：

為道路挖掘管理系統之維護及擴充，功能包含道挖案件流程之管理及資料維護等。相關「111年度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充建置案」，第3期成果報告書於113年3月7日審查通過。

(3)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計畫」：

本府工務局持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辦理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自103年高雄氣爆事件後加速辦理圖資調查，104年至112年獲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合計超過6,580萬元。106年底完成全市道路寬度8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並於107年開始進行道路寬度未達8米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112年計畫案進行招標程序中，將進行調查校正管線密度較低之行政區內寬度未達8公尺道路之公共設施管線資料調查，以提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

(4)為提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實地測量：

鑒於本市已完成全市道路寬度8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建置，未來圖資更新必須依靠道路挖掘案件或管線單位批次提供俾憑辦理，為確保提供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105年開始著手辦理相關竣工圖資測量、管障測量教育訓練及現地複測作業，持續辦理基本教育訓練之外，辦理以前年度期間結案案件之抽查及現地人孔設施物抽測作業，並驗證相關測量方式之準確性，俾利管線單位採用，以確保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品質。

(十二)秘書業務：

1.文書業務：

(1)公文書電子化：

A.為響應電子化政府，加強公文電子化，提升電子發文比率。

B.將市府各類通報周知，如無機密性通案、內部通報性公文、緊急公務通報作業等，由轉文改以公告群組宣導，除可即時通知，亦減少本府工務局非核心業務之公文量。

(2)市政會議、局務會議：

A.同步收視市政會議轉播，並將會中指示本府工務局辦理之事項立即通報執行，列管追蹤，加速推展市政。

B.局務會議持續推展無紙化模式，盡可能將會議相關資料以螢幕投影方式呈現，減少紙張使用。倘會議有發放紙本資料之需求，則以「多

頁合印」及「節省碳粉(EcoPrint)」方式進行印製，以達耗材減量之效。

2.事務業務：

(1)車輛管理：

依據臺南市政府公務車輛管理使用要點及本府工務局自訂內規，將管理電腦資訊化，並提供車輛共乘，如路程固定為永華民治往返之會議或研習，邀請與會人員共乘，可減少車輛油耗與減少空氣汙染。

(2)財產(物品)管理：

A.依財產分類標準辦理財產登記、增置、經管、減損、報告等事項。

B.定期盤點各單位財產。

3.檔案業務：

(1)依規定辦理檔案立案編目、入庫保存及清查作業，分年編列經費改善庫房設施，修定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並依期程辦理檔案鑑定與清理，以增進檔案保存維護並提升空間配置效率。

(2)建立紙本歸檔公文影像檔，提高檔案檢調線上申請及影像瀏覽比率，減少庫房進出，以減省時間與人力並增進資訊化運用效能。

(3)開發閒置空間作為本府工務局檔案庫房，並辦理屆期檔案銷毀作業，以減緩檔案庫房空間不足問題。

4.研考業務：

(1)配合開放政府，將路面坑洞、路燈故障或路樹傾倒等 1999 案件處理情形，上傳研考會網路平台，提供市民線上查閱維修情形。

(2)推動為民服務業務，持續辦理(06)215-5555 市民服務專線(24 小時搶修)及相關便民服務措施宣導事宜，並列管為民服務案件，追蹤處理情形，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3)列管議會決議案、議員質詢案、市政會議指示案、市長座談會各界建議案等相關事項，並追蹤辦理情形直至結案。

二、水利局

(一)排水建設

1. 中央管區域排水建設：

本市轄內中央管區排計有西機場排水、鹽水溪排水、曾文溪排水及安順寮排水等 4 條中央管區排，總長度約 52 公里，總集水面積約 200 平方公里，該 4 條區域排水現由權責單位第六河川局逐年編列經費辦理整治中。

2. 市管區域排水建設：

本市轄內現有排水幹線計有將軍溪排水等 165 條直轄市管區域排水，總長度約 655 公里，集水面積約 933 平方公里，目前業已完成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分洪道、將軍溪排水、麻豆排水及埤頭排水全段。

(1)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

核定約 83 億元賡續辦理整治工程，計核定 175 件，已完工 109 件，施工中 34 件，18 件辦理招標作業中及先期作業 14 件，辦理規劃設計及用地取得，待中央審查同意後即上網招標，水利局將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治工程，以減輕民眾淹水之苦，相關重要案件說明如下：

A. 劉厝排水治理工程：

總經費 2 億 7,487 萬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6,139 公尺，預計 114 年完成全段用地取得，保護面積 3,000 公頃，保護約 4,000 人口，完成後可改善七股區樹林里、大埤里、龍山里之淹水情事。現已完成排水路 1,200 公尺，目前施作大埤橋至港墘橋段(7K+253~8K+471)排水路 400 公尺，預計 113 年 9 月底完工。

B. 頭港排水治理工程：

總經費 7,000 萬元，改善排水路 1,200 公尺，保護面積 30 公頃，保護約 1,000 人口，完成後可改善北門里及永隆里之淹水情事，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C. 岸內排水護岸治理工程：

總工程經費 2 億 1,230 萬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780 公尺，保護面積 20 公頃，保護約 1,040 人口，完成後可提高通洪斷面，符合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避免造成區域性淹水。現已完成改善排水路 380 公尺，目前施作羊稠厝橋上游左岸排水路 300 公尺，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D. 鹽水排水治理工程一期：

總工程經費 2 億 5,000 萬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2,990 公尺，保護面積 20 公頃，保護約 4,445 人口，完成後可提高通洪斷面，符合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避免造成區域性淹水。目前施作工程如下：

- a. 舊營橋下游右岸(訂於 113 年 8 月完工)、左岸(訂於 113 年 9 月開工)，各改善排水路 335 公尺。
- b. 菜寮橋上游改善排水路約 1,071 公尺，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中。
- E. 菁寮排水治理工程：
總工程經費 12 億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4,000 公尺，保護面積 200 公頃，保護約 2,600 人口，完成後可提高通洪斷面，符合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避免造成區域性淹水，目前施作新嘉橋下游改善雙岸排水路各 230 公尺，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 F. 下茄苳排水治理工程：
總工程經費 1.5 億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1,220 公尺，保護面積 40 公頃，保護約 2,500 人口，完成後可增加通洪斷面，符合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避免造成區域性淹水，現已完成排水路 710 公尺，目前施作高鐵橋上游排水路 510 公尺，預計 113 年 8 月底完工。
- G. 白水溪改善及頭前溪改善：
白水溪工程費預計 4,570 萬，短期瓦窯子社區旁缺口 80m 土堤施工中、中長期白河橋下游右岸施作堤防改善工程。另頭前溪改善部分：短期善偉橋、甘宅橋上下游清淤作業已完成；中長期在頭前溪排水路改建善偉橋、甘宅橋、頭前溪橋。
- H. 虎頭溪排水治理工程：
總經費 11 億 3,080 萬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3,291 公尺，保護面積 120 公頃，保護約 3,000 人口，完成後可提升新化都市計畫區人口稠密地帶外水排洪能力。現已完成帝溪橋上游兩岸、新化外環道 1 號橋下游右岸及穗芳橋下游左岸排水路共 1,550 公尺。目前施作離子尾橋上游兩岸排水路 340 公尺，預計 113 年 4 月底完工。
- I. 仁德區港尾溝排水 6K+302~6K+902 左岸護岸治理工程：
總經費 7,300 萬元，新設 RC 護岸 587 公尺，保護面積 15 公頃，保護約 5,000 人口，完成後可有效解決防汛缺口問題，免除地方受洪水溢淹之苦，預計 113 年 10 月底完工。
- J. 港尾溝溪上游段治理計畫：
總經費 14 億元，水利局修正治理計畫後送水利署審查，俟審查通過後再依治理計畫向水利署爭取後續用地徵收及改善工程費用以辦理改善。
- K. 西灣里滯洪池整體景觀規劃增加地景式遊具，結合公園併闢建停車場：
總經費 5,200 萬元，已於 113 年 1 月 26 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會，訂

於 3 月底辦理地方說明會，4 月 18 前完成設計案。

L. 永康區設置永華路地下滯洪池：

總經費 9,960 萬元，已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辦理大灣排水逕流分攤地方審議會，訂於 113 年 03 月提送中央審議，俟通過後，即可向水利署爭取經費。

M. 六塊寮排水治理工程：

總經費 5 億 1,615 萬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4,285 公尺，保護面積 656 公頃，保護約 30,200 人口，完成後可有效減輕沿線區域州北、布袋、總頭、安慶、頂安、新順里淹水情形。現已完成北安路至北安路 745 巷、工明南一路至長和路、長和路至北安路四段 705 巷及北安路四段 705 巷至沙崙橋下游等處，排水路改善總計 1,940 公尺。目前施作怡安路至北安路排水路 865 公尺(預計 115 年 4 月完工)、沙崙橋下游左岸排水路 100 公尺、長和橋與北順橋改建及相關銜接工程(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N. 海尾寮排水治理工程：

總經費 2 億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190 公尺，保護面積 40 公頃，保護約 3,000 人口，完成後可配合安中抽水站新建，提高安南區海東里防洪效益，目前施作安南區安吉路一段排水路 290 公尺，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O. 城南路(土城子排水明溝加蓋)道路往北延伸銜接台江大道：

總經費 2 億元，經評估以排水整治方式處理，兩側施作 3 公尺寬防汛道路，提供民眾通行使用。訂於六月底完成用地取得先期作業，後續設計規劃完成後再爭取工程預算。

P. 仁德滯洪池設置籃球場：

總經費 1,000 萬元，於 3 月 1 日提送基本設計，訂於 4 月 18 日前完成上網作業。

(2)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環境

水環境改善工程共 35 件，總經費約 19 億 7,200 萬元，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完工 30 件，施工中 2 件，設計中 3 件。相關重要案件說明如下：

A. 竹溪水岸改善及環境營造：

總經費 1.4 億萬元，計畫營造南區體育路至國民路竹溪約 400m 河段，完成後可延續串聯上游河段(健康路至體育路)步道提供市民休閒遊憩空間。現已完成低水護岸、手作步道、入口招牌意象及園區植栽等，目前申請水電設施使用，預計 113 年 4 月完工。

B. 運河環河街水岸環境亮點串連工程(委託工務局辦理)

總經費 6,000 萬元，計畫改善運河轉角(環河街 129 巷民生截流站至新臨安橋)約 350m 之人行道及護欄，完成後可串聯河樂廣場對面運河沿岸步道提供市民休閒遊憩空間。現已完成舊有水泥護欄拆除，目前施作景觀工程，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3)辦理水岸自行車道路網周邊設施改善及優化

A. 山海圳綠道自行車道，自鹽水溪出海口至烏山頭水庫風景區，全長約 45 公里；雙博物館自行車道，自臺灣歷史博物館至奇美博物館，全長約 40 公里。

B. 112 年度配合臺南 400 年編列預算 1,600 萬元，113 年編列預算 1,200 萬元持續進行例行性維護作業。

(4)辦理大灣排水系統逕流分擔評估規劃：本案水利署核定 350 萬元，113 年 2 月 27 日通過地方審議，並於 3 月 4 日提送中央審議，俟水利署通過後，即可向該署爭取經費。

(5)針對區域排水違法構造物拆除，落實區域排水設施及防汛檢查，排除防害排水防護或危害排水安全之使用行為。

3. 建置滯洪池

水利局轄管 24 座滯洪池(已完成 23 座，施工中 1 座)，可蓄水約 605 萬噸洪水，疏緩下游排水壓力，降低積淹水風險。施工中為柳營區八老爺滯洪池，約 1.7 公頃，滯洪量 3.8 萬噸，經費 3,000 萬元，於 111 年 2 月 4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6 月底完工。

(二)雨水下水道建設：

111 年度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公告雨水下水道排水箱涵建設長度，本市為全國第一，規劃長度 938 公里，目前建設實施率近 80%，累積建設長度至 742 公里。

1.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雨水下水道：110 年至 112 年總預算約 7 億 9,624 萬元，共核定 18 件，說明如下：

(1)已完工 5 案：總預算 2 億 0,310 萬元，分別為關廟區香洋里中央路下水道、安南區安中路四段 F 幹線排水、南區省躬三街箱涵延伸工程、東區東成街排水改善工程及永康區 H 幹線雨水下水道應急改善工程，完成後可有效降低積淹水風險。

(2)施工中 6 案：

A. 仁德區德糖路 T 幹線雨水箱涵新建工程，總預算 7,300 萬元，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B. 北區公園北路 B 幹線雨水下水道第一期工程，總預算 7,854 萬元，

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C. 東區文忠調節池新建暨周圍排水改善工程，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D. 新化區雨水下水道 C 幹線分洪工程，總預算 4,000 萬元，預計 113 年 8 月完工。

E. 永康區復華一街排水改善工程，總預算 4,540 萬元，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F. 永康區永二街 DA 幹線第三期工程，總預算 5,500 萬元，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3)發包中 1 案：

永康區中華路 CF 幹線新建工程(第三期)，總預算 6,800 萬元。

(4)設計中 3 案：

分別為永康區正北一路 FE 幹線新建工程、新營區 O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及學甲區 A 幹線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總預算 1 億 3,198 萬元。

(5)檢討規劃中 3 案：

分別為白河區、七股區及楠西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總預算 1,500 萬元。

2. 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及緊急搶修等工程：

(1)現已完成國土署補助之前瞻基礎建設等 20 個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縱走檢視，將持續辦理縱走檢視工作。截至 113 年 2 月底全市箱涵檢視長度達 734 公里，已縱走檢視 99%，刻正辦理白河、楠西區雨水下水道規畫檢討，並於 112 至 116 年分年度專案辦理永華行政區、仁德及永康區縱走調查作業。

(2)自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底已辦理 49 公里雨水下水道縱走調查，含蓋永華六區仁德及永康區，並局部整修全市箱涵破損 120 處，以「臺南市老舊箱涵修繕改建執行計畫」專案辦理「安平區箱涵改善工程」(改善安平區府平路、文平路、光州路老舊箱涵)、「永康區中華路 134 巷箱涵修復工程」等 8 項專案工程，總經費 6,000 萬元；另各區公所亦辦理 24 處箱涵修繕作業。

(3)113 年持續以「臺南市老舊箱涵修繕改建執行計畫」專案發包辦理「安定區 178 線箱涵修復工程」、「臺南市永康區中正路與忠孝路箱涵修復工程」箱涵修繕等 8 項專案，經費 6,000 萬元並修繕 1,578 米及 29 處箱涵破損，並持續進行全面開孔檢查及縱走作業，透過防汛會議掌握各區箱涵破損位置並執行計劃型改善。

3. 雨(污)水孔蓋防滑塗佈調整更換：

為符合「臺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框蓋表面防滑係數 50BPN 以上

規定，辦理相關雨(污)水下水道鑄鐵蓋等設施維護改善工程。

(1) 雨水下道人孔框蓋為符合路平防滑係數規定，相關雨水鑄鐵框蓋如有損毀、表面不平整，須辦理雨(污)水下道人孔框蓋更新調整、框蓋表面防滑塗裝作業，以利雨(污)水下道人孔框蓋平整性及抗滑性，確保市民行車及生命財產安全。

(2) 完成雨(污)水下水道鑄鐵蓋、座全部更新及調整(圓形切割)141 座、雨水人孔框蓋表面抗滑塗裝施工 227 座及污水人孔防滑係數更新改善總計 1,687 處，總經費 1,800 萬元。

(3) 彩繪特色污水孔蓋：

結合普濟殿、永樂市場及蝸牛巷等處當地歷史文化，將典故融合於污水特色孔蓋圖樣，已完成 13 款，共彩繪 130 座特色污水孔蓋，總經費約 550 萬元。

(三) 水門及抽水站建設：

建置水門及抽水站並落實水利建造物維護管理，以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現已建置完成抽水站 62 座(總計 699cms)、水門 1,859 座及移動式抽水機(8 吋以上)492 台。

1. 抽水站新建工程：

(1) 已完成(8 站)

市長任內已完成 8 站(總計 100.5cms)，總經費達 12.1 億元，整體抽水量增加 100.5cms，保護面積達 800 公頃，草湖寮(22.5cms)、崁腳(9cms)、秀昌(20cms)、麻柚(9cms)、麻工(12cms)、後鎮(9cms)、海環(3cms) 及大灣二期(16cms)等抽水站工程。

(2) 施工中(6 案)：

A. 安南區海東 D2 抽水站新建治理工程，16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2.13 億元，目前進度 89%，預計 113 年 3 月完工。

B. 安南區安中抽水站新建工程，36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3.124 億元，目前進度 34%，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C. 喜樹灣裡地區市地重劃停 20 抽水站工程，30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5.18 億元，目前進度 56%，預計 113 年 6 月底完工。

D. 永康區鹽洲抽水站新建工程，26.25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3.54 億元，目前進度 68%，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E. 學甲區 M 幹線抽水站工程，16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3.3 億元，目前進度 22%，預計 114 年 3 月完工。

F. 柳營區八老爺滯洪池及應急抽水站治理工程，8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2.1 億元，目前進度 83%，預計 113 年 5 月完工。

(3)設計及上網招標(1案)：

下營區下營排水閘門及抽水站新建治理工程，15CMS抽水站體，總經費3.8億元，目前辦理細部設計階段。

2.水門及抽水站老舊機組更新工程：

(1)已完成：

A.有安平抽水站#3~8、大洲抽水站#1~3等共12站31台機組更新，總經費6.2億元。

B.有七股14、15、16及19號水門共11座32扇水門更新，總經費約5,863萬元。

(2)施工中，共3案：

A.喜樹抽水站設備更新改善工程，工程經費1,432萬元，於112年5月開工，目前進度90%，預計113年4月完工。

B.本淵寮排水抽水站設備應急改善工程，工程經費3,911萬元，於113年3月15日開工，預計114年4月完工。

C.豐華抽水站設備更新應急改善工程，工程經費1,500萬元，目前訂約中，訂於113年4月1日開工。

(3)設計及上網招標，共2案：

A.南興抽水站機組更新改善工程，工程經費2,200萬元，目前上網招標階段。

B.柳營區八老爺抽水站及麻豆區小埤抽水平台撈污機增設工程，工程經費2,200萬元，目前細部設計階段。

3.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

(1)辦理水門及抽水站委託代操作勞務案，共分7標維護案，辦理抽水站及水門等設施操作維護管理工作，113年度臺南市府編列2億1,365萬元辦理臺南市抽水站維護管理，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

(2)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1次、非汛期每月檢查2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2次、非汛期每月檢查1次。

(四)污水建設

1.污水下水道建設

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有安平、虎尾寮、柳營、官田、仁德、永康及安南等7處污水下水道系統，已分期分年陸續接管中。另柳營系統併新營及鹽水分區、官田系統併六甲分區計畫業獲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核定，目前已陸續發包施工中，以達充分利用既有水資中心之餘裕量並縮短建設期程，以

加速提升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

- (1)截至 113 年 2 月底，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約 28.18%。
- (2)自縣市合併後用戶接管新增 15.1 萬戶，累計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約 20.6 萬戶，預計至 113 年底達 21.5 萬戶以上。
- (3)辦理污水管線緊急搶修及用戶接管維護：
持續辦理污水孔蓋汰舊換新、聲響處理（符合「臺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框蓋表面防滑係數 50BPN 以上規定）、配合人孔下地作業、污水管線阻塞疏通及污水孔蓋周邊 AC 路面凹陷處理等，零星搶修案件計 7,996 件。
- (4)污水接管，舊有建物、大樓改管補助，已於 113 年 1 月 26 日函頒發布，第 1 年推動經費約 250 萬元。
- (5)各污水系統辦理情形如下：
 - A. 安平污水系統：
全期分 5 期建設(79~118 年)，預計接管 137,200 戶，包含北區、中西區、安平區、南區、東區。目前已接管 123,100 戶。
 - B. 虎尾寮污水系統：
全期分 5 期建設(79~118 年)，原已建置完成虎尾寮重劃區（第 1~3 期）污水系統，全期預計接管 17,300 戶，包含東區、北區。目前已接管 6,200 戶。
 - C. 柳營污水系統：
全期分 5 期建設(89~125 年)，預計接管 23,600 戶，包含柳營區、新營區、鹽水區。目前已接管 11,000 戶。
 - D. 官田污水系統：
全期分 4 期建設(92~119 年)，預計接管 8,500 戶，包含官田區、六甲區。目前已接管 2,900 戶。
 - E. 仁德污水系統：
全期分 4 期建設(98~124 年)，預計接管 72,500 戶，包含仁德區、東區、歸仁區。目前已接管 11,200 戶。
 - F. 永康污水系統：
全期分 3 期建設(101~122 年)，預計接管 71,100 戶，目前已接管 24,200 戶。
 - G. 安南污水系統：
全期分 4 期建設(102~116 年)，預計接管 39,000 戶，目前已接管 26,900 戶。

2. 水質淨化場建設：

完成二仁溪(4處)、鹽水溪(5處)、急水溪(2處)、七股溪(1處)及竹溪(1處)等13座水質淨化場設置，範圍包括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永康排水、劉厝排水、竹溪、月津港等排水，總設計處理水量每日11.35萬噸，大幅削減民生污水負荷，使臺南市河川與區排水質變乾淨，營造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 (1) 13座水質淨化場針對主要污染物削減率均達設計標準，持續維持河川水質，112年度成效：BOD(生化需氧量)污染合計削減量約2,000kg/day，SS(懸浮固體)污染合計削減量約5,000kg/day，NH₃-N(氨氮)污染合計削減量約740kg/day。
- (2) 在水質淨化場持續操作維護及環保局源頭管制下，嚴重污染河段比例如急水溪從67.8%降至13.4%，鹽水溪由68.6%降至14.4%，二仁溪由100%降至30.9%。
- (3) 為進一步改善三爺溪上游河段水質，爭取行政院環境部補助7.8億元經費建置「三爺溪上游排水截流暨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功能改善及擴建工程」。透過截流三爺溪網寮橋上游每日2.4萬噸晴天污水至虎尾寮水資中心處理，並將1萬噸水資中心放流水返送至三爺溪上游網寮橋河段以減少三爺溪污染負荷，並因應截流水量增加，將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每日處理水量由1.2萬噸增加為2.7萬噸，預計113年5月底完工。
- (4) 自籌250萬元先行辦理劉厝排水中游水質改善整體調查規劃，112年7月完成劉厝排水中游水質改善整體調查規劃工作計畫，後續依計畫向行政院環境部爭取經費。
- (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12年7月3日同意補助857萬元經費辦理「臺南市劉厝排水中游水質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預計113年7月再向環境部爭取後續工程經費，本案預計截流沿岸4座箱涵及劉厝中排二至劉厝水淨廠約4,900CMD，截流主長度約2.4公里。
- (6) 環境部已核定補助約2,000萬元辦理竹溪水質淨化場第二期工程規劃設計，於竹溪橋與金湯橋間公有用地規劃設計一處水質淨化場，以截流處理竹溪排水，以改善竹溪橋下游周邊環境。
- (7) 竹溪水質淨化場二期工程案目前細部設計審查中，並已向環境部提送基設報告轉工程會辦理審議爭取後續工程經費約4.6億元，訂於113年3月完成審查核定、113年7月工程決標及113年8月進場施工。

3. 回收水再利用：

- (1) 現轄已營運水資源回收中心有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營建署興建操作中)等7座，總處理設計水量約每日23.8萬噸

，每日可供應 1.8 萬噸回收水。其中除安南係促參方式辦理由民間廠商興建運營外，其他安平等 6 座均由政府興建委外代操作辦理。

- (2) 配合水資源再利用政策於安平等 7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廠內外設置回收水取水口，提供民眾免費於洗掃道路、抑制揚塵等非人體接觸使用。截至 113 年 2 月底統計回收水使用量約每日 0.45 萬噸(含廠內用水)。

4. 再生水推動建設：

配合內政部國土署建立臺南地區大型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設施，減輕臺南地區用水壓力，並以政府採購統包 DBO 方式辦理再生水廠興建及營運，積極推動永康、安平及仁德再生水，在 113 年可提供 6.3 萬噸再生水。

- (1) 辦理永康再生水統包案：工程費約為 26 億元，第一階段每日供水 0.8 萬噸已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正式供應予南科園區，預計 113 年底增量供應至 1.55 萬噸。。

- (2) 辦理安平再生水統包案：工程費約為 36 億元，109 年 6 月 17 日開工，112 年 3 月 27 日起完成測試程序，每日供水 1 萬噸予南科園區。因應抗旱於 112 年 7 月完成 3.75 萬噸通水量能。

- (3) 辦理仁德再生水統包案：台積電與奇美實業為首批換水廠商，為多元供水樹立新典範，目前施工中，預計 113 年底最大可供應每日 1 萬噸。

(五) 水環境改善：

竹溪水環境部分已完成第一階段，目前進行竹溪第二階段，持續爭取經費辦理第三及第四期水環境計畫，另持續辦理運河水環境營造。

1. 竹溪水環境：

以地下水質淨化場工程、排水整治工程，逐步改善竹溪水質及確保水體基流量，並配合改造竹溪沿岸親水綠廊環境，將竹溪打造為兼具自然生態與人文歷史特色的都市溪流。

- (1) 完成竹溪第一階段：總經費 2.5 億元，竹溪健康路至體育路河段水岸環境營造工程及第一期水淨場、臺南市體育場旁公園及竹溪寺周邊景觀營造。

- (2) 竹溪第二階段(含第三及第四期水環境計畫)：

A. 內政部國土署核定經費 1.4 億元，辦理竹溪體育路至國民路河段(哈赫拿爾森林)之水岸環境營造，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B. 日新溪臭味改善及淨水廠部分，目前辦理第二期水質淨化場規劃設計，訂於 113 年 5 月完成設計，並向中央申請工程經費辦理。另鹽埕污水分區完成 1 萬 7,300 戶污水接管，規劃於永成路三段及中華西路一段間、日新溪兩側辦理污水截流，俾降低日新溪的生活污水流入量，預計 114 年起施作。

C. 竹溪第三及第四期水環境計畫，評估經費約 4.53 億元，將整合南區觀光城計畫，提報水利署及國土署爭取經費。

2. 運河水環境：

本府自 79 年起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系統及截流工程，目前運河週邊用戶接管率已達 7 成，並透過運河週邊 5 處截流站及 34 處雨水箱涵與側溝截流設施，每日約截流 7.8 萬噸民生污水至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以避免大量民生污水持續排入運河，為安平運河杜絕 9 成污染來源，有效防止運河水質持續惡化並維持水質於穩定狀態。

- (1) 於民生截流站建置 10 台微氣泡溶氧系統，藉由提高含氧量改善水質，強化其自淨能力。系統周圍 30 公尺內溶氧可達 3mg/L 以上，提供生物良好棲息環境。另於中正截流站加佈 10 台溶氧系統，以擴大曝氣範圍，共有 20 台微氣泡溶氧系統運作中。
- (2) 為進一步改善運河水質，爭取內政部國土署經費，第一階段針對運河沿岸尚未處理、水質較差且水量大之 15 處側溝納入污水下水道工程辦理截流，以根除污染源，提升運河水質，打造親水家園。

(六) 海岸防護及沙洲復育推動

目前臺南海岸段共分成 6 個區段，包含「雙春」、「北門海埔地」、「北門瀉湖至七股瀉湖」、「頂頭額汕至曾文溪口」、「曾文溪口至安平商港」、「安平商港至二仁溪口」。

1. 依據臺南市一級海岸防護計畫分工，分別由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分署、第六河川局分署、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嘉義分署及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辦理人工養灘、防風定砂、沙洲復育、海堤改善及維護，並由市府農業局及水利局協助辦理瀉湖疏濬及沙洲復育工作。
2. 112 年總計辦理 4 件海岸瀉湖沙洲復育工程，投入經費 2,636 萬元，復育沙洲面積 2.8 公頃，疏濬瀉湖淤沙 3 萬立方公尺。
3. 113 年持續投入 1,200 萬元，藉由抽沙養灘、竹樁及沙腸袋等 NBS 工法(以自然為本解方)辦理瀉湖疏濬及沙洲復育工作。
4. 另外投入 300 萬元辦理臺南海岸沙洲、瀉湖整體改善調適計畫研究案，針對將軍溪口至曾文溪口之沿岸離岸沙洲及內側瀉湖長約 21 公里之海岸段，調查分析地形水深變遷、海岸漂沙狀況及海岸侵蝕成因等，並透過數值模擬方式，改善防護工法。

(七) 山坡地治山防洪

本市山坡地範圍遍及 14 區，面積約 8.2 萬公頃，佔全市面積 38%。野溪大多未經全面性整治，每逢大雨常發生小型崩塌及野溪改道或刷深的情況，影響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另本市計有 48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為

避免土石流災害致生損傷，仍需深入社區宣導離災、避災、減災之觀念。

1.野溪整治

- (1)市預算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底辦理 28 件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總計投入 3,748 萬元，整治野溪長度達 750 公尺。
- (2)災害準備金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底辦理 19 件山坡地災害復建工程，總計投入 4,587 萬元，整治野溪長度達 900 公尺。
- (3)農業部農業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113 年核定 4 件工程共計 1,267 萬元，皆施工中，預計整治野溪長度達 300 公尺。

2.辦理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

本府地政局移交 1,339 筆山坡地範圍尚未編定土地，112 年投入 50 萬元辦理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專案查定作業，於 112 年 11 月全數查定完成。

3.白河水庫集水區特定水土保持區解編：

水利署於 112 年 6 月 28 日召開「白河水庫集水區保育技術與策略研究」座談會，對於該集水區土地合理運用有共識後，114 年再辦理該區長期水保計畫通盤檢討，同時執行部分地區特保區廢止計畫。

4.山坡地檢討：

截至 113 年 2 月已完成新化、關廟、白河、東山、玉井、南化、左鎮及柳營等 8 個行政區山坡地範圍檢討，合計劃出山坡地範圍面積達 214.5 公頃。另官田、山上、六甲、大內、楠西等 5 區送行政院審查，預計 113 年 5 月前修正完成報院核定。

- 5.截至 113 年 2 月已完成 9 場次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2 場次精進實作演練、1 場次南部大型水土保持主題性展演宣導、15 場次社區宣導、4 場次山坡地管理與安全維護教育訓練及 315 點衛星變異點查復作業及 16 筆違規案件裁處。

(八)非工程措施

1.水情系統及監測設備建置

因應極端氣候影響，各項防災作為實有賴水情與防洪運轉之監控。為此水利局於安平水資中心建立水情中心，進行雨量、水位、抽水機、抽水站之監控作業，作為防災決策與治理規劃之參考。

- (1)目前完成淹水感測器 285 處、水位站 108 站、雨量站 32 站及影像監視站 CCTV100 站，113 年預計新設置 26 處淹水感測器、1 處水位站及 7 站 CCTV。
- (2)「臺南市水情即時通」APP 整合多元感測資訊，持續精進視覺化呈現及開發加值運用，主動推播資訊予民眾作為預警性避難及疏散作業參考，

落實自主防災。

2. 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推動：

本市因地勢低窪易受水患之苦，工程措施有其侷限，為因應氣候變遷影響，透過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立與運轉，達到全民防災觀念之落實，建立民眾「救災」要從「防災」做起的意識，進而凝聚提升社區自主防災能力，以減輕水患對人民生活之衝擊。

- (1)112 年度水利署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共有 17 處社區獲獎(1 處種子社區、5 處特優社區、4 處優等社區、5 處甲等社區、2 處特殊貢獻社區)。另本市再度榮獲「績優縣市政府」，連續 9 年(104~112 年)獲此殊榮。
- (2)113 年擇定仁德區二行里等 45 處既有社區里辦理維運，並積極爭取水利署韌性防災措施執行計畫，新增柳營區中興社區等 3 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置，以增強社區自主防災識能。
- (3)持續擴大校園、企業及社福機構防災宣導，擴及社區自主防災效能。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防汛演練，強化防災工作，朝社區能自主運作目標發展。

(九)出流管制

1. 依據出流管制規定開發案達 2 公頃以上，開發單位應送出流管制計畫書，並於基地內設置減洪設施，以減少淹水風險。
2.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2 月底共計受理 20 件，核定 8 案，審查中 12 案，陸續開工中，累計申請開發面積約 138.7 公頃，已核定總滯洪量約 17 萬 7,755 噸。

(十)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

積極推動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以保護本市各水庫水源免受污染可永續運用。另保育地下水資源，積極對民眾宣導用水觀念，亦鼓勵利用地面水水源或海水從事養殖，減少依賴地下水，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

1. 水井納管申報及宣導

- (1)為保障地下水管制區民眾用水權益及建全本市地下水源管理，水利局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既有未登記水井納管計畫，112 年迄今辦理 30 場地方民眾先期申報納管說明會，依照地方回饋意見滾動檢討納管作業規定後，辦理既有未登記水井納管申報，並於 112 年 3 月 13 日公告受理民眾申報，達成便民措施，統計 112 年迄今已申報納管 25,000 件。
- (2)113 年預計辦理申報水井複查作業，預計申報約 1,200 口。
- (3)地下水管制區配合文化局藝文活動，辦理地下水保育宣導共 5 場次，對民眾宣導正確保育觀念，113 年度預計辦理 5 場宣導活動，預估參加宣

導民眾可達1千人以上。

2. 加強違法水井封填及鼓勵利用地面水水源或海水從事養殖：

(1) 總共完成填塞約 2,500 口違法水井，可有效降低地下水違法抽取量，113 年度預計再完成填塞 114 口違法水井。

(2) 鼓勵養殖漁業利用地面水水源或海水從事養殖，減少依賴地下水，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目前已登記合法水權數量水利建造物共約 6,000 件，地面水水權約 600 件，地下水水權約 400 件。

(十一) 獎耀水利

1.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底，已獲獎項約 22 件：

計有「第 23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第 6 屆「政府服務獎」、「臺南市政府第 5 屆公共工程優質獎」、「112 年度溫泉管理業務查核」、112 年「優良地下管道工程獎」、「2023 年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及「112 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績優縣市獎」等政府機關評鑑考核及國內機構評比獎項。

2. 113 年預計參獎案件約 32 案：

(1) 「2024 全球卓越建設獎」：提報「臺南市安南區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抽水站新建工程」參獎。

(2) 「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提報「新營區埤寮埤鴻鵠望月水環境改善工程」等 7 案參獎。

(3) 「2024 年建築園治獎」：提報「竹溪水岸改善及環境營造」參獎。

(4) 「113 年工程優良獎」：提報「柳營區八老爺滯洪池及應急抽水站治理工程」參獎。

(5) 「臺南市政府第六屆公共工程優質獎」：提報「後鎮抽水站引水幹線應急改善工程」等 11 案參獎。

(6) 「113 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提報「鹽水月津風華再現」參獎。

(7) 「第 24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提報「臺南市安平再生水廠新建工程統包計畫案」等 2 案參獎。

(8) 「2024 優良工程金安獎」：提報「臺南市仁德再生水廠新建工程統包計畫」參獎。

(9) 第 7 屆「政府服務獎」：提報「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系統-圖審線上化」參獎。

(10) 「2024 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提報「柳營區八老爺滯洪池及應急抽水站治理工程」5 案參獎。

(11) 「113 年優良地下管道工程獎」：提報「臺南市虎尾寮污水下水道系統分支管網工程第一標」參獎。

三、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一)綜合規劃業務：

1. 策編市政發展願景，審定各項施政計畫：

(1) 籌編本府 113 年度至 116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

辦理本府 113 年度至 116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編審作業，經提送市政會議審議核定後，於 112 年 9 月函送各局處會據以實施。

(2) 彙編本府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施政計畫：

彙編本府各局處會年度施政計畫，113 年度施政計畫核定版於 113 年 3 月函送各局處會據以實施。

(3) 出國報告審核：

本府各機關學校奉准因公出國，其出國人員應於返國後 3 個月內依「臺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出國或赴大陸地區報告處理要點」核定出國報告書，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繳交因公出國報告 45 案，並公開於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公務出國報告專區。

2. 推動創新有感施政，展現市政服務量能：

(1) 運用標竿學習機制，推展地方創新服務：

策勵機關突破框架，透過標竿學習機制，積極輔導爭取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服務獎」，展現機關創新服務亮點。112 年本府推薦 6 個機關參獎，有 4 個機關入圍，其中水利局及消防局等 2 個機關獲獎，得獎數為全國第 1。

(2) 優化便民措施，精進市政服務：

透過不定期電話及實地臨櫃方式，以洽公民眾角度進行服務稽核；並結合陳情案件處理回復效能，全力提升市政服務品質。112 年度共執行 95 次隱匿性服務稽核、370 通電話禮貌測試。

(3) 精準反映民意需求，展現臺南 1999 服務效能：

建構便捷 OPEN 臺南 1999 服務管道，提供民眾市政諮詢、陳情建議及案件通報等服務，即時反映民意需求，讓市政服務更有感。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總服務量達 13 萬 9,348 件。

(4) 聯合服務中心以人為本的便民服務：

聯合服務中心位於市政大樓第一線，提供民眾陳情及市政業務諮詢、消費及法律諮詢、戶政及地政業務申辦、客家及原住民業務申辦，以及志工樓層引導等一站式便民服務。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列管追蹤及統計分析人民陳情共 74,418 件，民眾最關心環保噪音問題，其次為交通號誌問題，第三為交通違規及路霸問題；整體案件平均 3.7 天結案(派工 1.5 天，陳情 4.4 天)，屆期依限結案率為 93%，另

綜合諮詢及申辦服務共 43,804 人次(永華 21,853 人次，民治 21,951 人次)。

(二)研展及青年業務：

1. 持續推展青委會公共事務參與，強化青聲入府及市政活力：

為促進青年參與公共事務，讓市政融入青年聲音，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 23 場會議、青委給問及交流培力等。透過會議及各式多元交流，與青年委員共同研擬政策行動方案、協力活動等。

(1)青年參與公共議題討論，共同研議政策創新方案：

A. 112 年 8 月 24 日辦理交通局與青年事務委員交流會議，針對大眾運輸、停車及環保低碳運具、身障搭乘友善協助、公共服務品質提升等交通專業議題與青委共同討論，提供交通局在未來推動相關政策的參考。

B. 112 年 8 月 27 日本府推動青年發聲輔導培力計畫，鼓勵青年朋友關心公共事務，由青年事務委員會青年委員組成「淨零青碳號」團隊，鎖定低碳好行議題，舉辦「112 年青年好政系列 Let' s Talk 綠色運輸齊步走・淨零南市共好行」審議式討論活動，未來市府持續提供青年公共參與提案輔導服務，協助青年爭取資源，並提供青年意見予中央相關部會作為政策的參考。

C. 112 年 9 月 13 日交通局辦理機車行駛空間檢視計畫市民意交流座談會，由臺南市政府交通局王銘德局長主持，率領交通局同仁與專家、公民代表，以焦點團體座談會形式共同討論「機車友善行駛空間」的具體推動策略。

D. 112 年 9 月 25 日辦理提案工作小組會議，與教育局及社會局共同研議方案推動青年世代公民參與，培養學生關注公共事務，並支持學生自治系統，提升學生自治組織間的連結。

(2)永續發展青年專業培力與經驗分享：

A. 112 年 9 月 16 日參與環保局臺南 400 永續淨零 SDGs 與 ESG 台日淨零新時代論壇，和產學專家分別就永續發展、淨零碳排放及 SDGs 的實踐經驗進行對談與經驗分享。

B. 112 年 9 月 27 日與經發局合作臺南青創小聚創業說明會，由青年委員分享青年創業家案例，並鼓勵青年創業，提供針對青創及中小企業信保貸款提供政府資源介紹。

C. 112 年 10 月 19、20 日參與環保局開設溫室氣體盤查淨零轉型種子人員專班並取得證照，培育青年淨零在才，提高應對氣候變遷、永續發展的知識和能力；後續可參與進行機關、產業溫室氣體盤查工

作，除可提升本市盤查量能，也實踐 2050 淨零排放中加入青年的力量。

D. 112 年 11 月 16 日協助本府青年委員參與環保局辦理之臺南市淨零公正轉型論壇，會中邀請專家學者、產業工會及公協會、民間團體、青年委員及民眾對談，藉由論壇活動知識共享、彙整意見，為本市邁向淨零提供堅實的基礎，期待淨零議題深入青年，成為青年關注議題，打造公正性與包容性的轉型機制。

(3) 促進青年交流發聲，提升公共事務參與能量

A. 112 年 11 月 18、19 日全國青年諮詢組織及青年事務專責單位聯繫交流會，首次移師臺南辦理，現場來自全國各地超過百位的青年諮詢委員，以及地方政府青年專責單位代表，透過嘉年華、遊樂會的方式，讓參加的青年們認識各縣市的青年事務特色，為拓展青年事務的交流與合作，研考會也受邀設置攤位「青出於南 共創未來」，積極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與全國青年交流互動，並收集各地青年所關注議題，作為未來推動青年相關事務參考。

B. 112 年 12 月 18 日本府青委代表參與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委員會，針對多元性別、多元族群議題、女性職場權益、公正轉型、碳排等環保議題建議改善。

C. 113 年 1 月 19 日邀請青年委員、本市大專院校暨高中職學生會、社團幹部成員參訪於河樂廣場辦理之臺南跨視紀 400 科藝之旅，透過體驗活動讓青年朋友更深入了解臺南的歷史與文化。

D. 113 年 2 月 2 日辦理青年小聚暨青年給問，促進彼此間的交流與合作，邀請青年委員擔任主講者並透過簡報分享，提供開放式的交流平台，針對招募下一屆青委會招募建議諮詢委員意見，並對青委會未來關注議題之方向進行聚焦討論。

2. 倡導青年關注公共事務，以多元培力和交流提升青年公民參與實踐力：

(1) 辦理名人講座，宏觀青年視野、拓展青年思維：

A. 112 年 8 月 18 日，邀請知名主持人黃豪平於南瀛堂舉辦「玩轉人生路，讓意外變成驚喜」名人講座，帶領青年思考未來的多元發展，重塑人生視野，並由青委會委員小紅堂餐飲負責人楊立昇擔任與談人，以在地觀點分享青年創業奮鬥歷程，計 110 人參與。

B. 112 年 10 月 11 日，名人講座首場校園講座在臺南大學舉辦，由台灣地方創生基金會陳美伶董事長主講「地方創生的故事」，以及市府青委會委員黃雅聖，目前為臺灣璞育文教發展協會理事長，講述他在後壁如何以教育實踐青年創生。講座串連創生政策面至實務面，

鼓勵年輕人敢夢、勇敢實踐，計 143 人參與。

- (2)辦理臺南青年公共議題提案競賽：為創造青年朋友與公部門交流機會，由研考會與社會局、教育局、經發局、交通局共同合作，選定「青銀共融、幼兒教育、商機提升、交通友善」四項主題，讓青年進行實作發想。共有 16 個團隊合格，經初審有 8 隊入圍，113 年 1 月 19 日辦理入圍團隊與 10 個局處進行培力交流座談，以聚焦提案內容，113 年 2 月 16 日辦理決賽，金獎為「永續臺南，宜行生活想望與行動 - Thinking & Doing for Tainan」、銀獎為「青銀共榮-AIGC 保留原住民歷史文化」、銅獎為「您好！新室友：青銀共居的好厝邊」、優選獎 5 組分別為「未來食代 - 府城美食革命」、「記藝學堂」、「蔬果田園樂—親子食農產地體驗課程」、「南市幼兒教育網建立-「府育」數位城」及「商業性古蹟推展計畫」。

3. 連結資源扶植青年多元發展，與青年共學共創：

- (1)提供公共參與提案輔導培力服務，提升青年提案能力：

112 年 9 月至 11 月辦理輔導培力計 3 場次 136 人參與。112 年已成功輔導 2 團隊申請教育部經費計 33 萬元，推動臺南青年審議、社區參與計畫。

A. 112 年 9 月 23 日假崑山科技大學辦理「建構公民參與社群力-將軍地方創生的漫漫鹹鹹」提案輔導培力，邀請臺南市第一個成功爭取國發會地方創生青年培力工作站的將軍區地利小食共同創辦人徐麗敏，與青年暢談返鄉後，提案申請公部門資源，推動在地發展、社區營造的經驗，培育青年學子參與公共事務技能。

B. 112 年 10 月 7 日假新營區迂間創生聚落辦理「建構公民參與社群力-網路行銷技巧」提案輔導培力，邀請痞客邦百大部落客「Vicky 媽媽的遊樂園」邱怡欣與青年分享文案撰寫、社群行銷技巧，吸引新營區甜玉軒、巴黎兩隻貓、微米拾光等在地創生、創業團隊青年參加，共學網路社群知能，匯聚青年行動能量，為振興地方發展共創共好。

C. 112 年 11 月 1 日辦理假嘉南藥理大學辦理「建構公民參與社群力-村落遊戲島的空間創生實踐」提案輔導培力，邀請獲文化部社區營造獎「青年行動獎」得主，台灣城鄉藝農實踐協會專案執行長林建叡，與青年分享他透過空間活化、體驗遊程，打造官田區大崎里成為一處大人小孩都能玩瘋的村落遊戲島，鼓勵青年參與社區事務，促進城鄉發展。

- (2)推動大專院校學子公部門實習計畫，使公部門成為公共參與實習場域：

與大專院校合作推動公部門大專院校暑期實習計畫，由市府各局處提供實習機會，並依據學生之專業和興趣，媒合大學生至市府各局處實習，讓青年朋友了解市府的運作流程，而市政也得以融入更多青年聲音，112年成功媒合31所大專院校，143位大專院校生參與。

- A. 112年7月5日辦理迎青日活動，邀請青年委員謝孟珊，以業界角度分享如何將實習接軌職涯，鼓勵學生在實習過程中累積經驗。
- B. 112年7月25日辦理培力課程，主題為「青年學堂-我與大隱於市的街屋們」，邀請《大隱於市的街屋們》共同作者王茗禾分享推動街屋紀錄的歷程，帶領實習生探索在地議題。
- C. 112年8月21日辦理大專暑期實習成果交流會，播放實習成果影片，透過實習生角度向外界展現各局處實習場域的多元豐富。
- D. 為讓青年朋友更深度參與公共事務，並提供更多公部門實習機會，113年目前規劃除暑期實習外，將增加學期中實習。

(3)辦理南青出任務青年共學交流，匯聚在地青年公共參與量能：

以職涯發展、農村再生、在地願景等主題辦理「南青出任務」共學交流，帶領青年藉由交流、體驗等方式，認識在地資源及公共議題，提供青年公共參與多元管道，共計辦理2場次。

- A. 112年9月2日於學甲區光華活動中心辦理南青出任務「黃麻輕體驗·農村好迺迺」共學交流，由在地青年團隊「巧婦織布工藝工作室」主理人陳怡君，透過在地演講、體驗交流，帶領民眾認識家鄉土地、黃麻復育、農業創生及在地青年團隊如何透過地方行動打造家鄉特色，營造青年回鄉的利基。
- B. 112年9月16日於後壁侯伯社區聯合活動中心辦理南青出任務「青一代，轉動未來願景工作坊」，邀請臺灣璞育文教發展協會青年團隊進行在地走讀，並由5% Design Action社會設計平台總監許禎紋、服務設計師黃婕帶領，針對在地發展由與會青年討論決定關注議題，共同發想社會創新方案設計規劃，共創共學未來願景。

(4)南青行動家成果展，展現青年實踐量能，拉近青年與政策的距離：

112年11月29日舉辦「南青行動家成果展」，邀請由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輔導向中央提案成功獲得計畫經費的3組青年團隊發表育兒、交通、社造倡議行動成果，展現南青實踐量能，並由社會局、交通局、文化局與青年團隊交流，打開青年與市府交流的管道，拉近青年與政策間的距離，藉由交流活動培力更多有熱情、有毅力的青年投入公共事務，計84人參與。

4. 精進行政創新，活絡政府施政理念：

為鼓勵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對於市政發展提出創新思維或興革建議，特訂定「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創新提案競賽實施計畫」，112年計新聞處、警察局、消防局、公共運輸處、九份子國小提報共計9件，113年2月21日完成審查作業，共5件獲獎：特優獎1案消防局「全國首創打造可拆卸移動式砲塔」、優等獎1案公共運輸處「台南公車便民智慧等車服務」及佳作獎3案含消防局2案「全國首創快拆裝置無人機」、「南消攜手產業首創救護員防暴雙寶「防穿刺救護手套」與「防切割背心」』及警察局1案「全面升級犯罪嫌疑人被告影像專用設備」。

(三)管制考核業務：

1.管制追蹤重點施政計畫工程：

- (1)依據「臺南市政府重要個案計畫管理考評作業要點」(下稱考評要點)落實列管所屬各機關年度重要個案計畫，依考評要點規定，113年3月8日辦理「112年度重要個案計畫管制項目評核會議」。
- (2)利用多目標智慧管理系統管制本府重要個案計畫，透過線上資訊系統協作，有效節省文書作業時間，精準整合案件資訊，大幅增進管考效率。
- (3)本府施政計畫採重點選項列管方式辦理，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5,000萬元以上列管工程已完工計有21項，各項列管工程均要求各主辦單位訂定作業計畫，督導其按計畫進度積極推動，另針對列管案件辦理實地查證作業計有20件。
- (4)定期召開本府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及重大建設暨基本設施檢討會議，透過會議跨局處協商解決計畫執行困難，並檢討辦理成效，積極督導施工進度及工程品質。

2.列管追蹤市政會議指示事項，推動市政計畫執行成效：

市長於本府每週召開之市政會議中對市政指(裁)示事項，均由研考會列管追蹤後續推動辦理情形。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共召開市政會議28次，列管之指(裁)示事項計106項，解除追蹤102項，完成比例達96.22%。

3.本府因應登革熱疫情成立一級指揮中心，每週配合衛生局召開會議檢討相關局處防疫工作等事項，研考會自112年7月13日至12月14日止，配合協助列管會議決議事項，累計列管56案。該指揮中心自112年12月15日起調為二級開設。

4.定期彙報列管追蹤業務執行情形：

每季針對「五千萬元以上工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市議會決議案及質詢列管案件」及「天然災害復建

工程」等業務，簽報本府列管追蹤業務進度，統計分析各局處辦理情形，並定期於局處協調會議中檢討報告，提醒各局處留意，積極協助各局處解決困難。

5. 列管國發會考核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

國發會考核本府 112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經費共 144 案，本府獲評定 99.8 分全國第一；113 年度共 123 案，按月列管執行進度，並定期考核與評估執行情形。

6. 強化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公文時效統計及管制：

每月彙整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及區公所公文處理時效月報表，依據本府文書流程管理稽核作業要點，統計本府各機關單位公文處理時效，函文供各機關單位作為該單位處理公文檢討改進之參考，提醒依該規定處理公文應重視時效及品質。

7. 提升政府出版品管理及流通：

依據文化部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管理本府出版之圖書、連續性出版品、電子出版品，需至 GPI 政府出版品資訊網申請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並建立資訊網之書籍數位資料，俾利圖資查詢及統計。本府暨所屬機關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計發行「認識六甲兒童著色繪本」等 48 項出版品。

(四) 資訊業務：

1. 維運本府資料開放平台：精進政府開放資料品質及資料標準，推動資料治理價值，促進公私協力與資料活化應用。

(1) 資料開放：「臺南市政府資料開放平台」(data.tainan.gov.tw) 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已上架開放 1,780 個資料集、18,869 筆資料，累計瀏覽人次達 806 萬人次，維持 3 星級以上資料開放比例 100%。

2. 維運無線寬頻網路，提供民眾便利無線上網環境：

(1) 本府研考會持續維運全市 220 處無線上網熱點，其中包含行政機關 86 處、文教藝文 50 處、觀光景點 22 處、熱門商圈 7 處及社區關懷據點 55 處。112 年 6 月中旬起於永華與民治市政中心試行免驗證機制，以提供民眾便利的無線網路使用環境。

(2) 統計自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無線上網服務使用人次逾 125 萬次，每月平均 17.8 萬人次，近半年各月使用人次如下：

日期	使用人次	日期	使用人次
113 年 2 月	172,179	112 年 11 月	179,992
113 年 1 月	179,233	112 年 10 月	181,484
112 年 12 月	185,280	112 年 9 月	177,232

3. 強化資訊安全聯防：

- (1) 113 年度前瞻計畫第 4 期「政府基層機關資安主動防禦計畫」(執行期間: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113 年預訂執行完成項目：
 - A. 資訊資源向上集中：3 個外部單位(消防局、文化資產管理處、市立博物館)整併資訊機房資源。
 - B. 精進資安防護能量(資安責任等級 C 級機關持續維運資通安全弱點通報系統 VANS (Vulnerability Alert and Notification System)、B 級機關持續維運端點偵測及應變機制 EDR(Endpoint Detection and Response))。
 - C. 推動紅藍軍攻防演練預計辦理 1 次，培訓紅藍隊資安攻防人才至少 15 人次。
- (2) 辦理網域目錄服務 AD 維護：已於本府民治、永華市政中心及 37 公所公務個人電腦，統一派送及管理電腦相關設定，完善資安管理機制，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導入 7,000 餘台。
- (3) 情資交換中心 ISAC 區域聯防服務：參與 ISAC 區域聯防派送阻擋的本府機關數共 117 個機關，113 年 1 月至 2 月接獲 N-ISAC 區域聯防情資件數共 204 筆。
- (4) 加強資安防禦縱深-資安健診：112 年 1 月至 12 月本府「主機及網站」總掃描系統數計 327 個主機網站，已修補完成弱點數 1,642 個(主機弱點：340 個、網站弱點：1302 個)；113 年截至 2 月 29 日共有 178 個(主機弱點：60 個、網站弱點：118 個)。

4. 持續維運公文簽核電子化：

- (1) 實施線上簽核作業：推動本府所屬機關(單位)及學校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作業，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共計已有 457 個使用單位上線作業。
- (2) 公文電子交換系統：配合檔案管理局全國公文電子交換相關政策，維運本市統合交換中心之公文電子交換系統，112 年 1 月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本府所屬機關(單位)及學校實施公文電子交換共計 689 萬件，113 年平均每日公文電子交換量約 25,000 件，較 112 年平均每日交換量增加 500 件。

5. 維運「災害應變告示網」，應變災情與落實防災：

- (1) 配合本府災害應變中心開設專區，提供各局處於災害應變告示網快速發布災害資訊讓民眾了解本府各項防災措施，包含停班停課、警戒公告、防災預告、交管道安、環衛水電、勘災視察、工作會報、疏散收容、災損訊息等。並且整合 emic 災情資訊，以地圖方式呈現本市各地災情分布。

- (2)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共開設蘇拉颱風專區、海葵颱風專區及小犬颱風專區。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累計開設 68 個專區，發布 3,473 則訊息，各項資訊點閱數逾 325.5 萬次。
6. 鼓勵數位學習，積極辦理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
- (1) 112 年辦理推動民眾行動上網教育訓練，課程內容涵蓋 A. 智慧型手機班（基礎班）、B. 網路商務應用班（進階班）、C. 用手機訂房、掛號與購票應用班（進階班）、D. 用手機旅遊應用班（進階班）、E. 農業網路班（基礎班）、F. 農業網路班（進階班）、G. 老人上網班—訂餐班（基礎班）、H. 原住民上網班（基礎班）、I 客家族群上網班（基礎班）、J 網路防詐班等課程；共計開課 148 班 3,083 人次。
- (2) 113 年度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預計於 6 月開班，課程內容涵蓋 A. 智慧生活應用班、B. 樂活旅遊班、C. 網路防詐班、D. 農業網路班、E. 新住民上網班、E. 原住民上網班、F. 客家族群上網班；預計開課人數 3,000 人次。
7. 管理與督導臺南市行動應用軟體服務（APP）：為延伸政府線上服務廣度與效能，提供民眾於行動裝置中下載與使用。主要提供民眾便民服務：包含公車動態、停車繳費、求職求才、水情資訊、觀光旅遊、線上借閱、垃圾清運等；亦同時利用 APP 行動特性優化局處會內部業務流程，如：道路養護查報、水情巡查等工具。
- (1) 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上架服務中 APP 共計 13 款，總下載次數為 194.5 萬人次。
- (2) 於 112 年 3 月及 9 月辦理 APP 定期人工檢測，提供各局處 APP 統計資料參考，並建請各局處改善功能建議與修正功能異常項目共 25 項，並要求本府各局處建立 APP 盤點及自我績效查核機制。
- (3) 持續推動本府 APP 資安檢測自我評估及 APP 無障礙規範，以降低本府 APP 資安風險並增加本府 APP 親和性和包容性。
8. 持續發展一站式全程服務：
- 推動一站式整合服務平台擴充及維運，運用國發會 MyData 服務，機關得提供線上申請、線上繳費、下載證明、案件進度查詢等一站到底個人化線上服務功能，免除民眾奔波取得各項應備證明，簡化申辦作業程序，提升便利性及可取得性，輕鬆享受本府各項智慧市政服務，截至 2 月 29 日提供 300 多項各機關業務資訊，以及 66 項一站式線上申請服務（含 MyData 服務 50 項）、註冊會員 3.6 萬人、服務項目點閱數 63.1 萬人次、線上申辦 15.9 萬筆、電子支付 8.5 萬筆。
9. 以整合本府各機關地理資訊倉儲平臺為基礎，進行跨機關地理圖資整合及

資訊資源流通，包含數位資料、物聯感知資料及空間影音 CCTV 串流資料等，訂定共通性標準與介接規範，促進本府資訊資源流通共享，截至目前為止已上架 1,804 支 APIs，累積總引用次數超過 82.5 萬次，其中熱門資料如「臺南市消防救災救護事件資料」，累積引用次數達 50.5 萬次。本計畫自 111 年完工至今，已獲「2024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ASOCIO 2023 數位政府獎」、「第五屆政府服務獎」、「2022 國際標竿專案獎」等獎項肯定。

10. 市政資料視覺化，建置臺南城市儀表板網站：

將市政資料透過資料視覺化技術呈現，便利民眾瞭解本市各項資訊，提供綠能、交通、空品、災防、綜合等 5 大主題，現已開放上架 15 項主題儀表板，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網站總瀏覽人次約 131.8 萬人次。

11. 導入創新科技帶領業務發展方向，推動先導應用試驗計畫：

建立低程式碼化(low code)開發 AI 平台，讓 AI 導入門檻降低，加快各式 AI 應用推動與服務驗證，平台 112 年獲得「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近期各項推動成果，包含新增「無人機動態影像於違規停車辨識」服務驗證；與警察局合作運用「遠端箱影像」進行 AI 科技偵查；112 年 11 月搭配邊緣 AI 運算，以安平樹屋為場域，進行觀光景點旅客入場統計驗證，搭配台南 400-跨視紀科藝之旅活動，以 AI 進行河樂廣場區域性人流分析驗證。

12. 城市數位發展，強化數位人才發展與養成，協助數位人才職涯發展：

邀集產官學各界專家分享臺南數位人才市場職缺現況及科技發展趨勢，並邀集 20 間臺南知名企業釋出工程研發、軟體開發、資安等約 130 個臺南在地職缺，吸引逾 350 求職面談人次。

13. 113 年 1 月 5 日至 2 月 4 日辦理「臺南跨視紀 400 科藝之旅」，涵蓋首次在臺南展出的戶外裸視 3D、生成式 AI、沉浸式體驗、AR 擴增實境等互動應用，融合科技與在地人文特色，為民眾打造一場充滿奇幻視覺藝術的臺南 400 科技饗宴，活動期間累計參觀人數逾 10 萬人次。

四、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一)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1. 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至本市 12 家電影院行映演廣告片時間之查核共計 23 次，同時依規定執行電影片分級制及「電影片映演業禁止攜帶外食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
2. 每月剪輯報紙不妥廣告並函請市警局循線查察，如遇警方查獲疑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案件，立即發函業者停刊並陳述意見憑辦，並要求報社針對委刊之廣告嚴加審查內容及刊登地址以杜絕不法。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移請警方查處之不妥廣告共 21 則。
3. 為維護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康，防範兒童及青少年遭受不良錄影節目帶內容之戕害，定期執行錄影節目帶業之查察及宣導。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查察及宣導錄影節目帶業計 12 家次。
4. 於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至本市 3 家大型及連鎖圖書業者進行「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查核，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二)加強有線廣播電視及公用頻道管理發展，提升服務品質：

1. 強化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業者之服務品質，加強查察取締有線廣播電視系統，凡節目、廣告違反規定者均依法核處，以端正視聽。另積極保障收視戶的權益，提供收視戶最合理的收視費用與服務品質。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處理民眾申訴案件 97 件。
2. 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同步聯播地方新聞、臺南呷水甜、空中美語(含 4U、A+、傑夫美語通)、公視單元連續劇、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影片、客家電視台影片、性別沙龍影片、臺南向前行、「in。無影藏」2023 臺南市文化資產影像競賽入圍影片以及市議會市政總質詢現場轉播。
3. 輔導轄內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業者依法免費提供第 3 公用頻道，並鼓勵學校機關及民間團體與社區善加利用此頻道，播送具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節目以落實媒體近用權。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共計受理託播影帶及 CF 宣導短片 89 件、跑馬燈 188 則。
4. 公用頻道為全民共用的互動交流平臺，為使市民廣為了解頻道內容並多加利用，以結合地方活動方式辦理宣導，辦理「身心障礙者權力公約暨樂來樂寵你音樂會」、「2023 青春活力舞動聖誕晚會」暨第三公用頻道宣導在內共 7 場宣導活動，以推廣數位有線電視增值應用服務及宣導公用頻道。

(三)運用影視及數位通路行銷城市：

1. 為讓市民了解臺南在地多元的風土樣貌，108年起辦理「臺南向前行」節目製播，透過公用頻道與網路平台播送，增加市民對地方發展的關注與理解。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共計製作55集。
2. 為宣導地方文化及培植本市紀錄片拍攝人才，充實第三公用頻道影片，鼓勵市民拍攝影片，落實媒體近用，辦理「112年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班」，去年度錄取30位一般民眾及8位公務人員，本課程於112年6月18日起至8月20日止，共開辦73小時的專業課程，包括理論基礎及實作剪輯課程，學員共完成10部影片，影片已安排於本市有線電視第3公用頻道及youtube網路播放。
3. 透過臉書(Facebook)等網路平台，經營市政與臺南市訊息相關粉絲頁，直接行銷市政，與民眾直接交流互動，瞭解市民對於市政建設的反應及意見。
 - (1)「臺南 TODAY」：提供各項最新政策與活動訊息，擴大宣傳效益，提高市民活動參與程度。更以生動活潑的內容分享在臺南的生活資訊、好康和共享生活角落的小故事，以增進與市民的互動性，截至113年2月29日，粉絲追蹤人數計有140,924位。
 - (2)「南市第3公用頻道」粉絲團：將當周最新的節目資訊、各局處送託播的宣導影片內容、活動辦理之相關訊息張貼於臉書專頁，並為宣導市政，不定期舉辦留言抽獎活動，截至113年2月29日，粉絲追蹤人數計有7,160位。
4. 配合本府推動開放政府政策，辦理「市政會議等重大會議網路直播」，透過資訊公開透明、管道多元等方式，落實公民參與，並宣導及行銷本市重大市政之推展與成果。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止，共計辦理32場。

(四)辦理城市外交：

1. 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期間來訪各國政要、駐臺使節、工商文化團體、國際媒體或藝術家等(含視訊方式)，合計外賓878人。
2. 112年8月28日，日本鳥取縣內田博長議員一行拜會葉副市長，並討論後續交流事宜。
3. 112年9月11日，美國在臺協會(AIT)高雄分處新任處長張子霖拜會市長，規劃討論未來可能的交流。
4. 112年10月8日，日華議員懇談會古屋圭司會長率跨黨派「中華民國國慶日本國會議員祝賀團」訪臺祝賀我國國慶，特別南下拜會市長，並參訪烏山頭水庫風景區、八田與一紀念園區、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
5. 112年10月9日，日本眾議院青山大人眾議員拜會市長，雙方就今年4

- 月臺南市與土浦市締盟以及後續交流進行討論。
6. 112年10月11日，日本石川縣農業協同組合中央會訪團拜會葉副市長，雙方就石川縣農業協同組合中央會與臺南市農會簽署之友好交流協定、未來農業技術及人才的交流合作進行討論。
 7. 112年10月11日，泰國吞武里臺商聯誼會拜會市長，並討論未來可能的交流。
 8. 112年10月20日，比利時聯邦眾議院外交委員會范荷芙主席拜會葉副市長，討論臺南市與友誼市魯汶市的互動交流。
 9. 112年10月25日，日本茨城縣白田信夫議員率自民黨日台友好議員聯盟訪團拜會趙副市長，並參訪新化果菜市場。
 10. 112年10月25日，馬紹爾群島共和國大使館新任大使卡蒂爾拜會市長，規劃討論未來可能的交流。
 11. 112年10月26日，日本藤枝市河野一行副市長拜會趙副市長，討論教育、文化、體育等方面的交流，並於市區參訪。
 12. 112年10月30日，韓國慶州商工會議所會長李相傑率團拜會趙副市長，交流討論雙方合作事宜，並與臺南市商業會簽署合作備忘錄。
 13. 112年10月30日，日本茨城縣那珂市先崎光市長拜會市長，並討論兩市即將簽署的交流協定。
 14. 112年11月6日，日本群馬縣前橋市議會臺灣友好議員聯盟會長橫山勝彥議員率聯盟成員蒞府拜會市長，討論未來可能的交流。
 15. 112年11月8日，日本鹿耳島商工會議所岩崎芳太郎會長拜會市長，雙方就商業合作進行討論，並與臺南市總工業會交流。
 16. 112年11月10日，日本金澤市議員訪團拜會市長，並參訪烏山頭水庫、八田與一紀念館及園區、隆田 ChaCha 文化資產教育園區。
 17. 112年11月16日，紐西蘭羅托魯瓦市麥斯威爾市議員拜會市長，討論兩市觀光以及明年臺南 400 毛利文化藝術表演團體來臺南演出事宜。
 18. 112年11月20日，日本福島縣白河市的鈴木和夫市長拜會市長，雙方就兩市潛在合作機會進行討論，並為 2021 年白河市致贈給臺南市的半人高巨型達摩完成開眼。
 19. 112年11月22日，日本日華親善橫濱市會議員聯盟會長橫山正人率橫濱市會議員訪團拜會市長，討論兩市未來可能的合作交流。
 20. 112年11月29日，日本茨城縣水戶市袴塚孝雄議員率水戶市躲避球協會一行赴臺南佳里國小進行躲避球友誼賽，並蒞府拜會市長。
 21. 112年12月7日，紐約臺灣會館理事長蘇春槐率北美各地臺灣會館、臺灣中心暨臺灣協會重要幹部一行 38 人蒞府拜會市長，訪團亦於市區

參訪南美館及林百貨。

22. 112年12月10日，日本臺灣交流協會大橋光夫會長、高雄事務所奧正史所長拜會市長，雙方就臺日交流進行討論。
 23. 112年12月19日，日本熊本縣宇土市谷崎副市長拜會趙副市長，雙方以湯德章相關歷史、紀念活動等為主軸進行交流，並討論兩市未來教育、體育、文化、經濟、旅遊各方面的合作。
 24. 112年12月21日，日本宮崎縣延岡市小泉智明副市長拜會市長，雙方就兩市產業、科學技術教育等交流進行討論。
 25. 113年1月17日，北美洲台灣商會聯合總會會長吳怡明拜會市長，討論臺南市與姊妹市聖荷西市的互動交流。
 26. 113年1月17日，日本佐賀縣議會日臺友好促進議員聯盟拜會市長，規劃討論未來可能的交流。
 27. 113年1月22日，瑞士代表處陶方婭處長拜會市長，雙方就臺南與瑞士的交流進行討論，並於中西區武廟一帶徒步觀光參訪。
 28. 113年1月26日，北美洲臺灣商會總會會長江俊霖、主任委員楊禮朱、加州橙縣台美商會會長陳啟耕拜會市長，討論臺美關係。
 29. 113年1月30日，日本熊本市長大西一史一行拜會市長，並至南科考察LM區都市設計與交通規劃。
 30. 113年1月31日，日本茨城縣水戶市高橋靖市長拜會市長，討論兩市即將簽署的交流協定。
 31. 113年2月3日，日本AEON永旺集團九州株式會社於安平燈區設置燈區，由市長與會社社長柴田祐司共同點燈。
 32. 113年2月23日，共14國29位駐臺使節出席2024年國際蘭展開幕式，並進行展區外文導覽。
 33. 113年2月29日，臺南成功獅子會及日本香港姐妹會蒞府拜會，日本金澤獅子會特別致謝臺南市對於日本能登半島地震的援助。
- (五)加強與各姊妹市、友誼市及國際城市交流互訪工作：
1. 112年10月4日，日本加賀市宮元陸市長、本庄市吉田信解市長率團拜會市長，討論今後人才、教育、觀光等交流。
 2. 112年11月3日，臺南與法國貝濟耶市Beziers線上簽署友好交流協定，正式締盟成為友誼市。
 3. 112年11月6日，日本仙台市障害者親善國際交流事業團團長阿部一彥率團拜會市長，並參訪災害防救辦公室。
 4. 112年11月14日，日本弘前市櫻田宏市長率團拜會市長，並於臺南大遠百舉辦日本弘前函館文化物產嘉年華。

5. 112年11月15日，日本山形市佐藤孝弘市長、長谷川議長率山形市經貿團體、職員拜會市長，並至企業參訪。
6. 112年11月16日，日本滋賀縣議長奧村芳正率團拜會市長，雙方慶祝締盟十周年，以及討論未來的自行車交流，並參與本市國際旅展。
7. 113年2月23日，韓國慶州市市長朱洛榮蒞臨本市，臺南與慶州市簽署「臺南市-慶州市促進交流協定書」，正式締盟成為友誼市。
8. 113年2月24日，接待美、日、韓共18個城市政要參加2024臺灣燈會開幕式，並進行高鐵燈區外文導覽。
9. 113年2月25日，參與臺灣燈會之16個城市外賓蒞府拜會市長，日本山口縣村岡嗣政知事、美國托倫斯市陳光豪市長、美國西科紋納市吳桐淮市長、韓國慶州市朱洛榮市長代表致詞，各城市進行交流對談，深化與國際友好城市間的情誼。

(六)接待國際媒體以行銷臺南：

1. 112年9月14日，新加坡Capital 958城市頻道電台、UFM1003電臺專訪市長，討論臺灣食品安全及農產。
2. 112年11月7日，臺南入選英國國家地理旅遊雜誌(National Geographic Traveller)2024年全球最吸引人的30大旅遊勝地之一。
3. 112年12月15日，日本中日新聞、PR TIMES報導市長出訪日本關西拜會滋賀縣三日月大造知事及行銷臺南農特產品。
4. 113年1月7日，臺南獲美國有線電視新聞網(CNN)選為最值得造訪的全球24個地點之一，美國在臺協會在Facebook上推播支持。
5. 113年2月24日，協助外交部國際傳播司率領由多國主流媒體記者及網紅所組成的「軟實力記者團」參訪本市古蹟。

(七)加強都市行銷及推動城市外交：

1. 為增進海外各國對臺南之認識與了解，8/16-2/29期間已翻譯40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上傳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英日文網站。
2. 112年8月17-20日，市長出訪新加坡參加第14屆亞太蘭花會議暨展覽(Asia Pacific Orchid Conference; APOC)閉幕式，並行銷農特產品。
3. 112年9月8-11日，市長出訪新加坡，與多家食品業者、廠商、媒體會談，行銷臺南農特產。
4. 112年9月14-16日，市長出訪新加坡，接受當地電台節目訪問，並參加新加坡臺南文旦暨臺灣蔬果節記者會。
5. 112年9月19日，公視國際影音平台TAIWAN PLUS專題系列報導採訪市長，提升臺南旅遊的能見度。
6. 112年12月13-15日，市長率團出訪日本關西，會晤滋賀縣三日月大造

知事、奧村芳正議長以及大阪府山本岡史副市長。並與關西農特產通路洽談，行銷臺南農特產。亦參加大阪燈節開幕式點燈，深化城市情誼。

(八)多元化市政宣導：

1. 依據本府重大活動及政策實施，在全國與地方之電子、平面媒體、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台、網路媒體等管道進行廣告委刊，即時周知民眾相關訊息，以落實施政目標。
2. 針對大型城市活動，如 2023 臺南藝術博覽會、臺南國際芒果節、臺南管樂藝術季、2023 藝如春風走透透、2023 新營甜蜜節、臺南市親子嘉年華、2023 臺南博物館節、2023 白河蓮花季、2023 台南好康券、112 全國運動會、2023 學甲高粱產業文化節、2023 臺南市兒童藝術教育節、安倍晉三紀念影像展、2023 臺南鴿苓文化季、112 年國慶晚會、2023 臺南購物節、2023 虎頭埤水與綠—泳渡虎頭埤、曾文水庫馬拉松、臺南 400、2024 台灣燈會、2023 臺南胡麻季活動、2023 沙崙智慧生活週、2023 大臺南國際旅展、2023 大新營嘉年華、臺南東山咖啡節、2023 山上芭樂節、關子嶺溫泉美食節、2023 臺南客家藝術節、2023 臺南健康博覽會、2023 臺南國際攝影節、2023 龍崎采竹節、臺南 400 囝仔街舞大賽、2023 月之美術館、2024 台南好 Young、「2024 幾米 Singing 臺南——團圓·微光 The Moon Forgets」戶外藝術裝置展、市長就職五周年成果、新化年貨大街、新營波光節、2024 臺灣國際蘭展、2024 年臺南市第一屆元坤盃國際青年七人制橄欖球邀請賽、2024 月津港燈節、水交社文化祭暨年貨大街、2024 臺南車展、2024 落羽松季活動、普濟燈會、臺南跨視紀 400 科藝之旅、2024 龍崎光節空山祭、2024 臺灣臺南國際馬拉松、2024 臺灣設計展、第 23 屆世界蘭展、2024 鹽水蜂炮、鹿耳門聖母廟元宵煙火、2024 臺南國際音樂節、臺南購物節、「跨·1624：世界島臺灣」國際特展、白河林初埤木棉花季等，做波段新聞發布及周邊議題行銷及專題報導，以達最佳宣傳效果。
3. 持續經營臺南市政府官方 Line 帳號，提供民眾第一手市政、防疫、旅遊、重大政策等資訊，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訂閱戶超過 130 萬名。
4. 辦理編印《悠活臺南》市刊，以季刊型態發行，目前每期 1 萬 3,500 本，內容規劃有重大政策、古都風情、歷史人文、藝術文化、人物採訪等，提供民眾認識大臺南，並深化城市印象。索閱點包括本市各區公所、旅遊服務中心、圖書館、醫院、飯店…等處，便利民眾索取。電子書形式於市府官網首頁提供，並在市府臉書「臺南 TODAY」分享連結。另擴大針對現行索閱點、本府觀光旅遊局及文化局轄下場館、古蹟景點等對象，加強電子書網址 QR Code 之推廣，便於民眾自行掃描線上閱讀。

5. 112年12月2日至12月31日舉辦「2024臺南市耶誕跨年系列活動」，內容包括總爺奇幻童話屋、善糖甜蜜童樂會、搖滾耶誕演唱會、南瀛跨年晚會、臺南好Young跨年晚會等活動，吸引超過38萬人次民眾參加，首辦跨年雙主場，永華跨年演唱會 YOUTUBE 平台直播觀看次數多達239萬餘次，穩坐發燒影片第一，領先第二名100萬次。

(九) 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

1. 持續發布市府配合中央政策之作為，包括疫後振興及社福、交通政策加碼措施；以及因應缺水議題，向中央爭取水資源建設之作為與成果，將相關成效主動提供予新聞媒體，擴大宣導效能。
2. 在 Youtube 市政影音頻道，上傳市長行程及市政宣導等影片，加強宣傳市政。
3. 每日依首長行程，執行新聞發布及媒體服務，提供媒體了解重大行程主題與重點，加強與媒體聯繫溝通。
4. 協助媒體與各局處新聞聯繫人暢通聯繫，正確傳達本府各項訊息，也主動提供新聞題材，協助採訪順利，建立友好媒體關係。
5. 為將市府軟硬體施政建設成果周知市民，錄製市政宣導影音短片及市政新聞帶，宣導影片透過社群媒體推播，市政新聞帶則提供作為媒體影音資料服務，112年8月16日至113年2月29日共更新影片約103則(臺南呷水甜市政新聞帶43支及市政三分鐘宣導影片60支)。
6. 為充分了解市政新聞與即時反應輿情，每日蒐集市政相關報導，即刻處理並反應意見，建立溝通管道。